

社 会 经 济 观 念 史 丛 书



明清时代之社会经济 巨变与新文化

李渔时代的社会与文化及其“现代性”

[美] 张春树 著
 骆雪伦
 王湘云 译



上海古籍出版社



此书曾荣获美国第一权威之书评杂志《精选》(*Choice*)所评的“当年杰出学术著作奖”(*Outstanding Academic Title of the Year*)。其评语为：“该书从宏观视角给人以启迪，不但以严谨负责的学者态度阐明中国的艺术、文学与文化，而且还能做到使读者易于理解和接受。尤其令西方读者感兴趣的则是那些有关个人在社会中的作用和处境的章节及段落……这部丰富而有趣味的著作描绘出一幅很有光彩又独到精致的李渔肖像，历史学家张春树与骆雪伦对明末清初这一时期价值观的转变进行了透彻的阐述。这不仅是一部传记，而且是对于一个允许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时期的相当杰出的考察。”

李渔是一位奇才：他一生专长于戏剧创作与表演、古今体诗文与评论、医学、园艺学及机械工程，同时又为史学家、法学家、出版家、书商等等。所以要全面研究李渔这个奇人的一生非具百科全书之学识是不能竟工的。但是今日张春树与骆雪伦之专著却是这样包罗百科的万全之书！

——《亚洲史学》(*Journal of Asian History*)

一个极佳的开场乐章，从而进入囊括从货币流通、妇女教育、出版历史，直到男同性恋、建筑设计及望远镜的制造和传播这众多的文献与史学的细节。

——《亚洲研究杂志》(*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张、骆二氏这部“大书”真是一本研究17世纪中国之百科知识之宝库。……只就研究17世纪中国之戏剧与小说来说，它是一部必备必读之书。

——《中国文学评论》(*Chinese Literature: Essays, Articles, Reviews*)

上架建议：中国史

ISBN 978-7-5325-4913-9



9 787532 549139 >

定价：38.00元
易文网：www.ewen.cc



明清时代之社会经济 巨变与新文化

李渔时代的社会与文化及其“现代性”

[美] 张春树 著
 骆雪伦
 王湘云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清时代之社会经济巨变与新文化/张春树,骆雪伦
著;王湘云译.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12
(社会·经济·观念史丛书)
ISBN 978-7-5325-4913-9

I. 明... II. ①张...②骆...③王... III. ①李渔(1611~
约1679)—文学研究②李渔(1611~约1679)—人物研究③中国—
古代史—研究—明清时代 IV. I206.2 K825.6 K248.0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22047号

责任编辑 童力军

封面设计 王红斌

社会·经济·观念史丛书

明清时代之社会经济巨变与新文化

——李渔时代的社会与文化及其现代性

张春树 骆雪伦 著

王湘云 译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古籍出版社 出版、发行

(上海瑞金二路272号 邮政编码200020)

(1)网址:www.guji.com.cn

(2)E-mail:gujil@guji.com.cn

(3)易文网网址:www.ewen.cc

总发行所上海发行所发行经销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965 1/16 印张 21.75 插页 2 字数 292,000

2008年12月第1版 2008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300

ISBN 978—7—5325—4913—9

K·1089 定价:38.00元

如有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社会·经济·观念史丛书弁言

这是一套历史学研究丛书。

在传统的历史学研究中,经济史以厚重朴实见长,社会史以拓展创新饮誉,观念史则讲究精微灵秀,各擅胜场,各有特色。之所以把传统专门史学科中这三个彼此颇有畛域的领域,集约为这套丛书的总名,就是为了提倡一种不拘一格、博采众长的学风,为学术发展创造新的生长点。

古人治学,有所谓“考据、义理、辞章”,又有所谓“史学、史识、史才、史德”,都表达了对于学术品味和学人品质的至高追求。我们期待所推出的作品能够臻于这样的境界。

我们以此自勉,也以此与学术界和读书界的同仁共勉。

丛书编辑委员会
2006年5月

中文版序言

我们这本书是1992年出版的,到了1998年因初版已售尽,出版社便又重印纸本,以供应用并广流传。原书是用英文写的,由密西根大学出版社刊印,共五百多页,是一本相对来说既重又贵的书。到了2005年,北京清华大学李伯重博士来密大任客座教授,乃建议将此书译成中文,并托加州理工学院王湘云博士负担译事,又得上海古籍出版社慨允将译本尽快印出。湘云长于译事,快于译文,陆续将全书于2006年秋译竣,但当时我们各忙于他事(雪伦正在写她的明代的帝国与社会的专书,春树忙于校正《中华帝国的兴起》的新刊两册本),所以一时不能抽空细为校正译文。至2007年春,我们乃开始将译文校改加添。数月以来,专于此事,终于完成任务,全此工程。

不过现在这个本子,已不全是一本译书,而可以说是一本旧文新书。何以如此,原因很多。原书是外文写成,立意构文皆与以中文写书者大不相同。一个真有学问的学者读一部从“真”的译书,总是会格格不入的。如果以“典”“雅”为的,则又失“真”,也是不成。其次,我们的原书所涉及的学科太多太广,有文、史、哲等科,也有政治、经济、社会、心理、宗教各门学问,还涉及自然科学与医学(细节可见本书“导言”)。因此,专用术语与各类各种名词也特别繁多,所以选择适当之译文与译名甚为费时。而

且有些语句在国内尚未普遍应用与诠释过,因此也就更加费时费力去考究斟酌。最后我们做来做去,想来想去,乃决定重新安排全书章目,并修改译文中某些字句、词语,如此便成为一本适于国人阅读的新书了。

不过材料方面,则仅是稍有增改,并无大变动,因为这本书的总体结构,所用分析概念与方法,广引明清当代通俗史料等等各端,都是当时的“新史学”研究开路先进的,所以这些年来未见这方面的重要著作问世。就从这本书之总结论来说,近年也未见有新义之著作发表。当然,在本书所论及的某些个别科目与问题来说,如明末之物质文化、明清时代之文士与思想家、个别科学家、明清之际的政治与动乱等等,中外文中都有些新作,但与本书无直接关涉。其所以如此,主要原因是像我们这种研究,必须先要贯通人文与社会科学之各主要科目才能入手,但这种多元吃力的工夫似已无人愿意坐熬了。

这本书原著之完成得益于多国多地之图书馆特藏珍本善本,各方各门学者之指教与批评,许多大学与研究机构之多种奖助金,我们对这些“学债”都曾在原书中一一表谢,在此我们也就不再重述了。对于本书之出版,是全靠及门李伯重教授的商洽与安排,译事则为王湘云博士所尽全力美成,我们对他们真是有说不尽的谢意。我们甚为钦佩上海古籍出版社王立翔先生大力促进现代学术交流之远见与硕学,更万分感谢他慨然将此书刊印,使我们与中文世界的学者们有此求教的机会。

张春树、骆雪伦
识于密州安城枫雪斋
2007年5月

导 言

一、研究范围与主题

17 世纪后半期(约 1630—1700)的中国正处于明清改朝换代的关键阶段,本书研究的正是当时中国的社会、文化和国家。^[1]本书主题即围绕因这三个领域之间的相互作用而爆发出的巨变,这在李渔的生活和作品中都有所反映;李渔(1611—1680)多才多艺,富于创业精神,集学者、作家、出版商于一身,他在求生存、做学问和创事业等方面的各种亲身经历恰恰是他那个时代政治、社会、经济、文化和文学等变革的生动写照。

[1] “朝代转换”(dynastic transition)这个词的含义不单是指权力由一个王朝转移到另一个王朝,而且也是指在这当中政治、经济、军事、思想和社会转换带来的所有变革。它囊括了从一个旧朝代衰落的致命伤开始直到新政权的巩固这样一段颇长的时间跨度。有时,这个转折需要持续几十年。从明到清的转换始于 1630 年持续到 17 世纪末,共约 70 年的时间,这就是本书要研究的历史时期。而且,由于中国社会、经济、文化、思想、文学以及生活的各个方面在这个时期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朝代转换”一词在本书中除了政治和军事的意义以外,其他这些领域也都包括在内。因此,我们在说“明清转换”或“明清之际”时,不仅是指一个朝代变迁的过程,而且也包括当时社会和文化的各个方面。

李渔生活在17世纪的前中期。当时社会生活的各方面几乎无一不在起着巨大的变化。政治上王朝秩序的危机是变化的主导因素,当时中国正在经历前所未有的经济变更、社会文化的革命、科技革命的开端,以及思想界、文学界的骤然转化。尤其引人注目的变化包括:工商业蒸蒸日上;人丁繁衍兴旺,都市化日见显著;人们对于金钱、财富、奢华的看法产生了激变,大为背离传统上主流的价值观;在生活上开始追求舒适与享乐;衣饰时尚和休闲娱乐趋于商业化;对待女性的态度和方式焕然一新;对于性行为和同性恋开始容忍;在学术研究中也出现了科技创研的新时代;出版业日益兴盛,民众识字率因之增高;知识开始普及,思想家和文学家采用大众传媒者日益增多,文学理论的重点也转向个人主义和现实主义,所有这一切都是思想革命和文学革命的前提。^{〔1〕}因此,中国整个的思想世界濒临根本性的改变,对于人生、休闲、繁荣、工作、性行为及自然界的看法等日常生活的基本道德规范亦是如此。尽管其中某些变化有其不同的发展过程,但是到了17世纪中叶,所有这些变化都达顶峰,共同为产生一个新中国以及一个强调进步、经商、科技、物质设备的新的中国思想世界提供了条件。李渔的生活、思想及其整个行为模式不但是在这些变化中形成,而且也反映出了这些变化;事实上,他的生活是这个过程的个人化,体现的是他同时代人所称的“巨变”的具体内容。而且,所有这些主要变化全都可以在李渔的生活和事业中找到踪迹,正是因为他一身兼数职,既是作家、学者、历史学家、植物学家、文学评论家、出版商、建筑学家和发明家,又知识广博,精通卫生、烹饪、饮食、娱乐、园林、室内装潢、商业管理、戏曲和绘

〔1〕 此处所用的“革命”(revolution)一词颇易引起麻烦和争议,在我们的研究中指的是在人类社会、经济、文化和思想活动中所发生的根本上的变化或根本上的新发展,这种变化不一定都发生得骤然急剧。但从政治上来看,仍存有剧变这一含义。关于“革命”一词含义的历史、演变,并从不同层次进行深刻的分析和理解,见 Eugene Kamenka, “The Concept of a Political Revolution”(《政治革命的概念》),载 Carl J. Friedrich 编 *Revolution* (《革命》, New York, 1966), 页 124; 雷蒙德·威廉斯(Raymond Williams), *Keywords* (《关键词》, New York, 1976), 226—230; Charles Johnson, *Revolutionary Change* (《革命性的变革》, 2nd ed., Stanford, 1982), 66—73; 以及本书第五章关于这个名词的讨论。

画。但尤为重要的是,作为一位不朽的作家,他又是把生活当作艺术的专家,这就是李渔一生的特色。

身为作家,李渔的杂文随笔、诗词、批评、戏曲和小说,可以说是样样出类拔萃。他的作品既有文言,又有白话。他的文言笔记、白话小说、文白合璧的戏曲使他在生前就成为一位妇孺皆晓的作家。不仅如此,他还是中国第一位具有现代意义的职业作家,他以写作作为自己谋生的职业和生意的手段,通过写作取得利润,运用一切可能的经商技能和方式,公开寻找赞助人,追求成功和名声。他有自己的出版社(即有名的芥子园)来印刷、宣传和发行他本人的作品。他证明了自己是中国古代最成功的职业作家。虽然在李渔之前或李渔同时的“前现代”中国,还有其他一些作家由于环境所迫而受人赞助或以卖文为生,但是却没有人像李渔这样公开地谋取利润并享有空前的盛誉。在独尊儒家文化传统和社会规范的环境下,文学作品被当作一种高尚的精神追求;对于绝大多数传统文人来说,为钱为利而撰写文字这样的想法简直就很卑贱。^[1]李渔不墨守成规而能被同时代的人(学者、作家、仕宦)所接受,这一事实本身也反映出当时的社会文化和文人墨客的确发生了不同寻常的变化。

然而,李渔独树一帜并大受欢迎的现象似乎并不持久,而且很快被人遗忘。他没有在随后的清朝文学界得到尊敬,这点我们在“结语”部分还将讨论,这种现象源于清朝统治下的18世纪乃至终清一代,儒家

[1] 对于传统的中国士人的深入研究,见列文森(Joseph R. Levenson)的名著 *Confucian China and Its Modern Fate, vol. 1: The Problem of Intellectual Continuity* (《儒教中国及其现代命运》,第一卷《知识连续性的问题》,Berkeley, Calif., 1968),第2章,页15—43。还可参看列文森,“The Amateur Ideal in Ming and Early Ch'ing Society”(《明代与清初社会业余爱好者的理想》,载费正清(John K. Fairbank)编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s* (《中国的思想与制度》,Chicago, 1957),页320—341。对于传统的中国社会意识形态和社会阶层的详尽解释,见何炳棣(Ping-ti Ho), *The Ladder of Success in Imperial China: Aspects of Social Mobility, 1368 ~ 1911* (《中国科举制度及社会史的研究》,New York, 1964),页1—52。一般说来,列文森才华横溢,而他在上述这篇文章中说,在明朝和清初的中国,由于科学受不到重视,进步被否定,经商被蔑视和限制(可能是越来越难),因而士绅们成为保守的非专业艺术家和业余爱好者。但是我们这个关于明清之际的中国的研究却与他的论点恰恰相反。仅需指出一点,列文森的观点是1957年发表的,他所依据的资料现已过时。

地位重新得以坚实巩固而产生的影响。所以,把李渔作为我们研究的课题,原因归结起来有二:其一,他是他那个时代最成功的作家之一,但随后在清代文学界失宠,因此,他是一位很特殊的历史人物,从他身上我们可以找出很多有关他所处的社会和文化的特征;其二,李渔留下了大量文学作品和生平资料,使我们能够据此具体而全面地描绘出中国历史上这个“巨变”时代的进程、步骤及其细节。此外,他的生平也是他所处的明清易代之际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发生改变的关键时刻的真实写照。李渔的文学作品,特别是他的小说、戏曲和杂文笔记是我们研究的主要资料。在此,我们以为有必要概括一下他的文学作品的性质、结构和写作目的。

在17世纪下半叶,李渔的小说、戏曲和杂文笔记被广泛阅读或搬上舞台,十分流行,格外出名。但我们的兴趣不在这些作品内在的文学品质和价值。我们相信,由于李渔认为文学应当成为大众的乐趣,反映大众的观点,因此他的作品可以提供给我们他对其所处社会和时代在精神、感觉、价值、态度、意识、梦想和幻想等方面的灼见,这在传统的历史文献中一般是见不到的。我们研究的主要目标首先是李渔本人及其时代,然后探讨他的作品中所反映出的当时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背景的范围和深度,包括他全部的作品,尤其着重他的小说、戏曲和文章。另外,我们也把李渔和他同时代的其他作家做一比较,为的是能深刻地了解李渔如何对待文学,他的写作方式和思想特点,他有哪些与人共同的传统继承,又有哪些个人的独到之处。

二、行文结构与研究方法

本书旨在把文学、思想和社会综合起来进行研究,从而扩大加深对历史的理解。我们试图在中国历史研究中探讨“文学与社会”这个新天地,主要利用文学材料对中国历史上的一个关键时刻或阶段的历史和社会进

行分析。^{〔1〕}我们认为文学可以看作是一种社会活动,而其价值在于作家感触到某些类型的集合能量和活力后,即用文学的语言表达出来。所以我们要阐明的将会大于文学本身,将在个人的和历史、文化、社会的大背景之下,去探讨在文学之中的作家与现实之间的复杂关系,同时又通过个人的生活、作品、思想和行为来描绘社会和文化各个方面。^{〔2〕}在本书中,李渔就是这样一个人物,而明清之际的中国就是我们所要研究的社会;李渔的作品囊括所有文学的形式和类型,经过他的想象和艺术过滤之后所记载下来的当时的社会、经济、文化、政治以及文人关切的问题,为我们的研究提供了极为关键的资料。李渔的著述综合起来可说是向人们展示了一幅正在经历革命性转变的社会的生活图像,既独特又具代表性,既真实又具概念性,既概括又极具个性。这样,对李渔进行生平、文学、思想的描绘就与对那个社会进行历史的描绘很理想地融合在一起了。

本书是历史的而不是文学的研究:既不是李渔的传记,也不是直接对明清易代作宏观的历史分析,而是通过对一个典型人物的生活、思想、文学和事业的微观考察,进而宏观地展现出那个非常重要的巨变时代。

在对李渔及其社会的研究中,我们也观察李渔周围的人及其友人的

〔1〕 我们共同研究这个课题已历时二十余年。本书是这项长期研究的一个部分,同时也是一项更大项目的一个部分,即《明清之际中国的文学与社会:文人与朝代转换,1630—1700年》(*Literature and Society in Ming-Ch'ing China: Litterateurs and Dynastic Transition, 1630—1700*)。这项研究项目始于1960年代后期,1971年成书。李渔是该书第三章讨论的对象,其他作家包括李玉(约1591—1671,第二章)、蒲松龄(1640—1715,第四章)、洪昇(1645—1704,第五章)、孔尚任(1648—1718,第六章)以及一些短篇小说的作者。我们在修订的过程中,大大加重了各章的分量,其中有两章扩展成书。其中之一便是本书;另外一本是关于蒲松龄的,题目为《清初士人教育与通俗文化》(*Redefining History: Ghosts, Spirits, and Human Society in P'u Sung-ling's World, 1640—1715*) (Ann Arbor, Michigan: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98)。文稿的其他部分仍在修订。但那本书的大多数章节都已在各种期刊或文集上发表。值得指出的是,书中第一章“明清时期的国家、社会和文化”的一些内容已经在两次学术研讨会上分别发表过(“Symposium on Wen Cheng-ming, 1470—1559”[文徵明研讨会], University of Michigan: Museum of Art, Ann Arbor, Michigan; January 1976, & “Symposium on Sixteenth- and Seventeenth-Century Wu [Suchou]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16和17世纪苏州绘画书法研讨会], Memphis Brooks Museum of Arts, Memphis, Tennessee, September 1984)。关于李渔及其时代的一些重要问题和想法,也曾在1981年多伦多举行的第33届亚洲学会的年会上发表过题为《17世纪的中国文人与社会:蒲松龄、孔尚任和李渔》的论文。

〔2〕 关于我们进行研究和探讨的方法论及理论架构,详见“结语”结尾部分。读者可引证参考。

生活和思想,并探讨实际影响和形成李渔个性、想法、行为的那个社会的各个方面。我们从事的这项综合研究较为复杂,运用的资料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是传统史料,包括各种具有真实性与高度学术性的材料;第二类是中国传统上所讲的甚为广泛的文学资料,包括创作文学(长篇小说、戏曲)、个人写作(日记、信件、自传性记录)、文史评论(泛称“集”和“笔记”)以及个人文集(主要是诗与各种形式和文体的文字);第三类包含的有艺术作品(绘画、书法、专门的碑刻、素描、图示设计等等)、古董,及一般归为通俗文化的材料,诸如节日单、戏单、各种形式的大众话本与合集(说书、歌曲、舞蹈、吟唱等等)、书刊广告、对群众宣传用的政治和宗教小册子、训诫、漫画、图画游戏卡片之类。在上述三类资料中,第一类很标准,无需多作解释,但是第二和第三类代表了我們进行探讨和解决问题时所用的独特研究方式。在这方面,我们所采用的16和17世纪中文史料不仅在数量上比以前都多,而且这些史料此前大多从未被发掘过或被系统地利用来解释中国的历史和文明。这些史料使我们深切地感受到17世纪中国的脉搏,好似亲眼见到李渔那个时代发生的事件,亲耳听到那些行动产生的回声,这些史料令人更加赞叹明清时代中国的转变与进步、多样与差异、和平与战争。通过对这些史料进行认真解读与具体分析,我们能够描绘出一个正处于无可比拟的巨大的社会经济转折和文化变迁的中国,而且也能够看到前所未见的思想文学革命的先决条件也已臻成熟。

我们探讨的方法论是多学科的,既提出解释性的见解,又运用政治学、社会学、人类学、经济学、人口学、地理学、哲学、心理学、文学社会学、文学理论与文学批评以及宗教学的分析方法。在这样做的过程中,我们证实了自己的信念,那就是在探讨历史问题时,把社会科学与人文科学的方法进行融洽的结合是有益的,虽然这两大领域所用的方法常常被各自的权威学者们看作不相通和不调和的。我们的成果清楚地显示这种新的学术探索方法能够使学人扩大视野与研究区域,我们称之为“综合历史研究法”。

导 言

总之,本书从更具体的一时的视角来叙述明清时代一个人物的生平和事业,以此阐明当时中国政治、社会、经济、文化及思想—文学上的变化相互之间的复杂互动及深刻关系。^{〔1〕}从一个更为广阔和漫长的历史和历时的视角(historical and diachronic perspective)来看,它显示了在传统的文化和社会结构中的中国实行现代化的局限性和断续性,这是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是在19和20世纪中国实行现代化时所遇困境的中心议题。

〔1〕 虽然本书主旨不在传记,但由于这是首次对李渔的生平和思想进行全面的历史的研究,因此,如果说这是中外各种语言中对李渔最全面的传记式分析,应是当之无愧的。此前关于李渔的研究都是专门做文学方面的学术研究,从文学的角度进行检验,并未考察李渔的生平及其著述的历史和社会背景。

目 录

中文版序言 / 1

导言 / 1

绪 论 李渔其人及其世界:个人与社会之间的矛盾和冲突 / 1

一、历史形象与文学评价 / 2

二、社会价值与文学批评 / 7

三、道德、人品、文学 / 14

四、李渔其人、其事与其社会 / 25

第一章 政治社会的变革以及个人的反应:过渡时代中

李渔的生平事迹 / 31

一、攀登成功的阶梯与挫折:明朝时代的李渔 / 32

二、破灭与醒悟:明清朝代兴替与个人世界 / 43

三、清朝统治下的秀才遗民与职业作家:明朝士人 / 49

四、李渔在南京:集学者、作者、出版商、企业家于一身 / 62

五、“落叶归根”:新朝、异族、故人与旧地 / 81

第二章 明清时期的危机与蜕变:朝代兴替与经济革命

中的新社会与新思潮 / 91

一、士人与政权:“士民”阶层与朝代的更替 / 91

二、兰溪和金华:自然环境、社会经济特征及

地区的文化—思想传统 / 95

三、晚明社会文化的转变:作家及其社会环境 / 110

四、自由创新及个人主义:李渔的文学思想的主脉 / 126

第三章 戏台与阁台之间:李渔剧作中所反映的国家和社会 / 143

一、朝代转换,历史戏与爱国主义 / 144

二、深思王朝的衰落和灭亡 / 148

明清时代之社会经济巨变与新文化

- 三、社会风俗与经济境况 / 156
- 四、戏剧作家与忠节问题的探讨 / 170
- 第四章 小道与大道之间:李渔小说中所反映的个人和社会 / 174**
 - 一、李渔的小说:真实性与内容 / 175
 - 二、《无声戏》的世界:社会形象与个人精神 / 185
 - 三、《十二楼》:爱情、人性与社会 / 189
 - 四、新社会、新经济与新文学:白话小说的价值与功能 / 201
- 第五章 明清过渡时期知识分子的危机和思想革命:
从历史角度看李渔的世界 / 204**
 - 一、崩溃中的帝国 / 206
 - 二、晚明社会的都市化、男风及民间宗教 / 211
 - 三、李渔思想中的理性批判和实证观念 / 220
 - 四、晚明时期新的思想发展和“科技革命” / 225
 - 五、李渔及其时代 / 246
- 结 语 李渔的世界的现代性:政治变迁与社会文化蜕
变之中的个人 / 248**
 - 一、个人与朝代转换 / 248
 - 二、思想秩序与政治秩序 / 256
 - 三、“现代性”时代的挑战 / 274
- 征引书目 / 280**
 - 中文日文书目 / 280
 - 西文征引书目 / 303

绪 论

李渔其人及其世界：个人 与社会之间的矛盾和冲突

在明清朝代转换时期的名士当中,李渔^{〔1〕}(1611—1680;以“笠翁”之号享名于世)的一生突出地体现了那个时代非同寻常的社会文化的蜕变,他的思想与作品代表着晚明时期浪漫主义、经验主义及个人主义这三个最重要的思潮。李渔可以说是时代造就的一个不同凡响的人物,他在明清转换之际迫于环境以写作谋生,著作甚丰。就像大多数传统时代的小说家和剧作家那样,对他的文学成就的推崇并没有持续,情况直到20世纪初期文学革命(即白话文运动)时才有所改观。其他的通俗文学作家的作品一旦被接受就会享有普遍声誉,可是李渔文学上的名声在中国却总是成为争议的对象。一方面,他那新意盎然的戏曲批评及其成功的戏曲作品到1920年代末期都已得到肯定。自那时以来,他的白话小说也得到这一领域的主要学者的高度赞赏。但是另一方面,现代研究中国文学史的一些权威人士仍旧对李渔写的小说持否定态度,在其研究中指责它们“有毒”。当代中国尚未对文人李渔作出一个公认的公允的客观评价。

李渔作为一个文人,对他的评价褒贬不一,这种现象颇为特殊。这不

〔1〕 李渔原名仙侣(号天徒,字谪凡),又字笠鸿,号笠道人、随庵主人、湖上笠翁、觉世稗官、觉道人、十郎等。

仅反映了李渔本人的性格和行为,而且折射出中国社会的总体情况。李渔极有个性,做起事来与众不同,常常标新立异,有时与当时文人遵循的儒家正统观念大相径庭。所以在当时一些道学家带有偏见的记述中,李渔给人的印象是个放荡才子,被塑造成了有名的淫秽作家这样一个历史形象。由于古今中国社会都倾向于把个人的成就与他的道德举止联系起来看待,因此,既然李渔本人得不到公正评价,那他的文学艺术也就得不到客观的欣赏。对李渔评价的不一致实际上向我们展示了,在范围更广的中国社会背景下出现的文学、社会、人物的统一体;对个别人物的探讨实际上只是整个道德系统的一个变数。对李渔文学的评价和结论表明中国人的价值系统是以其最典型的特色而操作运行的。

下面我们来看一下古今中外对李渔及其文学作品的各种不同评价。我们意在详细分析李渔的生平及其社会和时代之前,先把以往对李渔本人的生平资料及其文学的主要思想的研究作一概括介绍,希望能通过纵向的时间跨度的比较以及横向的中国、日本、西方文化跨度的比较,使得一些关键议题呈现出来,以进一步说明我们的研究方法与研究重点。

一、历史形象与文学评价

现代中国对于作家李渔的成就所表现出的不公允与偏见其实有着悠久的历史渊源,正统的儒家学者对李渔本人评价甚低,如董含(约在1630—1697年间活动)在《尊乡赘笔》(1644—1697)中写道:

夫古人绮语犹以为戒,今观笠翁《一家言》,大约皆坏人伦、伤风化之语,当堕“拔舌地狱”无疑也。〔1〕

〔1〕 董含:《尊乡赘笔》,录入《说铃》(台北),卷2,页1021。

董含说李渔有伤风化,这样一个形象一定在与董含同时并与他持有同样伦理观的文人当中有着广泛的认同,因为据《李渔传》所载,李渔当时是闻名于世的。还有一些说法也与董含大同小异,可以证明这一形象。^[1]其实,董含批评李渔的诗文集《笠翁一家言》“坏人伦、伤风化”不但没有根据,反而说明董含自己从未认真读过《一家言》。显然,董含对李渔的诋毁是源于儒家道学的主流文化与实用开放的新兴文化之间的矛盾冲突。董含出身权贵之家,熟读五经四书,1661年举进士,自认是正统儒家文化的传道者,是已确立的儒家价值观的卫道士。在董含看来,儒家学者必须遵循基本的儒家伦理和功名事业,包括(1)以农为本,经商则有损个人道德;(2)文以载道,文体当取说教式,内容一定要讲求道德;(3)个人行为必须符合儒家规范,诸如忠、义、勤、俭、忍,以及自我节制,不求奢华享乐。所以,当李渔公开表示经商发财,组织家庭戏班创收利润,撰写煽情的通俗小说来赚钱,纵容物质奢侈和感官享乐,随心所欲谈论性爱及其两性关系的开放,这些都触犯了董含所主张的基本的儒家思想意识。他自然要对李渔表示蔑视,甚至盲目指责李渔,也就是说,当任何人的价值观只要是倾向于个人化的新兴文化时,那么董含这类人都会提出批评;而这种新兴文化产生于城市中,其特点是在事业追求和生活价值上都主张个人主义、思想开放以及物质上的实用主义。^[2]

董含给李渔的评价如此低下,也与当时正统的儒家学者当中流传的有关李渔的轶闻交相呼应。例如,刘廷玑(约1655—1715年以后)的《在

[1] 见青木正儿《中国近世戏曲史》,王古鲁译(台北:1965年再版),卷1,页333;孙楷第:《李笠翁与〈十二楼〉》,载《李渔全集》,马汉茂(Helmut Martin)编(共15卷,台北:1970。此后注作《李渔》),卷15,页6640。青木正儿引自袁于令(1592—1694),在《李渔》,卷15,页6640。孙楷第引自董含,但略有出入。袁于令又与董含稍有不同。

[2] 李渔《一家言》录有17种形式的79篇散文随笔,14篇赋,109封信件,1675篇古诗歌,及179副对联等。文集涉及的主题广泛,事件繁多,然而无一像董含所批评的那样。相反,李渔一些作品的道德观念还颇强。我们用威廉斯(Raymond Williams)的《马克思主义与文学》(*Marxism and Literature*, Oxford, 1977, 页121—127)中的“主流文化”(dominant culture)与“新兴文化”(emergent culture)这两个术语。主流文化指的是在一个社会已经建立并起着作用的正统文化;新兴文化是指一种仍在发展的文化,正在不断创造出新的意义和价值,新的实践以及新的关系。

园杂志》(1715年“序”)谈到有关李渔的轶闻。李渔居京之时曾在其宅门上贴了一个条幅,上书“贱人居”。李渔这是表示谦虚,却有人嘲笑他,在对面的宅门上也贴了一条,上书“良者居”。据刘廷玑所言,此处“良者(妓女)”是指李渔的女伴侣。而《在园杂志》一书正是第一个把《肉蒲团》这本有名的色情小说说成是李渔所写。^{〔1〕}虽然除《在园杂志》以外,没有其他任何根据,但是此后李渔就被认为是《肉蒲团》的作者了。

李渔同时代的人直言不讳地描述李渔一些违背常规的言行,妨碍了后代史家和学者对李渔本人及其文学成就进行公平的评价,原因是自18世纪起,有悖儒家正统的思想和行为所受到的政治压迫愈来愈厉害。甚至连李渔生前居住地的方志也往往不从惯例,在当地名人传中不把李渔写入,如康熙《钱塘县志》和嘉庆《钱塘府志》均对李渔只字不提,而李渔在钱塘(杭州)和江宁(南京)两地居住达三十年之久,他的杂剧、传奇和小说几乎全是在这两地发表的。1777—1781年间由黄文暘等人所编的名著《曲海丛目提要》也属于文人没有公平对待李渔的一例。尽管《提要》收入李渔的杂剧和传奇高达十篇,对李渔生平的介绍却仅26字,说他在同时代人的眼中不过是个“俳優”(戏子)。^{〔2〕}由于俳優在传统的中国社会中的社会地位低下,这样评价实际是对李渔极大的贬低。

正是由于对李渔存在着如此根深蒂固的偏见,所以在清代几乎没有他的传记。例如,在被当代学者认为是标准的传记参考资料的三十三种清代重要传记中,关于李渔的仅一短篇,尚不足60字,见于李桓《国朝耆献类征》。^{〔3〕}在包括李渔的为数很少的传统传记中,1888年出版的《光绪兰溪县志》最为详细,也只有两页,并未提到他的生平、家庭背景、个人

〔1〕 刘廷玑:《在园杂志》(台北1969年再版),卷1,页22下。

〔2〕 关于清人对李渔生平材料的传统介绍,见《光绪兰溪县志》(1888,台北1974年再版),4:1299—1300,7:2177—2178;《新登县志》(1922;台北1974年再版),10:3254;李桓:《国朝耆献类征》(1884,台北1966年再版),卷426,页46。黄文暘等编《曲海丛目提要》(台北1967年再版;2:995)对18世纪杂剧剧目的注释中有一条注是关于李渔的。

〔3〕 关于这33种文集,参看杜联喆和房兆盈《三十三种清代传记综合引得》(北平:1932),II;《李渔传》,见《耆献类征》,卷426,页46。

经历等情况。^{〔1〕}但是此篇传记尚称客观公允，肯定李渔是位多才多艺的名士，与李贽（1527—1602）、陈继儒（1558—1639）这两位晚明时期最享盛名的名士齐名。

李渔的确是当时最受欢迎的一位剧作家和小说家。尽管他的言行举止和经商模式太不符合他那个时代正统儒家的道德规范，会不时引起某些傲气十足的腐儒人士反感；但与此同时，他也受到当时一些名士的赏识，其中有钱谦益（1582—1664）、贾汉复（1606—1677）、吴伟业（1609—1672）、尤侗（1618—1704）、宋琬（1614—1673）、施闰章（1619—1683）等人，这些学者或者受明清之际新文化的影响，或者持容忍理解的态度。钱谦益这位17世纪五六十年代江南“文宗”，实际上把李渔的小说和传奇置于与流传最广的小说《水浒传》、《金瓶梅》及明代最伟大的剧作家汤显祖（1550—1616）的传奇剧同等高的地位。^{〔2〕}李渔在文坛的成功，他与文坛名士和社会名流之间的友谊，事实上是文坛和学界对他可以接受程度的极好衡量；而对他的接受这一点即可反映当时社会文化的巨变。

然而，李渔的成功却如昙花一现般没有能够持久。李渔在明清换代所造成的政治动乱中得以生存，却又成为18世纪历史时局的受害者而被毁誉。到17世纪末，随着清王朝在中国的统治逐步走向巩固，在政治上推行程朱理学以加强控制，在意识形态方面变得越来越刻板压抑。1630至1700年间明清转换之际那种思想开放、道德宽容的气氛一去不返，取而代之的是对正统儒家道学的强调。清朝统治者坚信程朱理学的道德教化是维持社会和政治稳定的最有效的方式，因此开始大力推行所有的正统儒家的伦

〔1〕 详见《光绪兰溪县志》，4：1299—1300。关于有关李渔的传统传记的概况，见孙楷第《李渔》（15：6621—6679，特别是6622—6624），《李笠翁与〈十二楼〉》。

〔2〕 参钱谦益《牧斋外集》，载周法高《九家诗文集》（台北：1974），卷6，页2614—2616；卷25，2868—2869。钱氏文章作于1661年杭州。文中提到的贾汉复、吴伟业等人，见本书第一章。《水浒传》和《金瓶梅》均属于中国最有名最出色的好小说。最近，帕克斯（Andrew H. Parks）《明代四大小说》（*The Four Masterworks of the Ming Novel*, Princeton, 1987）一书的第2和第4章对这两部小说予以赞赏。汤显祖被认为是明代最伟大的小说家。见夏志清（C. T. Hsia）“Time and Human Condition in the Plays of T'ang Hsien-tsu（《汤显祖剧中的时代及人文条件》），” in *Self and Society in Ming Thought*（《明代思想中的自我与社会》，载狄百瑞〔Wm. Theodore de Bary〕编，New York, 1970），249—288。

理价值观。他们特别强调忠君：大肆表彰忠烈，忠烈人家得到非常高的奖赏。不仅如此，在1777—1793年间编撰出版《贰臣传》，连清初与清廷合作的汉人此时也被视为“贰臣”。在地方上，鼓励官员们大立牌坊表彰各种人物，如不二嫁的好女，为父母吃尽苦头的孝子孝女等等。更有甚者，清廷的81次“文字狱”使得数百名文人锒铛入狱以致身亡，并给他们加上反儒、反清、缺少道德及其他罪名，以铲除非正统的所谓不良影响。所有这些审查造成了一种通过思想控制的古板的儒家道德至上的高压气氛。

在这种气氛下，道德方面的压制遍及社会各领域，文学当然也不例外。判断文学作品时，首先是看作者的个人道德行为，而不是其内在的文学价值。作者和文学不是分开来看，而是把道德作为两者的首要标准。在这种情况下，就不会承认像李渔这样有时不是很传统而具有自由思想的作品文学价值，他的“不道德”行为则成了评价他的杂剧、传奇和小说的主要因素。他那些曾经受到高度赞扬的杂剧传奇，现在的评论有褒奖也有保留，而他的小说干脆被斥为公开的散毒，甚至被禁止。中国的文学传统向来对戏曲比对小说更为看重，并认为小说与作者的性格特征的联系更为紧密。在清朝一代，对李渔不公正的指责一直也没有得以澄清。

清朝人把李渔看成是有伤风化、放荡不羁的文人和淫秽描写的作家，这种形象长时期影响了他的文学声誉。在批评他的文学时总离不开他的道德和性格。更有甚者，有些文学批评家实际上不是批评他的小说和戏曲，而是挑剔他“不道德”的人品作为评论。即使是在20世纪二三十年代的民国时期，在笠翁名下出版的书名也暗示着色情内容。^{〔1〕}这些书除了书名是杜撰的以外，其实是根据李渔的名作《闲情偶寄》而来，这本文集议题涉及广泛，其中含有相当出色的戏剧评论。给这本严肃的著作冠以一个带有感官猎奇的书名，显然是毫不负责任的书商为达赚钱目的而想出的一种手段，但

〔1〕 很容易举出两个例子来，如1923年由江左书林出版的《李笠翁香艳丛录》以及1935年由大通图书社在上海出版的《李笠翁行乐秘术》。其他最能显示对李渔深存偏见的，见蒋瑞藻《小说考证》（包括《续编》和《拾遗》）。还有一些评论对李渔的戏曲和小说虽有表扬，但对他人格和不道德的行为表示遗憾，见蒋瑞藻：《小说考证》（台北1971年再版），1：131—132；2：366。

同时也反映出把李渔当作色情作家的形象这点是多么的根深蒂固。

在一个一切以道德标准为主导的价值系统中,人在各方面的努力都必须服从于道德规范,文学艺术也不得不考虑作家和艺术家的道德水准,而李渔只能成为它的一个受害者。

二、社会价值与文学批评

李渔的文学名声在中国受到不公正或臧否不一的对待,他的小说和戏曲在日本和欧洲却获得重视,赢得高度赞赏。1897年春,日本学者笹川种郎(临风,1870—1949)撰《支那小说戏曲小史》,这是全世界各种语言当中第一部关于中国小说和戏曲的通史,其中就有对李渔小说和戏曲的较长篇幅的讨论。^[1]笹川种郎十分赞赏李渔的剧作《十种曲》与小说《十二楼》的情节、主题以及李渔那通俗流畅、明晰生动的语言。他认为李渔是清代最有成就的四大名士之一,与不朽的长篇小说《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1719—1764)、伟大的文学批评家和编纂人金圣叹(约1610—1661)、极受欢迎的戏曲《桃花扇》的作者孔尚任(1648—1718)并列齐名。^[2]笹川种郎1897年底所作的《李渔传》,对李渔评价颇佳。^[3]1898年,笹川种郎完成《支那文学史》,^[4]这是

[1] 笹川种郎:《支那小说戏曲小史》(东京:1897),页135—147。

[2] 不必介绍曹雪芹及其《红楼梦》。不熟悉中国古典小说的读者,推荐以下书作参考:夏志清:《The Classic Chinese Novel: A Critical Introduction》(《中国古典小说评介》,New York, 1968),页245—297。关于金圣叹,参John Chin-yu Wang, *Chin Sheng-t'an* (《金圣叹》,New York, 1972)。关于孔尚任及其《桃花扇》,参张春树(Chun-shu Chang)与骆雪伦(Hsueh-lun Chang), “Kung Shang-jen and his T'ao-hua Shan: A Dramatist's Reflections on the Ming-Ch'ing Dynastic Transition” (《孔尚任与〈桃花扇〉:一个戏曲家对明清朝代转换的历史教训的探讨》),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香港中文大学学报》) 9, no. 2 (1978): 307—337; “K'ung Shang-jen” (孔尚任), *Indiana Companion to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 (《印第安纳中国古代文学指南》,Bloomington, Ind., 1986), 页520—522。

[3] 笹川种郎:《李笠翁》1卷,载《支那文学考》(东京:1897)。

[4] 各种语言当中第一部关于中国文学史的著作是日本学者古城贞吉在1897年的同名书《支那文学史》(东京:1897)。但这本书根本未提李渔。古城的书与传统的中国人的观点一样把通俗小说和戏曲排除在文学之外,认为只有古典诗词和散文才属于真正的文学。见古城书中有关元明清的章节(页629—734)。

当时各种语言中第二部关于中国文学史的著作。他在书中总结了对戏曲家兼小说家李渔的看法。^{〔1〕}在20世纪早期,李渔及其通俗文学在日本有关中国文学史的著作中仍占据一个重要的位置。久保天随(1875—1938)于1903年出版的巨著《支那文学史》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跟笹川种郎的开创性研究一样,久保天随在其系统的论述中也对《十种曲》与《十二楼》都予以很高评价。而且他还对《肉蒲团》的作者是李渔这个说法提出疑问,因为他认为李渔这么优秀的作家是不会写这样的淫秽小说的。^{〔2〕}日本在中国文学史方面的权威之一盐谷温(1878—1962)于1919年出版《支那文学概论讲话》,这部著作至今仍是有关中国文学史的最重要的参考书之一。盐谷温在书中高度评价李渔的戏曲批评,赞扬《十种曲》的戏曲艺术,将李渔的《十二楼》列为清朝最受欢迎的七部小说之一,与不朽之作如曹雪芹的《红楼梦》和吴敬梓(1701—1754)的《儒林外史》等其他六部并列。^{〔3〕}

从此在日本对于中国文学的研究中,李渔在中国文学史上的地位得以确认。他的剧作《风筝误》和小说集《无声戏》等一些重要作品都被译成日文,并附有详细注解。^{〔4〕}日本有关中国文学史的主要权威,如长泽规矩也、内田全之助、前野直彬等,都承认李渔在戏曲理论、艺术及小说方面取得的成就。^{〔5〕}他们在分析架构中比笹川种郎、久保天随、盐谷温更进一步,还运用了文艺心理学理论来分析解释李渔的小说和戏曲中具有

〔1〕 笹川种郎:《支那文学史》(东京:1898),页311—312。

〔2〕 久保天随:《支那文学史》2卷(东京:1903),2:346—349。继承笹川种郎和久保天随的传统,儿岛献吉郎在其关于中国文学史的重要著作中,也对李渔的戏曲和小说作了较长篇幅的讨论,见《支那文学史纲》(东京:1912)页354—356。

〔3〕 盐谷温:《支那文学概论讲话》(东京,1919),页293,295,326,514,538—539。对《儒林外史》的简介,见夏志清的《中国古典小说评价》,页203—244。近年专门研究《儒林外史》之西文专书已大增。

〔4〕 《风筝误》作为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日文译作系列《支那文学大纲》(东京:1926)第4卷,《无声戏》则是另一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日文译作系列《全译中国文学大系》(东京:1959)之第一集。李渔作品的部分日译可追溯到1771年,见青木正儿《支那近世戏曲史》,1:334—335。

〔5〕 长泽规矩也:《支那文学概况》(东京:1951),页201—202,241;内田全之助:《中国文学史》(东京:1956),421,444—445;前野直彬:《中国文学史》(东京:1975),页218,255;内田道夫编《中国小说之世界》(东京:1970),页210。

创意的情节和主题。

因此,自 1897 年以来,李渔被日本研究中国文学的学者看作中国历史上一位伟大的文学家,足以在整个中国文学史上占据一席特殊的地位。事实上,每当讨论清代小说史时,李渔都会同曹雪芹一起被提出来。在日本学者眼中,曹雪芹的《红楼梦》比一般的文学都要成熟精到,在人物的描绘和叙述的复杂性方面都高出一筹,特别它能反映出深刻的文化背景;而李渔的《十二楼》则情节创意不俗,主题新颖出奇,在语言简练娴熟等方面胜过他人。^{〔1〕}至于作者的个性,在学者纷纭的文学评论中绝不构成一个因素。

这一点可从李渔作为剧作家兼戏曲评论家而得到日本学者的钦佩来得到进一步的补充。日本对中国戏曲研究的最高权威青木正儿(1887—1964)在其 1930 年首次发表的经典著作《支那近世戏曲史》中给予李渔最恰当的评价。他在赞赏李渔的艺术和戏曲理论的同时,还谈到李渔在日本大受欢迎的情景:幕府时期(1603—1867),日本人只要谈论起中国的戏曲,立刻就会提到李渔。^{〔2〕}自笹川种郎以降,李渔对中国小说和戏曲所作的贡献得到异口同声的赞美,可说是日本文学界对此研究的特征。在日本与在中国不同,李渔的品行并没有与其在文学方面所起的作用挂钩,也没有影响他在中国文学史上的地位。

从幕府时期一直到 20 世纪,李渔的文学在日本得到如此不同寻常的高度评价,反映了在 17 世纪晚期和 18 世纪时兴起来的新的社会文化的发展及与之伴随而来的文学趣味。在漫长的幕府时期,元禄时代(1688—1703)和文化至文政时代(1804—1829)期间,具有生机勃勃的市井文化特征的“浮世”文学在大阪(30 余万人口)和东京(40 余万人口)这样的大

〔1〕 有关这些问题之研究,可看伊藤漱平《李渔与曹霭的文学世界》,载《岛根大学论集:人文科学》(1956):62—73;7(1957):78—91。又村松英:《小说家李笠翁》,载《艺文研究》第 14—15 期(日本:1962):69—77。

〔2〕 青木正儿:《支那近世戏曲史》(东京:1930),页 518—535,特别是页 520;又见王古鲁译《中国近世戏曲史》(青木正儿著),页 334。至于近来日人对李渔的剧作及戏曲理论的研究,见目加田诚《李笠翁的戏曲》,载《文学研究》第 39 期(日本:1950):79—95,特别是 79—81(戏曲理论),81—88(对十种剧的分析);冈晴夫《李渔的戏曲及其评价》,载《艺文研究》,第 43 期(1982):51—73。

城市发展和成熟起来。这是在不断变化、异常振奋的世界当中,欣欣向荣的中产阶级急切置身于娱乐的一种文化。在这些城市,为大众消费而产生的通俗小说尤其成为“浮世”文学体裁的特征。表现的主题往往是金钱、爱情、欢乐、生意竞争与成功,还包括同性恋在内的性生活;情节更着重新颖机智和出奇制胜;语言则强调精练平易和通俗流畅。广大市民阅读这些书籍的目的在于娱乐,而不在道德修养,所以,作者的品行如何对欣赏一件文学作品来说无关大局。因此17世纪末和18世纪幕府时期的日本与半个世纪之前李渔生活的明清之际的中国大致相同,日本的市民,特别是商人和工匠(町人),也同样感到李渔的小说和戏曲极符合他们的口味,李渔的作品仿佛出于他们自己伟大的“浮世”作家之手,当时在日本是一新兴文学的风尚,而且作家辈出。这就是李渔之所以能从元禄时代起就在幕府日本的文坛受到高度评价的原因。^{〔1〕}到19世纪晚期,当日本经过工业化并采取了某些西方开放的理念和价值观时,此前已经发展了的功利主义的市井文化以及创新的文学艺术趣味实际上为日本的大转变提供了在本土起作用的基础,而成为现代日本主流文化的一部分。幕府时期“浮世”文学传统不仅不间断地跨入现代日本,而且也成为日本持续的文学传统的一个组成部分。李渔的文学,包括小说和戏曲在内,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日本自然也仍旧得到很高的评价。

〔1〕 本节中关于幕府日本的市井社会和文化以及相关的日本文人和知识界的趋向和现代化进程等问题,其参考资料如下,而我们也运用了以主流文化及浮世文化来解读历史发展的理论。见 Masao Maruyama, *Studies in the Intellectual History of Tokugawa Japan* (《日本幕府时代思想史研究》, Princeton, 1974), 3—185; G. B. Sansom, *A History of Japan, 1615—1867* (《日本史, 1615—1867年》, Stanford, 1963), 111—119, 150—153; H. Paul Varley, *Japanese Culture: A Short History* (《日本文化简史》, New York, 1973), 113—212; Charles David Sheldon, *The Rise of the Merchant Class in Tokugawa Japan 1600—1868* (《日本幕府时代商人阶级的兴起, 1600—1868年》, Locust Valley, N. Y., 1958), 25—99; Donald Keene, *World within Walls: Japanese Literature of the Pre-modern Era, 1600—1867* (《墙内的世界: 前现代日本文学, 1600—1867年》, New York, 1976), 1—7, 167—215; Howard Hibbett, *The Floating World in Japanese Fiction* (《日本虚构小说的浮世》, New York, 1959), 3—96; Marius B. Jansen, ed., *Changing Japanese Attitudes toward Modernization* (《日本对于现代化态度的转变》, Princeton, 1965), 43—160, 425—445; Cyril E. Black, Marius B. Jansen, et al., *The Modernization of Japan and Russia: A Comparative Study* (《日本与俄国现代化的比较研究》, New York, 1975), 58—123。李渔的《连城璧》和《笠翁全集十种》在元禄时代的日本市场销售极佳。参看本书179页注3对此的讨论。

从幕府时期到现代日本,对李渔的文学的评价与赞美清楚地显示了文学在多大程度上成为社会的镜子,而文学趣味又在多大程度上反映了社会的变迁,社会的价值规范在影响文学批评的原则和结构方面又会有多么的不同,或许从更广义来说,社会是怎样影响着文学的倾向、结构和作用的。这个一般性的观察还可以进一步证以西方对于李渔的文学的赞美以及翻译李渔作品的模式。

李渔文学作品的西文翻译始于1815年,那年广州东印度公司的一名职员兼语言学家戴维斯爵士(John Francis Davis, 1795—1890)将《十二楼》中的一篇小说《三与楼》译为英文。^[1]1816年,同一译作在伦敦的《亚洲研究》(*Asiatic Journal*)上发表。^[2]1819年,A. Bruguière de Sorsum根据戴维斯爵士的英译又翻译成法文。^[3]1822年,戴维斯爵士把《十二楼》中的三篇小说的翻译合成一册,由享有声誉的伦敦约翰·莫瑞(John Murray)出版公司出版。^[4]戴维斯爵士的翻译给他带来了尊敬与荣誉:他被选入“皇家协会”,成为当时英国研究中国文学和语言的主要权威,并当上东印度公司驻广州总裁,最后被任命为香港总督、不列颠中国贸易的钦差大臣与总管。

1826年,在巴黎出版的著名杂志《亚洲丛刊》(*Mélanges Asiatiques, ou choix de morceaux de critique de mémoires*)上,法国学者雷慕沙(Jean Pierre Abel-Rémusat, 1788—1832)把戴维斯爵士的小说英译介绍给法文

[1] J. F. Davis 译, *San-yu-low; or The Three Dedicated Rooms; a tale translated from the Chinese* (《三与楼:一个译自中文的故事》,广州:1815)。这本译作有56页,分为三部分,页下偶有脚注。我们认为戴维斯的翻译大体可信可读,虽然他对专门名词的拼写让现代读者要费些时间来熟悉,例如 the Foo of Ch'ing-too 是指成都府。

[2] J. F. Davis 译“San-yu-low; or The Three Dedicated Rooms”(《三与楼》), *Asiatic Journal* (《亚洲杂志》, Jan. -June, 1816): 37—41, 132—134, 243—249, 338—342。这不过是1815年译文的重印。参《亚洲杂志》编辑对此篇译文价值的有趣评论。

[3] A. Bruguière de Sorsum, *Luo-seng-eul, comédie chinoise, suivie de San-iu-leau, ou les trios étages consacrées, conte moral* (《老生儿:中国喜剧》;《三与楼:道德故事》, Paris, 1819)。

[4] 戴维斯(John Francis Davis), *Chinese Novels, Translated from the Originals, to Which Are Added Proverbs and Moral Maxims, Collected from Their Classical Books and Other Sources* (《译自原文的中文小说,及有关的经典成语和格言》, London, 1822)。这三个故事是《十二楼》中的《合影楼》(页51—106)、《夺锦楼》(页107—151)和《三与楼》(页153—224)。原作的三个故事都有部分删节。例如,《三与楼》删除了引言部分,而1815年的译文则包括在内,应该指出此次翻译在原译作的基础上做了修改。戴维斯对翻译这三个故事的原因与价值也作过介绍(页10—12)。

世界。〔1〕1827年,雷慕沙又把戴维斯爵士的英译转译成法文在《中国故事集》(*Contes chinois*)上发表。〔2〕

1841年,《十二楼》中的另一篇小说《生我楼》的摘要被译成英文以“Yin Seaou Low, or The Lost Child”为题发表。〔3〕这样,从1815年至1841年,李渔《十二楼》十二篇小说中有四篇被译成英文了。〔4〕同时,通过欧洲的中国文学专家出色的翻译和交流,它们又被译成欧洲另外两种主要的语言:法文和德文。这些译作显示出欧洲文学家和学者对李渔小说的兴趣与欣赏,而这在1920年代之前的中国却尚未提到日程上来。更值得注意的是,在戴维斯爵士的《三与楼》英译以前,所有英译的中国小说加起来也仅止两篇。〔5〕

李渔小说的欧洲译者们对小说的作者几乎不感兴趣。他们坦白地承认,其兴趣仅在故事的文学价值及其描述的社会文化的特征——诸如交往的礼仪、制度的性质、对人际关系的看法和做法、生活方式以及学人洞

〔1〕 雷慕沙(Jean Pierre Abel-Rémusat), *Mélanges asiatiques; ou choix de morceaux critiques et de mémoires* (《亚洲论丛》, Paris, 1825—1826), 2: 339—344。雷慕沙亦撰文(页335—345)评戴维斯的译作。

〔2〕 雷慕沙译 *Contes chinois*, 3 vols. (《中国故事》, Paris: Moutardier, 1827), 2: 7—64 (《合影楼》); 3: 7—96 (《三与楼》), 99—142 (《夺锦楼》)。雷慕沙所译的法文本又被译为德文,题为 *Chinesische Erzählungen* (《中国小说》), 3 vols. (Liepzig, 1827)。此前雷慕沙已于1826年把张匀(在17世纪中后期活动)的长篇小说《玉娇梨》译成法文。见 *Iu-Kiao-Li ou les deux cousines; Roman chinois* (《中国传奇玉娇梨》), 2卷(Paris, 1826), 有一篇长序(共82页)。

〔3〕 B. 塞缪尔·伯奇(B. Samuel Birch), “Yin Seaou Low, or The Lost Child; a Chinese Tale” (《尹小楼——丢失的孩子》), *Asiatic Journal* (《亚洲杂志》) 35 (1841): 33—38。

〔4〕 李渔的作品在欧洲这么早就被翻译和欣赏,其重要意义在当前对李渔的研究中似乎被忽视了。例如,毛国光(Nathan Mao)和柳存仁(Liu Ts'un-yan)说李渔作品的英、法、德文译本是19世纪末20世纪初才出现的。在复述《十二楼》故事的书中,毛国光说这些故事还没有译成英文。见毛国光与柳存仁, *Li Yu* (《李渔》, Boston, 1977); 毛国光曾用英文复述李渔《十二楼》的故事——*Li Yu's Twelve Towers* (香港:1975)。

〔5〕 在戴维斯之前,中国小说的英文版仅有两篇。一是短篇,即冯梦龙(1574—1646)的名著《警世通言》第12章:《范鳅儿双镜重圆》;译者是 Stephen Weston (1747—1830), 英文题目是 *Fan-hy-cheu; A Tale, in Chinese and English; Notes, and a Short Grammar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范鳅儿的故事:中英文对照、注释及中文语法说明》, London, 1814)。另一小说是17世纪中叶的《好逑传》,作者名教中人(真名无考)。英译者威尔金森(Wilkinson, 死于1736年),受聘于东印度公司,驻广州;英译本题目为 *Hao Kiou Choaan, or The Pleasing History* (《好逑传》),由珀西(Bishop Thomas Percy, 1729—1811)校订,于1761年在伦敦由 R. & J. Dodsley 出版社出版。英国对中国的兴趣上升但又缺乏中国小说的英译,戴维斯的翻译恰逢其时,一举成名。他还翻译了两个剧和一部小说。有一个剧是武汉臣(13世纪中叶进士)的《老生儿》(*Laou-seng-urh, or “An Heir in His Old Age”*; *A Chinese Drama*, London, 1817),另一个是马致远(13世纪中叶进士)的《汉宫秋》(*Hän Koong Tsew or the Sorrows of Hän; A Chinese Tragedy*, London, 1829)。小说是 *The Fortunate Union; A Romance* (《好逑传》(或《侠义风月传》), 2卷(London, 1829)。后二者收入 *Oriental Translation Fund Publications* (《东方译文基金刊物》)系列之四、之六。

见——这些有关中国人和中国社会的知识。^{〔1〕} 欧洲正处于工业革命崛起以及迅猛的全球商业扩张的时代，他们读李渔作品的目的主要是要了解中国。对于欧洲人来说，批评赞赏一件文学艺术品显然不必与制作者的人品与个性联系起来。

在 19 世纪中叶以后，欧洲人对李渔作品的兴趣仍在继续。《十二楼》中又有五篇小说翻译了出来；而先前的译文也有了新的版本。同时，李渔的《十种曲》及其戏曲批评也通过部分的翻译与分析研究在欧洲得到介绍。^{〔2〕} 显然，虽然根据中国的传统，李渔的形象因为不符合道德规范，似乎不够光

〔1〕 戴维斯，*Chinese Novels*（《中国小说》），9—12；*Chinese Miscellanies: A Collection of Essays and Notes*（《中国杂记》，London, 1865），91, 104—110；雷慕沙，*Mélanges Asiatiques*（《亚洲丛刊》），2:335—336；*Asiatic Journal* 1（《亚洲杂志》，1816）：37。显然当时这些英译者们普遍认为中国的通俗文学（戏曲、小说和故事）最好地表现了中国人的价值观、礼仪、国民特性及其思想；只有通过中国的通俗文学，才能得到对中国社会画面的真实了解。因此，如果英国想要更好地理解中国，更重要的是把中国的戏曲和小说译成英文。见 Hans Hect 编，*Thomas Percy und William Shenstone*（Strassburg, 1909），页 56。可能还值得指出，这一时期英国对中国小说兴趣增加，部分源于欧洲 18 世纪的“中国风”（chinoiserie），但在概念、方法和内容上又都有所不同。例如，戴维斯出于实用的考虑，认为有必要通过通俗文学（他定义为小说与戏曲）来了解中国，因为这是不列颠与中国的商业贸易的巨大要求。这种观点很像 1960—1970 年代一些美国汉学家力主改善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关系时所宣扬的观点。关于对早期汉学的精神和内容的更系统的考察，见 Hugh Honour, *Chinoiserie: The Vision of Cathy*（《中国风：中国的形象》，New York, 1961）；Raymond Dawson, *The Chinese Chameleon: An Analysis of European Conceptions of Chinese Civilization*（《中国的变幻：欧洲人眼中的中国文明之分析》，London, 1967），尤其第 6 章，199—201。

〔2〕 例如，Robert K. Douglas, *Chinese Stories*（《中国小说》，Edinburgh and London, 1893），页 82—124（《夺锦楼》）；Emile Lousis Jean Legrand, *La Matrone du Pays de Soung—Les deux Jumelles (contes chinois)*（《中国寡妇——孪生女，中国的故事》，Paris, 1884），页 15, 41—73（《夺锦楼》）；Hans Rudelsberger, *Chinesische Novellen*《中国小说》，1914；Vienna, 1924 年再版），页 143—159（《合影楼》）；Franz Kuhn, *Die dreizehnstokkige Pagode: Altchinesische Liebesgeschichten*（《十三层塔》，Berlin, 1940），页 49—92（《合影楼》），页 93—139（《夏宜楼》），页 140—161（《奉先楼》），页 162—200（《生我楼》）；*Der Tum der fegenden Wolken, altchinesische Novellen*（Freiburg, 1958），页 106—163（《拂云楼》），页 238—313（《鹤归楼》）。李渔的《十种曲》于 1890 年首次介绍到欧洲，于雅乐（Camille Imbault-Huart）在 *Journal Asiatique*（《亚洲杂志》）8th ser., 15（1890）：483—492 上用法文扼要地介绍了《比目鱼》，题为“Les deux soles ou acteur par amour, drame chinois en prose et en vers”。而《十种曲》之中三个曲的片断由晁德莅（Angelo Zottoli, S. J.）于 1879 年译成拉丁文，1891 年比西（P. C. de Bussy）又从拉丁文译为法文；可这些都是在上海完成的。见 Angelo P. Zottoli, S. J., *Cursus litteraturae sinicae neo-missionariis accommodatus*, 1（《中国文学课本》，上海：1879），页 406—411（《风筝误》第 6、7 场）。1933 年，普佩（Camille Poupeye）在其 *Le theatre chinois; 41 planches hor texte*（《中国戏曲 41 种》，Paris-Bruzelles: Editions “Labor,” 1933，页 113—114）一书中有《十种曲》中的《玉搔头》的提要。马汉茂，*Li Li-weng über das Theater*（Herdelberg, 1966；台北 1968 年再版）；William Dolby, *A History of Chinese Drama*（London, 1976），页 115—116。对李渔的小说和剧作的西文翻译显示了欧洲研究中国文学的学者对李渔的小说的兴趣甚于戏曲。这与中国的倾向形成很大的反差，与日本的倾向的反差则相对小一些。

彩,但是李渔的文学仍然受到研究中国文学的欧洲学者的瞩目和青睐。〔1〕

三、道德、人品、文学

尽管李渔受到日本和欧洲学者的重视,但在中国的文学史研究者与文学评

〔1〕 李渔作为一位中国作家在美国是1960年代末才受到重视的。但之前对李渔缺乏兴趣的原因只是学术上的,并非像在中国考虑到道德的原因。在美国对中国文学的研究比在欧洲晚了许多。直到1950年才出版了第一部系统地介绍中国文学史的著作,即海陶玮(James R. Hightower)的 *Topics in Chinese Literature* (Cambridge, Mass., 1950; 1953年修订版)。有很长时间,对中国文学的代表性概述就只有1901年出版的翟理斯(Herbert A. Giles, 1840—1935)的《中国文学史》(*A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这部旧作(这本书是各种语言中有关中国文学史的第四部,而不是作者本人宣称的第一部,后来很多研究中国文学史的学者也相信是如此)。实际上1950年代中期以后,对中国文学史的研究,如同对中国历史和文化的研究那样,逐渐在数量和规模上取得了引人注目的进步,虽然进步的幅度仍旧很慢。有了这样的学术背景,就能了解柳无忌1966年出版的《中国文学入门》(*An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Literature*)的概况介绍,是美国学界在中国文学史方面对李渔的成就的首次学术评价。直到1977年,毛国光与柳存仁出版 *Li Yü* (《李渔》)一书成为对李渔的文学艺术在美国的首次系统评价(如上所述,毛国光在宾夕法尼亚州的 Shippenburg State College 教书,他在1975年以复述的方式翻译了李渔的《十二楼》,译本在香港出版)。1973年,松田(Shizue Matsuda)在 *Studies in Short Fiction* (《短篇小说研究》) 10, no. 3 (1973): 271—280 上发表文章“*The Beauty and the Scholar in Li Yü's Short Stories*”(《李渔短篇小说中的才子佳人》)。还应注意到,在柳无忌对文学概况介绍之前,中国文学史的著述从来没有讨论过李渔。陈绶颐(Ch'en Shou-yi)的 *Chinese Literature: A Historical Introduction* (《中国文学史入门》, New York, 1961)未提李渔;Lai Ming的 *A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中国文学史》, New York, 1964年)提到Li Yü是明代传奇剧作者(页236),但是我们不能确定他说的是我们所研究的这个李渔(1611—1680)还是另一位晚明清初的剧作者名李玉(Li Yu, 约1591—约1671),不管怎样,Lai Ming仅仅提到李渔的名字而已。我们同时也应指出,李渔在明代没有写任何剧作,所以Lai Ming书中所指很可能是李玉。关于柳无忌对李渔的评论,见其 *An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literature* (《中国文学入门》, Bloomington, 1966), 页57—59。在1970年代,美国所有关于中国文学的重要著作都给予李渔应有的评价。例如,James J. Y. Liu, *Chinese Theories of Literature* (《中国文学理论》, Chicago, 1975), 页92—94, 134; 韩南(Patrick Hanan), “*The Nature of Ling Meng-ch'u's Fiction* (《凌濛初小说的性质》),” 载 Andrew H. Plaks 编 *Chinese Narratives: Critical and Theoretical Essays* (《中文叙述:文学批评与理论》, Princeton, 1977), 页103。哥伦比亚大学的松田(Matsuda Shizue)于1978年完成博士论文:“*Li Yü: His Life and Moral Philosophy as Reflected in His Fiction* (《李渔的生平及其小说反映的伦理观》);” 但论文的重点及其对李渔的观点与我们的观点似乎很不相同。见 *Dissertation Abstracts International* (《各国博士论文提要》), vol. 39, no. 1 (1978), 291a。在1980年代,有关李渔及其作品的重要著作如下:韩南: *The Chinese Vernacular Story* (《中国的白话小说》, Cambridge, Mass., 1981); Robert E. Hegel, *The Novel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17世纪中国小说》, New York, 1981); Eric P. Henry, *Chinese Amusement: The Lively Plays of Li Yü* (《中国的娱乐:李渔生动的戏曲》, Hamden, Conn., 1980 [1982?]); 韩南: *The Invention of Li Yü* (《李渔的发明》, Cambridge, Mass., 1988 [1989])。这三位学者都认为或倾向于认为李渔是《肉蒲团》的作者(韩南[1981], 页165, 168, 171, 185, 237, 注15; Hegel, 页181—187; Henry, 页xiii, 261; 韩南[1988], 页23, 111—137)。应当指出,松田(Masuda Shizue)也曾写文章论证《肉蒲团》的作者是否李渔的问题(第3章)。我们对于李渔是《肉蒲团》的作者则有不同观点,详见本书第四章。

论家那里他却没有这样幸运。如上所述,他受害于自古已确立的中国道德观系统,因为在这一系统中,道德标准优先于所有其他的考虑。而且,李渔选择的写作形式是半白话戏曲与白话小说,他也以此最为出名,可是在中国直到现代之前一般认为这类艺术之作不够上乘,不登大雅之堂。古典文学几乎无一例外意味着用文言所写的诗词和散文,虽然文言在日常生活中早就不用了。事实上,经过1917年一场“中国文学文化”(Chinese literary culture)上的革命以后才开始真正把用白话文创作的“通俗文学”(或称“俗文学”)当作文学。^[1]也是在这场革命以后,李渔才逐渐得到承认,被看作是一位杰出的文学家。

文学革命,也称白话文运动,以1917年1月胡适(1891—1962)发表《文化改良刍议》一文为尾声,同时又点燃了一场更大的知识界的革命,即新文化运动。^[2]经过这场规模更大的新文化运动,文学革命的两个基本组成部分逐渐得以实现:(1)以白话文作为全国交流的媒介;(2)给文学文化的形式和内容重新下定义。承认通俗小说和戏曲是创作文学,代表这个革命的两个组成部分,同时也成为文学革命的主要成果。(除了特别注明,本书中的通俗小说和通俗戏曲是指白话小说和半文半白戏曲。)例如早在1920年,教育部宣布把白话文作为初小一二年级教授的语言,从此白话文开始变为国文。也是始于1920年代,通俗小说和戏曲逐渐被认为不仅是真正的创作文学,而且也是中国文学传统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一来为了寻求历史的认证,二来也是为了重新评价白话文的文学遗产,对早期白话小说与戏曲的新的广泛研究在文学革命期间慢慢兴盛起来。很多原来属白话传统的重要作家被重新发掘出来,他们的作品也被重新评价。正是在这个历史背

[1] 在本书中,popular literature指的是中国文学传统中的通俗文学或俗文学,包括全部或部分用白话写成的文学作品。之所以叫做通俗文学,原因还在于古代中国已确立了的上层文化传统是不承认这些全部或部分用生活语言写成的作品的。

[2] 对这场运动及其在文学革命中的领导作用的分析,见胡适,《The Chinese Renaissance》(《中国的文艺复兴》,New York,1963年再版,底本为1934年版),页52—62;有关当代的批评研究,见Chow Tse-tsung(周策纵),《The May Fourth Movement: Intellectual Revolution in Modern China》(《五四运动:现代中国的思想革命》,Cambridge, Mass.,1960),尤其页271—288;夏志清:《A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Fiction, 2nd ed.》(《中国现代小说史》,New Haven,1971),页3—27。胡适发表在《新青年》(1917年1月1日)上的文章录入《胡适文集》4卷(台北:1971):1:5—17。

景之下,李渔作为一位十分重要的白话文学的作家被重新发现,他的小说与戏曲成为现代文学研究的一个重点。

对李渔的通俗文学发生新的兴趣,其结果很有意义,它既包括对李渔个性的理解,也包括对李渔作为作家的欣赏。第一次对李渔的生平和著作进行全面研究的是孙楷第 1935 年出版的一部著作。孙氏是现代研究中国通俗文学史的享有盛誉的中国权威之一;自李渔生活的时代以来,孙氏首次将李渔实际的为人与历史上关于李渔的传说分别开来。^{〔1〕}关于为人方面,孙氏认为李渔的道德是很成问题的:他软弱,缺乏完整的人格;沉迷于享受与女人;请朋友和熟人帮忙,向他们伸手要钱。但作为一个作家,孙氏则承认李渔是很有成就的剧作家和出色的小说家。大多数文学家一般都同意孙氏对李渔的评价,但他们对剧作家李渔与小说家李渔肯定的程度和范围又有所不同。对李渔在戏曲及戏剧评论方面所作的重要贡献,文学史研究者们几乎都没有任何异议,但是对李渔的小说如何评价仍旧是大家争论的一个主题——其文学价值常常由于并无道理的指责而显现不出来。这个分歧说明,还很有必要对 1920 年代以来现代中国关于李渔小说和戏曲评价的历史过程作进一步的检核。

我们先来看一下现代中国对李渔的戏曲和戏曲批评是怎样评价的,分别以《十种曲》和《闲情偶寄》为代表。中国传统戏曲的权威吴梅是第一个对李渔的戏曲加以肯定的人。吴梅在其 1926 年出版的名著《中国戏曲概论》中将李渔特别提出来,指出李渔的舞台设计及布置在清朝一代名列前茅。^{〔2〕}当时很有影响的文学杂志《小说月报》于 1927 年 6 月发表了对李渔

〔1〕 孙楷第:《李笠翁与十二楼》,载《图书馆学集刊》9,第 3—4 期(1935):379—441。此文原作为上海亚东图书馆出版的新本《十二楼》的一篇序言。1970 年马汉茂编《李渔全集》时,把此文收入附录,见《李渔》15:6621—6679。孙楷第的文章包括对李渔的第一个生平记述,以及对李渔的批评和关于他作品的研究目录。其他有用的对李渔生平的研究还有许翰章:《李笠翁年谱》,载《南方》10,第 1 期(1934 年 6 月),从 1611 至 1678 年;顾敦铄:《李笠翁年谱》,载《哈佛燕京学社论文集》(1938 [实 1941]),顾氏此一年谱为初创,甚为简略。后来的研究,见页 21 注 1。

〔2〕 吴梅:《中国戏曲概论》(上海:1926),卷 3,页 1。同样,李渔的戏剧,特别是他的语言和对话创作,在 1918 年也得到胡适的赞扬。见《胡适文存》(1:149)《文学进化观念与戏曲改良》,在这篇文章中胡适谈到中国戏剧时只顺便提到李渔。在 1924 和 1925 年,还有两篇简短的评论提到李渔及其戏曲艺术。见周作人:《笠翁与兼好法师》,载《语丝》,5(1924 年 12 月):1—2;朱湘:《批评家李笠翁》,载《语丝》19(1925 年 3 月):11—12。但这两篇都没有真正的学术价值。朱湘的简评只是一封给杂志的信。

的戏剧艺术的最早的两篇重要研究。一篇是朱湘的《笠翁十种曲》，虽然篇幅不长，但从多方面介绍了李渔的《十种曲》，称赞李渔的创新与匠心，人物刻画生动，语言通俗诙谐。另一篇是胡梦华的长文《文学批评家李笠翁》，运用西方文学批评理论对李渔的戏曲批评理论进行检验，共分六个方面：情节、人物、主题、语言、仪表以及科诨的使用。结论是李渔关于文学批评的手法基本上与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公元前384—前322）的不朽之作《诗学》中提出的标准相符，把“导纳批判”作为主要的手段。^{〔1〕}朱湘和胡梦华的研究都强调李渔在中国戏曲艺术史上是具有一定地位的。

1933年，卢前撰写其名著《中国戏剧概论》，卢氏自称这是中文第一部完整的中国戏剧史。书中称李渔是中国唯一的剧作家兼戏剧评论家。^{〔2〕}1934年，朱东润的《李渔戏剧论综述》一文在《文哲季刊》上发表。与传统的中国戏曲写作理论和戏剧批评进行比较，朱东润再次强调李渔是中国最伟大的戏剧评论家，因为李渔提出的观点所根据的是他本人作为舞台编导和他自己戏班制作人的亲身经验和体会，这是其他如金圣叹这样的中国戏剧评论家所不具备的。^{〔3〕}1936年出版的《中国戏曲史略》是一部作了深入研究而又简明扼要的中国戏曲史，作者周贻白特别提出

〔1〕 朱湘和胡梦华的文章发表在《小说月报》17的增刊上（1927年6月）。全期在1971年由台北明伦出版社重印收入《中国文学论丛》，页695—704，705—706。至于亚里士多德的《诗学》及其戏曲批评手法，见Richard McKeon, ed., *Introduction to Aristotle*（《亚里士多德介绍》，New York, 1947），页630—667。尽管不全面，*Poetics*（《诗学》）有时也被译为*On the Art of Fiction*，在西方世界至今仍旧是被研究最多的文学批评方面的论述。《小说月报》有一个英文名字，称*Short Story Magazine*，但我们认为*Fiction Monthly*这个题目更符合该期刊的内容。又，顾敦铎发表在《燕京学报》第2期（1927年12月，页321—322）的《明清戏曲的特色》一文也注意到李渔在剧作和戏曲理论方面的贡献，此文收入顾敦铎《文苑闾幽》（台中：1969），页91—104。

〔2〕 卢前：《中国戏剧概论》（上海：1934），页223—233。卢书的序言作于1933年9月6日（页4）。书中，卢前大量引用了胡梦华关于李渔的文章，强调李渔在文学批评方面的成就。卢前在《明清戏曲史》（上海：1935，页91—95）一书中对李渔也表示出赞赏。这本书的初稿在1933年由南京中山书店出版，但质量远不及1935年的版本，因为卢前在1935年才有机会研究著名的上海涵芬楼有关中国戏剧的丰富收藏。卢前称他的《中国戏剧概论》是第一部完整的用中文写的中国戏剧史，这是对的。王国维（1877—1927）的开创性著作《宋元戏曲史》只写到元朝（1279—1368）；还有几部类似著作仅讨论中国戏曲史的某个方面或某个时期。见王国维《宋元戏曲史》（1915；香港1964年再版）。

〔3〕 朱东润：《李渔戏剧论综述》，载《文哲季刊》（武汉大学）3,4（1934）：727—753；也录入《李渔》15：6697—6714。此后关于李渔戏剧理论，见梅应运：《李笠翁戏剧论概述》，《新亚书院学术年刊》6（1964）：105—118，全部根据是李渔的《闲情偶寄》。

李渔是清代最卓越的剧作家,尤其赞扬他重视传统戏曲的表演艺术。〔1〕后来研究中国戏曲史的学者几乎无一例外都接受这个观点。因此,李渔的戏曲可以说是得到现代学者的一致肯定。〔2〕

然而,对于以《十二楼》为代表的李渔的小说,学者们的意见则不能统一。〔3〕鲁迅在1923至1924年间出版的开创性著作《中国小说史略》一书中并未提及李渔的小说,虽然他这本书主要依据的是上文谈到的日本学者盐谷温的《支那文学概论讲话》。〔4〕鲁迅唯一提到小说家李渔的地方是说猥亵小说《肉蒲团》的作者有可能是李渔。〔5〕鲁迅对李渔的轻视表现在他不把李渔作为小说家,这影响了敬仰鲁迅的一代文学史学者,因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鲁迅是作为文学旗手被崇拜的。〔6〕

与鲁迅形成鲜明对比,郑振铎在其1927年春出版的四卷本名著《文学大纲》中认为李渔是一位杰出的小说家。〔7〕范烟桥在其1927年冬出版的《中国小说史》中对李渔《十二楼》所表现的小说写作技巧颇为赞许。〔8〕也是在1927年,君左把盐谷温的《支那文学概论讲话》译成中文,题为《中国小说概论》,在《小说月报》上发表。这使那些不懂日文的中国

〔1〕周贻白:《中国戏曲史略》(长沙:1940;上海1936初版),页89—90。又,周贻白:《中国戏曲史》(上海:1953),页483—484。刘大杰强调戏剧的表演艺术这点,肯定李渔在普通群众中普及戏曲方面的贡献,见刘大杰:《中国文学发展史》(1942年第1版;台北1966年再版),页463。

〔2〕现代关于中国戏剧史的中文著述都对李渔的剧作和戏剧理论两方面的显著成就予以承认。如,张敬:《明清传奇导论》(台北:1961),页45;邓宁绥:《中国戏剧史》(台北:1963),页97—98;孟瑶:《中国戏曲史》(台北:1969),2:347—351(1965年初版);陈万鼎:《元明清剧曲史》(台北:1966),页452;刘文六:《昆曲研究》(台北:1969),页30。当然,其中有些学者对李渔戏曲艺术的某些方面仍有保留意见。

〔3〕李渔也用文言写过一些小说。由于数量很少,而且比起其他作者不如他的白话小说那般出众,因此不被当作他的代表作。如《李渔》(页242—250)收有他的文言小说《秦淮健儿传》,亦见于张潮(1676进士)《虞初新志》(台北:1967年再版),卷五,页二下一四下。

〔4〕谭正璧:《中国小说发达史》(1935;台北1973年再版),页1。

〔5〕鲁迅:《中国小说史略》(1930;香港1965年再版),页145。

〔6〕关于鲁迅的文学形象和影响在中国的代表性观点,见刘绶松《中国新文学史初稿》2册(北京:1956),页53—66,94—125,258—283,尤其页282—283。

〔7〕郑振铎:《文学大纲》(上海:1927),3:137。他1928年编辑的中国短篇小说集收入了李渔的两篇小说,见郑振铎编《中国短篇小说第三集》(上海,1928)卷1,序,页3—4;1:1—61。郑氏最全面但尚未完成的四卷(原六卷)《插图本中国文学史》(1932年)尚未论及明清短篇小说的类型;不过他讨论了明清戏曲并将李渔的作品包括在内;见《插图本中国文学史》(香港重印,日期不详),4:1019—1023。

〔8〕范烟桥:《中国小说史》(苏州:1927),页176—177。

学者和读者都能了解到盐谷温对李渔《十二楼》的高度评价。〔1〕

1930年鲁迅《中国小说史略》在修订之后再次出版，但鲁迅仍然对李渔的小说未置一言。〔2〕

与此同时，在中国和日本陆续发现不少中国小说的善本，进而激发起研究传统的中国通俗小说的兴趣，出现了不少很不错的研究，其中有孙楷第的《日本东京及大连图书馆所见小说书目提要》与《中国通俗小说书目》两部很有名的关于中国通俗小说的书目解题，分别于1932年和1933年出版。这两部书对李渔小说的各种版本进行了仔细的比较和考察。〔3〕1935年，谭正璧的《中国小说发达史》出版，书中指出鲁迅之书应当根据新近的发现及专门的研究而加以修改。他的著作汲取了孙楷第等人的新发现。〔4〕上文提到的孙楷第的一篇长文《李笠翁与〈十二楼〉》也在1935年发表，实际上是把李渔看作清朝一代最杰出的通俗小说家。〔5〕尽管郑振铎、范烟桥、谭正璧、孙楷第，以及盐谷温等著名日本专家都对李渔予以肯定，但是在中国学术界对小说家李渔却仍然存在着根深蒂固的传统偏见。〔6〕这在现代和当代中国文学史的研究中尤为明显。在1930至1940年代，像郭绍虞、郭箴一、胡怀琛、刘麟生、赵景深、杨荫琛、刘大杰、朱东润等优秀学者都闭口不提李渔的创作，也从未谈及李渔短篇小说取得的成就。〔7〕在1950至1970年代，尽管李渔在中国台湾，在

〔1〕 君左译：《中国小说概论》，载《小说月报》17，增刊（1927年6月）；《中国文学研究》录入，页531—605。关于李渔《十二楼》，见页604。全部译文是盐谷温书的第六章。香港龙门出版社1969年又将君氏之译文出版以单行本《中国小说概论》发行。

〔2〕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1930；香港1965年再版），页145。

〔3〕 孙楷第：《日本东京所见（中国）小说书目》（1932年第1版；1958年北京修订本；台北1974年重印），页13—15；同作者：《中国通俗小说书目》（1933；香港1967年重印），页100。

〔4〕 谭正璧：《中国小说发达史》，页369—371。

〔5〕 孙楷第：《李笠翁与〈十二楼〉》，载《图书馆学季刊》，页379—441；录入《李渔》15：6621—6679；《十二楼》（上海：1986）一书亦收入，页297—370。此文略有修改，录入孙楷第《沧州后集》（北京：1985），页151—205。

〔6〕 盐谷温的《支那文学概论讲话》全文由孙俔工译成中文，上海开明书店1929年出版。

〔7〕 见郭绍虞：《中国文学批评史》（1934，台北1970年重印）；郭箴一：《中国小说史》（1939，台北1965年重印）；胡怀琛：《中国文学史概要》（1931，台北1970年重印），页159；刘麟生：《中国文学史》（上海，1932），页394—403；赵景深：《中国文学史新编》（上海：1936），页303—304；杨荫琛：《中国文学史大纲》（1938，香港1958年重印），页438—443；刘大杰：《中国文学发展史》（1942年初版；香港1964年修订本；北京1957年修订本），3：270—274；朱东润：《中国文学批评史大纲》（1943；香港1959年重印），页341—345。

日本和西方再次受到关注,但在中国大陆新出的有关中国文学的通史根本不提李渔是小说家。^[1]在中国小说的专门史方面,偶尔提到李渔的小说,也是被指责为“反革命”和“淫书”来批判的。^[2]即使在1979年改革开放以后已经开始注重实际的时期,有关李渔的新研究主要还是集中在他的戏曲理论和艺术;但毕竟在学术上呈现了宽容,因此,背离固有的模式也变得可能了。^[3]在1980年代的中国大陆,慢慢开始了对李渔小说的研究和欣赏。但重点仍在对他小说文本的研究,总体上讲,学术上的解读仍旧强调李渔小说的弱点,诸如说他思想不够深刻,艺术不够精湛,文

[1] 现代西方和日本对李渔的研究,上文已有注。至于现代台湾和香港出版的关于李渔的研究,可参考张敬:《李渔》,载《中国文学史论集》4:1009—1016;梅应运:《李笠翁戏剧论概述》;陈蝶衣:《清代的戏曲实践家李笠翁》,载《文学世界》,46(1965);湘容:《李笠翁及其闲情偶寄》,载《古今谈》,21(1966)10—12;顾敦铎发表在《文苑阐幽》(页105—245)上的关于李渔的三篇文章;马汉茂:《李笠翁与无声戏》,载《无声戏》(台北:1969),页1—23,又见《大陆杂志》38,第2期(1969年1月),页13—20;黄丽贞,《李渔研究》(台北,1974);骆雪伦:《李渔戏剧小说中所反映的思想与时代》,载《大陆杂志》50,第2期(1975):4—35。关于港台出版的中国文学通史以及中国小说和戏剧的文本,见上注44;又孟瑶:《中国小说史》(1966;台北1969年再版),3:288—289;李辉英:《中国小说史》(香港,1970),页252—253。关于1979年以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的中国文学通史,可参看周祖谟与陈尽忠:《中国文学史》(厦门,1965);游国恩等:《中国文学史教学大纲》(北京,1957);同作者:《中国文学史》4卷(北京,1964)4:1037—1040(仅有关于李渔戏剧的注);北京大学中文系编《中国文学史》4卷(北京,1959),4:83—87(仅有关于李渔戏剧艺术的注);中国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编《中国文学史》,3卷(北京,1962),3:1034—1035(仅有关于李渔戏剧的注);吉林大学中文系编《中国文学史稿》(长春,1959—1962),页6(仅有关于李渔戏剧艺术的注)。

[2] 一个很好的例子就是北京大学中文系所编的《中国小说史稿》(1960年;北京1978年修订本),书中仅有一句提到李渔的小说,斥之为“反革命”、“色情”而已(页310;修订本,页213)。

[3] 有关1979年以后中华人民共和国对李渔小说和戏曲的研究,可参看杜书瀛《谈李渔论戏剧真实》,载《文学遗产》,第1期(1980):79—92;同一作者:《论李渔的短剧美学》(北京,1982);同作者:《谈李渔剧论产生的条件》,载《古代文学理论研究》,第8期(1983年10月):213—223;黄海章:《中国文学批评论文集》(长沙,1983),页194—200;孔宪易:《关于李渔的无声戏残本》,载《文史》第9辑(1980):245—248;王汝梅:《李渔的无声剧创造及其小说理论》,载《文学评论》,第2期(1982):129—134;黄天骥:《论李渔的思想和剧作》,载《文学评论》第1期(1983):107—118;萧欣桥:《前言》,载《李笠翁小说十五种》(于文藻点校)(杭州,1983),页1—15;萧荣:《前言》,载萧荣编校《十二楼》(上海,1986),页1—9;萧荣:《李渔评传》(杭州,1985),页44—99(第3、4章);萧欣桥:《前言》,载于文藻校《连城璧》(杭州,1988),页1—9;刘兴汉:《漫议十二楼》,载《才子佳人小说述林》(沈阳,1985)页153—162;齐森华:《曲论探胜》(上海:1985),页134—148;高宇:《古典戏曲导演学论集》(北京,1985),页250—333;崔子恩:《从李渔小说看中国古代小说的两种境界》,载《中国社会科学》,第4期(1988):199—210;同作者:《李渔小说论稿》(北京,1989),页15—65。崔氏认为李渔的小说在人物刻画、情节设计方面肤浅,主题想象也很局限。在日本,伊藤漱平近年发表《李渔小说的版本及其流传》(载《日本中国学会报》第36期(1984):191—206)一文,讨论李渔小说集的不同版本;类此之讨论亦可见《伊藤漱平教授退官纪念中国学论集》(东京,1986)中讨论李渔小说者。

学想象仍有局限,相信轮回与宿命论,以及批评明末农民起义有误导作用等等。学者们表扬李渔有时能对他那个时代“封建”的道德价值观念和腐朽生活进行抨击。所以说,在严肃的文学批评中,虽然如今李渔重新浮现成为一位值得研究小说家,然而对李渔作品的批评仍旧集中在道德方面。当崔子恩等学者对小说家李渔持批判态度时,也有几位学者把李渔当作重要的小说家进行研究,并开始评价李渔对中国小说作出的贡献。例如,王汝梅高度赞扬李渔小说主题的真实及其文学艺术的独到——令人耳目一新的情节和人物,新颖的场景,以及在语言和风格上对美学的格外注重。他认为李渔是中国历史上一位重要的小说家。但在1980年代末期由于政治局势的原因,这个新倾向随之迅速消逝。对李渔作为小说家的评价在中国似乎又结束了一个周期。

我们简短地分析了在现代中国对李渔的小说和戏剧的评价,清楚地表明在李渔的戏剧创造和戏曲理论得到普遍欣赏的同时,他的白话小说却没有这份殊荣。发展过程是三个主要因素起作用而造成的,每一个因素都有着久远的历史根源和现实的功能。

首先,在传统的中国,戏曲要比小说更被受到肯定。原因之一是中国传统戏曲中包含着大量的在对白之间用文言韵文写成的曲。这些曲使得戏曲更能受到中国传统的文学文化的欣赏,因为在传统的中国戏曲批评中,对戏曲的评价更着重其中的诗词如何,对它的情节和对白不那么看重;对于当时的一般读者及批评家来说,剧中的诗词做得好不好才是最关键的。著名戏曲中的韵文选集有时甚至收入正史中的“艺文志”,意即合于传统的中国文学的标准,所以是予以肯定的。虽然戏曲这种文学类型在传统的中国不被认为是真正的文学,但戏曲中的韵文部分是作为文学艺术而被赏识的。在明代尤其如此,据统计,至少已有三十多位剧作家可以确定是进士,其中还有三位皇族,七位是尚书与大学士。^[1]因此,戏曲艺术至少部分是被上层文化接受的。也因为如此,戏曲批评的标准也制度化了。李渔

[1] 八木泽元:《明代曲作家研究》(香港,1966),罗锦堂译,页32—35。

显然得益于这个制度。对于他的剧作和戏曲理论,他同时代的人及后来的批评家们都予以很好的评价。例如,与李渔同时的高弈认为李渔的戏曲显示了作者具有创意;稍后的刘中柱(约在1681—1708年间活动)把李渔列为清初伟大的戏曲家;刘廷玑也赏识李渔的戏曲,尽管对于它们的风格有保留意见;〔1〕李调元(1734—1803)称赞李渔戏曲中出色的韵律和音乐感。梁廷柟(1796—1861)推崇李渔戏曲语言的流畅娴熟;杨恩寿(1834—1885年以后)赞扬李渔在戏曲写作和戏曲评论两方面都取得了相当高的成就。〔2〕这些早期批评家,虽然受古代中国文言传统的束缚,但是仍然肯定李渔戏曲中的对白部分所使用的口语生动质朴,他们对李渔戏曲中韵律等问题的评价已为现代中国戏剧批评家和文学史家提供了判断的基本核心。〔3〕1920年代当吴梅、朱湘、胡梦华、顾敦铎等现代学者开始对李渔的戏曲赞赏之时,他们研究的是文坛与学界都熟悉的中国文学文化的一个方面,同时他们也受惠于丰富的对李渔戏曲艺术已经成立了的观点。现代批评的主要贡献是他们承认李渔戏曲的文言造诣精湛,口语运用娴熟,他们欣赏李渔所表现的真实生动的舞台艺术。而早期的传统主义者曾谴责李渔的语言凡俗,没有价值,在他的舞台艺术中看不到创作想象力的重要。

李渔的戏曲和小说在现代中国被接受的程度迥然不同,其第二个关键问题是在文言创作中不同的语言标准的问题。李渔的小说以白话写成,但在传统中国,白话一般被认为在文学上没什么价值,只是对那些没有受过教育的人才使用白话为好。在1920年代之前,对李渔的小说从未根据已建

〔1〕高弈:《新传奇品》,载《录鬼簿(外四种)》(上海,1959),页347。孔尚任:《桃花扇传奇》,康熙本,上册八。有意思的是高弈赞扬的是李渔的独创精神,而现代学者赵景深却从不同的角度来分析李渔编的故事。据赵景深分析,李渔戏剧中的一些故事是用来描写反常心理现象的。见《中国文学史新编》,页304。

〔2〕李调元:《雨村曲话》(1784),载《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册8(北京,1960),页26;梁廷柟:《曲话》(1830),载《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8:267;杨恩寿:《词余丛话》(1877),载《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册9,页265,305,308—309。

〔3〕除了以上提供的参考书籍,特别是杨恩寿的著述,还有袁枚(1716—1798):《随园全集》2册(香港1966年再版)2:165;于源(约于1820—1847年间活动):《铎窗琐话》(1847),卷1,页9。

立的小说批评的学术架构作过评价,除了对李渔十分熟悉了解的朋友以外,他的小说的文学价值在文坛尚未得到承认。所以,与他的戏曲相比,他的白话小说也就更难被现代文学史学者发现和承认,因为以前对其小说的学术批评是不存在的,无所借鉴。〔1〕

此外,现代中国缺少对李渔白话小说的普遍赞赏,可能是由一个更重要的因素所导致:在传统的中国观念中,小说直接与作家的人品联系在一起。在传统的中国社会,小说往往不看作是为了文学的目的。一般人认为作家不过是利用小说作为个人的手段来宣扬他本人和他的家族,或是用来攻击家族政敌和文学上的对手,或是用来批判社会和当局。尤其那些并非历史故事或民间故事新编而全新创作出来的虚构小说更是被如此看待。一些在有关写作目的、内容、讽刺、隐喻以及一些小说名著的作者等方面所出现的争议,可以充分反映出虚构小说后面的个人动机。在传奇和长短篇白话小说中都可以找到不少例子,如唐代传说《游仙窟》和《周秦行记》,宋元白话小说《傲相公》,以及明清长篇小说《金瓶梅》和《红楼梦》等等。〔2〕

〔1〕 在前现代,对李渔的小说的评论仅存一例,是关于李渔《无声戏》中一个故事的简短注释。见程鸿诏(1820—1874),《有恒心斋全集》,仅涉及道德教诲,并非评论小说的艺术效果。见孔令境编《中国小说史料》(1936;上海1957年再版),页147—148。孔令境书中说这是程鸿诏的评语,但在程鸿诏《有恒心斋全集》中却找不到。参程鸿诏:《有恒心斋全集》3卷(台北1969年重印)。

〔2〕 尽管关于小说的个人创作这方面的著述数量相当庞大,但中国传统的看法认为虚构小说是个人的并非具有文学性质,对这一看法还没有一个系统的深入的研究。现列出一些可作参考的基本书籍,汪国垣编《唐人小说》(上海:1955),页19—35,151—156;黎烈文编《京本通俗小说》(台北1970年再版),页59—74。对古代小说的讨论,见刘开荣:《唐代小说研究》(台北1966年再版),页37—55,137—140,147—157;郑振铎:《中国文学研究》(香港1970年再版),页321—327;李佛豪(Howard S. Levy)译:《The Dwelling of Playful Goddesses by Chang Wen-ch'eng (ca. 657—730)》(《张文成的〈游仙窟〉》,东京:1965),页1—9,64—68;鲁迅:《中国小说史略》,杨宪益夫妇英译本(北京:1959),页88—90,115—116;傅惜华编:《宋元话本集》(上海:1955),页5—7,29—47(本文及注);黄孟文:《宋代白话小说研究》(香港:1971),页109—112;H. F. Schurmann, “On Social Themes in Sung Tales” (《宋代小说的社会主题》),载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哈佛亚洲研究杂志》) 20 (1957): 250—251。至于“傲相公”的写作日期及其后来收入冯梦龙《警世通言》(北京:1957),页38—49,见傅惜华等人之著作外,又见马幼垣与马泰来:《京本通俗小说各篇的年代及其真伪问题》,载《清华学报》5,第1期(1965):17;韩南:“The Authorship of Some Ku-chin Hsiao-shuo Stories” (《某些古今小说的作者权》),载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哈佛亚洲研究杂志》) 29 (1969): 199, n. 39;同作者: *The Chinese Short Story, Studies in Dating, Authorship, and Composition* (《中国短篇小说年代、作者及构成之研究》,Cambridge, Mass., 1973), 页13, 62, 85, 239。我们倾向于认为《傲相公》的原本是在南宋时期。(接下页)

由于有这种把小说当作一种手段为个人服务的特殊看法,长期以来中国人相信作家的性格特点直接影响到他所创作的虚构小说的标准和品质。作者不道德,他写的小说也好不到哪里去,因为依照中国传统的理论,只有包含道德教海的虚构小说才是好的小说,不道德的人是不可能取得这样的成就的。〔1〕李渔显然是这种观念的受害者。由于他的行为异于旁人、有违传统,因此按照传统的标准来看,他的为人就不够道德。于是,甚至连他的文言作品也被道学家们指责为对基本的伦理关系不敬乃至有害。即使不存在这一切所谓不是真正的文学等复杂因素,李渔的白话小说也不会被认为是文学,因为白话虚构小说一般都不会被认为是文学作品。把李渔当成色情小说《肉蒲团》的作者,更是增加了他的白话小说的厄运。〔2〕由于《肉蒲团》如此煽情,李渔的形象也随之变得与淫秽连在一起,而他真正在文学上的成就却显得逊色了许多。由于所有这些因素,当人们谈起李渔的小说时,在尚未进入认真严肃的文学议题之前,首先想到的是李渔与众不同、有悖传统的言行举止,他写出《肉蒲团》这样的色情小说,他是一个不够道德又十分放纵的人。如此挥之不去的形象导致很多中国文学史研究者和文学批评家仍旧沿袭这个传统盲目地对李渔进行批判。

但令人不解的是,即使在文学革命和新文化运动以后,李渔的小说仍旧是那个固有的形象,1979年以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整个文学界几乎没有例外。所以中国传统的价值观显然继续在现代中国思想界的某些领域起着作用。在传统的和现代的中国社会中,对道德的要求实际上都占着主导地位,虽然道德的含义在当前社会可能有所不

(接上页)至于《金瓶梅》和《红楼梦》这两部最有名的古典小说,基本的材料则太多了,不可能在此一一列出,下面列出与我们议题有关的各种问题的书目:吴晗等:《金瓶梅研究论集》(九龙:1967),页1—60;寿鹏飞:《红楼梦本事辨证》(上海:1928);俞平伯:《红楼梦研究》(上海:1953),页103—139;胡适:《胡适文存》,1:575—620;蔡国梁:《金瓶考证与研究》(西安:1984),页1—90;鲁迅:《小说旧闻钞》(北平:1926),页81—83,114—119;Andrew H. Plaks, *The Four Masterworks of the Ming Novel* (《明代四大小说》),页50—180.

〔1〕这是“文以载道”普遍理论的一部分。关于这个中国文史哲传统的讨论,见张春树与骆雪伦:《孔尚任与〈桃花扇〉》(上引),页319—320。

〔2〕对于说李渔是这本色情小说的作者,我们持怀疑态度。

同。^{〔1〕}尽管在这两个社会有着各式各样的意识形态的标签和术语，诸如儒教、中国民族主义、共产主义等等，但很显然，在某种意义上，这两个社会都一直强调道德至上与清心寡欲。李渔的小说所遭遇的命运有趣地证实，就这点来说，在传统中国和现代中国之间是一脉相承的。

四、李渔其人、其事与其社会

上面的讨论清楚地说明，李渔的形象以及对其文学的评价随时代、价值系统和社会环境的差异在中国、日本及欧洲也是迥然不同的。如果我们考虑到李渔及其文学的复杂性，那么立刻就会出现三个在很大程度上牵扯到思想方面的问题：李渔的生活观，李渔的文学成就，李渔的文学遗产及其相关问题。其中某些问题在国内外均已作过不同范围和深度的研究，但是仍有很大一部分亟待探讨。最重要的是，究竟是什么造成李渔及其文学如此独特，亦即为什么李渔成为李渔这个问题还没有一个答案。而要解答这个问题，除非把以上三个问题全都仔细检验之后才有可能。自1920年代以来，国内外对李渔的研究都把重点放在他的小说和戏曲上，而且几乎全是文学史研究者和文学批评家做的。这些学者的兴趣主要在于李渔小说和戏曲的内在价值，而不是他的作品与外界的关系，即李渔生活的那个政治的、社会的、制度的及思想的世界。所以现代学者对李渔的认知所作出的成果限于李渔小说、戏曲和戏曲理论中的文学艺术，以及与此研究有着基本的重要关系的李渔的那部分生活。但李渔的生活中

〔1〕 关于道德观在早期的人民中国所起的作用，Joe C. Huang作了很深刻的研究，“Ideology and Confucian Ethics in the Characterization of Bad Women in Socialist Literature”（《社会主义文学中坏女人形象反映的意识形态与儒家伦理观》），载 Amy Auerbacher Wilson 编，*Deviance and Social Control in Society*（《社会中发生的离异与社会控制》，New York, 1977），页37—51。关于在共产党中国的文学中的道德观和意识形态纯洁性这个更大的问题，参看 Merle Goldman, *Literary Dissent in Communist China*（《共产主义中国的异见文人》，Cambridge, Mass., 1967）。

还有一些最为重要的方面——如文化和社会环境,人格成长和个性结构,思想倾向和想象力,他的文学与他的社会的和历史的世界之间的互动——这些均有待研究;一些最为重要的参考资料,如李渔本人及其同时代人的作品,也还没有得到充分的利用。所有这些都妨碍了对李渔的生活和文学的真正理解。

李渔的个性影响了其他人对他本人及其文学的评价。在李渔的时代,对李渔在道德和思想特性上存有某些偏见,因而导致人们认为他虽有才智,却是一个肤浅的文人,在思想追求上欠广博,不严肃。^{〔1〕}但这实际上完全不符合事实。其实李渔完全不愧是一位在真正儒家意义上的博学多才的学者。除了文学,他还写有专文谈论建筑、家居和家具、饮食、卫生、娱乐、园艺、舞台表演、理财等等。在传统的学问方面,李渔的作品涉及古典经书、吏治、历史、哲学、宗教和艺术。他不但熟读儒家经典,而且在文史方面可以随意引经据典,对奇闻轶事了如指掌,随手拈来,这是传统上衡量是否博学强闻的标准。

学者们对于李渔的文学遗产及其相关的历史尚未作探讨,原因各有不同,其中有些已经讨论了。在这方面对李渔进行研究,历史学家可能比文学研究者兴趣更浓,但是到目前为止,历史学家们还没有开始研究李渔。本书的主要任务,首先是探讨李渔的文学和社会之间的互动,然后是检验他的历史的和思想的遗产。最后,也是非常重要的问题:李渔的作品是如何反映他的社会和时代的,而他的社会和时代又是怎样造就了他这样一个人、一个作家和一个知识分子的?对于思想上的研究有两个主要问题至关重要:其一,文学的社会学家(literary sociologist)所谓的“镜像透视分析法”(mirror-image approach),把重点放在他的文学的文本,探讨他的文学在多大程度上反映了他的社会和时代;其二,从社会背景来探讨,把重点放在李渔的社会环境——特殊的社会条件是如何影响

〔1〕 例如,陈景钟《清波三志》,载《武林掌故丛编》第22集(台北1967年重版),卷1,页15;于源:《铎窗琐话》,卷1,页9。

了他的文学和他的个性。^{〔1〕}这两种研究法相得益彰,使我们对李渔能有一个全面的理解。而由于李渔成长和生活在汉人统治的明朝与满族建立的清朝之间,不论使用其中哪一种研究法,我们研究的中心和重点是朝代转换之际的社会。转型和变化成为李渔生活中关键的问题。

本书下面几章将显示李渔的小说、戏曲、杂文等作品的确像镜子一样反映出他所处的社会和时代,明清社会的状况、价值观、理想及思想意识

〔1〕 关于从社会学角度讨论文学对这两种主要研究法的简要讨论,以及文学与社会这个较为广泛的问题,参看 Hugh Dalziel Duncan,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in Society* (《社会中的语言与文学》, Chicago, 1953), 页 58—74; Robert Escarpit, *Sociology of Literature* (《文学的社会学》, Plainsville, Ohio, 1965), Ernest Pick 译, 页 1—56; Leo Lowenthal, *Literature and the Image of Man: Sociological Studies of European Drama and Fiction* (《文学与人的形象:对欧洲戏剧和小说的社会学研究》, Boston, 1957), 页 i—viii; 同作者: *Literature, popular Literature, and Society* (《文学,通俗文学与社会》, Palo Alto, Ca., 1968), 页 141—161; 同作者: “On Sociology of Literature,” (《关于文学的社会学》), 载 *Critical Theory and Society* (《社会与批判理论》, Stephen Eric Bronner and Douglas MacKay Kellner 编, London and New York, 1989), 页 40—51; Diana T. Laurenson and Alan Swingewind, *The Sociology of Literature* (《文学的社会学》, New York, 1972), 页 11—88; Ian Watt, *The Rise of the Novel: Studies in Defoe, Richardson and Fielding* (《小说的兴起》,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1964), 页 9—35, 290—301; Lionel Trilling, *The Liberal Imagination: Essays on Literature and Society* (《自由想象:有关文学与社会的杂文》, Garden City, N. Y., 1957), 页 176—191; Diana Spearman, *The Novel and Society* (《小说与社会》, New York, 1966), 页 227—249; René Wellek and Austin Warren, *Theory of Literature* (《文学理论》, New York, 1956), 页 82—98; 威廉斯, *Culture and Society, 1780—1950* (《文化与社会, 1780 至 1950 年》, New York, 1966), 页 265—284; Levin L. Schücking, *The Sociology of Literary Taste* (《关于文学欣赏的社会学》, Chicago, 1966), Brian Battershaw 译, 尤其第 1、第 2 章, 页 1—18; Janet Wolff, *The Social Production of Art* (《艺术的社会生产》, London and Basingstoke, 1981), 尤其页 1—48; Pierre Bourdieu, *Distinction: A Social Critique of the Judgment of Taste* (《差别:欣赏判断与社会批评》, Cambridge, Mass., 1984), Richard Nice 译, 页 257—317。关于历史与文学之间的关系方面的理论问题以及如何解读文本及其语境,我们受惠于以下研究的启发: Dominick LaCapra, *History and Criticism* (《历史与批评》, Ithaca, N. Y., 1985), 尤其页 95—134; 同作者: *History, Politics, and the Novel* (《历史,政治与小说》, Ithaca, N. Y., 1987), 尤其页 1—14; 同作者: *Rethinking Intellectual History: Texts, Contexts, Language* (《对思想史的重新思考:文本,语境,语言》, Ithaca, N. Y., 1983), 尤其页 13—83; Hayden White, *Topics of Discourse: Essays in Cultural Criticism* (《讲述的主题:文化批评文集》, Baltimore, 1978), 尤其页 51—134, 261—282。我们在分析围绕李渔小说和戏曲所处的文学和社会之间关系这个较广泛的问题时所运用的一些概念来自上述著作,还有其他的有关著作,在此不可能一一列出。这些研究探讨并评价了各种理论及其潜在的用途,代表着在文学及文学—社会学领域中范围很广的不同的哲学和方法论倾向。其中有些论断在方法论方面极有启发性;有些还需要根据中国的经验加以修正,如“批判理论派”(Critical Theory School)。但是在对李渔及其文学和社会的研究时,运用“文学社会学”(literary sociology)的两种研究法(镜像及社会情况)收获尤为明显,原因首先在于古代中国的前现代社会及其持续的文学传统和哲学很符合文学的社会镜像的模式;原因之二在于李渔不仅是作家,也是一位职业作家,他写作的目的是为了挣钱,必然受到社会条件的影响。

也都通过他的作品而生动地再现出来。由于李渔对文学创作的特殊看法是基于所见所闻的现实主义,所以他的小说和戏曲能够重现再造他所处那个时代的生活的感觉——情感、精神、社会,及“载物”(object-laden)的世界——与我们今天的生活何其相似。^[1]透过这个重造,我们能够观察到个人的心理活动,感觉到李渔所处的转折时期的“价值负荷”(value-laden)的压力,想象出当时的生活及作决定的过程,并且认识到由于生活不稳定而带来的不安和产生的关注。总之,这是感觉结构的再造,是历史学者在传统的历史材料当中极难找到的。^[2]

毋庸置疑,李渔是位富于创作想象力的作家,他的创作充满创新、虚构和想象。^[3]作为职业作家,他写东西需要根据读者的口味,有时甚至是为那些有

[1] 关于李渔的文学理论以及他强调文学艺术的真实性,见下面我们第二章的讨论。

[2] 我们所用的“感觉结构”(the structure of feeling)的概念是根据威廉斯的提法,参看威廉斯:*Culture and Society, 1780—1950*(《文化与社会,1780—1950年》),页87,88,109。

[3] 不需赘言,上文已提及,我们决定将研究特别集中在分析和理解李渔的虚构文学上,我们十分清楚在各种文学理论文学批评流派中存在着不同的研究法和观点——其中有名的包括功能主义、马克思主义批判、新批判主义(New Criticism)、结构主义、后结构主义、新历史主义、解构主义等等。我们对这些学派都作了认真的检验,如果其中某些解释和分析的技术适用于李渔在这个特殊的文学创作环境中的文学作品,且有益于我们的分析,我们便遵照运用。与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的发展相联系,并在其影响下,历史学家、历史方法论者、历史社会学家们一直在辩论历史研究的层面,特别是思想史的性质。一方面,是解读历史文本的语言多层面的问题,另一方面,是质疑历史学家能否在一个历史的语境下将思想、文本和人进行定位的根本问题。虽然在讨论历史研究的性质方面这些问题已不是新问题,目前的辩论可以使分析更加成熟和精到,在“历史知识”范围和探究方法上扩大基本的假定层面。我们不准备参与这些理论和方法问题的辩论,我们感兴趣的只是在研究当中运用辩论得出来的新的技能和眼光对历史的和文学的文本进行解读。近年来有关这些辩论的书籍,可参看 Dominick LaCapra 与 Steven L. Kaplan 编, *Modern European Intellectual History: Reappraisals and New Perspectives* (《现代欧洲思想史:重新评估与新的观察》, Ithaca, N. Y., 1982), 尤其页7—110; John E. Toews, “Intellectual History after the Linguistic Turn: The Autonomy of Meaning and Irreducibility of Experience” (《语言转向之后的思想史》), 载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美国历史评论》) 92, no. 4 (Oct. 1987): 879—907; Hayden White, *Metahistory: The Historical Imagination in Nineteenth-Century Europe* (《十九世纪欧洲的历史想象世界》, Baltimore, 1973), 尤其页1—42, 426—434; 同作者: *The Content of the Form: Narrative Discourse and Historical Representation* (《形式的内容:叙述的讲解与历史的表述》, Baltimore, 1987), 尤其页1—57, 185—213; Hans Kellner, *Language and Historical Representation: Getting the Story Crooked* (《语言与历史的表述:故事的走形》, Madison, Wis., 1989), 尤其页189—264; David Harlan, “Intellectual History and the Return of Literature” (《思想史与文学的回归》), 载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美国历史评论》) 94, no. 3 (June 1989): 581—609; Mark Poster, *Critical Theory and Poststructuralism: In Search of Context* (《批评理论与后结构主义:寻找语境》, Ithaca, N. Y., 1989), 尤其页1—33; Jonathan Culler, *On Deconstruction: Theory and Criticism after Structuralism* (《对结构主义的批判以及之后的解构理论》, Ithaca, N. Y., 1983), 页17—134; H. Aram Veesser, ed., *The New Historicism* (《新历史主义》, New York, 1989), 尤其页1—76 (Stephen Greenblatt, Louis A. Montrose, Catherine Gallagher, and Joel Fineman 的文章)。

可能资助他的人而写作。因此,有三个主要因素影响李渔的写作过程:他本人内在的创造力,他注意读者的口味和兴趣,以及他对历史的传统和社会的状况关心。我们也要从三个不同却又相关的视角来看待李渔的文学创作:他个人的思想和文学上的观点及信仰,他的读者及其资助人的人性情和爱好,以及他相信文学有反映历史和社会的功能。我们必须彻底了解李渔的生活和思想、他的创作环境和条件,以及他选择什么社会问题来反映,然后才能充分、准确地领会李渔的小说和戏曲所反映的历史和社会。正因为如此,我们需要探讨的是什么样的历史舞台和思想气氛塑造了李渔的思考方式,需要了解的是什么样的政治、经济、社会和宗教的发展赋予李渔灵感,使之以其特有的风格进行文学创作,我们还需要知道的是李渔故乡一带的民族结构等特征与全国的状况有何不同。只有对这些问题都了解了,我们才能懂得李渔进行文学创作的基础和素材,才能看到李渔具有创意的作品在多大程度上反映了全国的形势,又在多大程度上反映了他的故乡。本书参考材料的种类繁多,包括中央和地方上的官方、半官方及私人著述。做到这些,我们就能更好地理解李渔文学创作的背景和源泉,更准确地说明李渔所反映的社会与文化状况是否合理有效,也将能更准确地评论李渔的社会和时代。

我们力图通过李渔生活的微观世界来看明清朝代转换之际中国的宏观世界。在这项研究的过程中,我们遵循历史研究的综合法,尽可能结合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各领域的分析方法来进行解读,提出我们的见解。在进行历史的构造想象时,我们不排除任何一个也不采取某一特别的学术立场。〔1〕

〔1〕 关于在现代有关历史研究中的各种议题和研究方法,以下著作较有分析和见解,可作参考:Charles Tilly, *Big Structures, Large Processes, Huge Comparisons* (《广大的结构,庞大的步骤,巨大的对比》, New York, 1984); Philip Abram, *Historical Sociology* (《历史社会学》, Ithaca, N. Y., 1982), 尤其页 190—226; Gertrude Himmelfarb, *The New History and the Old: Critical Essays and Reappraisals* (《新旧历史:批评与重新估计》, Cambridge, Mass., 1987); Georg G. Iggers, *New Directions in European Historiography* (《欧洲史学的新方向》, Middletown, Conn., 1984 年修订本); Christopher Lloyd, *Exploration in Social History* (《社会史探索》, Oxford and New York, 1986).

以上概述了我们在对李渔及其创作文学以及他所处的社会的意义进行研究的过程、方法和主要关心的问题。然而,我们的重点是利用他的文学以达到理解一个正在经历朝代转换而动荡不安的社会,研究李渔的文学的社会背景、文化背景和思想背景,以此来评论他那个时代,衡量他所反映的准确性,揭示从明至清朝代转换之际的巨变之中李渔个人的多方面的经验。这三个领域对李渔本人及其文学的研究,对明清时代中国的研究,都可以说是新的天地,为我们展现出一个令人兴奋的世界。

第一章

政治社会的变革以及个人的 反应：过渡时代中李渔的生平事迹

17 世纪的中国正处于社会和政治的巨变之中，李渔的生平事迹则是观察那个世界的一个窗口。我们准备通过个人的、地区的、国家的这三个层次来观看李渔的世界。虽然可以说这三个层次在论述的角度和相位方面有所区别，但是它们实际上是相互联系、交织在一起的，整合组成李渔的思想和行为的历史结构。本章主线沿李渔的生平编年，并参照地方和全国的大事，以便把李渔生活中的重要事件置于更广阔的历史背景之中，从而作出一个可信的历史解读。

本章分为五部分，每一部分着重李渔个人生活的一个阶段。在每一个阶段，李渔都经历了国家的和他所在的那个地区因危机而发生的政治、社会和文化的变迁，这一切对他一生都有着不可磨灭的影响。他的事业追求随之转变，他的创作动力和观察眼界亦随之增强与扩大。这些转变的重点是改革与进步，强调物质富足，鼓励技术革新，提倡理智主义和专业化，忽视传统的权威，容忍不同的生活方式，重视个人的自主和尊严，并把日常生活的享乐放在首位；正是在这些大幅度的转变当中，李渔形成了自己对于社会的想法和观点。生活在一个暴风骤雨般的变化席卷着中国社会和文化的危机关头，李渔的生活及其社会观反映和说明了他那个时

代所发生的巨变。

一、攀登成功的阶梯与挫折：明朝时代的李渔

李渔祖籍浙江兰溪，不过他本人于1611年9月13日在江苏如皋（属南直隶）出生，他家开有药铺，暂居此地。^{〔1〕}李家在如皋是经营药品的

〔1〕 有关李渔生平概况的原始资料有马汉茂(Helmut Martin)编：《李渔全集》15卷（台北：1970），以下作《李渔》。李渔有两首诗作于1660年，庆贺长子出世。两首诗都提到自己年已五十；可证他生于1611年。此二诗见于《李渔》2：987。据包璿为李渔《一家言》所作叙文，李渔的生日大约在八月初七；包璿“叙”，见《李渔》1：16—17。新近发现的《龙门李氏宗谱》（下作《宗谱》）云李渔生于万历三十八年（1610）八月初七。《宗谱》证实了李渔及其朋友所说的出生日期，但是出生年份却与李渔所言相差一年。而且《宗谱》有自相矛盾之处，说李渔卒于清康熙十九年正月十三，即1680年2月12日，享年七十岁。如若李渔果真生于万历三十八年（1610年），他去世时当是七十一而非七十岁。因此，我们将李渔生年定于1611年，即万历三十九年八月初七（1611年9月13日）。我们认为《宗谱》编写人误算了一年，这是传统的宗谱或家谱常犯的错误。见关贤柱：《李渔生卒年考》，载《文学评论丛刊》，第5期（1980）：344—345；湛伟恩：《李渔生卒年新证》，载《文汇报》，1981年1月25日；赵闻庆：《有关李渔生平事迹的几个问题》，载《浙江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第1期（1981）：58—59；同作者：《李渔生平事迹的新发现》，载《戏文》，第4期（1981）：49—50（应指出赵氏的两篇文章基本相同）；远益之：《李渔生卒年考证》，载《文学评论丛刊》，第13期（1982）：200—205；夏写时：《李渔生平初探》，载《戏曲研究》，第10期（1983）：162—181；江峰：《李渔家世及其他》，载《戏文》第3期（1982）：63—64（与赵闻庆商榷，对赵的观点几乎都持异议）；单锦珩：《李渔年表》，载《浙江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第4期（1982）：36—46；同作者：《李渔传》（成都，1986），尤其页1—4，89—94；萧欣桥：《〈李笠翁小说十五种〉前言》；萧荣：《李渔评传》，页1—32；萧欣桥：《〈连城璧〉前言》；崔子恩：《李渔小说论稿》（北京：1989；“跋”作于1987年），页3。以上所列都发表于《宗谱》发现之后，直接或间接受益于《宗谱佳·九公传》提供的新信息。有的学者仅仅提到《宗谱》和李渔本人所说其生年的差异；赵闻庆、萧欣桥和萧荣（1985）接受了《宗谱》的说法1610年；但是学者大多认为《宗谱》有误。注，《宗谱》关于李渔生平多有不确之处，引用时应当注意。

早期关于李渔生平的奠基之作，如许翰章（1934，尤其页1）和孙楷第（1935，尤其页379—382）及后来顾敦铤和黄丽贞的较为深入的研究都认为李渔生于1611年，但是关于李渔的卒年，他们没有结论，也没有说生卒之月和日。《宗谱》在这点上提供的信息很重要。

李渔原名仙侣，号天徒，字谿凡；他后给自己取名渔，又取号笠翁，字笠鸿，其他的名字、号都是后加的。这些变化的具体时间在关于李渔的原始资料中都找不到记录，他自己也从未直接说到这些日期。现代学者对此有不同的意见，却不能最终证实。见上述赵闻庆两篇文章（分别在页62、52），江峰与赵闻庆的商榷文章（《戏文》，第3期，页63）；沈新林在《南京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第3期（1989年7月，页61—66）上发表《论李渔的改名易字及其思想转变》一文，提出不同意见，但仍存在问题。我们认为，李渔是在1646年末将原名仙侣改为渔的，当时在清朝统治下他从婺州回到兰溪开始了新的生活。除了在传记材料中或在故乡，他一旦更名之后便不再用仙侣之名了，他以李渔行于世，似乎从未再更名。正因为如此，本书自始至终使用李渔这个名字。（接下页）

外乡职业人士，他的父亲李如松、伯父李如椿均在如皋行医，李渔在诗中曾提到他家几代行医。^{〔1〕}他的伯父如椿是“冠带医生”，同时还是受到士绅敬重的有学问有修养的人。据《宗谱》所载，如椿生有六子，但他最喜爱的却是他的侄子仙侣（李渔原名，字义为“神仙的伴侣”），无论到哪里都会把他带上。李渔从小就背诵诗歌，聪慧出众，是个小神童，李氏九代以来尚未有人中举，他自然成为李家族人的希望。^{〔2〕}

虽然我们不清楚李渔一家何时返回兰溪，但知道他的父亲死于1629年，那时他家已定居在浙江省婺州（金华）西南之兰溪下李村。^{〔3〕}父亲

（接上页）据李渔致李雨商书（《李渔》，1:493），他的出生地是雒皋。他有两首诗也提到年轻时他家在雒皋（《李渔》，2:962,975；今江苏如皋古时亦称雒皋）。见万历本《如皋县志》卷2，页2；后来出版的《如皋县志》（1808；台北1965年重版，卷1）、《如皋县续志》（1873；台北1970年重版，卷1）、《江南通志》（1737年；台北1967年重版，页656）；管斯骏《府州厅县异名录》，载《小方壶斋舆地丛钞》（台北1962年重版，1:142）。李渔那个时代所有的历史的和地方的参考资料也都有这一说，而且没有其他地方称作雒皋。所以可以肯定李渔出生于明朝南直隶的如皋。《宗谱》误作李渔生于兰溪。仅有两个例外，现代学者大多承认李渔是如皋生人，可以衡量一下，是李渔自己的话还是《宗谱》的分量更重呢？毛国光和柳存仁在书中提出李渔的出生地雒皋实际上在湖北“Hsia-chih”（见Mao & Liu, *Li Yu*, 11, 151 n. 2），但并未解释他们这样说的原因，也未给出任何根据。我们查阅了各种历史的和地理的资料，在明代湖广省和清代湖北省都找不到“Hsia-chih”这个地名，在明清时代哪里也没有找到雒皋。因此我们说毛国光和柳存仁的意见是不对的。关于李渔的其他各种参考书籍，包括原始资料和第二手的研究成果，我们在序言部分已经列出并加以讨论，这里不再赘述。另外我们需要指出，恒慕义（Arthur W. Hummel）编：《清代名人传略》（*Eminent Chinese of the Ch'ing Period*, Washington, 1943, pp. 495-497）包括李曼瑰（Li Man-kuei）所撰李渔小传；《印第安纳中国古代文学指南》（*The Indiana Companion to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 页557—559）也含有马汉茂写的“李渔”一条。最近一本有关李渔的文学的英文著作是韩南（Patrick Hanan）的《李渔的发明》（*The Invention of Li Yu*），也是根据第二手的中文研究对李渔生平某些方面进行讨论，他分别给出“1610—1680”和“1611—1680？”两个年份，却没有作进一步澄清。

〔1〕《李渔》，2:943—944。据《宗谱》，李渔祖父名李似源，生二子，长子如椿，大夫行医；幼子如松，即李渔之父，亦行医。如椿、如松均生于兰溪，后赴如皋行医，李家在如皋有一家药店。李渔因此生于如皋；李渔之兄李名茂死于如皋，并葬于如皋（《李渔》，2:975）。李渔的父亲和全家后来才返回故乡兰溪。萧荣认为约在1628年（《李渔评传》，页11）。

〔2〕李渔儿时即能作诗，见《李渔》，2:689（《续刻梧桐诗·前言》）。李渔1640年代前期以前作的诗，结集成其第一本诗集，题为《髫龄集》，可惜未能幸存于1640年代中期明清换代之际的战乱。其中有一些李渔收入《一家言》，最早一首是他十五岁时所作。韩南在翻译李渔给其资助人的信时把李渔原话“渔自解觅梨枣以来”（自从我对出版感兴趣）译为“自七八岁我就立志成为作家”。这里的关键词是梨枣，旧时多用梨木、枣木印书，因以为书版的代称。实际上韩南将梨枣误读作梨栗，而以陶潜（365—427）《责子》一诗中责怪五子陶通尽管已年近九岁，仍只想“梨栗”（吃）。李渔致陈学山书，见《李渔》，1:418，陈学山，陈鼐永，吏部左侍郎（1672—1676）；韩南对“梨栗”的解释，见其《李渔的发明》（*Invention of Li Yu*），页211注3；陶潜诗“责子”，见《陶靖节集注》（香港1964年重印）卷3，页144。

〔3〕据李渔本人所言，己巳（1629年）他十九岁时父亲过世。见《李渔》，1:138。韩南说李渔的父亲死于1626年（*The Invention of Li Yu* [《李渔的发明》]，页10），误。又见萧荣：《李渔评传》，页184。

的去世似乎没有马上影响李渔一家的经济状况,李渔的青少年时期在兰溪显然过着舒适的生活。

1635年李渔赴婺州(金华)应童子试,即中生员(俗称秀才)。他不仅考试成功,而且娴熟五经,受到主考官许豸的特别拔举,他的试卷被印成专帙在当地文人圈内辗转流传。许豸的奖誉使得李渔小有名气;对于许豸最初的赏识,李渔后来一直心怀感激之情。^{〔1〕}早年的成功培养了李渔的自尊,即在他后来挣钱糊口的艰难日子里也一直保留着。早年的成功或许也有助于李渔始终有志成为一名博闻多识的学者和自主独立的思想家,而他所撰历史与经世的优秀论著也说明他无愧于此。

李渔考中之后便在他家宗祠所在的伊山买了一块地,并在小丘上为自己修建了一处幽僻之所,起名“伊园”。拥有伊园使李渔感到既骄傲又喜悦,他写了很多诗来怀念这一时刻。^{〔2〕}整个李氏家族都对李渔寄予很大希望,在家族史上李氏终于有人可能真正成为一名绅士了。

考取生员之后,李渔亦曾试图继续举业。至于他是否于1636年赴杭州参加乡试,还没有足够的证据。他很可能去了,因为一般来说,生员只是迈向仕途的起点,为参加省里举人考试做准备,若生员不参加乡试则有些奇怪。如果他参加了1636年的考试,那么这次他并未通过。

至于1639年的乡试,有证据表明李渔参加了但没有考取。乡试在9

〔1〕 关于李渔赴童子试以及许豸对他的特殊奖誉,见《春及堂诗·跋》,载《李渔》1:345—347。又见他与许于王的信件,见《李渔》,1:498—499。“跋”与信均写于1674年,李渔一再表示从心底对许豸的感激,他还特别表明“特跋之知,四十年来报恩无地”。

〔2〕 伊山属兰溪二十五都五图(见《光绪兰溪县志》,页121,161,283,2177)。认为李渔于不同的时间在伊山购地并建伊园,见萧荣:《李渔评传》(页185)与沈新林《论李渔的改名易字及其思想转变》(页61—66,尤其页63—64)。萧、沈等人认为李渔建造伊园是在清朝征服后的1646年他回到兰溪之时。李渔在其《卖山券》中解释了他之所以把他喜爱的伊园卖了,主要原因是穷:“兵燹之后,继以凶荒”,经济状况逼得他不得不出售伊园来养家糊口。见《李渔》,1:333—337。李渔所写伊园诗,见《李渔》,2:956—958;3:1125—1127,1128—1130,1179—1183,1183—1186。

月上、中旬举行,9月底发榜。^{〔1〕}这次落榜对于李渔打击很大,因为他已年近三十,传统上的而立之年,是应当取得社会承认和事业成功的时候了。^{〔2〕}李渔没能中举使他走上仕途的希望落空,因为在他那个时代,中举是入仕的起码要求。他还得等上三年才能再考,因为乡试每三年才举行一次。这或许可以解释他后来为什么移居省城婺州,从兰溪的县学转到设在婺州的府学。^{〔3〕}婺州作为一个主要的文化中心为考生们提供了更好的学术气氛以及接触政府官员的渠道。

李渔的失望情绪持续了很长一段时间。他先是责怪自己命运不佳,历史上常有怀才不遇之人,^{〔4〕}但是这只能给他以短暂的安慰。在庚辰年元旦(1640年1月23日),他虚岁三十那年作了一首词来表达内心的惆怅和深深的失意,叹息已至而立之年,而前途仍旧渺茫。在词的第二节中,他表示考试失败让他的妻子多么伤心,由他的妻子乃至他本人:

闺人也添一岁,但神前祝我,早上青云。

〔1〕 李渔在1639年赴乡试的路上初次体会到地方上起义的动乱。地方起义始于1638年秋,标志着明朝将被推翻。它首先在浙江中部爆发,继而在省内不同地方小规模零星出现。当李渔1639年北上杭州途中,在杭州以南39英里处的虎爪山被一群强盗短暂滞留了一段时间。参《光绪金华县志》(1894,台北1970年重印),页819;《杭州府志》(1922,台北1974年重印),页2501;《李渔》,6:2582。

按规定,乡试在阴历八月初九、十二、十五三天举行,根据考生人数,于八月底或在九月初五之前发榜。1639年的阴历八月是阳历的8月29日—9月26日。参《明史》(台北:1963),页722。李渔有两首诗证明他1639年参加了考试但没被取上。见《李渔》,2:934—935,3:1484—1485。有人误认为他在明朝被推翻以前不止一次参加了省里的考试。孙楷第是第一个认为李渔似乎三十岁以前多次参加乡试,不幸都未中举。见孙楷第关于李渔的文章,载于《李渔》,15:6621—6678,尤其页6625。据我们研究,李渔至多只参加了两次乡试。但是孙氏的这个错误看法被广泛采用。例如,在西方,恒慕义《清代名人传略》(页495)以及柳和毛《李渔》(页12)一书都提到李渔在明朝被推翻以前几次参加乡试。在中国,甚至在1980年以前,对于李渔的研究仍旧重复孙氏的多次考试的说法。例如,萧欣桥:《李笠翁小说十五种·前言》(页1)及《连城璧·前言》(页1);萧荣:《十二楼·前言》(页1);黄天骥《李笠翁喜剧选·前言》(黄天骥与欧阳光注释,长沙:1984,页1);崔子恩:《李渔小说论稿》(页4);萧荣:《李渔评传》(页12)。

〔2〕 中国如此看待人生各阶段的传统始于孔子。参刘宝楠(1791—1855)《论语正义》(香港1963年再版),页23—24。但是上千年以来,个人在社会上的“而立”之年逐渐扩大到三十出头了。

〔3〕 《宗谱》提到1637年李渔为进金华府学而参加了刘麟长主持的考试,单锦珩、萧荣、赵闻庆等学者都依此说。但《宗谱》又误,因为明制是不允许这样进入府学的(参《大明会典》,页1789—1810)。

〔4〕 《李渔》,2:934—935。

待花封心急，忘却生辰。
听我持杯叹息，屈纤指，不觉眉颦。
封诸侯，且休提起，共醉斜醺。〔1〕

对李渔来说，这个失望太深，压力也太大。从1640年至1642年，他用了三年的时间来调整，可以说是上了一门现代心理学家所谓“社会心理上暂时出世行为”（psychosocial moratorium）的课程。〔2〕以下是他自己的回忆：

追忆明朝失政以后，大清革命之先，予绝意浮名，不干寸禄，山居避乱，反以无事为荣。夏不谒客，亦无客至，匪止头巾不设，并衫履而废之。或裸处乱荷之中，妻孥寻觅不得；或偃卧长松之下，猿鹤过而不知。洗砚石于飞泉，试茗奴以积雪；欲食瓜而瓜生户外，思啖果而果落树头。〔3〕

三十年之后回首这三年的隐遁生活，李渔认为这是他一生中“最快乐最暇逸的时光”。〔4〕

〔1〕《李渔》，3：1484—1485。

〔2〕关于“社会心理上之暂时出世行为”（psychosocial moratorium 或 role moratorium）这个概念及其应用，见 Erik H. Erikson, *Identity: Youth and Crisis*（《认同：青年与危机》，New York, 1968），页156—158；同作者：*Life History and Historical Moment*（《生命的历史与历史的时刻》，New York, 1975），页199—201；同作者：“Ego Identity and the Psychosocial Moratorium.”（《自身认同与社会心理上之暂时出世行为》），载 *New Perspectives for Research on Juvenile Delinquency*（《对少年犯罪过失研究的新观察》；Helen L. Witmer and Ruth Kotinsky 编：Washington D. C., 1956），页5—7；同作者：*Identity and the Life Cycle*（《认同与人生周期》，New York, 1959），页88—94；同作者：*Childhood and Society*（《孩童时期与社会》，New York, 1963年第2版），页262—263；S. N. Eisenstadt, “Archetypal Patterns of Youth”（《青年期原型模式》），载 *Youth: Change and Challenge*（《青年期：变化与挑战》，Erik H. Erikson 编，New York, 1963），页27；Margaret Mead, “The Young Adult”（《成年初期》），载 *Values and Ideas of American Youth*（《美国年轻人的价值观和想法》，E. Ginzberg 编，New York, 1961），页48—49。

〔3〕李渔：《闲情偶寄》（台北1977年再版），页785—786。

〔4〕同上注。这里三年指的是明朝被推翻与清朝征服之间的三年。在1639年底动乱波及浙江；1643年李渔丧母以后移居婺州，直到1646年清军占领金华。根据这些资料以及有关李渔生平的其他信息，我们把1640—1642这三年看作最难忘的三年。

李渔这三年无忧无虑的生活,相当于现代心理学的术语“暂时出世”的特点,属于年轻人自我认同危机中的症状。现代的研究发现历史上很多著名的极有创造力的人物都经历过这类的认同危机。^[1]李渔的行为是现代心理学家所谓“social no man's land”(“社会的无人之地”)这样一种愿望为特征,拒绝已有的社会生活方式,尚未认同成年人的价值,不履行成年人的责任,逃离生活的必需,寻求一种简单、容易的自由生活方式,去过一种无忧无虑的生活。从根本上讲,李渔体验了不求功名、也不去考虑情感、经济及社会的最终后果的那种生活。^[2]

李渔“暂时出世”的行动在他三十岁出头时到来,其中有几个原因。首先,中国传统文化的惯例要求年轻人“三十而立”担当起成年人的责任。其次,传统的中国家庭、社会和经济鼓励年轻人倚靠家庭,而不是独

[1] 例如,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俾斯麦(Otto von Bismark)、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詹姆斯(William James)、萧伯纳(George Bernard Shaw)等历史上极有创造力的人,都曾经历过认同危机。见 Erikson, *Identity: Youth and Crisis* (《认同:青年与危机》), 142—161; 同作者: *Young Man Luther: A Study in Psychoanalysis and History* (《青年时期的路德:心理分析与历史的研究》, New York, 1962), 页 100—104; Pflanze, Otto, “Toward a Psychoanalytic Interpretation of Bismark” (《俾斯麦的心理分析解说》), 载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美国历史评论》) 77, no. 2 (1977): 421—422.

[2] 我们对李渔的研究将重点放在他个性特征、心智及文学倾向的形成和发展。关于这个分析的理论概念架构,我们做了特别的努力,参考了相当数量的在个性特征和人生不同阶段方面的心理分析以及人类学资料。其中用的最多的有注 12 提到的 Erik Erikson、Margaret Mead、S. N. Eisenstadt 的著作,此外还有 Kurt Lewin, *A Dynamic Theory of Personality* (《个性的动态理论》, Donald K. Adams and Karl E. Zener 译, New York, 1935); Gordon W. Allport, *Pattern and Growth in Personality* (《个性的模式和成长》, New York, 1961); Clyde Kluckhohn and Henry A. Murray 编 *Personality in Nature, Society, and Culture* (《自然、社会与文化中的人的个性》, New York, 1956); Gardner Lindzey and Calvin S. Hall 编 *Theories of Personality: Primary Sources and Research* (《个性的理论:原始资料与研究》, New York, 1965); J. S. Coleman, *The Adolescent Society* (《青少年的社会》, New York, 1961); Percival M. Symonds, *From Adolescent to Adult* (《从青春期到成人期》, New York, 1961); Douglas C. Kimmel, *Adulthood and Aging: An Interdisciplinary Developmental View* (《成熟与衰老:对发展的多学科研究》, New York, 1974); Robert W. White, *Lives in Progress: A Study of the Natural Growth of Personality* (《发展中的生命:个性的自然成长》, New York, 1975); Boyd R. McCandles, *Adolescents: Behaviors and Development* (《青春期:行文与发展》, Hinsdale, Ill., 1970); Erik H. Erikson, *Insight and Responsibility* (《见识与责任》, New York, 1964); 同作者: *Gandhi's Truth* (《甘地的真理》, New York, 1969); Margaret Mead, *Anthropology: A Human Science* (《人类学:人的科学》, Princeton, 1964)。在运用关于个性研究方面的心理分析和人类学的一些术语时,我们也做了一点修改以适应传统的中国文化和社会的特殊情况。

立于家庭,在这样的制度下青春期又大大延长。第三,李渔的父亲早逝,他缺少有经验的人来引导以应付科举考试的压力,没有人帮助他解决一个男人在传统中国的环境下成长时要遇到的问题,而他的身份要从父母的儿子转变到一家之主,也没有人指导他如何比较顺利地克服在此过程中遇到的困难。

在1642年发生了三件大事,使得李渔从“暂时出世”中摆脱出来。第一,1642年是科举考试之年,如果李渔没有官方证明的原因而不参加省里的考试,那么他将来的考试资格会受到很大影响。第二,晚明时期的反抗不断加剧,地方上的骚乱愈演愈烈,已经延伸到浙江地区,他已经体会到严重的国家危机和个人的不安全感。第三,可能也是最重要的,他最亲最能倚靠的母亲撒手人寰。

这三件事相继发生在1642年秋。当年8月底李渔赴省城赶考,在兰溪东北大约150英里的地方,因军事警戒而被迫返回。^{〔1〕}之后母亲去世,也是在1642年。她去世的具体日期不详,但是李渔在壬午(1643年)除夕作诗,提到生活贫穷,家境日下——“八口尚余三”(只剩下他与妻子徐氏及他们的女儿)——显然他的母亲已去世有一段时间了。^{〔2〕}

母亲的去世明显标志着李渔结束了他习惯于作为一个殷实家庭独生子的那种安全、无忧的生活。他在生活中第一次要靠自己了,因为现在他是一家之长。不仅如此,李渔跟母亲的关系显然比跟父亲要密切,他父亲十三年前过世,但在他写作中几乎没有提到过父亲。可以肯定李渔的母亲是一个很能干的女人。李渔在诗中对她有美好的回忆,她很坚强,有主见,是李家的主心骨。例如,她的丈夫去世后第二年(1630)夏天,金华和兰溪一带发生了一场严重的传染病;全家仅她一人幸免于染病。她独自照顾生病的儿子、儿媳和孙女。她即使去世之后也一直是李渔自立自律

〔1〕 见李渔诗《应试中途闻警归》,载《李渔》,2:844。我们认为此诗作于1642年有两个原因,首先,李渔1639年以后可能参加的明朝科举考试只有1642年。其次,诗的内容与1639年以后明朝浙江发生的事件相符。李渔1635年考中之后,杭州只举行过三次举人考试,分别在1636、1639和1642年,他至少有一次没有参加。

〔2〕 《壬午除夕》,载《李渔》,2:481。

的源泉。〔1〕

或许母亲的去世使得李渔从“暂时出世”中摆脱从而获得领悟。经过一段时间的隐遁和自由的实验,李渔找到了自身的认同。他思想开始独立,感情也成熟了,他产生了一种对生活和社会的新看法,面对着世界开始有生气有目标的活动。其转变的到来恰逢他一生中最重要的时刻。在母亲去世之前几年,他家已每况愈下;母亲去世之时便开始进入经济窘况。李渔在母亲死后曾提到当时的贫穷情景,他只好辞去仆人,遣散亲戚。面临着没有钱财保证的严重问题,李渔格外艰辛地调整到完全的个人独立。

李渔与妻子徐氏关系十分融洽,关于他的妻子还应再加几句。我们不清楚他们是哪年结婚,但知道1630年李渔十九岁时他们已经有了一个女儿。〔2〕李渔的妻子在他的生活中占有特殊的地位;李渔无论何时需要,她都在场。李渔在诗中不断提及她,赞美她,李渔的朋友也说她是个充满爱心、善解人意的好妻子。〔3〕1643年李渔搬到金华府治婺州,找到住处,希望创造出他自己的世界。李渔搬迁可能有两个动机。首先,要参加举人考试,生员每年尚需通过一次考试,住在婺州大大方便了年考。其次,婺州是府治,作为一个文化中心,为正在奋力挣扎的考生提供了有利于学术交流和较好教育的环境和气氛。

在婺州,李渔的人生主要目标是考取功名。在1643年初他写的一首诗中,对已往没有好好准备考试深感反悔。他梦见已故的母亲责怪他,醒

〔1〕李渔对母亲比对父亲更亲,在他的写作中仅一处提到父亲。他有一篇文章谈相信死者灵魂的回归,顺便提到父亲的死,但没有动情。他对关于是否迷信的学术争论似乎比失去父亲的心情更感兴趣。对比之下,他对母亲的感情则很深;诗中有对她美好的回忆。如他写母亲的生日;记得她在1630年传染病流行期间多么坚强,全家只有她一人没染病。见《李渔》,2:833—835。母亲去世以后,他写诗记其上坟的情景(《李渔》,2:946),他还提到梦中看见母亲(《李渔》,2:841)。在梦中,已死的母亲责怪他不努力念书准备科考;显然,她虽然不在人间却仍旧是李渔自律和理论的源泉。

〔2〕李渔谈到1630年夏传染病流行时提到妻子,说明那时他们已婚。详见《李渔》,6:2789—2792,尤其页2790。好像除了李渔的母亲以外,他家其他人都染病了,母亲要照顾患病的儿媳,还要照顾刚出生的孙女。见李渔《内子病》一诗,载《李渔》,2:833。所以说,李渔夫妇在1630年已生有一女。

〔3〕李渔不仅作诗写文提及妻子,而且还写诗赞美她。例如,载于《李渔》(3:1194—1195)的《贤内吟》题目下的四首。李渔的朋友虞巍在为其传奇《怜香伴》作序时谈及李渔幸福和谐的家庭生活,还赞扬李渔的妻子对他的爱妾不妒忌。虞巍“序”,见《李渔》,7:2807—2810。

来之后便写下这首诗表示决心刻苦学习。^{〔1〕}他的良知显示出母亲对他的影响,所以母亲出现在他的梦中;即使在母亲去世以后,李渔在人生的关键时刻也仍求助于她的引导,进行着艰难的心理调整。

李渔三十二岁时搬到婺州准备进一步考取功名,当时外在世界正起着巨变,这是李渔不曾预料的。明王朝的世界将面临全面崩溃:自1627年以来内乱外患逐渐使帝国瘫痪,即将给明王朝以致命一击。^{〔2〕}在1643年明清易代之际历史舞台上的主要人物都接近完成他们的使命。李自成(1606—1645)和张献忠(1606—1647)这两个最强有力的反叛首领各自带

〔1〕《李渔》,2:841。

〔2〕为了重现明清朝代转换之际长时期的政治军事史,包括全国的和地方的,特别是金华和兰溪的情势,我们参考的资料有原始的,也有二手的。全部引用是不大可能的,所以仅简短列出最常用的几种。(详细参考资料列于“征引书目”部分。)我们在文中的一些看法是对其他学者观点的总结,但主要是我们自己对原始资料的解读。在我们的解读过程中,除了需要特别的澄清以外,不再予以注解。主要的历史上的资料有《明史》(1963);傅维麟:《明书》(《丛书集成初编》本);《清史》(台北:1962);王鸿绪:《明史稿》(台北1962年再版);《清史列传》(上海:1928);万言等:《崇禎长编》(台北:1967);《崇禎实录》(台北:1967);王先谦:《东华录》(1899),卷1—5;夏燮:《明通鉴》(北京:1959),尤其卷4;谈迁:《国榷》(北京:1958),尤其卷6;印鸾章:《清鉴》(台北1959年再版);谷应泰:《明史纪事本末》(台北1956年再版);黄鸿寿:《清史纪事本末》(台北1959年再版);徐鼐:《小腆纪年·附考》(北京:1957);同作者:《小腆纪传》(北京:1958);孙承泽:《山书》18卷(杭州1989年再版);张岱:《石匱书后集》(北京:1959);计六奇:《明季南略》(《国学基本丛书》本);同作者:《明季北略》(《国学基本丛书》本);《通史》(台北1968年再版);李季编《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上海:1938—1946)卷1—4,8,10,13—15,17;《晚明史料丛书(七种)》(东京1967年再版);倪在田:《续明史纪事本末》(台北:1962);查继左:《鲁春秋》(台北:1961);南沙三余氏:《南明野史》(上海:1935);吴伟业:《绥寇纪略》(收入《明清史料丛编》三集,台北:1968),卷24—25;戴笠和吴旻:《怀陵流寇始终录》(台北1969年再版);郑天挺和孙毓编《明末农民起义史料》(上海:1954);谢国桢编《清初农民起义资料辑录》(上海:1956)。最常用的方志有《光绪兰溪县志》、《光绪金华县志》、《杭州府志》、《浙江通志》(1899;上海1935年再版);《江南通志》(台北1967年再版);《江宁府志》(1880)。至于现代主要的二手研究成果,见谢国桢:《南明史略》(上海:1957);同作者:《明清之际党社运动考》(台北1967年再版);蔡雪村:《中国历史上的农民战争》(上海:1933);王丹岑:《明代农民起义》(上海:1952);李文治:《晚明兵变》(香港1966年再版);《明末农民起义研究论丛》(存萃学社编,香港1977年再版);方宏孝:《明末流寇纪实》(台北:1960);李光涛:《明季流寇始末》(台北:1965);王兴亚:《李闯王在河南》(郑州:1973);李光壁编《明清史论丛》(武汉:1957)。最有用的西方文字的研究成果有James Bunyan Parsons, *The Peasant Rebellions of the Late Ming Dynasty* (《明末农民起义》, Tucson, Ariz., 1970); 陈纶绪(Albert Chan), *The Glory and Fall of the Ming Dynasty* (《明朝的辉煌与衰落》, Norman, 1982); 史景迁(Jonathan D. Spence) and 卫斯韩(John E. Wills)编 *From Ming to Ch'ing: Conquest, Region, and Continuity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从明至清:在17世纪中国的征服、地域及其连续性》, New Haven, 1979); 司徒琳(Lynn A. Struve), *The Southern Ming, 1644—1662* (《南明,1644—1662年》, New Haven, 1984 [1985]); 魏斐德(Frederic Wakeman, Jr.), *The Great Enterprise; The Manchu Reconstruction of Imperial Order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2 vols. (《洪业清朝开国史》, Berkeley, 1985)。

领起义军把华北、华中和西南搅得一片混乱,走向最终的宿命。李自成稳固了对河南、湖北、山西、陕西、甘肃起义军的控制,于1643年4月自称新顺王,并在湖北襄阳建立起政权的雏形。张献忠带领他的起义军控制了湖南和江西;5月在湖北黄州自称大西王,也在那里建立起政权的雏形。

当造反者推翻明帝国之时,相邻的满洲正有一个新的发展,很快会影响到明朝的命运。在后金的基础上,满洲首领皇太极1636年在东北辽宁建立起清朝,并率领他的部队两次进军到明朝首都北京附近。当年9月,皇太极(1592—1643)去世。他的第九子年仅六岁的福临(1638—1661)登基。济尔哈朗(1599—1655)和多尔袞(1612—1650)这两个在1644年清军入主中原时起了关键作用的人物被任命为摄政亲王。新的统治者于一年后成为中国皇帝,从元旦(1644年2月8日)开始采用新年号“顺治”。

1643年在李渔的那部分世界较为风平浪静。尽管浙江的骚乱在增加,1644年以前大规模战争尚未爆发,战斗也未蔓延至金华地区。^[1]但是到1644年1月中旬,也就是李渔移居婺州的第二年,由许都(死于1644年)领导的一场大起义在金华府东北部的东阳爆发。仅十天时间,造反人数猛增到三万。他们占领了东阳、义乌、浦江和兰溪四县,并向婺州推进。经过一场血战,郑国祥率领的明朝军队被击败,郑本人战死。造反者进入金华城。浙江发生了一次大起义,全省陷于动荡不安。^[2]

[1] 关于许都起义爆发前的动荡,见吴伟业:《绥寇纪略》,页5029—5039;《光绪金华县志》,页819。虽然1644年以前的起义有些气势显得很强,但尚未破坏到金华和兰溪地区。明朝官员陈子龙(1608—1647)曾沉痛回忆并记述了镇压许都起义时官军任意烧杀破坏的情景。见陈子龙:《年谱》,载《陈忠裕全集》(1803)卷2,页13、14。

[2] 许都起义可以说是研究晚明政府及其对付地方上动乱的政策一些最吸引人的问题的事例。有大量的当时人写的真实的、性质不同的原始资料。我们另有进一步研究,这里列出一些基本参考书:《明史》,页3080,3098,3113—3114;《明史稿》,页81,95—96;吴伟业:《绥寇纪略》,页5021—5030;陈子龙:《年谱》,卷2,页9—14;计六奇:《明季北略》,页318—319;张岱:《石匮书后集》,页199;温睿临:《南疆逸史》(上海:1960;收入《晚明史料丛书七种》,东京,1967),页99;万言等:《崇祯长编》,页7;《崇祯实录》,页509—510;谈迁:《国榷》,页6010,6014;夏燮:《明通鉴》,页3445—3446;徐鼐:《小腆纪年》,页80—82;徐鼐:《小腆纪传》,页380,435。又见全祖望:《鮑埼亭集外编》(台北1968年再版),页2442;《东阳县志》2卷(台北1978年再版),卷12,页7—8。有意思的是李渔叙述甲申起义时从未提到许都的名字,足以证明李渔写作时多么谨慎。有一篇很优秀的关于许都事件的英文研究,载前引之*From Ming to Ch'ing: Conquest, Region, and Continuity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页89—132。最新的对许都的全面研究是日本学者谷口规矩雄的《东阳民变》,载《东方学》(*Tōhō Gakuhō, Journal of Oriental Studies*), no. 58 (Mar. 1986):619—646。

当造反者即将来到婺州之时,李渔逃避到附近山中。他写下一首长诗记录自己初次经历战争和破坏的体验,题为《甲申(1644年)纪乱》,这是他第一次亲身遭遇战争和毁坏。诗一开始解释他以前读到唐代诗人杜甫(712—1770年)那些感愤悲凄地描述战乱所引起的分离和苦难的诗词时,常常以为杜甫是在夸大其词。现在他才真正知道什么是战争,体会到杜甫描写的还仅仅是那种毁灭和蹂躏的一小部分而已。

初闻鼓鼙喧,避难若尝试。
尽日偶然尔,须臾即平治。
岂知天未厌,烽火日以炽。〔1〕

对“须臾即平治”的盼望并不意味着李渔不了解全国局势;他的盼望表明他跟大多数人一样,往往不愿意面对残酷的现实。李渔在诗中多次称反叛者为“贼”。在描述叛乱和军队造成的蹂躏和毁坏的情形时,贼这个词常与兵同时使用。据李渔所言,兵与贼没什么两样,他们抢劫掠夺,一不得逞便杀害无辜。无论谁当权,遭殃最多的是平民百姓。在李渔眼中,兵甚至恶于贼,“贼心犹易厌,兵志更难遂”。〔2〕

李渔的这首长诗没有提到许都或其他造反者的名字。但他却提到了“绿林豪”和“黄巾辈”,这是汉代(前202—后220)起义之后出现的对“贼盗”的普遍称呼。〔3〕对李渔来说,叛乱者即山中肆意横行的贼盗,搅得民不安生。

〔1〕《李渔》,2:695—696,尤其页695。又见《甲申避难》,李渔提到他从城市到乡间去避难;《李渔》,2:844—845。金华城四周环山,最有名的是北山、东山和南山。当地的名山是位于城北20里的金华山。见《光绪金华县志》,页57。

〔2〕《李渔》,2:696。

〔3〕“绿林”是在西汉(前202—后8)和东汉(25—220)之间的王莽政权时期的一群造反者;他们聚集在湖北绿林山,因此得名。黄巾起义爆发于东汉期间的184年。由于起义参加者头戴黄巾而得名。关于“绿林”、“黄巾”的名称由来,见范晔《后汉书》(12册;北京:1962),页467—468,2300。这两个词在中文中成为贼盗和起义者的代名词。

李渔避难山中时，蒋若来率领的杭州官兵取得一连串胜利，在1644年2月解围金华城。一个多月以后，绍兴府推官、后升任监军的陈子龙（1608—1647）受命劝降许都。劝降之后，许都及其手下六十多名首领全被处死，尽管陈子龙极力反对也未能奏效，因为许都起义名声很不好。而一个多月来，官府军队继续向无辜百姓榨取钱财，他们只要稍有反抗的倾向或者没能满足贪官的欲望便会遭到残酷的杀害。

在许都起义后的混乱期间，李渔搬回婺州。该城在缓慢恢复和平与秩序，又经过一段时间似乎恢复了正常。但这其实是在暴风雨到来之前的表面平静。金华的困境实际上才刚开始——金华即将经历到历史上毁灭性最大的动乱，以及明清之际最可怕的破坏。

就这样，李渔的生活在1644年初出现了一个新转折。在未来的三年，金华地区将从明朝转换到清朝的统治，李渔的大部分生活都在政治动荡、兵贼乱世之中度过。

二、破灭与醒悟：明清朝代兴替与个人世界

1644年明朝的统治发生改变，首先是在北方地区。那年4月，李自成率二十万军队进攻北京。起义军在4月23日将皇城围住。眼见守城无望，崇祯帝（朱由检，1611—1644；1628—1644年在位）便于4月25日凌晨在景山（亦称煤山）自尽身亡；李自成的起义军清晨攻进紫禁城。^{〔1〕}明

〔1〕 关于这两个事件的时间和地点，我们征引的参考资料如下：谈迁（1594—1658）：《国榷》（约1653年），页6043；谷应泰（死于1689年）：《明史纪事本末》，4：242—243；计六奇：《明季北略》，页344；《明史》，页163；徐鼐（1810—1862）：《小腆纪年》（1861），页95；《崇祯实录》，页545—547。钱𨨩（17世纪中期活动）和文秉（1609—1669）认为崇祯自尽应在子时（4月25日半夜1点）。见钱𨨩：《甲申传信录》，载《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8：16—17；文秉：《烈皇小识》，载《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17：232—233，235。郑达（17世纪后期进士）认为崇祯是1644年4月25日早上9点自尽的。见郑达：《野史无文》，载《晚明史料丛书》，页28。后来关于崇祯临终的研究全都根据以上资料中的某一种。从丙戌（1644年4月24日）那天昼夜京城和宫内所发生的事来看，我们相信大多数人的看法。崇祯自尽时在1644年4月25日5点钟左右，日出之前。

朝在中国北部的统治象征性地结束了。6月19日被推翻的明朝皇帝的堂弟福王朱由崧(1607—1646;1644—1645年在位)在南京继位,定年号弘光,始用于阴历来年元旦(1645年1月28日)。在北方,李自成占领北京以后,自称“大顺”,年号“永昌”,建立起一个王朝,但寿命极短暂。6月4日他不得不逃离北京,因为5月27日吴三桂(1612—1678)在山海关迎进了由多尔袞统领的14万清军,击败了李自成的部队,正向北京奔进。^[1]四个月之后,福临于10月30日称帝。清人统治的中国王朝定都北京。这样一来,清朝象征性地取得正统地位。在北京又开始了一个新的朝代循环。但是对于中国南方尤其是金华以及李渔个人来说,最坏的情况尚未来临。

北京的失陷标志着明朝的终结和满洲征服的开始。清军继续向南推进;混乱、起义和战争也捣毁着中国南方,位于南京的南明政权摇摇欲坠,属下的军事力量各自为政,已将南方分割。多铎(1614—1649)率领的清军于1645年6月8—9日进入南京。^[2]南明朝廷倒台,清军进入中国南部。

被打败的明朝军队溃散撤离之后侵入浙东,把金华和兰溪地区搅得一团糟。第一批是以赵明寰为首的明朝溃军于1645年6月初通过兰溪,一路掠夺,紧接着又是南明地方将领方国安所率领的三万余明朝败军于7月中袭击婺州。当方国安及其部队路经兰溪时杀害了县令吴梦鼎,并无情地洗劫了兰溪。从7月中至8月中,方

[1] 关于这个日期(中文原文己丑,即五月初二),据谈迁:《国榷》,页5083;王先谦:《东华录》,3:6;《清史》(页33)。别的史料给的日期有所不同:例如,夏燮《明通鉴》(约1870年,页3493)说是五月初一(即戊子;6月5日);计六奇《明季南略》(页372)和徐鼐《小腆纪年》(页156)说是五月初三(即庚寅;6月7日)。我们认为《国榷》和《东华录》所说日期是正确的,因为与事件发生的顺序相吻合。

[2] 关于清军进入南京的日期,我们依据的是下列史料:吴伟业:《鹿樵纪闻》,载《痛史》,3—4:9;黄宗羲:《弘光实录抄》,载《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8:260;谈迁:《国榷》,页6212;顾炎武:《圣安本纪》,载《明季稗史初编》(台北1971年再版),页207;《江南闻见录》(清初之书,但著者不详),载《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3:320;计六奇:《明季南略》,页38;《明史》,页1543;徐鼐:《小腆纪年》,页366;夏燮:《明通鉴》,页3586;《清史》,页5824。清朝大军先于6月8日进入南京,而清军将领多铎6月9日入城,接受明朝官员投降,标志着满洲政权正式占领了这座城市。

国安围攻婺州。该城及邻近地区遭到方国安的野蛮败军的可怕毁坏。^{〔1〕}

在这备受煎熬的年月，李渔大部分时间都在婺州度过，只是在最后时刻才逃离这座城市。他回忆当时的情景时这样说道：“才徙家而家焚，甫出城而城陷。”在离城之前他目睹了城市中发生的野蛮烧杀：

婺城攻陷西南角，
三日人头如雨落。^{〔2〕}

诗中描述的攻击者和屠杀者实际上均是明朝士兵而非当地贼盗或清军。

至于方国安军为什么要攻打婺州，各种记载和解释是互相矛盾，但都是说并非为公。一说是他为了要挟当时负责守卫婺州的南明兵部尚书朱大典（1616年进士）交出钱财，另一说是因为该年7月6日杭州落入清军手中，方国安军撤离，但朱大典拒绝让方国安及其军队入城。不论是哪种情况，实际上都是史学家所谓的“个人私恨”，而引起明朝两名大将之间展开血战，成千上万的百姓无辜被害，给明朝的前景造成了不可弥补的损失——而明朝的未来才应该是他们为此而战的唯一目的。

围攻持续约一个月之久。虽然方国安军时而有零星的攻破，但总体上朱大典的守城部队抵抗住了军事进攻。直到8月16日，方国安才在明

〔1〕《光绪兰溪县志》，页862,1595,2009；《光绪金华县志》，页106,172,390；《杭州府志》，页2324—2325,2505；邵廷案：《东南纪事》，载《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3:223；张岱：《石匮书后集》（约1670年），页244；徐鼐：《小腆纪传》，页381；同作者：《小腆纪年》，页483；徐芳烈：《浙东纪略》，载《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10:166,192；查继左：《国寿录》，载《晚明史料丛书》，页86；钱肃润（17世纪中期活动）：《南忠记》，载《晚明史料丛书》，页137；全祖望（1705—1755）：《鮑琦亭集外编》，页2445。

〔2〕前段引语见《李渔》，6:2583；此见《李渔》，2:755。

鲁王(朱以海,1618—1662)的屡次命令下撤军。此前,朱以海已于1645年8月3日于浙江绍兴称“监国”。〔1〕

随着当地和平与秩序逐渐恢复,人们开始迁回婺州(今金华),李渔也在其中。李渔看到城市巷战和枪弹炮火所造成的严重创伤十分震惊,极度沉痛和悲伤地在诗中写道:“骨中见故友,灰里认居停。”〔2〕在这一个月的围城期间,李渔在城中租住的房子烧成灰烬,他的书籍、手稿及其所有的财产都惨遭厄运。他现在已是无家可归,饥饿和痛苦的打击同时扑面而来。

幸运的是李渔处于困境为时不久;当地官员金华府同知许檄彩收他入幕,他得以在许署避难。〔3〕许很是善待他,甚至送曹氏与他为妾。这是1645年秋季的事。〔4〕这段时间李渔又过上较为舒适的生活,虽然等待他的是一场逃避不了的噩梦。

1646年不可避免的事终于发生。夏季清军进入浙东,当时鲁王的临时朝廷仍在绍兴。鲁王的朝廷早已无甚希望,它的大将互为仇敌,主要的官员结党营私,争斗愈演愈烈。鲁王不过名存实亡,没有统一的明朝军队可统领,面对高效率的清军,他获胜的几率几近于零。但不管怎样,他在浙东的存在仍然是明朝的象征,因而激起很多人的爱国忠烈情操,英勇地抵抗清军。

1646年7月初清军展开攻势,于7月13日占领绍兴,8月进军金华。

〔1〕 日期据夏燮《明通鉴》,页3591—3592;又见全祖望《鮑琦亭集外编》,页2185—2186;《明史》,页4113。温睿临《南疆逸史》说是在8月2日;因为本文已残,应更正为8月3日。其他史料给出的日期也不尽相同。例如,徐芳烈《浙东纪略》(页167)说是8月12日;李瑶对温睿临《南疆译史》补充,所作的《摭遗》4卷(台北1968年再版,页322),以及徐鼐《小腆纪年》(页401)说是在8月19日;计六奇《明季南略》(页227)说是在7月20日;倪在田《续明史纪事本末》(页100)说是在8月19日;查继左《鲁春秋》(页15)说在1645年9月)。现代学者对此意见不一。根据朱、方二人冲突的重要资料,我们认为鲁王是在8月3日授号“监国”的。

〔2〕 《李渔》:2:846。又,李渔诗“上吊书四首”作于婺州第一次被围之后,见《李渔》2:950—952。

〔3〕 《李渔》:2:952—953,“乱后无家,暂入许司马幕”。

〔4〕 李渔在一篇《序》中也提到他曾居住许檄彩家两年,见《李渔》,1:283。注,李渔所说两年不是指两整年;如中国计算岁数那样,他指的是年头。意思是李渔在许家过了两次元旦。

具有讽刺意义的是,清军主要将领却是原先的明朝兵部尚书阮大铖(约1587—1646)和方国安。这些将领不久之前刚投降清朝,需要向新主子表忠。从8月7日到26日,阮、方围攻金华城;明朝军队在当时南明大学士朱大典带领之下坚守城池。朱大典在此次战斗中英勇地坚持到最后一刻。当金华城失守时,他带着自己的三子一孙及手下二十余名将士来到军火库。待他们坐定其中,便引爆军火库,全部葬身火海。朱家其他成员也出于对明朝的忠心自尽身亡。因为这样的忠烈举动,朱大典在历史上成为一名为明英勇献身的忠臣;他的多变性格和贪官的坏名声,连同他早先与方国安之间的军事冲突给国家和百姓造成的危害也被忽略不计了。^[1]

到8月底清军已遭重创,伤亡人数达三万多。清军乃于8月26日使用佛朗机重炮轰击金华城门,终于攻陷此城,清军将士肆意横行,到处搜刮抢掠,寻找明朝将领。城中几乎所有的明朝官员以及90%以上的百姓惨遭清军血腥屠杀。在20天的围城期间,李渔幸运地躲在山中。清朝在金华地区确立统治后,由于金华城已被战争毁坏得不成样子,李渔便返回故乡兰溪。

李渔回到兰溪之后,于丁亥年(1647年2月5日)前夕剃发,服从清朝统治。新政权强迫所有的中国人都像清人那样剃发扎辫以表示臣服于其统治。这种强行臣服的做法对很多中国人来说是难以忍受的侮辱,因

[1] 关于朱大典及其守卫金华的事迹,以及清军的屠城,见钟惺(1574—1624)与王汝南(17世纪晚期活动):《明季编年》6卷(苏州:1660),卷12,页12上;张岱:《石匮书后集》,页244—245;温睿临(1705年举人):《南疆逸史》(1702—1722),载《晚明史料丛书》,页205—206;计六奇:《明季南略》,页234;徐芳烈:《浙东纪略》,页192;邵廷案:《东南纪事》页223;王鸿绪:《明史稿》页79—81;《明史》,页3097—3098;全祖望:(1705—1755),《鮑琦亭集外编》,页2438—2448;徐鼐:《小腆纪传》,页370—380;同作者:《小腆纪年》,页482—483;杨陆荣:《三藩纪事本末》(1717;台北1967年再版),页3753;《清史》,页5914;《光绪金华县志》,页390,488—495,587—590,821,935—936。17、18世纪较老的资料对英勇守卫金华的朱大典的评价分歧很大。有些人认为,虽然朱大典临终行为是英勇高尚,但此前他实际上是不道德的人。也有一些人认为,尽管朱大典在守卫金华之前做了一些似乎不道德的事,但他这样做是有其原因的;所以他的一生在道德上是无辜的,他在金华的壮烈牺牲是他伟大人格的最终见证。一些史料表明,对他的道德的怀疑有损于他英勇高尚地守卫金华的评价。总的来说,对朱大典最怀同情的人是全祖望,而对他有非议的代表是张岱。应当指出,对朱大典的部队坚守金华以及清军的屠城行为,在研究明清之际的现代学术界还没有出什么成果。

为他们认为这是从根本上冒犯自己的文化。所以,剃发在当时引起很多人的痛恨,导致了造反和血腥屠杀。虽然一些人宁死不剃发,但李渔于1646年底将发剃了,其他一些在清朝统治下不再做明朝的忠臣义士的人也都这样做了。然而,李渔感到不安,他当时的心态或许可以说是受辱、疑惑和无助等情感都混杂在一起。李渔一生中最艰辛苦涩的日子是自1645年6月至1646年8月,亦即金华地区的明清朝代转换之际。他失去了生命中一些最珍贵的东西:朋友、住宅、书籍、手稿等等;然而更为残酷的是他目睹了令人不可想象的惨无人道的烧杀和毁灭。实际上那些杀人行为是明朝官兵干的。首先,明朝军队被清军击败撤退到此地进行抢掠;然后,明朝两个将领为了私恨把这一地区糟蹋得不成样子;最后,他们降清,又在清朝旗帜之下再度摧毁。李渔像其他得以残存的当地人一样,肯定是深深感到迷茫和无助。他对于治国的理想主义必然会动摇,对于明朝的忠心必然也会受到伤害。而这一切的到来恰恰是他在没有父母引导和支持的情况下首次担当起家庭全部重担的时刻,也是正当他刚刚开始准备通过做官从政来建立起自己的事业,实践他学习的儒家经典中之经世理想的时候。但是他的这两个目标都受到血腥现实的打击和伤害。不仅如此,更令他沮丧的是在围攻捣毁婺州期间,无情的屠杀中所表现出的人性的脆弱。

当李渔1643年移居婺州时,他心怀希望,踌躇满志,可是却因屠杀和破坏不得不度过好几个月悲惨的逃难生活,好多次濒临死亡。在婺州居住的最后一段日子里,他的物质财产丧失,事业梦想落空,尤为重要的是,他对于人性的理想主义以及儒家经世之道的信仰也随之幻灭。因此,李渔如同明清之际的很多中国学子,在他成年生活的关键阶段亲眼目睹了他原本充满希望的事业梦想毁于一旦。

随着长久以来的信仰之幻灭,李渔感到求功名的事业不再可能,他在清朝新政权统治下的前途未卜,沮丧地结束了婺州之旅,返回他的起点,在故乡兰溪重新考虑他将来的生活。

三、清朝统治下的秀才遗民与职业作家：明朝士人

从婺州返回以后，在丙戌除夕（1647年2月4日）李渔作诗回忆他在兰溪的生活，诗中写道：

秃尽狂奴发，来耕墓上田。屋留兵燹后，身活战场边。^{〔1〕}

诗中李渔自比“狂奴”。这是东汉（25—220）光武帝（25—57年在位）对其友人隐士严光（字子陵，公元前37—公元43）的称呼。在新王朝建立以后严光决意做隐士，拒绝介入政界。^{〔2〕}通过在诗中自称“狂奴”，李渔把自己隐退乡间比作严光在朝代转换之际类似的情况下所采取的立场。

但是李渔的乡居生活时间并不长。他放弃隐逸生活有几个因素。第一，军队烧杀破坏以后田地荒芜，李渔的隐逸务农生活并不轻松。其次，1646、1647两年在兰溪地区连续两次发生严重旱灾，生活十分艰难，据方志描写，谷价极昂贵，人们不得不食草根啃树皮。^{〔3〕}对李渔来说，养家糊口成了严重问题，经济状况迫使他出卖他所珍爱的兰溪山丘地产。^{〔4〕}第三，李渔喜爱城市生活，这也是他决定离开兰溪前赴杭州的一个重要因素。他对城市生活的热爱在他的作品中显而易见。李渔到了城市如鱼得水，他在杭州与其后来在南京都非常成功，就是很好的证明。

李渔决定移居杭州是在1647年2月至1648年1月期间。他离开兰

〔1〕《李渔》，2：849。

〔2〕严光传，见范曄：《后汉书》，页2763—2764。至于李渔对严光的仰慕，见赋《过子陵钓台》，载《李渔》，3：1514—1515。

〔3〕《光绪兰溪县志》，页1998。

〔4〕军队抢掠烧杀之后，连年灾害，屡次饥荒，李渔不得不卖伊园以养活家人。见本书35页注2。

溪的直接原因是当地贼盗日益增多所带来的动乱,其中有一些确是反清叛乱,而随着清军继续向闽粤地区推进,不论是军队还是军需都给当地带来更多骚扰,而明朝保皇势力仍在这两地坚持他们的反清斗争。兰溪是清军聚集之所的浙江首府杭州与福建北部、广东东北之间的枢纽,所以军队往返频繁,造成混乱恐惧,各种困难接踵而来,兰溪深受其害。〔1〕

李渔之所以选择杭州居住有几个原因。首先,杭州作为浙江的首府,不仅是当时中国东南最繁荣的大都市中心(人口有四十余万),而且自南宋(1127—1279)以来就是南方最重要的文化中心;杭州为文人提供了各种各样的工作机会,可以结识享有盛名的学者和作家,而且那里还有31家印书馆。〔2〕李渔赴杭州的另一个原因是婺州地区在明清易代之际毁于战争和屠杀,他在婺州不可能找到好的工作机会,很难进行思想学术方面的探索。

从1648至1657年,李渔居住杭州大约十年,他的大部分小说和六部戏剧均在此期间写成。李渔正是在杭州这些年变为职业作家的。在大都市地区他开始了新生活,靠写作为生。为了维持生活,他努力写出有市场

〔1〕关于当地的混乱,可见《光绪兰溪县志》,页862,季振宜(1630—约1681)传中所记(1647年季振宜任兰溪县令);又见《光绪金华县志》,页590。赵闻庆和江峰对李渔离开兰溪的原因有不同的看法(见页33注1中他们1981年和1982年的文章)。韩南对李渔战后从金华地区移居到杭州有不同的解释。由于误读了李渔的传奇《怜香伴》的《序》,他认为“传奇中女同性热恋(实际上两性恋)成为当地的丑闻,李渔被迫逃避此地”,见*Invention of Li Yu*(《李渔的发明》),页15—16。尽管“女性相爱”是此传奇的主题——美女巧遇美女,相互产生爱怜,但是李渔并未说因这个戏造成丑闻而他被迫逃离金华地区。这个戏只是表示李渔知道两个女人之间也能真心爱慕,例如他的妻和妾。据虞巍所言,李渔(战后)“携家避地,穷途欲哭”,然而其妻妾忍受苦难,并无怨言;她们相互怜爱,也都十分爱慕李渔。如果能对“笠翁携家避地穷途欲哭”正确断句,对“避地”的理解无误,那么这些意思是很清楚的。见虞巍,《序》,载《李渔》,7:2807—2810,尤其页2809。又见孙楷第:《沧州后集》,页177(孙氏错引虞巍的文字)。

学者们关于李渔移居杭州的日期有不同的看法:孙楷第认为是1648年或1649年,夏写时亦同(1983年,页168);黄丽贞、毛国光和柳存仁、沈尧(《剧本》1979年,6:65),戴不凡(《剧本》1957年,3:95)、王汝梅(《文学评论》1982年,2:219)、杜书瀛(1982年,页5)等都说是1648年;韩南说是“1650年代初”(1988年,页12)。除了韩南以外,其他相差都不出三年。虽然差别很小,但这对我们叙述李渔生平之时如何确定他生活转变的过程却有很重要的意义。有关日期问题,我们将在下文中(页63注1)再详细讨论其中的原因。

〔2〕关于这方面的讨论,见第五章。

价值的作品。他开始从事一些特殊类型的文学创作、半白话的戏曲以及白话小说,并以此而闻名。

李渔的戏曲都是南方传奇传统的昆曲形式。他的第一出戏是在杭州写的《怜香伴》。写作时间很可能是1648年,那时他刚在杭州安家,境况极为贫困。^{〔1〕}在1657年离开该城以前,李渔又创作了五出戏:《意中缘》、《蜃中楼》、《风筝误》、《玉搔头》和《奈何天》。^{〔2〕}这些戏曲很受欢迎,也得到文人的好评。李渔剧作家的地位得以确立,并开始扬名。他结交了不少当地名流显要,有一段时间他写作的收入足以养活全家。^{〔3〕}

白话小说是李渔在杭州那些年中的另一个重要的文学追求。他的主要兴趣是短篇小说。这些年来他写下好几个短篇,其中有些在1654年和1658年分别结集出版,题为《无声戏一集》和《无声戏二集》。这两本小说集实际都是浙江布政使张缙彦(约1600—1660)印行的。^{〔4〕}足以证明李渔所作题为《无声戏》的小说集在杭州很受士绅的欢迎和赞赏。此前还未曾有过布政使这样的高职官员印行白话小说;在中华帝国史上,惟独李渔的小说是这样印行的。中国古代官员在职时偶尔会印行一些文字材料以表示他们对做学问的兴趣,或说明他们在推广学业,但是这样印行的材料几乎

〔1〕 李渔的朋友虞巍为《怜香伴》作《序》,见《李渔》,7:2807—2810,尤其页2809。

〔2〕 见黄媛介:《意中缘·序》,载《李渔》,8:3223—3226;孙治:《蜃中楼·序》,载《李渔》8:3447—3450;虞楼:《风筝误·序》,载《李渔》,7:3031—3034;黄鹤山农:《玉搔头·序》,载《李渔》,10:4359—4362;胡介:《奈何天·序》,载《李渔》,15:6621—6679,尤其页6647—6649。

〔3〕 李渔的戏曲在杭州大受欢迎,见孙治:《历史五种综述》,载《孙宇台集》(1683),卷7,页6—7。注,沈自晋(1583—1665)有关南方传奇的权威手册提到李渔的名字。见沈自晋:《广辑词隐先生增订南九宫词谱》(1655年初版;北平1937年增订本)。这说明到1655年,李渔被认为是南方传奇传统的一位剧作家。

〔4〕 经过仔细比较《清史列传》和《清史稿》中的有关材料,我们认为这两本《无声戏》由巡抚张缙彦印行。杜濬《无声戏合集·序》也有助于说明这点。见《清史列传》,卷79,页63;《清史稿》(北京:1928),卷251,页6;《李渔》,15:16614;《浙江通志》,页2150。我们以为,《清史列传》和《清史稿》中张缙彦传记的撰写人一定在史馆见过张缙彦审讯时的原始证词以及他们决定提供两种略有出入的《无声戏》版本,说明他们知道这两本《无声戏》是张缙彦印行的。至于基于不同参考资料而得出的其他观点,见孙楷第:《李笠翁著无声戏即连城璧解题》,载《李渔》,15:6599—6602,6614;同作者:《李笠翁与十二楼》,载《李渔》,15:6653—6654;谭正璧《话本与古剧》(上海:1957),页145—149,原文作于1940年;马汉茂:《李笠翁与无声戏》,页52—53。又见孙楷第:《日本东京所见(中国)小说书目》,页13—15;顾敦铄:《文苑阐幽》(台中:1969),页231—245;伊藤漱平《李渔小说的版本及其流传》(页198)认为有可能是张缙彦为《无声戏》作序。

无一例外都是四书五经或者是符合儒家传统的经典论述。张缙彦后来于1660年因其直言不讳、敢作敢为而被弹劾罢免。〔1〕

当李渔离开杭州到南京去的时候,他的最佳白话小说《十二楼》也已完成。《十二楼》又作《觉世明言》,是十二个短篇小说的合集,有些从篇幅来看可以说是中篇小说。〔2〕这些小说表明李渔在情节、人物、主题和叙述方式等小说创作艺术方面都已臻成熟。

虽然李渔在杭州的那些年也用当时受尊重的古文写作——诸如诗赋、论赞、填词、歌曲和对仗——但他曾告知友人,他更引为骄傲的是自己的白话小说和戏曲。〔3〕这显示了李渔不墨守成规的不屈精神,因为若依当时已有的文学惯例,白话小说是不被认作真正的文学的。由于具有不循规蹈矩的精神,他优异的文学天才得以充分发挥,他成为开路先锋、一位才思敏捷的通俗小说家和剧作家。不仅如此,这个新的文学事业还表明他能够成为一位通俗文学的多产作家,现在通俗文学读者日益增多,已经有了一个有利可赚的市场。作为出名的快手,他实际上仅用几天时间便完成了30幕历史剧《玉搔头》的初稿。〔4〕

李渔在杭州期间文学上的成功显然为他开辟了一条新的生活道路,很可能这与他初到杭州时的计划大不相同。或许明清易代之后他在杭州接触的文人世界有一种异乎寻常的气氛,他自己的思想观和文学观也受其影响。我们再仔细看一下他杭州友人的情况,似乎可以证明这一结论。

在杭州,李渔文学艺术方面的朋友有陆圻(1614—1705年以后)、孙

〔1〕《清史列传》,卷79,页63。

〔2〕这十二个故事除了一个以外都在一回以上:两个故事有两回,五个有三回,三个有四回,一个有六回。我们完全了解在“短篇小说”(short story)和“中篇小说”(short novel)的定义上存在着的分歧。我们在此使用short novel一词,是乔伊斯(James Joyce)等人编*Six Great Short Novels*(《六个伟大的中篇小说》,New York,1954)时那个词的意义。

〔3〕杜濬在为《十二楼》作序时提到李渔对他的白话小说持严肃态度。据杜濬所言,李渔对自己的白话小说深感骄傲。杜濬《序》,见《李渔》14:5795—5802。

〔4〕一个目击者说李渔仅用七天时间便完成了《玉搔头》的初稿。见黄鹤山农:《玉搔头·序》,载《李渔》,10:4359—4362。李渔本人也很得意自己才思的敏捷。在致尤侗书中,他曾自比曹植(192—232)。曹植是曹丕(188—277)的弟弟,很有名,曾七步成诗。李渔致尤侗书,见《李渔》,1:464。

治(1619—1683)和毛先舒(1620—1688),他们三人都属当时杭州有名的“西泠十子”。李渔道德高尚,为人正直,因此受到尊重;他出名不仅是由于他作为小说家的文学才能和成就,而且由于他在医药方面的知识和技术。他在明朝是“复社”这个政治—文学团体的成员,在清朝统治下从未参加科举考试。1662年12月陆圻受到庄廷铨案(亦称明史案)的牵连,因为陆圻被列为《明史记略》校对之一,而该书对清政权有诋毁之词遭到厄运。陆圻全家入狱,几乎全部处死。因陆圻曾于1662年4月间向政府官员说明他没有参与此书的实际编纂,并不知道自己的名字被列入其中,所以后来在1663年6月被释放。入狱和受审这段可怕的经历可以说具有毁灭性,以至他出狱后不久便出家,1668年不见踪影,从此杳无音信。据说他换过不少地方,每换一地便改姓更名,这样别人永远也找不到他。李渔与陆圻关系极好,他写下两首感人诗篇表达对陆圻的同情和友爱,李渔赞扬陆圻在他杭州友人当中道德最为高尚。〔1〕

如同陆圻那样,孙治和毛先舒也都自动放弃清朝统治下的科举考试。他们两个明朝秀才,到清朝便选择做半隐逸的文人。李渔对二人印象甚佳,从心里尊重他们的意见,与他们之间的友谊终其一生。孙治很欣赏李渔的戏曲。据他所写的序文,他显然怀着极大的兴趣把李渔在杭州期间所写的所有剧本都读完了。1677年李渔致书孙治和毛先舒,认为他们是

〔1〕《李渔》,2:864—865。至于《陆圻传》,见《杭州府志》,页2754—2755;李元度:《国朝先正事略》,页1712—1713;全祖望:《鮑琦亭集外编》,页1103—1106。关于陆圻及其全家在“明史案”的可怕经历,他的女儿陆莘行有感人的描写,见《老父云游始末》,载《痛史》,12:1—10。又见吴山嘉《复社姓氏传略》(1833;杭州1961年再版),页2—3。受这个案子牵连的有一千余人,其中七十多人(也有史料说是221人)被处死,其女眷流放边疆。这是清朝最冤枉的文字狱。关于此案的讨论,参看周延年:《庄氏史案考》(再版;地址、年月不详),页1—80;《庄氏史案》,载《痛史》,12:1—5;归静先:《清代文献纪略》(台北1972年再版),页10—14;彭国栋:《清史文献志》(台北:1969),页5—10;伍承乔:《清代吏治丛谈》(台北1966年再版),页57—58。又,富路德(Luther Carrington Goodrich),*The Literary Inquisition of Ch' ien-lung*,页75—76;恒慕义:*Eminent Chinese of Ch' ing Period*(《清代名人传略》),页187—188,205—206;安熙龙(Robert B. Oxnam),*Ruling From Horseback: Manchu Politics in the Oboi Regency, 1661—1669*(《马背上的统治:鳌拜摄政时的满人政治,1661—1669》,Chicago,1975),页109—111;Lawrence D. Kessler,*K' ang-hsi and the Consolidation of Ch' ing Rule, 1661—1684*(《康熙与清朝统治的巩固》,Chicago,1976),页31—33。

他最信任的批评家,并请他们批评《一家言》。^{〔1〕}对李渔而言,毫无疑问,孙治与毛先舒是非常重要的和有益的批评家,他们对李渔的文学自然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胡介(1616—1664)是李渔在杭州的另一友人。胡介也是明朝秀才,在明朝被推翻以后放弃科举,在清朝统治下过着隐逸生活。胡介是一位很有成就的诗人,其妻翁少君亦工诗词,二人同享愉快的创作生活,晚年受禅宗影响。这一对文学伉俪的美满婚姻肯定激发了李渔关于男女之间关系的灵感。胡介很欣赏作家李渔,并为其《奈何天》作序。他赞扬李渔戏曲的独创性,认为他是一位博学多闻的严肃作家。^{〔2〕}显然胡介是李渔的热心读者之一,李渔把他所有新作的小说和剧本都送胡介阅读,感谢胡介的兴趣和理解,请他批评。^{〔3〕}

李渔在杭州结交的另一友人是徐行。他以古文和诗词闻名,也是复社的主要成员。徐行在明朝考中秀才,清人人主中原之后,他从所有的政治活动退出而投入文学事业。他精通医药,相信行医是从政以外对人民最好的服务,^{〔4〕}因此成为了一名医生。

另一名医生沈宜民(1622—1677)也是李渔在杭州时的好友,如同徐行和陆圻,沈氏在诗词和古文方面很有造诣,而且也决意不在清朝做官。由于他精通医药,所以行医治病维持生计。李渔在信中提到,沈宜民在战后杭州的生活十分艰辛;后离开杭州到北京行医,逝于北京。^{〔5〕}他是李渔在杭州的

〔1〕 孙治:《蜃中楼·序》,载《李渔》,8:3447—3450。孙氏的其他序文,见本书页52注3。1677年李渔第二本集子付梓前,他给孙治和毛先舒都写了信请他们批评;见《李渔》,1:519—521。李渔写给孙治和毛先舒的其他信和诗,见《李渔》,1:509—510,2:1070—1071,1074。孙、毛二氏的传记,见《杭州府志》,页2751—2752,2755—2756;李元度:《国朝先正事略》,页1713—1714。又,参看孙治之子对父亲的评述,载《孙宇台集》,册6,页1—8。

〔2〕 胡介:《奈何天·序》,见《李渔》,9:3905—3908。

〔3〕 《李渔》,1:448。《胡介传》,见孙治:《孙宇台集》,卷15,页7—8;《杭州府志》,8:2754;陈衍:《感旧集小传拾遗》(台北1968年再版),页24。

〔4〕 《徐行传》,见《湖州府志》(1874;台北1970年再版),页1535;吴山嘉:《复社姓氏传略》,卷5,页36。又,李渔写给徐行的诗,载《李渔》,2:1065。

〔5〕 李渔致沈宜民书,见《李渔》,1:443—444。沈氏在北京行医时,李渔游北京时与他相遇。见《李渔》,1:308。孙治与李渔和沈宜民这两人都是很亲密的朋友,他作《沈君宜民传》,见《孙宇台集》,卷15,页11—14。至于沈宜民在北京的生活,见洪昇(1645—1704),《稗畦集》(上海:1957),页10。

亲密友人之一；李渔曾说沈宜民是自己在杭州十年真正的知己。

沈宜民与李渔等人一样，也离开杭州到其他大都市。说明战后杭州的文人有一定程度的流动性。^{〔1〕}在清朝建立政权之后，这些文人学士因不同原因聚居杭州，李渔后来说，他们在杭州度过一段时光后便离开这座城市去奔向新生活。他们在杭州时，显然都很活跃，在思想上文学上互相影响。

在杭州的最后几年，李渔与杭州节推纪元（1655年进士）结识。他们之间的友谊持续终生。纪元理杭断狱，以明敏仁慈闻名，李渔通过他而对地方政府的司法系统产生兴趣。李渔仔细阅读了纪元的数十幅案牍裁决，开始钻研吏治，收集有关经世文论，并完成《资治新书》。他对纪元的案牍裁决感受甚深，力促纪元成书付梓。纪元将这些报告结集出版，题为《求生录》，李渔为此写了一篇长序。李渔很钦佩纪元为官富于同情心，断案明敏，公正无惧，他利用写序的机会阐述了自己认为施行仁政的必要。^{〔2〕}

除了翁少君以外，李渔在杭州还遇到了一位女诗人。她就是著名的黄媛介（1645—1655年间活动），秀水（今浙江嘉兴）人，出身世家，诗词书画无不擅长。由于秀水在清朝与南明的战争中遭到毁坏，1645年她和丈夫杨世功移居苏州。她晚年居住杭州卖画为生，是清初最有成就的一位著名女诗人兼艺术家。她有四本诗文集，她的诗与文均得到清初著名批评家吴伟业（1609—1672）、毛奇龄（1623—1716）、王世贞（1634—1711）等人的高度评价。她的独创精神和浪漫生活方式与李渔十分相像，两人居住杭州时成为文学好友。黄媛介为李渔的传奇《意中缘》作序时对传奇的主题和剧作者的性格都进行了描述，并写下她对此剧的评语。^{〔3〕}

在清初一二十年的时间里，李渔及其杭州友人对政治的幻想似乎都

〔1〕 另一例是孙治，他也离开杭州很久。但孙治和李渔在晚年又回到杭州。见《孙治传》，载《孙宇台集》，册6，页1—8。李渔致孙治书，见《李渔》，1：509—510。

〔2〕 《李渔》，1：103—108。

〔3〕 黄媛介：《意中缘·序》，载《李渔》，8：3223。黄氏的眉批印在李渔的剧本上。对黄媛介生平的详细讨论以及关于她和明清之际其他出众的新女性的参考资料，后再细论。

已破灭。他们虽仍相信真正的忠心,但不再相信明朝大业的正义。然而,他们在清朝统治下的谨慎表现仍旧存在着某种忠明思想,我们可称之为“消极的抵抗”或“非暴力”的忠明人士。他们对明朝的忠心表现在拒绝在清政府任职;他们或自动隐退,或放弃科举考试。在全国范围都存在着各种形式的忠明表现。有些如李渔的朋友、著名爱国诗人杜濬(1611—1687),赞同保明主义者的观点,主张强烈的反满反清的民族爱国主义。^{〔1〕}有些如李渔,不强调反满情绪,但坚持仅对一个王朝效忠的原则。对于非武力的忠明人士而言,唯一的事实是他们生长和受教于明朝,因此决意忠于明朝。他们觉得自己不能转而为清朝服务。在新的清朝政权下恢复的科举考试制度是对他们仍然忠于旧政权的考验,是否参加科举变成一个原则问题。

当李渔初赴杭州时,立即遇到科举考试的问题。他参不参加在杭州举行的会试进而在新的清王朝统治下谋求官职呢?清朝第一、二次会试分别在1646和1648两年举行。1648年以后,会试恢复到明朝原来的每三年一次。^{〔2〕}这样算来,李渔从1648年到1657年居住杭州,假如他愿意,就可以参加1651、1654、1657这三年分别举行的三次科举考试。但是我们找不到任何证据说明他参加了其中任何一次。不但如此,他1675年携二子赴鄱陵初试时曾作诗,为自己屈服于这个制度深感汗颜;该诗以自嘲结尾:“老来颜面厚于初。”^{〔3〕}此话表明他终于允许他的儿子做一些他自己年轻时决不会做的事。所以可以肯定,李渔初到杭州时没有参加清朝统治下的科举考试。

当李渔离开故乡兰溪时,他已经放弃了乱世隐居乡间的儒家理想。他不参加清朝科举,表明他决心走一条“离经叛道的”(deviant)生活之路。我们使用“离经叛道”一词,是因为这条生活道路不同于当时社会上

〔1〕 杜濬是李渔南京时期的好友之一。杜濬效忠明朝的立场及其与李渔的对照,我们在结语中还要详细讨论。

〔2〕 《杭州府志》,页2166—2168。

〔3〕 《李渔》,3:1271。

广泛认同的行为。^{〔1〕}在1644年以后,对于大多数读书人来说,生活的既定目标仍然是学而优则仕,通过科举之途做官从政。

当然,李渔并不是唯一选择游离于当时既定的观念、理想和实践的。他在杭州的许多朋友——包括女友人——也都是如此。男女的情形当然有所不同。长期以来对女人的要求不过是附属于男人,她的命运必须遵循三从的原则:在家从父,出嫁从夫,夫死从子。女人没有自己的身份,不需要广博的才识;女人没有自己的地位,她的角色只是妻子和母亲,即视与其生活中的男人的关系而定。^{〔2〕}从广义上来讲,李渔所有反常规的朋友均属非暴力的忠明理念亚文化的一部分,而女友则是晚明新女性文化的一部分。^{〔3〕}李渔也

〔1〕 我们文中“离经叛道”(deviant)一词实际上是指莫顿(Robert K. Merton)称作“不符合准则或规范的”(nonconformist),而不是犯罪的(criminal)。关于理论上的讨论,见Robert K. Merton, *Social Theory and Social Structure*(《社会理论与社会结构》,第2版,Glencoe, Ill., 1957),页357—368。又见Edwin M. Schur, *Labeling Deviant Behavior: Its Sociological Implication*(《离经叛道行为的分类及其在社会学上的应用》,New York, 1971),页110—111; Leslie T. Wilkins, *Social Deviance*(《社会异见》,Englewood Cliffs, N. J., 1965),页80—81; Edward L. Walker and Robert W. Heys, *An Anatomy for Conformity*(《对从众行为的剖析》,Englewood Cliffs, N. J., 1962年),页4—6, 88—91。我们在此所用的形成的概念架构,还可参考Emile Durkheim, *Suicide*(《自杀论》,John A. Spauling and George Simpson译,Glencoe, Ill., 1952),尤其页246—258; Talcott Parsons, *The Social System*(《社会体系》,Glencoe, Ill., 1951),尤其页249—261; Robert A. Dentler and Kai T. Erikson, “The Functions of Deviance in Groups”(《群体异见的功能》),载*Social Problems*(《社会问题》)7(1959): 99—107; Jack P. Gibbs, “Conceptions of Deviant Behavior: The Old and the New”(《异见行为的新旧概念》),载*Pacific Sociological Review*(《太平洋社会学评论》)9(Spring 1966): 9—14。

〔2〕 对妇女歧视的传统始见于《仪礼》和《礼记》。班固(32—92)编纂《白虎通义》进一步强调了这一理想。见《仪礼》(《四部备要》本),卷11页8上;《礼记》(台北:1952),页149—156;《白虎通德论》(《四部丛刊》本),卷9,页1。关于后来儒家对妇女及其教育,对妇女在社会上的地位的态度,见陈东原:《中国妇女文学史》(1937;台北1965年再版),页188—202。

〔3〕 忠于明朝的理念以在清朝统治下不从政的形式来表现,这在清初十分普遍。有些汉族文人选择去当和尚或道士,以此表达对明朝的忠诚,并可以免于受到清朝迫害。他们一致不在清朝为官,形成一种离经叛道的亚文化,使他们在精神上结合成为紧密的特殊团体。在研究效忠明朝的云贵佛教徒方面,陈垣《明季滇黔佛教考》(北京:1962)极为重要,尤其第5章,页200—262(“遗民之禅侣”)。类似的参考资料有卓尔堪《明遗民诗》(上海:1961),页659—682;《无锡金匱县志》(1881),卷28, 29, 33;前引我们的“K'ung Shang-jen and His T'ao-hua Shan”(《孔尚任与〈桃花扇〉》),页318。从历史角度看,被动的离退或隐居是反抗已建立起来的时下流行价值与现行制度的一种传统形式。所以我们认为,这种离退和隐居是一种游离形式。关于在中国总体上被动的离退和隐居的历史分析,见李祁:“The Changing Concept of Recluse in Chinese Literature,”(《中国文学中“隐逸”观念的变化》)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4(1962—1963): 234—247; Frederick W. Mote, “Confucian Eremitism in the Yuan Period.”(《元代儒家隐士》),载 *The Confucian Persuasion*,(《儒家说教》)。Arthur F. Wright 编,Stanford, 1960): 202—240; 根本诚:《專制社會における抵抗精神:中國の隱逸の研究》(东京:1952),尤其页94—132, 239—245。

属于这个“亚文化”。李渔与这些人之间的密切友谊是当时这些离经叛道的“亚文化”成员当中社会活动的一种表现形式。因此,李渔生活的基本方向是他在杭州这些年决定的,他在余生也始终游离于自古以来正統的儒家理想之外,他没有参加举业进而选择积极参政之路,而是呆在民间,归属于隐逸文人。

女性在李渔的文学创作和个人生活中都扮演了很重要的角色。李渔在杭州的那些日子形成了他对于女子的基本看法和态度。例如,李渔与黄媛介的友谊显示了他对于妇女在社会上的看法的一面。黄氏代表了一种游离于正統的女性。她有自己独立的身份。她是一名专业艺术家,追求个人和专业的满足;她经济独立,并按照自己的意愿社交。简言之,她在普遍不平等的社会中取得了性别上的几乎完全的平等。

李渔充分尊重黄媛介的身份地位。他不仅愿意做她的朋友,而且也敬重她,欣赏她。事实上,李渔有一部主要著作就是让她作序的,这就是一种尊敬,因为通常作家只让特别的学业上的长者或职位较高的官员来作序。此外还有其他例子可以证明李渔有对才女完全平等的理想。1661年李渔的另一部主要作品《比目鱼》的若干序文中也有一篇是当时著名才女王端淑(1645—1667年间活动)所作。^{〔1〕}地方文化传统(见第二章)或许也对李渔欣赏女作家产生了部分影响。兰溪和金华的名士不都是男性;有一些是女性,如陆静专在文人墨客圈中就是一位高雅博学的女作家。

李渔承认才女的平等地位,坚信教育应当普及,这为他以后在写女性应有什么样的教养方面提供了思想和教育的基础。大约1671年,他在其名著《闲情偶寄》中详细阐述了自己关于女子习技的指导原则和具体内

〔1〕 王端淑的序文也强调了17世纪中国新女性的一些主要特点,例如,《易经》所述的上古时代女人在夫妻关系中的优势,女人的独立与社交等。见《李渔》10:4127—4129。王端淑,浙江山阴人,是晚明著名学者、画家、反满的忠明人士王思任(1575—1646)之女。她本人所著所编的文学著作达7部。对于她生平的详细讨论及其参考资料以后当再详论。

容的一系列观点。首先他对“女子无才便是德”这种说法的合理性表示怀疑,他认为女子习技的普及应当放在首位。关于女子习技的内容,他谈到读书习字、文学各种流派、书法绘画、音乐歌舞以及日常生活中的实用艺术。他也解释了如何实行他这个项目的教学法及其程序。〔1〕李渔可以说是在标新立异,因为在中国历史上这样的项目堪称首倡。正是李渔在杭州生活的岁月为他在女子习技方面的观点奠定了基础。在16世纪中国,思想家李贽(1527—1602)承认男女两性在智力上平等,但他尚未提出女子习技的内容,李渔的观点在某些方面比李贽更进一步;而吕坤(1536—1618)在其名著《闺范》中对于女子则坚决主张守旧的观点,反对女子学习诗歌音乐等开发心智的科目。〔2〕

〔1〕 李渔:《闲情偶寄》(台北1977年再版),页365—399。黄丽贞《李渔研究》认为,李渔关于女子习技的文字主要是对妾而言。她只有一个证据证明她的论点:李渔不谈女工(字义为女人的工作,即织绣),不将此作为女子习技的一项。据黄丽贞的看法,这说明李渔脑中不考虑普通女子。她还认为李渔那些习技内容——艺术、音乐、文学——也是为妾而不是为妻所设的。选正室和选姬妾的标准有很大差距:正室为的是生孩子维持家庭;而姬妾为的是享乐、娱情和伴侣,所以姬妾的女工优劣无关紧要。见黄丽贞:《李渔研究》,页114。

显然黄丽贞没有认真读李渔的文字。其实李渔解释了他为何不谈女工;他承认自己不是这方面的行家。但他强调指出女工是女子习技的基本部分,闺阁中人人都应知晓。李渔的解释,详见《闲情偶寄》,页367—368。韩南在读《闲情偶寄》同一段文字时也认为李渔关于女子习技这些话是只对姬妾而言:李渔告诉我们,不要求正室习技,因为正室有重要的责任,不是为了娱乐(*The Chinese Vernacular Story* [《中国白话小说》],页10、214注28)。李渔从没告诉读者不必让正室习技;他只是说教姬妾是一大享受。应当指出,李渔讨论女子习技,常常是通过亲身观察来发挥自己的见解,引用他本人教导姬妾的例证。这些例证的目的只有一个,迎合富有的赞助人的口味。但据我们对李渔关于女子习技文章的解读,我们认为他关心的不仅是姬妾,而是指一般女子,特别是他称作“闺秀”的良家未婚年轻女子。

〔2〕 李贽对于女子的看法,见他的《初潭集》(1588;北京1974年再版),页1—60;及其《焚书》(1590;北京1975年修订本),页59—60(1961,页57—58)。《初潭集》含有刘义庆(403—444)《世说新语》(430)和焦竑《焦氏类林》(1585)中的有关女性的代表性故事;李贽选编并加上评语表达了自己的意见。吕坤的观点见《闺范(图说)》6卷(1590),卷1页60,卷2页2。汉德林(Joanna F. Handlin)研究吕坤《闺范(图说)》时,把吕坤的观点说成是同情女性并具有进步的意义。我们对于吕坤及其《闺范》的看法则有别于她。部分原因或许是汉德林没有清楚地区别古典经书,吕坤在《闺范》中没有注明故事的评语和引语所依据的来源。例如,吕坤引用《易经》本文及注疏并评论《中庸》中的引语,但没有做说明。汉德林仅仅部分翻译了评语而以为是吕坤的话,做结论说吕坤以“夫妇关系”(而不是父子、君臣关系)作为人与人关系的基础,提出的观点颇为新颖。狄百瑞(William Theodore de Bary)对李贽的研究很出色,但也误将李贽《初潭集》一篇有关妇女的短文中的同一引语作为李贽本人的观点,因此也犯了同样的错误,说这是李贽在夫妇关系方面的态度。事实上,尽管李贽和吕坤都引用古代经典说夫妇关系是所有的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基础,但也很明白地规定了等级(“男尊女卑”),而不是互补。以上提到的现代学者对这段话理解错误,原因是不知道经书的语境。见汉德林:“Lü K'un's New Audience; The Influence of Women's Literacy (接下页)

然而,李渔对女性的态度也还有很大的局限性。在他生长的社会中,男人娶妻可以不止一个,他也像大多数同时代人那样对一夫多妻制习以为常。他认为男人可有一个正室和很多侍妾,女人们互相之间不应心存嫉妒。这种观点在当时相当典型。譬如,他的朋友陆圻在1656年给即将出嫁的女儿所写的《新妇谱》也表达了同样的观点。〔1〕早些时在16世纪,吕坤作《闺范(图说)》,观点亦如此。〔2〕李渔较为特殊的个人生活更进一步加深了他在这方面的看法。他的妻妾徐曹二氏相互之间有着特别的好感,他的友人也注意到这一事实,甚是赞美。〔3〕这两个女子之间的亲情与好感让李渔感触颇深,以至他写出第一个剧本《怜香玉》,此剧强调两个女主角之间的怜爱,这一妻一妾都爱着同一个男人,彼此却没有一丝嫉妒。〔4〕李渔的妻子对妾不怀嫉妒这点对李渔来说十分重要,为此他

(接上页) on Sixteenth-Century Thought”(《吕坤的新观众;女性文学对16世纪思想的影响》),载 *Women in Chinese Society*(《中国社会中的妇女》, Margery Wolf and Roxane Witke 编, Stanford, 1975): 14—38, 尤其页 33—34; 狄百瑞:“Individualism and Humanitarianism in Late Ming Thought”(《晚明思想中的个人主义与人道主义》),载 *Self and Society in Ming Thought*(《明代思想中的个人与社会》, 狄百瑞编, New York, 1970), 页 145—225。至于李贽和吕坤所引未经注明的《易经》语及其注疏,见李贽《初潭集》,页 1;《焚书》,页 90—91;吕坤《闺范》,页 1, 60;《周易本义》(台北:1952),页 33, 56, 58, 72—73。

吕坤的思想与他对女性的看法紧密相关,侯外庐等人《吕坤哲学选集》(北京:1962)通过文选和讨论对吕坤的思想做了简要的总结。关于晚明女子习技的实际情况,古代各种形式的传记是有用的参考资料,如墓志铭即是其中一种。但在这类文字中,作传人往往对传记主人赞誉有加,并非十分严谨,所以使用传记时必须考虑到这种背景。除非特别说明,传记作者在作小传时所言不应直接当作他们的看法。我们提出这点是因为学者们比较熟悉中国传统的文史资料,而对于墓志铭这类传记的性质还不那么了解。譬如唐顺之(1507—1560)有两则墓志铭很有意思,分别为他的妹妹和姑姑而作。在给妹妹写的墓志铭中,唐顺之赞扬妹妹颖慧好学,他作为哥哥曾经对她说:“惜女不为丈夫。”在给姑姑写的墓志铭中,他赞扬她知识渊博,除去传统的《孝经》、《女传》等训导外,对医药、卜筮、植树、小说及佛道两家言样样感兴趣,然而他接着叹道:“呜呼,使孺人不为女子,其可以语于儒者性情之旨矣乎。”唐顺之以文言墓志铭阐明了自己的观点。但是汉德林误读了这两篇墓志铭中的关键词语,例如在第一段引语中把“女(你)”当成“女子”,把“儒家关于人性和情感的哲学概念”作为“与儒家讨论‘自然和情感’的哲学概念”;她把“姑姑”当成“嫂嫂”,并说“唐顺之认为女孩可以通过广泛的阅读而转变或觉悟”。而唐顺之从未表达这样的观点;相反,如上所述,他认为女子在学习追求上不可能与男子一样,原因就在于他们是女子。唐顺之的两篇墓志铭,见《荆川先生文集》(《四部丛刊》本),卷 15(汉德林说是在《四部备要》卷 5,误)。汉德林的观点见“Lü K'un's New Audience”(《吕坤的新观众》),页 27—28, 281, 注 80—81。又见她的 *Action in Late Ming Thought*(《晚明思想中的行动》, Berkeley, 1983), 页 143—149。

〔1〕 陆圻:《新妇谱》,载《香艳丛书第三集》(上海:1910),页 12—13。

〔2〕 吕坤:《闺范》,卷 4,页 89—90。吕坤的最新年谱是郑涵所作《吕坤年谱》(郑州:1985)。

〔3〕 《李渔》,7:2807—2810。

〔4〕 如前所注,李渔的妻妾之间不寻常的怜爱让一些现代学者认为她们是同性恋。

写了一首诗赞美她，来表达自己对她的感激之情和爱慕之心。^{〔1〕}他持有这样的观点，似乎相信夫妻关系与性别平等是两码事。在李渔看来，女人在智力上专业上可以与男人不相上下，但为了婚姻关系和睦，女人必须做出不适当的牺牲来满足男人不适当的要求。这种不公平的意识概念——女人不应嫉妒丈夫与别的女人的关系，无论丈夫做什么不合理的荒唐事，她都得忍受并继续忠实于丈夫——见于儒家经典《礼记》，班昭（约33—约116）的《女诫》，以及后世吕坤的《闺范》。^{〔2〕}

无疑，李渔也有某些符合传统的对于女子的看法，这与他的艺术气质及特殊品味有关，所以他有对女性时而审美时而性感的议论。尽管他在《闲情偶寄》中以优雅的文字谈论“妇人妩媚”，可说是他的美学代表作，但他有时也把女子只当作性欲的对象。^{〔3〕}当李渔从一个男人的性的角度来议论女子身体美的一些方面时，这种态度就愈加明显。他所有的议论都是强调他本人的经验及其独到的观点。他关于美的理论使他有别于同时代的其他作家；对于裹脚的态度就显示出他的与众不同。尽管像其他男人那样也喜爱女子小脚，但他同时也指出裹脚不合理，原因是这种风俗造成妇女脚小难于行走。他认为脚是为走路的，连路都走不了，那脚还有什么用？尽管如此，他还是承认，对他而言，女子的小脚美让人着迷，他只能建议稍加修正（不要小到走不了路的程度）。所以，李渔欣赏小脚的魅力，这在他推

〔1〕《李渔》，7：2807—2810。

〔2〕吕坤：《闺范》，卷1，页55—56。《礼记》（台北：1952），页149。一般认为《礼记》是公元前3世纪或稍晚之作。班昭：《女诫》（《女四书》本，上海：1887），第5节。《女诫》有英译本，Nancy Lee Swann, *Pan Chao, The Foremost Woman Scholar of China, First Century A. D.*（《班昭，中国第一世纪的顶尖女学者》，New York, 1932），页82—90，尤其页87。在其他时期，这种思想也被发挥，如唐代宋若莘（又有作宋若华，死于820年）的《女论语》和宋代袁采（约1140—1195）的《袁氏世范》。宋若莘：《女论语》（宋若昭校，载《女四书》），节7，12；袁采：《袁氏世范》，载《丛书集成初编》，页17—20。

〔3〕李渔在文中讨论女子身体美的某些方面，见李渔：《闲情偶寄》，页273—297。林语堂把李渔对女子“声容”的讨论译为英文，其中有李渔对女子姿色及裹脚的性感看法。见林语堂（Lin Yutang），*My Country and My People*（《吾国与吾民》，New York, 1939），页168—169；同作者：*Translations from the Chinese (The Importance of Understanding)*（《译自中文：理解的重要性》，Cleveland, Oh., 1963），页232—235。现代学者往往引用李渔的这段话而脱离语境地讨论这个问题，仅仅用他这段文字来证明他是一个传统的性别歧视者。例如，陈东原在他重要的著作《中国妇女文学史》中仅引用李渔写的带有男性至上的关于妇女的文字。见陈东原《中国妇女文学史》，页223—236。陈东原对于李渔的看法，在好几部有关中国古代如何看待妇女的文选中都被录用。

理论断中还是占了主要的地位,表明他的思想和性格其实是极矛盾的。

李渔在杭州的日子是他人生中的一段重要时期。正是在杭州战后转折的关键岁月,他决定成为一名职业作家,形成了他对于女性的开放观点,并与明清社会一个特殊的阶层建立起互助而持久的友谊。李渔的生活的成型既是他那个时代历史、社会、文学等各方面环境造成的结果,又是由他本人的秉性和气质所决定的。1657年李渔四十七岁,这些选择影响了他余生的二十年,也是他一生中创作力最旺盛、成果最丰富的岁月。

四、李渔在南京:集学者、作家、 出版商、企业家于一身

1657年李渔离开杭州到达南京。^{〔1〕}据他写给友人的信,他之所以离开杭州,是因为他的著作被苏杭一些没有职业道德的书商盗版,只得以此来要求当局制止书商的盗版行为。^{〔2〕}他说得很明白,为了谋生他不得不

〔1〕李渔在清朝占领后曾移居三次:第一次于1648年前后从兰溪迁杭州,第二次于1657年前后从杭州迁南京,第三次于1677年从南京返回杭州。这些日期根据的是李渔本人提供的线索。下面是五个例子:(1)李渔在《今又园诗集·序》中说,1677年春他全家从南京搬回杭州;见《李渔》,1:121—124。(2)他在题为《上都门故人述旧状书》的信中提到已居南京二十年;说明他是1657年来到南京的。见《李渔》,1:522—530。(3)黄鹤山农《玉搔头·序》作于1658年春,他点明那时李渔已住在南京,证实李渔很可能是1657年移居南京的。黄序,详见《李渔》,10:4359—4362。(4)李渔在《沈亮臣像赞》一文中提到他居杭十年,说明他第一次到杭州是在1648年前后。见《李渔》,1:308。(5)至少在1647年2月李渔仍在兰溪,很可能直到1648年1月才离开。参《李渔》(2:849,854)中的两首诗。

在研究文学的学者中,关于李渔抵达杭州与离开杭州赴南京的日期仍有意见分歧;近来的研究对此没有很大进展,主要原因是《宗谱》没有记载具体日期,而学者们一般都依赖于间接资料。例如,1651年李渔为其家族在兰溪的祖宗堂写了十三篇族规,把自己列为家族的管理人。很多学者凭这条史料认为在1651年李渔仍居住兰溪。但这不足为凭,因为在李渔生活的时代,如果家族中的名人(李渔是族人中唯一中科举的人)居住在首府,仍由他做主管的情形习以为常。我们是根据李渔本人及其友人的说法来确定这些重要日期的。

〔2〕李渔:《与赵声伯文学》,载《李渔》,1:424—426。李渔在南京安家以后,仍然被版权问题所干扰,所以建立了自己的印书馆。他在1671年出版的《闲情偶寄》中曾气愤地抱怨他的生计被那些有钱有势的出版商夺走,他们不经许可就将他的书再版。见《闲情偶寄》,2:585。李渔决定移居南京的另一个原因是当地局势的紊乱。在方志《名宦》那部分提到当地官员力图平定各种动荡和贼盗引起的骚乱。见《杭州府志》,页2367,2372,2374,2377,2383。又见谢国桢编《清初农民起义资料辑录》(上海:1956),页146—151。

违背常规离开家乡。从他后来在南京兴隆的出版事业来看，可能他离开杭州赴南京时已经胸有成竹：计划在南京拥有自己的印书馆。当然，他离开杭州还有其他一些因素。例如，当时杭州地区时有动乱，不安定；方志及其他史料记载杭州一带在战后常常遭受“山匪”和造反农民的袭击。明朝遗民仍旧在浙江和福建南部接界处继续与清军作战。如果李渔打算建立自己的出版生意，后来他确实这样做了，他就要向北迁移到远离战场的安全地带，那里文化兴盛，也有更大的商机。南京是明朝南都，也是一个印刷中心，正是他打算要找的这样一个地方。

李渔第一次到南京时，钱财方面还有困难。他在给王左车的信中曾抱怨，由于偿还“营债”的问题受到官员非难。他借债为的是搬家所用。他到南京的第二年，信中谈到债务已偿还一半；除非完全破产，他决心将债务付清。对钱的急需很可能是李渔初到南京那几年勇于冒险的原因。他不但出版书籍，而且还开办书店。据他所写的诗，到1662年他已经拥有一家书店了。^{〔1〕}开书店不同于李渔以前所熟悉的生意。除了卖书，他还特别设计了一些笺筒出售。这些笺筒看来很受欢迎。他写《闲情偶寄》时已经设计出十八种风格不同的笺筒，在书中都有具体描述。而且，他所做所想也很像是一个生意人了：他利用书籍来为这些产品做广告。以下所录摘自“笺筒”：

售笺之地即售书之地，凡予生平著作，皆萃于此。有嗜痂之癖者，贸此以去，如偕笠翁而归。千里神交，全赖乎此。只今知己遍天下，岂尽谋面之人哉？^{〔2〕}

这段文字之下有一小注标明地址，告诉读者在那里可以买到他精心设计

〔1〕 李渔癸卯元日（1663年2月8日）诗，见《李渔》，2：978—979。李渔致王左车书，见《李渔》，1：444—445。

〔2〕 李渔的《笺筒》，见《闲情偶寄》（台北1977年重版），页581—585，尤其583—584。在给纪伯紫的信中，李渔也提到这些笺筒：“弟入都门，则将载此为贄，凡我素交，皆不妨预制佳篇，以俟挥洒。”其信详见《李渔》，1：421—422。

的笺筒。由此看出,李渔现已是一位能干而心安的商人,无时不在考虑一个问题——推销自己的产品。

从1657至1677年,李渔居住南京约二十年。这期间他生活富裕,交游广泛,介绍新思想,发明新设计,同时写作内容极其广博,并创造出他自己的生活方式。在所有的活动中,他都显示了革新和创业精神。其革新和创业精神使得他生活在南京的那段时光成为一生中极为多产和非常成功的时期。

李渔移居南京的时间与中华帝国大世界中具有象征意义的重大政治变化几乎巧合。永历皇帝(朱由榔,1632—1662,1646—1659年在位)是1644年之后几个南明皇帝中的最后一个,他于1659年3月从云南被吴三桂率领的清军赶到缅甸,因此表明有组织的明朝抗清力量走向终结。但是1659年7月在东南地区的两个南明遗民团体又联合起来从海上向江苏发动突然袭击;这两个团体一个是原在南明隆武帝(1645—1646年在位)名下以厦门为基地的郑成功(1624—1662)军,另一个是名义上曾与鲁王相联合,以浙江沿海的舟山群岛为基地的张煌言(1620—1664)军。这些反抗力量从崇明岛进入扬子江流域,他们取得关键的胜利之后,接连占领扬子江两岸的所有主要城市:7月8日取江阴,7月26日取丹徒,8月4日取瓜州,8月14日又取镇江。8月15日张煌言率一小部分军队抵达南京地区。8月21日郑成功带领主要的先遣部队围攻南京城。之后张煌言部向安徽东南大举进军,并很快控制苏皖24区。郑、张征战的迅速使得北京的清朝政权大为恐慌,有人开始怀疑清朝政权是否能在中国生存下去。然而,此时郑成功及其将领却在战略上失误,没有去占领南京,结果清朝的增援部队争取到了时间。清军9月9日从南京展开反击。郑成功因错估清军力量而遭惨败,被迫放弃扬子江的地盘,撤退到厦门。9月底张煌言失去了几乎所有的部下和地盘;10月初他仅带着一名随从逃到浙东。到1659年10月,南明在中国东南部的最后主要抵抗力量或者被全部消灭,或者再也无力对清政权造成威胁。接下来几年的事件证明,南明抵抗清朝的征服结束于1659年郑、张战事的失败。永历皇

帝 1662 年 4 月被吴三桂从缅甸押回,6 月 1 日在云南首府昆明被处死;6 月 23 日郑成功死于台湾,那年 1 月是他带领部下把台湾岛从荷兰人那里夺取过来的;10 月 28 日鲁王死于金门。1663 年 11 月 19 日清军占领厦门和金门,郑成功之子及继承人郑经(死于 1681 年)将部下全部迁移到台湾。从 1663 年底到 1664 年初,在四川东部和湖北东部的抗清领导人在部下逐渐被清军消灭之后也相继死去。1664 年 9 月 6 日张煌言在浙江沿海的悬岙岛被清军捉捕,10 月 25 日在杭州被杀。自 1659 年以后,清政权没再受到严重的军事威胁。从 1662 至 1664 年,随着明朝抵抗力量的首领一个个倒台,明清之际军事转折也已结束。对于李渔而言,朝代冲突的军事结局也标志着他一生新阶段的起点。他现在可以作为一名职业作家和商人在他那个世界做全面的探询。

李渔于 1657 年第一次移居南京时,他在文坛已是很有名气的剧作家和倍受欢迎的小说家。与他 1648 年首次到杭州时无甚名声相比,成绩的确令人振奋。李渔社交广泛,管理也很讲经济重实际,正在向着更加充实的生活迈进。他不但最终完成他的最佳短篇小说集《十二楼》,而且还写了四部传奇:《比目鱼》(1661)、《凰求凤》(1666)、《慎鸾交》(1667)及《巧团圆》(1668)。^[1]

如今李渔对自己的能力信心十足,他的兴趣也更加广泛。除了小说和传奇以外,他也对历史研究和经世致用十分留心。他着手经世方面的研究,编辑了有关政府管理分科别目的文集《资治新书》。这部文集值得注意,共收入 652 篇文章,分作 15 卷,于 1663 年和 1667 年分两次出版。其中包括李渔本人六篇法律长文,涉及监狱、刑具、谋杀及验尸、贼盗、通奸强奸以及诉讼和法庭等。^[2]所有这些文章显示李渔对这

[1] 这四部传奇的序言见《李渔》,9:3683—3686;10:4127—4129;11:4791—4794;11:4577—4580。四篇序中有三篇注明了日期。杜濬的《凰求凤·序》虽然没有注日期,但据李渔为乔复生和王再来所作小传,可知此剧作于 1666 年。见《李渔》,1:260—276,尤其页 262。

[2] 李渔编《资治新书》12 册(上海:1894)。其中李渔本人所作,见页 1—13。注,王士禛(1634—1711)的哥哥王士禄(1626—1673)为文集第 1 卷作序,周亮工为文集第 5 卷作序。

些问题做过深刻思考,研究颇为用心。后来这些文章被收入18世纪初贺长龄所编纂的享有盛誉的《皇朝经世文编》。〔1〕仅这部书就足以表明李渔在经世研究方面所做的贡献。而且《资治新书》本身也得到李渔同时代人的广泛肯定,认为它是一部很有用的参考书。譬如,1694年黄六鸿(1633—约1719)在“《福惠全书》序”中曾提到李渔的《资治新书》。〔2〕

此外,他的《论古》(1664年序)一书可以证明他热衷历史领域。《论古》收有133篇文章,从商代以前的五帝(传统定为公元前2698—前2358)传说时代直到较近的宋元所有朝代中的事件和人物,他都作有评论。这些关于历史事件和人物的文章都与李渔的其他文章有两点相同的特色:机敏睿智与独立思考,表明李渔对历史事件和人物特性独具慧眼。1660年代他还编纂了一部中国通史性质的《古今史略》(从盘古直至明末)。这部书不但继承了李渔《论古》中的历史观,而且从两个方面有所补充:一是对中国历史上的关键问题做出专门解释,一是通过系统地叙述相继发展的重要时期来勾勒中国历史。〔3〕

〔1〕 贺长龄:《皇朝经世文编》(台北1964年再版),卷94,页1—8。对照贺、李二人编的书,省略的仅是李渔设计的诉讼状的正式表格及其关于此表的说明。

〔2〕 东京本黄六鸿《福惠全书》中有山根幸夫做的介绍和索引(东京1973年再版),页229。《福惠全书》是一本有关地方行政的很重要的手册,包括黄氏本人1670—1672年任山东鄒城县令以及1675—1676年任河北东光县令的经历记录。萧公权关于19世纪中国农村的大著中也提到李渔的《资治新书》。见萧公权(Hsiao Kung-ch'üan), *Rural China: Imperial Control in the Nineteenth-Century*(《中国乡村》,Seattle, 1970),页213,627。

〔3〕 李渔读史随笔,见《李渔》,4:1520—1902。《论古》可能又题为《史论》,因为在《李笠翁一家言全集》(世德堂16卷本,1730年)卷9和卷10为《笠翁别集:史论》。1678年印刷的《一家言二集》中的《一家言别集》也有章节名为《史断》,实是《论古》简缩约略而成。李渔关于历史的文章总数超过《论古》中的133篇。见康熙版《笠翁一家言全集》(《别集》2卷本);《李渔》,2:712—714。这里还应指出“史断”、“史论”、“论古”都是中国传统史学常用术语,在李渔之前也常常用来作史学著述的标题。李渔关于历史的论文集原本《序》,见其友人王仕云《序》,载《李渔》,1:23—26。

《古今史略》共12卷,并附有谷霖苍的《殉难录》。现存本袖珍6册,附录在文后,十分规则,每页9行,每行20字。评注均在文中,但用小字(双行)。这本书从盘古讲起,囊括了所有的时期和朝代,终于崇祯皇帝自尽,多尔袞率领清军进入北京(卷12,页21)。这本史书结构严谨,并夹入有“略云”、专论以及有意义的生动轶事和有趣的故事。其文体显然是遵循李渔那个时代名人学士(如本书48页注1所引钟惺)在为逐渐增加的读者大众编写史书时所流行的“纲鉴”之风。每卷卷首都标明“湖上笠翁纂辑”。我们把这本书与李渔的《论古》进行了仔细的对照比较之后得出结论:这的确是李渔的著作。这两本书的评论和本子几乎相同;《古今史略》中很多章节显然就是对《论古》作事实说明。行文的体(接下页)

除历史和吏治以外,李渔对戏剧演出兴趣盎然,在其名著《闲情偶寄》中作了详尽的探讨。尽管出版于1671年的《闲情偶寄》最初出名是由于李渔在戏曲方面充满才气的议论,但该书不仅是关于戏剧演出和戏曲评论的著作,而且是一部立意新颖、最富有情趣的文集,讨论范围极其广泛,议题包罗万象:剧本创作、舞台艺术和舞台管理;房屋、园林、家具、家居布置、室内装潢的新意;关于饮食的评论和意见;对园艺、娱乐和健康的谈论。^{〔1〕}题材广泛这点很重要,因为这反映了李渔对生活的很多方面都观察入微,经过思虑,并能清晰地表达他的人生哲学,既重视生活的艺术,又强调幸福的原则(见第五章)。事实上,李渔试图为受战争折磨而理想破灭的一代人重新确定生活的意义。关于生存态度,他不仅提出态度要转变,而且根据直接的经验 and 知识给读者提供了可行的指导。《闲情偶寄》之中的很多革新创意都带有插图或图示及详细解说,这使他的范例易于采用。1672年他在准备出版他的文集时,自豪地名之为“一家言”。^{〔2〕}

李渔作为知识渊博的多产作家,自然极具吸引力,朋友众多。而且他经常出外旅行,这也是他在南京那些年的一个特点,更为他提供了在各地广交有趣朋友的机会。他发觉自己受到一些当时最有名的诗人、作家、艺

(接上页)裁和结构也出于一手,典型的李渔风格(只要比较一下《论古·元》和《古今史略》卷七《元纪》中对伟大的政治家文天祥的同样评论就很清楚了)。附录“殉难录”(页1)标题注“谷霖苍先生原本”中有进一步证据说明确实是李渔所作。谷应泰以其号霖苍行于好友,李渔是他的好友之一。此外,如果此书是别人假借李渔之名而作,那没有必要附于谷霖苍书之后。谷氏本人的书不会因借用李渔之名而受益;当时谷霖苍与李渔齐名,后同为文学研究的对象。我们确定《古今史略》是在1660年代编纂的,虽然具体年份尚不能肯定。

大多数研究文学的学者全都或大多忽视了李渔关于历史和吏治这两方面的著述。例如,孙楷第在他开创性的李渔研究中认为李渔这些文章是无甚意义的评论而弃之一旁。在孙氏眼中,包括《资治新书》在内的李渔的非文学著述大多是廉价的迎合市场的出版物,李渔的目的或是赚钱或是在官场扬名,或者二者兼而有之。见孙楷第:《李笠翁与十二楼》,载《李渔》,15:6621—6679,尤其页6644,6645。韩南误认为《古今新书》是“明显的伪作”,见*The Invention of Li Yu*(《李渔的发明》),页223。

〔1〕 详见《李渔》,5:1903—2321;6:2322—2804。注,李渔的友人余怀为此书作序,见《李渔》,5:1905—1909。

〔2〕 《李渔》,1:19—22。“一家言”始见于司马迁(公元前145—前86)《史记》(10册,北京:1963),页3319。李渔使用这个词,意在“一家之学”。见范曄(398—445)《后汉书》,页137—138。李渔在此强调原创性、独创性及自发性,正是他个人的思想和写作风格的主旨。

术家、剧作家和史学家的欢迎。^{〔1〕}毫不奇怪,友人当中有些本身就是著名剧作家,如吴伟业(1609—1672)和尤侗(1618—1704),我们在下文探讨李渔的戏曲时还会讨论他们的作品。也有一些是颇具才气的诗人和作家:上文提到的效忠明朝的著名诗人杜濬,为李渔所有的小说集及两个剧本作序;时称“南施北宋”的宋琬(1614—1673)和施闰章(1619—1683)在当时的中国被誉为两大名士;江东三大诗人之一龚鼎孳(1616—1673);著名诗词评论家王世贞(1634—1711)本人也是才华横溢的即兴诗人;名著《板桥杂记》作者余怀(1616—1696)为李渔的《闲情偶寄》作序;周亮工(1612—1672)为李渔《资治新书》之二集作序,他与李渔一样喜欢选编同时代人的文集和书信集。

李渔结识的著名艺术家中还有王槩、王蓍和王臬,王氏三兄弟画山水花鸟享有盛名。王槩、王蓍还是当时得到最广泛采用的绘画手册《芥子园画传》的主编和示意图作者,此书正是由李渔的印书馆“芥子园”出版的。李渔认识的人也有南京八大画家中的樊圻和吴宏,他们二人均以画山水著称。多才多艺的程邃也是李渔的友人,他效忠明朝,为人正直仗义,精于绘画、书法、刻章,是当时最受尊重的艺术家之一。李渔与女艺术家王端淑也十分熟悉,如前所述,她既是作家,又是画家和书法家,还曾为李渔的《比目鱼》作序。

李渔认识的历史学家也不少:正史《明史》主要编纂之一王鸿绪(1645—1723),《(清)太宗文皇帝实录》编辑李蔚(1625—1684),《钦定大清一统志》总编徐乾学(1631—1694),《中山沿革志》和《使琉球杂录》作者王楫(1636—1699),众所周知的《明史纪事本末》编撰人谷应泰(1689年以后去世),因撰《崇祯五十宰相传》而成为历史名家的曹溶(1613—1685)。有

〔1〕 在探讨李渔的朋友和熟人时,我们参考了大量的传记资料。在此不可能全部列出,所以仅列举我们最常用的几种:《清史列传》、《清史(列传部分)》、钱仪吉编《碑传集》;陈衍《感旧集小传拾遗》;全祖望《鮑琦亭集》;李桓编《国朝耆献类征》;严懋功《清代征献类编》(台北1968年再版);钱林《文学征存录》;李元度《国朝先正事略》;张庚《国朝画征录》;徐世昌《大清畿辅先哲传》;傅抱石《明末民族艺人传》;梁乙真《清代妇女文学史》;孟森《心史丛刊》;《浙江通志》,“传”部;《光绪金华县志》,“传”部。详见征引书目。

这些史学家当朋友,无怪乎李渔对历史表现出极大的兴趣。

李渔有些朋友和资助人在政府担任高官,譬如上文提到的诗人龚鼎孳 1664—1666 年任刑部尚书,1666—1669 年任兵部尚书,1669—1673 年任礼部尚书;索额图(约死于 1703 年)为 1669 年大学士,1672 年荣任太子太傅;范承谟(1624—1676)1672 年任福建总督;陈启泰(死于 1674 年)1674 年任福建巡海道;张勇(1616—1684)自 1663 年起连续几年在甘肃甘泉守卫西北边疆;贾汉复(1606—1677)1662 至 1668 年任陕西巡抚;刘斗 1661 至 1670 年任甘肃巡抚,1670 至 1672 年任福建总督。所有这些身居高位的大官们都承认李渔是非凡的天才。他们对李渔的多才多艺很感兴趣,十分尊重他,出手也很慷慨。其中很多人请李渔去做事,正是这些邀请使李渔有机会旅行,足迹遍及大半个中国。

比较一下李渔在南京时与早先在杭州的朋友和熟人,可以发现他后来的朋友和熟人中的政府官员越来越多,所以我们对他的朋友和熟人的概况做了进一步考察。如果我们草草记下他著述中出现的每一个人——包括李渔本人写到的或题献的诗歌、文章或书信等等——再加上李渔请他们对他的作品进行批评的那些人,名单长达 400 余人。虽然名单中的大多数人现在难以确认,但还是有很多可以在传记和文集中找到。实际能够找到传记材料的有 171 人。我们根据这 171 人的资料制成图表 1.1,从中可以看出这些人的地理分布及其科举身份。^{〔1〕}但应着重指出,图表 1.1 中的统计数字纯粹是为了比较而言。

从图表 1.1 可以看出两点。首先,可以辨认出的这 171 人当中,有 40 个浙江人,37 个江苏人。这并不奇怪,因为李渔是浙江人,他在江苏居住了二十多年才落叶归根迁回浙江。他一生中大部分时间都生活在江浙。其次,有关科第的七种情况中,进士的人数多于其他六种的和,但是无功名的人数共 45 个,位居第二。这个统计显示出李渔性格的

〔1〕 顾敦铎《文苑阐幽》(页 138—228)叙述有李渔的友人概观。至于我们讨论所依据的资料书目,参见本书 69 页注 1。

图表 1.1 李渔的友人的地理分布及其科举身份

现今省份	进士	博学鸿儒	举人	国子监生	中举级位不清楚	生员	无功名	合计
江苏	13	4	1	1	3	1	14	37
安徽	7	0	0	1	1	2	5	16
江西	1	0	0	0	1	0	1	3
浙江	13	0	2	1	2	8	14	40
湖北	2	1	0	0	1	1	1	6
湖南	0	0	0	0	0	0	1	1
福建	0	0	0	1	1	0	1	3
河北	7	0	3	1	1	2	0	14
山东	10	0	0	0	2	0	1	13
河南	3	0	0	0	1	0	1	5
山西	0	0	0	1	3	0	0	4
陕西	1	2	0	0	1	0	1	5
甘肃	1	0	0	0	0	0	0	1
四川	0	0	0	0	1	1	0	2
辽宁	4	0	0	1	8	0	1	14
其他	0	0	0	0	3	0	4	7
总计	62	7	6	7	29	15	45	171

两个方面。一方面,进士很多,其中大多是高官达贵,原因在于李渔长期以来在竭力寻找资助人,说明李渔有实际办企业的能力。另一方面,无功名的人数也不少,同样给人印象深刻,使我们不忘李渔还是一位异常敏感的艺术家的,吸引着具有独创精神的艺术家和文人与他作朋友。这些人当中很多厌恶科举,因此,李渔的艺术家、作家朋友中也有那么多人没有任何功名。

李渔是很重友情的人。尽管他旅行频繁，不断交结新朋友，他也特别注重保持与老朋友的友谊。他的那些老朋友是他身为生员在婺州准备科举考试时以及他在杭州开始以写作谋生时交结的。李渔请人为他的书作序，其中大多数是他的老朋友。甚至当他在南京又结识了不少更有名的文人和更有影响力的仕宦以后，他仍旧请老朋友为他的书写序。例如，推官王仕云为李渔的《笠翁别集》撰《叙》，并为《资治新书》一集写《题词》；作幕友的包璿为李渔的《一家言》作《叙》。^{〔1〕}这三部书都是李渔的主要著作，李渔却没有请名人政要来作序，这点很能说明李渔的个性，即李渔只请那些真心欣赏他的作品的人来为它们作序。

还有一个老友叫丁澎（1655—1678年间活动），李渔在婺州时就认识他，在南京时又重新结为好友。丁澎是位有名的诗人，与其他九位文人以“西泠十子”著称。他1655年举进士，任礼部郎中。他在北京时文名越来越大，很快成为京城文坛主要人物。然而他的仕途却不顺利。他出任河南省主考官，卷入所谓的“科场案”，被解去官职，从1658至1663年在宁古塔（今吉林宁安）流放五年。当李渔1674年重游杭州时遇到丁澎；这是丁澎流放回来之后他们第一次见面。二人共同回忆过去的时光，重续旧日的友情。丁澎后来给李渔的诗集写序时，自称是李渔的年家弟，指他们是1635年秀才同年。^{〔2〕}丁澎是1655年进士，却向世界宣布他是李渔的“同年”。

李渔取得的进展的确巨大。在一个重功名的社会，他并非出身世家，虽是家族几代人中的第一个生员，之后却没有再考功名，也没有任何政治关系，但是被社会精英视作地位同等。他在南京那些年已经成为大名人。为了评估他的社会地位，我们来看一下他的经济状况。从钱财方面来说，李渔在南京的那些年似乎是心满意足的，有时甚至可以说很兴旺。如前

〔1〕《李渔》，1：9—17，23—26；又，李渔《资治新书》卷1，“题辞”。

〔2〕见丁澎：《序》，载《李渔》，1：33—36。又见《李渔》，2：1069—1070。关于丁澎受“科举案”牵连，参孟森：《心史丛刊》，页109—113。《丁澎传》，见《杭州府志》，页2753—2754；李元度：《国朝先正事略》，页1711—1712。

所述,他拥有一家书店和一家印书馆。他所建的著名庭园“芥子园”也在南京,坐落在正阳门附近风景优美的小山上,于1669年完工。^{〔1〕}他的印书馆也命名为“芥子园”,非常成功;直至今天,书商仍十分珍惜芥子园出版的书籍。

此外,创业精神给李渔创造了赚钱的新“工作”。在销路极好的《闲情偶寄》中,他显示了自己各式各样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技艺。例如,他在书中非常细致地写下关于庭园建筑的理论和经验。他对园林的精通使他在官宦中也很有名。李渔在北京为贾汉复设计的“半亩园”,证明他无愧为他那个时代的头等庭园建筑师和园艺家。^{〔2〕}另一个为李渔带来收入的行业是他的家庭戏班,这也是他在南京那些日子组织起来的。在讨论李渔居南京期间外出做生意的时候,我们还会更详细地考察这个问题。总而言之,李渔在南京的日子使他在财政上得以自足。

然而李渔对他的经济状况并不满意。据他所言,他常常处于贫困,所以才需要一年到头外出求助。他“负笈四方”,不停地到各地旅行,在有权有势的人中找资助人,他是这样形容自己在南京那些年的:

二十年来负笈四方,三分天下,几遍其二。^{〔3〕}

李渔这里所说的“四方”,当然是指清朝统治下的中国。虽说“四方”已走三之二有些夸张;但如果是指他所至省份的总数,那就不假了。在康熙年间(1667年以后)的十八省中,他确实是居住或出游过其中的三分之二。浙江和江苏是他故地漫游的基地;1666和1673那两年他两次旅行至位于直隶的京都,途经安徽、山东和河南;从1666到1667年他长途跋涉到

〔1〕 李渔的芥子园完工以后,他的朋友龚鼎孳写了《芥子园》碑文。龚鼎孳的碑文作于己酉(1669)初夏。详见《李渔》,6:2417—2418。至于“芥子园”的用意,李渔本人的解释见《李渔》,2:574。

〔2〕 见本书第二章中“社会的反常与社会品味的物质化”有关李渔的庭园建筑理论和实践的探讨。

〔3〕 《李渔》,1:523—524。

山西、陕西和甘肃；1668年他曾到广东，路过江西；1670年赴福建，1672年赴湖北。^{〔1〕}这些旅行使李渔涉足之地确实很广。

李渔说经济拮据是他外出的原因。在给友人的信中他喜爱用佛教术语“托钵”来形容他的这些旅行。例如，他1672年游湖北时致龚鼎孳书曰：

渔终年托钵，所遇皆穷，惟西秦一游，差强人意，八闽次之；外此皆往吸清风、归餐明月而已。^{〔2〕}

大约同时他在另一封信中把自己的窘迫告之纪伯紫：

今岁托钵于楚，凡数阅月，为饥驱而来者，复为饥驱而去。行将有事于太原……^{〔3〕}

至于如此窘迫的原因，李渔在给另一友人的信中做了特别的解释，主要有以下两点：

渔无半亩之田，而有数十口之家，砚田笔耒，止靠一人。^{〔4〕}

〔1〕除了浙江和江苏两省内的短途旅行，李渔在南京期间长途旅行六次。这六次旅行中有的长达几个月，甚至一年多。有关这些旅行的主要参考资料是李渔自己的作品，如诗歌、文章、传记和书信等。关于李渔频繁的旅行概况，见《李渔》，1:270,413,421,489,524。他第一次北京之行是1666年（见《李渔》，1:261;3:1489—1490）。他1673年北京之行，见《诗韵·序》，《李渔》，1:117；又，按：船上所作八首诗，见《李渔》3:1241—1244，尤其页1241。在此应指出，在乔复生与王再来的传记中，李渔说他在乔去世后的甲寅年（1674）赴京，年份误（见《李渔》，1:272）。有关李渔的晋陕甘之行，他作的乔、王二人传记是主要参考，正是在这次长途旅行途中，乔、王二人加入李渔的家庭（见《李渔》，1:260—276）。他的诗提到他成功的陕西之行，见《李渔》，2:863—864。他的广东之行，见《李渔》，2:762—765;774—776。他的福建之行，见《李渔》，1:9—17，尤其15。至于李渔的湖北之行，见他致友人书，载《李渔》，1:411—424。十八省之分是康熙帝1667年确定的。从1645年到1667年清朝只有十五省，当时江苏和安徽属江南省，湖南和湖北属湖广省，陕西和甘肃属陕西省。有关清朝行政地理的重要研究，见赵泉澄：《清代地理沿革表》（北京：1955），尤其页65,68,94,101。

〔2〕《李渔》，1:413。

〔3〕《李渔》，1:423。

〔4〕《李渔》，1:487。

李渔晚年时他的家庭有一妻数妾、五儿三女，两个女婿、两个儿媳和五个孙儿孙女。^{〔1〕}此外，李家有十余个仆人，要定期雇用一小班演员和乐器伴奏者。所以李渔说是数十口之家。他在一封写于1677年的信中甚至点出他要养活的人口总共有四十个：

仆无八口应有之田，而张口受餐者五倍之数……以四十口而仰食于一身，是以一桑之叶，饲百筐之蚕，日生夜长，其何能给？^{〔2〕}

这些叙述显示出李渔经济上并非富足。他信中所表示的经济窘迫可能有些夸大，因为他那时已经拥有一座庭园、一家书店及一家印书馆，他的两项生意都做得不错。但他奋力求援是实际情况。这困境虽不大像真的，其实原因也很简单：他一直没有学会如何量入为出。他品味高贵，禁不住在各种奢侈品上花钱，包括昂贵的服装和首饰、精美的家具和器皿、景色如画的园林等等。尽管他的戏班巡回演出，有些给他带来了丰厚的收入，结果他还是不断欠债。如他曾在诗中提到，1667年陕西之行所得足以购置一座乡间别墅。^{〔3〕}可惜他不得不全部用来偿还旧债。^{〔4〕}

显然，李渔居家南京那些年经常带着他家的戏班到其他城市演出，这些演出似乎是他收入的主要来源。戏班由受过歌舞表演等传统艺术专门训练的少女组成。戏班主要成员有两位是李渔的爱妾，一个名复生（姓乔），一个名再来（姓王）。实际上，复生是李渔一个朋友1666年赠予李渔的“礼物”，正是因为有了她，李渔才组织起戏班。复生是天生的歌唱

〔1〕 李渔在1667年信中提到他已有子女八人：三女五男。现代著作中李渔有二女五儿共七个儿女的说法有误（黄丽贞《李渔研究》，页22）。其实李渔有三个女儿，幼女是妾乔复生1671年所生。见《李渔》，1:270,525—526。1677年之后李渔又有了两个儿子，所以他总共有三女七子（将舒、将开、将荣、将华、将芬、将芳、将蟠）。

〔2〕 《李渔》，1:523—524。

〔3〕 《李渔》，2:863。

〔4〕 《李渔》，2:863—864。

家,具有表演的天才,对演戏表现出极大兴趣。李渔十分欣赏她在这方面的才气,雇了一位老优教授她歌曲。她音色好,学得快,记忆力特强。老师惊喜地告诉李渔,他授曲三十余年,还从未遇见过有复生这样好天资的学生;无论什么歌,她仅跟着唱三遍,自己就能记住并唱得很动听了。〔1〕

复生对于演唱的热情赋有感染性。很快地李渔的其他诸妾也对学习演唱发生了兴趣。乔复生成为她们的老师,一个家庭学习戏班就此成立了。起初她们歌舞表演都是为了好玩。1667年,一位朋友把再来作为“礼物”赠予李渔。正如一年以前,复生让老师惊奇,现在再来亦如此——不过再来的老师变成复生了。复生对再来的进步十分欣喜,而且再来特别善于扮演男角,她穿上男装十分潇洒。女主角由复生扮演,男主角由再来扮演,一个戏班便成立了。开始她们只是在家中表演,如节日、生日等喜庆之时。后来也邀请好友、贵客,以及一些头脑开放的邻居和亲戚。随着戏班越来越受到欢迎,李渔便开始经营起商业性的演戏了。

尽管戏班的由来是偶然的,但李渔很快就利用这个家庭戏班赢得了利润。曾让他开始出书卖书的那种做企业家的创新精神又重新燃起;他组织戏班,安排戏班到处演出,并让戏班给有钱财有影响的资助人表演,从而获得收入和其他的好处。〔2〕

李渔在生平的这个阶段已下定决心去追求一个美好的生活。最明显的证据是他在追求女人方面从不受拘束,这点他对朋友和家人毫不隐讳。他的妾不止一两个——据李渔说,她们都是那些晓得他喜爱女人的朋友赠送的“礼物”。〔3〕他单独出行时也有买女仆做伴的习惯。〔4〕这就解释

〔1〕 李渔在为复生和再来二姬作传时,谈到复生不寻常的天分,以及他如何组织起家庭剧班。见《李渔》,1:260—276。

〔2〕 在复生和再来二人的合传中,李渔讲到再来总是把演出得来的钱和礼物存起来。见《李渔》,1:272。

〔3〕 李渔曾宣称他所有的妾都是朋友送的礼物(《李渔》,1:525)。李渔给复生、再来二人的合传中也描述了他的朋友知道他极喜爱女人,所以买了这两个女孩送他。见《李渔》,1:261—262,267。

〔4〕 他在一封家信中谈到他单独出行时也有买女仆做伴的习惯。见《李渔》,1:459。

了为什么他的家庭越来越大,支出也随之越来越大。由此也不难理解他会有自我放纵追求女性的名声。为了维持奢华的生活方式,他需要钱。为了得到钱,他似乎什么都愿意做,甚至牺牲他的人格。他在给资助人或可能资助他的人的信件中,有时奉承他们,有时向他们借债,有时请求捐献,表示愿为他们服务。〔1〕

李渔并不是不知道自己的弱点。事实上,他对自己的批评是最严厉的。比如说,在篇幅很长的《过子陵钓台》这首词中他对自己一点也不留情。他坐船过子陵钓台时有感而发,在此录下其中两句:

仰高山,形容自愧;俯流水,面目堪憎。〔2〕

此处的“高山”是想象中汉代严光(子陵)提出的道德高标准,而严光是他最佩服的道德典范。很明显,李渔有时确实为自己感到羞愧。他不仅是一般地不满意自己的行为,而且常常严肃地反省。比如在诗中,他曾批判自己“沽名钓誉”和向友人要“捐献”。

但是李渔没有沉溺于自己的弱点,而是更加相信宽恕——宽恕旁人的弱点。他的逻辑似乎是个人的缺点只要不伤害其他人,就可以容忍。此外,他也认识到会导致伤害别人的东西才是更要不得的。李渔是一个坦白而实际的人,他不立志成为道德完美的人。他不确定自己曾否伤害过别人。他对造物十分感恩,曾在深思熟虑之后极其真诚地写下自己的感想:

造物之悯予,亦云至矣。非悯其才,非悯其德,悯其方寸之无他也。〔3〕

〔1〕 其中一例是《上都门故人述旧状书》,见《李渔》,1:522—530。

〔2〕 《李渔》,3:1514—1515。

〔3〕 李渔:《闲情偶寄》(1977年再版),页19。

在他的小说和戏曲中,这种“悯其方寸之无他”的原则更进一步发展到对所有人的同情心。许多传统上所谓的社会“渣滓”,如贼盗、乞丐、赌棍、娼妓或同性恋都成为李渔所写故事中的主角。给他们下结论根据的是他们做人的行为,而不是对他们所属的那个类别和阶层的偏见。

李渔住在南京时,他的家庭迅速增大。1660年长子将舒出世,李渔特别高兴,因为他多年来一直盼望有个儿子。〔1〕次年,二子将开出世。1662年三子、四子相继出世。〔2〕他开始感到大家庭的负担。不过他似乎对于自己不仅是作家和出版家,而且拥有一个很兴旺的书店这个事实很满足。〔3〕

李渔不可能在管理书店和印书馆的同时,还是成果累累的作家兼剧作家。他需要帮手,而且他也有很好的帮手。他的长女淑昭和女婿杭州人沈心友就是两个这样的天赐之助。淑昭是在1657年李渔离开杭州前嫁给心友的,心友作为女婿负责为李渔采购。〔4〕李渔搬到南京时,淑昭和心友自然也随全家搬迁。因为李渔常常出门,所以经营生意、安排家务都由淑昭和心友承担。〔5〕

李渔是个很重亲情的父亲。他跟长女淑昭和二女淑慧的关系很亲密,他教她们读书识字。他很为她们骄傲,感觉她们与他有着同样的志趣和才气。〔6〕父女们常常一起填词。其中有些收入李渔的文集。〔7〕李渔尤其喜爱淑昭,对于他来说她既是儿又是女。显然,李渔感觉淑昭相当能干,可以信赖,在他诗中称她为“女丈夫”和“闺中杰”;凡事尽心尽力,从无怨言。〔8〕而且,淑昭的丈夫心友也跟李渔的关系十分融洽紧密。除了钦佩李渔以外,心友还在很多方面都能协助他:为他采购和经

〔1〕 李渔:《庚子举第一男时予五十初度》,见《李渔》,2:960。

〔2〕 李渔:《辛丑举第二男》,见《李渔》2:966;李渔:《壬寅举第三子复举第四子》,见《李渔》,2:978。

〔3〕 《李渔》,2:978—979。

〔4〕 《李渔》,1:424—426。

〔5〕 《李渔》,2:705,739—740。

〔6〕 《李渔》,3:1328—1329。

〔7〕 《李渔》,3:1326—1330。

〔8〕 《李渔》,2:705—706,721—722。

商,有时甚至随他出行。〔1〕李渔十分感谢淑昭和心友的帮助,有机会便表达,从不吝惜自己的感谢之辞,在心友四十岁生日时他写道:“一生皆累汝,今日更惭予。”〔2〕或许正是由于他真心诚意,并对他们的帮助随时表达感谢,所以能够长期赢得他们的出力和献身。

除了淑昭以外,还有两位女子在李渔南京时期的生活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她们是他的两个年轻的姬妾复生和再来,亦即李渔家庭戏班中才艺出众的两名演员。复生和再来在李渔的晚年进入他的生活,她们与李渔在一起的时间较短——复生六年(1666—1672),再来七年(1667—1674)。对李渔来说,她们的来临就像美梦成真。李渔为她们二人合写了一个传,描述她们的年轻、天真、甜蜜,而且有才智和献身精神。〔3〕李渔是一位剧作家,对戏曲非常爱好,他不但常常为两个女孩的演唱天才而叹为观止,而且被她们青春的激情和无限的精力唤回活力。他为她们写新剧,也为她们重编传统的旧戏;她们成为他灵感的源泉。现在手边有了戏班,李渔能够实验他对于舞台演戏的新意和创造。担当导演和制作人的经验,使他更彻底地了解舞台艺术和舞台管理以及演出和写剧的原则,他在名著《闲情偶寄》中一一予以阐明。

李渔对复生和再来二人都十分留恋。当1672年底复生死于肺结核并发症时,李渔十分痛心。他写了很多诗来纪念她,至少有24首诗和5首词流传下来。她去世以后的六个月,李渔难受得连音乐和歌曲都不能听。〔4〕过了一年多时间,1674年初,再来又因病去世,病因不详。李渔面对着丧失亲人的考验。他两个最心爱的姬妾接连去世,迫

〔1〕 例如,心友在评论李渔的赋时极力赞扬,表示对其岳丈的钦佩,见《李渔》,3:1515。李渔在好几首诗中都提到心友的协助,见《李渔》,2:705,706,739—740,741—742,1073。

〔2〕 《李渔》,2:739。

〔3〕 《李渔》,1:260—276。

〔4〕 这24首诗见《李渔》,2:1014—1025,1026—1028;这5首赋见《李渔》,3:1343—1344,1421—1422。

使他心烦意乱。她们都这么年轻，尚不满十九岁。李渔写下 10 首挽歌纪念再来，〔1〕为复生和再来二人作了一篇合传。〔2〕他忘不了她们给他带来的一切欢乐以及她们为他献身的精神。他记得自从她们在六七年前加入他的家庭就一天也没有离开过他，她们即使身体有病也跟着他到处旅行，为了陪伴他而隐瞒了她们自己的身体状况。甚至在临死时，她们唯一想到的是他；她们从不抱怨自己的痛苦，因为她们不愿他担心。李渔特别提到她们可爱的性格。她们尽管有出众的才气和名声，却丝毫不虚荣不傲慢；她们与每个家人都相处得很好；她们尊老爱幼，善待仆人。或许正是她们天使般的性格给李渔与她们的关系增添了梦一般的格调。

李渔很珍惜他对复生和再来的记忆。给两人写合传可能是他想以此来克服悲哀情绪。事实上，大概是他在给自己做“心理治疗”，因为他是这个领域的先驱之一。（有关李渔在精神和情绪医疗上的新探索，见第五章。）

很明显，李渔与家庭中的女人关系甚好；她们爱他，帮他，把自己的身心全部奉献给他。李渔在外界的名声是自我放纵、不讲究道德的文人，多半是因为他极其喜爱女人。是什么使他对周围的女人有特殊的吸引力？他有什么品质能够引起她们对他的爱恋？从他的作品来看，显然他不但教育她们，而且欣赏她们的能力、性格和天生的才智。他把她们视作亲密的伴侣和宝贵的助手。而且他对自己了解女人的深度感到骄傲；他研究她们，也写她们。例如，在李渔眼中，女人所有可贵的品质当中，最值得赞美的是她们的媚态。他认为外表的美丽如果没有媚态就不会感人。那么什么是女子媚态呢？李渔是这样谈自己的体会的：

〔1〕 这 10 首诗，见《李渔》，2：1032—1042。

〔2〕 《李渔》，1：260—276。李渔的诗词集收有两首挽歌，是共同纪念复生和再来二人的。

记曩时春游遇雨，避一亭中，见无数女子，妍媸不一，皆踉跄而至。中一缟衣贫妇，年三十许，人皆趋于亭中，彼独徘徊檐下，以中无隙地故也；人皆抖擞衣衫，虑其太湿，彼独听其自然，以檐下雨侵，抖之无益，徒现丑态故也。及雨将止而告行，彼独迟疑稍后，去不数武而雨复作，乃趋入亭。彼则先立亭中，以逆料必转，先踞胜地故也。然臆虽偶中，绝无骄人之色。见后入者反立檐下，衣衫之湿，数倍于前，而此妇代为振衣，姿态百出，竟若天集众丑，以形一人之媚者。在观者视之，其初之不动，似以郑重而养态；其后之故动，似以徜徉而生态。然彼岂能必天复雨，先储其才以俟用乎？其养也出之无心，其生也亦非有意，皆天机之自起自伏耳。当其养态之时，先有一种娇羞无那之致现于身外，令人生爱生怜，不俟娉婷大露而后觉也。〔1〕

李渔所赞美的媚态来自天生的善良和天然的才智，是简洁、甜蜜、文雅和机警的结合。这种媚态与年龄无关，因为那个女子已经“年三十许”，按照传统的划分已是中年；与家庭财富也无关，因为在描述中她是“贫妇”。但是李渔深深被她的“媚态”触动。虽然能欣赏这种媚态的男人仍可能自我放纵，但他也可能是一位温暖、体贴、重感情和有欣赏力的男人。

我们再从另一方面来看李渔。李渔曾写了一首词教他的孩子写作的原则和精神。题为《示儿辈》：

少小行文休自阻，便是牛羊须学虎。
一同儿女避娇羞，神气沮，才情腐，奋到头来终类鼠。
莫道班门难弄斧，正是雷门堪击鼓。

〔1〕 李渔：《闲情偶寄》（1671），卷3，页4。英译参林语堂，*Translations from the Chinese*，页234—235；不过我们做了较大的修改。

小巫欲窃大巫灵，须耐苦，神前舞，人笑人嘲皆是谱。^{〔1〕}

李渔唯一强调的是独立的思考与有创意的写作，他教育自己的孩子不要囿于传统，不要惧怕权威，也不要担心批评。他使用的简单而生动的形象——虎、牛、羊、鼠、斧、鼓和巫——意象明确清晰，孩子们很容易理解。我们眼前呈现的是一位智慧和慈祥的父亲，与现代关心子女的父母没什么两样，教育他们去实现自己的梦想和理想，即使似乎遥不可及。实际上，李渔不仅教育孩子写作，还与他们共享他生活中的秘密和智慧。

李渔在南京的日子是他一生创造力最盛、著述最丰的阶段。以往他在行动与思想这两个世界之间从未如此自在有效地穿插交流、相得益彰。《闲情偶寄》是他这一时期的代表作，而这一时期的实验精神在该书中表现得最为显著。该书讨论的主题范围格外广博，根据的全是他的亲身经验、亲眼观察及亲手试验。与此同时，他还提出新的设想，探索新的课题，创作新的设计，发明新的器具。李渔是他那代文人中最为多才多艺者之一，涉猎的领域如此广阔，他的同时代人仅仅触到其中的某一部分。在这二十年当中，他在生活和事业上跨出了新的一步：在思想学术界他创造出“学者—作家—出版家—园林建筑师—发明家”这样一个身兼数职的位置，以前做梦也想不到会有这样一种职业的可能性。他在年纪成熟的阶段证明了自己是一位不墨守成规、具有独创精神和办事业能力的强人。

五、“落叶归根”：新朝、异族、故人与旧地

李渔于1674年秋重访杭州；这是他多年来第一次回杭州。这次归来

〔1〕 李渔：《示儿辈》，载《笠翁一家言》，卷8，页67—68。又见《李渔》，3：1450—1451。

并非偶然,那年春天他失去了再来。再来的去世以及早些时复生的去世对李渔来说是一可怕的打击,李渔此时年已六十四,直接面对着衰弱和死亡。据中国传统对人生各阶段的看法,六十岁是进入老年的标志,是受到社会尊重和引退的年龄。在过去那个年代,他该心满意足听由天命了。^{〔1〕}他的爱妾复生和再来的逝世是上天在告知李渔已向生命的尾声靠近。杭州之行唤起他对故土的情结。这种怀旧情结在中国许多著名诗篇与文章中描绘得如此深情而有文采,是传统中国教育文化的一部分,每个读书人都读过这些名作,这种情结也都深深扎根于他们心中。在杭州,李渔发现他的老友有一些已经过世,还有一些在久离杭州之后又返回故土。^{〔2〕}这些发现不但让他回忆起过去的时光,而且让他更想迁回杭州,很多老朋友现在都居住在这个城市,它也是他早年开始职业写作生涯之地,他把杭州看作是自己思想和学业植根的故乡。^{〔3〕}杭州有他最喜爱的风景优美迷人的西湖;他的名号“湖上笠翁”就是根据西湖而来。如果他在考虑找一个归宿,难道还有比西湖更合适的地点吗?正如俗语所说,落叶要归根。

1674年李渔探访杭州,次年便准备搬回故乡。1675年秋,他把15岁的长子将舒和14岁的次子将开带回故乡浙江去参加科举初试。显然,由于他准备尽快搬回杭州,他的儿子应当在浙江而不是在江苏参加考试,以免将来继续应试时还要远行。领着自己的孩子参加清初的科举考试对李渔而言是个痛苦的决定。从感情上来说,他自己不参加清朝科举考试,所以可以理解,他对于儿子参加考试是很矛盾的,甚至还很羞愧。^{〔4〕}但是

〔1〕 有关孔子以来对这个问题的详细解说,见本书36页注2。关于尊老的制度和社会实践,见尚秉和:《历代社会风俗事物考》(台北1966年再版),页491;龙文彬:《明会要》2册(台北1963年再版),页956—958。

〔2〕 例如,李渔发现,跟老友丁澎重聚对他来说是个很大的安慰;丁澎结束了不顺利的政治生涯,比李渔早些回到杭州。见《李渔》,2:1069—1070。

〔3〕 见上文关于李渔在杭州生活的讨论。李渔已经完全习惯了南京这样的大城市的生活情调及学术气氛,不再适应早年故乡兰溪和婺州的生活。再者,这两地在1674年底仍在受到耿精忠军队的袭击。

〔4〕 李渔在这次旅途中写了8首诗,有些诗表达了自己对携子赴考的强烈羞愧感。见《李渔》,3:1268—1271。考试地点在严陵(今浙江桐庐,在杭州南)。此时耿精忠正在袭击婺州。或许这也是李渔的儿子到严陵参加考试的原因。

他觉得别无选择。他已年迈,不得不考虑儿子们的前途。在他看来,儿子们在他们所生活的社会中唯一的出路是通过清朝的科举考试走上仕途。这时李渔已经承认清朝是中国的一个正统的王朝。1674—1675 这两年是李渔生活新阶段的开始。现在他已准备好迁返故土,他本人坚持不参与清朝的政治,现在则要亲自携子进入那个制度。他的这些转变发生在1673—1681 年三藩之乱的高峰期,当时三藩——云南吴三桂、福建耿精忠、广东尚可喜——企图推翻清朝在中国的政权。开始阶段叛乱的成功使得人们怀疑清朝在中国的统治能否生存。〔1〕耿精忠的军队从邻省福建开进李渔的家乡浙江,并取得关键性的胜利。到1674年6月底,他们已占据省中心的永康、汤溪、东阳、义乌、浦江五县。接着耿精忠军继续前进占领了浙江东北的三个主要城市建德(严州府治)、寿昌和淳安。10月和11月开始进攻兰溪和金华,但是没能拿下这两个战略要地;但部分军队设法向北深入到杭州府的南端。〔2〕

〔1〕 三藩之乱始于1673年12月28日云南平西王吴三桂,持续到1681年12月7日吴世璠在云南自尽身亡,吴世璠是吴三桂的孙子也是他的继承者。福建的靖南王耿精忠(死于1682年)和广东平南王尚可喜(1604—1676)相继于1674年4月21日和1676年4月3日响应吴三桂,他们控制了半个中国——相当今日之云南、贵州、四川、陕西、湖南、广西、福建、广东八省,及浙江、江西、甘肃省之大部。三藩之乱是清朝在中国建立政权以后最危险的挑战。关于这次叛乱的史料极多;同时也有大量的二手研究成果。下列书籍对我们的叙述和分析最为有用。《清史》(1961),页3690—3706;王先谦:《东华录》,卷6—7;《大清圣祖仁(康熙)皇帝实录》6卷(台北1964年再版),第2卷;黄鸿寿:《清史纪事本末》,页105—110;无名氏:《吴耿尚孔四王全传》(台北:1967),页1—34;勒德洪等编《平定三逆方略》(上海1934年再版);李之芳(17世纪末活动):《平定耿逆记》,载《明亡述略》(台北:1968),页41—51;赵翼(1727—1854):《平定三逆述略》,载《皇朝武功纪盛》(1729;台北1963年再版),1:449—483;Lawrence D. Kessler, *K'ang-hsi and the Consolidation of Ch'ing Rule, 1661—1684* (《康熙与清朝统治之巩固,1661—1684》),页81—90;Ts'ao K'ai-fu, "K'ang-hsi and the San-fan War" (《康熙与三藩战争》), *Monumenta Serica* (《华裔学志》) 31, (1974—1975): 108—130;同作者: "The Rebellion of the Three Feudatories against the Manchu Throne: Its Setting and Significance" (《反满统治的三藩之乱:背景与意义》), 哥伦比亚大学博士论文, 1966 [1965]年, 缩微卷本, 尤其页70—140; E. Hauer, "General Wu San-kuei." (《吴三桂将军》), *Asia Minor*, 4 (1972): 562—611; 恒慕义: *Eminent Chinese of Ch'ing Period* (《清代名人传略》), 尤其页415—416 (E. S. Larsen: 《耿精忠传》), 页634—635 (George A. Kennedy: 《尚之信传》), 页877—880 (房兆盈: 《吴三桂传》)。反叛的一些主要事件和日期在当代的研究中较为混乱。在我们的叙述和分析时若有问题不清楚, 我们总是根据原始资料来研究。当吴三桂叛乱成功的消息传到北京, 引起一片惊恐。据说很多汉人官员把家人送回家, 老百姓纷纷逃离京城。传言四起, 说满洲人会放弃北京, 返回东北老家。

〔2〕 《光绪兰溪县志》, 页2009; 《光绪金华县志》, 页821—822; 《杭州府志》, 页978; 谢国桢编《清初农民起义资料辑录》, 页366—369。又见李之芳: 《平定耿逆记》; (接下页)

战乱再次震撼了浙江,离 1645—1646 年毁灭性的清朝征服仅有 28 年,金华和兰溪地区又因此惨遭军队和匪盗的蹂躏。〔1〕1674—1675 年叛乱达到顶峰。杭州城处在战争的阴影之下,李渔也正于此时抵达杭州;他携子赶考,而科举代表着清朝对中国的统治权力。李渔这个行动显示他急于看到杭州,这个城市是他文学和思想的发源地;通过儿子,他才正式进入清朝的政治世界。他这样做,也显示了他对明清之际改朝换代的新想法。显然他相信改朝完毕,明朝天命已去,反叛最终不能取得胜利,尽管在 1676 年全国大半地区、浙江三分之二都落入反叛者的手中。李渔的判断似乎也取决于反叛者本身——他们都是些导致明朝被推翻的叛徒——不可能赢得重要的拥护者,特别是那些效忠明朝的反清学士的支持,而这在心理上对于反叛者的最终胜利是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实际上李渔称他们作“贼盗”。〔2〕事实证明李渔是对的。此时其实已是汉人起来以“忠”的名义保卫清朝政权,情况就像他们在 1640 年代中叶对于明朝所表现的那样。1676 年 9 月底清军将领亲王杰书(1645—1697)率领的官军把耿精忠军从浙江赶回福建。那年年底三藩大势已去。〔3〕清朝在中国的政权不但已经接受了最严峻的军事和政治考验,而且还通过了汉族对其忠心的考验。这些成功是在具有雄才大略的年轻的皇帝康熙(1654—1722)的统治下取得的,清朝政权是否能够在中国大地生存的最后威胁实际不复存在。李渔也因此经历了明清易代的整个过程。在 1677 年,也就是这个过程的最后阶段之始(1681 年十二月初三藩平定;1683 年十月初台湾降清),李渔返回故土杭州接着走完他人生的最后几步。

(接上页)《李渔》,2:818—820,1066—1068。尽我们所知,关于耿精忠的军队在浙江的行动,还没有详细的研究。现有的对三藩之乱的研究只是一般叙述了耿精忠的军队在浙江打仗。(如,Ts'ao K'ai-fu,“The Rebellion of the Three Feudatories against the Manchu Throne: Its Setting and Significance”,页 103,108,109;同作者:“K'ang-hsi and the San-fan War”,页 120—121。)当前研究的这一弱点源于没有利用各种方志等直接有关地方史的丰富资料。

〔1〕《光绪兰溪县志》,页 2009;《光绪金华县志》,页 821—822。

〔2〕《李渔》,2:818,819—820,1066—1068。

〔3〕官军赢得了几场关键性的战役以后,反叛者失去了联合的意向,有些人开始逃离。1676 年 11 月 9 日耿精忠向杰书所率清军投降;1677 年 1 月 12 日,当清军将领莽依图(死于 1680 年)率领清军拿下韶州(今广东北部的曲江),尚之信再次归服清朝。

1677年春,李渔回到杭州。^{〔1〕}他们一大家人的搬迁实际上从1676年就已开始,整个过程很长也很不易。那年夏季,在一些朋友的帮助下,李渔在杭州西湖东南岸风景秀丽的云居山东边一座小山上购置了一块土地,随即在那里建造起一座永久住宅。^{〔2〕}工程持续到1676年冬,李渔回南京准备搬家。为了偿还他在南京期间积累的巨额债务以及搬迁杭州所需费用,他只好卖掉他的书店和芥子园。这还不够;他又出售了有价值的私人物品,包括珠宝首饰、丝绸衣物,甚至连很值钱的印书馆的书版也卖掉了。经过长时间的紧张准备,李渔全家终于在1677年2月离开南京搬回杭州。李渔名之为“层园”的那座新宅当时尚未竣工。^{〔3〕}尽管如此,李渔还是住了进去,他的余生都是在那里度过的。

虽然尚未竣工,俯瞰西湖的层园十分雅致,精心设计的几十层阶梯点缀着山坡,空气清新,时有微风吹过,令人心旷神怡。李渔想在这所宽大的庭园里安度晚年。但他刚搬进时,没有钱财,身体也很虚弱。1677年3月到10月,他在致友人信中说八个月来他常常生病。^{〔4〕}生存的欲望使他努力恢复健康;他必须活下去,因为他的家庭需要他来养活,而且还有尚未完成的作品在等他完成。房屋工程因钱财不足曾停工,需要继续;他旧有的书版在南京时由于急需用钱已经出售,现在需要重新购回;他已写好待印的手稿需要出版;此外他还有许多想法已打好腹稿,也准备写下来。他要做的这一切没有钱都办不成,他找钱的唯一办法就是向他原来的资助人和朋友求救,他也这样做了。据他本人的叙述,这个时期他在病床上口述了上百封信给他原来的熟人。^{〔5〕}自然,他收到了一些解救之资,经济状况有

〔1〕 李渔在《今义园诗集·序》中说,1677年春他全家从南京搬回杭州,见《李渔》,1:121—124。又见本书63页注1。

〔2〕 关于从南京迁回杭州,李渔的记述见《李渔》,1:522—530,尤其页526—527。

〔3〕 李渔起名“层园”的原因在他的一首诗的序言中有说明(《李渔》,2:1078—1080)。至于云居山,属于更大的吴山,见陈景钟:《清波三志》,页6481,6908—6909;《浙江通志》,页371。又见王槩等编:《芥子园画传》(香港:1972),1:2—3,7(李渔的序作于1679年)。又见赵坦:《保甌斋文录》(1827;北平1938年再版),卷1,页12。李渔的朋友有时称层园为芥子园。见陈景钟:《清波三志》,页6910。

〔4〕 《李渔》,1:527。

〔5〕 《李渔》,1:528。

所改善。1677年10月初,他又能够自立了。〔1〕一旦病愈,精力恢复,便重新开始活跃的生活——访友、旅行,在达官显贵当中寻找资助人。〔2〕

很可能是在1677年冬,李渔的妻子去世。她与他共同生活了约五十年光景。他的悲伤无法用语言来形容;他没有写诗,没有写词,也没有撰写文章悼念她的一生。他写的东西中谈到她的去世仅两封信,是感谢朋友的安慰。〔3〕比以前任何时候,李渔都迫切感到自己必须完成那些尚未完成的工作,因为他可能没有多少时间了。

1678年李渔重新开始了层园的部分未完工程。〔4〕这一年他还准备出版一部词集《耐歌词》(又作《笠翁余集》)和一部诗集《笠翁诗集》。〔5〕1679年初冬,他完成了《千古奇文》,这是女子模范行为的故事集,为女子教育而编辑。李渔曾经用书稿教自己的女儿。原稿是陈百峰所编的《女史》;李渔对原书进行了修订和重编,使之成为一本新书,并于1679年12月3日作了一篇序文。

也是在1679年冬,李渔的女婿沈心友给李渔看了一本带有插图的画传。沈心友作为芥子园印书馆总管,40个月以前就委任王槩(于1675—1705年间活动)编一本画传。王槩是位杰出的画家,同时也是他们家的老朋友。这本画传在早先著名画家兼诗人李流芳(1575—1629)较为粗糙的草稿的基础上编成。〔6〕李渔极其热爱绘画艺术,长久以来一直很遗憾没有这样一本画传,见到这本编排出色、设计精美的样本,自然爱不释手。他高度评价这本画传有创意的系统教学方式,要沈心友立即将它出版,并写了一篇长序(日期1679年12月24日)赞扬此部画传的特殊艺术

〔1〕 1677年10月初李渔赴吴兴(位于浙江北部)。见《李渔》,1:65—69,尤其页65。

〔2〕 李渔在1677年10月吴兴之行中写了四首诗和一篇文章描写他遇见的人和参加的聚会。见《李渔》,1:65—69,226—233;2:816—818,823—827。

〔3〕 《李渔》,1:531—532。

〔4〕 《李渔》,2:1078。

〔5〕 李渔的好友丁澎在1678年为《笠翁诗集》作序。李渔在1678年为自己的《笠翁余集》作序。见《李渔》,1:27—31,33—36。

〔6〕 见李渔:《芥子园画传·序》,王槩等编,4集(香港1972年再版),页1—7;《陈扶摇识》,载《芥子园画传》第5卷(苏州:1782),页42;又见于香港1972年版之第一集,页306。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北平:1932),卷2,页11—12;山本梯二郎与纪成虎一:《宋元明清书画明贤详传》(京都1973年再版),2:621—624,探讨画家王槩及其编《芥子园画传》的经过。关于王槩编《芥子园画传》的时间,我们是依陈扶摇的看法。

价值,并阐明它具有突破性开创意义。^[1]这部五册一套并带彩图的《芥子园画传》于己未年底(康熙十八年,1680年1月底)出版。^[2]结果证明这部画传的出版是李渔出版事业中最成功的一例。它是这类图书中的第一部,一问世便受到由衷的欢迎,马上公认是当时所能得到的最有用的画传。^[3]

[1] 李渔《芥子园画传·序》写于康熙十八年(己未)长至后第三天。这里关键词“长至”在传统用法中可指“夏至”或“冬至”。这一年夏至是在阴历五月十四,即1679年6月21日——冬至则在十一月十九,即1679年12月21日。所以李渔作序日期的长至后第三天,可在1679年6月24日或12月24日。这两个日期相隔半年,但是在我们描述李渔的生平和进行研究方面却有重要的不同。李渔没有直接给日期。自孙楷第提出序言中的长至是指夏至以来,除两位学者有异议以外,其余的人都没有想到还有冬至的可能性。那两位认为是指冬至的学者也没有提出证据来。我们经过仔细检验《芥子园画传》内容细节及后来的相关文献才得出结论,李渔所说长至是指冬至。首先,李渔在“序”中说他看到的样本已经完成,准备付梓。沈心友给和王槩也都是这样说的。王槩用其笔名“新亭客樵”在画传首卷结尾处有注说明他作画的起因和性质,并说明这一卷画的标准和凡例,注明日期1679年10月13日。所以,李渔看到完稿的时间必晚于1679年10月13日,而他作序的时间必在冬至后三日,即1679年12月24日。再者,在第5卷结尾处陈扶摇的简短评语中也提到手稿完成于己未年冬。这再次说明李渔直到那年冬天才见到稿本,1679年立冬是在11月7日。其次,《芥子园画传》(三集)王泽弘的序作于辛巳年(1701)长至前一天,而他在序中说了是在夏天以后四个月,所以他说的长至肯定是指冬至。很可能在李渔那个时期,长至一般指冬至。李渔用,王泽弘也用。见《芥子园画传》(1782年)李渔序,页6;卷1,页22—23;卷5,页42;《二集》之中王槩《画传合编序》,页1—2;沈心友“编者注”1—2;王泽弘序,未注页数。又见上引恒慕义编:《清代名人传略》(英文),页496;青木正儿译:《芥子园画传》(日文),载《青木正儿全集》(东京:1975),10:4(1951年完稿;青木正儿将长至译作冬至)。黄丽贞研究李渔时误将《芥子园画传》第1卷介绍绘画基本知识的文章“青在堂学画浅说”说成是李渔所作。这篇文章被很多人认为是最深入浅出地解释了中国绘画的难点,作者是王槩。还应指出,王槩的笔名“新亭客樵”,并非像黄丽贞、柳存仁、毛国光、戴不凡、关贤柱、夏写时、萧欣桥、萧荣、单锦珩和杜书瀛等人所说是李渔的笔名。黄丽贞的看法,见其《李渔研究》(页24)和《李渔》(台北:1978,页189)。又,毛国光和柳存仁,《李渔》,页11。关于王槩的笔名及其《青在堂学画浅说》,见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卷2,页35;俞剑华:《中国画论类编》,页174—183,尤其页183;同作者:《中国绘画史》(上海:1937),页287—288;郑昶:《中国画学全史》(台北1966年再版),页535;Sze Mai-mai, *The Tao of Painting: A Study of the Ritual Disposition of Chinese Painting* (《绘画之道:中国画布局研究》),2卷(New York, 1956),卷2(《芥子园画传》英译本),页17,49—50;青木正儿日译《芥子园画传》,页34。

[2] 己未年最后一天腊月二十九是阳历1680年1月30日。由于《芥子园画传》出版日期写的是康熙十八年己未,因此学者、画家和藏书家都误认为此书是1679年出版的,没有想到实际上是1680年初才出版(阴历己未年是1679年2月11日到1680年1月30日)。近来有关李渔的英文书也没有纠正这一错误;韩南, *The Invention of Li Yu* (《李渔的发明》,页214)仍将1679年作为出版日期。

[3] 这部画传重印多次(至少24次),成为中国用得最广、读得最多的画传,在日本亦如此。在中日两国,有关中国绘画的书,再没有比《芥子园画传》流传更广的了。现代中国研究国画的学者和艺术批评家赞扬这部书是中国有史以来设计和编排得最好的教科书。见俞剑华:《中国画论类编》,页295;郑昶:《中国画学全史》,页535;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卷2,页11—12;俞剑华《中国画论类编》(北京:1957),页174—183,尤其页186;Sze Mai-mai, *The Tao of Painting: A Study of the Ritual Disposition of Chinese Painting*, 2: vii, ix; 裘开明(A. K' ai-ming Chiu), “*The Chieh Tzu Yuan Hua Chuan (Mustard Seed Garden Painting manual): Early editions in American Collections*,” (《芥子园画传:美国藏书中的早期诸版本》) *Archives of the Chinese Art Society of America* (《美国中国艺术学会档案》) 5 (1951): 55—56.

李渔为这部书的巨大成功所鼓舞,感觉有必要再扩大规模,因此要沈心友准备出版续集,只概括四个主题——绘画的总原则和标准、树木绘画、岩石绘画,以及人和物的绘画。然而,当画传二编最终于1701年问世之时,李渔自己却已作古二十余年;二编分为两部分,包括植物、花草、昆虫及飞禽走兽。^{〔1〕}

1679年12月,有人向李渔介绍了《三国志演义》这部伟大的重编白话历史小说,据说编撰者是罗贯中(约1330—1400)。这个新版本由毛纶、毛宗岗父子编写,1522年印出(一般称作嘉靖本),对原作进行了很大修改,有些地方甚至重写;书的题目是《四大奇书第一种:古本三国志》。^{〔2〕}1680年

〔1〕《芥子园画传》的续编有两部分,称《二集》和《三集》;由于有续编,1680年出版的《芥子园画传》便称为《初集》。1701年,续编完成并出版,原画传重印,合之称作《合编》或《合集》。续编的准备工作持续了近二十年。《二集》分八册,王质和诸升绘制,王槩的两个弟弟王蓍和王臬编订。《三集》分为四册,王蓍和王臬作。《二集》和《三集》的总编均是王槩。关于《芥子园画传》技术方面的精彩讨论,见上引裘开明(A. K' ai-ming Chiu),“The Chieh Tzu Yuan Hua Chuan”页58—60,其中重印了画传前四版(1679年,1701年,1782年,1800年)的封面。又见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卷2,页12—13;青木正儿:《芥子园画传》日译本,页232,327;Sze Mai-mai, *The Tao of Painting: A Study of the Ritual Disposition of Chinese Painting*, 2: vii, ix。1701年合编之封面显示整个续编称作《二集》,其中两大部分也称作《二集》和《三集》(裘开明本,图5—7)。这并不符合传统看法(如余绍宋)说的《三集》是后来出版时才加上去的。

〔2〕关于李渔的版本及其与毛本的不同之处,这个复杂的问题已有很好的研究,见郑振铎:《中国文学研究》3册(北京:1957),页224—236;小川环树:《中国小说史研究》(东京:1968;文章原于1957年发表),页153—161。又见孙楷第:《中国通俗小说书目》,页37—39。经仔细对照现存不同的毛本和李渔的版本,小川环树认为《四大奇书第一种:古本三国志》是毛宗岗版本的原标题;这个书名被后来重印此书的印书馆改作较为人知的《第一才子书》,它的原标题换作李渔版本的标题了。对毛宗岗版本的性质、结构、优点的详细分析,有郑振铎:《中国文学研究》,页225—235;胡适:《胡适文存》(台北:1967),2:471—472。关于嘉靖本《三国志演义》,见1975年上海再版(8卷),尤其页1—3简介部分。毛本后来重印的例子,见《内阁文库汉籍分类目录》(东京:1956),页436(毛本重印,1752;《第一才子书》加在主标题《四大奇书第一种》之后);柳存仁, *Chinese Popular Fiction in Two London Libraries* (《伦敦所见中国小说提要》,香港:1967),页248(毛本重印,1820;主标题改作《绣像第一才子书》);“国立中央图书馆”编:《善本书目》4卷(台北:1967),页676(在韩国重印;主标题《贯华堂第一才子书》);《绣像第一才子书》(澹雅书局1907年重印)。以此可追溯毛宗岗本原标题的逐渐变更。我们认为这可证明小川环树的看法。又见李渔编:《李笠翁批阅三国志》(两衡堂出版);毛宗岗修订:《四大奇书第一种:古本三国志》(醉畊堂1680年),《绣像第一才子书》(澹雅书局1907年),《全图绣像三国志演义》(呼和浩特:1981)。

毛宗岗有两个不同的日期:1661年活动;1679年活动。据我们研究李渔晚年期间发生的事件,我们对毛本的日期做了略微修改。由于毛宗岗是最后负责的编辑,我们有时称它作毛本《三国志演义》。

李渔关于四大奇书的想法实际上是严格遵照冯梦龙(1574—1646)的说法而来。在冯梦龙之前已有两位学者兼批评家提出从中国文学作品中挑选出最精彩的并为之排名,称为“奇书”或“大部文章”。王世贞(1526—1590)选出四部作为四大奇书:司马迁《史记》、庄子(约369—286)《南华经》、《水浒传》、王实甫(1234—1277年活动)《西厢记》。李贽(1527—1602)提出五部伟大作品:《史记》、杜甫(712—770)作品、苏轼(苏东坡,1037—1101)作品、《水浒传》、李梦阳(1473—1529)《空同全集》。

1月李渔为这部著作写了一篇长序,序中赞扬这部小说在文学上的惊人成就,将它列为四大奇书之首,第二《水浒传》,第三《西游记》,第四《金瓶梅》。^[1]李渔欣赏毛本的评语,但是不满意毛氏对罗贯中本文字的扩充。李渔早已对通俗小说的文学和叙述艺术了如指掌,多年来写下不少笔记。毛本促使李渔也对这部小说作了评语,准备再出一个新的版本。依据晚明思想家兼批评家李贽(1527—1602)所评的早一些的嘉靖本,李渔做了一些更动(某些地方依毛本)并加上眉批,他还新作了一篇序文。序中特别指出这部小说在文学和思想上都比其他作品高出一筹,若遵照多有创意的批评家金圣叹(约1610—1661)挑选才子书的做法,这是当之无愧的第一才子书。^[2]

[1] 李渔的序作于康熙朝己未年腊月(公元1680年1月2—30日)。李渔所选的四大奇书及其排列与冯梦龙完全相同。

[2] 现今毛本《三国志演义》包括金圣叹的一篇序,但是学者们一般认为此序并非金氏所作,而是毛宗岗为了使他这个版本的小说更有影响力而伪造的。由于李渔作序的毛本(毛本的最早的版本)没有这篇序,而这篇序文有90%以上仿效李渔的序,小川环树认为这篇称金圣叹作的序是后来不负责任的出版商在李渔的序的基础上编造的,但并非像长期以来所猜测的那样是毛宗岗所为。见小川环树:《中国小说史研究》,页158—161。又见大阪市立大学中国文学研究室编《中国的八大小说:中国近世小说之世界》(东京:1965),页111—112(与小川看法相同)。至于有关金圣叹序的传统观点,见陈登原:《金圣叹传》(香港:1963),页60—61;赵聪:《中国四大小说之研究》(香港:1964),页120—121。我们以为小川的看法很有力,而我们对于李渔在1677—1680年的生活的研究也可以进一步证明他的看法。譬如,这段期间李渔的确生过病,这一事实他在《芥子园画传》的序文中也提到。

金圣叹列出六本才子书:《南华经》(庄子)、屈原(约公元前343—前277)《离骚》、《史记》、杜甫诗集、《水浒传》、《西厢记》。但这六部书的顺序,记载不一。在此列出的顺序是一般的看法。据金圣叹的一个崇拜者廖燕(1644—1705),顺序是《离骚》、《庄子》、《史记》、杜甫诗集、《西厢记》和《水浒传》。有些史料甚至说是七部才子书,所列略有不同——包括《左传》和《楞严经》(*Sūrangama-sūtra*),但没有《庄子》。在所有情况下,六部或七部才子书之中都没有列入《三国志演义》。事实上,金圣叹认为小说达不到他的文学上品的标准,《西游记》和《金瓶梅》也都达不到。因此李渔的第一才子书与金圣叹的有着根本的差异,反映他们两人在文学理论和哲学上的根本差异。金圣叹所列的伟大作品有其早期的根源,如王世贞和李贽,甚至冯梦龙的,上文均已提到。因此金圣叹关于才子书的想法根本不是他的创意。其实,才子这个词的这层意义可追溯到西汉;元代(1279—1368)辛文房1304年编《唐才子传》是集一批极有才华的文人之传,题目即用的是“才子”。见《唐才子传》(北京:1965)。金圣叹《唐才子书》似乎是仿照辛文房的用法。见《唐才子书》(台北:1963),在书中金圣叹对145位唐朝诗人的595首诗词进行了评论。关于金圣叹对《唐才子书》的看法,参无名氏:《辛丑纪闻》,收入《明清史料汇编》二集(台北:1967),16:1262—1263;无名氏:《研堂见闻杂记》,载《痛史》,页35;廖燕:《金圣叹先生传》,载闵尔昌编:《碑传集补》(1931;台北1962年再版),卷44,页11;归庄《归庄集》(上海:1962),页499;陈登原:《金圣叹传》,页52—53;朱东润:《中国文学批评史大纲》(香港1959年再版),页336—337;Richard Gregg Irwin, *The Evolution of a Chinese Novel: Shui-hu-chuan* (《一部中国小说的演变:〈水浒传〉》。Cambridge, Mass., 1953), 页88—89;王靖宇(John Ching-yu Wang): *Chin Sheng-t'an* (《金圣叹》,New York, 1972), 尤其页47—52, 147—148;恒慕义编《清代名人传略》,页164—165;房兆盈撰《金圣叹传》。又见周晖:《金陵琐事》(1610)(上海:1936),1:40。

李渔命名他这个新版本为《三国志：第一才子书》，试图以此与毛本竞争。因为毛宗岗对罗贯中的文本大肆改动，李渔和他的一些文人朋友对此不满，李渔的做法表现了他们在这方面的意见。1680年1月底，李渔终于完成了这项工作，但历史证明他做的这个努力其实徒劳无益。毛本已经成为《三国志演义》的范本，而李本却被埋没。无论如何，李渔的努力令人钦佩，它代表并证明李渔终生不懈为传统中国通俗文学文化的推动和宣传做出了贡献。^{〔1〕}李渔对《三国志演义》所做的这一切十分恰当地成为他卓越的写作事业当中最后一项文学和思想活动。庚申年元旦是阳历1680年1月31日，这时白发苍苍的李渔年届七十，已是传统上认为的“古稀之年”了。不过，他完全沉浸于工作当中，并未察觉到自己已经接近其丰富多彩的创作生活的终点。1680年2月12日，李渔逝于他的层园。^{〔2〕}

〔1〕 郑振铎：《中国文学研究》页236—238，1280—1281；孙楷第：《中国通俗小说书目》，页37—38；李渔的版本见于巴黎国家图书馆（Bibliothèque Nationale）和北京国家图书馆。李渔的芥子园印书馆出版了很多通俗读物，其中包括《水浒传》、《西游记》和《金瓶梅》——四大奇书的另外三部；芥子园印书馆出版的很多书后来有再版了。

〔2〕 关于“古稀”一语的起源，见杜甫《杜甫全集》（香港再版，年月不详），页125。李渔去世后葬（西湖南）九曜山之阳。墓前有钱塘县令梁允植题碣：湖上笠翁之墓。梁允植1672年任钱塘县令，1680年夏升任福建延平府。1680年迟斫被任命为钱塘县令。所以，李渔逝世当在1680年梁允植离开钱塘赴延平之前。我们的研究显示，到1680年1月李渔仍很活跃，可知他过了一段时间才去世。《宗谱》说李渔死于1680年2月12日（见36页注3）。由于这一日期跟上述资料没有矛盾，也没有其他资料给出不同的日期，因此我们采用《宗谱》上所记李渔去世的日期。无论如何，李渔的确死于1680年，而不是孙楷第说的可能是在1679年。但也有不少人赞同孙楷第的意见。见《杭州府志》，页1975，2367；《浙江通志》，页2670；《延平府志》（1873；台北1967年再版），页407；《福建通志》（1871；台北1968年再版），页2111；《畿辅通志》（上海：1934），页8302；赵坦：《保璧斋文录》（1827；北平1938年再版），卷1，页11下—12上；孙楷第：《李笠翁与〈十二楼〉》，载《李渔》，15：6631—6632。至于梁允植上任延平府的日期，我们参考了康熙朝的《实录》和《东华录》中有关的历史资料。

第二章

明清时期的危机与蜕变：朝代 兴替与经济革命中的新社会与新思潮

李渔是明清之际朝代转换时代的产儿。那个时代对他产生的最明显的影响是他成为一名职业作家；他以写作为生。李渔是职业作家，这点本身并没有什么奇怪的，因为在中国历史上总有一些文人学士因环境所迫要靠写作为生。但生前就是遐迩闻名的职业作家，在历史上则非李渔莫属，而且，尽管李渔的行为举止不蹈常规，仍能在权贵仕绅以及普通老百姓当中都大受欢迎。此外，他还通过写作公开追求利与名，这点也很新鲜；他是当时拥有最多读者和观众的作家之一，却偏离了儒家传统受人尊敬的生活方式，这实际是在推广一种社会文化的趋势，这种趋势作为潜流在此之前已经存在，所以我们对李渔进行研究还可以反映出更广阔的社会各个方面。

一、士人与政权：“士民”阶层与朝代的更替

李渔在满洲征服之前考中秀才。作为科举第一阶的成功者，他属于最低的士，社会地位尚不稳定，既是享有某些特权的士的底层，又是平民

百姓的顶层,恰恰处于“士”和“民”转折的衔接点。在法律上和社会上,这些所谓“士民”都被看作是一个享有特权的阶级:因为一方面,如同“士”当中的举人,他们被免除徭役,但另一方面,他们实际又是平民,一般没有机会做官,所以他们并没有权力。^{〔1〕}要取得官职和功成名就,他们必须通过更高一级的科举考试。这就是为什么说“士民”阶级仅仅处在一个等待变更的阶段,也是为什么准备更高一级的考试对于他们来说具有关键性的意义。由于考生参加考试没有次数限制,他们之中许多人花费了毕生精力,唯一的目标就是要中举。

在清朝征服以前,李渔过着舒适的“士”的生活。在“士民”阶级中一个人是否成为“士”取决于他的经济状况。少数出身富裕家庭的“士民”不必担心吃穿,那他就属于“士”。但是大多数并没有祖先遗留给他们的足够经济保证,只得靠教私塾或做家教来维持生活,他们便不属于“士”。若依据这个标准,李渔在清人征服以前属于士绅的成员。他在1635年取得这个资格,并闻名于文坛。他自己也只把生员的资格看作一个起点,踌躇满志,前途似乎无量。他在积极准备科举考试,一直到清朝建立才扭转了他生活的道路。

对于很多明朝遗民而言,异族政权的建立是极其痛苦的经历。除了历史上一般朝代更替所带来的混乱以外,外来的清王朝还引起新的矛盾。譬如,因旗人圈地,清朝力图使包衣制永久化,清廷强迫所有人都剃发以此作为降清的标记等等而引发满汉冲突。^{〔2〕}其中最后一个冲突,即要求

〔1〕 何炳棣(Ping-ti Ho), *The Ladder of Success in Imperial China*(《中国科举制度及社会史的研究》), 页34—38。另一种观点,见张仲礼(Chang Chung-li), *The Chinese Gentry*(《中国绅士》, Seattle and London, 1955), 页 xviii—xix, 3, 10—11; 尤其页3。注,何炳棣认为明代生员和清代监生是平民中的领导阶层,而张仲礼将他们划为士的最低一层。我们还可以指出韦伯(Max Weber, 1864—1920)是第一位能够认识到在中国教育与政治权力之间关系的重要性的西方学者,并用 *literati*(士)这一词语来形容通过科举的这一整个享有特权的人群。见 Hans H. Herth 编译 Max Weber, *The Religion of China: Confucianism and Taoism*(《中国的宗教:儒教和道教》, Glencoe, Ill., 1951), 页107—141。

〔2〕 Ma Feng-ch'en. "Manchu-Chinese Social and Economic Conflicts in Early Ch'ing" (《清初满汉之间的社会和经济冲突》), 载 *Chinese Social History: Translations of Selected Studies*, ed. 任以都(E-tu Zen Sun) and John de Francis(《中国社会历史:选译》, New York, 1966年再版), 页333—351; Lawrence D. Kessler, "Chinese Scholars and the Early Manchu State" (《中国的士人与清初政权》), 载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31 (1971): 179—200; 萧一山:《清代通史》(台北:1962—1963), 页238—241, 314—320, 439—442。

所有汉人男子按照满人的头发式样而剃发，最具代表性，因为这唤起了人们的注意：满人是异族。

满人男子的发式是除了把头顶一小块的头发留长，在脑后编成辫子，其余的头发都要剃光。汉人觉得满人的发式很古怪，令人厌恶。而且，必须改变自己的发式——对他们而言是一个文化的问题——来适应一个新的王朝，这种想法也是外来的。汉人争辩说，在中华帝国的漫长历史中，中国经历过多次朝代变更，但是从来没有要求过汉人改变头发的式样。这种情绪在江阴人抵抗清军的宣言当中表现最为突出：

方谓虽经易代，尚不改衣冠文物之旧；岂意剃发一令，大拂人心。是以城乡老少，誓死不从，坚持不二，屡次临境上……〔1〕

对于很多汉人来说，发式成为一个情感上的问题；他们感到必须捍卫自己的发式以保留自己的生活方式、文化传统及其种族的特性。头发样式这个问题使得中国南方许多地区和城市的人都团结起来，坚决抵抗清军侵略，而任何汉人拒绝剃发则都会被杀头。

在南京的弘光政权垮台两个月以后，清政权于1645年8月2日宣布剃发令。〔2〕西方学者曾德昭（Alvarez Semedo, 1585—1658）曾于1613—1636年间及1644—1658年间两次在中国居住，目睹了清朝征服中国南方的情景，对于剃发所引起的冲突尤为惊奇。他做了如下表述：

当〔鞑靼〕下令所有人无一例外必须剃发时，士兵和百姓们就都

〔1〕 有关江阴惨案的详细记录，见韩焱：《江阴城守纪》，载《东南纪事》（上海：1946），页35—78，尤其页57。此段英译是在魏斐德译文的基础上略作修改而成；关于江阴惨案的研究及全篇宣言书的译文，见魏斐德：“Localism and Loyalism during the Conquest of Kiangnan: The Tragedy of Chiang-yin”（《征服江南期间的地方主义与忠贞思想：江阴惨案》），载*Conflict and Control in Late Imperial China*（《明清中国的冲突与控制》），页44—85，尤其页67—68。

〔2〕 有关满洲强迫汉人改变发式政策的研究，见郑天挺：《清史探微》（昆明：1946），页51—53，尤其页53；同作者：《探微集》（北京：1980），页81—83。关于清朝下令的日期，见徐薰：《小腆纪年》，页388。

武装了起来,誓死捍卫自己的头发式样,居然甚于捍卫君主与国家。〔1〕

中国南方很多惨案都因此冲突而起。其中以江阴、嘉定两县最为出名,无数汉人被屠杀,结果使得曾经服务于明朝的一代中国文人拒绝在异族清朝统治下做官。〔2〕

李渔即属于不肯为清朝政府服务不积极参政的那代中国文人。他决定放弃清朝科举考试,其实是遵循悠久的儒家传统,对不合理想不能接受的政治环境下的科举考试表示反抗。〔3〕但有些儒士,如李渔的朋友杜濬,反抗的结果是要去过贫困艰辛的生活,这点李渔办不到。他为了追求更好的生活,不再在家乡兰溪隐逸做个受人尊敬的学者,而移居到大都市杭州去尝试新生活。在杭州,李渔开始放弃儒士的已固概念转而成为一名职业作家。

李渔在赞同反抗传统的同时,又变为一名职业作家,这是明清之际朝代更替所造成的。改朝易代造成混乱,受到影响最大的是文人学士,而贫穷的“士民”阶层更是如此。李渔的母亲去世以后家境衰落,李渔也属于

〔1〕 F. Alvarez Semedo, *The History of the Great and Renowned Monarchy of China* (《伟大著名的中国君主政体的历史》, London, 1655), 页 283。至于曾德昭(Semedo)在中国的生活和工作,见富路德(Goodrich)与房兆盈(Fang),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明代名人传》), 页 1157—1159。

〔2〕 萧一山:《清代通史》,页 314—320。萧详尽地讨论了清朝强迫汉人剃发政策的结果。他还有表(页 316)列出所有奋勇反抗清朝的那些地方。关于嘉定惨案及相关的社会和思想方面问题的最详细的研究,见 Jerry Paul Dennerline, *The Chia-ting Loyalists: Confucian Leadership and Social Change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嘉定义士:17 世纪中国的儒家主导与社会变迁》, New Haven, 1981)。

〔3〕 关于这一主题的说明,见 David S. Nivison, “Protest Against Convention and Conventions of Protest” (《反抗传统及反抗的传统》), 载 *The Confucian Persuasion* (《儒家说教》, A. F. Wright 编, Stanford, 1960), 页 177—201。有关中国历史当中是否忠的问题,施耐德(Laurence A. Schneider)对于屈原的观点做了一个敏感的陈述,见 *A Madman of Ch'u: The Chinese Myth of Loyalty and Dissent* (《狂人屈原:忠贞与异见的中国神话》, Berkeley, 1980), 页 48—86。关于明清之际中国的文人学士和文官武将的道德选择这个更大的思想和政治问题,魏斐德有一个很有趣的研究,见“Romantics, Stoics, and Martyrs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17 世纪中国的传奇、坚韧克己与殉难者们》), 载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亚洲学刊》) 43, no. 4 (August 1984): 631—665。又见 Frederick P. Brandauer, *Tung Yueh* (《董说》, Boston, 1978), 页 41—49, 116—125; Ellen Widmer, *The Margins of Utopia* (《水浒传》, Cambridge, Mass., 1987), 页 13—77。

这一阶级。“士民”阶层尚未功成名就，需要依靠别人。一方面，“士民”没有经济保证，不能像原来明朝统治时期的上层阶级那样可以维持生计；另一方面，他们又不能发挥别的任何技能：由于已有了“士”的身份，便不能像农民、工匠、商人等平民那样从事其他行业以取得经济来源。此外，社会本身由于朝代转换带来巨大创伤，暂时还顾不到个人，而缺乏社会控制又使得李渔这样具有创新精神的人更易于采取行动，扮演标新立异的角色。^{〔1〕}

李渔是兰溪—金华地区那些迫于贫困压力而选择以写作为生的“士民”阶级的代表人物，我们把他的一生和行动都放在当时的历史背景下进行研究。为了理解那些对李渔发生影响的社会、经济、文化的力量，有必要更深入地讨论一下他成长的具体自然环境、他周围的人的风俗习惯和生活方式，以及造就他一生的那个地区的文化传统和时兴的思想倾向。

二、兰溪和金华：自然环境、社会经济特征及地区的文化—思想传统

有两个地点对李渔影响突出：一个是兰溪，即李渔的家乡；另一个金华，则是李渔在册的学区，他早期的学习生活有部分是在金华度过的。兰溪位于金华之南，二县比邻。县治相距仅六十华里，并有水（兰江，又称吴江）、路两条干道相连接，交通便利。在清朝征服之后李渔移居杭州，直到1648年以前李渔的大部分世界就是兰溪—金华地区。兰溪和金华位于浙江西南高地，明清时期是金华府八县之中的两个。金华县治亦即

〔1〕 我们在此所用的理论分析的架构基于社会反常理论（the anomie theory）。关于社会反常理论的不同研究方法和重点，见 Ronald A. Farrell and Victoria L. Swigert 编，*Social Deviance*（《社会异见》，Philadelphia, New York and Toronto, 1975），页 135—142, 143—155, 167—178（Emile Durkheim, Robert K. Merton, Albert K. Cohen）；以及第1章注65征引的类似书目。

金华府治,又称作婺州。〔1〕两县均处于灌木山地,中间为河谷流域。平原大多是稻田,一年二熟,往往间种大、小麦。在兰溪—金华一带的部分稻与茶产地属亚热带气候,温暖潮湿,余粮充沛。〔2〕这一地区的经济是以农业为主;这里种植的庄稼除了稻米,还有小米、小麦、大麦、玉米,以及豆荚、亚麻子和各式各样的水果蔬菜等等。〔3〕据方志所载,晚明期间兰溪和金华的耕地面积约1 069 636亩。〔4〕1578年两县的谷物税收约71 334石,而金华全府的谷物税收总共为189 371石。〔5〕显然,这两个县提供了全府八县三分之一的谷物税收。

不仅如此,谷物税收还是谷物的生产指数,金华府粮食产量高于浙江省平均水平:在晚明时期浙江十一府中位居第五。〔6〕据晚明统计数字,浙江粮食税收在全国十五省中排列第五,仅次于南直隶、山东、江西和湖广。因此,晚明时期兰溪—金华地区的粮食生产还是较为富足的。

除了谷物生产以外,这一地区的其他农产品也很不错。由于位于温暖潮湿的亚热带气候,各种蔬菜、水果和豆荚作物都能生长。方志所列当

〔1〕 有关兰溪和金华的地理、历史情况,见《金华府志》(1578年;台北1965年再版),页41—49;《浙江通志》,页245—275,277—290;《光绪金华县志》,页19—56;《光绪兰溪县志》,页107—115。

〔2〕 关于“稻—茶地区”的一般特征和气候,见卜凯(John L. Buck), *Land Utilization in China*(《中国的土地利用》,1937;New York, 1964年再版),页72—78。至于兰溪和金华的一般气候,见申报年鉴社编:《申报年鉴》(1935;台北1966年再版),页104。有关浙江的一般气候,见东亚同文会编:《支那省别全事》,册13(浙江省)(东京:1919)中“气候”一节;战地政务局编《浙江省地区研究》(台北:1966),页9—10(浙东地区)。

〔3〕 关于当地作物种类,见《金华府志》,页405—413;《光绪兰溪县志》,页397—408;《光绪金华县志》,页755—763。注,这些方志的编纂时间从16世纪末到19世纪末,中间有三百来年的时间,地方作物的总的情况无大变更。

〔4〕 这里给出的耕地亩数来自1572年黄册;包括政府和私人的土地。将明末和清初比较一下,区别微不足道。见《金华府志》,页357—358,367;《光绪兰溪县志》,页310—311;《光绪金华县志》,页689—690。最近何炳棣发表《南宋至今土地数字的考释和评价》,(载《中国社会科学》第3期[1985]:125—128,147—148)一文讨论中国土地制度及其有关问题,对明清时期的金华府有具体的分析。

〔5〕 《金华府志》,页464—465,466,469。

〔6〕 梁方仲:《明代户口田地及田地统计》,载《中国近代经济史研究辑刊》3,第3期(1935):81—129;同作者:《中国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上海:1980),页198—200,352—359;同作者:《梁方仲经济史论文集补编》(郑州:1984),页71—75,104。关于晚明时期地税结构概况,见黄仁宇(Ray Huang), *Taxation and Government Finance in Sixteenth-Century Ming China*(《十六世纪明代中国之财政与税收》,London, 1974),页82—140。

地作物共有 30 多种水果和 40 多种蔬菜。^{〔1〕}农作物品种繁多,这无疑是富足的标志。

与粮食作物并列的还有经济作物,方志中也有详细说明。^{〔2〕}其中较为重要的有酒、茶、黄豆和火腿。这一地区生产的纺织品包括丝缣、苧麻和棉织品。当地也有造纸业,虽然质量不算上乘。此外据记载还有一系列诸如蜂蜜、蜂蜡、蜡烛和各种油等城郊手工业产品。商品的多样化足以证明这一地区商业兴隆。

兰溪—金华地区的确也是一个商业中心。从地理上看,它是水路交通的天然枢纽。譬如,衢婺两港皆数百里,奔流至此汇成巨渊,方志自豪地声称:水陆通涂,南出闽广,北入吴会,故形势甲浙东,可谓“云乘之骑,漕输之楫,往往蹄相磨而舳相衔”。^{〔3〕}这一地区内众多的商镇是当地商业活动广泛的又一见证。据晚明时期的方志所载,商镇在兰溪有 15 个,在金华有 17 个。^{〔4〕}

物质的丰富及商业经济的强劲给这一地区传播和发展个人主义与实用主义提供了一个很好的环境。而与李渔同时代的批评家认为,李渔这个人物的特征就是个人主义和实用主义。

除了经济条件尚可,在传统的中国社会,自然灾害严重地影响着人们的经济生活和日常生活。自然灾害不论古今总是给地方社会带来致命的打击,一再影响着一个地区经济和文化发展的进程。在旧中国,饥荒和瘟疫常常伴随着自然灾害而来,结果导致农民起义和地方局面的混乱不堪。^{〔5〕}因此,一个地区的自然灾害指数可以作为这个地区社会、经济和政治状况的指示器。

至于兰溪和金华,方志中有大量自然灾害的记载。从 1611 至 1648

〔1〕 《光绪兰溪县志》,页 397—408;《光绪金华县志》,页 755—763;《金华府志》,页 413。

〔2〕 同上。

〔3〕 《光绪兰溪县志》,页 260。

〔4〕 《金华府志》,页 99—100,105—106;《光绪金华县志》,页 159—160;《光绪兰溪县志》,页 291。

〔5〕 邓云特在研究中国历史上自然灾害的记录时详尽探讨了这些自然灾害的成因和影响。他特别指出农民起义和外来侵略是自然灾害的两个因素。见邓云特:《中国救荒史》(1937;台北 1966 年再版),页 127—197。

年,大致相当于李渔在此地生活的时期,兰溪分别在1622年和1642年两次发大水。同一时期还发生过三次严重干旱,分别是在1636年、1646年和1647年。^{〔1〕}在1611至1648年间,金华也发生过三次严重旱灾,分别是在1612年、1636年和1646年;但只有一次水灾——在1627年。^{〔2〕}这些灾害在两县大多记录为严重饥荒的起因。据说人们不得不吃草和树皮,甚至吃观音土。

从1611至1648这38年的时间,兰溪发生水旱灾害5次,金华4次。兰溪平均每7.6年发生一次,金华每9.5年一次。与李渔生平有关的一个重要因素是9次灾害之中有7次发生在1635年之后——即相当于李渔在这一地区长大成人的最后13年。灾害及其他一些因素可能对李渔1648年决定迁移出这一地区起了一定的影响。

下面我们来看一下兰溪和金华方志中所描绘的反映当地人的共同特点和自然倾向的一些风俗习惯。在方志中有关风俗的章节,地方史家对于道德观日渐衰败的沉痛哀悼,给人印象十分深刻。^{〔3〕}尽管儒士们对同乡人的道德往往采取说教态度,在兰溪和金华方志中的这些告诫之词并非仅是老生常谈;它滋生于对这一地区文化遗产深深的自豪。南宋期间(1127—1179)是此地的一个黄金时代,当时中华文化的精华越过扬子江来到南方。在这一黄金时期,文化兴盛,才子辈出,风俗令人景仰,礼仪也扎下根来。所以此地被誉为小邹鲁,喻孔孟出生之地,是产生儒家圣贤的地方。^{〔4〕}

然而,世道在变,如兰溪史家章懋(1437—1522)所观察到的那样。^{〔5〕}从16世纪开始,中国南方工商业发展扩大,礼仪和道德开始败

〔1〕《光绪兰溪县志》,页1996—1999。

〔2〕《光绪金华县志》,页918—919。

〔3〕关于金华和兰溪两县的风俗习惯,见《金华府志》,页319—333;《光绪兰溪县志》,页293—306;《光绪金华县志》,页957—958。

〔4〕关于“小邹鲁”之说,见唐任森:《光绪兰溪县志·序》,页23—33。

〔5〕章懋(1437—1522),兰溪人,正德期间(1506—1521)编纂兰溪第一部《兰溪县志》。1578年版《金华府志》相应部分逐字援引了他关于兰溪风俗礼仪的段落。1888年版《兰溪县志》将他的话语扩充成文。晚明在议论兰溪习俗时,将府志与县志进行了比较。关于方志中习俗部分,见本页注3。

落。章懋对此发出哀叹，虽然辛勤耕织的古老传统仍旧比较普遍，但人们的许多优良品德的标准开始松懈。人们不再重仁、义、礼、智、信、忠、孝、悌，也不再讲礼、义、廉、耻。结果，人们变得自私，彼此极少关心：智者欺骗愚者，城市人欺负乡下人，富人吞并穷人，强者压制弱者，多数恐吓少数。这些都是史家章懋指出的令人哀叹的情况。

据章氏所言，公德下降也反映在人们的行为上。一方面变得俗不可耐，争吵不休，易于发怒，从而诉讼不断以达到各自的目的；另一方面争名夺利，不择手段以获取名或利。批判指责还不止于此。章氏还对地方上的某些行为心中感到不快，譬如，溺死女婴的习俗，目的是为了将来嫁妆之累；男子成年之后另立门户的习俗，因此造成家庭成员为争家产而不和；婚嫁谈判时讲价还价的习俗，从而连适当的规矩也丢弃不顾；葬礼要请和尚念经，大摆宴席、大肆挥霍的习俗，以至忘记葬礼本身是件悲痛的事；最后，用火葬而不用土葬的习俗，在儒家看来，这就是不孝。所有这些习俗和做法反映出兰溪人的性格特点，显示了由于商品经济的兴起，从16世纪到李渔的时代，社会的价值观和态度发生了极大的变化。^{〔1〕}

把李渔的家乡兰溪县的习俗与邻县金华相比较，我们看到的描述十分相近。一般来讲，这一带的人看来机灵温文，能说会道，态度不甚严肃，脾气急躁好斗，喜欢诉讼，急功近利，待客过分纵容，敬神供品出手大方，仪式隆重，实行火葬，有溺杀女婴的现象。据地方上的观察，颇重虚荣而不重淳朴。

正是这些特征——虚荣肤浅，过分讲究享受，急于发财，追求成名——使得李渔成为他那个时代一些文人学士猛烈抨击的对象。同时，这些特征，尤其是急于发财和追求成名，也使得李渔成为具有创意和事业有成的职业作家、出版人兼生意人。

我们以为，地方的文化与思想传统也对李渔思想观点的形成起了一定作用。细察地方史，可以发现在兰溪—金华地区有三个明显的“文

〔1〕 关于这个问题，本章下面还要作进一步的探讨。

化—思想”(cultural-intellectual)传统和倾向,而这些传统和倾向又是反映当地历史发展的几个阶段。首先,这个地区具有悠久的儒家伦理与政治传统:从政为崇高的人生目的,但在政治环境不理想的情况下便应隐退。其次,有对一统天下的经世致用之学广泛研究的传统。第三,有强调思想真实、多元风格与个人价值的传统。下面我们来研讨兰溪—金华地区这三个“文化—思想”传统中的主要人物、主要特点及其重要影响。

兰溪和金华方志的编纂者多次提到金华学,并以此为荣。在他们的心目中,金华学是正统理学宗旨中的由“修身”而至“至善”入圣之哲理,这是值得自豪的当地文化传统。虽然金华学中的“金华”是指金华府八县而非其中某一县,但由金华、兰溪两县的史家来看,此学是由于南宋和元朝期间他们当地的大儒建立并发扬的理学传统,所以当是以兰溪与金华两地为主的。^{〔1〕}

在那个黄金时代,最受人尊敬的当地大儒有范浚(1102—1150)、吕祖谦(1137—1181)、何基(1188—1268)、王柏(1197—1274)、金履祥(1232—1303)和许谦(1270—1337)。这些哲人的学问内容不仅是知识,也包括可以激发他人及后代学子效法的行为规范。例如,兰溪人范浚、金华人吕祖谦与南宋伟大的思想家朱熹(1130—1200)都是同时代的人。范浚被尊为这一地区理学的先驱。在兰溪方志中所援引有关范浚生活和思想的传记材料中,便有朱熹所撰者。朱熹赞扬范浚不计名利,全心全意研究儒学。虽然范浚被举荐为贤良方正,但他不为名所动,却自愿在家乡兰溪教书。据朱熹之计算,范浚先后所教学生已达数百名。^{〔2〕}朱熹甚至两次亲赴兰溪去看望范浚,但很不巧,均未见到。毫

〔1〕 在此应当指出,我们对兰溪和金华的思想和文化传统的探讨与已往对金华学的解说有很大不同。首先,我们的着重点仅在兰溪和金华二县,而不是整个金华府。其次,我们探讨的范围包括广义上的文化和思想传统,而不仅仅是哲学的领域。第三,我们探讨的方法是思想史的而不是哲学研究。我们检验思想及其倡导者,及二者产生的影响。第四,在理解以上三方面的基础上,我们仍然把阐述局限于那些文化和思想的传统上;我们认为这些传统对李渔的性格和思想特点的形成与发展有一定的关系。

〔2〕 《光绪兰溪县志》,页888—893,尤其页891。朱熹传记亦见于《流寓传》,同时也提到朱熹所作《范浚传》(页1373)。

无疑问，朱熹对范浚十分尊重，其他朱熹的同时人及后来人也都如此。黄宗羲(1610—1695)与李渔同时，他所著《宋元学案》就把范浚作为南宋最重要的儒家学者之一，说范浚的教诲是遵循大儒修养的悠久传统。^{〔1〕}范浚不肯当官，原因是腐败的奸臣秦桧(1090—1155)控制了朝廷。但黄宗羲等大儒仍然认为范浚是经世的典范。由此，范浚建立起公认的金华学传统，作为一个真正的儒士，在败类掌握国家政权的情况下别无其他选择，只能是退出官场。在一定程度上，这种传统也是个人主义的一种形式，因为这与传统儒家的政治观念有所不同，若依传统的儒家观念，则个人存在完全是为了国家。而新传统则说，个人的存在只应听从道德良心。

范浚是平民思想家，吕祖谦则与范浚不同，他出身于世家望族。吕氏家族在宋朝长期有不少人居官显赫，学业上也颇有建树，入《宋元学案》之吕家学人有17名。^{〔2〕}吕祖谦在1163年中进士，并考取最难的博学鸿词科，从而确保他仕途的成功。但是他的名望是建立在他精通正统儒学，学术论著谨慎认真，及其对同道友善亲和。他既是朱熹的好友，同时跟朱熹的对手陆九渊(1139—1193)也是朋友。所谓的新儒学理学分为朱、陆二派，朱熹和陆九渊分别被认为是理学与心学的奠基人；而吕祖谦本人是浙东学派的主要人物，力图在二家之间寻求折衷。吕祖谦不像宋代其他学者那样不断地在理论上和哲学上进行辩论，由于不寻常的世宦家学背景，他对研究历史和文化传统更感兴趣。他努力调和新儒家中朱熹与陆

〔1〕 黄宗羲与全祖望：《宋元学案》（台北1964年再版），卷45，11：84—1191；尤其页86。注，作者认为后代学者仍遵循范浚的教导，如姜炳璋，他也写了《范浚传》，见《光绪兰溪县志》（1386）。姜氏也把范浚看作金华学的奠基人。关于范浚对于中国历史和哲学的主要问题的观点，见范浚《香溪集》4卷，收入胡凤丹（1823—1890年）辑《金华丛书》244卷（1869—1882；台北1968年再版）。

〔2〕 吕祖谦等人传，见《光绪金华县志》，页405—408；黄宗羲与全祖望：《宋元学案》13：44；《宋史》（台北：1955），页5273—5274；傅海波（Herbert Franke），ed. *Sung Biographies*（《宋人传》，Wiesbaden，1976），页744—749；翟理斯（Herbert A. Giles），*A Chinese Biographical Dictionary*（《中国传记字典》），页561。最详细的吕祖谦的传记材料是他的年谱，录入《续金华丛书》（1890年进士胡宗楙校。1924；台北1972年再版），卷7—9：《东莱吕太师文集·附录》。关于吕祖谦的思想和学术简介，见潘富恩与徐馥庆《吕祖谦思想初探》（杭州：1984），尤其第2、5、6章。

九渊这两个主要学派的学说,表现出他是一位心胸开阔、具有和谐精神的儒家学者和哲学家。吕祖谦思想开放,宽宏谦和,活跃于学界,因此是当时十分重要的名士,他的所在地也得益于他的影响力。他成为金华与外部地区之间的桥梁。由于他哲学眼光远大,学术渊博灵活,对人深切同情,生活方式活跃,吕祖谦已成为后代的楷模。

金华还有所谓的“四贤”——何基、王柏、金履祥和许谦——都曾受教于朱熹的弟子和女婿黄幹(1152—1221)。^{〔1〕}四贤之中,金履祥是兰溪人;其他三人是金华县人。他们像范浚一样,都是平民思想家,由于学识渊博而受人敬重。何基先问学于黄幹,后在家中研习和讲学,不入官场,围绕他的都是热衷学习的学生。王柏之父是吕祖谦的弟子之一,他是何基的学生;后来在当地书院执教办学,被同时人看作大师。金履祥既是何基的学生,又是王柏的学生,学识渊博;拒绝做官而投身教学和研究。他被称作兰溪—金华地区理学的奠基人之一。许谦是金履祥的学生,也是当时著名学者;他拒绝在元朝(1279—1368)蒙古人统治下做官,甚至也不帮学生准备科举考试。由于他们这些人道德高尚,献身教学,因此名留青史。史家赞扬他们将全部精力都投入儒家经典的研习与传播,言行一致,全心全力从事研究、写作和讲学。他们作为学者和师长永远被人怀念:在元代,当地人给他们立了一个牌位,以后又经修葺,还在牌位后面加盖崇正书院作为永久的纪念。^{〔2〕}

从南宋到元初,兰溪—金华地区一直是一个讲学中心,学人在此聚会、讲学、交流心得和观点。一个特别的地区性的新儒学传统培养了起来,后人均以此为荣;这个传统世代相续,开始了儒家重视教授道德、正直、独立以及凭良知选择个人生活目标的传统。当地这六位最受尊敬的

〔1〕 此四贤的传记,见《光绪金华县志》,页417—419,431—433,447—450;《光绪兰溪县志》,页914—918;黄宗羲与全祖望:《宋元学案》,21:1—84,尤其页12,15,22,38—39;翟理斯:A Chinese Biographical Dictionary(《中国传记字典》),页148—149,258,300—301,836。对金履祥和许谦的传统评价,见孙克宽:《元代金华之学评述》,载《幼狮学志》8,第4期(1969):1—20,23—29。

〔2〕 关于牌位和崇正书院的历史,见《光绪金华县志》,页185—186。

大师的生活、行为和教导师体现了这种传统,一般称为兰溪—金华传统,是金华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兰溪—金华传统对于日后学人影响相当大。例如,它教导人应选择生活的目标,有不少名士身体力行,其中有元代的于石、明代的胡翰、徐学质、姜应甲等人。或许,明朝后期兰溪名士兼目录学家胡应麟(1551—1602)是这一影响的最好体现。他虽然出身于宦宦之家,年轻时却没有准备参加科举考试。方志中记有他为自己这种违反常规的立场辩护时所说的话:“吾乡范金二先生皆布衣耳,何仅以科名重耶?”〔1〕此处范、金二先生是指范浚和金履祥;显然,他们是年轻时期的胡应麟所景仰仿效的榜样。胡应麟最终还是在家庭的压力下参加了科举考试,并于1576年中举。这个故事表明兰溪两位儒家大师带给当地学术传统的影响。

李渔以自己的方式也受到了其家乡地区特别的儒家传统的影响。李渔心目中的英雄是汉代的严光,严光赋予他的灵感,促使他写出了自己最感人的诗篇。虽然李渔没有成为像严光那样道德极高尚的人,但他确实能坚持原则——在清朝建立之后不参加清朝的科举考试。在这点上,他所遵循的是悠久的金华—兰溪传统:那就是在不理想的政体或政府统治下,依照士人良知良心做出是否从政的选择。胡应麟不重科举而强调广博的学识,也使得李渔更加相信自己所做决定的正确。此外,基于个人良知和道德信念,兰溪—金华学的大师们对个人主义十分尊重。而李渔的生活方式、个人性格、专业追求等等都很清楚地体现了他在实践个人主义。

实事求是的经世之学是兰溪—金华地区的第二个主要的思想文化传统,这个传统在研究统治之道时更着重于实用而不完全是从理学的思想意识形态出发。这样一个传统可追溯到宋代的唐仲友(1136—

〔1〕关于胡应麟,见《光绪兰溪县志》,页1285—1288,尤其页1285—1286。又见《明史》(1963),页3232;富路德与房兆盈:《明代名人传》(*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页645—647。关于胡应麟的藏书,见金步瀛与杨立诚:《中国藏书家考略》(杭州:1929),页63。

1188)、吕祖谦、王介(1158—1213)、王柏、王益之(1187年进士)等人。这批兰溪—金华的学者和思想家相信,经世之学的基础并非意识形态方面的教诲,而是对历史规律和人间事物的广泛了解,要获得的是有关历代政治和经济制度的实际知识。为达此目标,他们将主要精力致力于对历史、制度和地理的研究。他们编修各种史书史料,其中有历史大事记、有关地方上和全国范围内发生的大事的资料、主要大臣的奏疏、有影响力的思想家和政治人物的传记、史学名著解题、历史评论和哲学方面的文集、政府机构的读本手册、律令则例,以及一系列的志书和方志。^[1]例如,吕祖谦在这批人当中影响最大,著述最丰,包括编排公元前481年至公元90年的大事记,撰写欧阳修(1007—1072)传,辑录宋朝以前的重要奏疏及宋朝权臣的奏疏,校注宋朝以前所有正史及其他主要史书(如司马光的巨著《资治通鉴》),笺注各种史论,还出版了一部有关西汉经济的论著,并完成了一部关于中国历代经济、吏治、教育、军事制度的大百科全书。可与吕祖谦奋力治学相媲美的还有唐仲友、王柏和王益之。^[2]至于编写经世参考之用的百科全书,有两位金华学者完成了中国历史上这方面最有名、最重要书籍之中的两部:一是章如愚(于1196—1210年间活动)的《群书考索》(146卷),一是潘自牧(1195年进士)的《纪纂渊海》(195卷)。^[3]

[1] 有关这些学者的著作的名称和提要,见胡宗楙:《金华经籍志》(1925;台北1970年再版),页207—380,487—512;《光绪金华县志》,页835—842。兰溪—金华作者的著作大多收入两个大部头的文集《金华丛书》和《续金华丛书》,初版分别为1869—1882年和1924年,1968年和1972年分别在台北再版(见本书101页注2及102页注1)。我们在讨论金华和兰溪的文化和思想传统这部分中,参考了各位作者书中有关的重要议题和主要观点。

[2] 关于吕祖谦等学者兼思想家的著作,见《金华经籍志》中“史部”和“类书”部分中的书目解题。又见胡凤丹编《金华丛书书目提要》,卷3—4;脱脱(1313—1355)等《宋史艺文志补·附编》(上海:1957),页40,46,52,57,61,167,228,245,247;纪昀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台北1971年再版),页1041,1043—1044,1415,1830,2796—2798。吕祖谦《年谱》中也列有他的主要著述。

[3] 见胡宗楙:《金华经籍志》,页497—501;胡凤丹:《金华丛书书目提要》,卷5,页15—19;纪昀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页2801—2802,2804—2805;邓嗣禹编:《中国类书目录初编》(1935年原版;台北1970年再版),页12—13;Yves Hervouet编,《A Sung Bibliography》(《宋代书目》,香港:1978),页327(仅《群书考索》;不包括《纪纂渊海》)。关于《纪纂渊海》100卷和195卷两种不同版本,见胡宗楙:《金华经籍志》,页504—509。《群书考索》又称《山堂考索》,1969年由台北新兴书局再版,8册;再版时加上新的内容总结。

宋代学者和思想家经过钻研得出的结论是:在对历史全面了解的基础上才能懂得如何成功地治国。历史应当成为经世最基本向导,不论个人还是国家,均应以史为鉴。譬如,历史显示出历代制度的优势和缺点,各社会力量的运作和范围,思想观念在不同社会及政治的步骤中所起的作用,人类良知的差异,行为的模式,人类事务和自然环境的各个方面,社会变更和进步的基本动力等等。历史不仅是过去的一面镜子;它还是当前应当采取什么行动的指南。编纂史料和撰写史书是一个学人应尽的高尚责任,以此来达到经世的目标。〔1〕

宋代这种实用的经世之学在兰溪—金华地区变成了主流的文化和思想传统。这种传统在晚宋、元、明各时期一直保持着,在金履祥、许谦、吴沈(1367—1380年间活动)、章懋、方太古(1471—1547)、唐龙(1477—1546)、戚雄(1511—1540年间活动)、徐学聚(1582—1617年间活动)、赵志皋(1524—1601)和胡应麟等人身上表现都十分明显。〔2〕在学术见解

〔1〕 此处讨论的对于历史、史学、历史的意义及其运用等的部分看法属于大家都熟悉的正统的中国史学传统;见张春树、骆雪伦,“K'ung Shang-jen and His T'ao-hua Shan: A Dramatist's Reflections on the Ming-Ch'ing Dynastic Transition”(《孔尚任与〈桃花扇〉:一个戏曲家对明清朝代转换的历史教训的探讨》)页313,尤其注22。还应指出,其中某些观点与现代一些史家和思想家很像,如狄尔泰(Wilhelm Dilthey, 1833—1911),克罗齐(Benedetto Croce, 1866—1952),加塞特(José Ortega y Gasset, 1883—1955),布洛赫(Marc Bloch, 1886—1944),柯林伍德(R. G. Collingwood, 1889—1943)与霍列特·卡尔(Edward Hallet Carr)。见Dilthey, *Pattern and Meaning in History* (《历史的模式与意义》, H. P. Richman编, New York, 1962), 尤其页116—132; Croce, *History: Its Theory and Practice* (《历史学的理论与实际》, Douglas Ainslee译, New York, 1921), 页11—26; Ortega, *History as a System and Other Essays toward a Philosophy of History* (《系统历史及有关哲学史的论文》, Helene Weyl译, New York, 1961), 页165—233; Marc Bloch, *The Historian's Craft* (《历史学家的技艺》, Peter Putnam译, New York, 1964), 页138—189; Edward Carr, *What is History?* (《历史是什么?》, New York, 1962), 页3—35。有关当代对历史解读问题的概述,见Robert F. Berkhofer, Jr., *A Behavioral Approach to Historical Analysis* (《历史分析的行为法》, New York, 1969), 页270—291; Dale H. Porter, *The Emergence of the Past: A Theory of Historical Explanation* (《过去的体现:历史解释的一个理论》, Chicago, 1981), 页1—62, 178—191; Sande Cohen, *Historical Culture: On the Recording of an Academic Discipline* (《历史的文化:一个学科的记录》, Berkeley, 1986), 页230—320。至于将历史与广泛的文化和生活经历相联系的有趣讨论,见A. L. Rowse, *The Use of History* (《历史的运用》, New York, 1963年修订)页9—26, 124—146。

〔2〕 这些学者当中,许谦和戚雄这两位是金华人,其他都是兰溪人。他们的一些著作和任职情况,可参考胡宗楙:《金华经籍志》,页221—225, 241—242, 246—260, 266, 280, 286—287, 289—292, 310, 332, 334—335, 341, 355, 357—360, 365—366;胡凤丹:《金华丛书记目提要》,卷3,页6—8;卷4,页8, 9—10;卷6,页8—11;张廷玉(1672—1755)等:《明史艺文志补编附编》2卷(上海:1959),页38, 42, 49, 52, 67, 73, 110—111, 545, 548, (接下页)

的深刻和涉及面的广泛方面,可与吕祖谦媲美的尚有徐学聚的著述。例如,他的著作《历朝瑯鉴》讲述中国历史上的宦官,着重分析宦官是怎样影响政府的功能的。他还辑有《监司守令宝鉴》为地方官和地方政府所用,并编纂了价值很高的明史纲要《国朝典汇》,讫于1521年,共200卷,几乎囊括明朝时期政府和社会组织的各方面,被公认是了解明朝政府和社会的最重要入门书之一。〔1〕

我们在上一章讲到,李渔曾花费相当大的精力编辑有关政府行政方面的参考书,撰写史学评论,修订历史读本,并为史书作注,谈论一些一般学者不曾探讨过的问题。李渔论著之广之深,显示出他既是他那个地区特殊的思想文化传统的继承者,又是它的传播者。在16世纪后期或是李渔的时代,有许多兰溪—金华宋儒的作品再次得以出版,如徐学聚的《国朝典汇》等明代名著就是在1620和1630年代出版或再版的,当时李渔正是一个努力研习经世之学的年轻学子。李渔的思想观念无疑受到这些著述的影响。他所编辑的《资治新书》这部有关经世致用的重要文集即是这种影响的明证。而他的《论古》和《古今史略》也显然是继承了吕祖谦、王益之和徐学聚等学者的伟大传统,这些前辈的论著都曾在李渔做学生

(接上页)617,740,914,1100,1230;纪昀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页1240,1347,1364,1741,1743,1927—1928,2588—2589,3686—3687,3940。我们这本书还没有特别提到宋濂(1310—1381),因为他更属于浦江县(金华府)。虽然他生于金华,但1343年移家浦江,在浦江他作为一位伟大的学者和史家著述甚丰;因此应该认为他是浦江学的一位重要的思想家。关于元代金华府等其他县儒家实用主义的发展,如浦江的代表人物吴莱(1297—1340)、戴良(1317—1383)和宋濂,义乌的黄缙(1277—1357)和王祎(1323—1374)——见兰德璋(John D. Langlois, Jr.), *Chin-hua Confucianism under the Mongols (1279—1368)* (《蒙古统治下的金华儒学》,1974年博士论文,Princeton University)。Langlois的研究重点是元朝伟大的学者兼思想家吴莱。他的另一篇文章“Political Thought in Chin-hua under the Mongol Rule” (《蒙古统治下金华的政治思想》,载John D. Langlois, Jr. 编 *China under Mongol Rule* (《蒙古统治下的中国》,Princeton, 1981, pp. 137—185),亦很有见地。关于元明之际浙东儒家,见John W. Dardess, *Confucianism and Autocracy: Professional Elites in the Founding of the Ming Dynasty* (《儒家学说与独裁统治:明朝建立中的职业精英》,Berkeley, 1983),页131—181。

〔1〕 胡宗楙:《金华经籍志》,页291—292,355,357—358;胡凤丹:《金华丛书书目提要》,卷4,页9—10;纪昀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页1364,1741;富路德和房兆盈,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ources of Ming History* (《明史参考资料介绍》,Kuala Lumpur, Malaysia, 1968), 194—195(《关于〈国朝典汇〉》)。又见徐学聚:《国朝典汇》4册(台北:学生书局,1965年再版)。徐学聚传,见富路德与房兆盈编,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明代名人传》),页582—585。

的时代出版或再版过。^{〔1〕}

兰溪—金华地区的第三个主要的文化思想传统是这个地区具有特色的文学艺术。在李渔成长的时期,这个文学文化传统的特色有几个倾向在这个地区很是流行,它们都有着悠久的发展历史。^{〔2〕}自宋代以来,这个地区的文学思想认为,文学艺术的判断标准不应仅注意哲学和社会的效应,而且还要看它是否能表达个人复杂微妙的心灵、情感及其所关切的事物。文学的类型和形式应该有所超越,如果传统的模式不能恰当表达作者的灵感,那么就不应仅仅局限于标准的文学模式和古代经典。大概由于存在着这些原因,这一地区自宋代以后发展并流行起一种不同于其他地区的文学传统。当地的文学艺术家显然更注重文学和史学,而不那么注重经学。这种倾向与传统的中国文人当中治经与治文史的人数的典型比例形成对比。譬如,唐仲友、吕祖谦和王柏是兰溪—金华地区文化和思想遗产的三位代表人物。这三位宋代学者都发表过钻研经学的论述,但他们最主要的精力所在是文史论著,所以没有被尊为经学大师。他们所撰写的几篇经学论文都带有反传统的批判精神,常常遭到当时以及后世大经学家的诋毁,比如朱熹及著名的清代《四库全书》的编纂者们就是明例。^{〔3〕}到了明代,在兰溪—金华地区几乎没有学者以治经学著称的了。

此外还有一种很流行的文学倾向,即认为文学的组成不仅是论述性文章、规则押韵的诗词及其他固定的写作形式,而且应当包括信函、白话和半文言的对白等等非正式的作品。当地文学传统的一个主流意见认为

〔1〕 关于李渔的《资治新书》、《论古》和《古今史略》,见本书第一章。有关《古今史略》,还可参考孙殿起:《清代禁书知见录》(上海:1957),页47。李渔在这个特别领域的兴趣及其各种著作,见第一章和孙楷第:《李笠翁与〈十二楼〉》,见《李渔》15:6643—6647。不过,孙楷第没能充分认识到李渔各类著作的重要意义和思想源泉,错误地把他们列作极少思想价值的肤浅作品,仅仅是为了利润(页6657)。据说李渔还编辑了历史文献《纲鉴汇纂》,但是自他那个时代以来没有人真正看到。

〔2〕 本节主要参考的是《光绪金华县志》(页848—860)、《光绪兰溪县志》(页1921—1960)、胡宗楙《金华经籍志》(页537—927)和胡凤丹《金华丛书书目提要》(卷7—8)中列出的著作和书目解题。另外还有一些史料用来作比较和澄清。

〔3〕 例如,纪昀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页3340—3341,3434;又见页34—35,116—117,226,260—262,303—304,336—338。

广博的知识是精彩的文学的基础,因此,作家必须在人情事理及历史方面有深厚的造诣。至于对文学功能的看法,兰溪—金华的文学理论传统也比较特殊。对当地的文学艺术家而言,除了文以载道这个传统观念以外,文学还应当是表达个人信仰、情感及想象力的媒介物。所以,用文学来表达个人的生活经历,如志向、担忧和受挫;不论是否合乎传统,写作应成为探讨个人生活哲学的工具,个人通过写作能够取得成功,流芳千古。从广义上讲,文学不仅关系社会和国家,而且是关于个人要创造出—个世界来,比社会和国家所关心的还要高还要广。〔1〕

兰溪和金华的名士不尽是男性,也有一些是女性。其中最著名的女作家是陆静专,与她同时的胡应麟对她深为钦佩。当时人认为陆静专端庄典雅,是一位学识渊博的作家。她略早于李渔。〔2〕或许,当地影响最大的文学倾向是认为,文学应当总是新颖、真实、敏感的。这一传统可以追溯到唐代(618—907),多年来很多人一直遵循这个传统,如著名的明朝士大夫姜珩(1427—1482)、郑本立(1547年进士)、郑国宾(1550年进士)等都是兰溪人。〔3〕

李渔能在历史上不朽,原因在于他是一位通才,他的作品在各个领域都取得了成就。其个性及文学观点表现出他是一个道道地地的兰溪人。他追求的是清新独到,形式多样,自由自在,显得有些离经叛道。他的这种追求使得他能够打破成规,但同时也要遭到传统学派和道学家们对他的攻击。追根溯源,李渔文学上的特点很可能来自兰溪—金华地区悠久的文学传统。又如他对女作家一视同仁,钦佩赞赏,这点在这一地区也并不乏先例。

以上我们介绍了兰溪—金华地区三个主要的文化思想传统,以及这

〔1〕 关于中国“文以载道”的文学理论,见张春树与骆雪伦,“K'ung Shang-jen and His T'ao-hua Shan”(《孔尚任与〈桃花扇〉》),页319—320;本章下面还要讨论与此相关的问题。

〔2〕 胡文楷:《历代妇女著作考》(上海:1957),页137—138;胡宗楙:《金华经籍志》,页843—844。

〔3〕 关于这个传统的一些代表作,见胡宗楙:《金华经籍志》,页777,806—807,919—921。

些传统对于李渔的性格和思想可能产生的影响。在17世纪初亦即李渔成长的时期,这三个传统在这个地区的学界都十分流行,不过在那时它们相对的重要性却各自有所不同。据兰溪和金华方志所载,明代在这个地区致力经世治国的人多于那些致力纯文学和理学的哲学理论研究的人。这从方志中人物传的数字不难看出。历史上主要代表人物分别入于三类传记:历史上有杰出功绩的政府官员入“政事”传;具有特殊历史地位的文学家入“文苑”(或“文学”)传;一生致力于理学研究,在哲学研究方面有显著成就的人入“理学”传。方志编纂者把这些人物的传记分别录入这三类传记,一人仅一传,即此非彼,没有一人被两次或三次录入。从表2.1中,可以看出历史一般趋势以及三类传记的数量在宋(960—1279)、元(1279—1368)、明(1368—1644)三个朝代所占比重。^[1]

表2.1 兰溪—金华方志中各人物传的人数排列顺序(960—1644)

朝代	政 事		文 苑		理 学		总 计
	人数	名列	人数	名列	人数	名列	
宋朝	28	Ⅱ	26	Ⅲ	123	I	177
元朝	5	Ⅲ	21	I	12	Ⅱ	38
明朝	114	I	63	Ⅱ	22	Ⅲ	199

表2.1呈现这三种类型人数相对分布变化的有趣模式。在宋代,理学居首位,政事次之,文苑最少。但在元代,顺序变为文苑居首位,理学次之,政事最少。等到明代,占首位的变为政事,理学退居末位,而文苑居中。自元至明的学风显而易见,致力于文学的人在元代处于上峰,而投身官场和经世治国在明朝较为流行。更值得注意的是,兰溪—金华地区三种类型人物传记人数名列的分布与历来总结出的宋元明三朝的特点正相吻合:宋朝的理学兴旺鼎盛,元朝的文学硕果累累,而明朝则是实行科举入仕最为彻底从而社会地位升降流动可能性最大的一个朝代。表2.1反

[1] 表2.1根据《光绪金华县志》(页395—584)和《光绪兰溪县志》(页883—1389)中三个类别的传记而作。

映出的现象也可以与李渔的思想个性联系起来:在明亡以前,李渔的首要志向是“学而优则仕”;在清朝建立之后,他成为一名职业作家;但他从未对理学发生过兴趣。所以,李渔在学业和专业上的追求与他家乡的学业和专业的趋势完全相符。这又一次表明李渔确实确实是兰溪—金华地区文化和思想传统的缩影。

文化塑造一个人的个性和特征,原因是文化可以提供经过测试证明比较成型的途径来解决生活中的重大问题。在一定程度上,文化可说是满足个人需要的一套策略;文化又适时成为一个人的生活方式。对于文人而言,在培养形成他的思想个性和倾向方面,当地文化和思想遗产及流行趋势所发生的作用就显得更为重要。^{〔1〕}李渔的例证可以从头至尾说明这个问题。

三、晚明社会文化的转变:作家及其社会环境

一个人要在他生活的那个较大的社会中找到自己的位置,他的个性和特点是以他那个社会所流行的文化及其遗产为条件的。在很大程度上,这个较大的社会在他成长时使他做出选择,逐渐成熟,为社会所接受,从而塑造了他的思想、职业和行为模式。李渔的青少年正当明朝晚期,即1550—1644年。^{〔2〕}这是一个经济巨变的时代:商业经济发达兴旺,区域间和国家

〔1〕 人类学家、心理学家和社会学家发展了有关这个方面的详尽理论,我们在上文分析李渔个性和思想特征形成和成长的社会及文化环境时已经运用了他们的理论,可参考 Gordon W. Allport, *Pattern and Growth in Personality* (《个性的模式与成长》, New York, 1961), 尤其第8章; Clyde Kluckhohn and Henry A. Murray, eds. *Personality in Nature, Society, and Culture* (《自然、社会与文化中的人的个性》, 2d ed. New York, 1956), 尤其第1、第2部分; Francis L. K. Hsu, ed., *Aspects of Culture and Personality* (《文化与个性的诸方面》, New York, 1954), 尤其第1—3章; Margaret Mead, “Culture and Personality” (文化与个性), 载 *Encyclopedia of Mental Health* (《心理健康百科全书》), ed. Albert Deutsch, et al. (New York, 1963), 415—426; Douglas G. Haring, comp. and ed. *Personal Character and Cultural Milieu* (《个人性格与文化环境》, Syracuse, N. Y., 1966), 尤其 George Bateson 和 Douglas G. Haring 的文章; Clyde Kluckhohn, *Culture and Behavior* (《文化与行为》, New York, 1962)。

〔2〕 在我们的讨论中,“晚明”是指自嘉靖(1522—1566)中至清初,约相当于1550至1644年。

间的市场蓬勃发展,工业迅速成长,农业领域发生诸多变更,而人口正以惊人的速度繁衍增殖。伴随这些经济变化的是社会文化的巨变,它既是经济变化的结果,时而又是经济变化的催化剂。到17世纪初期,由于如此多方面多层次变化累积的结果,产生了一种以新的生活方式、新的生活哲学为代表的新的文化和新的民族精神,这似乎也成为新表现出来的民族特征。李渔正是这种新涌现的文化的产物,同时也是它的象征,从很多方面来说,是这个新文化的主要特点在个人身上的生动体现。但在清朝前期,这种新文化在清朝政权严厉的政治控制下逐渐丧失了它的生机。

1. 社会经济变化的各个方面

华亭(属今江苏)人何良俊(1506—1573)是著名学者兼文学批评家,在16世纪下半叶他生活的年月他已观察到,当时社会与15世纪相比发生了社会经济的巨变,约有百分之六七成的农民逐渐离开土地去寻找其他的职业,或者根本就没有职业。他也看到,商人和工匠比先前增加了三倍之多。当时的生活经济概况是农业下降,工商业上升,而中国传统的社会政治理论是以农为本,工商业为“末业”。在何良俊看来,舍本逐末,则社会根基已经开始发生动摇。人们轻易会破产,价格起伏不定,更令他加倍担忧。然而,事实是何良俊所在的那个社会经历这些变化之后,经济不但没有衰落混乱,反而更加繁荣昌盛。社会正处于社会结构及价值观念转变的过程当中。这个转变持续到明末,在1636—1637年间许多重大结果已经显现出来,当时的大科学家兼社会评论家宋应星(1587—1666,江西奉新人)对此有洞彻的评论。^[1]

[1] 何良俊:《四友斋丛说》(北京:1959),页111—112,312;及《四友斋丛说摘抄》,收入《丛书集成初编》(长沙:1937),页171—172,354—355。何良俊的著作在他晚年完成,很可能是在1569年。宋应星:《野议、论气、谈天、思怜诗》(上海,1976年;下简称《野议》),页9—10,40—41,126—135。又见谢肇淛(1567—1624):《五杂俎》(1608;台北1971年再版),页332。至今尚未有人对晚明中国的社会经济变化做一个广泛的检验。因这个研究过于复杂,在此做也不大适合。我们将仅讨论这个变化中与李渔的生活有关的那些方面。同理,我们不引用大量有关这个问题的二手研究著作。我们讨论时引用的仅限于当时的文献,因为我们想基于阅读现代社会学关于社会变化的理论,按照我们自己的分析框架来进行探讨。在第五章适当的地方,我们会提到相当数量的现代关于晚明中国的社会和经济问题的著作。

16世纪末17世纪初的文献可以向人们展现出社会经济变化的细节。生产和人力资源两方面的专业化成为经济变化的标志。富商主要来自皖南(当时属南直隶)、福建、山西和陕西各地区。印刷业兴旺发达,刻版人多是安徽徽州人;南京、苏州和杭州是晚明三大出版中心,在这里刻版人都被高薪聘用。甚至有记载说,还有中国刻书人被聘用到日本去的情况。主要产稻区也是在长江下游,尤其是常州、苏州(政府粮税的20%是由苏州一地提供的)、湖广(湖南和湖北)和四川等地区。纺织中心集中在长江下游;苏州提供了全国征收丝总量的56%,松江和镇江也都是最重要的产丝地区。水产的主要产地和供应区均在中国南方。苏州、松江和镇江是明朝中国生产衣服的主要中心;譬如,松江有一百多家夏袜厂以及数百家鞋厂,厂主和工人大多是宜兴人。〔1〕专业化使得区域间贸易成为必要,因而得以迅速发展。据谢肇淛(1567—1624)所言,1580年代在北京几乎看不到水产市场,但仅仅二十年之后,各种海鲜充斥北京的食品商店,价格甚至低于南方。〔2〕

市场是技术革新和时兴设计的结果。在16世纪后期,一位名为“史”的松江人发明了一种专门在夏季穿的鞋子,很快成为富人争相拥有的时髦物品,价格亦直线上升。由于需求量激增,几百家鞋厂建立起来,大量地生产鞋子,因而鞋价又随之大幅度下降。也是在16世纪后期,又一松江人发明生产一种夏季穿的毡袜(以前即使在夏季也有穿毡袜的)。这些袜子很快变得时髦起来,供不应求,随之一家接一家夏袜厂在松江城西特别规定的一个中心开办起来,共有一百余家之多。〔3〕16世纪后期对通俗读物大量需求,因而导致刻书人发明了快速刻版的新方法。时装世界种种新颖的设计刺激了女式服装、发式和化妆的频繁更新。顾起元(1565—1628)观察到,在他的家乡南京,亦即明朝南都,女子时尚服装在16世纪后期十年一变,而在17世纪早期则

〔1〕 范濂:《云间据目钞》(1594;台北1973年再版),页1270。

〔2〕 谢肇淛:《五杂俎》,页768。

〔3〕 范濂:《云间据目钞》,页1270。

两三年便要推陈出新。当时一些最时髦的服装设计在顾起元看来简直怪得离奇,难以置信。^{〔1〕}时髦风尚的商业化时代在晚明迅速腾起,突出表明这一时期的经济成长和社会巨变。

商业经济的兴旺也导致区域之间的人口流动。例如,伟大的旅行家兼地理学家徐弘祖(霞客,1587—1641)在探索中国西南地理的长期旅途中记载了移居到贵州和云南开始经商的生意人,如很多江西人和浙江(其中甚至还有兰溪)人在那里开旅店或染店。这些人自然把他们在家乡做生意的经验和技能带到了尚不发达的西南地区。事实上,随着区域间贸易的蓬勃扩展,内地产品在偏远的边疆地区已经出现,同时在内地也开始能买到边疆地区的特产。^{〔2〕}经济的发展还促进了海外贸易,正如张燮(1574—1640)1617年所言,此时海外贸易已经达到中国历史上前所未有的高峰。^{〔3〕}

经济发展对社会秩序影响最大的是农民阶级被消除,这是由社会内部的经济急剧分化所造成的。老板——生意人、店主、大地主以及富裕的工匠——雇用挣工资的劳力来获取利润,农工的状况则比以前更为糟糕。譬如,在16世纪晚期农工每天收入仅6钱,而其他行业的雇员每天有30—50钱。因此,正像范濂所讲,大部分的农业劳力离开土地到工商业部门去寻求一种较好的生活。与此同时,小地主们往往受到通货膨胀的打击,有时年膨胀率甚至高达200%,他们不得不上缴非常高的粮税;除非是发生天灾人祸的情况,否则他们的稻米和土地的价格不但不在上升,反而比以前下降;小地主们不再能够自立,纷纷走向破产。^{〔4〕}那些失

〔1〕 顾起元:《客座赘语》(1617;台北1969年再版),页16—17。

〔2〕 徐弘祖:《徐霞客游记》(台北:1965),3:26、37,5:83、94,6:29;宋应星:《天工开物》(1637;台北1955年再版),页1。不必说,在明代中国,内地区域间的移民是很平常的。现代关于这个问题的研究非常多。

〔3〕 张燮:《东西洋考》,页103。张燮是福建龙溪人。梁方仲:《明代国际贸易与银的输出入》,载《中国社会经济史辑刊》6,第2期(1939):306—324。林仁川:《明末清初私人海上贸易》(上海:1987),页258—267。

〔4〕 关于晚明时期工资和价格的复杂问题,见张春树与骆雪伦,*Literature and Society in Ming-Ch'ing China*(《明清时代中国的文学与社会》)一书的第1章(《明清通俗文学的社会和思想背景》)有详细的讨论。

去了土地根基的人只得去给大地主做奴仆,大地主通常是权贵和富商。士大夫拥有政府授予的政治特权和经济优势,也有些大商人常把巨额财产投资在土地上。奴仆的数量之多令人吃惊。如,著名学者顾炎武(1613—1682)谈及在长江下游一带,一般一户士大夫家庭奴仆可达一二千人。吴伟业(1609—1672)指出在今湖北地区,一般富人家庭有奴仆甚至多达三四千人。王士性(1546—1598)在河南、浙江等省看到的情况亦相类似。〔1〕

因此,由于这个新经济的发展,晚明社会急剧地向两极分化。明朝一位很受人敬重的著名士大夫王世贞(1526—1590,太仓人,今江苏东南部)注意到吴兴(属江苏)的董姓和嘉兴(属福建)的向姓都是百万富翁。晚明一位最博学的学者谢肇淛(长乐人,属福建)指出,徽州大商人的银两逾百万,中等商人亦有银二三十万两。谢肇淛还观察到山西商人比徽州商人更为富有。沈思孝(1542—1611)曾任陕西巡抚,也曾发表相似的议论。〔2〕李璉于1636年5月曾说,在长江下游的绅士当中,最富有者占有土地高达百万乃至万万余亩。中等商人有地十万至百万亩,而拥有几万亩土地的商人就太多了。同年3月中旬,陈启新也对同样的现象感叹道,拥有大量土地的进士和举人已不足为奇。〔3〕

在这个新经济中,金钱和信贷得以广泛应用。商业交易往往是大宗转手,而办理大宗生意,若使用大量的现金铜钱已不再适合,因为数起来实在过于费时费力。同时通货膨胀不断,又使得16世纪下半叶的通行货币一再贬值。所以,白银成为交易的主要媒介,在17世纪白银

〔1〕 顾炎武:《日知录集释》(《国学基本丛书》本),3:68;吴伟业:《绥寇纪略》,页4568;王士性:《广志绎》(1597年初版;《元明史料笔记丛刊》本),页41—42,67;徐复祚(1560—1630年后):《花当阁丛谈》(台北1968年再版),3:33。

〔2〕 王世贞:《国朝丛纪》,载《弇州史料后集》(董复表编,1614)卷36;谢肇淛:《五杂俎》,页312—13,331—332;沈思孝:《晋录》(台北1964年再版)页4;又见王士性:《广志绎》,页61—62。

〔3〕 夏燮:《明通鉴》,页3251;计六奇:《明季北略》,页144;陈启新的议论亦见于《复社纪略》,收入《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页231。又见朱国桢:《涌幢小品》(1612年初版;北京1959再版),页317—318。明代1亩等于0.1434英亩。

价值猛增,从一两银价值 600 钱猛增至一两银价值 2400 钱。据靳学颜(1514—1571)所言,到 1570 年,有 90% 以上的市场交易均以银两来进行。对白银的需求导致在国内要开采更多银矿,从海外进口的白银数量也骤然上升,特别是从美洲(主要是墨西哥和秘鲁)经菲律宾运来,年进口量从 1586 年的 50 多万比索,到 1598 年的 100 万比索,而 1604 年高达 250 万比索。^{〔1〕}对钱币和信贷使用越来越多,钱庄和信贷制度因此而迅速发展。李乐(于 16 世纪后期活动)提及,1588 年浙江桐乡的一个市镇就有九家典当铺子。钱庄与信贷获利如此之高,以至地位显赫的大学士徐阶(1503—1583,华亭人)在家乡和京城两处都开办有票号钱庄。^{〔2〕}

在社会经济结构方面,最根本的变化是对金钱和财富的观念变了。明代社会的精英儒家士大夫历来把金钱看作罪恶的象征。谈论钱财在他们看来很可耻,只有那些无修养不道德的人才会谈论,他们大多是商人,而高尚的儒家学者都应当立志做圣贤,视贫穷为一种美德。这些观念此时却发生了突转。谢肇淛、宋应星和陈邦彦(广东顺德人)都在悲叹,16 世纪后期以来,士大夫公开地毫无羞耻地谈论钱财、收入以及各种欺诈手

〔1〕 顾公燮(1722—1785 以后):《消夏闲记摘抄》(1785,《涵芬楼秘笈》本),第 1 部分,页 4。进口白银的数量是据全汉昇:《明清间美洲白银的输入重估》,载《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2,第 1 期(1969 年 9 月):59—74,尤其页 68;同作者:《宋明间白银购买力的变动及其原因》,载《新亚学报》8,第 1 期(1967 年 2 月):157—158;同作者:《再论明清间美洲白银输入中国》,载《陶希圣先生八秩荣庆论文集》,页 164—173。另一方面,梁方仲估计,在 1522—1572 年间从外国进口的银币大约 200 万,在 1573—1644 年间高达 1 亿以上。见梁方仲:《明代国际贸易与银的输出入》,页 306、324。又见 William S. Atwell, “Notes on Silver, Foreign Trade, and the Late Ming Economy” (《关于白银、外贸与晚明的经济》), *Ch'ing-shih wen-t'i* (《清史问题》) 3 no. 8 (December 1977): 1—33; S. A. M. Adshead, “The Seventeenth-Century General Crisis in China” (《中国 17 世纪的危机概况》), 载 *Asian Profile* (《亚洲概评》) 1, no. 2 (1973): 271—280。后二位学者对从外国进口到中国的白银所作结论不一。关于白银的使用及其对明朝经济的影响等相关的更大的问题,见全汉昇:《明代的银课与银产额》,《新亚书院学术年刊》9(1967):245—267;梁方仲:《明代银矿考》,载《中国社会经济史辑刊》6,第 1 期(1939):65—112。关于晚明时期纸币的通货膨胀问题,见李剑农:《明代的一个官定物价表与不换纸币》,载包遵彭编《明代经济》(台北:1967),页 247—267;彭信威:《中国货币史》(上海 1965 年第 3 版),页 671—673。陈子龙等编《皇明经世文编》(1368 年初版;香港:1964),页 3145;《穆宗实录》(台北 1966 年重印),页 1062、1069。

〔2〕 李乐:《见闻杂记》(1601 年初版;台北 1977 年重印),页 302;范濂:《云间据目钞》,页 1284、1285;于慎行:《谷山笔麈》(1613 年初版;台北 1969 年重印),页 139。

段赚钱；他们竟把做生意与读书人最高的目标入仕相提并论。曾任大学士的于慎行(1545—1608,山东东阿人)谈及,拥有土地的绅士也在经商或办工业,这实在并不罕见。财富已被看作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富裕的商人、工匠和平民,原来在很大程度上也被传统的社会政治和道德的意识形态所束缚,过去压力沉重,只能把钱财藏匿起来,现在却都开始了各种物质享受,过着极端奢侈豪华的生活,显露出他们不寻常的财富。〔1〕

晚明的社会经济变化给明代社会制度结构带来转变,同时转变的还有生活在其中的不同人群的行为和态度。而且随着这些变化,属于明代社会的儒家基本构造的某些文化和道德操守也逐渐遭到破坏。李渔的生活方式在很多方面其实就是这些变化在个人身上的体现。

2. 社会品味的物质化与社会传统伦理的失调

晚明作家已敏锐地察觉到社会正在经历一场巨变,旧的传统、规则、习惯,甚至连意识形态也在慢慢瓦解。对很多人而言,新趋势标志着社会的杂乱无章及思想的紊乱混淆。用何良俊、顾起元、谢肇淛、范濂、徐树丕(约1600—1683)等当时社会名流的意思来讲,社会上原来的传统是强调精神生活,现在已被对物质的热烈追求——豪华的住宅、昂贵的衣着、丰盛的食品、放纵的娱乐——取而代之。人们对思想观念的看重已被崇尚财富取而代之,道德修养已被追求享乐和拼命牟利取而代之。以前人们服从权威,热爱和平与秩序,在法律面前平等,现在都已消逝殆尽;现在人所热衷的是辛辣的公开诉讼,似乎随时都可以激烈反抗和发生暴乱。〔2〕尤其是社会主要群体的举止态度更令人担忧,士大夫不重文学,不顾道德,不讲办事效率,心思全都用于积聚土地和经商牟利,为了歌姬美女而

〔1〕 谢肇淛:《五杂俎》,页312—313、334—335;于慎行:《谷山笔麈》,页139;沈思孝前引《晋录》;陈邦彦:《陈岩野先生集》2册(香港1977年再版),页18;何良俊:《四友斋丛说》,页312。又见黄省曾:《吴风录》,页4、5—6;宋应星:《野议》,页10、40—41。这里提到的一些问题下面几节还要详细讨论。

〔2〕 何良俊:《四友斋丛说》,页316—317、320、323;顾起元:《客座赘语》,卷1,页24,卷5,页30—32,卷7,页22;谢肇淛:《五杂俎》,页312—315;范濂:《云间据目钞》,页1269—1273;徐树丕:《识小录》,页62—63。其他议论见《杭州府志》(1579;台北1965年再版),页344—347;《金华府志》(1578),页331—333。

拼命竞争。士大夫对读书治学不再感兴趣,而沉溺于吃喝嫖赌,却还要保官求名。普通百姓不再从事农耕,不再勤劳节俭,也不再尊重权威,而是千方百计购买官职,置办豪宅大院,穿戴华丽。他们的行为举止与自己的身份地位不合。女子原先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只在室内纺纱织布,现在却走出去把时间和精力用于购置珠宝、化妆品和昂贵的衣饰,跟妓女比起时髦来,并为男人而争风吃醋。^{〔1〕}可能有人以为,这样一种物质至上的观念和反儒家态度的潮流只是在中国南方的富饶地区和城市中心流行,但实际情况并非如此。有很多书籍和方志都记录了这样的生活态度在山东、河南、山西、陕西等北方省份也相当风行。当然各省程度有所不同。^{〔2〕}

当时一些明朝人认为,社会秩序的紊乱是社会各阶级在物质上逐渐放纵过度所造成的。饮食习惯就很能说明这个事实。大吃大喝、大摆宴席在各阶层人们当中都是日趋普遍与频繁。譬如何良俊说,他小时候,在松江地区一般四至六人的宴席仅上菜五大盘五小盘,绅士家庭比较讲排场的酒宴一年也不过有一两回。但是在1560年代,甚至平民百姓家的小型酒席也要摆上十多个大盘,富绅人家款待贵宾的宴席则会有上百盘菜肴,其中还不乏野鸽等山珍海味。何良俊叹道,大吃大喝已变成家常便饭,到了如此地步,即使孔子再世也无法再恢复已往人们勤劳节俭的美德了。顾起元于1617年曾提到南京地区也有类似的吃喝之风。譬如,从15世纪到16世纪,六人小型饭局的菜肴数目普遍从四大盘增加到十二大盘,涨到三倍。此外,在16世纪,宴会上还加有歌舞音乐陪伴。最令顾起元担忧的是,大摆宴席的现象在百姓当中如同在绅士当中一样普通。这种大吃大喝之风在明末几十年继续蔓延。据松江府娄县人叶梦珠

〔1〕 顾起元:《客座赘语》,卷1,页24,卷5,30—32;范濂:《云间据目钞》,页1269—1273。

〔2〕 张瀚(1111—1193):《松川梦语》(1593年原作。1896;台北1972年再版),卷4,页18—22;王士性:《广志绎》,页43—44、61—62、66;张岱(1597—1684):《陶庵梦忆》(台北:1972),页59—60;余永麟(16世纪下半叶活动):《北窗琐语》,页40—41;《古今图书集成》(1725;上海1934年再版),《方輿汇编·职方典》,卷230,81:10—18,尤其页13—16,卷254,尤其页13—14。

(1628—1693 年间活动)所言,长江下游地区士大夫人家举办酒席通常要上三十多道菜,平常人家的也有二十多道;正餐十道菜是极为普通的。在中国南方富庶地区以外,如此大吃大喝的风气显然也很流行。17 世纪前期所编的山东省各地方志和各种史料都有对大吃大喝之风哀叹的表示。据 1639 年徐弘祖记载,云南某富人一次宴请三位客人,居然上菜八十余道。〔1〕

不仅吃喝变得越来越奢华,各地区的食物品种也由于有效的运输系统以及人们对于新鲜风味的向往而扩大增多。先前人们认为河豚有毒,但松江人在 16 世纪晚期也开始吃河豚,并逐渐成为一种时尚,当地还出现了专卖熟河豚的店铺。在北方的食物市场,从南方运来的海鲜水产到处可见;浙江金华生产的酒在苏州和松江地区很是抢手;而东南沿海出产的龙眼、荔枝、白葡萄等罕见水果在南京和其他远至西南边疆地区的购物中心的市场上也比比皆是。〔2〕

作为新的食文化的一部分,餐具也随之变得格外讲究。越来越多的金银用于制作碗盘杯盏。有的地方因出产某些特别物品而闻名,有很高的市场需求。如宜兴(今江苏常州、宜兴一带)茶壶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它成为品味的象征,在松江一带很时髦。〔3〕

对物质生活追逐的新浪潮还表现在服装的式样和时尚。当时有文人认为,不同阶层原来在服饰上的界限已经逐渐模糊,时尚的更新越来越频繁,刺激着市场的上下波动,在品质上超过人们一般的预想。所有这些潮流始于嘉靖后期,亦即 1550—1560 年代。在 16 世纪后期,中国南方的蚕丝等原料的昂贵价格由于供应分外充足而开始逐渐下跌,原来只有富人才可能享用的,现在普通百姓也有能力支付了。与此同时,原来那些对于

〔1〕 何良俊:《四友斋丛说摘抄》,页 313、314。顾起元:《客座赘语》,卷 7,页 16—17、22—22。叶梦珠:《阅世编》,页 461—462。张岱:《陶庵梦忆》,页 59—60。徐弘祖:《徐霞客游记》,4:91—92;《古今图书集成》,卷 230,81:14、16。

〔2〕 范濂:《云间据目抄》,页 1270;顾起元:《客座赘语》,卷 1,页 14;何良俊:《四友斋丛说》,页 358;徐弘祖:《徐霞客游记》,页 92;叶梦珠:《阅世编》,页 461—464。

〔3〕 何良俊:《四友斋丛说摘抄》,页 361—362,376;徐弘祖:《徐霞客游记》,4:91。

士大夫及平民等不同阶级需穿不同服装的规定开始松弛。某些衣帽原先只有士大夫才有资格穿戴,现在也允许普通人穿戴了。这就进一步促进了衣料的生产,使得丝绸织品大大增殖。中国南方主要纺织品市场在16世纪后期有七种不同的时髦薄纱和五种流行的花绸缎。同一时期,时装的更新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来得迅速频繁。男人的头巾有14种,还有特别设计的鞋袜式样。女人的发式、衣裙、鞋子、首饰、化妆品及小饰物每两三年就会变换一次,有些新的时髦设计据说非常怪诞,令人不敢正眼观看。女人的衣袖越来越短,衣裙越来越紧身,鞋子越来越高,甚至内衣也越来越精致。红、紫、黄、绿等鲜艳夺目的色彩取代了传统认为可以接受的单调暗淡的黑色和蓝色。最让道学家和保守人士不安的是,士大夫居然喜爱使用女人的首饰或穿戴仆从的衣服式样,而士大夫家庭的夫人太太又热衷异性的装扮或者妓女的时髦服装。〔1〕

虽然在长江下游某些富庶地区,服装奢华和“乱序”的新潮流可能比全国其他地区更为明显,但到17世纪初期,连山东一些农业地区也出现了同样的现象——甚至小贩、仆人、劳工等下层人也穿戴起他们以前买不起的丝绸来。〔2〕所以,在中国晚明时期,发生了一个几乎是全国范围的消费革命,转变了中国人的物质生活。

在晚明的社会,中国人品味方面的物质倾向最突出地表现在对规模宏大的宫殿或庭园的热衷。这些豪宅面积一般从几亩到60余亩,最大的甚至达数百亩。不但规模宏大,它们也是明末清初伟大的建筑奇迹。从建筑材料到微妙细节,有关建筑的点点滴滴都要求最出色的设计和最杰出的工艺。中国一些名士学人精心钻研造园的设计艺术。在中国艺术界的前沿涌现了一代出色的建筑师,他们当中有屠隆(1542—1608)、陈继

〔1〕 何良俊:《四友斋丛说摘抄》,页375—376;范濂:《云间据目抄》,页1269—1270;顾起元:《客座赘语》,卷1,页22—23,卷9,页16—17;徐树丕:《识小录》,卷1,页62—63;叶梦珠:《阅世编》,页8,页433—441;余永麟:《北窗琐语》,页39—41;谈迁:《国榷》,页5520—5521(1630年葛应斗奏疏)。

〔2〕 谈迁:《国榷》,页5520—5521;宋应星:《野议》,页41;《古今图书集成》,卷230,81:13、14、16。

儒(1558—1639)、文震亨(1585—1645)、计成(1582—1644年后)、林有麟(1613年间活动)、陆绍珩(1624年间活动)和李渔。这些人不仅各自写有造园艺术的佳作,而且还都亲自设计并建造了明清时期中国一些最豪华的庭园。例如,卓越的建筑师计成曾设计了扬州著名的庭园之一,他于1635年出版的《园冶》是造园设计和修建的经典,该书分作232目,探讨了造园的详情细节。他的讲解包括6种场所、7种不同的地基、31种结构、65种式样的屏风和栏杆、28种不同的门窗、20种墙壁和栅栏,17种铺路、17种假山以及假石的16种选择。修建高贵典雅的庭园,其花费之巨,难以想象。范濂曾经提到,仅劳工费用一日需万余钱。一般庭园造价200—250万,相比之下,一匹骏马价值仅1万,一头牛不到5千5,一亩好地3千。即使如此昂贵,在职与退休官员以及富商大贾还是争相建造或翻修豪宅大院。到17世纪中叶,已经有两千多所庭园分布在政治和经济的中心,尤其是苏州、南京、扬州、北京和太仓。苏州的庭园最多,总数达217所,这些高雅温馨的庭园规模不等,其中最大的有33所。这些豪宅中有著名的狮子林、拙政园、东园、芳草园和药圃。在南京的大庭园当中有36所被公认最大最有名。北京有15所以上被公认最精致最豪华。扬州以有30多所大庭园为荣,其中最大的5所。而在太仓,至少有19所堂皇富丽的宅邸。〔1〕

〔1〕 此段的参考书籍非常之多。我们按照讨论的顺序依次列出。虽然我们也参考了二手的研究成果,我们的分析和观点主要基于原始史料,得出的数据也据史料中来计算的。计成:《园冶》(北京1932年再版),再版包括朱启铃1931年所作序文;Daniel S. Dye, *A Grammar of Chinese Lattice*(《中国建筑艺术入门》,Cambridge, Mass., 1937), 1:12—13(计成字无否);Alison Hardie 翻译了计成的著作,英文题目为 *Craft of Gardens*(《园林艺术》,New Haven, 1988), 页39—121;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1356—1644*(《明代名人传, 1356—1644年》), 页215—216(房杜连喆文)。范濂:《云间据目钞》, 页1284—1289;黄省曾:《吴风录》, 页3;《苏州府志》(台北1970年再版), 卷3, 尤其页1270—1355;《太仓州志》(台北1970年再版), 1:89—92;王澐:《云间宅地志》;李斗:《扬州画舫录》(北京:1960);顾起元:《客座赘语》, 卷5, 页21—22;叶梦珠:《阅世编》, 卷10, 页1—11;顾公燮:《消夏闲记摘抄》, 页6、25;沈德符:《万历野获编》, 页609;张岱:《陶庵梦忆》, 页62—63;陈植《记明代造园学家计成氏》, 载《东方杂志》40, 第16期(1944):34—36;文震亨:《长物志校注》(陈植校注)(江苏:1984), 页2—9、425—440(陈植文);陈从周:《园林谈丛》(上海:1980);刘策等:《中国古典园林》(上海:1984);刘敦桢:《苏州古典园林》(北京:1979);童嵩:《江南园林志》(北京1984年二版);Osvald Sirén, *Gardens of China*(《中国园林》, New York, 1949), 页92—101;Edwin T. Morris, *The Gardens of China*(《中国的园林》, New York, 1983), 第5、6章。我们在此节的分析参考了在其他社会的堂皇的庄园和庭园建造中的比较研究及其(接下页)

修建豪宅至晚明时期达到高峰,1644—1646年间曾有过一段短暂的停顿,清初几十年又继续兴旺起来。这些豪宅的主人和建筑师均是当地富绅和高官(在职或退休),当然富商仍占大多数。造园既有艺术、思想和政治的时尚,同时又具有更深更复杂的社会经济意义。这些庭园都建在市里而非乡间,因此成为当时正在发展的城市化的一部分,是城乡统一体扩展的一个标志。建造豪华雅致的庭园,需要创造和发展必要的基础来支持那些专业人士,如园林设计师、室内设计师、园艺家、手艺高超的各种专业木匠和石匠等等。修建工程有助于勾画出特别的城镇社会经济结构——城镇居民的劳力分工越来越专业化,越来越细致。另一方面,豪宅大院可以看作“炫耀消费”(借用凡勃伦[Thorstein Veblen]所用的术语 *conspicuous consumption*),反映了明清社会经济的充裕富足;正是由于当时经济迅猛成长,才产生了对奢侈、豪华、享受和娱乐的新观点和新态度。总之,豪宅大院标志着明清时期中国社会和经济变化的另一重要特征。

李渔正是这样一个社会和经济迅猛变化的产儿。他的性格和生活方式实际上是从个人的角度体现了不寻常的巨变和革新。同时,他的作品和行为也影响了这个新时代的组成和面貌。他也是那个时代一位主要的园艺师和庭园建筑师,其代表作是为贾汉复(1606—1677)在北京设计和修建的“半亩园”,贾汉复于1662—1668年出任山西巡抚,李渔是1667年赴陕西时遇到他的(见本书第一章)。

半亩园成为清初最讲究的庭园之一,尤其是李渔精心设计的假山仙

(接上页)对社会、经济和心理方面的分析。尤感兴趣的有 Edward Chase Kirkland, *Dream and Thought in the Business Community, 1860—1900* (《商界的梦想与关心,1860—1900年》, Ithaca, N. Y., 1956), 第2章, “The Big House”(《豪宅》), 页29—49; Thorstein Veblen, *The Theory of the Leisure Class* (《有闲阶级论》, New York, 1953), 尤其第4章, “Conspicuous Consumption”(《炫耀消费》), 页60—80; David Riesman, *Thorstein Veblen* (《凡勃伦》, New York, 1960), 页170—193; Bruce Allsopp, *The Study of Architectural History* (《建筑史研究》, New York, 1970); Werner Sombart, *Luxury and Capitalism* (《奢侈豪华与资本主义》, Ann Arbor, 1967), 页145—153; Max Weber, *General Economic History* (《经济通史》, New York, 1961), 页128—139, 207—270; Fernand Braudel, *Capitalism and Material Life, 1400—1800* (《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 New York, 1973), 页123—243。但布罗代尔(Braudel)对于中国的叙述完全不对,他对中国历史和文明根本没有很好的了解。

境,被认为甚至超出了上天造物的想象,在庭园各角所建的亭台楼阁表现出李渔的独到之处,他把神秘感与空间糅合了起来。除了半亩园及伊园、隐园、惠园等著名庭园以外,李渔自己在南京的芥子园、杭州的层园也都被认为是当时两项非凡超俗的建筑设计。李渔把修建庭园的经验及其理论详细地写了出来,包括场所选择、设计方案、假山布局、室内窗栏图样以及家具的挑选和摆设等等。李渔的著作既是当时建筑所取得的成就的结晶,又是非常优秀的庭园建筑指南。

李渔那个时代最突出的特征之一还表现在对居住舒适标准的提高,整个社会的品味开始朝着物质化迈进,人们越来越重视生活的艺术。关于这一发展,李渔既是它的推动者,又是它的记录者。他写了大量的文章谈论有关美食的烹饪和享用,其中有一篇谈如何挑选和准备食品饮料,其中有蔬菜 14 种,肉食 11 种,饭、面、糕等主食 5 种,以及茶、酒和水果等等。他的谈论不仅限于烹饪法,还有饮食卫生、各地特产、餐桌礼节、饮食的心理效果等等。李渔关于生活艺术的著述包括了化妆和时装的选择及园艺,在园艺方面他涉及了 71 种一般的及藤竹花草树木的特点和欣赏、种植的方法。^[1]

李渔做出的成绩及其关于物质生活等各方面的论述清楚地表明,他从他所生活的那个社会汲取了什么,又对社会有什么贡献。他向我们展现了当时社会的各种风貌及变化的各个阶段,他不仅记录和描绘而且还对那个正在转型的时代进行解释。正是当时新的社会经济的发展才造就和成全了李渔这个不寻常的人物,这个新发展为他的文学著作,特别是他的小说、传奇及其他出版物提供了很好的市场,不但赞助他的主顾们而且广大民众都对通俗娱乐怀有极大的渴望。

[1] 李渔:《笠翁偶记》4卷(1671;再版),第2、3册中之卷3、4、5;李渔:《一家言中之居室器玩》(中国营造学社校订,北平,日期不详),1931年序;佟玉哲:《中国园林地方风格考》,载《建筑学报》,第10期(1981):60—64;赵汉光:《评李渔一家言居室部的设计思想》,载《建筑学报》,1(1976):13—14;Osvald Sirén, *Gardens of China*(《中国园林》)。页83;J. L. Van Hecken and W. A. Grootaers, “The Half Acre Garden, Pan-mou Yuan” (《半亩园》),载 *Monumenta Serica* (《华裔学志》) 18 (1959): 360—387, 尤其页360—365。陈植:《清初李笠翁氏之造园学说》,载《东方杂志》41,第10期(1945年5月):45—48。

3. 休闲商品化与作家兼企业家

李渔所从事的专业,以及文学走向商品化,二者均是新的社会经济发展所塑造成形的。经济结构的变化导致农村中有相当一部分人口成为大城市中心的雇佣劳动者,在城市中心,一个技工每月平均可挣 1800 钱,而没有技能的工人平均每月只挣 900 钱。虽然各个商人与店主拥有的财富不等,经营也不相同,但他们都居住在城市。其他城市居民则包括在职或退休的官员,各种教育程度的学者也在城市谋职。对读书人而言,城市比乡村的机会更多也更好。在城市中心教私塾每月可挣 1200 至 3500 钱,而在乡村教私塾只不过 600 钱。

城市工人生活节奏快而紧张。因此,城市居民需要经常的通俗娱乐和消闲放松。有两种通俗娱乐形式最为普遍:说书与戏曲,在所有的城市中心都有娱乐场,在那里有定期的表演。好的说书人可吸引几十乃至上百人,一天可收取 100 至 1000 钱。戏曲则由专业剧团在剧院或城外露天剧场表演。在苏州、南京、扬州、杭州、北京等大城市内可吸引几百上千名观众。戏票依剧团的名气和戏曲的长短每场定价 15 至 30 钱不等。城外露天剧场常常是为了演出临时搭架起来的,一般每年六七次;前来欣赏观看的人数往往逾千。偶尔有特殊场合,几个戏台同时搭起演出,可供两三万人观看。

演戏的花费不尽相同。小戏大概 4000 左右,而一场持续三天的盛大演出可以高达四万。一些富商和大官还出钱举办演出,趁机大肆炫耀自己的财富和权势。譬如,在 17 世纪后期,扬州一位富商安排一场演出实际花费居然有 40 万两银(4 亿钱)。娱乐的商业时代显然已经到来。每个大城市都会有很多剧院。如苏州有三十多家剧院,雇了三千多演员和工作人员,市内有三万多居民的生计都与剧院经营业相关。

除了大都市的娱乐业之外,全国范围内某些地方还建起了娱乐休闲的小城市。这些“小城市”仅仅因娱乐而存在,只提供一个服务:让人高兴。山东省泰安府的泰安娱乐中心就是一例。地处风景优美的名山泰山脚下,在这个中心有二十多家剧院,许多说书、演唱等场地,二十多家特殊

风味的餐馆,特殊的宴席酒楼,精心设计并住有娇媚歌伎的饭店,还有三十多个驴马厩可提供交通工具;连所有在那里工作的人员都供给住宿。二百多雇员专职专责,娱乐中心独立自主,自给自足。顾客一来先交38钱,再根据各自的活动另外交费。据说这个地方的生意十分火红,想要来此地的消费客人需要排队等候才能轮上。这样的娱乐中心并不罕见,仅泰安府就有六个,而且全部爆满。这一切表明,商人们开始把娱乐活动看作投资的好机会,娱乐业不但发展迅速,并且规模庞大。在李渔生活的年月,休闲娱乐的商业化时代已臻成熟。^{〔1〕}

娱乐业迅猛成长,它影响的不仅是经济领域的经营和服务部门,而且也对文学领域产生影响。说书和戏曲是明末清初两项最受欢迎的娱乐活动,均与文学密切相连。是作家在为说书人和剧团人员提供材料。在李渔的时代,参加这两种娱乐活动的民众对以当时发生的事件为素材所写的故事极感兴趣,因为他们对这些很容易理解,也能引起共鸣。听众和观众最喜闻乐见的故事有臭名昭著的太监魏忠贤(1568—1627)的倒台,还有邪恶权力的受害者杨涟(1571—1625)和周顺昌(1584—1626)等人的英雄行为。至少有15个剧是有关魏忠贤的,舞台表演这类戏剧一次能吸引三万多观众。另外,李自成起义的成败也是群众最感兴趣的故事。当时的生活方式,特别是那些涉及性爱的故事在市民中很有市场。由于所有这些原因,急需大量高质量的话本和剧本以实现主题的多样化。

私人的家庭戏班数目也在增加,其中有的拥有四十余名演唱者,如章丘李开先(1502—1568)、上海潘允端(1525—1601)和浙江山阴张岱(1597—1684),他们要演出,非常需要适合他们各自剧团的新剧本或修订的旧剧本。据祁彪佳(1602—1645)日记所载,仅在1632—1639年间,

〔1〕 以上及以下的讨论基于我们的 *Literature and Society in Ming-Ch'ing China* (《明清时代中国的文学与社会》)一书中第一部分“State, Society, and Culture in Ming-Ch'ing China”(《明清时代中国的国家、社会与文化》)有关明清之际中国对于休闲和娱乐的商业化的论述。参考书目略去。

他在北京、杭州和绍兴等三个城市就看了 86 场不同的演出,有时他两天就看一场新戏。又如徐霞客,几乎游遍全国各地,从北京到南京到云南,从西北到东南沿海,在明朝晚期的 1630 年代,他看到最受欢迎的娱乐活动就是戏曲。娱乐活动的兴起,为小说家和剧作家创造和扩充了文学的市场。作家需要写出新东西或者修订旧材料以满足当时文学风格的品味。我们估计,在这一时期产生了 150 多个新的和修订的剧本。同时,也有 374 家出版社,大量印行一些受欢迎的小说和剧本,每册售价 15 到 30 钱。

正是在这种形势下,一代文学家在明清之际应运而生。其中最有名的两位作家是凌濛初(1580—1644)与冯梦龙(1574—1646)。李渔也成为他那个时代最有创意和创业精神的作家:他的芥子园印书馆出版了他本人及其他作家的各种作品,以此从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来赚取利润。他的作品不但包括原创小说和戏曲,也有对其他作品的修订和改编。在大众读者和专业演员当中,他的出版物都有稳定的市场。一般而言,他写的作品在内容和风格上都适合并反映了当时民众的口味。例如,他的剧本一般都把重点放在对话上,显然,因为对大多数观众来说,白话比文言的唱段更容易听懂。李渔的家庭戏班由他亲自指导,他们为权贵和富人们演出,收入颇为丰厚——据李渔所言,一场成功的巡回演出收入可达六位数。

在李渔的时代,新的社会文化的条件为文学创新的发展建立了十分有益的环境,这种创新在传统的思想道德观下会被认为是粗俗不堪或离经叛道的。新的气氛决定了李渔文学艺术的方向和品味,左右了他在思想和职业上的追求。总之,李渔的文学,特别是他的文学思想,也反映了这个特别的社会文化的环境。广义上来讲,他的文学活动以及生意事业都可以用来检验明清之际这个新的社会文化的环境。不仅他的小说和戏曲等文学创作,而且他编辑的文选、手册和指南,以及他的出版事业等等都清楚地表明了他那个时代的精神。他形成的文人个性能清晰地反映明清之际的变化、动作、混乱和担忧。下面我们

将更深入地考察一下他的文人个性及其文学思想——基本的构造及卓越的组成。

四、自由创新及个人主义：李渔的文学思想的主脉

李渔在中国文学史上占有特殊的一席。他以写小说为荣，是17世纪最出色的白话文作家之一；他既创作戏曲，又做舞台指导和制作人，也是明清之际根据自己的亲身经验来讨论戏曲理论的少数剧作家之一。李渔大力提倡和推动白话小说和戏曲，十分典型地体现了晚明时期一种创新的文化和思想潮流。同时，他本人又做出了实际的贡献，其特征可看作一种个人主义(Individualism)，他也十分重视普通百姓的反应，他的戏曲和小说主要为他们而作。我们在探讨李渔的文学观点之前，先来看看他继承了哪些不寻常的思想和文学潮流。

晚明时期的思想界目睹了史称“狂禅”的浪漫主义的强劲运动。这一运动同时受到禅宗以及阳明学派左翼的影响，其领袖人物李贽(1527—1602)坚定地信仰思想自由，独立不屈，被认为是中国历史上一位最有勇气的思想家和破除偶像崇拜者。^[1]李贽不把自己的世界观局限于单一

[1] 有关对李贽的思想的系统研究，可参考朱谦之：《李贽——十六世纪中国反封建思想的先驱者》（武汉：1957）；容肇祖：《明代思想史》（上海：1941），页231—256；同作者：《李卓吾评传》（上海：1937），页69—106；邱汉生：《泰州学派的杰出思想家李贽》，载《历史研究》，第1期（1964）：115—132；侯外庐与邱汉生：《李贽的进步思想》，载《历史研究》第7期（1959）：1—24；吴泽：《儒教叛徒李卓吾》（上海：1949）；嵇文甫：《晚明思想史论》（重庆：1944），页33—47，等等。研究李贽的思想的英文论著，狄百瑞(W. T. De Bary)，“Individualism and Humanitarianism in Late Ming Thought”（《晚明思想中的个人主义与人道主义》），载*Self and Society in Ming Thought*（《明代思想中的自我与社会》），页145—225，尤其页183—225；*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明代名人传》），页807—818；Timoteus Pokora，“A Pioneer of New Trends of Thought in the End of the Ming Period”（《明末思想新潮流的先锋》），见*Archiv Orientalni* 29（《东方文库》，1961）469—475。至于李贽传，有容肇祖作《李贽年谱》（北京：1957）；张建业：《李贽评传》（福州：1981）等。又陈学霖(Hok-lam Chan)，*Li Chih (1527—1602) in Contemporary Chinese Historiography: New Light on His Life and Works*（《当代中国史学中的李贽：对其生平及作为的新看法》，White Plains, 1980）；黄仁宇(Ray Huang)，*1587, A Year of No significance: The Ming Dynasty in Decline*（《万历十五年》，New Haven, 1981），页189—221（《从另一思想角度来看李贽》）。

的派别,而是坚信在所有圣贤的教诲中都有真理,在儒家、道教、佛教或者其他的地方都能找到真理。在他看来,一本书无论历史多么悠久也不应盲目地奉为至高无上,因此他认为,即使是五经和《论语》也不一定就代表永恒的绝对真理。李贽信守和遵循这一思想,把个人看得尤其重要;真与善的关键在于个人。对李贽而言,文人一生最基本的原则是要忠实于自己,即保持自己的本性。

至于“己”(自我),李贽相信人性本善,要保持这个善,人应该随性而顺其自然。他称这个纯洁的“己”为“童心”,他影响最大的一篇名作便以此为题目。^[1]他强调人不违背童心,人心不应背负人为的传统重担,不应承受死板的道德束缚。李贽把童心的概念应用到作品的评价上,认为优秀的文学总是出自童心。任何年龄、任何人的写作,不论形式、风格和语言,都应该当作文学。

李贽关于文学的这些看法在文学界引起巨大反响。他的童心说成为影响一代不愿守旧的文人志士的唯一源泉,这一代人目睹了白话文学运动的萌芽。李贽评注《水浒传》和《西厢记》等通俗小说和戏曲,对当时的白话文学起了重要的推动作用。通过评注这些作品,李贽推广了戏曲和小说应当作为伟大的文学的地位。他认为文学是与时俱进的,各个时代都有其特殊的文学,这种看法引起他同时及后世许多文人的共鸣。下面我们在探讨李贽的文学思想时就可以清楚地看到,李贽在很多方面都反映了与李贽相同的理念和感受。

李贽的同时代人当中,著名的袁氏三兄弟——袁宗道(1560—1600)、袁宏道(1568—1610)、袁中道(1570—1624)——及明代剧作家汤显祖(1550—1616)都很仰慕他;他们共同掀起了一场猛烈的白话文学运动。从李贽关于文学与时俱进的看法开始,袁氏三兄弟中名声最响亮、文

[1] 李贽:《童心说》,载《焚书》(北京:1961),页97—99。在这篇文章中,李贽说《西厢记》和《水浒传》等通俗小说和戏剧是伟大的文学作品。关于对李贽及对袁氏兄弟和金圣叹的文学理论的英文介绍,见刘若愚(James J. Y. Liu), *Chinese Theories of Literature*(《中国文学理论》,Chicago,1975),页78—83。

章写得最精彩的袁宏道提出一个关于文学的革命理论。袁宏道指出,每一种文学形式达其顶峰后,自然会让位于另一种新形式;同理,在一定时期内已经老旧的文学实践一定会被更适合的形式所取代。〔1〕袁氏兄弟与李贽一样,也认为文学必须自然地即兴地表达每个人自己的感觉和感情。在他们看来,写作中最重要的是袁宏道所说的“性灵”,听起来很像李贽的童心说。因此,袁宏道把民歌的价值置于文言诗文之上,因为民歌的创造者是不识字、没有受成见影响的“真人”,发出的是“真声”。也因为这个原因,他将《水浒传》与儒家经典、甚至司马迁《史记》的文学价值作了对比。〔2〕对普通人及其“真声”的重视也是影响李渔文学思想的重要因素之一。

在李贽和袁氏兄弟通过宣传白话文学来推动破除旧传统的文学运动的同时,汤显祖以及晚些时候的金圣叹(与李渔同时)也成功地说明戏曲和小说是能够与古典文学相提并论的。汤显祖通过大量的戏曲创作,肯定了“情”是生活中最基本的。他的哲学把爱看作是情感主义,他充满情感主义哲学的剧作,以沉浸于感情为特点,可与理学的论性相媲美。〔3〕金圣叹的贡献在于他特有的文学批评风格,这也成为李渔那个时代指引新文学运动的一股力量。〔4〕

到了李渔的时代,已经有了支持口语化小说和戏曲作为伟大的文学的一股潮流。白话文运动的这个萌芽反映了当时存在着一个有利的文化环境。这个环境由三个紧密相连的发展所组成,这些发展植根于16世纪,一直持续到李渔的时代;这三个发展是:作为教育机构的私塾和半私

〔1〕 关于袁宏道有关文学的革命理论,见刘大杰:《中国文学发展史》,页304—309。又见郭绍虞:《中国文学批评史》,2:264—283。有关袁氏兄弟的新近研究,见任访秋:《袁中郎研究》(上海:1983)页33—86;周质平(Chih-p'ing Chou), *Yuan Hung-tao and the Kung-an School* (《袁宏道与公安学派》, Cambridge, 1988), 页27—69。又见Jonathan Chaves译 *Pilgrim of the Clouds: Poems and Essays by Yuan Hung-tao and His Brothers* (《袁氏三兄弟的诗文》, New York, 1978), 页11—25。

〔2〕 见袁宏道为他兄弟的诗作的序文《叙小修诗歌》,载《袁中郎全集》(香港:日期不详),页6;又袁宏道诗《听朱生说〈水浒传〉》,载《袁中郎全集》,页21。

〔3〕 与张新建的对话显示了汤显祖把自己的戏剧创作比作张新建之讲理学。详见陈继儒:《牡丹亭题词》,载《晚香堂小品》(上海:1936)2:375。

〔4〕 关于金圣叹生平及其文学理论,见本书90页注2有关他的参考书目。

塾性质的书院大量涌现,印刷业蓬勃发展,百姓的识字率也大大提高。现在我们来检查一下文化气候与李渔作为职业作家之间的可能存在的联系。

在16和17世纪的中国,产生并发展了一种精致文雅而又具多样性的城市文化。随着工商业的扩大,城市化越来越显著,加之广泛的受教育机会,因而产生了对文化活动的新的兴趣和热情。而且,经济的富裕为文化的发展提供了基础,物质水平普遍提高,就可以使更多的人能参加民族性的文化生活,也有一些学者真心相信普及教育,并积极主动为此做出努力。其中,著名的阳明学的激进左翼泰州学派的王艮(约1483—1540)成为这个教育运动的领袖。王艮相信人性本善,认为所有的人都能够觉悟。由于王艮相信人人都可以成为圣贤,激发了很多追随者,相信自己的使命是使大众觉醒。结果,这个激进学派的讲学很受欢迎,非常兴盛,在各个地方都可以见到他们在大众中推广教育的激情和努力。在这个激进学派十分活跃的时候,私塾和半私塾性质的书院也开始兴盛起来,这并非简单的巧合。〔1〕

大众对讲学的热情非常高涨;他们所到之处都挤满了听众。李贽及后来的黄宗羲都曾谈及这些大众讲学活动,对这些群众集会有十分逼真和令人难忘的描述。例如,黄宗羲对韩贞的公开讲学记述如下:

农工商贾从之游者千余。秋成农隙,则聚徒谈学,一村既毕,又之一村。前歌后答,弦诵之声,洋洋然也。〔2〕

〔1〕 书院兴起的一个主要原因是16世纪哲学的学派的萌发。关于这一问题的阐述,见John Meskill, "Academies and Politics in the Ming Dynasty" (《明朝的书院与政治》),载*Chinese Government in Ming Times: Seven Studies*, (《明代中国的政府:7篇研究》,贺凯[Charles O. Hucker]编, New York, 1969), 页149—174。关于晚明激进的哲学学派群众运动的详尽探讨,见嵇文甫:《晚明思想史论》,页33—47;容肇祖:《明代思想史》,页231—256;狄百瑞: "Individualism and Humanitarianism in Late Ming Thought" (《晚明思想中的个人主义与人道主义》),载*Self and Society in Ming Thought* (《明代思想中的自我与社会》),页145—225。关于明代书院的新近研究,见John Meskill, *Academies in Ming China: A Historical Survey* (《明代中国的书院:历史的考察》, Tucson, AZ., 1982), 尤其页138—159。

〔2〕 黄宗羲:《明儒学案》(台北:1965), 6:77。同书(6:68、76、77)亦有黄宗羲对王艮、朱恕、夏廷美等人讲学的描述。

李贽对罗汝芳(1515—1588)讲学也有描绘,据说前来听讲的人比韩贞的演讲还要多。各行各业的人都跑来听罗汝芳讲学,他们之中有妇女、青少年、年迈的渔夫、官吏、学者、退休官员,甚至地痞也来了。^{〔1〕}如此画面显示了文化活动已经向下渗透到社会的底层。参加集会的人包罗广泛的社会阶层,不仅反映讲学者的宣传鼓动能力,而且反映了下层社会对文化活动的极大兴趣。大众对文化的兴趣说明在韩贞和罗汝芳的时代人们普遍识字。而且,有些讲学者本人就来自社会的下层——例如,王艮是盐商,朱恕是樵夫,夏廷美是田夫,韩贞是陶匠。^{〔2〕}所以,激进的泰州学派非常成功地吸引了人民大众,成效相当卓著。

识字率普及,社会下层人士对文化活动的兴趣升高,这些都与晚明时期中国印刷业的迅速扩大密切相连,当时商业书籍大量出版,已形成一个宽广的书籍发行网。在很大程度上,二者互为因果,共同产生了一个广泛的带有大众口味的读者群。或许实际上正是这个新的读者群为我们前面讲到的白话文学的兴起提供了必要的支持。读书人越来越多,他们对通俗小说和戏曲的兴趣不断增高,这就为宣扬白话文学的通俗读物提供了一个有利润可赚的市场——如李贽、袁宏道、金圣叹和李渔所撰写、编辑和校订的作品都有很广的销路。文学品味的大众化与晚明社会越来越多的人参与文化活动是相互联系的。随之而来的是中国17世纪日益兴盛的出版通俗文学作品的印刷业——作为公众消费,既有实用知识的介绍,又有纯粹的娱乐享受。

越来越多的人参与文化活动,其中白话文学运动也起到了那些激进的思想家鼓吹通俗化运动那样的作用,唯一不同的是方式,现在不是通过讲学,而是通过通俗小说和戏曲的途径。小说与戏曲能够直接影响大众,这个看法在李渔的文学思想中分外明确。

〔1〕 李贽:《焚书》,页123。又见杨天石:《泰州学派》(北京:1980),页106—108。

〔2〕 黄宗羲:《明儒学案》(台北:1965),6:77。同书(6:68、76、77)亦有黄宗羲对王艮、朱恕、夏廷美等人讲学的描述。

我们研讨李渔的文学思想时将考虑三个相互关联的领域——文学理论、文学批评与文学实践。我们主要注意力放在李渔是如何从一个职业作家的立场来分析文学作品的一般原则和具体标准。他在这个过程中表明了自己如何判断和处理文学在社会中的地位与影响。尽管我们认识到他的文学批评中存在着各种学派的思想,我们将不讨论李渔对历史上文学理论或文学批评的任何一个流派的想法。在他的戏曲批评中,李渔把文学当作是一种工艺技巧,所以他把剧本写作的艺术创造比作制衣和建房一类之机械工作。^[1]但是他在其他地方却又多次强调文学是人类感觉和感情的即兴表达,因此又把自己置身于那些相信文学是表现观念的文学批评家之中。这个矛盾是由于李渔把文学作品的结构与内容分开来看的缘故。对他而言,每一件艺术品都要有结构,而文学创作这个结构的过程是有一定的技术规则和方法的。同时他也认为,每一件作品有其独特的内容,这是艺术家的自我表现,是作品的血肉和灵魂。

李渔的文学理论在哲学上的这个矛盾在他的文学观中是仅存的一例。李渔多才多艺,在创作语言上他既用文言又用白话,他的作品包括诗歌、杂文、小说、戏曲、戏剧批评等各种文学类型。李渔所关心的重点不是一套全面系统的文学理论,而是为读者提供一些实用的指南,使他们能够真正欣赏各种文学创作、戏曲和小说的艺术成就。

无需赘言,李渔几乎没有想过西方一些最普通的认识论的问题。什么是“真正的”文学?它是怎样存在的?艺术是否像亚里士多德(公

[1] 李渔:《闲情偶寄》(台北1977年再版),卷1,页1—7,尤其3、5—6。刘若愚(James J. Y. Liu)在*Chinese Theories of Literature*(《中国文学理论》)一书中,把中国文学理论分作六种:形而上学的(metaphysical),确定性的(deterministic),表现的(expressive),技巧的(technical),美学的(aesthetic)及实效的(pragmatic)。在“表现理论”部分,他讨论了李贽和袁氏兄弟的理论,强调文学是人类感情的即兴表现。与此同时,他在“技巧理论”部分讨论李渔的作品,强调文学是一种工艺(craft)的概念。李渔的戏曲理论注重剧作的结构,他相信戏剧创作的一般技巧上的规则和方法。详见*Chinese Theories of Literature*,页78—81,92—94。在我们研究李渔的文学理论时,对李渔有关文学的一般探讨及其写作的基本原理更感兴趣,我们认为李渔关于戏曲创作的技巧观点与他的一般文学的表现理论没有什么不协调。甚至在讨论戏曲创作时,李渔也总是清楚地指出规则和方法并非用作死板的教条,而有不定的可变性,能够不费力地应用。

元前 384—前 322)定义的那样的摹仿我们生活中存在的以及我们周围具体物体的真实?〔1〕或者,艺术是艺术家的表达,而不是像穆勒(John Stuart Mill, 1896—1973)所定义的艺术家身外事物的摹仿?〔2〕李渔没有问这类认识论方面的问题,但他像所有文学批评家那样,对一些普遍性的问题比对文学的作用和价值问题更为关注。李渔对于一些最古老的有关文学的看法表现出很大的关心,他所考虑的一些问题有些像柏拉图(公元前 427?—前 347)曾经提出的问题,比如,文学在哲学之下吗?文学能够教人生活吗?柏拉图以知识的理论来衡量美术,认为诗人在哲学家之下;他了解的仅是表象。换言之,在柏拉图看来,文学只是“欺骗”,不是教诲,它代表的是外在的表面而不是真实。〔3〕而李渔的观点则全然不同;他相信所有的文学都有内在的道德和教育价值。在这点上,他受儒家实用理论的影响,承认文学是这个基本概念的手段,用以达到政治的、社会的、道德的和教育的目的。但是李渔并非传统意义上的道学家。虽然他认为小说和戏曲可能在道德上起到一定效果,但不要求作者抱有道德说教的目的。相反,他关心作家的感觉和感情。因此,在广义上说,李渔对感觉的重视与一些最雄辩的现代西方批评家相差无几,这些西方批评家类似于中国的批评家,一般根据两个基本设想中的一个来判断文学:纯艺术的文学只对美学负责;比艺术有更多内含的文学要对真理或道德负责,或二者兼顾。关于这个问题,我们需要做进一步探讨。

里查兹(I. A. Richards, 1893—1979)在其著名的论断“经验是自身

〔1〕 亚里士多德:《诗学》,载 *Introduction to Aristotle* (《亚里士多德介绍》, Richard Mckeon 编), 页 624—667; 同时可比较载于 *A Grammar of Literary Criticism: Essays in Definition of Vocabulary, Concepts, and Aims* (《文学批评入门:关于词汇、概念及目标的定义》, Lawrence Sargent Hall 编, New York, 1965, 页 30—49) 中的《诗学》。

〔2〕 John Stuart Mill, “What is Poetry?” (《诗是什么》), 载 *The Study of Literature: A Handbook of Critical Essays and Terms* (《文学批评及术语手册》, Sylvan Barnet, Morton Berman and William Burto 编, Boston, 1960), 页 55—66。

〔3〕 柏拉图(Plato), *The Dialogues of Plato* (《柏拉图对话集》, Benjamin Jowett 译) 2 卷 (New York, 1937), 页 852—866。又见柏拉图, “The Poet and the State” (《诗人与国家》), 载 *A Grammar of Literary Criticism* (《文学批评入门》), 页 537—547。

之原是”(Experience is its own justification)中强调文学对人之最终价值在于其所表述之经验。在他看来,诗人的任务并非述定真伪,如同科学家之以验证事实为真理定论之根据,诗是情感的声明,因为它并非是主张,所以无所谓对与错;诗仅抒发和激起感情。〔1〕李渔在讨论戏曲的真实性时,对是与非的态度跟里查兹相仿,虽然他用的逻辑完全不同。

另一位西方文学界重要人士托马斯·曼(Thomas Mann, 1875—1955)的看法对我们分析李渔的文学思想也有一定的启发。他认为艺术家的任务就是赋予所塑创者“生机”。〔2〕而这一“生机”的想法,在某种程度上也可以说是李渔有关戏剧创作的基本原则。托氏曾有“文学作为艺术仅是一种安适,并非一种力量或权力”之论,我们认为这个说法与李渔的文学观也正相合。托氏又说,“文学是在做一种最深刻的严肃游戏,是人永久追求完美的象征。”〔3〕我们认为这个说法也是与李渔之论巧同的,因为对李渔而言,文学是一种快乐和安慰之创作,他自己十分喜爱和欣赏,也要与他人共享。

李渔对文学的总的看法可分为四项基本原则。首先,他相信文学艺术中最首要的是创作,因此文学不应当墨守成规,摹仿或抄袭。〔4〕李渔为自己定下要扮演破旧立新的角色,一定要大力促进白话文学。所以,他一生中多次批判摹仿成规的做法。若根据成规,则一切伟大创作的秘密和原则,古代作家都已用之殆尽,后世作家所能做的不过是发现和效法古代成规范例所表现的那些原则。〔5〕其次,李渔指出,文学应当

〔1〕 里查兹(I. A. Richards), “Poetry and Belief”(《诗与信仰》),载*A Grammar of Literary Criticism*(《文学批评入门》),页548—552,尤其页552。又见里查兹:*Principles of Literary Criticism*(《文学批评原则》,London, 1924),页71—80,223—227,272—287。

〔2〕 Thomas Mann, “The Artist and Society”(《艺术家与社会》),载*The Study of Literature*(《文学研究》),页250—259,尤其页251。

〔3〕 同上,页259。

〔4〕 李渔在此关于模仿的概念是从中国模仿的理论而来,与亚里士多德关于文学的模仿理论大不相同。亚里士多德认为艺术是模仿存在于我们自身中的真实以及我们周围具体的物体,李渔说的模仿仅仅限于模仿古代的作家。有关中国模仿理论的讨论,见本页注5。

〔5〕 明代前期(14世纪下半叶和15世纪)有一场称作“复古运动”的强有力的文学运动,拥护者们声称并实际力图显示写诗词和文章最好的学习方法是以古文为范例。虽然这场复古运动的高潮是在明朝前期,但它对传统儒家学者的影响仍延续到李渔的时代。关于这场复古运动及其有关模仿的各种理论,见郭绍虞《中国文学批评史》,2:171—232。

更真实地直接抒发性灵,他在《一家言》中表达了他的写作原则,抄录如下:

凡余所为诗文杂著,未经绳墨,不中体裁,上不取法于古,中不求肖于今,下不覬传于后,不过自为一家,云所欲云而止。如候虫宵犬,有触即鸣,非有摹仿、希冀于其中也。摹仿则必求工,希冀之念一生,势必千妍万态,以求免于拙;窃虑工多拙少之后,尽丧其为我矣。虫之惊秋,犬之遇警,斯何时也,而能择声以发乎?如能择声以发,则可不吠不鸣矣。〔1〕

李渔把作家的创作本能比作候虫宵犬的吠鸣,清楚表明他珍惜自我的抒发,认为这是最有价值的写作原则。他这段议论也说明他反对摹仿,重视创新。据李渔所言,摹仿所要求的只是作工,而非创作,因此摹仿与艺术家实现自我的创作本能是背道而驰的。有意思的是,李渔使用“为我”一词来指作家实现自我的内在动力。在这个语境中,“为我”相当于英文的“个人主义”(individualism)一词。

这种“为我”的思想是李渔的特点。它强调了人所做的一切都是为自己,可以说是李渔的一个有关独立的声明。“为我”的思想是激励李渔写作的动力。例如,他的名著《闲情偶寄》的主题之一是生活的乐趣,也是基于“为我”这个原则的。

除了自发和为我以外,李渔还特别强调创作中的创新因素。李渔在致友人的信中说,自己从不摹仿或抄袭,他的小说和戏曲总能给予世人新鲜的东西来看来听。实际上李渔做得要更多。虽然自己没有意识到,但他在不断探索写作的新视野,开辟文学的新途径。〔2〕例

〔1〕《李渔》,1:19—20。

〔2〕李渔的信,见《李渔》,1:48。有关李渔在文学上开辟新途径所做的学术方面的努力,见其编辑的当时人所写的信函范本《尺牍初证·凡例》(苏州:约1660),页1。李渔编《尺牍初证》实际上复兴了一种老的文学艺术,是我们在本章已讨论的兰溪—金华文学传统的特征。

如,李渔在小说中对男同性恋的处理极具同情心,描写真实入微。他在自己的戏曲中也曾暗示女同性恋。显然,对于前人没有探索过的主题,李渔并不惧怕涉及。他这样做,实际上正像艾略特(T. S. Eliot, 1888—1965)所说的那样,文学往往是不断地探索新的经历和视野。〔1〕

与重视创新的精神一致,李渔有关改写旧剧的理论也很有意思。〔2〕在他看来,旧剧好似美女,她们需要新衣来保持魅力。据李渔所言,戏曲妙就妙在它能够进入人们的心灵,所以应当在格调上与时俱进。李渔感觉到,为了跟上时代的发展,旧剧中的对话——开场白和对白——应做修改才能适应时代(按,传统中国戏曲有对白和韵文;韵文为唱词,对白为白话),正如人们的服装和举止亦随时代而改变。李渔将旧剧的对白比作美女的衣服和装饰,认为不必改变剧作的基本结构或原作乐曲,仅是修改更新过的对白即可赋予旧剧新生。他看到这种更新的努力可以使旧剧仍旧保留在舞台上。不仅如此,在李渔的改本中,他还发现了不合逻辑和不真实之处,认为是原剧作者马虎大意而引起的。他毫不犹豫地删掉了没有逻辑和不真实的部分进行了重写;实际上,他在《闲情偶寄》中还提供了经他改写过的两个范模本:《琵琶记》(高明原作,约1305—1368)与《明珠记》(陆采原作,1497—1537)。

虽然原则上李渔相信艺术创作中的自发抒情和个人主义,但在实践中,特别是作为戏剧批评家,他又把文学看作一个工艺。他亲自改写的旧

〔1〕 艾略特(T. S. Eliot),“The Social Function of Poetry”(《诗的社会功能》),载 *On Poetry and Poet* (《诗与诗人》,London, 1957)。当然,艾略特这篇出色的文章是在探索诗论。他认为诗人直接对他的语言负责,首先是保存,其次是延伸和改进语言。在表达其他人的感觉时,诗人使之更加有意识,因而也是在改变感觉;诗人使人更加明白他们已有的感觉,因此是在教一些关于他们自己的东西。同时,诗人也在与读者有意识地分享他们从未经历过的新感觉。艾略特关于诗人的谈论也可以用到作家李渔的身上,李渔不断探索新的经历和视野。

〔2〕 李渔《闲情偶寄》中“变旧成新”一节是谈他对修改旧剧的看法,他还录入两个改本说明应该做什么样的改写工作。他关于改写旧剧的议论,见李渔:《闲情偶寄》(1977年再版),页189—190;他的《〈琵琶记〉改本》和《〈明珠记〉改本》见同书,页191—229。清代批评家杨恩寿高度赞赏李渔及其《琵琶记》的改本;见杨恩寿:《续词余丛话》,载《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9:287—327,尤其页308—318。

剧本表明他对待那些艺术作品就像对待其他任何人为的产品那样,相信它们是可以推敲、改进和修改的。

贯穿李渔文学思想的第二个原则是他坚决批判正统的文学思想。他认为,历史上的文学写作并不存在一定之规,每一时期的文学都有自己的流行风格和独特品质。他观察到人类社会中具有创新精神的少数人与保守势力的大多数人之间的冲突之后才做出自己的结论。他坚决主张,自古以来没有绝对的文学写作形式。正如有创意的头脑会发明出新的风格,也总有保守人士来捍卫已成立的文学写作形式。同样,正如总有保守人士不允许改变既定的文学写作形式,也总有人不畏惧被人排斥,力争开辟新方向,改变那些已建立起来并被接受的架构。^{〔1〕}因为总有人想开辟新途径,所以变化是免不了的。然而,由于保守者占大多数,因此变化总是渐进的,常常始于与既定原则相符合但在风格完美方面略有适当变化的那些人。建立并完善一种文学形式,要经过许多代人的努力才有可能,而一旦到达完美的顶峰,这个形式就会走下坡路,而新的形式又会浮现出来。

李渔援引历史事实来证明他的观察。李渔提及几乎所有的主要王朝都在某种文学类型上具有自己特殊的成就:汉(公元前202—公元220)史,唐(618—907)诗,宋(960—1279)文,元(1271—1368)曲。他继续指出,既然元朝以戏曲著称,那么戏曲并不低下。史、诗、文、曲曾在不同朝代各领风骚,因此都是正统文学。^{〔2〕}

李渔坚持认为固定的文学形式不存在,每个时代都有自身特殊的文学特点、风格,以及符合当时流行的文学时尚的一系列特征。接下来他以自身三十年的经验为例。他在《耐歌词·自序》(1678年)中说,三十年来,他目睹了三个文学时尚相继而出:先是埋头八股;此后则大行诗、赋、古文;近十年来诗人又皆变成词客。李渔相信“今美于昨,明日复胜于今

〔1〕 李渔:《笠翁偶寄》,卷2,页3。

〔2〕 同上书,卷1,页1。

矣”的进化论观点,对戏曲持肯定态度,他认为戏曲与他那个时代所流行的文学时尚是紧密相连的。〔1〕或许由于他把戏曲看作通俗文学,他最有创意的文学批评亦是关于戏曲的。

庶民思想是李渔文学思想的第三个主要原则。庶民思想体现在他力图推行浅显易懂、通俗流畅的语言。他坚信戏曲是表演艺术,目的是与观众相通。他认为戏曲和小说的对象各种各样——不分男女老少,书生或白丁——李渔对通俗作品与正统作品做了如下比较:

传奇不比文章,文章做与读书人看,故不怪其深,戏文做与读书人与不读书人同看,又与不读书之妇人小儿同看,故贵浅不贵深。使文章之设,亦为与读书人、不读书人及妇人小儿同看,则古来圣贤所作之经传,亦只浅而不深,如今世之为小说矣。〔2〕

李渔以自己特有的直率极力强调小说和戏曲写作时使用显浅语言的重要性。他这样做,不仅有助于缩小作家与读者及观众之间的距离,而且也非常有利于戏曲和小说在不识字的大众中间传播。

李渔之所以十分重视小说和戏曲,原因在于他知道这类写作最能够普及文化。在这点上,他的看法也反映了他对于教育的实用观点。那些激进的思想家曾通过对大众讲学来推动理学的信念,李渔与他们有着相同之处,而且还更进一步,把教育推广到妇女。他在《闲情偶寄》一书中谈到自己对教育的一些看法,特别是女子教育。〔3〕他强调文(指书写文字)理(指事理),把文、理两项看作是理解普天下所有创造的两个关键,李渔认为,一个人要取得这两个关键,离不开教育,妇女也是这样。李渔相信识字能够改进人们的工作,主张学习任何技能的第一步应是识字,提议用小说和戏曲作为辅助材料来教女子读书。原

〔1〕《李渔》,1:27—29。

〔2〕李渔:《李笠翁曲话》(北京:1959),页21—22。

〔3〕李渔:《闲情偶寄》(1977年再版),页365—399,尤其页368—379。

因有两层:其一,小说和戏曲读起来有趣,可引起进一步阅读的兴趣。其二,小说和戏曲使用白话文,易懂易记,有助于建立词汇量。虽然现在听起来似乎理所当然,不足为奇,但在李渔的时代却是相当少见的,尤其当他谈的是女子教育。李渔标新立异的精神及其致力推广白话文学的决心是坚定而彻底的。

在创作剧本和小说时,李渔认为最根本的是要引起共鸣,使读者能理解并产生同情之心。他说:

予谓传奇无冷热,只怕不合人情。如其离合悲欢,皆为人情所必至,能使人哭,能使人笑,能使人怒发冲冠,能使人惊魂欲绝。〔1〕

在另一处他又说:

王道本乎人情,凡作传奇,只当求于耳目之前,不当索诸闻见之外,无论词曲,古今文字皆然。凡说人情物理者,千古相传;凡涉荒唐怪异者,当日即朽。〔2〕

显然,在李渔看来,只有那些能触动群众感情的作品才是伟大的文学。所以他坚持使用显浅的语言,只有看得见、听得到的,他才动手写——易于明白和理解,表达的只是人们对各种事物的感觉和在各种情况下做出的反应。

在中国戏剧史上,关于流派的性质有过两种思潮:一是崇尚典雅艰深,一是力求显浅通俗。在元代,杂剧和南戏作为娱乐活动在普通百姓当中十分流行。由于剧作家写剧本是为舞台创作,他们的对象并非文人,所以他们必须使用普通人能够懂得的语言。此外,因为元朝剧作家如同元

〔1〕 李渔:《闲情偶寄》(1977年再版),页172—173。

〔2〕 同上书,页33—34。

代其他汉族文人一样,常常被元朝的蒙古统治者瞧不起,他们不自觉地放弃了高人一等的感觉,为平民而写作,民众的反应也很热烈。^{〔1〕}到了明代,士大夫阶级又恢复了早先贵族的高傲精神,从事戏曲写作的人主要是来自士大夫阶级。此时,戏剧不仅是为舞台创作,而且也用来做文学欣赏。为了得到文人的喜好,剧作家便开始注重措辞和文采。戏剧不再是用显浅的文字写成,所用的文藻越来越华美,于是戏曲开始失去与一般普通人的联系。

幸运的是,到明代中期,昆曲从大众之中兴起,给剧场注入了新鲜血液。戏曲作为表演艺术再次繁荣,并达其顶峰。然而在明朝,即使是剧场演出兴盛之时,使戏曲返回大众的趋势仍相当缓慢。晚明时期所有的剧作家,不论是强调韵律还是措辞,都受到崇尚典雅艰深的传统的影响。直到明清之际,使戏曲回归普通人的趋势才变得比较明显。在这方面,李渔的贡献是非常大的;他的戏曲具体地体现了他的看法:戏曲的对象是所有的人,既包括读书人,也包括目不识丁者,要使大家都能懂得,语言就必须显浅。

李渔认为,戏曲应当回到元朝时期的显浅传统,明代戏曲的书本气是不可取的。他以元曲为例做了如下阐述:

元人非不读书,而所制之曲绝无一毫书本气,以其有书而不用,非当用而无书也,后人之曲则满纸皆书矣。元人非不深心,而所填之

〔1〕 关于这点及相关问题的详尽讨论,见吉村幸次郎:《元杂剧研究》(郑清茂译,台北:1960),页9—17,44—70,238—307;周贻白,《中国戏曲史》,页233—280;陈万鼎:《元明清剧曲史》,页214—23,278—97;孟瑶:《中国戏曲史》,页160—61,211—12;Chung-wen Shih, *The Golden Age of Chinese Drama: Yuan Tsa-chü* (《中国戏曲的黄金时代:元杂剧》,Princeton, 1976),页14—19,112—79,198—222;柳无忌(Liu Wu-chi),“The Common Man in the Yuan Drama”(《元杂剧中的普通人》),载*Tsing 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清华学报》),n. s., 7, no. 2 (August 1969): 92—99。又见柳无忌: *An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literature* (《中国文学介绍》),页161—71;夏志清: *Classic Chinese Novel: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中国古典小说评介》),页12—13;Tadeuze Zbikowski, *Early Nan-Hsi Plays of Southern Sung Period* (《南宋时期的戏曲》,Warsaw, 1974),页5—24,85—89;Stephen H. West, *Vaudeville and Narrative: Aspects of Chin Theatre* (《歌舞杂耍与叙述:金代的剧院》,Wiesbaden, 1977),页5—24,85—89;胡忌:《宋金杂剧考》(上海:1957),页279—302。

词皆觉甚过于浅近,以其深而出之以浅,非借浅以文不深也,后人之词则心口皆深矣。〔1〕

在另一处,李渔又重申他所主张的浅显之见:

人曰:文人之作传奇与著书无别,假此以见其才也,浅则才于何见?予曰:能于浅处见才,方是文章高手。〔2〕

李渔关于戏曲是表演艺术这个观点,最强烈地表现在他批评金圣叹修订的《西厢记》。〔3〕在李渔看来,金圣叹在显示对文采极其欣赏的同时,也几乎把该戏给毁了,原因是他不理解戏曲的精髓。据李渔所言,戏曲是专门写给演员并让他们在舞台上表演的艺术,这是最首要的,而金圣叹却并不懂得这一点。李渔承认,金圣叹对剧本最细微之处做出了精彩的评论,对最隐晦的意义也都有所阐述;但他指出,金圣叹评注的《西厢记》仅适合文人墨客研究,而不是为演员演出所作。李渔主张戏曲是一门表演艺术,因此极度强调剧作家的舞台知识和经验,只有这样才能够引起观众共鸣。李渔强调作家要有能够触动人的心灵的本领,使得庶民风格成为他作品的标志。

李渔文学思想的第四个主要原则是现实主义。李渔主张,作家应当写其耳闻目睹之事。这是现实主义最重要的表白。在李渔看来,由于小说和戏曲的目的是感动普通人的心灵,因此要达到这个目标就要写大家共同关心的主题。在这方面,眼见耳闻代表了广泛的日常生活经历,可以为小说和戏曲提供丰富的题材。此外,李渔之所以强调日常经历还有一些原因。在阐明这个观点时,他谈到传统文人写剧主要依据的是古代书籍中的材料,他说:

〔1〕 李渔:《闲情偶寄》(1977年再版),页44。

〔2〕 同上,页59。

〔3〕 同上,页162。

人谓古事多实,近事多虚。予曰不然。传奇无实,大半皆寓言耳。欲劝人为孝,则举一孝子出名,但有一行可纪,则不必尽有其事,凡属孝亲所应有者,悉取而加之。〔1〕

李渔也提到有很多戏曲基于古代发生的事件。他又进一步更清楚地解释了自己的观点:

古来填词之家,未尝不书现成之句,而所引所用所书者,则有别焉:其事不取幽深,其人不搜隐僻,其句则采街谈巷议,即有时偶涉诗书,亦系耳根听熟之语,舌端调惯之文,虽出诗书,实与街谈巷议无别者。〔2〕

李渔并不反对写古代事件,但他更喜欢写的是新近发生的事而非古事。在他的十种通俗戏曲中,至少有六种是明代的事。在他的小说集《无声戏》中,所有的故事都以明代为背景;另一本小说集《十二楼》中,十二篇中有三篇讲的是宋代,两篇是元代,七篇是明代的故事。

李渔的文学思想总的来说反映了晚明时期浪漫主义的潜在倾向:〔3〕他强调创意、革新、即兴和个人主义;他关注感觉和感情;他主张文字显浅;所有使他感兴趣的题材都跟社会和家庭有关——这一切都与明代浪漫主义一脉相承。另外,由于他重视街言巷语,力求触动大众的情

〔1〕 李渔:《闲情偶寄》(1977年再版),页37。

〔2〕 同上,页58。

〔3〕 李贽、袁氏兄弟和李渔的文学观点实际上与18—19世纪西方浪漫主义文学传统的基本的共同看法是相符合的。十分有趣的是,中国明代复古主义的文学理论基本上也与17世纪后期至18世纪后期的新古典主义者(Neoclassicists)的理论大体相同。正如浪漫主义强调的是原创、即兴、本土敏感、个人及其发展这些特征,它是对先前的新古典主义的反弹;中国16—17世纪的新文学运动也是对复古运动的反弹,复古主义的特征是强调尊古、原则以及重摹仿和传统。有关浪漫主义和新古典主义的详细讨论,见Irving Babbit, *Rousseau and Romanticism* (《卢梭与浪漫主义》, Boston, 1919); Jacques Barzun, *Romanticism and the Modern Ego* (《浪漫主义与现代的自我》, Boston, 1943); Cecil Maurice Bowra, *The Romantic Imagination* (《浪漫的想象》, Cambridge, Mass., 1949)。

感,他的戏曲和小说如实地反映了他那个时代大众的看法。这正是我们要研究李渔的戏曲和小说创作的原因所在。换言之,我们研究李渔,是因为在代表通俗传统的普通大众的看法上,他下了特别的功夫,而他那个时代大部分文人的兴趣所在则仅是代表精英传统的文人墨客的自身形象。^[1]我们希望通过认真析读李渔的戏曲和小说,能更好地理解明清之际普通人的感觉、反应、共鸣与志趣。

[1] 关于这两个不同传统的研究,见骆雪伦:*History and Legend: Ideas and Images in the Ming Historical Novels* (《历史与传说:明朝历史小说中的形象与思想》,Ann Arbor, 1989)之“Preface”(序)和“Introduction”(导言)。

第三章

戏台与阁台之间：李渔剧作 中所反映的国家和社会

金华于1646年8月26日被清军占领，李渔所庆幸的是战争终于结束了；但是朝代之间战争的残忍也使李渔对人世的幻想破灭，他回到家乡兰溪准备终生要务农过隐居生活。但是，李渔的隐居生活十分短暂，当时的环境如我们在第一章详细分析的那样，各种不利因素迫使他于1648年移居杭州。他就在战后杭州的那些日子里成为一名职业作家。

战后那些日子对李渔而言备受煎熬，是他这个敏感的作家回顾与深思的一段时间。在那段时间，国难与个人危机接踵而来，思想上的追求与感情上的需要交织在一起，既要人为努力又渴望着自然主义，种种问题围绕着他，他在认真思索着答案。在这个大背景下，李渔描绘出他个人的情景。居住杭州的十年间，他既写戏曲又写小说。虽然他称自己的白话小说是不带曲子的戏曲，但他很清楚二者类型不同，使用的语言不同，传统也不相同。

一般说来，传统戏曲含有大量文言与韵词，因此剧作家首先必须会作诗。诗人都受过古典文学的训练，剧作家自然很了解精英文化。在李渔的戏曲中，精英文化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作为剧作家，李渔跟其他文人一样关心国家大事，包括国民生活、政治、经济、军事和文化各方面的问

题。另一方面,白话小说用的是日常生活的口语,沿袭的是不那么高雅的白话文学传统。李渔的小说也不例外,我们在本书第四章中将详细探讨他的白话小说。

在研究李渔的戏曲时,我们会运用本书“导言”和“绪论”中所说明的方法论。我们探讨这些戏曲中所反映出的思想、形象,并结合当时发生的事件进行深入的解释。我们的重点不在文学的技巧、模式或这些戏曲的内在价值。此外,我们说明的不仅是李渔选择写什么,而且也会说明他选择不写什么。我们寻求“不同层次的意义”,从文本的聚焦到广阔的视野,充分利用对当时社会的了解,来努力找出各种不同语境下的各种层次的含义。

下面,我们首先从明清之际的剧作家这个广阔的视角来观察和分析。

一、朝代转换,历史戏与爱国主义

像历史小说在晚明时期很流行一样,历史戏曲在清初也十分流行。历史小说的一个特点是推崇战场上的英雄及其创造出的奇迹,但是在历史剧中却找不到这种对军事荣耀的热忱。^{〔1〕}在这点上,我们看到人们是极力想找出一个王朝垮台的原因。中国人刚刚经历了自己历史上最为恐怖的一场国难,明清朝代转换之际的剧作家根据历史事件,把重点放在这些事件的情节上,以各自不同的方式表达了他们对这些文化遗产的高度热爱和关注,以及对受苦受难同胞的深切同情和关怀。所有这些怀旧情结背后的动力无疑都是爱国主义,爱国主义也是当时许多有识之士心中主要的情感。

〔1〕 在历史小说的各类英雄当中,非凡的武士的支配地位是很主要的;见骆雪伦(Shelley Hsueh-lun Chang), *History and Legend*(《历史与传说》), xi, 页 2, 37, 44—48, 80, 81, 90, 127。有关明代历史小说的特征和影响的详细讨论,见上书“序言”部分。

李渔时代的知识分子普遍怀有爱国主义情结。志士仁人相信他们的国家及其文化传统正面临着历史上最严重的危机，国家急需对错误究竟在何处以及如何纠正等问题找出答案。他们满怀历史的使命感，真挚地进行自我反省和批评，寻求新途径来重建战败的国家并恢复自己的文化。在学术界，像孙奇逢（1583—1675）、黄宗羲（1610—1695）、顾炎武（1613—1682）、王夫之（1619—1697）、李颀（1627—1705）、吕留良（1629—1683）、唐甄（1630—1704）和颜元等有影响的教育家和思想家都具有爱国的民族热忱，这种热忱使得他们的作品带有批判性的、重实效的性质。结果，他们严厉批判的对象之一就是晚明阳明学派左翼所主张的直觉、浪漫和人道主义的学说。他们认为明朝文人不注重道德，在精神上有放纵的不良影响。为了进行反击，他们提出回归儒家经世致用的原本主张。因此从思想上讲，这一时期的精神是由爱国主义激发出的自我批判以及经世致用的风气。在整个晚明时期，文学界一直是受着浪漫主义和个人主义的影响。但这一时期则具有很强烈的批判精神：一是以讽刺形式出现的批判，一是以怀旧形式来表达的实用主义。所有这些因素加在一起，导致了一个爱国文学兴盛的时期，许多爱国诗词和历史剧的出现足以说明这一点。这一时期具有代表性的文学作品是称作“传奇”的综合艺术类型，既有讽刺又带怀旧情绪，表达的方式则是戏剧中的词曲与对白。以下我们以李渔时代的一些历史剧为例说明。

吴伟业（1609—1672）和尤侗（1618—1704）都是李渔的朋友，同是剧作家，也都是杰出的诗人兼散文家。他们二人尽管都在新建立的清朝做官，但其作品颇为深沉，充满了怀旧和爱国情结——吴伟业的《通天台》及《临春阁》与尤侗的《读〈离骚〉》就是明证。^{〔1〕}这三出戏都是在历史事件基础上写成的历史剧。《通天台》讲的是南梁（502—557）忠臣沈炯

〔1〕 这三个剧都列入郑振铎编：《清人杂剧初集》（香港1969年再版）的杂剧类，页11—27（《临春阁》），31—39（《通天台》），71—86（《读离骚》）。

(501—560)的悲伤故事,当时南梁败于北方的西魏(535—556),沈炯被捕,亲眼看到南梁的灭亡。《临春阁》则将重点从悲痛转向愤怒和挖苦。吴伟业在剧中将陈朝(557—589)的垮台归咎于最后一个皇帝后主(583—589年在位)及其将相的无能;这与已往的作品总是怪罪后主的贵妃张丽华大相径庭。通过把张丽华和一名女将(贵嫔谯国)塑造成为英雄,吴伟业对所有那些于亡国负有责任的人表示了蔑视。^[1]尤侗《读〈离骚〉》戏中的主角是《离骚》的作者、伟大的诗人兼政治家屈原(公元前约343—前277),他刚正不阿,敢于直言,在楚国朝廷受到不公正的待遇并失去官职,后来他自杀投入汨罗江。尤侗的戏剧使屈原成为李渔时代爱国主义的象征。

其他剧作家同样激动而自由地表达了他们对国家的热爱与忠诚。例如,李玉(玄玉,约1591—1671)是苏州一批卓越的职业作家的代表。他的戏曲《千钟禄》阐述“一臣不二主”的传统儒家理想;《万里缘》则以当时清军南下为历史背景,描述百姓在朝代转换的战争中所经历的多种灾难;在《清忠谱》中,他不仅强调读书人尽忠报国,而且赞扬俭朴忠实的普通百姓的正义感。他所写的历史剧具有史诗的特性,是爱国主义和怀旧情结在激励着他,成为他的创作动力。^[2]

卓越的历史学家兼思想家的王夫之(1619—1692)具有同样的爱国主义精神,他也写了一出戏,名为《龙舟会》。王夫之在剧中高度赞扬晚

[1] 沈炯传见于正史,李延寿(约612—约678):《南史》(台北:1955),页777;姚察(533—606)与姚思廉(死于637年):《陈书》(台北:1955),页122—123。总的来说,《通天台》是根据两个正史中沈炯的传记写成,背景是沈炯在北方时。史载,沈炯在西魏时的确到过通天台(位于今陕西淳化县西北的甘泉山)。沈炯后来在556年获释返回南梁。通天台是汉武帝(公元前141—87年在位)建造的。

贵妃张丽华和贵嫔谯国的正史传记,见《南史》,页161—162;魏徵(580—643)、长孙无忌(死于659年)与孔颖达(死于648年):《隋书》(台北:1955),页898—900;《陈书》,页64—65。正史对于张贵妃确实存有偏见,尽管也提及她的才智。另一方面,贵嫔谯国在正史中得到高度赞扬。她的军事组织能力和政治远见都受到尊重。在历史上从梁到陈,从隋到唐高祖(618—626),她的确控制了今广东地区。临春阁是陈后主居住的陈朝的著名宫殿,剧作以后主之宫殿为名。

[2] 李玄玉是清初著述最丰的剧作家之一,其作品的最好的集子,见《古本戏曲丛刊》三集(上海:1957),卷37—53,尤其卷47、48、49。有关李玄玉的简介,见张春树与骆雪伦:《The Indiana Companion to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印第安纳中国古代文学指南》),页556—557:“李玉”。

唐女豪杰谢小娥独自一人为父为夫报仇雪恨；与此同时，王夫之对那些背叛国家的变节官员表示了鄙视。^{〔1〕}

洪昇(1645—1704)的《长生殿》与孔尚任(1648—1718)的《桃花扇》是清初最受欢迎的两部戏剧。《长生殿》讲的是唐明皇(玄宗,712—756年在位)和著名美女杨贵妃(玉环)之间的爱情故事；在安史之乱期间(703—757),杨贵妃于756年惨死,引起诗人和剧作家无限感伤,这在洪昇以前的数百年间一直是戏剧界的一个创作题材。^{〔2〕}《桃花扇》讲的是明末“四公子”之一的侯方域(1618—1655)与其妾李香君之间的爱情故事,以南明弘光王朝(1644—1645)垮台前夕为背景。^{〔3〕}这两位剧作家均以爱情故事作为主要情节,对历史背景有深刻的检讨,通过他们的文学天才和异常的热忱,重演了安史之乱和南明灭亡这两个中国历史上十分重要的事件。关于这两出戏,我们在别处另有专门的讨论。^{〔4〕}在此我们只想指出戏中的历史事件仅仅是洪昇和孔尚任眼中的历史,是用他们的观点对发生的事件进行解释。由于这些戏曲代表了剧作家对于历史的思考,因此读来格外有意思。正如所有的历史剧,这些戏曲引人入胜的原因是剧作家在字里行间传达了他们对历史的诠释。这一点无疑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通过谴责造成国家分裂的腐败无能的统治阶级,洪昇和孔尚任都对受苦受难的人民表示出极大的同情和钦佩,真诚地相信自己悠久的

〔1〕 王夫之:《龙舟会》,见《清人杂剧初集》,页87—98。

〔2〕 洪昇:《长生殿》(上海:1928)。对于洪昇及其《长生殿》的研究,见张春树与骆雪伦, *The Indiana Companion to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 (《印第安纳中国古代文学指南》), 页458—459;《洪昇》。杨宪益与戴乃迭(Gladys Yang)的英译本《长生殿》名为 *The Palace of Eternal Youth* (北京:1959)。

〔3〕 孔尚任:《桃花扇》(上海:1947)。关于孔尚任及其《桃花扇》,我们发表了多篇研究文章,包括“K'ung Shang-jen and His T'ao-hua Shan: A Dramatist's Reflections on the Ming-Ch'ing Dynastic Transition”(《孔尚任与〈桃花扇〉:一个戏曲家对明清朝代转换的历史教训的探讨》),页307—337;同作者:“K'ung Shang-jen and His T'ao-hua Shan.”载 *China: Linguistic and Literary Criticism* (《中国:语言学批评与文学批评》),页231—235;以及《孔尚任》,载 *The Indiana Companion to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 (《印第安纳中国古代文学指南》),页520—522。关于孔尚任,Richard E. Strassberg 著有一部出色的传记,题为 *The World of K'ung Shang-jen: A Man of Letters in Early Ch'ing China* (《清初文人孔尚任的世界》,New York, 1983)。《桃花扇》英译本 *The Peach Blossom Fan* (Berkeley, 1976) 是陈世骧(Chen Shih-hsiang)、Harold Acton 和 Cyril Birch 共同完成的。

〔4〕 见本页注2、注3。

文化遗产,以及植根于此的单纯真实的爱国主义。这种信仰——相信自己的人民及其文化遗产——使得历史成为清初许多剧作家写作的源泉。换言之,把历史剧作为表达爱国主义和怀旧情结的结合体,这在明清朝代转换的最初几十年的确是相当盛行的。

处于一股相当可观的历史剧潮流之中,李渔的戏曲也以其独特的方式表现出明清易代之际的批判和探索精神,虽然精神相同,但他弹出的却是一种与众不同的新颖曲调。李渔不像其他一些感伤的诗人和剧作家那样将爱国情感注入激情的写作,他走的是一条不带感情色彩的途径:他不是发泄情感而是在为观众写作。他以讽刺为武器,认真而明智地考察社会国家的解体,却一刻也没有忘记他只是一名职业作家,他的观众需要的是娱乐。同时,在叙述自己的所见所闻方面,他是愈来愈擅长、愈来愈娴熟。他的戏曲比其他任何人的戏曲都更能从多方面反映较大的社会。因此,虽然他没有写出一部列入最佳中国戏曲的戏,但整个说来,他所有的戏都有趣且有价值,尤其能帮助我们透彻地了解中国历史,给我们提供新的考察角度。

二、深思王朝的衰落和灭亡

李渔是他那个时代很受欢迎的一位剧作家,至少有十部戏曲可以肯定是他所写的,它们是《怜香玉》、《风筝误》、《意中缘》、《蜃中楼》、《凰求凤》、《奈何天》、《比目鱼》、《玉搔头》、《巧团圆》和《慎鸾交》。^{〔1〕}

〔1〕 这十个已肯定是李渔所写的剧已编纂成为一个集子,题为《笠翁十种曲》。此外,至少还有八个剧本据说是李渔所作,但尚不能确定。关于李渔剧作目录的概括讨论,见《李渔》(15:6647—6652)所录入的孙楷第的文章;又,黄丽贞:《李渔研究》,页141—143。关于李渔“十种曲”的另一不同目录,见黄文旸:《曲海总目提要》卷21,其中没有《比目鱼》,而把《意中情》算作李渔所作“十种曲”之一。我们这个研究中使用的是康熙年间世德堂本《笠翁传奇十种》,此本后来重印有《笠翁传奇》(1970年)和《李笠翁十曲》(上海,1918年)。

如“导言”中所说,17世纪以来中国国内和国外对李渔的戏剧进行分析和评价的历史很长,著作繁多,在“导言”部分已经列出参考书目。那些研究和评论是从文学的角度出发;而我们对李渔剧作的分析是根据它们的历史和文化背景从政治、社会和思想方面来做的。见骆雪伦:《李渔戏曲小说中所反映的思想与时代》,载《大陆杂志》(1975),页9—20。

在下面对李渔戏曲的讨论中，我们不打算逐一分析，因为我们的目的主要是找出其戏曲中所反映的他那个时代重要的社会、经济和政治的问题。

从政治上来看，李渔生活的时代是中国历史上最动荡的时期之一。在这期间，大家不但目睹了各种各样的内乱外祸，还亲眼看到国家的崩溃。人们一直不断地重复一个简单的问题——“为什么”。为什么在一国之内出现那么多的起义军？为什么政府官员全都那么腐败无能？为什么面对野蛮的侵略者，国家如此瘫痪麻木？为什么军队无力保卫国家？这一类问题在他们的脑中挥之不去，起码在下意识中是这样的，所有这些问题在李渔的戏曲中都自然地表现了出来。

综观李渔的戏曲，可以总结出帝国崩溃的四个主要原因。帝国被摧毁是发生在以下的四种情况下：（一）奸臣太监篡夺皇权；（二）国家四分五裂，内部强盗滋生；（三）文官腐败，武官无能，（四）内乱外患。李渔的《凰求凤》和《玉搔头》两出戏讲的是太监破坏国事。《凰求凤》的故事发生在明英宗（朱祁镇，1427—1464）正统年间（1436—1449）。〔1〕此时，位高权重的太监王振正在阴谋篡权，并意识到他必须先为国立下军功才能达到他的目的。他野心勃勃，心怀奸计，故意将瓦剌头目也先的贡使斩首以激怒也先，挑起边衅。王振的奸计得逞，也先得知贡使无故被杀，便暴怒地带兵数万前来攻打明朝边境。瓦剌军没有遇到阻击，轻易越过大明边界直接进入大明帝国。当也先入侵的消息传到京城之时，王振对即将发生军事争战兴奋不已。他自言自语道：

好了，好了！咱老子的军功建得成了。只是一件，拼了自己的身子走去立功，做得来便好，万一做不来，岂不失了名望？不如把皇上做个孤注，劝他出去亲征。做得成功，谁不知道是咱的主意；万一有些不妥，就往他身上一推，就说皇上自要亲征，与我无涉。就到了战

〔1〕《李渔》，9：3683—3904。

败的时节,那瓦剌也先只要寻着对头,就不来追究咱了。这个有吉无凶的计策,岂不美哉!岂不美哉!〔1〕

在李渔眼中,王振的背叛是铁板钉钉的。王振一心谋私利,国事在他心目中微不足道。不仅如此,他甚至以皇帝的生命作冒险以达到个人目的。史载,王振(死于1449年)及其阴谋迫使皇帝出征,官军愚蠢地挺进至大同与也先率领的瓦剌军交战;在土木堡,也先打败、追击并最终消灭了明朝军队,甚至连皇帝也被捕就擒。〔2〕在李渔看来,王振及其阴谋使得皇帝走上战场继而落入也先之手,这点就足以说明问题了;至于其他细节是否是历史的真实无关紧要。上文已提到,李渔认为,戏曲不必谈真实性,因为戏曲中的大多数故事都属寓言性质,不必都是实际发生的事。李渔把所发生的一切都归咎于太监王振,因为他认为王振是大明朝廷所有邪恶太监的代表。

李渔的另一出戏《玉搔头》也是以太监篡夺皇权作为背景,描写年幼的武宗(朱厚照,1491—1521;1506—1521年在位)期间国家政治制度不稳定的局势。〔3〕李渔通过写王守仁和许进两位忠臣对于国家事务的谈论,突出了朝廷里的太监和京城外的封王这两大隐患。由于武宗皇帝即位时尚未成年,所以不可能真正统治国家,因此太监乘虚而入,控制皇权。结果,刘瑾和朱彬这两个太监在武宗朝的权势过高过重。李渔描写了刘瑾是怎样站在皇帝宝座背后轻易操纵皇权,幽默地把“站的皇帝”的称呼放在刘瑾自己的口中说出:

〔1〕《李渔》,9:3773。

〔2〕王振、英宗及也先的小传,分别见富路德与房兆盈编: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明代名人传,1368~1644年》),页1347—1349,289—294,416—420;《明史》(台北:1963),页3407—3408,80—84,91—93,3774—3776。有关土木之变与王振及1449年出征的有系统的叙述,牟复礼(Frederick W. Mote)有一篇很值得一看的文章,“The T'u-mu Incident of 1449”(《1449年土木之变》),载 *Chinese Ways of Warfare* (《中国兵法》,Frank A. Kierman, Jr. and 费正清(John K. Fairbank)编, Cambridge, Mass., 1974),页243—272,361—369。

〔3〕《李渔》,10:4359—4575。

自从先帝晏驾，今上年纪幼小，内外的事情，都是咱家执掌。现在外面流行一种说法，叫今上“坐的皇帝”，叫咱家是“站的皇帝”。〔1〕

太监居然当上“站的皇帝”，难怪国家必定会遭殃无疑。

除了太监，盗贼是帝国崩溃的另一主要原因。李渔有四出戏曲谈到盗贼抢劫掠夺给人民带来的威胁。在《比目鱼》中，绿林盗贼在山中组织起一支队伍，储备粮草达二十余年。〔2〕这些粮草从哪里来的？它们来自二十余年来盗贼对人民不间断地掠夺。在《奈何天》中，臭名昭著的刘香老原本是福建东北部闽州的海盗，领着一小帮匪徒在福建东南的漳州地区沿海一带夜间行抢；不到三年，他手下人马已达数千。〔3〕随着自己军队的增强，刘香老野心也日益加大。很快，他就想到建立自己的王国，计划攻占城市。剧作家告诉人们，当盗匪决定武装对抗政府时，对地方的骚扰也就开始了，国家就这样陷于混乱中。《巧团圆》的背景是李自成起义。李自成自称“闯王”，起来反抗明朝。造反者攻打大小城镇，所到之处烧杀抢掠，捉拿少女老妇，然后在市场上把他们抓来的女子卖掉。这些女子一个一个分别被装进袋子，论斤算价。《巧团圆》讲的是一名男子福从天降，买回来的两个袋子里恰恰装的是他自己的母亲和未婚妻。在另一出戏《慎鸾交》中，一帮山上的强盗乔装成鬼神恶魔截劫过路行人，后来这帮强盗也武装起来反抗政府。

所有这些戏曲都是讲游民盗贼的故事。虽然并不都是历史上的真事，盗贼造成的动乱屡屡出现在戏曲中，在明末似已被认为是既成事实。因此，当明朝最终崩溃时，人们普遍相信明朝是毁于贼盗之手。李渔的戏曲反映的是人民普遍的情绪，剧中展现的画面对贼盗取完全否定的态度。

〔1〕《李渔》，页4394。真实生活中的王守仁（1472—1529）、刘瑾（死于1510年）、许进（1437—1510）和朱彬的小传，分别见《明史》（1963），页2273—2277，3412—3415，2173—2174，2203；富路德和房兆盈前引书，页1408—1416，941—945，576—578。关于贪婪的太监刘瑾权力熏心的较为系统的记述，见《明史纪事本末》（北京：1950），页69—78，359—361。

〔2〕《李渔》，10：4139—4358，尤其页4176。

〔3〕《李渔》，8：3223—3446，尤其页3293。

在李渔的戏曲中,盗贼本质上都不是好人,他们烧杀抢掠,奸污妇女。换言之,他们全都失去了良心、怜悯和人情,是一群恶贯满盈的魔鬼。李渔对贼盗厌恶之极,但并不止于谴责他们给人民造成的这一切灾难,他也提出一些较为深刻的问题。比如,为什么全国有那么多的强盗?为什么强盗在那么短的时间就能轻易集合起数千人的队伍?为什么强盗可以随意来去,官军却不能有效地阻止他们?李渔的答案非常明确:现存的官僚和军事制度有着致命的缺陷。

李渔运用讽刺挖苦来揭露文官武将的无能。他的特点在于,他即使心里明白,也从不把事情处理得过于严肃。关于无能,李渔在戏中很清楚地指出了两个基本系统所存在的问题:一是文官无能,问题的根源在于腐朽的科举制度不能产生称职的政府官员;一是武将无能,主要的问题在于缺乏完善健全的征兵系统及铨选制度。

《怜香伴》这出戏暴露了科举考试制度的腐败。这个制度的主要弊病是欺骗和贿赂。在历史上,据科举制度规定,由指定的教谕来负责监督通过童试的秀才,每个秀才的学业进步和道德行为每年都要检查并给予相应的评分。当秀才准备参加乡试的时候,这些评分是要考虑的。若分数不佳,他们便根本没有可能成为举人;但若成绩很好,即使一次通不过,仍有机会参加下一次乡试。由于这个原因,秀才都急需从教谕那里得到好分数。在《怜香伴》中,李渔写了有腐败行为的教谕,他们定期从自己所负责评分的秀才那里收取束脩。在戏中,教谕汪仲襄的例子说明这类贿赂相当普遍。当从学政那里接到岁试的通知时,汪仲襄立即推迟了早已准备好的赴京赶考进士的行程,因为他不想失去收取秀才束脩的机会。为强调这种腐败现象的普遍性,汪仲襄甚至将教谕收取秀才束脩比作“农夫望岁一般”。〔1〕另一方面,一个行为不检、从不用功的秀才如果不缺钱财的话,他也不怕教谕不给他好分数。戏中的周公梦就是这样一个例子。在《怜香伴》中,周公梦不是一个好秀才,白天泡赌场,夜晚混妓

〔1〕《李渔》,7:2807—3029,尤其页2856—2861。

院,终日眠花醉柳,喝六呼么。毫无疑问,周公梦的学业进步和道德举止的分数应当最差。但是由于他贿赂教谕 30 两银子,并给了衙门书吏和当差每人 3 两银子,之后便顺利通过岁考。他还贿赂考场老吏允许他在乡试时作弊。结果一点也不奇怪:周公梦顺利通过乡试,考中举人。^{〔1〕}之后他又赴京赶考。他以钱财进行欺骗,如果老天不管,他也许还能考取进士。李渔感到必须让上天代表正义对此进行干涉,这点也很说明问题。面对腐败的科举考试制度,人们束手无策。因为科举考试制度是帝国政府用来铨选文官的主要途径,所以李渔的这出戏强有力地表现了明朝政府可悲可叹的情景。

除了科举考试制度以外,李渔对军事制度也进行了同等的批判。《蟹中楼》是一个幻想故事,讲一个年轻人爱上了龙王的美丽的女儿。通过龙王的蟹将军和虾元帅的自我蔑视,李渔绘声绘色地批判了明朝武将的无能:

(蟹:)列位不要见笑,出征的时节缩进头去,报功的时节伸出头来,是我们做将官的常事,不足为奇……

(虾:)列位岂不知道,我外面是个空壳,里面没有一根骨头;若不鞠躬尽礼怎么挣得这口气来?……^{〔2〕}

胆怯、贪婪、无耻、无头脑以及拍马成了明朝武将的特征。这些看法代表了人们对军事建制普遍的厌恶。诸如蟹将军、虾元帅的此类军人,凭什么能够保卫国家,怎能把明王朝从危难之中挽救出来?!

李渔的另一出戏《奈何天》,通过一名北方叛军女将之口,有力地鞭笞了朝廷的各级文官武将:

〔1〕 《李渔》,7:2981。

〔2〕 《李渔》,8:3447—3682,尤其页 3485。

……起先只说南方有人,不可轻敌。及至到了这边,才知道偌大一个中原,竟没有一个男子。做文官的,但知道赋诗草檄;做武将的,只晓得喂马支粮。一到守城上阵的时节,连那赋诗草檄的文官,喂马支粮的武将,都不知那里去了,只剩下些百姓来祭咱的刀口,你说好笑不好笑?〔1〕

当李渔夸张地说“偌大一个中原,竟没有一个男子”站出来对抗一名女将率领的侵略军时,显然他对政府感到苦涩的痛心。他反复强调,不论文官还是武将,都缺少训练,表现无能,这很清楚地说明他对整个政府机制所持的强烈批判态度。由于明朝军队制度缺乏专业要求,因此明朝军事将领无力保卫国家,这似乎是当时人们一致的看法。在这方面明朝军队究竟糟糕到什么程度,李渔的《风筝误》一戏谈到大多数军事将领取得职位靠的不是他们的军功,而是他们提供了军饷军需。他们入伍不合格,又没有必要的训练,自然根本不懂得怎么作战。譬如,以下所录《风筝误》中一位武官与其手下的一段对话,发生在新任西川招讨使詹武承到他曾经任职的地方与部下将官相见之时,反映当时军人的军事专业知识的境况:

(外:)你们这些将官,都不是我的旧人了。

(众:)将官们都是京营小校,因为助饷有功,不次升来的。

(外:)你们这样衰老,又且都是病躯,将来怎么样去杀贼?

(众:)不敢瞒老爷,将官们原是不曾杀过贼的。闻得人说,边地承平,武官好做,故此在兵部乞恩,补了这边缺。〔2〕

不仅将官年迈病衰,士兵的状况也不乐观。招讨使与士兵们的以下对话

〔1〕《李渔》,9:3917—4126,尤其页4068。

〔2〕《李渔》,7:3031—3221,尤其页3089。

反映了士兵们的悲惨景况：

（外：）你们这些兵丁，我都还认得，只是为何这等黄瘦了？

（众：）当初老爷在，号令严明，纪纲整肃，军粮按时给发，将领不敢扣除。自从老爷去后，纪律不严，钱粮缺少，卯年支不着寅年的粮，一钱受不得五分的惠，个个都饿坏了，老爷！〔1〕

李渔指出，武将普遍腐败以及士兵少饷缺粮是国家军队不能作战的主要原因。

此外，李渔认为还有两个密切相关的因素。由于士兵们少饷缺粮，政府不得不向那些援助军饷的人出卖将官的称号和职位，甚至给他们升官。如此腐败的现象导致了军队的衰败。另一方面，由于金钱在将官的选拔和提升中起了主要作用，金钱也腐化了他们。延发甚至扣除军粮军饷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李渔在他的戏曲中也描述了政府居然用将官的称号和职位来奖励一些根本没有上过战场的人的现象。譬如，《奈何天》中财主阙素封的故事就是一个例子。阙素封听从仆人阙忠的劝告，向政府捐献了一大笔银子做军饷，朝廷终于封他为贵族。他的仆人阙忠也由于有此建议并把军饷送到前线而受到奖励，成为一名招讨使。招讨使这样重要的军职能够以钱换来，充分暴露了政府选任官员制度的薄弱环节。选任武将制度不当，加上武将扣发军粮军饷等腐败现象，造成国家军队士气低沉，官军无力出征作战。同时政府也无法控制盗匪的蔓延，盗匪迅速发展成为各种有良好组织的起义队伍；官军没有力量阻止异族的侵略，最终导致国家被异族征服。

李渔对明朝崩溃的描述显示了历史上王朝衰落灭亡的一些模式：软弱的皇帝无能，起不到统治者的作用；奸诈的宦官篡夺并滥用国家的权

〔1〕《李渔》，7：3091。

力；腐败的文武官僚制度不能发挥好的作用，保护不了国家；叛乱起义的蔓延把国力消耗殆尽；外族乘机入侵，结果摧毁了民族国家——所有这一切清楚地描绘出一个王朝行将就木的常见画面。

三、社会风俗与经济境况

李渔在哀叹一个正在衰落的国家政府可悲的境况时，他对社会的整体保持着友善的态度。在这方面，他只是一个认真的观察者，并非积极的批评家。他相信剧作家的主要任务在于触及群众的感情，而达到这一目标的最佳方式是谈论大多数人感兴趣的话题。因此，很多人们日常关心的问题在他的戏曲中都有所反映，譬如，贫富之间经济状况的两极分化，在贵族社会中金钱所起的重要作用，在无政府的混乱状态下的生活哲学、社会风俗、婚姻制度以及男女之间的关系等等。

李渔对待女性的态度不是三言两语就能说得清的。一方面，他很浪漫；他爱慕女人的美貌、才气和内心的善良。他相信要追求个人幸福，意识到女人也需要快乐，对她们在社会上的无助状况满怀同情。另一方面，他很现实，是个17世纪的现实主义者。他接受既存事实，即女人无法掌握自己的命运和生活，这在他看来是一个事实，而且是任何人也很难改变的事实。从男人的角度来看女人，李渔与他同时代人的传统男性观点一样，认为女人的存在是因为男人需要她，她没有她自己的独立存在。

这两种矛盾的感情——浪漫主义与现实主义——在李渔的戏曲中是明显的。例如，李渔在他的一出戏中劝诫女人要接受命运给她们安排的婚姻，不论那个婚姻是多么不理想；但在另一出戏中，他又赞赏其中的女主角不听从母亲叫她嫁给财主的主张。这个矛盾不难理解，说明李渔与其他人一样，常常在理想主义与现实主义之间受折磨。有时他选择写理想的爱情，有时又选择写爱情的现实。但不论他的女主角是什么样子的，

对才女，他总是表示羡慕和钦佩。

李渔钦佩才女。上文提到李渔的剧作有两个是女作家作的序：《意中缘·序》是其女友黄媛介（黄皆令）所作；《比目鱼·序》是另一位女友王端淑（王玉映）所作。黄媛介和王端淑二人均是画家、书法家兼诗人。两剧的故事讲的都是才貌双全的优伶杂妓，但她们都很“不幸”；在李渔的戏曲中，任何女性只要是自食其力都显得有些可怜。身为剧作家的李渔无疑地对这些女人心怀怜悯，他请女友为这两剧作序也并非偶然。此外，请女子作序这个举动本身便表明他承认女子也是独立的人，她的意见值得倾听。然而，尽管李渔有时真心同情，偶尔思想还非常开放，但他对于女人的基本态度仍旧没有跳出 17 世纪的局限。

在李渔的戏曲中，男人谈论的总是理想的配偶，而不是理想的女人。事实上，他的许多男主角生活的目标就是在寻找理想的配偶。这些男主角的理想配偶几乎无一例外都是一成不变的绝世佳人。在《蜃中楼》中，刘一和张二这两个主角一出场就宣称他们此生的唯一希望是找到绝世佳人。《比目鱼》中的主角谭楚玉周游天下，为的是找到一位真正的佳丽。同样思路，《风筝误》的主角韩世勋声称，他中意的配偶既要有天资风韵又必须具备内才。虽然戏曲中的男主角都在谈论要找理想的妻子，但女主角，起码是大多数女主角，却都没有说出她们所中意的丈夫是什么样子。《奈何天》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可以用来说明这种不平等：李渔在开场引子的唱词中就讲出了自己对女人命运的观察：

红颜薄命有成律，不怕闺人生四翼。

饶伊百计奈何天，究竟奈何天不得。^{〔1〕}

对于女人来说，婚姻是命中注定的。如果造物要美女嫁给丑男，那么她就

〔1〕《李渔》，9:3917。关于《奈何天》颇有见解的研究，见 Eric P. Henry, *Chinese Amusement*（《中国人的娱乐》），页 127—155。

逃不脱这个命运,不论她多少次试图逃避这样的婚姻,也不论她的计策多么机智巧妙。《奈何天》的故事就是讲一个受人嘲笑的貌丑且多残疾的男人如何娶了三个最美貌的才女。答案很简单,因为这是天意:

计穷智穷,机谋设到千万重,行来依旧在天阱中。当不得因缘少,罪孽深,轮回重。生来若是红颜种,不须更作风流梦!〔1〕

那些可怜的女人命运不佳,不能嫁给意中人。李渔尽力安慰她们说人的幸福最终取决于天意。因为没有人能够拼过自己的命运,所以李渔的劝告是,个人最多能做的也就是顺从地接受逆境,不再抗争。

这种顺从地接受逆境的说法实际上反映了在中国民众当中普遍流行的对于生活坚忍克己的态度。这样的态度便成了李渔小说的主题,在小说里被他解说和阐述,并发展成为一种生活哲学。我们在探讨他的小说时还会进一步研究他的生活哲学。

按照传统的看法,李渔接受了一夫多妻的事实。他的戏曲中有很多主角都有不止一个妻妾。例如,《奈何天》和《凰求凤》的男主角各娶了三个妻子,《怜香伴》和《玉搔头》的男主角各娶了两个妻子。虽然李渔也歌颂男女之间真正的爱情和奉献,但是他从来没有感觉一夫多妻与爱情二者之间的对立。现代思想的男女平等——男人要求女人贞洁,女人也应该有同等的权利要求男人——这点李渔连想也没有想到。相反,他把嫉妒看作是女人最大的缺点。在《凰求凤》一戏中,李渔创造了心存忌妒心的乔梦兰,她希望完全拥有一个只属于她自己的男人,与另外两个善良女子不反对她们的丈夫同享多名女子之爱形成了对比。剧中乔梦兰是小人,这个事实证明李渔对女子的忌妒心是极为反感的。

〔1〕《李渔》,9:4066—4067。韩南对李渔的剧作有深入的研究,他观察到剧中女子“勇敢、坚定、精明、足智多谋”。把重点放在追求爱情,韩南得出一个不同的结论说“李渔的女性在她们力量的惊人局限内是掌握自己命运的主人”。见韩南, *The Invention of Li Yu* (《李渔的发明》), 页 138—154, 尤其页 151—153。

不仅如此,为了反对女人的忌妒心,李渔还主张女人应当学着相互爱慕。在《怜香伴》中,他写了一位少妇怎样安排使她心爱的女友成为自己丈夫的第二个妻子。李渔在此强调的是两名女子之间的诚意与真情。此剧开场便唱出:“真色何曾忌色,真才始解怜才。”〔1〕一旦两名女子之间的感情成为戏剧的主题,李渔就打开了浪漫爱情以及女同性恋的激情世界的大门;女同性恋的激情如同李渔小说中男同性恋的激情,给他的作品整体添加了色彩,使之更加多元化。

在李渔的时代,妒忌被认为是女人的缺点,而且女子有才气也是一种厄运,如俗语所说:“女子无才便是德。”〔2〕李渔时代的父母对女儿具有文才而感到不安至少有两个原因。原因之一,有许多名妓文学造诣甚高,使人不自觉地将女子的才智与较低的社会地位联系起来。原因之二,很多故事讲历史上以文才著称的女子大多生活不如意,命运凄楚悲伤,因此人们将女子的才智与命运不佳联系了起来。尽管李渔本人钦佩和同情才女,但他心里很清楚,对女子的文才,人们普遍持否定的态度。例如,在《怜香伴》中,主角曹语花的父亲告诫爱女千万不要让她写的任何东西落入他人之手,以免败坏名声。〔3〕另一出戏《意中缘》中的两个女主角——穷秀才的女儿杨云友和名妓林天素——均是很有才华的画家兼书法家。在戏中,杨云友因临摹名书法家董其昌(1555—1636)而出名,林天素因临摹名书法家陈继儒(1558—1639)而出名。李渔的女友黄媛介为此戏作序,指出这两位才女艺术家三十多年前确实在西湖一带居住,以出售自

〔1〕《李渔》,7:2819。这两个女子之间的感情不只是姐妹间的爱。剧中两个女主角不仅是结义姐妹,实际上还把誓言延伸到来世;愿来世作夫妻。这两名女子之间的浪漫情景,见2867—2876,2946—2947。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在描述所有这些虚构情景时,李渔特别强调爱的情感;因此他表现的是纯粹的浪漫爱情,而不是性欲。这种态度也与此剧的中心情感相符合,鼓励女人发现其他女人的美丽和才气。然而,有些学者认为李渔塑造的是两个同性恋女人。(见赵景深:1936年,页304;目加田诚:1950年,页88;伊藤漱平:1956年,页63—73;内田泉之助:1956年,页445)。有关这个问题的详尽讨论,见韩南,《The Invention of Li Yu》(《李渔的发明》),页140—141,142—143,158—162。

〔2〕如上所述,李渔对这个流行的说法提出质疑;他的看法见于《闲情偶寄》(台北1977年再版),页365。关于普遍接受这种态度的原因,陈东原有详尽的讨论,见其《中国妇女文学史》(台北1965年再版),页188—202,尤其页192—202。

〔3〕《李渔》,7:2827。

己的书画为生。黄媛介本人是极具造诣的艺术家,对这两位独立自主的女艺术家的含辛茹苦深表悲哀与同情,不禁叹道:“抑或造物者亦有悔心,特请文人补过耶?”〔1〕她是指李渔给予《意中缘》的圆满结局:让杨云友嫁给董其昌,林天素嫁给陈继儒。

毋庸置疑,李渔从心底喜爱和同情这些才女。在他的戏曲和小说的浪漫世界里,她们不仅代表才貌双全,而且象征着自由和勇敢,从内心渴望个人的幸福。譬如,《比目鱼》中的主角刘藐姑不仅貌美才高,而且有勇气不屈服。她深深爱着穷书生谭楚玉,谭楚玉也放弃了受人尊重的书生地位而加入戏班,为的就是和她在一起。然而这对恋人却从未有机会彼此倾诉心声,因为戏班内非常严格,男女优伶之间不得说话。不管怎样,二人眉目传情,偶尔写下字条揉成小球,排练时抛掷给对方。当这对年轻的恋人正在做幸福的梦想时,姑娘的母亲(同为优伶)却另有一番安排。她所关心的只是钱财,所以当本地一位财主要出一千两银子娶藐姑为妾时,母亲不仅答应,而且保证第二天最后一幕演出完毕便把藐姑送至他家。然后她把这个安排告诉了藐姑。此时藐姑悲痛欲绝。过去的经历告诉她,要改变她母亲的念头是根本不可能的,同时她又十分清楚自己的心愿,除非嫁给谭楚生,否则宁愿一死了之。最后一幕是戏中戏,藐姑扮演女主角,恰巧是《荆钗记》中携石跳江那幕,他们演出的戏台又正好架在江边。这使她生出假戏真演的念头,她在这最后一幕的表演时当真投到江中自尽身亡。本来是自尽的剧情,她却选择此时去真的投江,之所以这样做的原因在于她要让谭楚玉了解,她只有一死,别无他择。谭楚玉扮演男主角,除了二人同台演出的时间以外,他们没有办法相互传递信息。一切都按藐姑所计划的那样发生了,唯一不同的是藐姑投江时,谭楚玉也紧跟着投江了。这样,一对恋人同生死,向世界声明,他们之间真实的爱情是不打任何折扣的。

李渔没有以年轻恋人的惨死作为全剧结尾;他和缓一些,创作了河神

〔1〕《李渔》,8:3223—3224。

使他们起死回生。因此，他剧中的主要人物由悲剧角色转为有幸福结局的喜剧。他们以死向现存制度抗争的意义也因此而削弱。显然，李渔对如此贪婪自私的父母感到悲哀，但他并没有对传统婚姻制度真正提出质疑。对他来说，婚姻不是个人的事，而是家庭的事，男人的首要责任还是他的家庭。应当指出，谭楚玉在《比目鱼》中是个孤儿，所以观众还比较容易接受他的自尽。他没有父母需要照顾，不用尽孝道的责任，所以不能责怪他不顾他的社会责任。至于刘藐姑的自尽，观众也不难接受，因为她是一个女子，她在传统的社会要坚持自己的权利，只有一条路可走，那就是把命拿在自己的手中。李渔虽同情她的不幸，但还是按命运的安排接受了。我们在探讨他对名妓的态度时对这点会做进一步阐述。

李渔戏中的许多女主角实际上是名妓。尽管他对她们怀有同情心，但还是同意他那个社会的传统看法，名妓仍是下层社会的女子，体面的男人不会娶她们为妻——妾还有可能，但肯定不会成为妻子。《慎鸾交》中的男主角华秀是一位诚心正直的书生，出身尊贵，并已娶有贤妻。他认真读书，已考中举人。开场序幕，他伴随新上任的父亲前赴四川，返程路过以美景倩女闻名的苏州。在苏州，朋友劝他出去走走，可以见到此地的游女佳人。他拒绝道：“小弟是个腐儒，最怕与良家女子相遇，宁可不去游山，这种瓜李之嫌，不可不避。”当朋友告诉他，所指的是青楼姐妹而非良家女子时，华秀立即不再担心，改变了主意，“若说是妓女就不妨了”。〔1〕当时的社会风俗是名流不得与良家女子交往却可偶尔与妓女风流。

李渔承认妓女地位低下，体面的男人不会娶她们为妻，可是他认为男人应当爱她们，把她们带回家作妾。在李渔看来，婚姻和爱情是两码事。婚姻是家庭的事，而爱情却是个人的事。男人只要对家庭尽到责任，他就可以享受他私有的爱情。因此，在《慎鸾交》中，当华秀后来爱上名妓王又孀时，他明白地告诉她，他不能马上将她娶为妾带回家，因

〔1〕《李渔》，11：4791—5029，尤其页4836。

为这不符合他们家的规矩。但是他告诉她一个计划：又嫫若是真心爱他，应当再等他十年，因为他用十年的时间可以完成对家庭的义务——光宗耀祖——考取进士，建立功业。他完成了对家庭的义务之后就可以请求父亲允许他把又嫫娶回家作妾。华秀还向又嫫保证，在这十年当中，即使他的妻子没有给他生儿子，他也不会娶另一个女子的。又嫫接受了华秀的提议，答应等他十年。两个恋人分离两地，心心相印，十年间经受了无数煎熬和考验。他们忠贞不屈，坚守相爱的诺言。又嫫拒绝嫁给另一个财主为妾，而华秀考取殿试头榜，对朝廷最有权势的太监要他招婿入赘也无所动心——这个太监掌管着司礼监，他曾说不论谁考中头榜，都可娶他的义女和外甥女为妻。华秀与又嫫相互之间的坚贞爱情确很罕见。华秀对又嫫坚守誓言尤为可赞，因为当时的社会风俗并不要求前途无量的成功男人对妓女坚守什么许愿。李渔把华秀塑造成真正的恋人楷模，表达了他内心的理想——真正的爱情会超越一切世俗的考虑。

华秀是李渔的理想模式，但不是真实生活中的人。与李渔剧作中其他主角相比较，华秀对又嫫的爱情的回报也是始终如一，难能可贵。又如，《凰求凤》的主角吕曜也是个前途无量的年轻书生，有歌妓相伴，用他自己的话说：“与歌妓往来，无伤于名节。”〔1〕但是当名妓许仙侬表示愿意嫁给他时，他立刻以他家的声望为由而推辞。他告诉她，男人要想事业有成，婚姻是桩大事，难以草率。他继续道：“要娶个名家之女做了正室，然后娶你做第二夫人。”由于仙侬爱慕吕曜心切，同意做他的第二夫人。又因为吕曜是个穷书生，无力举办盛大的婚礼，她甚至自愿提供吕曜一笔钱来为他娶正室所用。随着剧情的发展，仙侬事实上在为吕曜寻找一位出自名门的漂亮才女，这家要同意把女儿嫁给吕曜，也知道仙侬会做第二夫人。不久，仙侬为吕曜找到了这样一位理想的妻子，并为一个庄重的婚礼做好一切安排。与此同时，另一位官员人家的女儿乔梦兰也爱上了吕

〔1〕《李渔》，9：3683—3904，尤其页3699，3713。

曜，梦兰妒忌心很重，不愿任何人与她同享丈夫。当她发现仙俦的计划时大为生气，决心要打乱仙俦的安排。她贿赂了媒婆告诉吕曜说，仙俦给他找的正室非常之丑陋。吕曜听信媒婆的话，大为气愤，立即修书谴责仙俦，与仙俦断绝往来，他还答应梦兰去做她家的上门女婿。吕曜问也不问事实真象就做出这一切，说明他不仅不信任仙俦，而且还没有心肝。但李渔在剧中没有指责吕曜，相反还让他得了好报，最后把这三个女子都娶回家。显然，吕曜的行为反映了李渔那个时代的社会风气并不是像他创作出来的理想化了的华秀那样。

除了男女间的关系、社会风俗习惯以及现存家庭婚姻制度以外，李渔还在剧中描写了当时没有法规的状态下人们散漫的生活及其态度和价值观的转变。当然，李渔本人亲身经受过改朝换代时的动荡年月。在那期间，兵荒马乱，强盗横行已不足为奇，结果大批人背井离乡，过着颠簸流浪的日子。李渔个人的经历以及他眼见耳闻的同时代人的生活，使他对颠沛流离的生活了如指掌，而且在其小说和戏曲创作中生动如实地表现了出来。最好的例子是《巧团圆》一剧，讲的是一个家庭在强盗肆虐一片混乱之中奇迹般得以重聚的故事。李渔通过把分离与重逢的悲欢别离戏剧化，向我们展现了在动乱不堪的年月里人们的生活多么多变，生命有多么脆弱。

在《巧团圆》中，姚器汝是一位告老还乡的高官，祖籍汉阳（今属湖北），因躲避强盗而离开家乡。他与妻子商议如何为独生女找个如意郎君，他认为在乱世最好的选择是要一个避乱的帮手。据他说，好帮手是年少老成之人，到那贼寇近身的时节，可以见景生情，逃得性命出去，救得家小回来。^{〔1〕}在姚器汝看来，能够在贼寇掠夺时逃生就是佳儿佳婿了。所以他私下看中年轻的邻居秀才姚继做他的女婿，并劝姚继不要做书生，改做商人。姚器汝对姚继说，在动荡不定的年月只有三等人好做，即术士、匠工和商贾。原因如下：

〔1〕《李渔》，11：4608。

处此乱世,遇了贼兵,保得性命就勾了,一应田产家私都不能携带。别样人没了家私,就保得性命也要饿死;那术士、匠工,把技艺当了家私,藏在腹中。随时可以觅食,所以算作上中二等。为商作贾的人,平日做惯贸易,走过江湖,把山川形势、人情土俗,都看在眼里,知道某处可以避兵,某路可以逃难,到那危急之际,就好挈带妻子前行,若留得几两本钱,还可以营生度活。这虽是最下一等,却人人可做,又不失体面。〔1〕

姚器汝劝姚继不要再读书,因为从自身的经验他知道在乱世之时求功名不能养家。他想让姚继作他的未来女婿,因此希望他有一个对生计有用的本事。姚继做生意出门期间,贼寇攻打掠夺了汉阳城,在抢走的女子当中也有姚器汝的女儿。姚继返回汉阳,发现姚器汝家宅被烧为灰烬,家人不知去向。后来姚继得知他所爱的姚器汝之女被贼寇抢走,被劫之女子都将在邻近商镇贩卖。姚继立即赶去,却只看到一个个已封口的袋子,那些女子都已装包。为了不让任何人看见她们——买者无权进行选择——贼寇企图尽快把这些被劫女子卖出去,只论斤两秤重量。不管怎样,姚继天大运气,居然买回他的恋人,而且又把亲生母亲也买回来了!

姚继巧团圆的故事把乱世期间悲惨分离与欢喜团圆的主题戏剧化,并栩栩如生地描绘了李自成起义的历史背景。显然李渔对李自成没有丝毫好感;剧中提到李自成及其追随者时只以贼寇称之。据李渔所言,贼寇抢掠折磨无辜百姓,所到之处一片狼藉,毁于一旦。李渔描述贼寇活动所造成的破坏——贼首李自成在对手下人讲话时甚至指示他们如何搜刮军饷:

〔1〕《李渔》,11:4612—4613。

措饷之法多端……第一是严搜库藏，第二是洗刮民财，第三是酷比缙绅，第四是多掠妇女。这四桩事情是生财的大道……缙绅做过美官，家家都有积蓄，处此乱世，定有法子收藏，决不放在家中，被人搜取，不是严刑拷打，如何逼得出来？妇女各有亲人，掳在军中，不怕不来取赎。等到一两月之后，没人来取，就将他变卖，也是一宗军饷。故此都叫做生财之道。〔1〕

除去搜刮钱财，李渔剧中的贼寇也烧杀焚毁城镇，就好似“遇生葱大蒜和盆捣”。〔2〕李渔在形容盗贼造成的毁坏时，总是让盗贼自己调侃他们的烧杀掠夺。他这样写是要表现人们普遍认为贼寇都是坏人的看法。

虽然李渔对于强盗的塑造有些老套，但他对于乱世人民的苦难的描绘却是十分逼真的。譬如，为了表现妻离子散，他的故事写了强盗毫无人性地搜刮钱财，把抢劫来的妇女装袋缝口出售。多少家庭会由于这样残忍的作为而永远也不可能再团圆！李渔还讲了机智的妇女为了保护自己免受奸污而把巴豆敷在脸上的故事，这点也挺有趣。据李渔讲，巴豆有毒；若皮肤接触到它便会浮肿，若吞食它便会腹泻。在《巧团圆》中，姚器汝的女儿被俘以后就把巴豆敷在脸上使自己丑陋无比，以此避免贼寇接近她。

李渔的作品也反映了当时一些社会和经济的问题。但是他只挑选了那些自己感兴趣的问题；例如，那时候男风很时髦他就在作品中反映出来。《凰求凤》有一场戏的场景设在妓院，妓女们哀叹生意冷淡，比不得往年，便归咎于男妓。其中一个妓女就说：“更有男风一路，最是若厌。他的价钱又贱，东道又省；近来的风俗，又作兴这一桩。”〔3〕

李渔在剧中仅仅提到男风时兴，没做进一步说明。而他有一篇小说

〔1〕《李渔》，11：4633—4634。

〔2〕《李渔》，11：4631。

〔3〕《李渔》，9：3705。

是以男同性恋为主线,并且把同性恋的一个男子称为“男孟母”,赞扬他对死去恋人的儿子尽心尽力。〔1〕说明在李渔的时代同性恋似乎颇为普通。〔2〕

当时社会上还时兴所谓的“花案”,即妓女选美,这在《慎鸾交》中有描写。根据习惯,胜者的名字会具册,依花案名次排列。例如,榜首是梅花,那么花案冠军相应称作梅花。虽然这样的花案选美一般由那些爱管闲事的、游手好闲的人张罗,有时在年轻学子和文人当中也较为流行。李渔在剧中不仅详细地描写了花案的情景,而且还暴露了与选美相关的欺瞒舞弊现象。李渔的描写展示了他那个时代薄情浮躁的习气和时尚。从李渔的作品可以清楚地看出,由于17世纪城市的商业贸易繁荣,妓院成为中国城市一景。因为妓院是权贵、富商、名士、名流、百姓和传信人常去的活动中心,所以它成为17世纪中国城市生活的聚焦点。

佛寺和道观也频繁地出现在李渔的剧中,这些宗教机构以及寺观内的生活以两种方式描绘出来。其一,自中世纪以降,特别是在唐代,各种庙观寺院都成为旅行者、学人隐居之地,有时也为权贵和绅士提供住处。〔3〕与此相联系,佛寺和道观也频繁地随意地出现在17世纪的戏曲及小说中,在明清时代的中国,这两种宗教似乎十分兴盛流行。其次,但是更为重要,李渔对佛教寺庙内的生活的观察和描绘还更清楚地展现了他同时代人对这种制度的看法。《意中缘》中的和尚是空的故事可以说明这点。是空并非真心信佛——他出家的原因是因为他曾违

〔1〕 关于这篇小说的详情,见《无声戏》(台北1969年再版,页349—422),《男孟母教合三迁》。孟子幼年时,他母亲为了使他能有一个好的学习环境,曾经三次搬家,这个有名的故事见刘向《列女传》(《四部备要》本),卷1,页10—11。

〔2〕 可以肯定,晚明时期“男风”颇为普通。见谢肇淛(1567—1624):《五杂俎》,页304—306;沈德符(1578—1642):《万历野获编》,页621—622。又见王书奴:《中国娼妓史》(上海:1934),页226—228。

〔3〕 有关寺庙为旅行者提供食宿,成为学人的隐居之所,见李渔《怜香伴》一剧,载《李渔》7:2807—3030,尤其页2829。关于这里提到的宗教机关具有这类特别的世俗功能在早些时的发展,可参考的书有严耕望:《唐史研究丛稿》(香港:1969),页367—424;元稹:《莺莺传》,载《唐人小说》(汪国垣编,上海:1955),页135—140;赖世和(Edwin O. Reischauer),*Ennin's Travels in T'ang China* (《圆仁和尚入唐求法巡礼行记》,New York, 1955), 页149—152。

法。他在京城犯了罪，剃发南逃，当了和尚。他给自己起名是空，在著名的杭州西湖岸边开了一家古董铺子，敲诈欺骗，肆意挥霍。事实上，李渔没有把是空作为一个孤例来对待，而是把他写成人们头脑中坏和尚形象的典型。当他在剧中首次介绍这个和尚时，对杭州和尚的行为做了如下的概括：

汉中和尚真奇怪，懒得看经做买卖。
趁钱不见做人家，个个欠些嫖赌债。^{〔1〕}

尽管李渔对和尚生活的描绘有所夸张，但杭州和尚中间的确有不少在做买卖，结果佛教的戒律不如应有的那般严格。不论怎样，李渔看到了问题所在；人们一般认为，或许可以说比较广泛的看法也都是这样认为，出家人的生活是挡不住嫖赌等世俗引诱的。

晚明经济生活的一些急需解决的问题也进入了李渔的戏剧。其中最严重的问题是财富不均，与财富相连的集权也极不平衡。李渔看到，国家的财富集中在富人手中。这些富人有的属士大夫阶级，利用职权获取大量的财富；有的是富商，通过做生意、土地买卖和高利贷等手段积聚起财富。李渔在他的戏剧中描绘了各式各样的财主，财主与其他人之间的关系，财主在社会中扮演的角色。他的描写也显露了当时经济状况的某些方面。

《奈何天》中的财主阙素封谈及自己的家世，认为他家可以代表财主的一种类型。他说：

想我家自从高祖阙九员外，靠着天理，做起一分人家。后来祖父相沿积德，所以一年好似一年，一代富似一代。如今到区区手里，差不多有二百万家资……只是一件，自从祖上至今，只出有才之贝，不

〔1〕《李渔》，8：3261。

出无贝之才。莫说举人、进士挣扎不来,就是一顶秀才头巾,也像平天冠一般,再也承受不起。〔1〕

尽管阙素封出身庶民,他家几代连一个生员也未出,但他能够接受旁人的好建议。由于他听从忠实仆人的建议,用钱得当,在民间有个好名声,同时又取得当局的好感。他把长期积存的他人欠款单据全都付之一炬,又捐献了一大笔军饷。结果,朝廷提拔他成了贵族。

《比目鱼》中的财主钱万贯则是另一种类型的财主,代表了坏人的典型——贪婪、残忍、自私和伪善。钱万贯无知无能,却花钱买到一个官职,在一个极富庶的地方做了一任县佐。虽然他做官仅三年,但已为自己积聚了大批钱财。任职尚不满三年,他便告假返乡,在故乡购买田地出租,放高利贷坐收钱财,金银堆积如山,谷米因陈似土。钱万贯除了残酷地剥削穷人以外,还利用做过官的特殊身份弄钱谋利,因为依据惯例,退休官员都与当地政府有关系。譬如,有一个故事说,镇上人要钱万贯办酒席招待县衙。他们都知道得很清楚,县衙表面上为公巡历,实际上却是为饱私囊。镇上人要钱万贯办酒席,因为他们相信,钱万贯作为退休宦宦,能够对摊派的纳款数目跟县衙讨价。钱万贯起先装作不乐意——其实不过是为了吓唬和折磨镇上人——后来才同意由他把钱交给县衙。但是实际上,他只上交一半,另一半却私吞了。〔2〕通过这个故事,李渔有力地谴责了官府与乡宦对普通百姓的双层盘剥,也进一步披露了官员的一般形象:他们竭尽所能欺骗官府,是一群腐败的只知道向人民索要钱财的剥削者。

在李渔看来,政府代表权力,而权力收取财富;同理,官员掌管权力并依仗他们的权力而发财。在《巧团圆》中当李自成对他手下人讲话时,这个看法给解释得明明白白,李自成说搜刮军饷的主要办法之一就是“酷比缙绅”,因为“缙绅做过美官,家家都有积蓄”。〔3〕在剧中,姚器汝和尹

〔1〕《李渔》,9:3919。

〔2〕《李渔》,10:4201—4202,4204。

〔3〕《李渔》,11:4634。

小楼因为曾做过官，所以积蓄有数千两金银。李渔的故事这样描写宦宦，寓意很明白：那个年代政府官员都很富有。

李渔还写出了政府强加在人民身上的蛮不讲理的苛捐杂税，这与官员对人民的盘剥是紧密相关的。在《奈何天》中，李渔描写了中央政府如何不顾百姓死活，千方百计地向百姓榨取钱粮。剧中一位好心的新任荆襄宣抚使在一场天灾之后接到皇帝敕书，命他搜刮军饷，他说出了自己的良心话：

我想这水旱交侵之后，三空四匮之时，本等的钱粮尚且催征不起，额外的军饷，如何措置得来？〔1〕

因此，据李渔所言，官员和乡宦通过勒索、高利贷等各种手段已经把老百姓害得够苦了，竟然还要再把额外的军饷加在他们身上。

总之，李渔的戏曲反映了明代后期社会经济极其严重的两极分化。当时的景象的确十分严酷：劳苦大众在水深火热之中挣扎，只能糊口，而财主们有的在官府任职并由此一富再富、富上加富，有的用钱买官职和称号。富人的地位使得他们能够在保护他们私利的同时还进一步敛取财富。结果，富者愈富，贫者愈贫。由于穷人无人可求，常常走投无路——如水旱饥荒、苛捐杂税、无理迫害等绝望处境——他们被逼上梁山，成为贼寇。最终是贼寇而不是异族侵略者，导致了明朝的灭亡。

研究历史的人对李渔描写的官员和贼寇的场景，好像目睹其境，很容易心领神会。如本书第二章所指出，晚明时期出现了前所未有的经济转变，工商业异常活跃，城市化急速发展。这些经济上的发展对于晚明社会产生了巨大的作用。关于社会秩序，最重要的影响是农业被拔除，起因是在社会上经济出现严重的两极分化。由于官府勒索、高额地租和高利贷，大量农民失去土地，成为流动人口的主要组成部分，来自农村的雇工人数

〔1〕《李渔》，9：3973。

高达几十万——他们是李渔剧中贼寇的来源。流动人口众多,因此反叛者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可以轻易组织起成千上万人的队伍来。虽然李渔在他的戏剧和小说中从来没有写农民,但他对社会上存在的巨大的两极分化现象知道得一清二楚。仅此一点就说明他是当时一位具有灼见的可以信赖的作家。

四、戏剧作家与忠节问题的探讨

与李渔同时代的剧作家所写的戏剧中隐藏着爱国主义和怀旧情结,显现出他们经过克制的政治热情和思想,以及他们对王朝的忠诚不渝。这种情结一般是通过国家对国家的特别热爱和极其忠诚这样的主旋律来表达的,常常是通过历史上忠臣义士那些触人心弦的悲剧来表现,或者在他们对祖国大好山河的尽情描绘和歌颂中展现。但在李渔的戏剧中却没有这样的主旋律。他没有对祖国壮丽山河的怀旧,没有对国家分崩离析的悲痛,也没有任何隐藏的反清爱国情感。譬如《巧团圆》写的是明清易代动荡时期人民流离失所的生活,却没有表现明朝汉人与清朝满人之间痛苦斗争的迹象。剧中仅有的坏人是贼寇,指的是李自成及其追随者。剧中主角是一位正直的年轻商人,身处乱世他唯一的目标就是求得生存,保护自己和心爱的人的安全。

李渔在剧中不写爱国理想和情操,并不意味着他不珍惜真实的爱国主义。其实他是很珍惜的。他相信儒家的“忠”是真实的,在传统的中国,由儒家“忠”的思想产生爱国主义的理想。他的论著非常认真地阐述了效忠王朝的思想,这点我们在结语部分还要做详细讨论。为了回答李渔为什么不在戏剧中以爱国主义作为一个重要的主题,我们首先要考察一下1640年代后期至1660年代的历史背景,因为李渔的大部分戏曲正是在这期间完成,亦即满洲征服过程中战争最激烈最疯狂的时期。

清朝政权建立之初,中国并未完全统一;反清力量仍旧积极进行着军

事抵抗。满族为巩固其统治，对汉人实行高压政策，大肆残害那些仍在抗清的城市的居民，屠杀忠于明朝的臣民和反抗分子，常常是成百上千汉族文人学者由于文字狱而遭迫害、被杀头。^{〔1〕}在这种情形下，尽管反清情绪高涨，大多数人为了保护自己，奉行的是古训“明哲保身”。^{〔2〕}如果给予选择的机会，持这种思想的人大多不会选择不忠于明朝，但他们也不会选择为明朝献身的。李渔属于这类人，但他还有其他原因必须更加谨慎。作为一名职业作家，他坚信戏剧是舞台表演的艺术，不是摆在书桌上供文人阅读的。

职业作家以写作为生，李渔写剧的目的自然是为了可以立即在舞台上演出。他的处境并不安全，因为群众聚会总是使作为异族的清朝新政权格外紧张，疑虑重重，他在剧中任何爱国和怀旧的情绪都会马上引起注意，通过戏曲表演是会煽动起同情的反应来的。其他剧作家不必面对这个问题，因为他们写剧大多为读书人阅读，而不是为舞台表演而作的。

正如李渔在《闲情偶寄》中谈到的：戏曲的作用是娱乐寓教（“木铎”）并行。比喻为“木铎”，因为鸣钟回响，鼓吹煽动，引出激情，激发兴奋。换言之，吸引观众的注意力才是剧作家的首要任务。用李渔本人的话来说，理由如下：

〔1〕 有关这方面的详细讨论，见张春树与骆雪伦：“The World of P’u Sung-ling’s *Liao-chai chih-i*: Literature and the Intelligentsia during the Ming-Ch’ing Dynastic Transition,”（《蒲松龄〈聊斋志异〉的世界：明清易代期间的文学与思想》）页405—406, 415—416；张春树与骆雪伦，“K’ung Shang-jen and His *T’ao-hua Shan*: A Dramatist’s Reflections on the Ming-Ch’ing Dynastic Transition”（《孔尚任与〈桃花扇〉：一个戏曲家对明清朝代转换的历史教训的探讨》），尤其页16、23。又见Jerry Paul Dennerline, “The Mandarins and the Massacre of Chia-ting”（《官僚与嘉定惨案》，耶鲁大学博士论文，1973）；魏斐德：“Localism and Loyalism during the Conquest of Kiangnan: The Tragedy of Chiang-yin”（《征服江南期间的地方主义与忠贞思想》），尤其页43—44, 81—85；Lawrence D. Kessler, *K’ang-hsi and the Consolidation of Ch’ing Rule, 1661—1684*（《康熙与清朝统治的巩固，1661—1684年》），尤其页18—19, 30—39, 161—164；安熙龙：*Ruling From Horseback: Manchu Politics in the Oboi Regency, 1661—1669*（《马背上的统治：鳌拜摄政时的清人政治》），尤其页101—112。对于清初文字狱及其影响的详细分析见本书“结语”部分。

〔2〕 这是世上流行的说法，与《诗经》原文“既明且哲，以保其身”（页251）的涵义略有出入。《诗经》两个英译本也有不同，Bernhard Karlgren（*The Book of Odes* [《诗经》]，页229）作“他很明智，所以保护他个人”（He is enlightened and wise, and so he protects his person）；Arthur Waley（*The Book of Songs* [《诗经》]，Cambridge, 1937，页142）作“他看得很清楚，也很聪明；他因而保证他自己的安全”（Very clear-sighted was he and wise; he assured his own safety）。

窃怪传奇一书，昔人以代木铎，因愚夫愚妇识字知书者少，劝使为善，诫使勿恶，其道无由，故设此种文词，借优人说法与大众齐听，谓善者如此收场，不善者如此结果，使人知所趋避，是药人寿世之方，救苦弭灾之具也。〔1〕

尽管李渔认为“凡作传世之文者，必先有可以传世之心”，〔2〕但他反对戏剧中的道学气：

勿使有道学气……非但风流跌宕之曲、花前月下之情当以板腐为戒，即谈忠孝节义与说悲苦哀怨之情，亦当抑圣为狂，寓哭为笑。〔3〕

李渔并非反对道德教育，但他认为还有更加有效的方式来进行。他相信剧作家应当能够在娱乐的同时教育人们。然而，李渔没有说明怎样让人发笑；他只是强调趣味的重要。他认为，真正能够发觉、表现或欣赏滑稽，毕竟不是能教会的，而是“性中带来”的。〔4〕李渔的喜剧如此强调娱乐性，自然没有把忠臣义士的儒家献身主义放在重要的地位。

李渔独特的性格——热衷于求新——在这个问题上也起了重要的作用。在个人性格上，他极喜爱新奇，他的创作很清楚地表现了这一特征。他在致友人的信中曾如此概括自己的写作：“不效美妇一颦，不拾名流一唾，当世耳目，为我一新。”〔5〕他以能够赋予自己的作品新思想、新风格和新主题感到骄傲。他在对自己作品的评价中相信自己做出的两大贡

〔1〕 李渔：《闲情偶寄》（台北1977年再版），1：14。李渔反复强调剧院是人们受教育的场所这一思想。比如，《比目鱼》终场戏的一首诗，载于《李渔》，10：4358。

〔2〕 李渔：《闲情偶寄》，1：16。

〔3〕 同上，页50—51。在他的《风筝误》末场戏结尾的唱词中，李渔再次强调戏剧的功能是娱乐；见《李渔》，7：3220。

〔4〕 李渔：《重机趣》，见《闲情偶寄》，1：49—52，尤其页51。

〔5〕 见李渔：《与陈学山少宰》；又见《李渔》，1：415—421，尤其页418。

献：让人欢笑，也让人思考（由于带有新意）。他声称自己的作品不仅主题和材料新颖有趣，引起世人谈笑风生，而且还提供新思想和有用的知识，使人思考和觉悟。因此，他自诩不愧“谈笑功臣，编摩志士”。〔1〕总之，这种对新意的热爱，加上对政治敏感问题的谨慎态度以及极想娱乐大众的愿望，或许让他更不情愿把人们已熟悉的对朝代的忠和义再当作主题来写，关于这个问题已经有其他清初剧作家在写，他们写得很多，也表达得很好了。

最后要说明的是，所有这些因素综合起来使得李渔在创作戏曲时避开用爱国主义作为主题，也不表达怀旧情绪。相反，他表示了对国家命运和人民生活的深切关心，探讨并揭露了腐败无能的官府中存在的罪恶现象，并对明清之际社会存在的许多社会现象和问题进行了检讨。李渔尤其重视戏剧的娱乐功能和教育功能，他对中国传统戏剧做出了特殊的贡献：在现代“喜剧”发明之前，李渔在他的时代已经在大力推动喜剧。他所有的戏剧都属于这一流派，即夹杂着喜剧情节的严肃戏曲。

〔1〕《李渔》，1：148。

繁,但在今天对于古书原文的诠释,往往人各一词,征引稍为详尽一些,似乎亦是一件不可避免的事。

期待着严正的批评和指正。

梁方仲

1956年9月

于中山大学东北区七号

一、李渔的小说:真实性与内容

李渔的白话小说包括两个集子——《无声戏》与《十二楼》——均以口语形式写成,并具李渔特有的自然和流畅。《无声戏》较早完成,原为上下两集,1654—1658年间在杭州出版,一度易名为《连城璧》。现代版本的《无声戏》是据东京尊经阁文库所存清初本原系列的十二篇小说编辑而成;现代版本的《连城璧》收集了十八篇小说,包括清初本《无声戏》中的十二篇,代表了现存的《无声戏合集》。^{〔1〕}本书将这十八篇小说统称

〔1〕 北京大学图书馆存有清初《无声戏合集》残本,内含杜濬(睡乡祭酒)序。孙楷第比较了此本《无声戏合集》与题为《连城璧全集十二及外编四卷》中的十六篇故事手稿,认为《无声戏》即《连城璧》。详见孙楷第的两篇文章:《李笠翁著〈无声戏〉及〈连城璧〉解题》,载《李渔》,15:6599—6614;《李笠翁与〈十二楼〉》,载《李渔》,15:6621—6679;有关《无声戏》的所有条目见他的两本书目解题:《中国通俗小说书目》(页100)和《日本东京所见中国小说书目》(页13—15)。又见顾敦铎:《文苑闾幽》,页231—245;马汉茂:《李笠翁与〈无声戏〉》,载《无声戏》,页1—23。

下表显示《无声戏》和《连城璧》中的相应故事对照,据孙楷第原表加以改动(注,回目未列出;孙楷第的详细对照表,见《李渔》,15:6618—6619)。

《无声戏》	《连城璧》
第一回	第五回
第二回	第四回
第三回	第二回
第四回	第六回
第五回	《外编》第一回
第六回	《外编》第三回
第七回	
第八回	《外编》第四回
第九回	《外编》第二回
第十回	第十回
第十一回	第十一回
第十二回	第八回
	第一回
	第三回
	第七回
	第九回
	第十二回

(接下页)

为《无声戏》。晚些时所出的《十二楼》,^[1]又名《觉世名言》,书中序文作于1658年,很可能是在南京出版的,因为李渔从杭州移家南京是在1657年前后;此书有十二篇小说。这本书现代重印的所有版本都保留完整的十二篇小说以及1658年序文。我们在讨论李渔的白话小说时,这两本小说集是我们主要的参考资料。

除了这两本集子以外,还有两部据说是李渔所作的小说:《肉蒲团》和《合锦回文传》(以下简称《回文传》)。我们对于李渔是实际作者的说法持保留意见。首先,李渔及其友人从未提到过这两部小说是李渔的作品。这极不寻常,因为李渔所有的戏剧和小说都在他自己和友人的文字中提到。其次,已有的证据尚不足以证明李渔是这两部小说的作者这个结论。

《回文传》现存最早的版本是嘉庆三年(1798)宝砚斋本,李渔已去世118年之久。这部小说本身属于才子佳人的类型,如果李渔是作者的话,

(接上页)孙楷第认为《无声戏》中第七回(“人宿妓穷鬼诉嫖冤”)与《连城璧》第三回(“乞儿行好事,皇帝做媒人”)本是同一篇小说,不过在不同的结集之中所标回目不同罢了。我们考察了这两篇小说的文本,得出的结论则是这两篇小说全然不同。《无声戏》第七回,见十二回的现代影印本(台北1969年再版),页423—469;《连城璧》第三回,见《李笠翁小说十五种》(杭州:1981),页31—62,又见《连城璧》(杭州:1988),页37—67。据以上所列对照表,显然,两个集子中有十一篇小说是相同的,有一篇小说仅见于十二回的本子,而有五篇小说仅见于十六回的手抄本。总共是十七篇小说。

近来新出的为大众阅读的十八回《连城璧》(杭州:1988),把分别见于上述十二回和十六回两个集子中的六篇小说都收入,另外还收有一篇在两个集子中都没有的新小说,所以现存小说的总数为十八。萧欣桥在“前言”中指出,除了十六回手抄本以外,这本新书还利用了日本佐伯市图书馆所藏一本18世纪《连城璧》刻本;见《连城璧》(杭州:1988),页1—9,尤其页2—3。在具有权威性的《舶载书目》(1600—1868年江户幕府时期进口日本的汉文典籍)中列有1700年带到日本的十八回《连城璧》清朝刻本;描述与佐伯存本相同。见大庭脩:《舶载书目》(日本关西大学东西研究所:1972),卷1,册2(3,4)。

[1] 谈到《十二楼》的原标题,谭正璧认为原题为《无声戏二集》。详见他的《〈无声戏〉与〈十二楼〉》,载《话本与古剧》(上海:1956),页145—149。谭正璧从这些小说中找出两条证明。其一,“无声戏”一词用于《拂云楼》第四回结尾:“各洗尊眸,看演这出无声戏。”见《李渔》,15:6273。实际上,所引“无声戏”一词可作普通名词,意思是“小说”,指小说《拂云楼》,因为在李渔看来,小说就是无声的戏剧。但是“无声戏”也可能是专有名词,即书名《无声戏》。谭正璧的立论只有在后一种情形下才能成立。但由于中文在那时没有标点符号来表示引语中的“无声戏”是否特指,所以原文所指不详。其二,谭正璧说“初集”的意思是第一集,在杜濬评论《萃雅楼》时已用来指《无声戏》(见《十二楼》,载《李渔》,14:6194)。同理,“初集”一词既可能是普通名词,意思是李渔的第一本小说集,又可能是专有名词,如谭正璧所说的专指《无声戏初集》。虽然对中文来说,两种解释都行得通,但从《无声戏》本身已有上、下两集的情况来看,初集在此更可能是一个普通名词。因此,谭正璧认为的这两点“铁证”实际上还并不能成为结论。在证据不足的情况下,我们不能接受他关于《十二楼》曾名《无声戏二集》或《续集》的立论。有关原刻本《无声戏》前、后二集,见杜濬:《连城璧·序》或《合集序》,载《李渔》,15:6614。

他以写作谋生，本人又是出版商，找不出任何适当的理由来解释李渔为什么在生前不出版自己的著作。

说李渔是作者的理由同样不能令人信服。唯一的所谓证据是封面上写有“笠翁原作，铁华山人修订”。但对研究中国文史的人来说，在传统时代书商冒称名人来出版书籍不足为奇。孙楷第是第一个说李渔是《回文传》作者的人，也意识到这个证据太微不足道，他又找小说中的证据来证实他的说法。在《回文传》第二回，叙述人素轩向读者解释小说中诙谐调侃的作用类似于戏曲中的丑角——博人一笑。素轩向读者保证，作者仅在作品中调侃；他的调侃并非要讥讽特定的某个人，因为作者已对天发誓他是不会嘲笑任何人的。^{〔1〕}孙楷第还指出，李渔的文集中有一注如下：

余生平所著传奇，皆属寓言，其事绝无所指。恐观者不谅，谬谓寓讥讽其中，故作此词以自誓。^{〔2〕}

孙楷第把李渔绝不讥讽任何人的誓词与素轩在《回文传》中的议论联系起来，因此联想到李渔可能是《回文传》的作者。但是也有另一个可能，用李渔的名义出版这部小说的人也知道李渔这段誓词名言，有意将它放进书中议论的。而且，《回文传》的文学价值前后不一，连孙楷第也承认这点，他指出前半尚精，后半则显粗糙笨拙。对李渔颇有研究的德国学者马汉茂注意到这部小说品质不佳，于1969年发表文章反驳孙楷第的看法，认为《回文传》不是李渔所作。^{〔3〕}

关于《回文传》是否为李渔所作这个问题的辩论在1980年代的中国学者当中重新展开，如崔子恩和沈悦苓等。沈氏校点的《回文传》于1988年出版，他检验了相关因素之后得出结论：这部小说不可能是李渔所作。

〔1〕 孙楷第认为《回文传》是李渔所作；见《李笠翁与〈十二楼〉》，载《李渔》，15：6654—6655。

〔2〕 《李渔》，1：337。

〔3〕 马汉茂：《李笠翁与〈无声戏〉》，载《无声戏》，页9。

而崔子恩在比较《回文传》和李渔的其他作品的风格之后则同意李渔是该书作者之说。^{〔1〕}在进行写作风格的比较时,崔子恩首先指出“李渔模式”的几个特征,他认为以此即可确定地解答有关《回文传》和《肉蒲团》作者的疑问。据他说,要了解“李渔模式”可看以下七点:(1)一才子双佳人;(2)正生好色,且自信必得佳人;(3)佳人之美,在“色”上讲究更细致;(4)翁婿同遭匪乱;(5)主题之一是抚养孤儿;(6)人物出身社会的中下层,后得高官;(7)结局团圆,皆大欢喜。^{〔2〕}这是崔子恩在《回文传》中找到的某些“李渔模式”,他根据这些模式得出结论说这部小说是李渔所作。把它们称作“李渔模式”,我们认为这样立论是根本站不住的,因为这类基调和布局是中国传统的才子佳人小说写作的基本类型。

关于《肉蒲团》作者的辩论也进行了一段时间。问题在于该书现存的所有版本只写作者的笔名:情痴反正道人和情隐先生(在封面)。至于究竟指什么人,却没有一丝线索。如前所述,18世纪早期刘廷玑的《在园杂志》提到李渔是《肉蒲团》的作者,但他没有举出任何根据,也根本未提笔名。奇怪的是,在刘廷玑以前没有任何人说过李渔是该书作者,也没有任何人说过那两个笔名之中有一个是李渔的笔名。李渔1680年去世,离刘廷玑1715年作序的那本书仅相隔35年。因此,刘廷玑这样说是个很大的谜,是否可靠还大有疑问。在清代从没有提出新的证据来肯定李渔是该书作者或把那两个笔名与李渔联系起来。^{〔3〕}在现代,1920年代鲁迅

〔1〕 沈悦苓:《校点后记》,载《合锦回文传》(沈阳:1988),页243—245;崔子恩:《李渔小说论稿》,页66—82。

〔2〕 崔子恩关于这七个模式的讨论,见其《李渔小说论稿》,页70—77。关于明清时期才子佳人小说的一般概括和写作技巧的系统分析,见郭昌鹤:《佳人才子小说研究》,载《文学季刊》第1期(1934年1月):页194—215;第2期(1935年4月):303—323;《才子佳人小说述林》(沈阳:1985),页27—107。

〔3〕 现存最早的《肉蒲团》版本上写的是作者的两个笔名:封面上书“情隐先生”,书内加“情痴反正道人”;批评者亦用笔名“情死还魂社友”;序文作者“如如居士”(亦为笔名),日期癸酉,但因未注年号或其他以甲子纪年所需的信息,所以年份也不能确定。该书共二十章,分四册,每页10行,每行25字。学者们关于癸酉有不同的想法(如1633年或1693年),但只不过是猜想。我们认为该书的出版不晚于1754年,因为据江户时期《舶载书目》(页13)记载,当年已有一本到了日本。在更早些时的1705年(乙酉年,河野时期1704—1708),《肉蒲团》刻本(编者仅有笔名)在江户(后来的东京)出版。这个本子每页10行,每行19字,但是上面也没有说明中文底本的细节;在封面上作者名字写的也是“情隐先生”。虽然李渔的《连城璧》和《笠翁传奇十种》等作品已经传到日本,且在元禄时(接下页)

提出《肉蒲团》类似李渔作品的精神和风格,但仅此而已。对李渔颇有研究的孙楷第在1930年代曾说李渔是《肉蒲团》的作者,但他也承认除了刘廷玑的话以外,没有找到别的根据。之后,许多学者开始接受李渔是《肉蒲团》作者的说法,但是这个问题在国内外至今仍然分歧很大。^{〔1〕}

我们先仔细考虑说李渔是该书作者的设想中哪些应该是最重要的问题。首先,如果李渔真是该书作者,为什么在他生前没有任何当时的记载把他与该书联系起来?譬如,李渔同时代的批评家董含在1670年代末指责李渔的作品有毒,如果当时就认为李渔是《肉蒲团》作者,那他很容易举出淫秽小说《肉蒲团》,而不必以《一家言》为例了。可以肯定,在李渔生前或者是1690年代当董含修订完毕他的书的时候,李渔还没有被当作《肉蒲团》的作者。同时也证明,该书如果当李渔和董含在世的时候确实已经存在,那么当时写在书面上的两个笔名何以均未与李渔挂钩——在李渔及其友人的文字中也都没有任何证据说明这一事实。

第二,如果李渔确实写了这部小说,他为什么不使用可以确定是他本人的名号呢?为什么他不想被人知道自己是作者呢?或许李渔这样做是为了自己的名声,但是李渔历来是以不循旧轨著称,以公开讨论性爱和房中术闻名。即便该书是他年轻时所作,在他名气远扬时,这个秘密也很难包而不露。

第三,由于没有一个刻本能够追溯到李渔的时代,若说他是该书作者,那就更值得怀疑了。如果李渔确实写了色情小说,他没有任何理由不将它们出版挣钱,因为他急需钱用。如果该书的确是在他生前出版,那么他必然会大量印行以便增加收入。所以,绝不可能仅仅存下这部的孤本。

(接上页)期(1688—1703)已上市,但是编者和书商都没有把李渔说成是《肉蒲团》的作者;所以应该说编者和书商都没有听到李渔是作者这个说法(《舶载书目》,页2、12)。我们研究《肉蒲团》时参阅对比了不同的代表性版本,详见参考书目中《肉蒲团》条下的书目。

关于刘廷玑《在园杂志》把李渔说成是《肉蒲团》的作者,见本书“结语”部分。马汉茂在介绍再版《无声戏》时提到刘廷玑说李渔是《肉蒲团》作者,是从沈绎唐那里得知的(页9)。这是误读了刘廷玑的文字;刘廷玑仅引用沈氏对李渔的一般评价(他的才气高于他的学问),并未告知李渔是《肉蒲团》的作者(《在园杂志》,页50)。

〔1〕 见鲁迅:《中国小说史略》,页145;孙楷第:《李笠翁与〈十二楼〉》,载《李渔》,15:6655;同作者:《中国通俗小说书目》(1982),页177—178。对于鲁迅及其说李渔可能是《肉蒲团》作者的研究,见本书“结语”,266页注2、注3,276页注4,278页注1。

我们因此得出结论,该书在李渔生前并未出版。可能还会有人说,李渔想在死后出版该书,因为它可以不朽,用来名垂千古,这在中国古代是很多作家都有过的想法。但是这种观点也不能成立,因为李渔知道得太清楚了,猥亵小说只会引来谴责,最好的也只是激起争论,别无指望。即便这是李渔的初衷,那他为什么又要用不为人知的笔名呢?

由于这些问题都得不到满意的答案,我们认为不能说李渔是《肉蒲团》的作者。应注意,该书是否李渔所作这个问题仍存疑问,该书的日期与真实性都不能明证作者是李渔。最后这点非常重要,因为日期和真实性的问题常常使学者误入歧途,得出错误的结论来,这是当今对小说研究常犯的错误。

那么,与把李渔说成是《肉蒲团》作者这个问题有关的对该书的研究现状如何呢,我们来看一下。首先,在1959年出版的该书德译本中,弗兰兹·库恩(Franz Kuhn)仅仅根据鲁迅和孙楷第的说法,没做进一步的研究就接受了李渔是该书作者的观点;事实上他相信该书是在1634年出版的。后来,理查德·马丁(Richard Martin)依据库恩的德译本又做了英译,他对库恩的说法没提异议,也把该书作者说成是李渔。他们这样说并没有新观点和新证据,已经有不少人对此提出质疑,包括一些这个领域内的主要学者,如海陶玮(James R. Hightower)、夏志清(C. T. Hsia)和英格尔斯(Jeremy Ingalls)等。^[1] 马丁的译本代表了西方学者对《肉蒲团》作

[1] 理查德·马丁译,“A Note by Dr. Franz Kuhn”(《库恩博士的一个注释》),载《肉蒲团》英译本(New York, 1963),页375—376; James Robert Hightower, “Franz Kuhn and His Translation of *Jou p' u-t' uan*”(《库恩与〈肉蒲团〉译本》),载 *Oriens Extremus* (《远东》)8, no. 2 (December 1961): 252—257. 夏志清在评论理查德·马丁的英译本时说,海陶玮(Hightower)令人信服地证明了他反对库恩把李渔说成是《肉蒲团》作者的说法。见夏志清:“Review of *Jou Pu Tuan (The Prayer Mat of Flesh)* by Li Yü, trans. Richard Marin.” (《评马丁译李渔的〈肉蒲团〉》)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亚洲学报》)23, no. 2 (February 1964): 298—301. Jeremy Ingalls 在“Mr. Ch'ing-yin and the Chinese Erotic Novel”(《情隐先生与中国色情小说》)一文中指出,据近来学者的研究,情隐先生很可能不是剧作家李渔,虽然最近西文译本把李渔当成该书作者的说法又较为流行起来。详见 *Yearbook of Comparative and General Literature* (《一般文学与比较文学年鉴》,1964) 13: 60—63. 早些时候其他的把李渔说成是作者的情况,见尾坂德司译《定本肉蒲团》(东京:1952);高罗佩(Robert H. van Gulik), *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古代中国的性生活》,Leiden, 1961),页301—306;同作者: *Erotic Colour Prints of the Ming Period* (《明代色情彩印》,Tokyo, 1951), 1: 138—139; Pierre Klossowski 法文译本《肉蒲团》(Montreuil, France, 1962)说李渔是该书作者,约于1640年出版(页 i-viii)。又见182页注1。

者问题研究的第一阶段。

另一方面,从新的角度也逐渐展开新的探索。例如,马汉茂曾试图从原书中找出新证据来支持李渔是其作者的看法。他比较了《肉蒲团》与李渔的《十二楼》等作品,注意到在使用舞台术语和一些惯用语句方面很有相似之处。他认为这些相似之处并非偶然,所以可作为李渔是该书作者的证据。^{〔1〕}

马汉茂从写作风格上进行的比较在中外学者中重新唤起了对《肉蒲团》的兴趣。在中国传统虚构小说的一般性研究中,有些学者的确接受了李渔是该书作者的意见。^{〔2〕}还有一些学者认为现有证据仍不足以证实李渔是该书作者。在接受“类似的写作风格可作为证据”这种论证方法之前,必须先定出进行比较的标准——李渔的独特风格所含因素。正因为如此,像分析《回文传》那样,崔子恩又提出一套“李渔模式”。在此仅列其中四例:(1)“天理昭章”式布局;(2)“自私型”人物形象;(3)“结构第一”式笔法;(4)“随意插入”式议论。^{〔3〕}不言而喻,这些模式在中国传统虚构小说中屡见不鲜,根本不能算是独特的李渔模式,不能用来判断李渔是不是作者,以此作为衡量标准既不可行也不可信。因此,在确定李渔的作者权是否真实的问题上,比较写作风格的方法实际远不如预想的那么有用。

虽未找到合乎逻辑的证据把李渔说成是《肉蒲团》作者,但这个问题急于要得到解决,人们有时会感觉应有一个现成答案。由于这个主观原因,韩南(Patrick Hanan)在他的新书《李渔的发明》(*The Invention of Li*

〔1〕 马汉茂:《李笠翁与〈无声戏〉》,载《无声戏》,页9;同作者:Li Li-weng *Über das Theater*(《李笠翁论戏曲》),页294—301,379—381。

〔2〕 在马汉茂对《肉蒲团》与李渔的小说进行比较研究之后,柳存仁和毛国光也得出结论说李渔很可能是《肉蒲团》的作者(《李渔》,页90—112)。支持李渔是《肉蒲团》作者的其他例子,见本书“绪论”,尤其14页注2,包括Matsuda Shizue, Patrick Hanan, Robert Hegel, Eric P. Henry等。又见André Lévy, “Jou p’u-t’uan”(《肉蒲团》),载*The Indiana Companion to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印第安纳中国古代文学指南》),页460—461,说这是一部色情小说,可能是李渔所作;伊藤漱平:《李渔小说的版本及其流传》,页200—201,其中说据写作风格和内容来看,《肉蒲团》是李渔的作品,但他所说的写作风格和内容很空泛,没有实例说明。

〔3〕 崔子恩关于这四种模式的讨论,见《李渔小说论稿》,页83—100。

Yü)中指出,李渔式的虚构小说极具特色,人们在读《肉蒲团》时不得不与李渔的其他小说相提并列,感觉它的确是李渔的作品,虽然没有实际的证据来证明李渔是作者。^[1]然而,主观愿望往往会比依靠学术分析得出的结论更误人。所以,仍然没有可以接受的理由来说明李渔是该书作者。

韩南在其近年翻译的《肉蒲团》中提及作者李渔,但他没有说出充分理由。这样,人们会以为李渔的作者权已不成问题。韩南说,他用的是东京大学东方文化学院所藏一本老的手钞本《肉蒲团》,他相信这个本子是钞自李渔的原稿本。他还列举了在其他《肉蒲团》刻本中找不到而只在这个手钞本才有的两个特点:(1)“如如居士序”署有日期,相当于1657年,(2)这个钞本带眉批。^[2]我们上文已经说明,日期与确定李渔的著作权无关,而是否有眉批于此也无关紧要,除非证明当时只有李渔作品才用眉批(事实上在李渔时代眉批很普通)。韩南认为,假定李渔是作者,做眉批的人应是孙治,因为在给李渔的戏曲作序时他曾自称是李渔的“社弟”。其实如此自称在文言中常用,不能算作特别认同。而且,为李渔的戏曲作序的友人当中有三个都在落款上自称“社弟”。这个手钞本同其他刻本一样也分作20章,同样署的是笔名,上书:情痴反正道人与情隐先生编,情死还魂社友批,如如居士序。关于该书是否还可能有其他作者,还没有新发现的材料。所以,仅根据这个手钞本,没有证据证明《肉蒲团》是李渔写的,也没有证据证明如韩南所说的那样有李渔的原稿存在。

既然说李渔作《肉蒲团》还不能成为定论,关于《回文传》,我们在上文的分析也得出相同的结论,所以我们在探讨李渔的小说时将不会把这两部小说包括在内。下面我们要探讨的重点只是李渔的白话小说。

李渔给自己的第一本小说集命名为《无声戏》。在李渔看来,戏曲与小说可看作是一枚硬币的两面:二者都是描写生活的戏剧,不同之处在于戏曲创作是为舞台表演,小说创造则为阅读和思考。他的戏曲和小说之

[1] 韩南: *The Invention of Li Yu* (《李渔的发明》), 页76。

[2] 韩南: “Introduction” (导言), 载 *The Carnal Prayer Mat* (《肉蒲团》, New York, 1990), v-xiv, 尤其 xii, xiv; 同作者编 *Silent Operas* (《无声戏》, 香港: 1990), vii-xiii, 尤其 ix。

间的紧密关系是很明显的。他的十个戏剧中有四个都和他的小说有同样的情节;例如,《巧团圆》一剧的故事见于《十二楼》中的“生我楼”;《比目鱼》的故事见于《连城璧》中“谭楚玉戏里传情”;《凰求凤》的故事见于《连城璧》中“寡妇设计赘新郎”;《奈何天》的故事见于《无声戏》中“丑郎君怕娇偏得艳”。〔1〕

李渔对待小说与戏剧虽然反映二者不同的性质和传统,然而他是以不同的方式处理这两种文学类型,表现的也是不同的精神。李渔在强调表演艺术的独特性质的同时,坚持长久以来传奇以皆大欢喜结尾的惯例,把注意力更多放在戏曲的娱乐效果上。李渔对于小说则强调是供人阅读和思考的作品,并遵循宋朝人说故事讲究现实的惯例,往往通过小说阐述自己对各种社会问题的看法。结果,李渔的戏曲和小说代表了如何看待生活的两种不同角度:戏曲的诙谐与小说的现实。当戏剧与小说的情节相同时,则更为明显。例如,《奈何天》与《无声戏》第一回都讲的是一个相貌丑陋的财主娶三位才貌兼具的女子为妻的故事。小说的主题反映了传统的信念:婚姻是命中注定,任何人都扭转不了的。而这个主题在剧中变了:婚姻确实命中注定,虽然个人不能改变自己的婚姻,但若行善则可能改变个人的生活。在小说中,三位才貌双全的女子最终都和她们的丈夫过上美满的生活。在小说结尾,她们都相信个人无力抗争命运的道理,因此不如温顺乐观地接受命运的安排。但在剧中,是玉皇大帝终于大发善心,把丈夫从丑男变成帅哥,因为他行善,将欠债人的借条全部付之一炬,因而使他们从债务中解脱出来。他那三个妻子,虽然曾经憎恶他的丑陋,却都为这个奇迹而惊喜万分。

李渔在处理《奈何天》的情节时,把喜剧结尾的惯例发挥得淋漓尽致。相比之下,李渔对小说的处理则更比较现实,因为小说的写作没有幸福结局的惯例。而且,他所有的小说写的都是人们的日常生活及其所遇

〔1〕 关于李渔戏曲与小说之间的紧密关系,详见骆雪伦:《李渔戏剧小说中所反映的思想与时代》,页24。

困难。李渔在小说中强调生活的变迁与兴衰,了解世界上的不幸与艰辛,他发展了一种生活哲学——自我知足与坚忍克己的态度——二者成为他小说创作的指导思想。本书在讨论他的小说时会对这样的观念和态度做更深入的阐述。

一般认为,在李渔的两本小说集中,较为流行的《十二楼》比《无声戏》的文学品质更高一些。但对于历史学者而言,《无声戏》跟《十二楼》同等重要,可能还更重要一些,因为在反映社会下层方面,它的幅度更为广泛。表 4.1 是对这两个集子的比较,便可说明这点。^[1]

表 4.1 《无声戏》与《十二楼》对照

小说集名称	《无声戏》		《十二楼》	
朝 代	全部是明代的故事		宋代	3 篇
			元代	2 篇
			明代	7 篇
内 容	百姓的日常生活及其遇到的各种问题		其中 7 篇小说的中心是婚姻和男女之间的关系	
主要人物	官员	1 篇	仕宦	2 篇
	学士(都出身贫苦)	6 篇	学士(多家境殷实)	5 篇
	财主	3 篇	财主	2 篇
	普通百姓	8 篇	普通百姓	3 篇

如表 4.1 所示,《无声戏》18 篇小说中有 14 篇是关于中下层和下层阶级的;《十二楼》12 篇小说中有 9 篇讲的是中上层和上层阶级。很明显,《无声戏》是反映中下层和下层阶级,而《十二楼》是反映中上层和上

[1] 此表中《无声戏》指的是含有伪斋主人序的十二回版本中的 12 篇小说,再加上十二回《无声戏》中所无之现代出版的十八回《连城璧》中的 6 篇。本书使用的李渔小说的版本包括:《无声戏》(台北 1969 年再版);《连城璧》(杭州:1988);《李渔传奇》(台北 1970 年再版);《十二楼》(香港:日期不详;上海:1986);《李笠翁小说十五种》(杭州:1981)。对李渔及其思想的研究,见页 184 注 1 中提到的骆雪论文,本书的分析在那篇文章的基础上又有新的观点和视角。

层阶级的。表中的普通百姓指的是商人、店主、小贩、童生、乞丐、妓女、皂隶、渔夫、赌徒及骗子；但不包括农民和兵士。由于这些百姓都是所谓卑微的城镇居民，他们成为传统小说中的主要人物，《无声戏》显然主要是城市的世界。我们将分别对这两部小说集进行讨论。

二、《无声戏》的世界：社会形象与个人精神

现存各种版本的《无声戏》和《连城璧》中发表的小说共有十八回，合称《无声戏》。在此我们列出各小说的回目，所用数字是为了讨论方便，《连城璧》中的篇目仅采用原对偶句的上半句。在十八回小说中，有十二回取自《无声戏》有“伪斋主人序”那个本子；有五回取自有“睡乡祭酒（杜濬）序”的十六回《连城璧》钞本；有一回取自十八回《连城璧》的现代版本，作序人也是“睡乡祭酒”。

一、《无声戏》（十二回，清初本）。

1. 第一回：丑郎君怕娇偏得艳
2. 第二回：美男子避惑反生疑
3. 第三回：改八字苦尽甜来
4. 第四回：失千金福因祸至
5. 第五回：女陈平计生七出
6. 第六回：男孟母教合三迁
7. 第七回：人宿妓穷鬼诉嫖冤
8. 第八回：鬼输钱活人还赌债
9. 第九回：变女为儿菩萨巧
10. 第十回：移妻换妾鬼神奇
11. 第十一回：儿孙弃骸骨僮仆奔丧
12. 第十二回：妻妾抱琵琶梅香守节

二、《连城璧》（十六回，钞本）

13. 第一回:谭楚玉戏里传情
 14. 第三回:乞儿行好事
 15. 第七回:妒妻守有夫之寡
 16. 第九回:寡妇设计赘新郎
 17. 第十二回:贞女守贞来异谤
- 三、《连城璧》(18回,现代版本)
18. 外编卷之三:说鬼话计赚生人

讨论之前首先说明,上列各篇小说都以明朝为背景。其中14篇的故事发生在明朝的三个皇帝统治时期,与李渔的时代相仿:有4篇(1,6,8,12)在嘉靖朝(1522—1566);6篇(7,9,10,11,12,18)在万历朝(1573—1620);还有4篇(2,5,7,10)在崇祯朝(1628—1644)。有的故事历经两朝皇帝。其次,大多数故事发生在东南沿海省份:有7个(7,8,9,10,11,16,18)在江苏;3个(8,10,15)在浙江;3个(3,6,11)在福建;还有2个(4,17)在广东。请注意,江苏和浙江两省是李渔出生和度过大半生涯的地方,而福建和广东也是他熟悉的省份。第三,小说中的人物值得进一步分析:(1)小说第二回中缎铺老板赵玉吾和他的邻居童生蒋瑜;(2)小说第四回中经营灯芯和米生意的秦世良;(3)小说第五回中一个大字不识的勇敢女子耿二娘;(4)小说第三回中皂隶蒋成;(5)小说第八回中赌徒兼骗子王小山;(6)小说第十一回中卖荔枝和龙眼的水果商单龙溪;(7)小说第七回中两个无情名妓金茎娘和雪娘;(8)小说《连城璧》钞本第三回中仗义的乞丐。在6篇关于普通书生的小说中,有5篇(6,12,13,17,18)讲的是秀才,1篇(16)讲的是贡士。在关于财主的故事中,小说1和小说10没有谈到他们如何致富;其他两篇(4,9)的主要人物的信息如下:施达卿是盐商,杨百万漂洋做生意。关于官员的小说仅一篇(15),主要人物费隐公官至知府(四品)。

从以上分析中可以看出,《无声戏》中的大多数故事都发生在李渔生活的时代或略早些;故事发生的地点则在东南沿海地区,主要人物属于社会的下层或中下层阶级。

现在我们来讨论小说的主题。读《无声戏》给人的第一印象是这些

故事描述人们日常生活及其所遇有关社会和家庭的传闻。这些有关普通百姓的小说有如下几个主题：(一)一回(2)是说司法制度不公平，以旁证判罪，用夹棍逼供；(二)二回(3,4)讲迷信“相面”正确可靠；(三)一回(5)讨论在兵荒马乱的年月妇女保持贞操的问题；(四)一回(6)中，一个男子为他男性恋人的孩子付出了一生所有的精力；(五)一回(7)的主题是无情的妓女背叛她们的诺言；(六)一回(8)中讲不负责任的赌徒骗子最后赎了罪；(七)一回(11)主旨是不孝子孙为父母造成麻烦；(八)一回(14)是申述乞丐保持忠义的美德。

《无声戏》第二组的小说是讲普通书生的。这些小说的主题又可分作几类：(一)一回(6)中讲男子同性恋风行一时；(二)一回(12)申述要求寡妇守节；(三)一回(13)中提出男女间理想的爱情；(四)一回(16)讨论妓女及其婚姻问题；(五)一回(17)说饮酒聚会时文人墨士的谈笑流言；(六)一回(18)中讲秀才的妻子把败落之家重新整顿成为大财主。这些小说都是把重点放在人际关系上——男女间的献身和忠诚，以及男人间的友情和爱情；也反映了处于贫困、正在挣扎的普通读书人对爱情、性爱和友谊的一般态度。

《无声戏》的第三组小说主题是财主。“金钱万能”这一思想十分突出。在第一回中，钱能让一个又丑又蠢的男人娶到才貌双全的妻子，并购得官衔官职。在第九回中，一个财主用钱行善积德，得到老天善报，把他的独女变成了儿子。据李渔的描写，钱虽然能买到一切，但买不回家中的和谐幸福。譬如，钱解决不了由女人妒忌而引起的家庭矛盾。这些家庭矛盾并非微不足道，它们常常导致犯罪：在第十回中，财主韩一卿的妾蛮不讲理，醋意十足，甚至在饭里下毒试图杀死韩的正室。李渔强调妒忌的邪恶，他得出结论，“吃醋”是人类的公敌，不论贫富，没有人对此具有免疫力。

小说第十五回中费隐公的故事是唯一讲官员的。费隐公进士出身，曾做过知府，大小妻妾二十多房，生活幸福和谐。李渔把费隐公描写得出奇地聪明，与女人相处格外和谐。故事的主线是费隐公想出一条妙计如何对付吃醋的女人。故事给人的印象是，费隐公是统治阶级中的一员，属

于有闲阶级,他们生活的重心是在他们的女人中间维持和谐。

据上述做一小结论,显然《无声戏》中的故事从整体来讲反映了李渔时代中下层和下层阶级的人民所关心的很多问题,以及他们对待这些问题的态度和看法。作为小说家,李渔遵循已确立了的白话小说的现实主义传统,在虚构小说中写下他所见所闻的事。他的重点总是特殊的、具体的、切实的。他认为作家不应该进行过多的道德说教,那样会使读者厌烦。譬如,尽管明清易代之际最迫切的道德问题是“忠”的危机,李渔不以“效忠”作为自己小说创作的主旨。他仅仅在一回(14)中“乞儿行好事”的结语提到一次。在下结论时,李渔以一种新的正面态度来看待乞丐。他观察到,在乱世期间,一个人如果不作烈士为国牺牲,不投身贼寇谋求一官半职,那他完全有可能沦为乞丐。这就是李自成起义军推翻明朝之后出现了许多乞丐的原因。接着李渔谈到在朝代转换之际常听到的一个说法:清朝军队南下之时,大多数明朝官员一听消息不好拔腿便跑,而很多乞丐却以忠的名义自尽身亡。乞丐英勇而官员胆怯,对比非常鲜明,效果显而易见。如此对比在李渔小说中有关“忠”的问题上是罕见的一例。不管怎样,李渔表现的是他那个时代舆论对胆怯官员的谴责,他传达的信息很响亮,也很清晰。

李渔写乞丐是殉国者,着重点在乞丐本身而不是他们的忠贞。他的小说中(如上列之14)有的情节是集中于一个乞丐的慷慨大方及其侠义举动,所以李渔相信在乞丐当中有高尚正义之人,而由他的小说描述来说,他似乎也愿成为他们的生活方式和社会作用的代言人。在李渔看来,以乞讨谋生并非世上最坏的事,一件事的价值是相对于其他事而言的。李渔觉得,叫化子起码要比小偷、强盗或者贼寇好些。叫化子并不害人,而小偷、强盗或贼寇都在伤害人民,搅乱人民的生活和社会秩序。如果乞丐愿意,他们还可以用自己的方式服务于社会。因此,李渔对传统的把乞丐看作社会渣滓的观点提出异议,认为社会不应决定个人如何度过自己的一生,究竟要成为什么样的人的决定权应当在于个人。李渔写出这个故事来说明一个乞丐确实可以成为自己的主人。

李渔思想开放的另一个例子是他对男子同性恋的态度。虽然他清楚

地知道社会上普遍地对同性恋持有偏见,但他在小说中表现了对书中同性恋人物的真心同情。《无声戏》中第六回“男孟母教合三迁”的故事讲一位“男性母亲”对已故去的恋人的唯一后代作出无私的奉献,李渔对他深表敬意。《十二楼》中“萃雅楼”的一位男主人翁勇敢地帮助推倒权贵,他也是同性恋者。总之,李渔对乞丐和同性恋的态度说明他如何看待个人与社会之间的关系。对李渔而言,由谁来做决定,选择如何谋生及采取什么生活方式,这是个人的选择而不是社会的事。尽管李渔同时代的人蔑视乞丐和同性恋,但李渔坚信他们能以自己的方式成为主角。这些新颖的主角在李渔的《无声戏》舞台上个别地一一出现,直到今天仍令我们感动。

三、《十二楼》:爱情、人性与社会

《十二楼》显现出李渔小说的独特风格。他的文学表达大胆而清晰,语言生动而流畅,文笔简洁透露出才智的灵魂,故事不但具有新意,而且娱乐性很强。^[1]不仅如此,这些小说的叙述样式与他早先出版的《无声戏》相比也有创新的布局。第一,《十二楼》中每一篇小说的题目都以“楼”字结尾,使人感觉到这本小说集的整体性与连贯性。第二,各篇小说长短不一;有的是传统的一回即一篇小说的写法,也有的小说一篇多达六回。在内容上,重点从讲故事转到探讨人生哲学。在《十二楼》中,李渔不再只是讲故事,而是通过对故事中人物的思想和感情进行深入探索,试图把他的思想和哲学传达给读者。

我们先来看《鹤归楼》,这篇小说最能总结李渔的生活哲学。小说的

[1] 就笔者所知,《十二楼》中只有一篇小说可以列为“艳俗”,即《十叠楼》,它使用了粗俗暴露的语言来描述一个男人关于婚姻的受挫和失望。但马汉茂指出,《十二楼》中有三篇小说用了色情写法:《十叠楼》、《萃雅楼》、《闻过楼》。见马汉茂的一篇介绍文章,载《无声戏》,页14。《萃雅楼》有一些不雅的表达,例如描写主要人物用他的敌人的头当尿壶,但整体来看,这是个严肃的故事,目的是暴露权贵和太监的罪恶。《闻过楼》的语言平易认真,写的是一个有道德的成就很高的学士;没有提到女人,不能说它是从色情角度来写的。

历史背景主要在宋徽宗朝(1101—1125)的后半期,那时国家正处于内乱外患。这并非偶然,由于李渔本人也体验过类似的乱世,因此他选择这个艰难的时期作为他的小说的背景。在乱世时期如何能幸运地保存自己的生命并且在同时对自己的存在感到满足呢?力图兴旺,让生活多姿多彩是这篇小说的主旋律。

李渔所写的《鹤归楼》主人翁是位年轻学子,名段璞,字玉初,九岁时即中秀才,享有“神童”之誉。之后一再推迟应试,十年来一直是个秀才。至于其中的原因,他的解释如下:

少年登科,是人生不幸之事。万一考中了,一些世情不谙,一毫艰苦不知,任了痴顽的性子,卤莽做去,不但上误朝廷,下误当世,连自家的性命也要被功名误了,未必能够善终。不如多做几年秀才,迟中几科进士,学些才术在胸中,这日生月大的利息,也还有在里面。所以安心读书,不肯躁进。〔1〕

段玉初反对急功近仕的谨慎态度,他表现的不仅是深知做官的危险,而且也是小心防范的生活哲学。后来,段玉初金榜题名,并娶了美貌的妻子,但他仍旧分外谨慎,处处小心。他时常这样告诫妻子:

处富贵而不淫,是谓“惜福”;遇颠危而不怨,是谓“安穷”。究竟“惜福”二字,也为“安穷”而设,总是一片虑后之心,要预先磨练身心,好撑持患难的意思。衣服不可太华,饮食不可太侈,宫室不可太美,处处留些余地,以资冥福。也省得受用太过,娇纵了身子,后来受不得饥寒。〔2〕

〔1〕 李渔:《十二楼》(香港),3:3—4。

〔2〕 同上书,页12—13。

段玉初把同样的原则用到夫妻关系上，他告诫妻子说离别是不可避免的。据他的哲理，不论夫妻多么和谐恩爱，他们有朝一日也可能由于各式各样的原因不得不分离。他们在一起时越恩爱，离别之时就会越悲伤。所以，明智之人必须对他的爱怜、精力和健康有所保留；这样，当不可避免的离别来到时，他才能够更容易冷静地接受。^{〔1〕}

段玉初谨慎防御的哲学代表了李渔在明清朝代转换之际所养成的自我保护的本能。^{〔2〕}由于相信在乱世自我保护的唯一方法是心甘情愿地接受命运的最坏安排，李渔把坚忍克己的生活哲学作为贯穿小说“鹤归楼”的主题。为了进一步强调主人翁的远见和周到的重要性，李渔又创造了另一个人物郁子昌，跟段玉初形成鲜明对比。

郁子昌与段玉初年龄相仿，二人一同长大，是好朋友。郁子昌心怀浪漫，把婚姻当作人类幸福生活的最根本保障，生活的志趣就是找一位天姿国色尽早成亲。段玉初与他的朋友郁子昌不同，他把婚姻当作生活中最重要的责任之一，因为他觉得自己还当不了丈夫和父亲，所以对婚姻也是尽量推迟。事情的发展却把两个朋友的命运连到一起。当二人均未成亲之时——郁子昌仍在找佳丽，段玉初则总觉得为时尚早——皇帝下诏，凡是秀才都得当年应试。他们二人去应试，居然均榜上有名，连中举人、进士。由于考试成绩出色，他们得以娶到京城两个最有名的美女。^{〔3〕}一个是身居高位的官姓绅士之女，另一个是他的侄女。

〔1〕 李渔：《十二楼》（香港），3：13。

〔2〕 防备抵御的生活哲学是长期以来中国人国民性格的一个组成部分。事实上，“如履薄冰”地对待生活可以上溯到上古周朝（约公元前1027—前221）。关于这种思想的根源及其发展，见《周易》（台北：1952），页2—3，42，49；《尚书》（台北：1969），页136—141；《诗经》（台北：1953），页160；理雅各（James Legge）译，*The I-ching: The Book of Changes*（《易经》，New York，1963年再版），页267，327，329；同译者：*The Shoo King*（《书经》，香港1960年再版），页467—473；高本汉（Bernhard Karlgren）译，*The Book of Odes*（《诗经》，Stockholm，1950）；张春树，“Emperorship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a”（《十八世纪中国的皇权》）*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7（《中国研究所期刊》，1974）2：553—554；李亦园与杨国枢编《中国人的性格》（台北：1971），页1—35（韦政通文）。

〔3〕 读者可能注意到李渔《十二楼》（3：5—7）讲的科举考试制度基本上是明朝的，而不是故事发生的年代宋朝。有关宋朝科举制度的概述，见邓嗣禹：《中国考试制度史》（台北1966年再版），页135—179（与明朝科举对比，参看页243—253）；沈兼士：《中国考试制度史》（台北1969年再版），页97—136（《与明朝科举的对比》，参看页148—172）；王德毅：《宋史研究论集》（台北：1968），页111—180；刘伯骥：《宋代政教史》（台北：1971），页912—1052。

段、郁二人的好运实际上却是他们的悲剧之始。他们不知嫁给他们的妻子曾被推荐给宋徽宗为妃；两个女子幸免入宫，原因是契丹在围攻宋朝京城，皇帝受到劝阻才暂停选妃。^{〔1〕}一旦契丹离去，皇帝便后悔先前放弃了国色的决定。他正在伤心，却听说第一、第二佳人已经出嫁给两名新晋升的书生，遂对段玉初和郁子昌二人心生嫉妒，发怒要惩罚他们。

段、郁二人不知皇帝迁怒于他们，由于他们性格不同，对自己新来的好运反应也不相同。郁子昌娶了官尚宝的女儿围珠之后欣喜若狂，他对妻子情深意长，恩爱有加，发誓即使妻子不给他生儿子他也不会娶妾。而段玉初呢，娶了官尚宝的侄女绕翠，觉得自己不配娶如此美貌的女子为妻，担心老天会对他如此好运产生醋意。他没有过度欢乐，反而更加小心与克制。

皇帝终于找到惩罚他们的法子。宋朝需要向女真交纳岁币，皇帝决定派他们二人护送其中的金、帛两项，明知他们要远行多年才能返回家园，因为女真人总是故意刁难宋朝使臣，诬陷他们偷窃，要他们赔补损失。^{〔2〕}段、郁二人奉了这份苦差，均感痛苦难言，二人如何处理的态度和方式却又很不相同。郁子昌在感情上思想上均无准备，他与妻子如胶似漆，难舍难分；他指望在女真诬陷他时，他的岳丈能够帮他把被诬告的钱款补交上去。至于段玉初呢，他结婚以来一直想着他可能要遭厄运，一再告诫妻子预先必须有思想准备。当听到皇上指派的任务时，他的感觉和言语都像是一个面临灭亡的人。他是个穷人，知道自己永远也偿还不起被诬告的钱款。他警告妻子，他这次出行既非短暂亦非长久，而是永恒的离别。

这两个朋友不同的心态决定了各自不同的命运。当他们护送岁币给

〔1〕 历史上，契丹（辽）从未围攻北宋京城开封（在河南）。见李渔：《十二楼》，3：7。

〔2〕 李渔在这篇小说中对宋金关系的描述（3：17—18）与史实相反。在神宗时（1067—1085）宋朝没有向金朝纳币；宋朝纳币实际始于1125年徽宗时。关于北宋时期宋金关系的概况，见金毓黻：《宋辽金史》（上海：1946），页63—68，尤其页63—64。

女真时，不出所料，被控贪污并要求补缴指控的贪污钱款。郁子昌一心想返回与妻子团圆，不惜任何代价，准备借助岳丈的钱财来满足女真的要求。段玉初走的则是另一条路。他申辩自己并无任何欺骗行为，他刚刚考取进士，做官时间不长，家境贫寒，无力赔偿所谓的“贪赃”。女真人当然不相信他很穷，给他上刑，并把他关入监牢。

段玉初在异国他乡被监禁之时，郁子昌被放了出去，他急急忙忙赶回家。但在他见到妻子之前，皇帝认为女真人对他的惩罚还远远不够，马上又指派给他一个差事。这回要他带领军队征战契丹，被命立即离京，一天也不得延误。郁子昌与妻子心烦意乱，俨如刀绞。因为不曾预料，这第二个差事比前一个更加难于接受，而他们在偿还了女真的敲诈钱款以后，原满心指望的是激动幸福的团聚。结果证明，失望的确过于沉重，他们实在接受不了。自那以后，他们的生活直线下降。被契丹战败以后，郁子昌再次被派去护送岁币给女真，但这一次他没再能够补缴敲诈的钱款。他跟朋友段玉初一样，被女真人关押起来。郁子昌再也没有见到爱妻。等到女真征服北宋以后将他释放，他的妻子却因忍受不了悲痛的煎熬已于三年前去世。

与郁子昌相比，段玉初有一个幸福美满的结局。他不像郁子昌那样总是因不能实现的希望或难以忍受的失望而不断地焦虑不安，他能够保持心情平静，坚韧克己地看待自己的厄运，因此不至于导致情感和精神上那么大的创伤。他把甘心接受厄运的理论付诸实践；受刑时他想到还有更残忍的刑罚，因而感到庆幸。他决意让厄运自行其是，听之任之。至于他的妻子，他在新婚之时就告诉她做好要面对逆境的心理准备。他相信“置之死地而后生”的老话，有意让她感觉他们之间的分别是长久的，所以她能不存幻想，忍受没有他的凄凉生活。尽管他深深地爱着她，却从未向她诉说他爱她有多深，在听到不幸的消息时也没试图去安慰她。

即使在分别时刻，段玉初也克制自己没有向妻子表达爱慕之情，因为他知道，他向她表示的爱越多，他离去后她的思念就越强，悲伤就越难以

忍受。因此,他从未给她写过表达思念之情的书信来安慰她。郁子昌第一次回家时,带回段玉初写给妻子的一封信;他在信中没有表示爱慕和安慰,反而再次讲分别的永恒。段玉初的妻子极度伤心,彻底失望,确信丈夫一点没变,是活在上世上最薄幸寡情的男人。她对于重新团聚和未来幸福的幻想终于完全破灭,开始靠做针线养活自己,能够挣钱随意花销。于是,她的饮食改善,健康状况越来越好。事实上,瘦弱之躯的她在长胖一些以后比先前更加妩媚动人。

段玉初在女真地方住了八年,像郁子昌那样,他也在北宋亡国之后被女真人释放出来。但与郁子昌不同的是,他见到自己的爱妻不但活着,而且比以往更加美丽。他很高兴自己先前那样对待她,即使当时看起来非常残酷,却奇迹般起了作用。李渔在故事结尾处宣称,段玉初知道愁担尽丢,因为命中的大难已脱,现在他可以尽情享受生活的乐趣了。

如何面对艰难困苦,李渔采取的态度是信命,反映了他那个时代普遍的看法;许多俗语贯穿着这篇小说,表达人们广泛赞同的这一信念。李渔相信命运,认为小心防范特别重要,特别是在心理上要警惕提防。他相信没有人能够避免生活中的大难和厄运,建议人们应当不断在身心方面对不可避免的逆境的到来做好准备。因此,他的哲学对于恩爱所强调的是要周到和有远见。据他的人生哲理,如果真正深爱一个人,那就不仅仅是眼前的舒适和幸福,而应当首先为他所爱的人将来的安宁着想,他不应公开表示情意绵绵,因为那会是逼她早赴黄泉的毒药。

《鹤归楼》值得注意的另一点是心生妒忌的皇帝残酷无情,在霸权的情况下,没有人能够逃脱出他的暴政。虽然李渔没有直接批判暴虐的帝国制度,他多次谈到段、郁二人极不情愿通过科举走上仕途。从李渔对这两个年轻人防范态度的同情来观察,他显然不再把做官从政看作生活中唯一理想的事业了。相反,他心里十分清楚做官可能带来的严重责任和危险。正如小说中段玉初讲的那样,一个人如果对做官这件事情处理不好便有可能把命送掉。

除了不愿进入官场的心态以外,《鹤归楼》中还有一个看法值得注

意，即夫妻关系是所有人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基础，包括君臣和父子这两项最基本的关系。在这篇小说中，郁子昌被描写成把婚姻生活看作是人生最基本最快乐的经验。他说：

人生在世，万事可以忘情，只有妻妾之乐、枕席之欢，这是名教中的乐地，与别样嗜好不同，断断忘情不得。我辈为纲常所束，未免情趣索然，不见一毫生趣，所以开天立极的圣人，别开这条道路，放在伦理之中，使人散拘化腐。况且三纲之内，没有夫妻一纲，安所得君臣父子？五伦之中，少了夫妇一伦，何处尽孝友忠良？可见婚娶一条是五伦极大之事，不但不可不早，亦且不可不好。美妾易得，美妻难求，毕竟得了美妻，才是名教中最乐之事。^{〔1〕}

李渔把幸福的婚姻生活当作“名教中的乐地”，代表了他在生活中寻找快乐的哲学。对他而言，这个世界上的责任义务和道德束缚太多太多，而幸福快乐的机会则大大缺乏。所以，生活中第一要事应当是最大可能地享受有限的情趣。然而，郁子昌跟他的朋友段玉初一样，也不是积极反抗传统的人。这两个人都被动地接受儒家教育加给他们的三纲五常，但以各自的方式尽量在传统价值的规范之内保留一些属于自己的自由。虽然他们二人都追求幸福，段玉初追求的是内心的幸福，而郁子昌追求的是存在于外部世界的身体的和物质的幸福。段玉初是个有远见有思想的现实主义者，决心使自己的身心都变得能适应逆境；郁子昌是个激情的冲动的浪漫才子，下定决心无论如何都要不惜代价地使自己享受幸福。虽然李渔赞同段玉初的方式，但他的重点在于段玉初的克己智慧；另一方面，虽然李渔对郁子昌的态度提出批评，他所批评的仅仅是郁子昌目光短浅。在这两个例子中，他都是力主人生应当追求幸福。

〔1〕 李渔：《十二楼》（香港），3：4—5；《十二楼》（上海：1986），页196。

除了《鹤归楼》以外,《十二楼》中的其他小说全都是反映当时的明清时代怎样看待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以及人为的社会环境。其中,男女之间的关系是一个突出的主题。在《合影楼》和《夏宜楼》这两篇有关缙绅的小说中,李渔对当时由父母包办的婚姻制度也提出了批评。这两篇小说都着重说明父母试图不让女儿接触男子是徒劳无益的。在《合影楼》中,严厉的父亲在池水中央砌起墙垣,为的是防止女儿和池水对面的表兄相见。但是当这对青年男女见到对方在水中的倒影时还是欣喜动心,相思相恋起来。在《夏宜楼》中,一个美貌的少女住在三面环水的高楼里,与外界隔绝,但还是有青年学子设法通过望远镜看到她并爱上了她(请注意望远镜这时已被介绍到中国)。这篇小说的情节是依望远镜所谓的魔力展开的。这个例子显示了李渔讲故事的技巧,他编起故事来不乏才智,很是巧妙。这篇小说也反映出当时社会和思想方面的急剧变化。耶稣会士为了他们私人的科学研究所用,把望远镜带到中国来,1618年望远镜首次传到中国,到1658年李渔写这篇小说时,在中国的古董店已经有望远镜卖了。下文我们讨论晚明时期科技的发展时,还会在当时新思想发展的背景下涉及到望远镜的。

在五个关于书生的故事中,主题仍是婚姻及其相关问题,《鹤归楼》仅是其中一例。小说《拂云楼》暴露并批判了包办婚姻中曾起重要作用的相面与占星术。习惯上,谈婚论嫁必须涉及双方的生辰八字(年、月、日、时)。第一步即看两人的八字,算命人或占星士要推算双方是否谐调、和睦、相配。《拂云楼》显示,热烈的追求者在有心计的婢女帮助下,也可以买通算命先生推算出对自己有利的八字来。婚姻居然可以由计谋多端的婢女与受了贿赂的算命先生来左右,显然,这个制度是很有问题的。但李渔批判的只是算命在包办婚姻的决定过程中所扮演的特殊角色;他仍然接受中国传统婚姻制度的基本原则——父母包办。

在小说《十叠楼》故事中,由所谓的“石女”所造成的婚姻挫折是中心线索,反映了在过去由于医学上无知,疾病被当成永久的肌体残废。小说

《奉先楼》则叙述妇女在战乱期间所面临的困难选择。为了救儿子保住家族的宗祧，她必须在守节和失身二者当中选择其一。故事的女主人翁想把这两点同时做到。被捉以后，她忍辱存孤。后来，当她的丈夫终于找到她时，她把儿子归还给他，然后自尽来证明她的节操。虽然最后她被救，故事的结尾皆大欢喜，丈夫与妻孥团圆，但作者要传达的信息是很清楚的。作为贤妻良母，女人首先要准备牺牲贞节保全儿子，之后还须以死来证明自己做节妇的决心。《十二楼》中最后一篇小说《闻过楼》也是关于读书人的故事。主题是人人都需要正派、重道德的朋友。虽然讲的是一个正直的读书人愿过清闲的山居生活的故事，所用语言平易认真，而情节却十分有趣，常常出人意料之外。再次表明李渔能够通过有趣的故事来说明人要讲道德的道理。

《十二楼》中《三与楼》和《生我楼》这两篇小说是关于财主的。《生我楼》讲的是乱世间的悲欢离合，特别是妻离子散与神奇的团圆。它显示了人们普遍相信而且也符合实际的事实：当官的因为可以利用职权为个人敛财，所以全都是财主。因为《生我楼》与上文讨论的李渔的戏曲《巧团圆》的情节相同，我们在此不必重复。在小说《三与楼》中，李渔向读者描写了生活方式很不相同的两个财主。一个富人生活得十分吝啬，另一个不那么有钱的人又过着极其奢侈的生活。小说中的富人唐玉川是个暴发户，吝啬贪婪，处处算计，一毛不拔。唐玉川什么情趣爱好都没有，生活的目的只是一心赚钱。他有田土之癖，因为他觉得购置来的田地一经出租，就有花利出来。在他眼里，楼房什物不但无利，还怕有回禄之灾，可一旦归之乌有；衣服一好，就有不情之辈走来借穿；饮食一丰，就有托熟之人坐来讨吃；不如自安粗粝，使人无可推求。唐玉川的邻居叫虞素臣，尽管不算很富，却是个喜读诗书的高士。虞素臣友好大方，思想开通，更为重要的是他不求闻达，绝意功名，是个寄情诗酒的浪漫的个人主义者。在虞素臣看来，世上有三样受用的东西不可不求精美——日间所住之屋，夜间所睡之床，以及死后所贮之棺。对生活持如此看法，难怪他在修建新居后，落得身无分文。他坚持园亭一定要绝对精美，一再改进设计，屡次

重建,积债累累,以至破产。

《三与楼》全篇故事的中心是虞素臣高雅宽阔的园亭的所有权之转换:唐玉川如何想得到它,又如何耐心地等待虞素臣破产,因为这样以要价的五分之一就能够买下来;最后虞素臣的儿子又如何能在玉川和素臣二人去世之后重新将它买回来。小说把唐玉川只想赚钱的生活方式及其担忧与虞素臣满意知足、从不计较的生活态度做了一个强烈的对比。虞素臣的一生过得很知足;不论处于什么状况,他总能设法从中得到最好的享受。与之相反,唐玉川生活在全然不同的世界里,他对于钱财和田地贪得无厌,总在忙于算计如何扩充自己所有。从根本上讲,他太贪婪吝啬,对谁都不好,包括对他自己。他从来不享受生活——吃穿住都很不像样。而且,由于他拼命购置田地,使得许多人无家可归,埋下冲突的种子,死后也遭到报复。小说结尾时,虞素臣的儿子从唐玉川的孙子手里重新获得了他父亲虞素臣的房产。小说这样结尾,李渔实际是在重申一个古老的信念:善恶必有报,只待时机到。

小说《三与楼》同时也告诉我们李渔对待遗产所持的观点。通过哀叹富人过穷日子,李渔进而分析富人敛财动机后面的心理因素。李渔实际上是在质疑富人要给子孙留下巨额财产的指望。他对这种心理是持批判的态度,并不认为家业对子孙是好事。在“引子”和讲故事的过程中,李渔不止一次指出,如若子孙不像个守成之人,那么就不配获得遗产,他们会给自己和家庭带来坏名声,甚至给自己带来灾难。上文在讨论《无声戏》时,我们也看到类似的主题(第十一回),警告父祖辈不要像牛马那样苦挣家业,以免到头来不孝子孙令人意冷心伤。事实上,在李渔的时代不孝子孙是一个很普遍的社会问题。李渔反对为子孙敛财这个说法,也说明了这个问题的普遍性。

《十二楼》中《夺锦楼》、《归正楼》和《萃雅楼》这三篇小说是写普通百姓的,各强调一个社会问题。《夺锦楼》讲的是婚姻问题,说明无知父母若不顾儿女终身,乱许婚姻,就有可能犯下严重错误。小说中的鱼行经纪与妻子向来不和睦。他们的一对双胞胎女儿美貌娇媚,年十四便招来

众多人前来做媒求亲。由于夫妻二人终日如仇敌一般，导致他们为女儿安排婚姻时也互不通气。父母分别许配女儿，结果一双女儿许给了四户人家。因此引来许多纷争，小说的重点放在一位明智的法官如何判决这个案件。

《归正楼》讲的是一个神奇的行骗拐子的故事，他叫贝喜，此人之父以偷摸治生，是穿窬中的名手。这篇小说着重描写贝喜的灵巧，具体详细地描述了他用的许多计策。李渔显然同情贝喜，没把他当作小偷。用贝喜的话说：

大丈夫要弄银子，须是明取民财，想个正大光明的法子去取银子。为什么背明趋暗，夜起昼眠，做那鼠窃狗偷之事？〔1〕

由于总是以智行骗，贝喜分明是把自己看得比那些只能在夜晚鼠窃狗偷的小贼要高明许多。因而，当他行骗发财之时，他自认是在游戏中获奖的得胜者，而不认为自己是从小偷那里偷东西。而且，贝喜在他那个世界里被认为是一个英雄；他对妇人和妓女表现得友好大方，十分仗义。有一次，他仗义地把一位妓女赎出，当她出家为尼时又为她盖了一所尼庵。在做此事的过程中，贝喜突然醒悟，不再拐骗治生，从此成为一名道人。小说结尾表现一般人把宗教看作是从世俗的罪过和苦难中得救的最后希望。当女友出家为尼，贝喜为其建造尼姑庵时，他自己也立志成为方士。对此可能有一个解释，我们在下一章还会讨论，那就是在李渔的时代，对于中国普通的老百姓而言，宗教不存在什么“教派区分的局限”；在真心寻求个人解脱时，佛、道二教均能接受。

《十二楼》中最后一篇小说《萃雅楼》反映了由于朝廷宦官滥用职权，帝国政府给人民带来的恐怖。这是一个感人的故事，主人翁为同性恋男子，姓权名汝修，年轻漂亮，是个知书达理的商人。而相国的儿子有权有

〔1〕 李渔：《十二楼》（香港），2：5；《十二楼》（上海：1986），页90。

势,横行霸道,企图霸占他作男妃。宫廷太监一向与相国之子狼狈为奸,居然残忍地把这个可爱的男青年阉割了。权汝修被迫去伺候相国之子。他为了报仇雪恨,把在相国府中的所见所闻偷偷记录下来。日后他将自己的记录报告给皇上,证实了皇上从其他忠臣那里听到的弹劾。于是皇上下令,相国及其儿子因恶贯满盈,在法场处斩。在叙述故事的整个过程中,李渔对权汝修悲惨的困境一直深表同情,当权汝修被剥夺选择情侣的权利时,他跟权汝修一样愤怒。同时李渔也察觉到人们普遍对同性恋怀有道德上的偏见,他也描写了那些带有偏见的议论和意见。李渔看到并尊重同性恋之间的爱慕之情,这是他的豁达大度。在李渔的时代,很少人像李渔这样对同性恋怀有怜悯之心;他的友人杜濬就是很好的一例,他曾对李渔所有的白话小说做过评论。在《萃雅楼》篇后杜濬写的评语反映了他是不赞成同性恋的,在谴责故事中的小人严东楼的罪恶行径时他指出:

若使(严东楼)真正奸雄,必以处小权者处金、刘,使具有龙阳之人顿失所恃,不特自快其心,亦可使倾都人士颂德歌功,谓东楼一生亦曾做一桩痛快人心之事。惜乎见不及此,而使名实俱丧……〔1〕

杜濬没有道理指责权汝修清白的男友,但他却表现出敌意,显然他对同性恋没有任何的同情。

李渔则思想开放一些,同时也反映这种文化在那个时代开始出现。关于爱的定义范畴,李渔比杜濬等倾向于传统的同时代人要开明得多。其小说中描写的爱情表现了他的开放。在他看来,爱可以基于很多东西——羡慕,共同的兴趣与爱好,性欲,以及由衷地关心对方,全心全意为对方好。事实上,李渔所有的白话小说都明显地表现出他对人性的极大兴趣。作为小说家,他往往能够深入地观察人的形象,了解人们所关心的

〔1〕《李渔》,14:6195。

东西，这与理论化了的抽象道德是相对立的。他写作的哲学是强调个人幸福和个人价值，以及通过理性思维达到实现自我的人性主义。相信理性思维这点使得他更加具有批判精神，进行逻辑思考，对于异于惯例标准的那些行为持宽容态度，这些在下文我们研究李渔的散文写作时还会讨论。在此我们仅指出，由于李渔强调实用主义的理性思维，因此他的小说有别于其他比较保守的作家。

四、新社会、新经济与新文学： 白话小说的价值与功能

李渔作为白话小说的作者，使这个既定的文学类型的旧传统重新焕发出活力——他特别重视个人的需要和满足。身体、感情、思想和知觉组成了每个人的个体和特性，李渔把这些特性都融会贯通地结合在一起，创造出小说中的人物。把重点放在“己”，说明李渔对他书中人物一般都怀着同情心来描写。由此他在小说中创造出许多有声有色、活灵活现的男女主人翁：他们可能是衙役或是高官，可能是贫士或是财主，可能是漂亮的妓女或是仗义的乞丐，也可能是辛苦经营的商人或是大字不识的剃头匠，但个个都有自己在心底的秘密和动人的故事可讲述。每个人物都打开了一扇生活之窗，向世界展示了人性新的一面。

李渔对白话小说的价值和作用认识得很清楚。他认为，虚构小说的作用有两层：交流情感与传达信息。所以这种文学类型的重要性不证自明。换言之，他认为，小说一方面给人以有用的信息与指导，另一方面给人以娱乐与享受。虽然李渔本人不是道学家，但他相信小说能起到教育的作用。这个教化作用就是杜濬所再三强调的，杜濬读了李渔所有的小说，并为李渔的两部小说集《十二楼》与《无声戏》写了序及评论。例如，杜濬在《十二楼·序》中指出，这部小说集的所有故事都可以用于道德教育，劝导人们行善，告诫人们不做错事，使人们忘记行善的难处，为自己易

于升天而庆贺。^{〔1〕}虽然杜濬使用“升天”做比喻,强调李渔小说的可读性和吸引人之处,同时他也在此表述了李渔把小说看作一项严肃的文学职业的感受。

李渔对白话文学满怀自信,他这种写作态度与明代白话小说大师冯梦龙和凌濛初这两位最著名的小说家相比有明显不同。如前所述,李渔的原则是依据他的所见所闻来创作现实主义的小说和戏曲,在这方面他是很认真的。杜濬《十二楼·序》引用了李渔所言,说他虽然也有兴趣写文言诗词散文,但从不认为写小说要比写诗文低一等。^{〔2〕}冯梦龙则持传统看法,认为小说仅是传达而不是创作,与李渔的这种积极态度形成了对照。冯梦龙在1620—1628年间发表了三部小说集,但他仅把自己当成编辑而非作者,就说明了这点。^{〔3〕}但毋庸置疑,冯梦龙在他的集子中写出了一些最上乘的小说。

凌濛初于1628年首次发表了他的一部杰出的小说集,他在序中将该书与冯梦龙的书相比。^{〔4〕}凌濛初指出,冯梦龙的集子已把宋元时期

〔1〕 杜濬:《序》,载《十二楼》(香港),1:2;《十二楼》(1986),页11。《序》作于1658年9月12日。

〔2〕 同上注。

〔3〕 冯梦龙在1620—1628年间发表的三部小说集是《喻世明言》、《警世通言》和《醒世恒言》。每部含有40篇小说,因三部书名都含有“言”字,统称《三言》。比较流行的版本有《喻世明言》(台北:1958),《警世通言》(北京:1957)和《醒世恒言》(北京:1956)。近年对冯梦龙的生平、思想和文学的全面研究,见陆树崙:《冯梦龙研究》(上海:1987),页1—160。对冯梦龙小说的英文研究有John L. Bishop, *The Colloquial Short Story in China*(《中国短篇白话小说》,Cambridge, Mass., 1965),页29—46;韩南: *The Chinese Short Story*(《中国短篇小说》),页76—92;同作者: *The Chinese Vernacular Story*(《中国白话小说》),页103—119;Cyril Birch译, *Stories From a Ming Collection*(《明代小说选》,New York, 1958),页7—13;Cyril Birch, “Feng Meng-lung and the Ku-chin Hsiao-shuo”(《冯梦龙与〈古今小说〉》),载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亚非学院期刊》,1956) 18: 64—83,尤其页76—83;夏志清: *The Classical Chinese Novel*(《中国古典小说》),页299—321, 372—375; W. I. Idema, *Chinese Vernacular Fiction*(《中国白话小说》,Leiden, 1974),页31—43。

〔4〕 凌濛初有两部小说集:《初刻拍案惊奇》和《二刻拍案惊奇》,在1628—1632这五年期间相继发行,共约80篇小说。对于凌濛初的深入研究,见王古鲁:《本书的介绍》,载王古鲁编《初刻拍案惊奇》(上海:1957),页1—17;同作者:《本书的介绍》,载王古鲁编:《二刻拍案惊奇》(上海:1957),1:1—18。至于对凌濛初本人的研究,见叶德均:《戏曲小说丛考》(北京:1979),页577—590。又见韩南: *The Chinese Vernacular Story*(《中国白话小说》),页140—145; Y. W. Ma and Wilt Idema, “Ling Meng-ch’u”(《凌濛初》),载 *The Indiana Companion to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印第安纳中国古代文学指南》),页570—572。对冯、凌二作者的小说的详细研究,见孙楷第:《三言二拍源流考》,载《沧州集》(北京:1965),1:149—208;谭正璧《三言两拍资料》(上海:1980)最为详尽。

(960—1368)的旧小说搜罗殆尽,他说自己接下来做的是要把从古至今千余年来他认为新鲜有趣的想法都写下来。〔1〕这意味着凌濛初实际承认自己是那些小说的作者,而不是编者。但不管怎样,凌濛初还是不大愿意讲出自己对于写小说的真实想法。在1632年发表的他的第二部小说集时,他在序言中告诉读者,他随意采用了古今发生的不大寻常但值得回味的事,写成小说以抒发义愤自我娱乐,不是要阐述什么深刻的思想。〔2〕凌濛初的调侃反映了他对于公众是否接受白话小说这点尚不能有意地确定。而李渔在清朝征服之后以写作谋生时,他心中完全不存在这种不确定性。李渔相信小说和戏曲是触及人们感情的最好形式,他不但写小说和戏曲,而且还形成了自己关于小说和戏曲的文学理论,逻辑性很强,并十分清晰地阐述自己的观点。李渔不论在理论还是实践上都相当出色,他可以说是清代最有创造力的白话小说家。

〔1〕 凌濛初:《序》,载《初刻拍案惊奇》(王古鲁编),页1。

〔2〕 凌濛初:《二刻拍案惊奇·小引》,载《二刻拍案惊奇》(王古鲁编),1:1。对1620—1630年代白话小说一个有意思的刻画,见Keith McMahon, *Causality and Containment in the Seventeenth-Century Chinese Fiction* (《十七世纪中国小说中的容纳遏制与因果关系》, Leiden, 1988), 尤其页1—3, 5—8。

第五章

明清过渡时期知识分子的危机和 思想革命：从历史角度看李渔的世界

作为经历了明清朝代转换过程的作家，李渔有三点独特之处：第一，他的一生很均匀地分布在两个朝代——明代34年，清代36年。第二，他的小说和戏曲全部是用白话文或半文半白的文字写的，在17世纪下半叶拥有众多的读者，并且到处演出，是最有名也是最受欢迎的作家；他的文言作品当他在世时也被广为传诵，享有盛名。第三，他相信写作的材料应当基于所见所闻，写作的方式应当通俗易懂，写作的目的是娱乐大众，这些理念使他列身于明清过渡时代杰出的观察家和记录者。^{〔1〕}而他在普通百姓当中极其受到欢迎，他公开表示追求美好生活的愿望，他违反常规的生活方式，为市场写作的态度，作品中迷人离奇的情节，合在一起往往给人一个以自我为中心的好色作者的印象。前面几章的讨论可以显示，这种印象不过是一个很复杂的文人的肤浅表面。但李渔也有其严肃的一面，这点在他的作品中同样显而易见；真

〔1〕 明清时代另外三位既敏锐又深刻的作家和剧作家是蒲松龄、孔尚任和洪昇。其中前两位我们做过专题研究，见上引文章，“The World of P’u Sung-ling’s *Liao-chai chih-i*”（《蒲松龄〈聊斋志异〉的世界》）和“K’ung Shang-jen and His *T’ao-hua Shan*”（《孔尚仁与〈桃花扇〉》）。我们也写了一篇有关洪昇的短文，见 *Indiana Companion to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印第安纳中国古代文学指南》），页458—459。

诚、正直、理智、热心的李渔是他那个时代最严肃最具洞察力的政治和社会观察家之一。

本章我们要探讨的是从李渔的作品中所反映出的当时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状况的深度和广度，亦即李渔的作品如何成为他那个时代和社会的一面镜子。本书“序言”已指出，关于这个主题我们采用了两种研究法。一个是文学的社会学家所谓的“社会背景”研究法，将重点放在作家的社会处境上，看他所处的独特的既定条件——经济的、社会的、政治的——是怎样影响作家的作品及其个性。另一个是“镜像透视”分析法，将重点放在文学作品的文献价值上，探索这些作品在多大程度上反映当时的社会与时代。在全面理解的意义上，这两种研究法可为互补，相得益彰。本书第二章探讨“朝代兴替与经济革命中的新社会与新思潮”时，我们采用的是“社会背景”研究法；本章则采用“镜像透视”分析法。

李渔开始他的职业写作是在明朝被推翻之后，这时他已成为被清朝统治的一分子。但是他出生于1611年，他在1644年变更之前就已经形成了他的价值观和世界观，他的青少年时期属于晚明的开放传统。他的直接观众和读者是他的同胞，这些人也变成清朝的臣民，跟李渔有着类似的磨难和经历，他们对明清朝代转换的看法与态度也都与李渔相类似。我们对李渔作品的解读所基于的信念就是把这些作品看作是明清过渡时期的文化价值以及思想考虑的反映，我们可以从李渔的作品中获得对这些问题的很有意义的解释说明。

我们从李渔的著述中看到三个领域值得关注：围绕明朝垮台的种种问题；有关处于明清易代之际社会的压力、危机和变化等问题；能够反映那个时代的理性精神的那些问题。下面我们从明朝的垮台谈起，将李渔的想法和他创作出的形象与明清过渡时期的实际历史的世界做一个比较。

一、崩溃中的帝国

通过引人入胜的故事,李渔总结了历史上王朝行将就木时的特征:统治者及其政府腐朽无能,太监贪婪篡权,科举制度瘫痪,军队不能打仗,苛捐杂税沉重,贫富之间财产两极分化。李渔所描绘的濒临灭亡的王朝与明朝最后几个皇帝及南明弘光朝的情景正相符合。^[1]李渔讲了许多明朝太监横行霸道的故事,如英宗时王振、武宗时刘瑾、嘉靖时沙玉成。这些故事给读者留下十分深刻的印象:晚明时期太监的问题长期以来威胁着明廷的稳定。^[2]李渔的这个看法在历史上是正确的,代表了李渔的洞察力与判断力。关于明朝的崩溃,李渔所写的故事生动有趣,敏锐地反映出军队里任意买卖军职,将军的自我形象低下,贪官污吏扣压军饷、欺上瞒下,兵士被虐待,经常拿不到军饷,虽然通过地方上加重税务来支撑军队,但这样的制度也不能奏效。李渔所讲的这些细节其实就是历史的准确记录。例如,1610至1627年间,西北13个军区的军饷按规定为59 010 588两银,但是其中9 685 571两银(约16.4%)从未兑现。天启朝(1621—1627)时,士兵接连数月拿不到钱是常有之事;崇祯朝(1628—1644)期间,有些地区拖欠钱款竟然长达两三年之久。军队状况如此可悲,以至士兵有时一天只能吃到一餐,在寒冬腊月也只得穿夏天的衣衫。明朝军队的惨状自然要导致抢掠的发生,大批

[1] 作为对比,可参看张春树与骆雪伦:“K'ung Shang-jen and His T'ao-hua Shan”(《孔尚仁与〈桃花扇〉》,页15注2)中孔尚任对弘光朝廷垮台的描述。

[2] 关于明朝太监问题的系统研究,见谷应泰:《明史纪事本末》,第32、43、74章。现代的研究,见张存武:《说明代宦官》,载《幼狮学志》3, no. 2 (1964年4月15日): 1—22; 丁易:《明代特务政治》,尤其第1、2、5章;赵令扬:《明史论集》(香港:1975),页1—34; Robert B. Crawford, “Eunuch Power in the Ming Dynasty”(《明朝宦官势力》), *T'oung Pao* (《通报》), 49, no. 3 (1961): 115—148; Ulrich Hans-Richard Mammitzsch, *Wei Chung-hsien (1568—1628): A Reappraisal of the Eunuch and Factional Strife at the Late Ming Court* (《魏忠贤:重新评价晚明朝廷的宦官与派系斗争》, Honolulu, 1968), 页26—36; 贺凯(Charles O. Hucker), *The Censorial System of Ming China* (《明代中国的监察制度》), 页44—45, 111—112, 209—212。

人开小差(每年数万名逃兵),而兵变也屡屡出现。其中兵变对明朝军队的杀伤力最为严重,乃至危及明王朝的稳定。譬如,从1628年到1644年发生50次较大兵变,全国各省几乎都遭到破坏。虽然平均下来每年三次兵变,但有20次都是发生在崇祯朝最后几年。显然,兵变与王朝的最终被推翻是相互关联的。此外,清军在向南挺进的过程中节节获胜,摧毁了明朝的防线,两次抵达京畿地区。^[1]李渔的小说和戏曲,特别是《风筝误》和《奈何天》这两部,描写导致兵变及引狼入室令人痛苦的境况是有根有据的,它们都反映了历史事实和当时人的普遍看法。在传统的中国,王朝衰败和垮台的标准特征有二:一是土地高度集中,二是不合理的苛捐杂税,而且二者往往同时而来。^[2]前者造成经济上严重的两极分化,少数富人占有全国大多数的土地,没有田地的穷人饥寒交迫。贫穷逼迫失去土地的农民起来造反。李渔的小说和戏曲明显地反映他对于经济上的两极分化以及穷人难以承受的纳税负担都有透彻的观察。他的观察又一次较准确地反映了真实的历史状况。在明朝最后几十年,土地,尤其是肥田,成为五个特殊集团所专有:皇亲国戚、贵族、宦官、寺庙以及地方官员

[1] 有关明朝军队的总的结构,见《明史》(1963),页934—960;龙文彬:《明会要》(台北:1963),页92—132;梁方仲:《明代的民兵》,载《中国社会经济史辑刊》5,第2期(1937):201—234;王毓銓:《明代的军户》,载《历史研究》,第8期(1959):21—34;同作者:《明代的军屯》(北京:1965),页11—222。关于明代军队的财政问题,见刘阶平:《从白阳传疏论晚明军政》(台北:1951),页1—5,17—22;吴晗:《读史札记》,页132—141;吴缉华:《明代社会经济史论丛》(台北:1970),页251—361;清水泰次:《明末的军饷》,载《市村博士古稀纪念东洋史论丛》(东京:1933):435—461;同作者:《明代土地制度研究》(东京:1968),页329—354;黄仁宇:“Fiscal Administration during the Ming Dynasty”(《明朝的财政管理》),载*Chinese Government in Ming Times: Seven Studies*(《明代的中央政府》),页115—119;同作者:“Military Expenditures in Sixteenth-Century Ming China”(《中国明代十六世纪的军费支出》)载*Oriens Extremus*(《远东》),17, no. 1/2 (December 1970):39—62。关于士兵起义及其相关问题,见《明史》,页4083—4111;谈迁:《国榷》6卷;夏燮:《明通鉴》,4:2947—3464;郑天挺与孙毓编:《明末农民起义》(北京:1954),页517—528;李光涛:《明清史论集》(台北:1971),页327—334,394—403,458—460,691—721;朱庆永:《明末辽饷问题》,载《政治经济学报》4,第1期(1935):33—92;4,第1期(1936):381—424;李文治:《晚明兵变》,页17—20,44—46;李光涛:《明季流寇始末》,页45—59。

[2] 陶希圣:《中国社会与中国革命》(1931;台北再版),尤其页117—126;同作者:《中国社会之史的分析》(台北1972年再版),尤其页133—140;周谷城:《中国社会之结构》(上海:1930),页30—232;王毓銓:“The Rise of Land Tax and the Fall of Dynasties in Chinese History”(《中国历史上地稅的上升与王朝的衰落》),载*Pacific Affairs*(《太平洋事务》),9, no. 2 (June 1936):201—220。

(退休宦宦、地方士绅、富裕商人等等)。而且,政府本身也拥有大量田地。如顾炎武(1613—1682)所看到,苏州府是全国最富裕的地区之一,在那里只有五分之一的土地不属于上述五种人。又据顾炎武所言,在苏州和松江二府(今江苏东南部),拥有自己土地的人只占人口的十分之一;其余的人都是在给地主做工。^{〔1〕}全国最好的田地中有30%以上是归皇亲国戚所有,他们的人口仅占全国总人口约1.5%。^{〔2〕}同时,难以忍受的纳税负担都加到农民的肩上,他们几乎承担着帝国的全部财政负担。^{〔3〕}不仅如此,税率仍在频繁增加。在崇祯朝最后几年,税率几乎每隔一年便增加一次(1631、1635、1637、1639各年都有增加)。所有这一切造成的后果是局势紊乱得不能支撑。^{〔4〕}如蒋德璟在1644年4月底北京被占领前夕时指出的那样,贪婪的朝廷一再加税,而增加的税收却用之不当;最后只能把人

〔1〕 顾炎武:《日知录》,2:52,56。周良宵用不同的方法解释政府及五个特殊集团拥有的耕地与普通百姓拥有的土地之比,在苏州府是2比1(更准确的数字是1.7比1),在松江府是5比1(更准确的数字是5.46比1)。见周良宵:《明代苏松地区的官田与重赋问题》,载《历史研究》第10期(1957):63—75。这里的关键问题是如何解释中文原文中的“官田”。周良宵的理解似乎比顾炎武(我们的意见亦同顾氏)更加狭窄,因此得出不同的数字。但即使我们按照周良宵保守的算法,1.7比1,与5.46比1,平均3.59比1,也足以论证我们的观点。又见胡大恂:《明代土地问题》(重庆:1944),第2章。胡大恂讨论了位于苏州市以东,苏州府嘉定和昆山二县的情况。

〔2〕 我们这里的数字根据现代的研究:吴缉华:《明代社会经济史论丛》,页282;王毓銓:《明代的王府庄园》,《历史论丛》1:228;同作者:《莱芜集》(北京:1983),页71—341;梁方仲:《明代户口田地及田地统计》,载《中国近代经济史研究辑刊》3,第3期(1935):94。王毓銓认为明朝皇族实际控制的田地比他的估计(2000万余亩)还要大许多。何炳棣对1368—1953年期间人口做的研究具有里程碑性质,他估计到1600年中国人口在1亿5千万左右。如果采用王毓銓的观点,那么所估的结果会是明朝皇室成员占有3千万亩土地,同时采用何炳棣关于1600年1亿5千万人口的估计,那么反差更加强烈:40%以上的土地属于全国0.5%以下的人口。参看何炳棣:《Studies on the Population of China, 1368—1953》(《中国人口研究,1368—1953年》,Cambridge, Mass., 1959),页264。又见柏金斯(Dwight H. Perkins),《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China, 1368—1968》(《中国的农业发展,1368—1968年》,Chicago, 1969),页16,216。有关不同的特权阶层控制土地的各种类型和发展,见清水泰次:《明代土地制度研究》,页15—115;万国鼎:《明代庄园考略》,载《金陵学报》3,第2期(1933):295—310;胡大恂:《明代土地问题》第2—3章;黄仁宇:《Taxation and Governmental Finance in Sixteenth Century Ming China》(《十六世纪明代中国之财政与税收》,London, 1969),页17—54。又见顾炎武:《日知录》,2:55;黄宗羲:《明夷待访录》,页26。

〔3〕 陈启新1636年的议论,载《复社纪略》(收入《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上海:1942),页231。又见李光涛:《明清史论集》,页461—463;李剑农:《宋元明经济史稿》(北京:1957),页213,293—294。

〔4〕 《明史》(1962),页827;《续文献通考》,页2794—2795;龙文彬:《明会要》,页1033—1034;《复社纪略》,页232—233;刘阶平:《从白阳传疏论晚明军政》,页1—2,18—22;李光璧编:《明末农民大起义》,载《明清史论丛》(武汉:1957),页113—114。

民逼上梁山，揭竿起义。^{〔1〕}贫穷与重税的双重压迫逼得穷苦的农民不得已去借高利贷。^{〔2〕}但这只能加速他们的彻底破产；很快地他们所有的一切全都跑到了高利贷者的手中。李渔在他的小说和戏曲中清楚地描绘出晚明时期走投无路的农民受害于祖传的贫穷、无情的重税及残酷剥削人的高利贷。他们被迫上山当强盗，随之组成浩大的起义军。^{〔3〕}

然而李渔塑造的强盗和造反者都是反面形象。李渔把造反者写得残忍无情：他们杀人、强奸、掠夺、抢劫，甚至把妇女装进袋子里出售。有人也许会反对这样的看法，认为这都是明清统治者的罪恶，他们妄图诋毁造反者的动机和举动，目的是为了建立和保持他们自己的正统。近年来中国大陆学者在评价明末起义时这种理论绝对占主流。^{〔4〕}但实际上，李渔的观点并非无凭无据。兰溪和金华（婺城）是他成长的地方，也是他写作取材来源之地，方志中有关于造反者在1638—1648年间捣毁这一地区的大量恐怖的记载。李渔于1648年离开兰溪—金华地区前往杭州，从1648年至1657年居住在杭州，现存的他的全部小说和六部戏曲都是在杭州期间写成，杭州方志确有类似的叙述。所以，李渔所写的强盗和造反者的故事大概并非杜撰。他的小说有很多可以在方志中找到确切出处。^{〔5〕}而且，在暴露强盗和造反者的残酷无情方面，当时其他一些资料中还有更加

〔1〕 夏燮：《明通鉴》，页3460。又见陈启新的类似批评，载《复社纪略》，页232—233；刘阶平：《从白阳传疏论晚明军政》，页20，24—25（毕自严[1569—1638]批评）。

〔2〕 现代对这个问题的权威研究，见彭信威：《中国货币史》（上海：1965），页741—746；寺田隆信：《山西商人研究》（东京：1972），页175—178；杨联陞（Lien-sheng Yang），*Money and Credit in China, A Short History*（《中国的货币与信贷》，Cambridge, Mass., 1971），页94，98。明代银两贷款的一般年率为60%；高利贷则又高出许多。

〔3〕 参考陈启新在《复社纪略》（页231）中的评论。有关历史的比较研究，见谢国桢：《明清之际党社运动考》（台北1967年再版），页276；李光涛：《明清史论集》，页461—464；谢国桢：《南明史略》（上海：1957），页9—10。

〔4〕 见James P. Harrison，“The Chinese Communist Interpretations of the Chinese Peasant Wars”（《中共对中国农民战争的解释》），载*History in Communist China*（《历史研究在共产主义中国》，费维恺[Albert Feuerwerker]编，Cambridge, Mass., 1968），页189—215；James P. Harrison, *The Communists and Chinese Peasant Rebellions*（《共产主义者与中国农民起义》，New York, 1969），尤其页117。

〔5〕 见《光绪兰溪县志》，卷5，尤其页1413—1595；《光绪金华县志》（1894；台北1970年再版），卷10，尤其页587—590；《杭州府志》（1922；台北1974年再版），卷44，120—122，尤其页2328—2339；李渔编《资治新书》（1894），册4，卷13，尤其页6—7。

惨不忍睹的记载。譬如,李渔的小说中关于李自成从士绅那里诈取钱财与历史记录及当代研究均相一致。李自成还在陕西时即已开始敲诈。他占领北京以后便制定大规模强取钱财的计划,强迫前明官员捐款:大学士10万两银;尚书7万两;侍郎、侍卫3—5万两;给事中5万两;翰林1万两;各部主事2—3千两;以此类推。在勒索高峰期,2000余名官员和富人都被关押,遭到酷刑,成为受害者。最后有半数性命不保。据说,敲诈的银两总数高达7亿,其中30%来自皇亲国戚和贵族,30%来自太监,20%来自前明官员,还有20%来自富商。^{〔1〕}所以说,李渔关于明末起义的故事是根据他亲眼观察以及当时人们的普遍看法写成,为我们研究起义的最终失败提供了另一个视角。

李渔的小说和戏曲生动地描绘了晚明政治腐败以及科举教育的致命缺点。关于明朝国家官僚机器的中枢及科举制度的根基,李渔所讲的故事曲折而复杂。从1635至1645年,李渔曾亲身参与科举考试,因此他写的故事有个人经历为基础。李渔写的那些故事基本上是在告诉人们:官员不再是道德高尚的人。官位已经从服务于国家和人民变成用以致富、保护私利的一个机会;府学教授们在勒索受贿而不是施教选才。儒家治国为公的伦理其实是建立在良知自觉的基础之上。当这个根基已被破坏时,整个制度随之瓦解崩溃。传统的儒家教育是作用于人性善和礼义廉耻的假设之上的。儒教的最终目标是“内圣外王”与“经世济民”。当教授先生与学子(读书人)都不把这些基本的信念和原则放在眼里,那么整个教育系统也就不能再起作用了。因此,李渔所写的那些故事,表明了明朝的政体从上层的官僚直到给官僚系统输送血液的科举考试制度的根基都彻底瓦解了。若把这些因素联系在一起,我们会发现李渔写的故事的确很能说明问题。对于晚明官僚体制和科举制度,从当时的材料和现代

〔1〕 李文治:《晚明兵变》,页141—143,162—169,216—220;柳义南:《李自成纪年附考》(北京:1983),页241—242; James Bunyan, *Peasant Rebellions of the Late Ming Dynasty* (《晚明农民起义》, Tucson, Ariz., 1970), 页121, 136—137。类似的强行索取也在山东、河南等省实行。而且,这些省份的巡抚、按察使须缴5万两银;布政使、道台2万两;监生、生员和富人要缴100至1000两不等。

的研究所得出的判断几乎相同。^{〔1〕}在李渔那个时代背景下，政治意味着精英阶层的统治；统治精英不再遵循它意识形态上的允诺，不再承担它的基本责任，所以导致国家结构的剧烈变化。在这种局势下，王朝的生存依赖于政治制度发生急剧的大变革。然而由于真正的变革一直没有来临，因此明王朝的垮台不可避免。^{〔2〕}所以，从李渔所写的故事当中，可以看到明朝崩溃的根源。

二、晚明社会的都市化、男风及民间宗教

李渔的小说和戏曲还可以使人们窥见明清社会一些最不同寻常的特色，这个社会不但正在经历朝代转换，而且在文化和思想面貌上都发生了急剧的变化。

在观察这些变化时，必须记得李渔一生几乎都住在明清之际中国的大都市，因此他的观点和视角自然反映的是城市的理念。李渔生长在兰溪—金华地区，那里人口有30余万，是一个大都市；李渔在成年早期以及临终三年居住在杭州，那里人口有40余万；李渔成年时期最活跃的二十年是在南京度过的，那里人口有45万；李渔经常去苏州与那里的大名士交往切磋，那里人口高达70万。后三个大都市中心不但在明清中国算是最大的，而且还都是最活跃的出版中心。苏州有42家大出版商，杭州31家；南京31家，李渔的印书馆也在其中。总共有104家出版商，占明清之际中国大出版商总数374家的28%。此外，李渔的时代全国男人的识字

〔1〕 例如，《复社纪略》（页228—31）所引陈启新的奏疏；顾炎武：《日知录》，2：88；黄开华：《明史论集》（香港：1972），页594—626。

〔2〕 做这个分析的理论构架，我们得益于几部有关统治精英的理论著作。最有帮助的有 Gaetano Mosca, *The Ruling Class*（《统治阶级》，Hannah D. Kahn 译，New York, 1939）；C. Wright Mills, *The Power Elite*（《权力精英》，New York, 1959）；Robert A. Dahl, “Critique of the Ruling Elite Model”（《权力精英模式批判》），*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美国政治学评论》）52（June 1958）：463—469；Arnald M. Rose, *The Power Structure*（《权力结构》，New York, 1967）。

率上升到40—50%，在这些大都市，65%以上男性居民能够阅读，其中40%以上能够买得起小说和戏曲通俗读物。^{〔1〕}人口众多、公众识字率高，以及兴旺的出版事业都为李渔这位大受欢迎的职业作家提供了可以赢利的环境。

李渔写小说和戏曲的基本对象是城市居民，而且他的写作思想要求他的主题和主要内容为读者和观众所熟悉，所以李渔的小说和戏曲实际上成为了解明清之际中国城市境况的珍贵资料。如本书第二章已详细讨论过的那样，中国晚明时期经历了革命性的社会经济转变：商品经济蒸蒸日上，国内区域间及国际贸易市场扩大发展，工业迅速成长，人口极大繁衍（到1600年已达1亿5千万）。^{〔2〕}如此经济及人口急剧发展的结果，

〔1〕 以上数据取自张春树与骆雪伦：*Literature and Society in Ming-Ch'ing China*（《明清时代中国的文学与社会》）中关于明清之际通俗文学的思想背景和社会环境的那一章。

〔2〕 现代很多历史学家把这个变化称作“资本主义萌芽”。关于这个问题已有大量的研究，各抒己见，主要是关于经济发展及其社会效应。这里不可能全部列出。其中最重要的有：傅衣凌：《明清社会经济史论文集》（北京：1982），页3—285；刘石吉：《清代江南商品经济的发展与市镇的兴起》（台北：1974），此书部分以文章形式在台湾发表，1987年又由社会科学出版社在北京出版，题为《明清时代江南市镇研究》；李文治等：《明清时代的农业资本主义萌芽问题》（北京：1983）；南京大学历史系明清史研究室编《明清资本主义萌芽研究论文集》（上海：1981）；同作者：《中国资本主义萌芽问题论文集》（南京：1983）；许涤新与吴承明编《中国资本主义的萌芽》（北京：1985）；秦佩珩：《明清社会经济史论稿》（郑州：1984）；叶显恩：《明清徽州农村社会与佃仆制》（安徽：1983）；傅衣凌与杨国祯编《明清福建社会与乡村经济》（福建厦门：1987）；Ramon H. Myers, “Merchants and Economic Organization during the Ming and Ch'ing Period”（《明清时期的商人与经济组织》），载 *Ch'ing-shih Wen-t'i*（《清史问题》）2, no. 2 (Feb. 1974): 77—97；罗友枝 (Evelyn Sakakida Rawski), *Agricultural Change and the Peasant Economy of South China*（《中国南方农民经济与农业的改变》, Cambridge, Mass., 1972），页57—100, 167—181。关于资本主义萌芽及其有关历史文献方面，最有见解的讨论见费维恺 (Albert Feuerwerker), “From ‘Feudalism’ to ‘Capitalism’ in Recent Writings from Mainland China”（《中国大陆近年著述中的从“封建主义”到“资本主义”》）载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亚洲研究期刊》）18, no. 1 (November 1958): 107—116；同作者：“China's History in Marxian Dress”（《披上马克思主义外衣的中国历史》），载 *History in Communist China*（《历史在共产主义中国》），尤其页18—21。又见张春树：“Periodization of Chinese History”（《中国历史分期》），载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45, pt. 1（《“中研院”历史语言所集刊》，1973）：尤其页164, 168—169。对中国大陆资本主义萌芽研究的评价，见王业键 (Yeh-chien Wang), “Notes on the Sprout of Capitalism”（《关于资本主义萌芽》），载 *Chinese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from the Song to 1900*（《中国从宋代到1900年的社会和经济史》，费维恺编），页51—57；Foon Ming Liew, “Debates on the Birth of Capitalism in China during the Past Three Decades”（《过去三十年中国关于资本主义萌芽的争论》），载 *Ming Studies*（《明代研究》），26 (Fall 1988): 61—75。有关19世纪发展的比较，见郝延平 (Yen-p'ing Hao), *The Commercial Revolution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The Rise of Sino-Western Mercantile Capitalism*（《19世纪中国的商业革命：中西商业资本主义的兴起》,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1986），尤其页335—357。

促使晚明时期大都市化的普及:人口过10万的大都市达106个,过40万的市有40个,过1百万的有8个。表5.1显示这些大都市在各省各地区的分布情况。〔1〕

表5.1 中国晚明时期人口众多的大都市地区一览表

省份及地区		主要大都市地区的数字		
		人口 10万以上	人口 40万以上	人口 100万以上
北 部	北直隶	8	5	0
	河南	9	4	1
	山西	5	2	1
	山东	4	3	1
	陕西	8	2	1
南 部 和 中 部	南直隶	16	9	3
	浙江	11	6	1
	江西	8	3	0
	湖广	16	3	0
	福建	4	0	0
	广西	3	0	0
	广东	4	1	0
	四川	8	2	0
	云南	2	0	0
总 计		106	40	8

显然,中国晚明时期经历了高度的都市化(约25%),城市在17世纪初期中国的经济与社会生活中都扮演着一个极具生机、很有影响的角色,特别是在中国的南部和中部,这种状况一直持续到清初。李渔青年时代在中国南部和中部旅行,许多很有特色的城市中心都成为他后来写小说

〔1〕 以上数据取自张春树与骆雪伦: *Literature and Society in Ming-Ch'ing China* (《明清时代中国的文学与社会》)中关于明清之际通俗文学的思想背景和社会环境的那一章。

和戏曲的资料来源或故事背景。在本书前几章分析和讨论的基础之上,我们总结出李渔的小说和戏曲所展示的新兴城市的一些主要特征:(1)经济活动种类繁多,蒸蒸日上,以各式各样的经营作为经济企业的中心;(2)商人在社会上有新形象、新身份及新地位;(3)社会不同成分区别分明——大儒(掌握知识的人)、文人、掌权者、精英,以及也住在城市的那些普通商贩、赌徒、骗子、投机人和妓女,各种阶层常常混杂来往;(4)家族纽带和家庭生活开始减弱;(5)妇女在社会上的形象和地位提高;(6)民事犯等小型犯罪率高,卖淫率极高;(7)对不同的、甚至非传统的生活方式越来越容忍,包括对男风的态度;(8)传统儒家道德如孝、忠、贞等逐渐衰落,可以不孝子孙及不贞妻妾的故事中反映出来;(9)传统的宗教机构开始世俗化;(10)普遍对传统的社会习俗和价值系统越来越怀疑和不满。所有这些特征标志着传统中国社会和生活的模式开始发生重要变化。从李渔的小说和戏曲中,人们可以看到都市生活这样一种不同的生活方式,城市是文化变化的中心。^[1]因此,明清朝代转换之际,社会与文化转变是与总的政治和行政的改换同进的。

[1] 我们此处的分析构架,得益于一些做都市分析的理论构架和比较研究方面很有影响的经典著作:韦伯(Max Weber), *The City*(《城市》, Don Martindale and Gertrud Neuwirth译, New York, 1958), 尤其是 Don Martindale 的“Prefactory Remarks”(前言)及第1、2章; Louis Wirth, *On Cities and Social Life: Selected Papers*(《城市与社交生活》, Albert J. Reiss, Jr. 编, Chicago, 1964), 尤其第1—4, 13—15章; Duane Elgin, Tom Thomas, Tom Logothetti, and Sue Cox. *City and the Quality of Life*(《城市与生活品质》, Washington D. C., 1974) 是用各种方法进行城市分析的十分有用的手册; Philip M. Hauser and Leo F. Schnore 编, *The Study of Urbanization*(《城市化研究》, New York, 1965), 尤其 Wilbur R. Thompson, Oscar Lewis 与 Hauser 的文章; Paul Meadows and Ephraim H. Mizruchi 编, *Urbanism, Urbanization, and Change: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都市生活, 都市化与变化: 比较研究》, Reading, Mass., 1969) 有各种文章; Gideon Sjoberg, *The Preindustrial City: Past and Present*(《前工业化的城市》, New York, 1965), 尤其第3—8章; Neil McKendrick 等, *The Birth of a Consumer Society*(《消费社会的诞生》, Bloomington, Ind., 1982), 页9—33, 316—334。一些关于城市的研究的重点在亚洲特别是传统中国的城市的性质和作用, 同时又从比较研究的角度来探讨, 也极为有用: 牟复礼(Frederick W. Mote), “A Millennium of Chinese Urban History: Form, Time, and Space Concepts in Soochow”(《中国城市千年史: 形式、时间和空间的概念在苏州》), 载 *Rice University Studies*(《莱斯大学学报》) 59, no. 4 (1973): 35—65; 施坚雅(William G. Skinner) 编, *The Ci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中国明清时期的城市》, Stanford, 1977), 页3—31。上述明清之际中国城市的特征一方面反映了宋代(960—1279)以来都市化的继续发展, 另一方面也表现了中国17世纪独特的城市特征。在这方面, 李渔的写作显示了他对宋代的市民小说也是白话小说这个中国的传统的继承。

李渔的作品暴露出两个重要的社会与思想问题，值得我们做更深入的探讨。其中一个为男风问题，另一个是他对民间迷信的批评。这两个问题实际都反映明末中国新的特殊倾向，具有重要的政治、社会和文化意义。

李渔在故事中对晚明时兴的男风和男妓做了全面介绍。他讲的故事不只是想象出来的——而是与当时其他资料中的细节相符。谢肇淛（福建人，1567—1624）和沈德孚（浙江人，1578—1642）这两位博闻多识的名作家也曾颇为详细地谈论这种时尚在晚明时期的发展。据他们的叙述，从中国极东南的福建和广东，东南的浙江，直到北方的南直隶，男风（男色）在晚明时期是一种时尚。在南北两京城，男风尤为风行。卷入男风的包括宦宦、武将、闲散生员、准备科举考试的书生、起义头目以及商贩等。^{〔1〕}这种男风时尚用现代心理学家和社会学家的术语来说，是“逃避阳性”。^{〔2〕}一般同性恋只是偶尔发生在监狱、边防台站等闭塞的全是男性的组织情况下（谢肇淛与沈德孚有较详细的说明），这不难理解，而晚明时期这种性倾向超越了普通的同性恋行为，因此有其重要的社会意义，应当放在不稳定的社会政治的变革及压力的背景下加以考虑。首先，当时总的趋向是对于性行为更加开放，如李渔的小说和戏曲所显示的那样，在17世纪初期的晚明社会，妓女数量急速增加。^{〔3〕}男风和妓女这两个趋势都是由于商业经济与都市化空前发展的结果。商业经济和都市化可能有助于男风时尚的发展；然而，仅是经济和都市化不会造成男风的抬头。为了全面了解这个问

〔1〕 谢肇淛：《五杂俎》，页304—306；沈德孚：《万历野获编》，页621—622，902—903；王书奴：《中国娼妓史》，页226—228。对更淫荡的男风进行露骨的描写在晚明的色情长短篇小说中也很流行。例如，《绣榻野史》，评语据说是著名的李贽所作。

〔2〕 见 Abram Kardiner, *Sex and Morality*（《性欲与道德》，New York, 1954），第6章，页160—192。

〔3〕 当时的记载见谢肇淛：《五杂俎》，页329—330；沈德孚：《万历野获编》，页612；顾起元：《客座赘语》，卷1，页25，卷7，页23；余怀：《板桥杂记》（上海：1936），尤其页1—2；张岱：《陶庵梦忆》，页46，52—54；谈迁：《枣林杂俎》，页1688—1689；王书奴：《中国娼妓史》，页198—225；Howard S. Levy, *A Feast of Mist and Flowers: The Gay Quarters of Nanking at the End of the Ming*（《板桥杂记》，日本横滨：1966），页1—32；高罗佩（Robert H. van Gulik）编，*Erotic Colour Prints of the Ming Period, with an Essay on Chinese Sex Life from the Han to the Ch'ing Dynasty, 206 B. C. —1644 A. D.*（《秘戏图考：附论汉代至清代的性生活，公元前206年至公元1644年》）3卷（东京：1951），1：1，4；同作者：*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A Preliminary Survey of Chinese Sex and Society from ca. 1500 B. C. till 1644 A. D.*（《中国古代房内考：中国古代的性与社会》，Leiden, 1961），页264—336。

题,还有一些关键的社会经济和政治的因素也必须考虑到。

对晚明时期男风时尚的时间和空间特色都应当做更深入的检验。从历史发展的背景来看,通过科举来改变社会地位的流动性在宋朝逐渐形成,明朝大部分时间处在高峰,而从16世纪初的晚明时期开始有所下跌。这样的变动性意味着那些仍在苦读的普通平民进入精英阶层的可能性更小,想通过科举入仕的机会也更少。同时,这又是一个人口激增的时期,因而加剧了社会地位变动性的下跌。譬如,在16、17世纪之交,人口增加到1亿5千万左右,而能够通过乡试考中秀才的人数总共仅500万左右,只占总人口约0.3%,占识字男人总数的1%。^[1]科举是做官必经之路,只有取得功名才有可能在政府做官,取得最为高尊的地位。

社会地位的流动性在明代最后两个皇帝的天启和崇祯朝(1621—1644)的大量减低,部分原因可能在于官员的任期从未如此短暂。官员替换之快简直令人眼花缭乱——各级京官和地方官平均任期仅2.41年,各省高官平均1.7年,京城官员平均才1年。不需说,这种局势造成官僚机构极度混乱。^[2]读书人发现登上成功的阶梯愈加艰难,可以想象,入仕之人的位置不稳定也使得晚明时期力求成功的书生们处于竞争的巨大压力之下。

[1] 这些数字的计算根据是:顾炎武:《亭林文集》(《顾亭林先生遗书十种》本,页944)和《日知录》(3:56—60);上引何炳棣: *Studies on the Population of China* (《中国人口研究》)与柏金斯: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China* (《中国农业的发展》);何炳棣: *The Ladder of Success in Imperial China* (《中国科举制度及社会史的研究》),页173—181;张仲礼(Chung-li Chang), *The Chinese Gentry* (《中国绅士:关于其在十九世纪中国社会中作用的研究》),页98—100;牟复礼:“China's Past in the Study of China Today—Some Comments on the Recent Work of Richard A. Solomon”(《今日中国对中国过去的研究——兼评所罗门近来的研究》),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亚洲研究期刊》)32, no. 1 (Nov. 1972): 108—110。有关科举入仕及社会地位的流动性从17世纪开始下降的问题,见何炳棣: *The Ladder of Success in Imperial China* (《中国科举制度及社会史的研究》),页264—265;同作者:“Social Composition of the Ming-Ch'ing Ruling Class”(《明清统治阶级的社会成分》),载 *The Making of China: Main Themes in Premodern Chinese History* (《中国前现代历史研究的主要议题》),张春树编, Englewood Cliffs, N. J., 1975), 尤其页307—308。

[2] 关于明朝官僚机构在这方面的问题有很好的研究,见 James Bunyan Parsons, “The Ming Dynasty Bureaucracy: Aspects of Background Forces”(《明朝官僚:幕后势力》),载 *Chinese Government in Ming Times* (《明代的中国政府》),页175—221,尤其页175—179, 224;同作者:“The Ming Dynasty Bureaucracy: A Supplementary Analysis”(《明朝官僚:分析补遗》),载 *Monumenta Serica* (《华裔学志》)29 (1970—1971): 458—459。又见张春树:“Review of Chinese Government in Ming Times: Seven Studies”(《评明代的中国政府》),载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75, no. 7 (《美国史学评论》, Dec. 1970): 2108。

与此同时,若屡考不中,不能入仕,必然在这些人心产生强烈不安。〔1〕现代社会学和心理学研究发现,由于与同行激烈竞争所引起的精神不定以及由于长时间失败和失业而产生的极度不安全感都是男同性恋的主要原因。〔2〕因此,晚明时期男风时尚的流行与当时那种特别的科举及政治的条件之间是有因果关系的。此外,我们知道那些男风兴盛的地区——福建、浙江、南直隶和北直隶——也是明朝政治权力的中心,恐怕这也并非巧合。〔3〕

李渔没有指责男风,虽然他认为,一般而言,这种关系不大符合天造地设、乾坤覆载之义。〔4〕李渔承认有些男人生来就“厌恶女人”,有些则为环境所造成,他们对他们寄予同情,重点也是放在两个恋人之间真实持久的爱情上。

李渔对男风时尚盛行没有提出异议,而他对民间迷信是持批判态度的。上文已指出,他写了“石女”以及类似的迷信习俗的故事;批判在做媒时靠八字推算,表明他不赞成这类做法。他还有文章专门批评当时一些流行的迷信及习俗。其中有些值得注意,因为这显示李渔理性思维的倾向,所以他才写那些对民间迷信和习俗持怀疑看

〔1〕 考试以及考试失败的破坏性心理作用(如压力、紧张、受辱、精疲力竭)在蒲松龄(1640—1715)的小说《聊斋志异》中都有描写;见张春树与骆雪伦:“The World of P’u Sung-ling’s *Liao-chai Chih-i*: Literature and the Intelligentsia during the Ming-Ch’ing Dynastic Transition”(《蒲松龄〈聊斋志异〉的世界:明清易代期间的文学与思想》),载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6, no. 2 (《中国研究所期刊》,1973): 413—414。又见宫崎市定: *China’s Examination Hell: The Civil Service Examinations of Imperial China* (《科举》,Conrad Schirokauer 译,New York and Tokyo, 1976) 页 57—58, 121—122; 白保罗(Frederick P. Brandauer), *Tung Yueh* (《董说》), 页 112—115; 毕德胜(Willard J. Peterson), *Bitter Gourd: Fang Ichih and the Impetus for Intellectual Change* (《方以智及其对知识变化的促进》,New Haven, 1979), 页 44—47。

〔2〕 上引 Kardiner, Abram. *Sex and Morality* (《性欲与道德》); Donald Webster Cory, *Homosexuality: A Cross-Cultural Approach* (《同性恋:跨文化研究方法》,New York, 1956) 中的一个章节; Gordon Westwood, *Society and the Homosexual* (《社会与同性恋》,London, 1952); Hendrik M. Ruitenbeek 编, *The Problem of Homosexuality in Modern Society* (《现代社会的同性恋问题》,New York, 1963)。

〔3〕 关于明朝政治权力的中心,见 Parsons, James Bunyan, “The Ming Dynasty Bureaucracy: Aspects of Background Forces”(《明朝官僚:幕后势力》), 页 182—205; 张春树: “Review of Chinese Government in Ming Times: Seven Studies”(《评〈明代的中国政府〉》), 页 2108。这些明朝政治权力的中心也是明朝经济和文化的中心。

〔4〕 李渔对男风的看法,见其小说《无声戏》(页 349—422, 尤其页 351—354) 中《男孟母》的故事。李渔解释道,有些男人生来就厌恶女子,所以他把男风当作一个事实接受(见《男孟母》, 尤其页 357—358)。然而,应该指出,李渔把男风看得有些“不自然”,但对于女子同性恋的看法则不同。例如,他的戏曲《怜香伴》中的两个女主角之间的爱恋,被描写得很纯真浪漫,看作生活中那些正面情感之一(见本书页 162 注 1)。

法的故事。

在《回煞辩》一文中,李渔不仅从逻辑而且用亲身经历质疑了回煞之说,即,人死了,活人要从住宅搬出,让死者的灵魂回来一趟之后再永久地离开。^[1]李渔说,金华—兰溪地区的这个地方习俗以为,死者尸体埋葬以前,其灵魂会在只有神灵才知道的特定的一天返家一次。在那特定的日子,死者之家需要备酒和食品上供,然后举家徙宅在外躲避,让神灵独享供品。李渔的父亲死后,年仅十九的李渔理应也照此行事,但是他却拒绝离开家。他坚持要亲自等待父亲的灵魂归来,理由是若不等待则不符合人性,儿子不论实际上还是精神上避开父亲都不符合孝道的基本原则。李渔写道,在回煞前一晚,他准备食品和酒,点亮中堂的蜡烛,整整守了一夜,却不曾见到任何神灵。对那些仍然迷信回煞的人,李渔提醒他们,如果活人都离开了家,他们不在场又怎么能知道那些酒食供品是被神灵而不是被猫狗乌鹊动过的呢?

在《乌鹊吉凶辩》一文中,李渔对这个久已存在的迷信提出质疑,并且进行了合理的解释。^[2]他说这种迷信由来已久,因为远古时代的人把某些鸟类与偶然发生的事件相联系。李渔推论道,乌鸦、喜鹊不过是飞禽,它们怎么可能预见到降在人类身上的吉凶呢?

李渔的这两篇文章在自然的和实证的基础上对民间这两种迷信表示了怀疑。他的另一篇文章《东安赛神记》,站在人性的立场批评东安(今浙江新登)设祭敬神的浪费习俗。他曾于1651年参观东安,东安人崇信当地谷神刘十三相公,以阴历六月某日为其诞辰,争相设祭。李渔对赛神节的铺张极为感叹,曰:

细民拮据终岁,被食而外,能余几钱?今赛神一昼夜,自设祭、演剧以至种种火焰之费,亦甚不费,吾不知刘十三相公者当如何土谷斯

[1] 《回煞辩》,载《李渔》,1:317—321;又见《光绪兰溪县志》,页1961—1963。

[2] 《乌鹊吉凶辩》,载《李渔》,1:321—325;又见《光绪兰溪县志》,页1963—1964。

民，而始不芒背也。〔1〕

李渔继而告诫说，人们如此重视赛神，却几乎无视自己的生活，实在可哀可悲。李渔批评民间宗教那些规模庞大的设宴、演戏等庆祝活动，说明他对迷信祭祀仪式抱有深深的怀疑。

民间对宗教庆祝活动过于热衷，李渔的关注并非没有根据。政治和社会经济上的困难不断增加，导致晚明社会的压力日益增大，民间宗教波及的范围和速度也迅猛加大。民间宗教庆祝活动只是正在增长的宗教倾向的表现之一。譬如，兰溪和金华的方志均有关于每年大肆祭祀各种地方神祇的详尽描述。〔2〕这些记述证实李渔对奢侈浪费的批评是正确的。有时一次庆祝活动会请来十个剧班，外加一场罕见的斗牛。〔3〕在李渔眼

〔1〕《东安赛神记》，载《李渔》，1：213—216。

〔2〕《光绪兰溪县志》，1：302—304。

〔3〕《光绪金华县志》，4：957—958。李渔对宗教表示的态度为我们更深入的讨论提出了一些很有意思的问题。一方面，这是遵循由大儒与法家发展的基本的传统中国宗教哲学，但另一方面也提出了有关宗教的起源与作用的新观点。李渔的看法实际上包含诸如泰勒(Edward B. Tyler)，罗伯特·罗维(Robert H. Lowie)，高登维瑟(A. A. Goldenweiser)，韦伯(Max Weber)，爱弥尔·涂尔干(Emile Durkheim)，马林诺夫斯基(Bronislaw Malinowski)，拉德克利夫—布朗(A. R. Radcliffe-Brown)及保罗·雷丁(Paul Radin)等卓越的人类学家和社会学家在检验宗教的意义时的基本观点。比如像李渔那样，这些卓越的学者尽管研究方法和定位各不相同，但都采取一个相通的理论观点，即宗教研究是探讨宗教在人类社会的功能，他们共同的根本命题是世界上的宗教不是神学，而是心理学；其证明不是靠神灵或上帝的特征属性，而是人的发明本领。从根本上来说，对宗教持这种观点，即是在否定上帝的实际存在；上帝是人造出来的，是人的形象在宇宙的空白画板上放大的投影。关于现代理论对宗教在传统社会的起源和功能所做的精彩总结和分析，对我们从理论框架上分析李渔的宗教概念极有帮助，特别应参看 E. E. Evans-Pritchard, *Theories of Primitive Religions* (《原始宗教理论》，New York, 1965)；Joachim Wach, *Sociology of Religion* (《宗教社会学》，Chicago, 1944)；Elizabeth K. Nottingham, *Religion: A Sociological View* (《宗教：社会学的一个看法》，New York, 1971)；以及一些开创性的著作，如 Emile Durkheim, *The Elementary Forms of the Religious Life* (《宗教生活的基本形式》，New York, 1961)；马林诺夫斯基(Bronislaw Malinowski), *Magic, Science and Religion, and Other Essays* (《巫术、科学与宗教与神话》，1948；New York 再版，日期不详)。李渔对于宗教的态度反映了晚明期间文人对于宗教的一般态度，特征是对迷信的怀疑，以及将各教调和的倾向越来越流行，如儒释道三教合一。关于晚明时期文人的调和主义有一些很不错的研究，见酒井忠夫：《中国善书之研究》(东京：1960)，页 226—317，包括注在内；间野潜龙：《明代文化史研究》(京都：1979)，页 411—486；欧大年(Daniel L. Overmyer), *Folk Buddhist Religion: Dissenting Sects in Late Traditional China* (《中国民间宗教教派研究》，Cambridge, Mass., 1976)，尤其页 132；Judith A. Berling, *The Syncretic Religion of Lin Chao-en* (《林兆恩与三一教》，New York, 1980)，尤其页 46—89, 220—238；于君方(Chün-fang Yü), *The Renewal of Buddhism in China: Chu-hung and the Late Ming Synthesis* (《佛教在中国的更新：株宏与晚明的整合》，New York, 1981)，尤其页 64—137。

中,这简直是在浪费宝贵的时间和钱财。

李渔对于民间迷信的批评一方面反映他个人理性思维的世界观,另一方面也反映他那个时代文人的倾向,正如他在小说《夏宜楼》结尾时所说,“可见精神所聚之处,泥土草木皆能显灵;从来拜神拜佛,不是真有神仙、真有菩萨也”。〔1〕在同一篇小说中,李渔还借千里镜(望远镜)这个来自西方的仪器描述如何通过它来显神通,通常认为这是凡人不可能办到的,从而促成瞿佶与詹嫔嫔的婚姻。李渔在此巧妙地向读者解释,所谓神灵才具有的神秘超人能力,不过正像那些人造的机械仪器达到的效果,他的解释着实令读者难忘。这只不过也是人创造出的设计,可以用来显神灵,或者用来解释神秘而可畏的未知世界上发生在人们中间却不为人所理解的事件。所以,对李渔而言,超自然的或神灵的力量是心理作用,实际上是人创造出来的。李渔的这个看法,表现出他科学的理性思维的头脑,这反映一个新时代特有的思想发展。

三、李渔思想中的理性批判和实证观念

在李渔数量众多的作品当中,最有意思和最有创见的是《闲情偶寄》,从中可以比较全面地看出李渔的理性思维精神。这是一部 16 卷的随笔、评论集,根据内容可分作三部分。第一部分(卷 1—5)包括李渔的戏剧理论,其中有戏剧批评、戏曲写作基本原则与创作观念及方法论、戏曲演习,以及演员培训。在第二部分(卷 6—7),李渔谈论对女子的看法,特别是女子习技和声容。最后一部分(卷 8—16)篇幅最长,探讨了生活的艺术,内容相当广泛,诸如建筑、家居、饮食、花草园艺、行乐和卫生学等。〔2〕我们

〔1〕《十二楼》(香港),1:79—107。

〔2〕本节所依据的《闲情偶寄》是 2 册 16 卷的版本(台北:1977)。这个 16 卷本是含 1671 年序的那个原本的分卷,有别于《一家言》中的 6 卷本的安排。关于《闲情偶寄》各版本的具体情况,见本书征引文献目录。

在本书第二章探讨了李渔的文学思想，第一章探讨了其对女子及其习技的态度。在此我们再深入研究一下他的生活哲学。

如李渔在小说中所表现的，他的生活哲学是不要存有太高的期待，不指望上天眷顾，怀着戒备之心态来对付生活上的失意。李渔相信，一个人若想到其他还要糟的境况，那他自己的苦痛就可以减少了。在《闲情偶寄》中，这种哲学有着更积极的架构。在此，被动地适应现实的哲学表现为李渔称作的“乐”（幸福），这样的“乐”仅仅依靠“理”（理性）就可以产生。李渔认为，在造物设定的限度内，人人都应当努力享受自己的生活。原因很简单：生命短促；人生只有一次，每个人应尽量享受人生应有的幸福。他确立这个基本命题之后，马上申明自己不同于正在流行的延年益寿的颐生之法。他对自己的立场解释如下：

予系儒生，并非术士。术士所言者术，儒家所凭者理。^{〔1〕}

李渔有时称术士作“养生家”。他们为获得身心的控制和康健发展了两种“术”，在李渔的时代很通行，即“导引”与“坐功”。在李渔看来，做这些很不容易也极受约束，因此普通男女很难照着做，而且这么做是违反常识的。据李渔分析，养生之诀，善睡居先。而导引和坐功，势必先遣睡魔，使无倦态而后可。^{〔2〕}所以导引和坐功于养生未必奏效。

李渔表示，运用推理得出的享福行乐原则很有意义。他先申明养生的关键是要快乐，继而说快乐始于人的日常活动。他宣称自己是“事事求乐”。^{〔3〕}在《闲情偶寄》中，他详细讲述了他穿的衣服、吃的食物、居住的处所，以及睡、坐、行、立等日常活动中享受到的乐趣。如何对待人类行为当中所遇到的问题，李渔提供了一个全面的指南。李渔的行乐学说的不寻常之处是他对于生活的实证法。他谈论的每一件事都是从他个人

〔1〕 李渔：《闲情偶寄》（16卷本；1977年再版），卷15，页2下。

〔2〕 同上书，卷15，页17—21，尤其页18。

〔3〕 同上书，卷15，页17。

的观察和实践中得来的。他向读者提供直接的实际经验和知识,无愧于一个言传身教的思想家。

除了行乐学说,李渔还相当广泛地讨论了生活的艺术,直接或间接地告诉我们明清之际的生活条件和环境。家居、园艺和卫生学这三个方面都可体现他实证的观念和方法。关于家居,李渔谈到他的新设计和发明,包括冬季用的暖桌椅,夏季用的凉瓷机凳,在穴墙挖孔嵌以小竹作屋外如厕之所,在床头固定一个安放花枝的小台子,各种新式样的信笺,以及帘、窗的新设计等等。他讨论的题目总共有十三个,其中有些是他自己的新发明,并备有图示可供参考。^{〔1〕}他进行发明的指导原则是舒适和方便。不管他谈到什么东西,都建议简便、创新、高雅和精致,认为这比奢侈、豪华、排场更为要紧。

关于花草园艺,李渔列举了71种花草树木,他终生非常喜爱花卉,又有多年室内种植经验。他对于花草树木的知识给人以深刻的印象,说明他多年来亲眼观察,亲手实验,以改善自己周围的环境。他关于71种花草树木的短文总共64篇,都可算作他最精彩最有新意的作品。他写作清晰简洁而又充满文采。最重要的是他了解和热爱他的读者。当他把自己最喜爱的花草树木介绍给他的读者时,他谈的是自己种花植树的亲身经验。他说:“吾于老农老圃之事,而得养生处世之方焉”。^{〔2〕}对李渔而言,欣赏和热爱花草树木显然是生活艺术中的基本部分。

关于卫生,李渔的探讨颇为现代:他相信“健康为人生快乐之本”。所以,改进身体健康状况成为他寻求达到快乐人生的一个基本组成部分。李渔强调修心养性的重要,相信心以为乐即乐。他认为,快乐的艺术包括知足,要在现有条件下尽量充分利用。而且,李渔确信自己知足哲学的普遍性。他把人分作三种:贵人、富人和贫贱之人。每一种人在行乐这个问题上各有优势劣势。他的劝导则是要尽最大限度地扬长避短,任何人都可以行乐。表面上,知足常乐是俗语套话,而实际上李渔是在给人慢慢灌

〔1〕 李渔:《闲情偶寄》(16卷本;1997年再版),卷8—11。

〔2〕 同上书,卷13,页1。

输一种新思想。快乐产生于主宰的感觉。真实生活中有许多事都不由我们来控制,如出身和家庭财富,但是我们可以控制自己的情感和安宁。如果我们只去看生活中光明的一面就会快乐,用李渔的话说就是:“我以为贫,更有贫于我者;我以为贱,更有贱于我者。”〔1〕这样想这样做,我们就能心态平衡,保持健康。这种自我定向的心态代表了李渔的乐观精神,亦即李渔的特色。

李渔在对卫生进行详细解说时,最有意思又最有启发的是他对药物以及药物治疗的评论。早在精神健康和心理治疗这类的现代概念建立和发展之前,李渔就看到一个人的体质状况与精神状况之间的直接联系。在他看来,重要的医疗不光是通常的药物。在“疗病”目下,他讨论的七种新治疗方法可以被提高到现代心理治疗的基本观念上来。这七种“心药”如下:第一种,病人对某种饮食的酷爱;若谨慎适量,病人所酷爱的可能正是他的良药。第二种,病人急需之物;当这种急需得到满足的时候,他的焦虑便减轻,有助于恢复健康。第三种,钟爱之人对于正在热恋的人来说总是最灵验的解心病之药。如果病人体质还算健康,性爱是一味良药,对很多病例都能奏效,特别是对年轻人。情欲得到满足,精神陡健,病魔即辞。第四种,病人一直都想得到但未得到之物,那么满足他的渴望有助于对他的治疗。第五种,病人平日仰慕但没有机会相见的人,如果出现在病人面前则可以使他振奋,与疾病作斗争。第六种,病人平日喜爱做的事情;如果让病人去做他喜爱做的事情,便会加速他的康复。第七种,病人生平深恶痛绝之人或事;如果告诉病人那些人或事已经一去不返,就会加速他的康复。〔2〕

李渔对医疗的新技术与始于19世纪的现代心理治疗法有着惊人的相似之处。首先,像现代大心理学家那样,李渔认为在一个人的体质条件与精神状态之间有直接关系。他假定精神错乱或精神不正常能够通过心理分析和判断基础上的心理治疗法和程序而成功地治愈。李渔因此建

〔1〕 李渔:《闲情偶寄》(16卷本,1977年再版),卷15,页4。李渔对于卫生和行乐的议论,见卷15,页1—30。

〔2〕 同上书,卷16,页17—26。

议,最重要的是应当特别注意那些酝酿与引起个人的、人际间的和环境的违背常规的情况,然后排除或改变相关的因素,这样病人就可以重新以社会认可的举止来行动了。达到这一目的,包括专门症状的祛除,态度的改变,以及增加自我主导和责任心。联系到现代的心理治疗,李渔提出的技术比较接近所谓的“转变的发展”(development of transference)、“行为的修正”(behavior modification),以及“人际间的关系”(interpersonal relations)或“人文的和心灵内部的”(humanistic and intrapsychic)治疗法。^[1]从广义来讲,李渔认为,人的精神和心理健康关键在于知足,以及使下意识隐藏的渴望得到满足。如果要过一种健康愉快的生活,必须承认这些人性的需要,不应受到自律和自我否定这些道德观念的束缚,也不应盲目使用传统的药物。

李渔揭开了个人的心理属性,主张从已确立的儒家道德的集体主义以及其他传统的生活方式的制约下获得自由。他的观点来自对人性的理性评估,以及对他那个时代个人所面临的现实问题的实际判断。对于关系到祛病延年的那些迷信的、神奇的或宗教的概念,他都做了较为深入的批判。

李渔认为,病因应有客观的科学的解释。因此,只有基于经验的处方才能生效。医学知识与其他知识一样,是从常识而来,从“试”与“验”而来。民间习俗、不可信的学术权威、无实质的声明、未经证实的理论绝不能不抱怀疑态度就接受下来。而医学上各种有可能取得的进步,就像人类其他知识那样,应当通过实际的考察进行探索。真正的知识来自对未知的不断探索,对未经尝试的坚持实验。^[2]

李渔所涉及的大多数主题,运用的是新方法也有新的发现。他不停

[1] 在检验李渔的医疗法及其科学意义时,我们参考了几部现代心理治疗的著作,其中最有用的是布洛克(Sidney Bloch)所编 *Introduction to Modern Psychopathology* (《现代精神病理学介绍》, Oxford, 1979); James D. Page 编 *Approaches to Psychopathology* (《精神病理学方法》, New York, 1966); 及布洛克: *What Is Psychopathology?* (《什么是精神病理学?》, New York, 1982)。

[2] 李渔:《闲情偶寄》,卷16,页17—19。

地进行新的思索,但同时又是付诸行动的人,身心并用,重视经验,依赖理性思维。他不相信成规,而相信变化。时代变化,环境变化,人变化,因此李渔推断,为了创造一个更好的世界,规矩和方法也要改变。变是进步的关键,在李渔看来,这就意味着生活品质的改善。^{〔1〕}为此,李渔才在理性和科学的阐述中如此强调生活的艺术。他不但认为生理与心理同等重要,而且还说明二者之间的基本联系。这在他那个时代的科技思想界怎样理解身与意之间的关系是一个重大突破。

李渔的理智围绕的是人及其康乐,不是人的政治世界或宗教世界。他在探求人的康乐时,方法论的原则是理性主义(即除了经验或理性的归纳演绎之外,信仰不可能建立在任何其他基础上)与实证主义(指所有称作知识的那些论述都是经过经验证实的)。李渔的思想观念很开放,从思想上和宗教上都提倡怀疑主义;他带着悬念去衡量人类的所有知识、直觉断言和宗教前提,对所有人类的知识都要进行衡量。^{〔2〕}因此,李渔思想的两个密切相连的原则是人文主义(世俗的与科学的)与个人主义,表现在他强调人的自我发展、自尊和自治。^{〔3〕}

四、晚明时期新的思想发展和“科技革命”

从历史的视角来看,李渔的理性主义和实证主义,亦如他的科学贡献

〔1〕 李渔:《闲情偶寄》,卷11,页17—18;李渔:《一家言中之居室器玩》,页81—84;李渔:《笠翁偶寄》,卷4,页31—32。

〔2〕 关于理性主义、实证主义、怀疑主义这些术语,见 Paul Edwards 编, *The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 (《哲学百科全书》) 8 卷 (New York, 1967), 2: 499—505; 7: 69—75, 449—461。不必说,我们对这些术语的定义是基于它能最好地反映这些术语的最正统的意义,从很广泛的意思中选择的。根据在此给出的定义,这三个概念或原则在效应的意义上相得益彰而不应相互妨碍。

〔3〕 对人文主义 (humanism) 与个人主义 (individualism) 这两个复杂术语的简明定义的根据是一些著作中对这两个比较困难的概念的理解说明: H. J. Blackhan, *Humanism* (《人文主义》, Baltimore, 1968), 尤其页 13—17, 20—26; 卢克斯 (Steven Lukes), *Individualism* (《个人主义》, New York, 1973), 尤其页 45—78。关于这些术语, 详见 Paul Edwards 编 *The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 (《哲学百科全书》), 2: 53—58, 69—72。

和技术发明,反映了晚明时期新的重要思想倾向,以对科学、技术、医药研究的兴趣高潮为标志。这个新的思想气候是同时发生的许多现象发展的结果,如经济进步、都市化、社会规范的开放,反对长久以来由国家制裁的官方文化和意识形态的知识分子的崛起,以及通过耶稣会士与西方的接触。在16世纪末17世纪初,这个朝着科学技术方向发展的新的思想运动的领袖人物都来自中国的南部和中部,这一地区人口最为集中,都市化程度最高,当时全国主要的经济和文化中心也都在这里。李渔正是来自这一地区,并且在新的思想发展的高峰期长大;他后来在思想上主张实证主义,对民间信仰和迷信持批判态度,这样的观念和态度在形成的过程中或许正是直接或间接受到了家乡新思想发展的影响。对这些发展的进一步考察将有助于我们对这个问题更深入的理解。

1. 医学与心理学

在晚明期间的各种实学中,医学为受过教育的医生提供了令人满意的生活。李渔说过,他家世代行医。虽然他没有表示对步父辈后尘有兴趣,但他认为行医是值得尊重的职业。事实上,他的两个亲密朋友都以行医为生。况且,在李渔成长的日子里似乎存在一个学医的热潮,证以52卷医学著作的《本草纲目》在1603—1640年间曾重印五次。

《本草纲目》的作者李时珍(1518—1593)是明代晚期进行医药研究的先锋学者。李时珍,湖广蕲州(今湖北蕲春)人,1531年中秀才,但1534—1540年间三次会考未中举人,之后放弃科举。他决定随父学医,成为一名医生兼药物学家。从1552年起,他开始编纂不朽之作《本草纲目》。随后的27年当中,除有一年(1556—1557)在太医院任职以外,他都在做大量的研究工作,读了八百余本书,赴各省(湖北、四川、江西、江苏、安徽、河南、河北、福建、广东、广西和贵州)旅行,到名山搜集医疗处方和药物标本。经过三易其稿,他终于在1578年完成经典杰作《本草纲目》,总共52卷190万字。

该书列有11 096个药方,其中8 161个是李时珍本人收集和开出的;录入1 897种药物(其中374种不见于以前的本草著作),1 195种是

植物制成的药方,444种是动物制成的药方,275种是矿物质制成的,还有79种是混合制成的。李时珍撰写这部巨著的动机是他相信在观察和实验的基础上辨别真伪这个原则。在编排这部药物学巨著的过程中,他耐心地查找历史资料,亲自实地考察,收集了所有的数据。他这么做的结果把传统医药学推进到一个新的高度,不仅总结了过去的经验,而且将现时的知识系统化。

该书1596年在南京首次出版,此时李时珍已去世三年。自1603至1640年又在武昌(湖北)、南昌(江西)和杭州(浙江)等地重印五次。该书大受欢迎表明它在学界的重要影响。它的成功无疑使人们认识到科学和实际知识的重要性,给后世学者指出了理性追求的新方向。^[1]

李时珍的实证和好奇精神同样也能在陈士元(1516—1597)对于心与行的开创性研究中找到,这又使我们联想到现代的心理科学。陈士元,湖广应城(今湖北应城)人,1537年举人,1544年进士。他1545至1547年做了很短时间的官后便退休,全部时间用来旅行和写作。他写下很多书,其中之一是关于梦的先兆,题目为《梦占逸旨》,8卷,序文作于1562年,代表了晚明时期文人探求兴趣的多样性。

这样综合地对梦进行解释,不论过去的还是现在的,表现了释梦方法所遵循的是宗教和哲学的信念。陈士元这部著作提出的最值得注意的一个看法是,梦与实际直接相联系,因为梦里总会有做梦之人所关心的或遇到的问题。因此,陈士元把显现的与潜伏的区别开来。梦醒时记得的是显现的那些内容;而潜伏的内容则代表着根本的意义。据他最后的论断,梦通常是短暂的现象,是心理矛盾或意识形态的信念的微观翻版,总是与前一天的某件事、某个联想或记忆相关。陈士元对梦的解释出奇的现代。

[1] 李时珍:《本草纲目》6卷(香港,1954年)。《本草纲目》这个本子包含早期版本的序文(1:1—29)和李时珍另外3本医学著作(卷6附录)。北京的人民卫生出版社于1975—1981年出版了经刘衡如仔细校对的新版本,一套四册。虽然有很多关于李时珍及其经典杰作的二手著作,我们对《本草纲目》的解释和分析还是根据我们自己对李时珍的生活及其著作的研究。我们在此不列那些二手资料,但有三部重要的著作应当指出:张慧剑:《李时珍》(上海:1955);龙伯坚编《本草纲目书录》(北京:1957);毛德华等:《李时珍研究》(广州:1984)。

他的著作实际上含有后来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 1856—1939)具有革命性的《释梦》(*The Interpretation of Dreams*)一书中所提出的如何分析梦的基本原则。^[1]

2. 科学与技术

在科技领域中,有一大批学者对范围很广的问题各自以自己的方式做出了重要贡献。在以下讨论中,我们选了四位在各自研究领域中占据领导地位的创新风气的人士为例:徐光启(Paul Hsu, 1562—1633)、李之藻(Leo Li, 1565—约 1630)、茅元仪(1594—1640)和宋应星(1587—约 1666)。他们的不朽著作都是在 1620—1630 年代出版的,也正是李渔成长的年代。

徐光启,上海人,1581 年中秀才,时年二十。后来他在考取功名的路程上坎坎坷坷。经历五次失败,于 1597 年才考中举人,时年三十六;又经历两次失败,于 1604 年才考中进士,时年四十三。尽管如此,徐光启继续登上最高官职的阶梯,于 1632 年成为大学士,他那年已经七十二高龄了。

徐光启是他那个时代最受尊敬的政治家和学者之一。他体现了传统中国文人的最高理想:政治家、技术人才兼军事将领。作为学者,他既精通古代经典,又有很广博的实用知识。然而徐光启对他那个时代最重要、也最持久的影响还是在实学方面。早年仕途的不顺利使他得以接触到当时在华的耶稣会士,在广东韶州他与郭居静(Lazare Cattaneo, 1560—1640)相识。在南京他见到了利玛窦(Matteo Ricci, 1552—1610);罗如望(Jean de Rocha)于 1603 年为他施行浸礼,取教名保禄(Paul)。徐光启认识到新儒学的缺陷是过于抽象,太强调不实用的学问,因此决定跟利玛窦学习西方的数学(算术、几何、三角)、水力学、天文学及军事技术。他与

[1] 陈士元:《梦占逸旨》8 卷,收入《丛书集成续编》(长沙:1939;序文见页 1)。对陈士元的生平详细研究,见胡鸣盛:《陈士元先生年谱》,载《国立北平图书馆馆刊》3,第 5 期(1929):605—635。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 *The Interpretation of Dreams* (《释梦》), Abraham A. Brill 译, New York, 1933), 尤其页 19—267, 470—570。

利玛窦合作,从1604至1607年把这几个领域的一些欧洲书籍翻译成中文,其中包括欧几里德(Euclid)《几何原本》(*Elements*)的前六册。徐光启投入全部精力研究数学、科学和技术,起了重要的推动作用。在这些领域中,他总共翻译和撰写的著作至少有25部,其中1625—1628年间撰写的60卷《农政全书》是不朽之作。

《农政全书》分作十二目,各目标题为“农本”、“田制”、“农事”、“水利”、“农器”、“树艺”、“蚕桑”及“蚕桑广类”、“种植”、“牧养”、“制造”及“荒政”。这部书的重要意义可以分作三个方面。首先,徐光启编审、收集和系统地整理了古代相关的极其丰富的材料,同时还对所编辑的材料加上评语。其次,对于很多问题,特别是农业和水利方面的问题,他都根据自己的研究和实验阐明了他的看法,这样做是发扬了实证精神。第三,他努力把各种知识介绍到农业领域中,包括翻译西方的著作。综合这些努力,这部书成为中国历代王朝时期在科技领域的经典之一。^{〔1〕}

徐光启于1629年完成《农政全书》,随即被任命为礼部右侍郎,主持新建的历局,辅以李之藻、龙华民(Nicolas Longobardi, 1559—1654)和邓玉函(Johann Terrenz, 1576—1630)。^{〔2〕}1635年,在李天经(1579—1659)主持下,历局终于完成了《崇祯历书》这部不朽的天文科学大纲,全书137卷,其中徐光启撰写74卷。创立历局时,徐光启建造了三台望远镜,而望

〔1〕 徐光启:《农政全书》2卷(上海:1956);关于此书的各种版本和印刷,见徐光启:《农政全书》,卷1(王重民校,2册,上海:1963)中的“校勘凡例”和“校勘附记”,并有王重民的一篇长序,页1—35。对《农政全书》最仔细的研究,见竺可桢等:《徐光启纪念论文集》(北京:1963)页48—110。对于徐光启的生平及其在科学上的贡献的详尽考察,见方豪:《徐光启传》(重庆,1944);罗光:《徐光启传》(台北:1970);王重民:《徐光启》(上海:1981);梁家勉:《徐光启年谱》(上海:1981),尽管有很多不确之处,这是对徐光启生平研究中最全面的一本书。我们在解释徐光启及其在科学上的贡献时没有遵照其他权威,而是从另一个视角来探讨。

〔2〕 郑玉函(Johann Terrenz)次年(1630年5月13日)去世。徐光启又推荐汤若望(Johann Adam Schall von Bell, 1591—1666)和罗雅谷(Jacques Rho, 1590—1638)入历局。见罗光:《徐光启传》,页163,168—169;梁家勉:《徐光启年谱》,页173,180;Attwater, Rachael. *Adam Schall: A Jesuit at the Court of China, 1592—1666* (《汤若望:中国朝廷的一位耶稣会士,1592—1666年》,Milwaukee, 1963),页53—54;史景迁(Jonathan Spence), *To Change China: Western Advisers in China, 1620—1960* (《改变中国》,Boston, 1969),页11—12。

远镜是 1590 年刚在欧洲发明、〔1〕1618 年介绍到中国来的。〔2〕

徐光启认为,理性思维和总结经验是解决一切问题的基本标准,对中国民间的迷信进行了猛烈的批评。由于他是有很高成就的儒家学者,官位很高,他好奇敏求的精神,用心钻研科学,大力推广实际知识的应用,对他那个时代的文人学者的求学风气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我们要介绍的下一位学者是与徐光启同时的李之藻,他是杭州人,1598 年进士。李之藻仕途较为顺利,官至南京工部员外郎。而他的历史地位在于他把西方的科学、技术和宗教介绍到中国。1601 年他在北京与利玛窦结识,利玛窦的博学多识让他折服。自 1604 至 1610 年他从利玛窦习天文、数学、逻辑与地理,并与利玛窦合作,同另一位耶稣会传教士一起翻译了欧洲关于天文、数学、逻辑和地理的四部主要著作。利玛窦去世以前于 1610 年为李之藻施行浸礼,取名 Leo。通过与传教士的接触,李之藻意识到中国古代天文和数学的局限性。1613 年,他上奏了有名的《请译西洋历法疏》,疏中列出 14 种在中国圣贤书中找不到的西方科学发现。或许他充分认识到西方知识的重要性,因此他的余生都致力于传播西方

〔1〕 发明望远镜的历史不是很清楚。在此我们遵照“意大利望远镜”的说法。另一说法则认为望远镜是 1608 年荷兰制镜人 Hans Lipperskey 发明的。不管哪种情况,据说 1608 年底望远镜已经在德国上市。但是,有效地科学地使用望远镜始于伽利略(Galileo Galilei, 1564—1642),他于 1609 年改进了望远镜,使之放大 30 倍,并在 1610 年借助它发现了木星的卫星,土星的圆环,以及太阳的黑点。关于这个问题的详细讨论,见 A. C. Crombie, *Medieval and Early Modern Science*, 2 卷(《中世纪及早期现代科学》,New York, 1959), 2: 252—253; A. Wolf, *A History of Science, Technology, and Philosophy in the 16th and 17th Centuries*. 2 卷(《16 和 17 世纪科学、技术与哲学史》,New York, 1959) 1: 75—79; William Cecil Dampier, *A History of Science*(《科学史》,Cambridge, 1961), 页 129—130; A. R. Hall,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1500—1800*(《科学革命,1500—1800 年》,Boston, 1956), 页 107—108; Herbert Butterfield, *The Origins of Modern Science, 1300—1800*(《现代科学之起源,1300 至 1800 年》,New York, 1957 年修订本), 页 78—80。

〔2〕 关于望远镜的中文材料最早见于 1615 年撰《天文略》,作者是阳玛诺(Emmanuel Diaz, 1574—1659)。1618 年伽利略的朋友郑玉函把望远镜带到中国,这是望远镜这样的仪器首次到中国。中文关于望远镜的“远镜说”一文是汤若望 1626 年所作,1630 年印刷。关于这个问题,详见 Pasquale M. D'Elia, S. J., *Galileo in China: Relations through the Roman College between Galileo and the Jesuit Scientist-Missionaries (1610—1640)*(《伽利略在中国:伽利略与科学家兼耶稣会士之间通过罗马学院的联系》,Rufus Suter and Mathew Sciascia 译,1947; Cambridge, Mass., 1960 年再版), 页 33—39; 李约瑟(Needham, Joseph)与王铃(Wang Ling), *Science and Civilization in China. Vol. 3: Mathematics and the Science of the Heavens and the Earth*(《中国科学技术史,卷 3: 数学与天地的科学》,Cambridge, 1959), 页 444—445;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1368—1644*(《明人传记字典》), 页 415, 1155, 1282。

知识。

李之藻与徐光启一道跟历局的几位耶稣会学者合作,据天文计算对中国的立法进行了修订。1628年,李之藻校订完毕20部关于神学、伦理、思想、科学和技术的重要著作,其中有他本人撰写的,也有耶稣会士及其他朋友撰写的。这些著作编入题为《天学初函》的丛书,共60卷,1629年在杭州出版。这套书受到广泛的注意,明亡以前在各城市多次重印。李之藻在科学和数学方面的努力、兴趣及其活动,对于中国文人研习科学、发展实证和分析的思维,并对民间迷信开始怀疑,都做出了重要的贡献。〔1〕

我们研究晚明时期文人风气所挑选的第五位学者是茅元仪,浙江归安(今吴兴)人,出身士大夫家庭。他显然没有考科举走读书入仕的既定之路。茅元仪才华横溢,不但是位著述甚丰的诗人和散文家,而且还是位大军事家,在军事领域有着特殊的历史地位。他自幼喜读兵书,对军事科学和战略地理产生浓厚兴趣并获得了大量的军事方面的知识。这为他赢得了军事家和战术家的声誉,兵部尚书孙承宗(1563—1638)曾两次邀他入伍,以对抗满清的威胁,保卫东北边疆。但是他的军事生涯很短暂且无功,其中原因很多。尽管如此,他的不朽军事著作《武备志》却使他在当时享有盛名。这部书完成于1621年,共240卷,对军事战略策略、军事技术、军事组织和国家防御等都有全面论述,每个部分都附有宝贵的地图和图示,成为当时军事科学和军务方面最全面最系统的著作。1628年当茅元仪向崇祯皇帝表述他对国家防御的看法时,皇帝事实上命他为翰林院待诏。〔2〕

〔1〕 李之藻辑:《天学初函》6册(台北1965年再版);李之藻:《李之藻文稿》,载《增订徐文定公集》(台北中华书局1962年再版),卷6,页1—51。对李之藻的生平和思想的最详细研究见方豪:《李之藻研究》(台北:1960)。又见阮元(1764—1849):《畴人传》(1935),4:387—390;钱宝琮:《中国数学史》(北京:1964),页234—238。

〔2〕 茅元仪:《武备志》100册。天启(1621—1627)本。关于茅元仪生平,见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台北1961年再版),页591—592;《明史》(台北),页2841(从《读史札记》);臧嵘:《〈平巢事迹考〉为茅元仪所著考》,载《文献》,第11期(1982):145—162。又见*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明人传记字典》),页1053—1054。这些生平资料均未确定茅元仪去世的日期,一般说是1641年前后。我们发现题为《茅止生挽词十首》的一组诗,是其友人钱谦益(1582—1664)所作,写作日期是1640年夏。因此我们可以肯定茅元仪死于1640年。见钱谦益:《牧斋初学集》,卷17,页8—10。

茅元仪选择了军事科学技术作为自己的事业,他一生所关心的问题就是如何加强明代国家的边防。他没有顺从官方文化久已形成的价值观:科举入仕。这对于出身书香门第的他来说更是有悖常轨(他的父亲茅国缙与祖父茅坤均是名士兼高官),出人意料。如他在《武备志》序言中所言,他认为晚明时期新儒家过分重视空洞的理想与不实用的学问,而军事在社会上已经贬值,处于危机,原因就在于这是一种实用的技术。结果,明朝的军事将领既没有正规的训练,又没有适当的装备,当他们面对强硬的敌人时,只好求助于老天保佑,派神兵来解救他们了。^{〔1〕}由于茅元仪确信国防危机迫在眉睫并深深为之担忧,因此选择军事研究作为自己的事业。当然,那个时代对科学技术日益增长的兴趣以及所取得的重要成就也对他发生影响。而茅元仪本人在军事科学技术上的贡献以及他作为军事家的盛名,也有助于加强研究科学技术这样一个趋势。

我们要谈的第六位学者是宋应星,他的著作也可以代表晚明时期新的思想发展。宋应星是江西奉新人,跟茅元仪一样也出身书香世家。他1615年考中举人。从1634至1644年,他担任过不同的官职,从县学教谕到州府推官,但似乎没试图举进士。相反,他全身投入工业技术的研究,并于1637年完成不朽之作《天工开物》。全书分作18卷,每卷一专题,内容从种植谷物到造纸,都是有关工农业生产的。这是他那个时代对于工农业技术最全面的记述和分析,在规模和范围、事实的细节、数量的准确等方面都无可比拟。就科学的分科来讲,可以说明17世纪初期中国在物理学、化学和矿物学等学科发展到了非常高的水平。

宋应星认为科学技术能够强有力地改进物质生活,他在这一主导思想下进行著述,与他同时代那些对科技十分感兴趣的人也都这样相信。而宋应星在《天工开物》中做的研究与表述显示他的科学研究过程是以实证原则为基础的范例。他不仅注意事实本身;在他看来,只有把一种特

〔1〕 茅元仪:《武备志》,页1—3。

殊现象或自然过程的所有材料都收集起来分类列表之后才能从中归纳出结论。至于收集工作,可通过仔细的观察,可靠的情报,也可从工匠艺人的知识及实验中获得。因此,对于任何传统的理论都应当提出疑问,只有经过事实证明才能接受,以这样一种精神来处理 and 对待,那么所有的迷信习俗都应当抵制。

宋应星生活的省份江西,在明代后期是兴旺的工业、采矿业和商业的中心;他年轻时感受到各种科技成果的巨大吸引力和影响力,比如李时珍的《本草纲目》和徐光启关于数学和天文学的著作。他对于新输入的西方科学技术感到极大兴趣,意识到新儒家过分强调抽象的观念和意识,科举考试弊病丛生,结果文人深受其害。他体会到钻研科学技术中实学的优点。根据他的观察,他写出了《天工开物》,这部书继而又对时代产生了十分重要的影响,它不满四年便得再版,可证明这部书是很受人欢迎的。^{〔1〕}

3. 实证主义与专业主义的精神

晚明时期文人钻研志趣的广泛和多样,还可以从地理考察探险的先驱徐弘祖(号霞客,以号行,1587—1641)不寻常的一生和事业证明。徐霞客是江阴(属今江苏)人,出生在一个富裕家庭,但年轻时却没选择科举入仕的途径。因此他遵循的也不是已经确立的读书人的价值标准和他那个时代的社会惯例。他只研习自己感兴趣的科目,即历史和地理。徐霞客有着强烈的批判和探索精神,为了弄清有关中国地理方面久已成立的传统说法和看法,他亲身担当了地理考察和探险的任务。他从二十一岁开始,一生的绝大多数时间都在旅行和实地考察,慢慢成为一名真正伟大的地理学家和探险家。他旅行 17 次,足迹遍及当时 16(可能 18)省,

〔1〕 宋应星:《天工开物》(台北 1955 年再版)。有关宋应星生平的最好的书是潘吉祥的《明代科学家宋应星》(北京:1981)。《天工开物》出色的英译本有任以都(E-tu Zen Sun)和孙守全(Shiou-chuan Sun)译: *T'ien-kung K'ai-wu: Chinese Technology in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University Park, Penn., 1966)。关于《天工开物》和宋应星有大量的二手资料,但我们对宋应星的生平及其科学上的贡献总体上是我们自己阅读宋应星本人或关于他的各种材料,虽然我们也受益于大量的二手研究资料。

150 余市,对长城以南所有主要的河流(30 条)和山脉(60 余座)都做了专业的踏勘。^[1]

徐霞客的实地考察均以相当专业的方式进行。他把自己的调查和观察都十分详细地记录在《游记》中,每天几百乃至 4000 字。虽然他主要的任务是地理考察,但他的实地调查研究还包括地质学、矿物学、地貌学、生物学、社会学和人类学的内容。在所有这些领域中,他都做出了很有价值的贡献,当然他最卓越的贡献是他的地理学考察。他最重要的发现如下:(1)金沙江是扬子江的真正源头;(2)澜沧江(湄公河)、怒江和礼社江是三条不同的江;(3)南盘、北盘二江汇合为广东西江,分别发源于云南交河与贵州可渡河;(4)广西左江、右江这两条江跟广东的南、北盘二江不相连。在上面各例中,他的实地考察对长期以来所持的错误印象进行了批驳。此外,他对从广西到湖南,从贵州到云南这一大片石灰岩地带地区所做的认真调查和细致描述是前所未有的,而且包罗万象,无愧为现代石灰岩地貌学之父,实际上他的发现比西方这一领域的其他开创者还要早 150 余年。

徐霞客的探求精神和调查方法惊人的现代化。他以探询和批判的眼光来解决问题,以实地和事实为证来寻求真理。抱着同样的精神,他拒绝承认民间迷信,对信仰鬼神的习俗提出质疑。所以说,徐霞客在事业的选择和思想信念两方面都别开生面。他周游各地进行地理考察,因此使他在当时名声大振。他的友人在中国晚明时期都是最受尊重的政治家和名士;他被人看作传奇人物,连他露面的地方都可以出名。他的工作和他的精神被当作一种新的生活理想。他行为的模式本身以及这种模式被当时文人精英所接受,都可以说是从个人身上体现了知识界正在兴起的一股新精神——对学术追求的专业主义和实证主义开始取代传统主义、折衷

[1] 徐霞客做过实地考察和探险的当今 16 个省份是江苏、山东、河北、浙江、安徽、福建、河南、陕西、山西、湖北、湖南、广西、江西、贵州、广东和云南。徐霞客 1640 年从云南返回的路上很可能也到了西康和四川。关于这方面的讨论,详见张春树:“Hsu Hsia-k' o, 1586—1641”(《徐霞客,1586—1641 年》),载 *The Travel Diaries of Hsu Hsia-k' o*(《徐霞客游记》,李祁译,香港:1975),页 229—230,268—269,注 18。

主义和非职业行为这些以往传统的文人生活中的基本态度。〔1〕

总而言之,晚明时期科学技术研究的范围和活力,可由这七个人的生活、思想和成就很清楚地表现出来,给人以非常深刻的印象。此外,还有一批人,虽然没有上述七位巨人的思想高度和影响,但他们也都怀着不减于上述七人的激情献身事业,不断钻研,做出贡献。在1560—1630年代,这批人一同在知识界中创造出一种风气,即对科学和技术怀有极大的兴趣、理解和爱好。他们的主要成就可以从三个虽不同但相关的角度来看待。首先,当时的国家意识形态是理学,而他们各自为科技研究奋力献身,以自己在钻研中取得的成果,共同对抽象的、推理性质的、过于虚玄的理学进行了成功的抨击。他们的成功很重要地说明,科举入仕以求得理学政治理想的最高目标是失败的。原因在于由科举制度产生的士大夫对保证民生的最重要手段——农业技术和工业技术——一概不熟悉甚至怀有敌意,儒学经世的最高目标从未达到过。其次,把这批人所做的工作综合起来看,其实是对长久以来儒家“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的社会意识形态的严厉挑战。〔2〕从公元前2世纪一直到明朝,这个社会意识形态已经成为区分中国社会阶级

〔1〕 徐霞客:《徐霞客游记》(丁文江校,3卷,上海:1928);丁文江《徐霞客先生年谱》亦收入此书。该书一个新版本在1980年出版;显然是最好最全的版本。见《徐霞客游记》(褚绍唐与吴应寿校,3卷,上海:1980)。有关徐霞客生平及其在科学上的贡献的详尽分析,见张春树:“Hsu Hsia-k' o, 1586—1641”(《徐霞客,1586—1641年》)和“An Annotated Bibliography on Hsu Hsia—k' o”(《徐霞客研究书目解题》),载张春树编, *Two Studies in Chinese Literature* (《中国文学的两个研究》, Ann Arbor, 1968), 页24—26;同作者:“The Life and Times of Xu Xiake: Intellectual Challenge and Individual Creativity in Late Ming Times”(《徐霞客的生平与时代:晚明时期知识分子的挑战与个人的创造力》,第39届亚洲研究年会提交论文,波士顿,1987年4月10—12日; Panel No. 35);同作者:《徐霞客研究》,载《陶希圣先生九秩荣庆祝寿论文集》2册(台北:1987),页583—599。后一篇文章还在新的研究基础上确定了徐霞客的生日是1587年1月5日,而不是以前认为的1586年。

〔2〕 孟子(公元前372—前289)表达这个论断。但其基本思想追溯到孔子(公元前551—前479),《国语》和《左传》都记录了这个意思和类似的思想。在公元前2世纪,这一社会理论得到进一步的解释,成为儒家社会、政治和经济结构的一个基本构成部分。见《孟子》3册(台北:1955),页144—145;《左传》3册(台北:1952),页348;《国语》,页68;班固《汉书》12册(北京:1962),页2520—2521;张春树: *Emperorship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a* (《十八世纪中国的皇权》),页555。关于在中国传统的社会阶层中的这个儒家社会政治的理论制度及其对中国传统的社会和政治结构的影响,见何炳棣: *The Ladder of Success in Imperial China* (《中国科举制度及社会史的研究》),第1章,尤其页17;瞿同祖(T' ung-tsu Ch' ü), *Law and Society in Traditional China* (《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 Paris and Hague, 1961), 页226—230;同作者: *Han Social Structure* (《汉代社会结构》, Seattle, 1972), 尤其页63—66。

的总的指导方针；正因为中国社会蔑视体力劳动者，这样来划分社会阶层，其实是中国社会技术进步所遇到的政治和意识形态的最主要障碍。如技术史学者充分证明的那样，只有当劳动者，特别是体力劳动者，在一个社会得到某种尊重时，技术才能在那个社会生存。^{〔1〕}在另一层意义上，这批人的工作令人展示出了实学对于改进民生具有特殊的重要意义。第三，这批人的想法及其研究开辟了科学研究的途径，可归纳如下：（1）仔细地观察真实世界的现象并进行实验；（2）耐心地从历史宝藏与实地观察两方面收集数据；（3）解释一件事情的时候，既要看历史上的先例，也需要将现有的知识系统化；（4）观察和实验的时候运用定量的测试；（5）从具体观察和实验中归纳出一般。这个科学调查法强调，若没有经过事实的验证，仅基于历史传统或一般公理的权威都不能接受；只有能观察到的和可以显示的论断才能够承认它是真的；任何迷信都应当受到驳斥；学者必须认识到跟工匠学习实验方法的重要性；为了开辟新领域，应当以创造力、热忱和开放的思想来研究新的科学技术领域。

一个新的宇宙观也通过这批人以及朱载堉（1536—1611）、唐鹤征（1537—1619）和王征（1571—1644）等其他具有相似思想的人的大量著述浮现了出来。关于思想的基础、儒家传统观念及其关于天的解释，他们从根本上提出质疑，重新定义了自然与人之间的关系，并发展了宇宙结构的新理论。从整体上讲，他们把关于自然的词汇从一个具有神秘形式与实体的神秘而拟人的世界改变到按定量的理性主义和唯物主义规律在时空中运动的物质形体的发展进化的世界。下面我们根据宋应星的思想世界看看这个新宇宙论的主要结构的细节。

宋应星在《谈天》（序言作于1637年）这本关于天文的主要著作中，抛弃了把天当作神秘的至高无上的传统概念。他把天定义为自然的物质的实体，能够理性地实际衡量。天由太阳、月亮、地球和其他星球来体现，根本

〔1〕 关于此处所讲概念，我们尤其得益于 Lynn White, Jr. *Medieval Technology and Social Change*（《中世纪的科技与社会变化》，London, 1962）；Jean Gimpel, *The Medieval Machine: The Industrial Revolution of the Middle Ages*（《中世纪的机械：中古时代的工业革命》，New York, 1976）。

不存在神秘的幻觉的东西。宋应星认为,天只是在时空中运动的物体的自然宇宙,完全能够以数学形式和机械方法给予解释。〔1〕宋应星在《论气》中阐明,宇宙万物始于无边无际的“太虚”,然后变成充满“气”的不定空间。〔2〕通过万物中“气”的无数复杂结合,集合体称“形”,包括人、动物、植物、矿物及存在的所有形式。〔3〕只有土、石少数几样“形”是沿着看得见的过程发展的;这些“形”达到它们生命周期的终点时便分解,各组成部分又还原为原本的“气”。一般的规律是“化之速者,其生必速;生之迟者,其化亦迟也”。〔4〕据此,宇宙是由不定因素“气”组成,“气”从来不变化,而“气”的无数结合则总是处于不断变化的状态。宇宙不再是慈悲的“天”所创造完成的;它是存在的所有形式,物质通过的连续变化过程是无限的。

根据宋应星的观点,自然是宇宙的一部分,人类看得见,也能够衡量得出。自然是“形”的世界,有着种类无穷的物质和资源。人类为了生存和改良,必须以所有能够掌握的技术来探索和利用大自然的资源。简言之,为了人类的利益,人一定要掌握和利用自然。在大自然的发明物当中,水和火是人类能够用来达成其目的最有效的物质。〔5〕宋应星把科学技术看作是用来了解和控制自然的手段。由于这个信念,宋应星给他这部科技巨著题名为《天工开物》,字义为“物生自天,工开于人,曰天工者,兼人与天言之耳”。〔6〕

宋应星能够探察并以自然的物质术语来描述宇宙、天和自然。宇宙中所有的物质,包括单一的和扩张的,都从理性观点来解释。天体——日

〔1〕 宋应星:《谈天》,载宋应星:《野议、论气、谈天、思怜诗》(上海:1976;以下称《野议》),页99—113。

〔2〕 宋应星:《论气》,载《野议》,页52,66,80。宋应星的《论气·序》作于1637年夏。笔者根据对宋应星的文本的理解,把“气”翻译为“elemental matter”。注,“气”在中国哲学中是一个很关键的概念,不同的学者用了不同的英文词,如 ether, matter, material force, vital force, spirit, energy 等等。

〔3〕 宋应星:《论气》,载《野议》页52—63,尤其页52—56。

〔4〕 同上书,页52,57。

〔5〕 宋应星:《野议》,页9;《天工开物》(台北:1955),页107,110,185,265,299,329;《论气》,页80—81。

〔6〕 丁文江:《重印〈天工开物〉跋》,载《天工开物》(台北:1955),页3。我们也注意到书名中“天工”和“开物”这两个词有古典的出处。“天工”见于《书经》,“开物”见于《易经·系辞》的注疏,尽管二词在原文中有不同的内涵。见《书经》(台北:1952),页16;《周易》(台北:1952),页62。

月星等等——及其看得到的运动都用机械术语来解释。例如,他对日食和月食的解释完全抛开了传统的关于这些自然现象的迷信观点,而是从日、月、地球的相对位置看待。^{〔1〕}同样,温度变化在古代中国人的心目中高深莫测,他解释为热是通过地球上空气层的传播过程,声音永不停止地传播,无数次地扩散,可以理解为波浪,如同水的波纹的纵向的机械的波浪。^{〔2〕}在宋应星看来,宇宙中任何存在及其关系都可以理解为一个自然的过程或者可以衡量的物理现象。

宋应星对宇宙和人类都以自然的和理性的眼光来看待,他在思想上反对万物有灵(神鬼等等)、任何形式的迷信(星象、相面、风水等等)以及一切民间宗教信仰。他认为人类及人类事物都应该能够像对宇宙中其他自然的单一体所用的方法那样来进行解释。^{〔3〕}因此,他花了很大功夫批驳长久以来关于宇宙秩序与人类秩序之间关系的“天人感应”论;“天人感应”论认为,一般来说,自然现象是上天在向人类发信号,指示造物是赞成还是不赞成地上发生的国家事务,这是汉代董仲舒(公元前179—前104)首次系统地提出的,此后一直是正统儒家经世理论中最基本的意识形态和神学的组成部分之一。^{〔4〕}宋应星则认为,从本体论来讲,宇宙各种现象并非神的设计,全是“气”的内部自然运动的过程;因此,与人类没有任何关系。天人感应不过是幻觉,是人内心在迷信的目的论的假设基础上想象出来的东西。据实际经验来看,历史的事实已清楚而充分地表明天人感应论并无根据,而且自相矛盾。若据儒家学说,日食是上天对国政失纲或人君昏暗的不满或警告,但历史事实却是日食在仁政时期发生的次数比在暴政时期更为频繁。譬如,公元前156—前141年在汉景帝仁慈统治的16年间发生了9次,但是从公元650年到669年在唐高宗(650—683年在位)的20年乱世期间却只有两次。这足以证明天人感应论的荒谬,相信它的人是愚昧的迷信受害者。^{〔5〕}宋应星指出,日食是月

〔1〕 宋应星《谈天》,载《野议》,页101—105,108—112。

〔2〕 宋应星《论气》,载《野议》,页64—65,75,77,93—95。

〔3〕 同上书,页52—56。

〔4〕 关于传统的儒家政治文化中这个最基本的假设的形成和发展,详见张春树: *Emperorship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a* (《18世纪中国的皇权》),页554—556。

〔5〕 宋应星:《谈天》,载《野议》,页105—106。

亮挡住阳光所致；这是自然的现象，仅此而已。^{〔1〕}宋应星对宗教持怀疑态度，对迷信和民间祭礼进行严厉的批判，在一定程度上，他这种宇宙观是沿着中国倾向于自然主义和唯物主义的大思想家的思路，这里仅列举几个最重要最有影响的大思想家，例如荀况（荀子，公元前 298 至前 238 年活动）、韩非（约公元前 280—前 233）、王充（27—97）、范缜（约 450—515）、柳宗元（773—819）、刘禹锡（772—842）、李觏（1009—1059）、张载（1020—1077）、王安石（1021—1086）、沈括（1031—1095）、王廷相（1474—1544）和吕坤（1536—1618）。^{〔2〕}但是宋应星比这些人更为卓越，他在批评传统的理论时，涉及的领域非常广泛，在天文、物理、化学、生物、植物等各方面都提出了令人信服的科学证据。与宋应星同时代能够坦率地批评迷信和民间祭礼的人几乎也都是这样做的。^{〔3〕}

最后要说明的一点是宋应星以及与之同时代并具有同样思想的知识

〔1〕 宋应星：《谈天》，载《野议》，页 108—110（内有宋应星所画图示具体说明日食的过程，页 109—110）。

〔2〕 这些思想家都很著名，对他们的研究也很多，除了两位以外这里都不必说明了。对王廷相的思想和生平的系统的分析，见葛荣晋：《王廷相》，载《中国古代著名哲学家评传》，系列之二，册 4（济南：1982），页 145—180，特别是页 160—165；侯外庐等编《王廷相哲学选集》（北京 1965 年第 2 版），尤其《慎言》、《雅述》二节，页 1—146。关于吕坤，见本书第 1 章关于他的讨论，尤其是郑涵：《吕坤年谱》；对于吕坤有关宇宙的自然主义和唯物主义的看法的全面和批评性的检验，见王煜：《明清思想家论集》（台北，1981），页 62—79，101—109；吕坤：《呻吟语》（汪世荣校，上海：1934）包含吕坤自然主义和唯物主义哲学最重要的部分，还有一篇 1593 年作的序；郑涵：《吕坤年谱》，页 63—64；侯外庐等编《吕坤哲学选集》（北京：1962），尤其页 1—6，42—57，62—78。应当指出，在阐述这些思想家和宋应星以及其他传统的中国学者有关这个问题的看法时，常常使用“气”和“形”这两个术语，有时甚至是采用同样的分析结构的框架。所以，必须极为严格地分辨出在这些思想家的著作中语义学与认识论的不同，在个人的概念与历史的体系两方面都应如此。

〔3〕 中国的基督信徒，如徐光启、李之藻、王徵等，也都是对民间宗教和各种形式的迷信进行了激烈的批评。从他们的研究及其对自然界和宇宙的解释看，他们显然都是自然主义者，在一定程度上也可以说是唯物主义者。他们对科学和技术的兴趣更偏重实用和物质方面，主要不在神学的原因。他们首先是致力于经世的士绅（学者兼政治家）。不难理解，这些士绅皈依基督教，其动机更多在于耶稣会士的科学知识和神学上的自然主义，不是当时天主教的宗教活动和实践。对这些中国士绅来说，宗教是伦理教育的一种形式，与科学没有冲突。因此，他们称耶稣会士传播给他们的知识为“天学”，而不仅仅是“西学”。因此，《天学初函》成为耶稣会士及其中国友人（主要是徐光启和李之藻）合作的第一本主要文集的标题。该文集中 20 篇论文（一说 22 篇，误）谈论的主题各种各样：西学概况、哲学、宗教、伦理、地理、天文、数学、物理和技术等等。哲学、宗教及伦理归为“理”（原则）；科学和技术是“气”（应用）。实际上，李之藻在书中把这两部分安排得很均匀——“理”部（第 1 部分）10 篇，“气”部（第 2 部分）10 篇。他对于基督教与西方科学之间的关系或信仰，在这部文集的有意思的安排上清楚地显现出来。见李之藻编：《天学初函》34 卷（杭州：1629）。方豪：《李之藻研究》，页 108—129，157—173；同作者：《王徵之事迹及其输入西学之贡献》，《文史哲学报》，第 13 期（1964）：31—96；罗光：《徐光启传》，页 29—33，77—90，137—146。

精英的情况及其科学贡献。这些 17 世纪早期的学者兼科学家们从寻找“实学”开始,进而探索大自然的进程。他们在探索的过程中大量地汲取了历史宝库的丰富知识,同时又进行实地考察,亲自动手实验,经过努力而实现自己的目标。结果,他们不仅完成了惊人数量的重要科学成果,包括新的突破以及在系统的理论指导下对旧有知识和传统做全面检验和记录整理,而且还创造出一个新的充满活力的思想世界,强调生活和思想上的理性主义和实用主义,学习和研究方法上的实验主义和怀疑主义,对宇宙理解方面的自然主义和唯物主义,以理性思维、历史和常识取代神学上的迷信和超自然的信仰。^{〔1〕}

4. 明代后期的科学革命

处于科学成就尖端的晚明学者给 16 世纪末 17 世纪初带来了革命性的创造力和多样性。在晚明时期中国的科学舞台特殊的历史背景下,科技时代的成就已经提升到一个科学革命的滥觞,可与 17 世纪出现的西方“天才世纪”(Alfred North Whitehead 怀特海所用术语)相媲美。但马上产生了个问题:那就是什么构成了 17 世纪西方科学革命。其实是在各种思想和意识形态的环境下,不同的观点都得以发展,但仍有一些基本的要点可总结如下。^{〔2〕}“科学革命”这个术语是指科学上的新发展突破了已往的成果,即科学上有一个根本的改变。17 世纪的大科学家从未使用过“科

〔1〕 读者可以看到,我们使用的“自然主义”和“唯物主义”这两个术语,是最基本的哲学上最常用的定义。自然主义指在思想的系统中,所有现象都能够依据自然的法规和原因来解释,不赋予它们任何其他的重要意义。唯物主义是哲学理论,认为在运动和修正中的物质才是唯一真实的,宇宙万物都能够根据物理的规律来解释。关于这两个词的语义的历史及其变化的细微差别,*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哲学百科全书》)5:179—187 (Materialism 唯物主义), 448—450 (Naturalism 自然主义)有详细而系统的说明。

〔2〕 对“天才世纪”科学革命各个方面的深入研究和商榷有大量的文献。我们仅列出几部最重要著作,我们参考过并认为有助于对这个复杂问题的检验。见 A. R. (Alfred Rupert) Hall,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科学革命》); A. Rupert Hall, *The Revolution in Science 1500—1750*(《科学上的革命,1500—1750 年》,London, 1983),是 Hall 书的修订本,但实际上为两部不同的著作,应分别列出;Robin Briggs,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of the Seventeenth Century*(《17 世纪的科学革命》,London, 1969);Vern L. Bullough 编,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科学革命》,New York, 1970),尤其页 69—126;M. L. Righini Boneli and William R. Shea 编:*Reason, Experiment, and Mysticism in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科学革命中的推理、实验与神秘主义》,New York, 1975),页 89—290;Hugh F. Kearney 编:*Origins of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科学革命的起源》,New York, 1968);伯特菲尔德(Herbert Butterfield), *The Origins of Modern Science*(《现代科学的起源》);A. C. Crombie, *Medieval and Early Modern*(接下页)

学革命”这个词语。在他们眼中,“革命”只意味着人类事务和自然界的基本周期,如朝代变更和行星轨道或潮汐涨落的运动。只是到了18世纪,革命才开始意味着对已往有一个突破,不再是周而复始无穷无尽的重复运动。而且,17世纪的大科学家往往认为他们自己——甚至他们的同时代人——是在重新发现和复活古代知识,顶多只是改进、扩展和延伸知识的革新者。^{〔1〕}17世纪科学革命证明是在天文、物理、医学、生理和数学等多门学科范围十分广泛的科学领域中都确实有革命性的进展或根本性的概念改易。西方的科学革命并非一门科学的某个领域或者科学的一个主要分支,也不一定是包括了科学的所有主要分支。比如,化学革命一直“推延”到18世纪才发生。^{〔2〕}所以,在这个背景下的科学革命只是在一个特别的时间段落内对整个科学领域一般特征的总体描述。

(接上页) *Science*(《中世纪与早期现代的科学》),卷2,第2部分;哈曼(P. M. Harman),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科学革命》, London, 1983);库恩(Thomas S. Kuhn),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科学革命的结构》, Chicago, 1970年再版增订本);科恩(I. Bernard Cohen), *Revolution in Science*(《科学中的革命》, Cambridge, Mass., 1985),第1—3部分,尤其第3部分。至于从广泛的历史、文化、社会和哲学角度对17世纪科学革命的讨论,见William Cecil Dampier, *A History of Science*(《科学史》),第4章;A. Wolf, *A History of Science, Technology, and Philosophy*(《一部科学、技术与哲学史》),第1卷;Alan G. R. Smith, *Science and Society in Sixteenth and Seventeenth Centuries*(《16和17世纪的科学与社会》, London, 1972),第2、3章;John U. Nef, *Cultural Foundations of Industrial Civilization*(《工业文明的文化基础》, New York, 1960),页17—34;Alfred North Whitehead, *Science and the Modern World*(《科学与现代世界》, New York, 1948),第3章(“The Century of Genius”天才世纪);John D. Bernal, *Science in History*(《历史上的科学》, New York, 1965,第3版),第4部分;Edwin Arthur Burt, *The Metaphysical Foundations of Modern Physical Science*(《现代物理学的形而上学基础》, New York, 1954);罗素(Bertrand Russell), *A History of Western Philosophy*(《西方哲学史》, New York, 1945),页525—545;Robert K. Merton, “Science, Technology, and Society in Seventeenth-Century England”(《17世纪英国的科学、技术与社会》), *Osiris*(《欧西里斯》)4(1938);尤其页360—597;Crane Brinton, *Ideas and Men: The Story of Western Thought*(《人与思想:西方思想的传说》, Englewood Cliffs, N. J., 1963),页264—273;Arthur O. Lovejoy, *The Great Chain of Being: A Study of the History of an Idea*(《事物大链条:一个观念的历史的研究》, New York, 1960),页99—143。

〔1〕 对这些要点的详细的分析和见解,开创性的研究有科恩(I. Bernard Cohen), “The Eighteenth-Century Origins of the Concepts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科学革命概念的18世纪起源》),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Ideas*(《思想史杂志》)27(1976): 257—288。又见科恩: *Revolution in Science*(《科学中的革命》),页4—14;Felix Gilbert, “Revolution”(《革命》),载 *Dictionary of the History of Ideas*(《思想史辞典》, Philip P. Weiner 编, 4卷, New York, 1973), 4: 152—167, 尤其页152, 162—163。

〔2〕 不用说,这样一个革命当时只有少数受过教育的人才懂得。具体一点,科学革命是由16、17世纪的天才完成的,如哥白尼(1473—1543)、第谷(Tycho Brahe, 1546—1601)、开普勒(Johannes Kepler, 1571—1630)、伽利略(1564—1642)、笛卡尔(René Descartes, 1596—1650)和牛顿(1642—1727)在天文、机械和数学方面的成就;维萨里(Andreas (接下页))

正如历史上所有急速发生的事情,科学革命既没有完成也不是终止。从根本上来讲,科学革命是从一个世界观转向另一个世界观。17世纪科学革命中最伟大的进展是从托勒密—亚里士多德派以地球为中心的宇宙观转变到由哥白尼(1473—1543)、开普勒(1571—1630)和伽利略(1564—1642)提出的太阳系。这个转变导致了思想概念的根本重塑,从而使得西方有可能产生最具活力的知识进步。西方人对于宇宙的看法以及人在宇宙中的位置得以重新定位。在这方面,牛顿(1642—1727)的“万有引力定律”影响最大也最持久,它含有经典物理学的综合理论,是第一个现代科学的命题,牛顿在将科学作为推进文明和进步的主要力量这个过程中起到了巨大影响。^[1]科学革命并非突然的剧变,而是一个进化的过程。事实上,这个革命基于中世纪晚期,它的直接起因与重大发展是在16世纪。一般而言,这个革命始于哥白尼的体系,以牛顿的集大成作为完结,这个科学革命的时间跨度实际经历了一个半世纪。即使是从开普勒到牛顿,或者从伽利略到牛顿,这个革命也经历了八十余年。所以这是个较

(接上页) Vesalius, 1514—1564) 和哈维(William Harvey, 1578—1657)在医学、生理学和自然史方面的成就;培根(1561—1626)、伽利略和笛卡尔在科学的方法论方面的成就。见 Herbert Butterfield, *The Origins of Modern Science*(《现代科学的起源》修订本), 页29—128; Robin Briggs,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of the Seventeenth Century*(《17世纪的科学革命》), 页26—70; A. Rupert Hall, *The Revolution in Science 1500—1750*(《科学革命, 1500—1750年》, 1983), 页94—208; 科恩: *Revolution in Science*(《科学上的革命》), 页105—194。关于化学上的革命被“推延”这个问题, 见 Herbert Butterfield, *The Origins of Modern Science*(《现代科学的起源》), 页203—221; Maurice Crosland, “Chemistry and the Chemical Revolution”(《化学与化学的革命》), 载 *The Ferment of Knowledge: Studies in the Historiography of Eighteenth-Century Science*(《知识的酝酿: 18世纪科学的史学研究》, C. S. Rousseau and Roy Porter 编, Cambridge, 1980), 页389—416, 尤其页402—405, 414—416。

[1] 关于科学革命改变了对世界的看法这个大问题的分析, 以及对我们所讨论的“科学革命”最有启发意义的分析, 见 Thomas S. Kuhn,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科学革命的结构》), 尤其页111—135; 同作者: *The Copernican Revolution: Planetary Astronomy in the Development of Western Thought*(《哥白尼的革命: 西方思想发展中的行星天文学》, New York, 1959), 页134—265; Arthur O. Lovejoy, *The Great Chain of Being*(《事物大链条》), 页121—143; Charles Singer, *A Short History of Scientific Ideas to 1900*(《公元1900年前之科学思想简史》, Oxford, 1959), 页218—259; Alfred North Whitehead, *Science and the Modern World*(《科学与现代世界》), 页39—57; M. L. Righini Bonelli and 谢伊(William R. Shea) 编: *Reason, Experiment, and Mysticism in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科学革命的推理、实验与神秘主义》), 页12—17。关于牛顿在西方历史与思想界的特殊地位, 见 Robin Briggs,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of the Seventeenth Century*(《17世纪的科学革命》), 页71—79; Edwin Arthur Burt, *The Metaphysical Foundations of Modern Physical Science*(《现代物理学的形而上学基础》), 页207—302; A. Rupert Hall, *The Revolution in Science 1500—1750*(《科学上的革命, 1500—1750年》), 页347—360, 对牛顿学说主义提出了较广的历史考察和评价。

为漫长的过程，听起来不大像革命而更像是进化，这还没有把在 17 世纪出现一直到 18 世纪仍在继续成长发展的新趋势也考虑在内。

给科学革命的基本概念下定义并搞清西方科学革命的基本议题之后，我们再来看晚明时期的学者兼科学家们所取得的科学成就。我们观察的背景是晚明时期的科学技术条件。在一些特殊的科学分支领域，如天文、物理、植物、医学、数学、地质、农业学、生理学和地理学方面，明朝那些具有独创精神的大科学家们都有重大突破。其中每一个分支，他们也都都有新的发现，他们的新学识和新理论都有所突破，导致了与以往的决裂。他们形成了一个宇宙观 (cosmology) 以及伴随它的新的宇宙志 (cosmography)，清晰地提出一个新的科学方法论和科学探索的哲学。最重要的是他们创造出一个新的思想风气，对科学和技术有特别浓厚的兴趣，重新把重点放在实学上。中国的学者兼科学家们的与他们的西方同行相似，不是作为革命者，而是作为重新发现古代知识和启用古代知识的人，或者是对古代知识进行改进并使之延伸扩展的改革者，他们的同时代人也是如此看待他们的。学者兼科学家们所取得的成就的革命性之所以常常被现代历史学家忽视，其中一个主要的原因就在于此。^{〔1〕}

明代的学者兼科学家们，特别是李时珍、徐光启和宋应星，还创造性地对旧有的知识进行了全面的整理，因而建立起一个新模式（即理论构架）。^{〔2〕}这个新模式不但是对以往零散的孤立的科学知识的总汇，而且是相互联系的历史的结构，成为一个新的整体，可以有新的应用，这是孤立的各组

〔1〕 对晚明时期中国的科学革命缺乏承认甚至被盲目否定，其重要因素大多是历史性的。虽然天文的和数学的研究在清朝征服后仍在继续，但失去了晚明科技时代特有的那种巨大活力和无限创造力，科技研究的其他领域也在走向衰落。事实上，清朝征服以后，晚明的科技经典著作大多都没有再版，在中国直到现代才能见到；《天学初函》和《武备志》等著作或全书或部分地被清廷列入禁书。而且，上述讨论的七位大师当中除一位以外，其余人的生活 and 思想在清代鲜为人知。直到 1920—1930 年代的民国中期，这些人的作品、生平及其成就才被重新发掘出来，1950 年以后对他们的兴趣又有增加。科技时代致命中断，造成现代学者常常忽视晚明时期曾经有过一个强有力的科学革命的发展，由于缺乏现成的参考资料，妨碍了他们深入了解这个发展的全景。

〔2〕 至于我们在此讨论的理论构架，得益于库恩 (Thomas S. Kuhn) 的开创性著作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科学革命的结构》)，尤其第 9、10 两章。又见卡尔·科恩 (Carl Cohen)，"Revolutions and Copernican Revolutions" (《革命与哥白尼的革命》)，载 *Science and Society: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科学与社会：过去、现在与将来》，Nicholas H. Steneck 编)，页 86—103。

成部分不可能达到的。形成这样一个新模式,因而产生了新的知识,李时珍、徐光启和宋应星的不朽著作即是明证。这样做本身就构成一个以明朝科学进步为背景的科学革命。原因正如一位学者所说,科学革命最基本的并非有了新的事实,而是在于如何看待旧事物的新的方式。〔1〕

晚明时期的科技时代也是中国科学史上的一个革命飞越。在古代中国,尚未有过如此众多卓越的学者和有影响力的士大夫(其中还有两个在中央政府任高官)投身于科学技术研究,在大约四十年的短暂时间内出版了如此有影响的著作。他们的著作流传很广,多次重印,另一方面也显示出晚明时期中国知识分子对科学和技术的兴趣异常高涨,已达一个新的水平。以往在中国,科学技术几乎受不到专业的尊重,文人学士对科学和技术仅仅有些业余的兴趣。所以,晚明科学家的兴趣水平、专业程度、学术声望及其人数都标志着中国科技史上的一个革命性突破。一个伴随着新的求知精神的新时代已经诞生,与传统上单一强调儒家经典及文史的研究大不相同。

晚明的科技新时代在中国是一个科学革命的开端。若比较一下中国的科技时代与西方的科学革命,除了宇宙中太阳系的发现取代地球中心论,以及牛顿学说的万有引力论以外,我们找不出其他根本性的区别。而太阳系的提法在中国没有那么重要,因为地球处于宇宙的中心这个论点在中国从来也不占主要地位,早在公元2世纪,天体在不定的空间运动的“宣夜”论就已流行。〔2〕至于在中国还没有牛顿学说的万有引力论,我们认为这只是一个时

〔1〕 谢伊(William R. Shea)曾对17世纪西方的科学革命做过分析,见谢伊:“Introduction: Trends in the Interpretation of Seventeenth-Century Science”(《序言:如何解释17世纪科学的新倾向》),载 *Reason, Experiment, and Mysticism in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科学革命中的推理、实验与神秘主义》),页10。关于科学革命最主要的是科学态度的改变这一观点,也见于霍尔(A. Rupert Hall)的经典之作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1500—1800*(《科学的革命,1500—1800年》)中的“The formation of the Modern Scientific Attitude”(《现代科学态度的形成》)。

〔2〕 早期的“宣夜”论及其相关的论点,周亮工(1612—1672)在《书影》(1667;上海1981年再版,页195—196)一书中有深刻有力的阐述。有关中国传统的宇宙理论的详尽讨论,见郑文光与席泽宗:《中国历史上的宇宙理论》(北京:1975),尤其页75—80(《宣夜论》)。又见 Alfred Forke, *The World-Conception of the Chinese: Their Astronomical, Cosmological, and Physico-Philosophical Speculations*(《中国人的世界观:天文的、宇宙的与物理—哲学的构思》, London, 1925), 页23—24, 46—47, 112—113; 李约瑟(Joseph Needham), *Chinese Astronomy and the Jesuit Mission: An Encounter of Cultures*(《中国的天文学与耶稣会士的使命:文化的撞击》, London, 1958); 李约瑟与王铃: *Science and Civilization in China*(《中国科学技术史》), 3: 210—228, 尤其页219—224; 李约瑟: *The Great Tradition: Science and Society in East and West*(《东方与西方的科学和社会》, London, 1969), 页84—85。

间问题。当时中国科学技术的进步及其条件是有利于这样一个发展的。若无朝代转换,清朝的征服没有使广泛的生机勃勃的科技研究致命中断的话,那么一个中国的牛顿,一个像宋应星那样的人(也有可能即宋应星本人)就会提出这样一个理论。中国人的头脑一般来说倾向于做这样一种大的综合,有关早期儒家及新儒家发展的文献资料已充分证明这点。另一方面,如果不谈中西比较的问题,仅就晚明时期中国本身的知识成果及其本身的环境来考虑当时科学的突飞猛进,就科学革命一词的根本意义,这的确是一场革命。中国学界的一个新时代已强劲起步,如果条件能允许它充分发展,这个新时代在中国一定会产生一个重视科学和技术的新集合心态,学习的目的和性质也都会倾向于科学和技术。中国学术界的真正特征很可能已经改变,这种观点的可行性是很强的,尽管实际上晚明时期科技研究的巨大进步由于清朝征服而致命地中断了。新的走向实学的科学探索精神和方法对17世纪初期出生的一代中国学者有着持久的影响,清朝征服之时亦正当这代人的学术成熟期。这代人当中有的很有思想,例如,陈确(1604—1677)主张唯物主义、批判的自然主义以及宗教的怀疑主义;傅山(1607—1684)是医学和科学的专家;方以智(1611—1671)精通科学与哲学,包括唯物主义、自然主义及新的宇宙论;张履祥(1611—1674)是农业科学的专家;黄宗羲(1610—1695)大力推动实学,宣传工商业对社会的重要性;顾炎武(1613—1682)在归纳古代哲学等经典的基础上,利用历史研究中的定量分析发展了科学的研究法;熊伯龙(1617—1669)掌握批判的自然主义和美学,对民间宗教和迷信做了系统的批判;王夫之(1619—1692)精通唯物论、新宇宙论及实用主义。^{〔1〕}

〔1〕 对明清时代科技的发展以及对知识分子的生活、思想和成就的更详细的说明见张春树与骆雪伦, *The Great Search: Confucian Scholars and the Ming-Ch'ing Dynastic Transition* (《伟大的探索:儒家学者与明清之际朝代转换》,待付梓)。科学技术时代的精神及其影响显然延伸到中国各地区。譬如,1628—1640年间,江苏常州人薄珏在制造眼镜和光学仪器方面取得了很大成绩,名声远扬;他还写下20多本书和文章探讨几何、天文、测地学、物理、唯物主义哲学及科学方法论。江苏婺州人徐正明(1660—1690年间活动)是个工匠,在涉及特殊的车辆方面很是出色。他发明和制造了历史上第一辆“飞车”,实际上还驾驶着它飞了一段距离。江苏吴江人孙云球(约1630—约1663)经营中医草药为生,且致力于机械设计,在制造各种类型的光学仪器方面因其创新的技巧而成为闻名的光学仪器制作者。他制作了很多特殊设计的眼镜和望远镜。他曾撰写《镜史》,根据自己的经验和谈眼镜制作的科学与艺术。关于这些人的简历评述,见邹漪:《启祯野乘》,卷6,页15—16;徐伯春:《江苏古代科学家》(南京:1983),页144—148,153—156。

李渔也属于这一代人。他早年在兰溪家乡时曾带领村民修建灌溉工程渠道,已表现出对技术很有兴趣。他一生有很大一部分时间都居住在杭州和南京,即晚明时期科学技术发展的两个主要中心。他对知识的探索表现了科学技术时代的精神和看法是朝多方向发展的。如上所述,李渔对迷信从人文角度做了合乎逻辑的批评,对科学技术的主要兴趣焦点也在人民日常生活的改善。他的各种实用的机械的发明,对心理治疗及性生活在精神健康的重要性等看法,以及在植物学方面对花草树木的研究等等,都是对科学和技术做出的重要贡献,充分反映他相信科学技术可以为人类谋幸福并为之奉献。他对宇宙论等重大科学问题不那么感兴趣,但对改进人们生活品质的应用科学则更加注重,这也是李渔的思想特点。李渔在那个时代的文人中是独特的,不同于其他人。

李渔以其独有的方式对科学技术时代做出了极其重要的贡献,一些新的科学想法和态度及技术创新在他的虚构文学作品中得以普及。通过他的作品,新的科学发展在大众的头脑中留下了深刻而长久的印象。民众与文人的世界实际上是完全分离的,如果没有李渔的文学,他们很长时间都不会了解到新的科学技术的进步。

五、李渔及其时代

李渔的作品表现的是一个千变万化的时代,在政府、社会和文化等各方面存在着范围相当广泛的压力和危机。这些压力和危机中许多政治、军事和经济的组成部分在当时其他文献中也有记载,科学技术方面的跃进及其在社会经济和思想方面的成果同样也有记载。然而,只有通过李渔的作品,我们才能更具体更深刻地了解在晚明发展并在转折时期流行的各种思想的、文学的、科学的、技术的、社会的及个人的问题和现象。李渔的主要贡献是帮助我们了解和认识明清之际的朝代转换。正是通过广为流传的李渔数量众多的白话小说和无处不在的戏曲表演,这些问题和

危机才在 1644 年明朝被推翻以后的最初几十年间在民众心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李渔的作品所反映的晚明时期的巨大变化和转型令人难忘，他生动地刻画出当时明朝面临严重的内乱外患，但人们的心态展现的却是老朽不堪、行将就木的景象。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在清朝最初几十年间，李渔的《十二楼》在新的社会上层当中大受欢迎，广为流行，甚至经过乾隆朝（1736—1795）严酷的文字狱以后仍旧得以幸存，但是却于同治朝（1862—1874）的 1868 年被列为禁书。^{〔1〕}究其原因，清朝本身在 19 世纪中叶所面临的局势与 250 年前明朝所经历的局势几乎相同。当面临压力的危机时，王朝所做出的反应往往与个人所采取的方式一样。“印象操纵”（impression management）常常认为是控制危机的有效手法。^{〔2〕}处于危机中的清廷把《十二楼》这样的书列为禁书，目的是避免人民在心理上将清王朝与病人膏肓最终垮台的明王朝相联系。在此我们也清楚地看到李渔文笔的力量，它将历史的真实暴露无遗。

〔1〕 有关清朝的文字狱，特别是乾隆朝的文字狱，见本书结语部分，以及吴哲夫：《清代禁毁书目研究》（台北：1969），页 20—26，85—112；富路德（Luther Carrington Goodrich），*The Literary Inquisition of Ch' ien-lung*（《乾隆朝文字狱》，New York，1966 年再版），页 10—72；张春树：“Emperorship i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a”（《十八世纪中国的皇权》），页 568—569，尤其注 53—54。关于《十二楼》被禁，见吴哲夫，页 71—73；王晓传编《元明清三代禁毁小说戏曲史料》（北京：1958），页 124。而李渔的《十种曲》没能在乾隆朝文字狱中幸存下来。见孙殿起：《清代禁书知见录》（上海：1957），页 161。

〔2〕 Erving Goffman, *The Presentation of Self in Everyday Life*（《日常生活中自我的表达》，New York，1959，页 208—237）对日常社交中印象处理的艺术这个观念及其应用做了很有启迪的分析。

结 语

李渔的世界的现代性：政治 变迁与社会文化蜕变之中的个人

一、个人与朝代转换

1676年深秋，李渔成为清朝臣民三十年之后，他在深深哀悼为国捐躯的范承谟（1624—1676）和陈启泰（1674年死）；他这两位老朋友都在清朝平定三藩之乱时殉国身亡。范承谟任福建总督，陈启泰任福建巡海道；两人都是在平三藩中的闽藩耿精忠（1682年死）时英勇丧生。因为范、陈二人做了他们认为忠臣应当做的，李渔把他们视为烈士，分别为二人写下感人的祭文，表达他对他们的由衷钦佩。尽管反叛者用的是反清复明的名义，显然，范、陈二人为清朝而死并没有使李渔在良心上有任何不安。这群只为自己牟利的反叛者曾经背叛明朝，早已声名狼藉，至今血债未清，当然从李渔那里得不到支持，甚至也引不起他的同情。相反，他们的叛清行为似乎在测试李渔，使他得出什么是忠臣义士的结论，这在明清朝代转换当中是一个最有争议的政治思想上的根本问题，同时也最能激发人们的情感。

范承谟和陈启泰都是汉军旗人，他们同时代的人视他们为满人，而不是汉人。^{〔1〕}范承谟和陈启泰作为清朝官员为清朝而献身，一般被承认是符合道德准则的殉国行为：官吏应当忠于国君，忠于朝廷，为保卫朝廷而献身。用这个标准来衡量，范、陈二人确实是忠臣的典范。李渔在祭文中也是这样表述的。在给陈启泰的祭文中，通常的颂扬之后，他最后下一结论：

公之为人也，倜傥好义，雅重嚶鸣。不交则已，交必心倾。贱黄金于粪土，失巨而不争。公之为官也，不随不诡，独断独行。宁失调于众口，不自变其居恒。霹雳绕其身而不惧，谄笑媚其侧而越憎。是以同心者愿为公死而不惜，衔怨者拟食公肉而未能。公之一生，诙谐其口，放浪其形。人但许之以豪杰，未必尽料其忠贞。既有声乐之嗜，即多珠翠之萦。人皆虑其死裙带，孰能谅其杀娉婷？访颐生之药于华、董，学延年之术于箴彭。^{〔2〕}向尽疑其求生之过笃，今反讶其视死之太轻。是公今日之死也，三出时人之意外。尽完古节于生平。^{〔3〕}

李渔与陈启泰的朋友余霁岩读了李渔的祭文之后不由叹道：

笠翁树帜文坛三十余载，人但以风流才子目之，不读此文，乌知其为大贤人、真义士哉！人许大来以豪杰，不能尽料其忠贞，亦由是

〔1〕 一般来说，17世纪初清人征服明朝期间，部分汉人由于各种原因而在不同情况下降服清政权被编入八旗成为汉军旗人（1642年汉军八旗正式成立）。清军人主中原以后，这些汉军旗人在中国一般享有和满人同样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的特权。关于这个问题的简要讨论，见史景迁（Jonathan D. Spence），*Ts'ao Yin and the K'ang-hsi Emperor: Bondservant and Master*（曹寅与康熙皇帝：一个皇帝宠臣的生活揭秘，New Haven, 1966），页2—6；孟森：《明清史论著集刊》，页218—221，281—230；莫东寅：《满族史论丛》（北京：1958），页153—158。

〔2〕 华佗生活在公元2世纪后期，死于200年。他是一位“神医”，据说有一种特殊的药物可以延长人的生命。他死后被奉为外科大夫的保护神。董奉是公元3世纪初一位术士，据说他活了300多年之后成仙飞入云端。传说箴彭800岁，历经商朝至周朝（公元前约1600—前256），他的名字在中国自古以来是长生不老的象征。

〔3〕 《李渔》，1：182—183。陈启泰，字大来。

也。无怪二公有水乳之合。〔1〕

余霁岩从李渔对陈启泰的描述中清楚地看到李渔的真诚、知心、热忱和钦佩之情。陈启泰带着他的妻妾、子女及其仆人,总共22人同他一道殉国,李渔为他们的举动辩护,更证实了这点。有人批评陈启泰太残酷,让妻妾子女同归于尽。但是李渔在祭文中争辩,陈启泰是为了保护家人不受反叛者欺凌而不得不这样做的。李渔这样辩解,因为他感觉自己真正懂得他的朋友的动机,至少他认为他是懂的。

怀着同样的钦佩之心与充分理解之情,李渔也为范承谟写了一篇祭文。在祭文中,李渔首先简洁地记述了历史事件。叛匪耿精忠第一次逮捕范承谟是在1674年4月20日,但范承谟拒绝参与耿精忠的诡计而被关进监狱。范承谟在狱中曾想绝食至死,但未成功。他人狱约两年半以后,耿精忠于1676年10月22日下令命他悬梁自尽。〔2〕范承谟的忠贞精神及其在狱中长期倍受煎熬仍坚持正义的举动,都深深感动了李渔。因而李渔将范承谟比之南宋丞相文天祥(1236—1283)。文天祥是中国忠臣的象征和民族英雄的典范,他拒绝为元朝效力,入狱三年后死于元人之手。李渔强调二人共同的悲剧结局,经过长时间的折磨之后各为自己的主人献出生命,李渔在缓慢死亡的过程中看到了一种特殊的美德:

……人臣之事君也,为良臣易,为忠臣难,为遄死之忠臣易,为忠臣而不得遄死,天若留之以有待,及至势穷力竭,究竟无益于国、徒苦其身而后死者,尤难!〔3〕

〔1〕《李渔》,1:184—185。

〔2〕关于范承谟的生平,见《李渔》,1:185—194。又见《清史》(1961年),5:3823—3824;恒慕义(Arthur W. Hemmel)编,《Eminent Chinese of Ch'ing Period》(《清代名人传略》),页228—229。范承谟,字觐公。

〔3〕《李渔》,1:188—189。

李渔这样解说，中心思想是表彰范承谟人格完整。范选择的其实是最艰难的途径，李渔说，范承谟一向自为其难，因为他相信这是正确之路。无论是读书入仕，还是处理人事，他从不避重就轻。在李渔看来，范承谟惨死在耿精忠手中的过程及背景更是最终显示了他的生活哲学及其伟大的精神。1672年，范承谟就任福建总督；他本可以推脱，不去正处在政治动乱之中的南方，因为当时已有不少反叛的传言了，但是他仍然走马上任。即使是在福建任职期间，他也不是不能避免悲剧的结局，但他不愿意这样做。李渔的叙述如下：

当闽藩未叛之先，公知其必有是举，若肯以防邻设备为辞，预脱虎口以观变，此易事也，而公不肯为，谓异谋虽蓄而未形，我动则彼亦动，是首祸也。当其既叛之后，料渠事必无成，不妨阳合而阴图之，乃心王室者计尝出此，亦易事也，而公不肯为，谓名节所关事大，失之易而湔洗甚难，且非臣子所忍为也。舍易而就难，公之一身，遂为万古纲常所缚，而自甘授首于人矣。〔1〕

在这两篇祭文中，李渔对范承谟和陈启泰这两位汉军旗人朋友的钦佩显而易见。他不但描述了他们独特的性格与生活哲学，而且从历史的角度阐明他们各有的精神遗产。李渔很清楚地表达了他对这两位杰出人物的理解及由衷佩服，但他们是否是汉军旗人这个问题，对李渔来讲没有什么差别。

李渔不但把范承谟与中国的民族英雄文天祥相比，实际上还把他和文天祥看作一同是中国历史上最受尊敬的忠臣。这后一点有着特别的意义。把范承谟忠于的清朝政权纳入中国历史的主流，说明李渔接受了异族的清朝作为中国历史上的正统王朝，他显然没有强烈的反满情绪。

〔1〕《李渔》，1：192—193。

李渔与陈启泰、范承谟的关系及其对他们二人的敬仰,以及他对异族征服者的一般态度,都可以说明他对于易代及效忠问题的哲学观点。这些观点在他关于文天祥的两篇史论中表达得最清楚。一篇是论文天祥忠贞爱国节操,另一篇评论蒙古忽必烈汗(庙号世祖)如何对待文天祥从而得出有关忠贞的启示。^[1]从1260到1294年统治中国的是蒙古人建立的元朝(1279—1368);从汉人统治的宋朝(960—1279)到蒙古人的元朝,易代期间文天祥的经历与李渔的经历相类似,我们可以从李渔对于统治中国的异族朝代及其忠臣义士的观点来理解他在意识形态上对明清朝代转换中这些问题所持的立场。

李渔歌颂文天祥的中心思想是文天祥能够长时间保持忠贞。这种经得起时间考验的忠贞被看作与中国历史上那些为了主人即刻赴死的勇士们的遄死勇气有所不同。李渔论证,文天祥的忠贞不屈并非一时的匹夫之勇,而是说明他怀有极高的道德信念,能够接受时间和引诱的考验。文天祥在狱中被关押三年之久,征服者们竭尽全力善待他(甚至要授他丞相之职)希望他与蒙古人的新政权联手,结果却只能是徒劳无功。当最后文天祥自己要求处死,临终时曰:“吾时毕矣。”他死后人们在衣带中找到一张字条,上书:“而今而后,庶几无愧。”可见,文天祥问心无愧,死而无憾,因为他自己选择了殉国的时间和方式。他长时间给自己施加苦难,证明了他纯洁真诚的思想,不屈不挠的精神,以及忠于信仰的坚定决心。在李渔看来,文天祥是忠臣义士的典范。^[2]

同时,李渔对蒙古人忽必烈汗豁达大度善待文天祥的态度和做法也

[1] 《论文天祥之全节》和《论元世祖之待文天祥》,载《李渔》,4:1896—1902。

[2] 有关对忠臣义士的中国传统看法及文天祥作为忠臣象征的讨论,见张春树与骆雪伦之“K'ung Shang-jen and His T'ao-hua Shan”(《孔尚任与〈桃花扇〉》),页329—330;张春树:“Emperorship i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a”(《乾隆皇帝之帝王论》),页562。关于我们讨论的文天祥生平的背景,见《宋史》7卷(台北:1955),页5108—5812;刘岳申(17世纪初活动):《文丞相传》,载《文文山全集》2卷(香港再版,日期不详),页487—494;胡广(1370—1418):《丞相传》,载《文文山全集》,页494—504;李贽(1527—1602):《藏书》4卷(1959;北京1974年再版),页512—515;冯琦:《宋史纪事本末》(陈邦瞻校,1590—1621年活动),页919—930。

称赞不已。元世祖为了不杀文天祥已尽一切努力。即便在最后一刻，他还是不愿将文天祥处死。然而，文天祥若在，必定能联合宋朝的忠臣遗民从而影响到新建立的元朝的稳定，所以忽必烈别无他择，只能将他处死。李渔在《论忽必烈汗之待文天祥》一文中指出，不论元朝皇帝是蒙古人还是汉人，在李渔看来没有什么差别。他仍旧认为忽必烈汗是“豁达大度之君，深仁厚泽之主”，因为他拥有创业之主最重要的品格——委曲优容过人。蒙古皇帝认识到文天祥的人格完整。他希望全天下都了解他真心佩服珍惜的是文天祥这样的人。元朝皇帝对文天祥表示敬意，实际上是在给他的臣民树立一个道德高尚的学习榜样。忽必烈钦佩人格的完整，强调德治的重要性，因此赢得李渔的赞誉，称他是中国历史上君主的典范。^{〔1〕}对李渔而言，人的行为品质才是要紧的；一个人的族类出身无关大局。

李渔并不怀有反清或反元的“民族”情绪，这说明他是一个很有理性的人。他所有的作品都表现了他倾向于批判的客观的思维。我们在上文已指出，在李渔的时代，对王朝效忠不仅是思想与学术上的主题；在明清改朝易代的背景之下，“忠”也是情感问题，对很多文人而言这是爱国主义的一种形式。如同任何一种意识形态，爱国主义也有许多重点不同的迹象。对于明朝遗民来说，爱国主义是带有强烈反满抗清情绪的民族主义。带有强烈的汉族民族主义倾向的人反对异族在中国建立王朝，发誓决不服务于清朝，不与清朝有任何瓜葛。但大多数汉族书生在明朝垮台以后得以幸存，并希望继续活下去。他们内心深处可能有某些忠明的情绪，但并非全然如此。其中也有很多人与清政府合作——有的是全心，有的是半意。在李渔的朋友当中，有些是忠贞之士，有些是清朝的合作者，而李渔和其他不算少数的人是两者都不是。李渔有本事与各种各样的人交朋友，这是他的优点所在。他与杜濬的友谊就是一例。

〔1〕《李渔》，4：1900，1902；李渔：《古今史略》，卷7，页20—21。

在1650年代,杜濬是李渔的亲密好友之一,他为李渔的小说和戏曲作序,还给李渔所有的白话小说写了评语,杜濬一生对明朝坚贞不渝。明亡之后他过着清贫的隐居生活,在任何情况下都拒绝跟清朝打交道,他认为参加清朝的科举考试是一种耻辱。^{〔1〕}他在1678年致好友的信中用简洁的语言说明他心目中忠于明朝的概念。杜濬认为,作为明朝臣民转而服务于清朝,好似“两截人”,一截为明,一截为清。他认为,如果一个人还记得残酷的毁灭性的清朝征服所给人民带来的苦痛,那他根本就无意成为“两截人”。^{〔2〕}李渔钦佩杜濬是个直言不卑的人,从未对杜濬隐瞒自己对他的观点的尊重。^{〔3〕}

与杜濬反清忠明黑白分明的政治立场相比,李渔则处于一个折衷的位置。清朝征服以后,他放弃参加清朝新政权下的科举考试。^{〔4〕}这意味着在清朝统治下李渔选择的是不参政入仕,但仅止于此。杜濬从不承认清政权在中国的正统地位,而李渔则承认了。杜濬把满汉族类界限分别得一清二楚;李渔则强调作为个人的功德,不带任何偏见地予以承认。杜濬过着贫困的隐居生活;李渔则选择做职业作家,积极在清

〔1〕 一篇写得很好的杜濬小传,见近年重印的《明遗民录》(1985),页150—151;又见陶希圣:《杜茶村咏史诗》,载《食货》1,第10期(1972年1月):527—533。杜濬同时人对其道德人格的赞扬,见王晫:《今世说》(1683;1965年再版),页3337—3338,3374,3380—3381。

〔2〕 杜濬:《变雅堂诗文集》(甘鹏云编,6册20卷,湖北黄冈:1894),卷4,页4(《与孙豹人书》,页3—4)。杜濬的信是写给孙枝蔚(字豹人,1620—1687)。但1679年孙枝蔚去北京不情愿地参加“博学鸿词”科举考试。他落榜以后退休在扬州,远离官场,过着普通人的生活。见孙枝蔚:《溉堂集》(1721;上海1979年再版),1:1—3,2:1—2(施闰章[1618—1683年]序,载《溉堂续集》)。又见《清史》,页5239,误认为1679年孙枝蔚拒绝参加“博学鸿词”考试;李元度:《国朝先正事略》,页1729。

明朝遗民自然不会接受清政权在中国的正统地位,他们拒绝承认清朝顺治(1644—1661)和康熙(1662—1722)的年号。他们在政治、纪年和文学著作中继续使用南明朱家皇子继承的世系的那些短命政权的各种年号——弘光(1645)、隆武(1645—1646)、绍武(1646—1647)和永历(1647—1661),永历在台湾一直用到1683年。南明这个词是19世纪开始使用的。据顾颉刚(1895—1980)所言,19世纪钱绮(1797—1858)首次在《南明书》(36卷)中把这个词作为中国南方的各个明朝残留政权的广泛意义上的王朝名称。见顾颉刚:《当代中国史学》(南京:1947;香港1964年再版),页10。谢国桢编的名著《晚明史籍考》(1933,卷2,页55)将钱氏《南明书》列入其中,但对“南明”这个词的来源没做任何评论,也没有说明钱氏生活的确切年月。由于钱氏死于1858年,书稿完成早于1850年,因此我们说,“南明”一词创始于19世纪早期。

〔3〕 见李渔致杜濬书,载《李渔》,1:439。

〔4〕 然而,1675年李渔在其晚年携子赴考。

朝统治阶层寻找赞助人，不论他们是汉族还是满族。我们从李渔和杜濬两人身上可以看到，在清初仍旧忠于明朝的人表现不尽相同，因人而异，具有不同特点和气质的人对新政权的反应各有区别。李渔对于忠贞概念的理解是他磨难经历的结果。一方面，理性主义和一般道德观使他缺乏带有强烈反满情绪的“民族主义”；另一方面，他受的教育及其在感情上对明朝的留恋又告诫他应当保持对明朝忠贞。他采取行动的过程很理智，选择了折衷的方式：决定不在新王朝统治下从政，但因需要而承认其正统性，并在清朝过一种正常的活跃的生活。他这样做是因为他希望过一种丰富多彩的生活，尽情享受生活能赋予他的一切。他认为人人都应当努力生活得更好，他那些关于生活艺术的著述清楚地反映出他这个信念。

李渔是一个人文主义者，他把个人幸福放在他的世界的中心，因此个人高于朝廷。他相信每个人对王朝的感觉有所不同，因此是否做忠臣义士在于个人。他推断，对王朝效忠应该是政府官员对他们服务的政府所做出的个人许诺。这个许诺对普通百姓来说完全不存在（包括李渔自己）；老百姓没有官职，所以他们不必面对效忠王朝这个问题。

在应否对王朝效忠的问题上，李渔把自己归为普通老百姓。或许因为他是一位通俗文学作家，当他写小说和戏曲时，他只听普通老百姓谈话，受普通老百姓启发，因此也只为普通老百姓写作。当然，他的一些想法会反映一般老百姓的想法。兰溪—金华地区的普通老百姓认为对王朝效忠仅仅是明朝官员应当做到的许诺；而且，由于明朝末年政府不能解决内乱问题，军队破坏蹂躏百姓，因此老百姓对明朝政权的信心早已破灭。所以，李渔有关对王朝效忠的看法可能最初是受地方上舆论的影响。

然而，李渔自己既没有完全遵循对王朝效忠的传统概念，他与当地老百姓的效忠概念也不尽相同。他显然是折衷了，原因在于他是明朝的生员，处在具有特权的官员与普通的老百姓之间。通过折衷，李渔

修正了效忠的概念,从官方把它看作是个人对国家的责任转变到他个人的忠贞概念,强调的是个人对自己负责——即个人的良知和自由的意愿。他在论文天祥一文中把这个道理讲得很明白。他强调,宋朝已经彻底被元征服,那么文天祥其实是在为自己而死,因为他以死为满足。正如文天祥所表明的那样,只有死,他的任务才完毕,也只有死,他才对自己无悔无愧。李渔强调文天祥不屈不挠的人文精神,实际上把个人(而不是国家)推到了历史舞台的中心。他也因此重新确定了对博爱的信心,把博爱看作全人类灵感的源泉。若依据传统的官方意见,那么个人只为国家而存在;李渔这样做则是将个人与国家分别开来,跳出了传统的束缚。

二、思想秩序与政治秩序

个人主义、道德普遍论、理性主义以及对生活和人类的热爱就是李渔的特色。在这些方面,他的言行使他不同于他那个时代的传统学说和保守的儒家价值观。当时他的作品享有盛名,广为流传,在清初的文人与大众当中,他可能是名气最大也最受欢迎的标新立异之人。但也正是这些特征使他成为他同时代的人及后来的学者批判和诽谤的靶子,那些学者遵循或宣扬不同的生活哲学、文学和政治信仰——即集体主义、道德准则、国家至上。

由于李渔的文学和思想反映了晚明时期文化多元化和思想自由的风气,所以,当清廷对思想活动实行严格的意识形态教化和僵硬的限制,以此作为巩固政治秩序的首要手段之时,李渔的著述注定成为被禁止的对象。李渔去世以后又经过长达几十年的时间,清廷通过各种复杂的方式终于达到目的。清廷成功地全面施压,在1770—1780年代达到高峰,乾隆皇帝(1736—1795年在位)下令编纂《四库全书》,在中国图书收集、评论和出版史上是最雄心勃勃的项目。计划是将当时已知

的所有文献(印刷和手写本全包括在内)都交到朝廷,经仔细审查内容而后决定其命运——是保留,销毁,禁止,还是删改。乾隆皇帝宣称这个项目的目的是“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事实上,皇帝的目的是要读书人和老百姓都被洗脑,去掉那些异端的不良影响——包括非儒家的,不道德的,反清的及其他不正当或煽动性的观点等等各种标签。结果全部销毁或部分删除的书有4 000多部,另外各省收集的2 054卷书送到帝国首都北京也被全部或部分更改或删除。^{〔1〕}受命被全部销毁的书籍当中就有李渔的文学作品《一家言》和《闲情偶寄》等书;禁书中也有李渔的剧作《十种曲》及其历史著作《古今史略》;^{〔2〕}部分被禁的书籍中有李渔的《尺牍初征》和《四六初征》等相当流行的文选。^{〔3〕}

乾隆皇帝通过大规模的文字狱使清朝对知识分子的思想控制达到中国历史上从未有过的巅峰,除了发生在公元前213年的秦始皇(公元前221—前210年在位)焚书坑儒以外,比其他任何朝代都有过之而不及。乾隆皇帝的动机相当复杂,而最基本的原因无疑是通过意识形态的控制(或者说是教化)来取得政治秩序的巩固,这个传统观点贯穿了中国历史及清朝初期。

清廷把程朱理学当作官方意识形态,当时的政治纲领的确是要依据程朱理学进行思想清洗。然而,所谓的程朱理学在这个背景下很难有一个明确的定义,在一定程度上,这只是用来指清朝官方意识形态的一个方便的简称。清廷使之制度化,这个意识形态是一个思想理念系统,基于长久以来的文化和思想的价值观念,以及自古珍重的一个基本信念;用以指

〔1〕 对《四库全书》的全面讨论及对乾隆皇帝的目的之分析,见张春树:“Emperorship i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a”(《十八世纪中国的皇权》),页567—569,内含对这些书页的详尽注释。我们对这个问题的讨论完全基于这项研究。近年对《四库全书》较佳之研究是盖博坚(R. Kent. Guy), *The Emperor's Four Treasuries*(《皇帝的四宝》,Cambridge, Mass., 1987)。

〔2〕 关于《古今史略》的详细讨论,见本书67页注3。

〔3〕 《尺牍初征》12卷,1660年编(仅清初信函,分33目);《四六初征》20卷,1671年编写,包括李渔自己及他的友人、赞助人写的。除了信函以外,短篇的记、序也收入后一本文选。关于李渔作品的禁毁,见孙殿起:《清代禁书知见录》(上海1957年再版),页69,121,152,260,301,339。又见本书248页注1。

引人们的生活道路。^{〔1〕}清廷的终极目标是能够不完全依靠军事控制,他们希望通过维持稳定和有效的政治秩序与社会的安定来巩固满族在中国的统治,使之合理化,持久不衰。这个目标如此设定的原因在于这个官方意识形态结构完善,并已经过历史验证。通过强有力的政治制度以及有效的教育过程而巧妙地控制群众,他们就能够如愿地运动群众、操纵群众。尤其是,组成清朝官方意识形态的思想、理念和信仰来源不一;其中有些是历史的遗产和传承,如科举考试制度,对各行各业及其价值有明确定义的等级;有些是一般的根本的儒家论述和教诲;有些是程朱理学;有些是清廷的发明或者是清廷为适应新的形势对旧有传统和信条的修正和改造。所有这些思想显然是汉族的,但是由于满族有不同的文化认同和视角,为了长久控制中国,他们把这些思想都树立起来作为官方的正统理念。他们汲取已往异族统治中国的教训,面对明显的现实(即不可能以廿万满族军队在一个有一亿多人口的中国永久取得全国性的军事控制),因此他们采取中国人对付外族人的策略——“以夷制夷”。^{〔2〕}满族以汉人制汉人,依靠的不只是政

〔1〕“意识形态”(ideology)这个词的定义,见张春树:“Imperial Ideology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a: Cultural Symbols, Historical Significance, and Modern Relevance”(《十八世纪中国的意识形态:文化象征、历史意义与现代实用》),见“The Secon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omparative Historical and Critical Analysis: Ideology, Bureaucracy, and Human survival”(《第二届国际比较史学与评析大会论文》),(New York, Sept. 19—23, 1983),特重页3,6。意识形态是社会和政治思想史上一个最有分歧和复杂的概念。我们检验了很多不同的观点才提出这个定义,最值得注意的参考书有卡尔·曼海姆(Karl Mannheim), *Ideology and Utopia: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ociology of Knowledge*(《意识形态与乌托邦》,Louis Wirth and Edward Shils 译, New York, 1964),页55—70,264—266,尤其是卡尔·曼海姆的“Total Conception of Ideology”(《意识形态的整体概念》)一文; Clifford Geertz,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s: Selected Essays*(《对文化的阐明》,New York, 1973),页193—233; Gaetano Mosca, *The Ruling Class*(《统治阶级》),页70—73; Talcott Parsons, *The Social System*(《社会体系》),尤其是页348—359; Edward Shils, *The Intellectuals and the Powers and the Other Essays*(《知识分子、权力及其他》,Chicago, 1972),页23—41; David E. Apter 编, *Ideology and Discontent*(《意识形态与不满》,New York, 1964),页16—27; George Lichtheim, *The Concept of Ideology and other Essays*(《意识形态概念及其他》,New York, 1967),页3—46。这里所用的“官方的”(official 或 state)意识形态是指清廷通过它的复杂的政治制度及在我们讨论的清初这段时期逐渐灌输的意识形态。

〔2〕从北魏(386—534)、辽(907—1125)、金(1115—1234)、元到清,在中国的异族王朝的政府都是汉夷并治的行政机构,见费正清(John K. Fairbank),“Synarchy under the Treaties”(《条约下的汉夷并治》),载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s*(《中国的思想与机构》),页204—212。关于“以夷制夷”策略的起源和发展,见张春树:“War and Peace with the Hsiungnu in Early Han China”(《西汉时期中国与匈奴的战争与和平》),载 *Essays in Commemoration of the Eightieth Birthday of Professor T'ao Hsi-sheng*(《陶希圣教授八秩荣庆论文集》,台北,1979),页650—674。

治制度而是巧妙地控制文化和思想上的信念，因为中国人长久以来信奉和坚持的正是这些深深植根于历史的道德良知的信念。

在说明清朝官方意识形态的背景和基础之后，现在我们可以来看它发展的历史阶段、基础结构及其使之制度化的各种协调手段。清朝意识形态的基本组成部分也是儒家的某些最基本的观念。本书“绪论”已有概括，包括以农为本、生活中克己、讲究道德准则、文以载道（“道”在此指的是官方的意识形态）等等。在文化和思想的更高层是一整套政治和宗教的礼仪，基础是儒家最重要的“敬天法祖”观念。最高层还有一个发展完善的大致遵循程朱理学的思想和哲学体系。清朝官方意识形态的经典文献也规定得明明白白，包括（1）儒家六经：《诗》、《书》、《易》、《礼》、《春秋》和《孝经》；（2）四书：《论语》、《孟子》、《大学》和《中庸》；（3）宋代和元初大师们所做的注疏，其中朱熹（1130—1200）及程颢、程颐二兄弟最受推崇。

在将意识形态制度化的过程中，清廷主要采用两个手段，均起源于明初。其一，沿袭明朝做法，把儒家经典及程朱理学大师的注释当作科举考试的必读课本，实际上这也是唯一的考试内容。^{〔1〕}如上所述，科举考试制度是事业成功的唯一途径，因而成为读书人生活的重心。中国一整套教育系统因此建立在科举考试制度之上。儒家经典及其程朱注释成为所有学者必须研读的中心内容，实际上也是所有力图功成名就的书生必读的唯一教材。^{〔2〕}其二，把官方意识形态概括为教诲与指示的简单模式，通过全国范围大规模的教育让全国人民都去遵循。这是皇帝下达的圣

〔1〕 科举考试题目限定的制度始于蒙元时期的1313—1315年，但仍比较宽限，允许使用其他不同的经典注疏派的诠释，元朝的制度仅在很短的时期生效。明朝开国皇帝洪武（太祖，1368—1398年在位）在1370年采用了元朝的制度，但是更进一步，把所有非程朱学派的诠释全从考试的文本中除去。在明朝的第三个皇帝永乐（成祖，1403—1424年在位）统治时，1417年把考试的材料规定得更为狭窄：朱熹《四书集注》，朱熹和程颐对《易经》的注，蔡沈《书经集传》，朱熹注《诗经》，陈澧（1261—1341），《礼记集说》，以及胡安国（1074—1138）注《春秋传》。1645年在顺治皇帝时清沿明制，没有变化。见柯劭忞：《新元史》（台北，1965年），页707；《明史》（国防研究院本），页1306。在此应指出，将内容限制于程朱学派的注疏，影响极为深远：考生必须学习和掌握这些经典著作及其注疏才能通过考试，假如考生使用的是不在上述规定范围内的其他的经典注疏，他考中的资格则会被取消。

〔2〕 科举考试也包括一些其他科目，但是对于最终是否中举无关大局。因此，书生们对这些科目并不上心。有时，特别的谕旨和语录也加入考试的内容，但是一般不长，总是反映官方意识形态的基本原则。

谕,具有法律的效应。清朝第一个这样的圣谕是顺治皇帝于1652年发布的,称为《顺治六谕》。《六谕》是明朝开国皇帝太祖(1368—1398年在位)于1398年首次公布的儒家伦理行为的六项准则。^[1]1670年11月21日,顺治的继承人康熙皇帝将《顺治六谕》扩充并重新编排成为十六条训谕。这个新的扩充了的版本称作《康熙圣谕》,具体内容如下:

- 一、敦孝悌以重人伦;
- 二、笃宗族以昭雍睦;
- 三、和乡党以息争论;
- 四、种农桑以足衣食;
- 五、尚节俭以惜财用;
- 六、隆学校以端士习;
- 七、黜异端以崇正学;
- 八、讲法律以儆愚顽;
- 九、明礼让以厚风俗;
- 十、务本业以定民志;
- 十一、训子弟以禁非为;
- 十二、息诬告以全善良;
- 十三、诫匿逃以免株连;
- 十四、完钱粮以省催课;
- 十五、联保甲以弭盗贼;
- 十六、解仇忿以重身命。

这十六条圣谕每条七个字,以骈文写成,念起来琅琅上口。^[2]每一条圣

[1] 明太祖的本文见于《教民榜文》,载张卤(1523—1598)辑《皇明制书》2卷(1579;东京1966—1967年再版),页470。顺治《六谕》,载《钦定大清会典事例》(1899年;台北1963年再版),卷397,页1。《六谕》的英译本及相关问题的详尽讨论,见张春树: *Emperorship i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a* (《十八世纪中国的皇权》),页558—559。

[2] 康熙十六条圣谕的汉文,见《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397,页2—3。对十六条圣谕及其重要意义的详尽分析,见张春树, *Emperorship i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a* (《十八世纪中国的皇权》),页559(亦参本页注1所列其他译文和研究);又见《汉文华语康熙帝圣谕广训》(台北:1974)。

谕都是程朱理学对生活理想的明确信条。这十六条圣谕的目的是在政治、社会、经济、法律和思想意识上控制大清帝国所有臣民的生活方式。它们是官方意识形态最简单扼要的形式。

第六、第七两条“端士习”、“崇正学”是要对臣民进行教化。康熙的儿子和继承人雍正皇帝(1723—1735年在位)对圣谕十六条做了长约万言的阐述,名曰“圣谕广训”,把“正学”解释为儒家经典和儒学大师的著述;非圣之书,不经之典,皆为异端。被斥为“伪学”的包括:被朱熹批判过的佛教和道教,被朝廷指责过的信奉天主的西洋之教,以及所有一切巫术及鬼神论。士作为社会的中坚和大众的榜样,必须注重修养,思想纯洁,正直诚实,对朝廷无限忠心,对国计民生不含糊地奉献。任何偏离正学或倾向于任何形式的伪学都有可能遭到最严厉的惩罚,因为对它们的偏离是导致政治动乱和社会不安定的祸根。雍正皇帝认为,只有黜邪崇正才能去危就安,要禁民为非,必得导民为善,欲正人心,先端学术。^{〔1〕}而端正学术的正确途径就是依照圣谕之正学来教化军民生童等等,这是国家和社会秩序稳定之关键,要全力贯彻执行。

清廷的官方意识形态在康熙、雍正和乾隆三位皇帝看来,其实就是清政权的(用现代史家和哲学家的词语是“社会—经济—文化”综合体结构的)“理想体系”。^{〔2〕}一旦各条圣谕都这样具体而准确地表达出来,官方意识形态便可以通过比较完全的教育过程有效地灌输到全国臣民的头脑中去。康熙下令,十六条圣谕必须下达到全国每户人家。因此,在17世纪后期一亿五千万人口的清朝,起码发下三千万本圣谕。^{〔3〕}按照康熙、

〔1〕《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397,页15—17。

〔2〕有关在现代社会对“理想体系”的追求及其在现代毁灭性的副作用,参考资料有Karl Polanyi,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The Political and Economic Origins of Our Time* (《伟大的转型:我们的时代的政治和经济的起源》, Boston, 1957) 及 Karl R. Popper, *The Open Society and Its Enemies* (《开放的社会及其敌人》, Princeton, 1950) 第2部分;同作者: *The Poverty of Historicism* (《历史主义贫困论》, New York, 1964), 页83—93, 152—161; Robert A. Nisbet, *Tradition and Revolt: Historical and Sociological Essays* (《传统与反叛:历史论文与社会学论文》, New York, 1968), 页163—181。

〔3〕我们的人口数字根据何炳棣与柏金斯(Dwight H. Perkins)的研究而来。见何炳棣: *Studies on the Population of China, 1369—1953* (《中国人口研究, 1369—1953年》), 尤其页25, 270, 277—278; 柏金斯: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China, 1368—1968* (《中国的农业发展, 1368—1968年》), 尤其页209, 216。我们估计每户五口, 因而得出17世纪后期户口总数。

雍正和乾隆皇帝的谕旨,每月初一、十五都要在各省、府、州、县、村,驻防及边疆哨所宣讲圣谕,对不懂汉语的人则使用其他民族语言,所有的人都必须参加,包括年长者、学者和官员。每月的初一和十五,各个学校和书院必须上课,任何忽视都会受到严办,并成为学生记录的一部分。^{〔1〕}这样,清朝政权采用了历史上规模最广的教化项目,把官方意识形态灌输到所有人的头脑中去。在古代中国,对官方意识形态如此推广,其深度和力度都是史无前例的。

当政治秩序优先于人们一切其他的关心,意识形态也变为神圣不可侵犯的生活理想,因此而成为一个社会文化上永久的一个方面。上文在讨论十六条圣谕时已提及,这个发明出来的政治—意识形态的中心是压抑和禁止非正学、伪教义、在生活 and 事业追求以及忠君方面的任何不符常规的想法。为了达到这个目标,清廷采取了几个步骤。其中第一个便是朝廷继续集中全力确定哪些书籍属于正学,印行、发布儒家经典以及钦定的程朱学派论著,包括下列顺治、康熙、雍正、乾隆朝出版的书籍:^{〔2〕}

一、《易经》

1. 《易经通注》9卷。顺治十三年(1656)
2. 《日讲易经解义》18卷。康熙二十二年(1683)
3. 《周易折中》22卷。康熙五十四年(1715)

〔1〕《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397,页2—3,34,卷398,页1—2;《光绪兰溪县志》,页789—790;《淄川县志》(1920),卷1,页2—3;张春树: *Emperorship i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a* (《十八世纪中国的皇权》),页559。

〔2〕纪昀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页82—83,246—247,319—320,421—422,575—576,654—655,746—747,1940—1947;《清史》,页1749,1751—1752,1753,1756,1760—1761,1795;章钰等:《清史稿艺文志补编》2卷(北京:1982),页4,13,18,28,40,44,46,155。我们所列的19部著述,每部既注明了完成的日期,又有卷数。另外,《易经通注》后来有一部4卷的本子,《书经传说汇纂》也有1730年的本子,而《诗经传说汇纂》也有1727年的本子;这些版本有雍正帝的序,卷数也相应增加。在此我们应指出,《孝经衍义》的编纂始于1656年,成书于1689年,如表中注明的年份。《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误将成书之年作康熙二十一年(1682),其他参考资料都随之而错(如《清史稿·艺文志》),现代的研究亦如此(如《清代名人传略》)。此书实为康熙二十八年(1689)五月付梓,次年(1690)印出。现存仍有第一版的本子。见王先谦:《东华录》,9:22;《康熙起居注》(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3册,北京:1984),页1876;康熙,《康熙帝御制文集》4卷(台北1966年再版),页303—308。

结语 李渔的世界的现代性：政治变迁与社会文化蜕变之中的个人

4. 《周易疏义》10 卷。乾隆二十年(1755)

二、《书经》

1. 《日讲书经解义》13 卷。康熙十九年(1680)

2. 《书经传说汇纂》24 卷。康熙六十年(1721)

三、《诗经》

1. 《诗经传说汇纂》20 卷,续 2 卷。康熙六十年(1721)

2. 《诗义折中》20 卷。乾隆二十年(1755)

四、《礼记》

1. 《日讲礼记解义》64 卷。乾隆元年(1736)

2. 《礼记义疏》82 卷。乾隆十三年(1748)

五、《春秋》

1. 《春秋传说汇纂》38 卷。康熙三十八年(1699)

2. 《日讲春秋解义》64 卷。雍正七年(1729)

3. 《春秋直解》16 卷。乾隆二十三年(1758)

六、《孝经》

1. 《孝经注》1 卷。顺治十三年(1656)

2. 《孝经集注》1 卷。雍正五年(1727)

七、《四书》

1. 《日讲四书解义》26 卷。康熙十六年(1677)

八、程朱理学等著作

1. 《孝经衍义》100 卷。康熙二十八年(1689)

2. 《朱子全书》66 卷。康熙五十二年(1713);内含康熙五十三年(1714)皇帝所作序。

3. 《性理精义》12 卷。康熙五十四年(1715);内含康熙五十六年(1717)皇帝所作序。

上列书籍共 19 种,包括儒家六经的各指定读物作为科举考试的官方文本,每一经典起码有一种标准的原本与一种清廷批准的注解。考生们,特别是那些想考取高阶学位进而在社会和事业上功成名就的人,只有证

明自己熟读精通了官方推行的那些书籍及《性理精义》和《朱子全书》等，才有可能过关。^{〔1〕}

在这 19 本书中，两本是在顺治帝时，十本在康熙帝时，两本在雍正帝时，五本在乾隆帝时完成的。所以，有一半以上是在一个皇帝时完成，这也是于 1670 年颁布十六条圣谕的那位康熙皇帝。总体来看，这两个问题很重要地反映了康熙皇帝的基本政策是从意识形态上进行说服，通过教化来维持政治秩序。康熙皇帝从 1670 年起开始对全国人民进行意识形态的教化，康熙朝在 1670 年之后又编纂完成 10 本著作，教化工作必定进一步得以加强。康熙皇帝规定《性理大全》作为官方意识形态最权威的根本大纲，全国的学者必须学习，并将它当成生活中最全面的指导准则——包括思想、官场及其他各个方面。^{〔2〕}雍正、乾隆及后代清统治者都对“正学”了解得很深入，并且奉为至宝。^{〔3〕}

康熙十六条圣谕发布于 1670 年，《性理精义》发布于 1717 年。在间隔的 47 年间，他酝酿并推行了一项政策，史称“化治”，即靠文化影响和实际管理进行统治，不使用军事手段而通过意识形态，主要是靠道德诱导的力量来维持和平与秩序。“化治”是中国上古时代治国的理想，至少可以上推至周朝初期的公元前 11 世纪，康熙皇帝遵照这一理想来

〔1〕 王先谦：《东华录》，12：51，13：51；《钦定学政全书》80 卷，2 册（台北 1968 年再版），页 91—120。

〔2〕 《性理精义》3 册，页 1，康熙序作于康熙五十六年二月初一（1717 年 3 月 13 日）；《康熙帝御制文集》，页 303—304。《性理精义》12 卷，讲解的主要题目有性理、伦理、音乐、历法、经世，以及礼仪、君道、臣道、伦理哲学、军事科学等等为 12 大项，为人际关系和知识的百科全书，主要是程朱学派的诠释。李光地等人在明儒胡广（1370—1418）等人奉敕于 1415 年编撰的《性理大全》的基础上再次纂修。这部书囊括宋初至明初理学家的著述和语录，是这方面的集大成之作。关于这两部书的详情，见张春树：《Emperorship i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a》（《十八世纪中国的皇权》），页 558；纪昀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页 1925。《性理大全》录入《四库全书珍本戊集》，14 册（台北：1974）。对于《性理精义》是程朱学派哲学的经典著作的精辟见解，见陈荣捷（Wing-tsit Chan），“The Hsing-li ching-i and the Ch'eng-Chu School of the Seventeenth Century”（《〈性理精义〉与 17 世纪程朱学派》），载于狄百瑞（Wm. Theodore De Bary）编，*The Unfolding of Neo-Confucianism*（《对新儒家的阐述》，New York, 1975），页 543—572。

〔3〕 《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 397—398；清高宗：《乐善堂全集》，卷 9，页 7—10；《性理精义》，“硃批”日期为道光三十年十二月（1851 年 1 月），页 1。博学多才的乾隆皇帝甚至把《性理精义》看作从圣贤君主尧舜到圣贤孔子孟子到宋代理学大师所有的关于经世之道的知识都囊括在内的经典；见《乐善堂全集》，卷 9，页 8—9。

办事的理由如下。首先,他是一个真正有良知有觉悟的皇子,相信理学关于亲属关系的理论,认为道德秩序是政治秩序的基础,统治则是人民依照儒家伦理举止的基本学说来进行自我修养的道德教化过程。^[1]虽然康熙真心相信儒家经世之论,但他受父亲顺治皇帝影响很深。顺治在统治期间沿袭已定的意识形态框架的旧制,可是并未创新,康熙皇帝则更进一步,在中国更大范围的经世传统内开展新的意义深远的“讲道”(或“宣讲”,借用福柯[Michel Foucault]关于历史理论的“discourse”一词)。^[2]“化治”背后的第二个原因是康熙皇帝懂得一个事实,中国幅员广阔,人口众多,单靠武力是统治不了的,何况满族的军队并不多。三藩之乱(1673—1681)和收复台湾(1683年)之后仍存在零星的动乱,如1688年武昌起义,1706年云南反抗,1680年代开始的边疆争端。康熙的确很有眼光。^[3]正如他所预见的,统治中国的有效途径是加强民众的道德观念,他们就能顺着生活的正确道路走下去,不会在未曾预料的逆境时被搅乱分子所煽动。

关于知识阶层,康熙看到书生分为三种:(一)仍旧忠于明朝,或积极(反清运动),或消极(不与清政权合作);(二)清朝的合作者;(三)李渔

[1] 康熙关于16条圣谕的序,见《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397,页2;雍正对父王有关统治的观点的理解,见王先谦:《东华录》,12:7,8—9;13:15;《性理精义》,页1,康熙序;《康熙帝御制文集》,页305—308;《钦定学政全书》,页91—92。

[2] 福柯(Michel Foucault)有关历史分析更为广泛和创新的理论中的“讲道”(discourse)是一个复杂的系统,是概念、想法、实践及思考的对象。但每一“讲道”必须依据其本身的内容来理解和重建。我们在此使用这个概念,因为它有特殊的语义范畴来表达康熙的经世系统那种无所不在的共时画面的不寻常涵盖范围。关于discourse(“讲道”)这个概念的原来的用法,见福柯:《The Archaeology of Knowledge and the Discourses on Language》(《知识考古学》,A. M. Sheridan Smith译,New York, 1972)页21—30。从康熙明确表达统治的模式,到乾隆最系统地阐明了做君主的精义,清前期对帝国统治的才能究竟如何认识的这个问题,见史景迁(Jonathan D. Spence),《Emperor of China: Self-portrait of K'ang-hsi》(《中国皇帝:康熙自画像》,New York, 1974),页29—59;康无为(Harold L. Kahn),《Monarchy in the Emperor's Eyes: Image and Reality in the Ch'ien-lung Reign》(《皇帝眼中的君主政体:乾隆朝的形象与真实》,Cambridge, Mass., 1971),尤其页7—11,172—197;张春树,《Emperorship i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a》(《十八世纪中国的皇权》),页552—567。有关康熙和雍正对于理想的帝国统治的看法的原始资料,见《大清十朝圣训:圣祖仁皇帝圣训,世宗宪皇帝圣训》2册(台北1966年再版);《康熙帝御制文集》(台北1966年再版);《世宗宪皇帝御制文集》16卷(1897)。但是这些文献(谕、文、诗等等)需要仔细辨别才能决定谁是真正的作者。

[3] 王先谦:《东华录》,9:13—16,11:18—20。

这类依自己意愿生活而不管政治路线的文人。〔1〕这三种人中,不论是忠于明朝的人还是清朝的合作者,政治立场都很坚决,这两种人彼此疏远;第三种人数最多,康熙最注意的也是他们这批人。他要从意识形态把这部分书生及其后代逐渐转化过来,在各地形成一股稳定的力量以符合清政权的利益。康熙认为,达到这一目标的最佳途径是让他们遵照儒家“经世”的崇高理想参加科举考试。由于考试的内容都是根据官方的意识形态而定,考生的思想因此从根本上发生转化,整个教育系统和考试全都是为了科举这个唯一的目的,现在可以看作是对受过教育的明清之际的精英及其后代实现必要的意识形态转化的有效机制。

康熙皇帝曾于1679年试图通过特殊的“博学鸿词”科来赢得一些最著名的明朝遗民及同情者,但收效甚微,之后他愈发坚定贯彻“化治”方针的决心。〔2〕总之,所有这些因素加在一起促使康熙皇帝推行化治政策。化治方针对康熙朝及后来几朝的作用如此之深远,实际上改变了中国知识界的面貌。

从历史角度来看,在康熙帝统治时建立起的清朝官方正学是一个政治策略,是为官方限制的思考模式与读书求功名的正确道路服务的。它将正学与伪学的界限划分得非常之清楚,让人特别是书生们明确应当走哪条路,以避免考试落榜或者受到迫害的严重后果。〔3〕清廷的最终目标

〔1〕关于不同类型的读书人,见本书第一章,以及张春树与骆雪伦:“The World of P'u Sung-ling's *Liao-chai Chih-i*: Literature and the Intelligentsia during the Ming-Ch'ing Dynastic Transition”(《蒲松龄〈聊斋志异〉中的思想境界:对明清朝代转换中的知识分子与文学表现的一个观察》),页405—406;“K'ung Shang-jen and His *T'ao-hua Shan*: A Dramatist's Reflections on the Ming-Ch'ing Dynastic Transition”(《孔尚任与〈桃花扇〉:一个戏曲家对明清朝代转换的历史教训的探讨》)。又见魏斐德:“Romantics, Stoics, and Martyrs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十七世纪中国的传奇、坚韧克己与殉难者们》)。

〔2〕对1679年“博学鸿词”考试的全面分析,见孟森:《己未词科外录》,载《张菊生先生七十生日纪念文集》(胡适、蔡元培和王云五编),页253—279。孟森的文章也收入他的《明清史论著集刊》2册(北京:1959;台北1961年再版),页494—518,尤其页498—502,517—518。又见卫德明(Hellmut Wilhelm),“The Po-hsueh Hung-ju Examination of 1679”(《1679年博学鸿儒考试》),载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美国东方学会杂志》)71(1951): 60—66。乾隆时期一学者对1679年“博学鸿词”考试提供了充分材料,见李调元(1734—1805):《淡墨录》(1795),卷4.5,载《丛书集成初编》,卷3997(长沙:1939),页53—73,75—99。又见《淡墨录》(1795;台北1969年再版),1:143—271。孟森《清代史》(页141—142)亦有关于这次考试意义的简短讨论。

〔3〕见《性理精义》(页1)日期为1851年1月。

是要读书人受到共同课程的熏陶，囿于单一的文化视角，在思想良知上以集权的“大一统”为标准，行动一致，不允许离经叛道。这是政治秩序稳定的关键。因为只有读书人有了这样的修养，他们才不顾私利而全心全意地精忠报国，以此为生活的目的。^{〔1〕}但是要达到这一目标，仅仅规定什么是正学，通过教育和群众性传教把它灌输到人们的头脑中还是不够的，还得用其他强行措施来净化社会文化以及酝酿、发展理智头脑的文化环境。所以，清廷还采取了措施，对全国人民在社会、艺术、文学和思想的生活中那些令清廷不快的活动都实行约束。

第一个约束措施是生活方式的净化，在明末清初经过商业化已经达到新高峰但仍在成长的娱乐行业受到了压制。据道学家的生活理想，娱乐休闲是被当成与勤奋美德和自我修养相对立的。在他们眼中，从事娱乐行业的人是不道德的，在社会上不受欢迎，好像是地位低下的生意人。娱乐业的发展也常与社会腐败现象增多联系起来。而且，在娱乐活动中常常会出现非正统的思想；正统儒家理想社会的两个秩序——白丁与鸿儒之间的阶级界限，男女授受不亲的界限——在群众娱乐与大聚会时一般都会消失。明末清初时期，蓬勃发展的娱乐业的中心是戏曲舞台。因此，清廷首先从问题的关键下手，不管是商业经营还是私人娱乐，在全国范围对戏曲活动加以压制。镇压的命令包括禁止精英参加这类活动，不允许题材庸俗的戏曲筹备演出，演戏也只能是在市内限定的特殊地段。清廷的目的有二，一是阻止和压制舞台艺术的发展，二是对戏曲从道德上实行净化政策。压抑始于康熙帝统治期间，当时发布了六项命令。雍正帝继承父志，统治13年当中这类命令发布了13条，他的继承人乾隆帝发布了11条。上文已提及，家庭戏班和歌妓是晚明时期一个值得注意的发展，代表了当时社会文化的新风气，然而从雍正朝起，明令禁止士大夫拥有家庭戏班和歌妓。与佛、道及民间崇拜相关的宗教仪式和庆祝活动一

〔1〕 康熙、雍正、乾隆的谕旨及其“飭士子文”都有力地阐述了上述前提。见王先谦：《东华录》（1899），10：56，12：6；《光绪兰溪县志》，页521—524；《淄川县志》，卷1，页5—7，10—20。

概被取消或受到限制。违者严处,官员降职革官甚至鞭杖一百下,百姓则长期监禁。〔1〕

清廷控制学术环境所采取的最严厉措施是思想净化,压制某些文学—思想的探索。其中之一是清廷不允许人们对任何虚构文学产生兴趣,也禁止虚构文学的写作,按照正统儒家理学传统,文学必须载道,只能是致力于“经世”及社会的道德。但是,正如康熙帝 1687 年和 1714 年两次申明,实际上清廷真正担心的问题在于文学创作往往会带有非正统思想,纵容色情,语言粗俗(白话或街言巷语),表现的生活不那么讲究伦理,推广错误的宗教教义,宣扬那些没有修养的民众的时尚和口味,传播妨碍治安的言论——甚至还会有造反有理的主张。于是,这样的文学只能是有助于社会规范的腐化,良好的社会环境则会丧失,因而对政治秩序稳定来说是个威胁。〔2〕正因为如此,顺治、康熙、雍正、乾隆各皇帝都下令禁止写作、出版、出售小说及“淫荡腐败”的戏曲。这类谕旨,顺治下了一道,康熙五道,雍正两道,乾隆五道。几代清帝下令焚烧被禁作品,甚至销毁书版,违令者受到严厉处罚——官员被罢官;军人和百姓鞭杖一百下,而后遣送千里之外;书商杖打一百下,之后服劳役三年;购书者与阅书者各杖打一百下。〔3〕

一般所说的文字狱是清廷最系统化且最致命的思想控制与文学镇压。被打入文字狱的作品在形式和风格上无所不有,最多的情况是文章或诗篇,或二者合一,主题有关政治、哲学、伦理、宗教、历史,也有对儒家经典的诠释之作,此外还包括解释儒学大师的论著。被断定为文字狱罪,

〔1〕 有关这部分,我们参考了很多资料,包括原始资料和现代学者的研究。其中最重要的原始资料有:王晓传《元明清三代禁毁小说戏曲史料》(1958年初版,1981年2版)把地方上大部分材料收集成一册,极为便利(1958年版,页19—50;1981年版,页23—53)。此外,补充资料还有王先谦:《东华录》(1899),卷3—28,以及大部头的《大清历朝实录》(台北1964年再版)关于顺治、康熙、雍正、乾隆朝中的相关部分。在近年出版的《康熙起居注》中也能找到更多的资料。又见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编《康雍乾时代城乡人民反抗斗争资料》(北京:1979),第4章。

〔2〕 王先谦:《东华录》,9:1,12:8—9。

〔3〕 同上书,12:9。此段参考资料见本页注1,及《钦定学政全书》,页165—169。遵照圣旨,各级地方政府也发布通知禁止小说与戏曲作品。

通常文中有一些观点被说成公开或暗喻地攻击国家、朝廷或皇族(满族)。譬如,批评圣贤以及受尊崇的儒学大师,表达异端看法和伪学,表示赞同有碍治安的想法与不道德的行为,或者是它宣扬的生活理想不同于儒家基本的设想和表述——忠、孝、恕、贞、俭、克己、以农为本等等,这些都是文字狱的对象。如若宣判有罪,惩罚则是从鞭杖一百下,到对主犯施以极刑,凌迟致死,悬首示众。大多数案例的处治连同家人也被斩首,甚至连带族人也永世为奴。清政权的首次文字狱是在顺治帝统治的1645年。后来,顺治朝又发生2起,康熙朝6起,雍正朝10起,乾隆朝73起。从1644至1795年,清廷统治中国的前151年当中实际总共发动了92起文字狱,平均每三年就有两起文字狱。^[1]文字狱迫害频率之高在中国历史上是空前绝后的。除了顺治、康熙朝的两起以外,其他全部以酷刑正法。在1662—1663年的“明史案”中,千余人被捕,72人(一说221人)被杀,其中14人遭凌迟。^[2]雍正继续实行恐怖的文字狱,在位13年进行了10次迫害,下达了13条命令禁止或限制某些民间娱乐消遣活动。在相对不太长的雍正朝期间,对思想的控制和社会标准的净化已到达登峰造极的地步。如上所述,对父王康熙的十六条圣谕,雍正帝在意识形态教化方面又继续扩大范围,加强力度。他还做了特别的努力把道德操守标准置于制度结构中,使之更加具体化。譬如,为了达到以农为本,在社会上抑商,他下令依据制度来奖励优秀的农人,惩治奸商。为了强调贞节和孝悌的极端重要性,他晓谕地方官立牌坊、树墓碑来表彰各种美德,比如

[1] 这一段的主要参考资料是归静先:《清代文献纪略》,页7—95;彭国栋:《清史文献志》,页1—135;吴哲夫:《清代禁毁书目研究》,尤其页1—112;伍承乔:《清代吏治丛谈》,页52—58;(北平)故宫博物院文献馆编《清代文字狱档》2册(1934;台北1969年再版),页3—468,471—904;萧一山:《清代通史》,1:917—931;钱穆:《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2册(台北1966年再版),页14—75;蒋良骐:《东华录》(北京1980年再版);许霁英:《清乾隆朝文字狱简表》,载《人文月刊》8,第4期(1937):1—13;孔立:《论清代的文字狱》,载《中国史研究》第3期(1979):129—140;富路德(Luther Carrington Goodrich), *The Literary Inquisition of Ch'ien-lung*(《乾隆朝文字狱》),页19—72;张春树与骆雪伦:“The World of P'u Sung-ling's *Liao-chai Chih-i*: Literature and the Intelligentsia during the Ming-Ch'ing Dynastic Transition”,页405—406,尤其注17;张春树与骆雪伦:“K'ung Shang-jen and His *T'ao-hua Shan*”,页322—323。

[2] 见本书53页注4。

不再嫁人的寡妇,在许配的男人死后坚持不出嫁的女子,含辛茹苦的孝男孝女,精忠报国的典范等等。^{〔1〕}雍正帝实现康熙帝的庞大规划之渠道可以归为三个方面:对学术及文学实施严格控制,从意识形态上对民众进行教化,将理想和信仰作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而制度化。他做到了重新塑造中国的意识形态内在的理念结构并以此增强和巩固清朝的政治秩序。

乾隆朝一共六十年,发生 73 起文字狱。在乾隆统治的长时期内平均不到一年就要镇压一次,其中 35 起的主犯遭到杀害,有凌迟,有斩首,也有绞刑;乾隆的长期统治显然是有清一代在思想界迫害最厉害的一朝。乾隆帝大大增多了犯案的种类,这也是文字狱案增多的部分原因。同时,在乾隆统治下文字狱的重点似乎也有移动。顺治时,所有的文字狱都与攻击国家或清廷有关;康熙时,这类案例占十之七,雍正时亦如是,但是在乾隆朝,仅有 11% 属于此类案例。乾隆朝发生的文字狱绝大多数是这样一些著述:它们主张抵制官方意识形态中基本的道德标准和思想理念,对官方规定的理学文献的诠释持有不同看法,以及对程朱学派大师和圣贤有所不敬或批驳。那些显得有悖传统的生活理想和离经叛道的观点也成为文字狱迫害的对象。^{〔2〕}乾隆所面临的不再是他祖父康熙时的对明朝效忠或是汉人的民族主义,原因很简单,明朝的忠臣遗民均已故去。雍正朝以降,清政权的正统性已经稳固建立并成为惯例,尽管仍然偶尔发生反抗事件,但起因已不同以往,人民一般对于这个政权还是忠心的。所以,乾隆对文学—思想控制的性质说明了他把重点放在读书人道德的自律以及净化头脑等方面,强迫使之符合官方的意识形态,把文人学士和思想家们从事脑力活动的研究方向都改造成成为“正学”模式(文本原文、音韵语义、文献编纂),纳入倾向于传统思考的体系。在乾隆看来,脑力活动的方向以及新的思想传统的创造是

〔1〕 王先谦:《东华录》,13:15,21—22,26,27—28。

〔2〕 故宫博物院文献馆编《清代文字狱档》;蒋良麒:《东华录》,页 77 注;许霁英:《清乾隆朝文字狱简表》。

维持稳定的政治秩序的最根本的手段。

因此，乾隆通过祖父康熙提出的净化意识形态的手段把寻求政治秩序的水平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他积极引导出某些特别重要的结果。譬如其中的两个例子，一是对忠君爱国重新定义，一是考证学（或考据学）的兴起与阐述。由后者产生了对学术的新道德规范以及一个共同的认识论新视角，这成为清朝学术的特点，可以概括清代学术的精神及其在中国历史上的贡献。^{〔1〕}前者的特征是将爱国忠君这个永恒重要的观念较为狭窄地定义为个人所在王朝应是他的忠心所在。而早先在清初使用的定义是，一个人对于王朝的忠心取决于他的道德良知而非他所属的王朝。^{〔2〕}虽然二者均是清廷基于政治权宜，在清代历史的不同阶段所做出的不同考虑，关于“忠”的不同概念影响到应用的重要变化。^{〔3〕}为支持这个新概念，开始对明清易代期间的历史人物

〔1〕 考据或考证学也作“汉学”、“朴学”及其他名称，对应的英文翻译也不同，有 Evidential Research; Textual Criticism; Simple, Concrete Learning, Han Learning 等等。在此我们把中国清代优势最强的这个学派的起因放在晚明科技时代的新思想的背景中。在清代的政治强压下，经典、哲学和史学的科学方法论的应用事实上成为学术的主要道德规范，导致清初主要学派的建立。这样的学术研究——仅仅局限在文字的研究——是新的清朝统治者（为了有助于政治的控制）对学术研究的条条框框所能容忍的，同时也能满足文人对经验主义和实学研究的愿望。然而，这个实学只是负面意义上的。在朱熹学派的空洞抽象的唯理论或阳明理学无生机的空洞推断和直觉说的避讳传统中是实用的，而并没有完全遵循晚明科学技术时代的传统。折衷研究方法对那个时代基本精神的最大伤害是把科学的方法论从“真实的”事物中分离开来。这并不意味着晚明科学技术时代的精神在清朝政权统治下完全消失。情况并非如此；我们在本书第五章的讨论已经对这点有说明。但是，那个时代一个生机勃勃运动的新世界的那种活力、创意、创造力及其规模在新王朝已经不见了。另一方面，在清朝统治下，把科学的方法论运用到不同的课题而达到不同的目的，使得一个新型学科考据学得以兴起。

在此应当指出，虽然吸引力很大，但在本书中不适于讨论科学技术时代在清朝统治中国时期结束这个复杂深刻的问题，这会成为我们以后一部著作讨论的主题。但我们可以说明，这是清初中国在政治、社会、经济、文化、思想、宗教等领域各因素发展及其相互间影响的错综复杂的结合所造成的。

〔2〕 关于对王朝效忠新定义的说明，见《大清高宗纯（乾隆）皇帝实录》，卷 1022，乾隆四十一年 12 月庚子（1777 年 1 月 11 日）。又见舒赫德与于敏中编：《钦定胜朝殉节诸臣录》2 册（1776；台北 1969 年再版），页 1—16。比较清世宗：《大义觉迷录》（1729 年公布，1730 年印刷；台北 1971 年再版），尤其页 6—7，10—15，21—22。

〔3〕 在顺治和康熙两朝清廷使用“朝代忠贞”的前一个定义，是由于清初需要汉族文人和明朝官员与他们合作，考虑到政治的力量，如若这样做，汉人就能够为清朝服务，他们服从于道德良知，不再担心人格的完整，而是为了国计民生而做。但是到了乾隆时期，清朝已经统治中国百余年，已经进入另一阶段，其命运将部分取决于对王朝的“忠”以此对抗可能的反抗。将忠于王朝直接与遵循个人所属的王朝挂钩已成理所当然，现在对清朝而言，比主观地服从于道德良知自然会更加有利，因为强调主观难免会有不坚定甚至反清的可能性。

重新评估。结果是骤然转向,那些曾为明朝大业奋力反抗清朝而受到谴责的人,现在被赞扬为高尚的忠臣烈士,得到死后殊荣;而那些早先与清朝合作得到表扬的人,现在则受到同一个王朝的谴责,沦为“贰臣”。

奉乾隆谕旨,1776年编撰忠臣的官方记录《钦定胜朝殉节诸臣录》,内有3787人;从1777至1793年又编撰变节官员小传,题为《贰臣传》,有125人人传。^{〔1〕}这个转变的影响更为深远。一方面,对近期历史人物的评价现在到了关系到意识形态控制的时期,不仅是列入《贰臣传》的人物(如钱谦益)的著述被下令销毁或禁止,而且录有变节官员话语的书籍也依据性质被全部或部分禁止。譬如,李渔的一些作品便因此而受到审查。这个做法也造成学人害怕学术商讨,任何有关当时历史、历史人物的道德评价,或者政治问题都变得格外敏感。所以,他们只选择没有危险的课题来研究,如探索古代文字及小学等不牵扯思想倾向的题目,因此考证学(或称考据学)成为学术的特征。我们认为,考证学是一门渐进发展的学问,它起源于晚明科学革命的精神和方法,形成于清初政权思想高压的气氛下,特别是乾隆皇帝把其父祖前辈兴起的文字狱又大大扩充与加强了。

文学和思想方面的迫害在清代,特别是乾隆统治下,达到了前所未有的广度和深度。李渔的《一家言》就是一个很能说明问题的例证。虽然李渔的文集在雍正朝严厉的文字狱中得以幸存,但在18世纪后期却没有躲过乾隆帝浩大的文字狱,还是成为受害者。^{〔2〕}随着清廷通过意识形态净化而寻求政治秩序的策划在乾隆朝达到巅峰,李渔的思想和文学遗产也因而惨遭厄运。这样的结果十分清楚地表明,曾经从个人和思想生活两方面造就并支持李渔的那种社会文化的环境以及思想—文学的气候到

〔1〕 见舒赫德与于敏中编《钦定胜朝殉节诸臣录》12卷,页1—2,在卷首(页42)有目录与人数;《清史列传》,卷78—80(《贰臣传》、《甲编》、《乙编》及《逆臣传》)。

〔2〕 见雍正八年(1730)出版的16卷本《一家言》。注,乾隆文字狱之后,《一家言》便不见了,直到20世纪才有它的再版。可见文字狱在思想角度的毁灭性效应。

乾隆晚期已经消逝。^{〔1〕}以时装及娱乐商业化为标志的物质文化，有声有色的家庭戏班及歌妓等私人娱乐活动，对于性行为及性取向的开放态度，以小说和戏曲作为消遣和启示的通俗文学，对经商赚取利润以及金钱的重要性的承认，将自由的个人化生活方式的引入，对于个人主义和普遍的道德观更进一步的接受，对非正统思想和观点的容忍，所有这些因素都在康熙、雍正、乾隆三朝因稳定政治秩序而推行意识形态净化的过程中遭到根除。既然这些因素都被扫地出门，那么李渔的作品被禁止也成为必然。

康熙的“化治”纲领在乾隆时期取得完满的成功。伴随着政治秩序的基本稳定，社会伦理及思想情绪也发生转化。晚明时期文化多元化，思想上百家争鸣，通俗文学生机勃勃，这一切新活力都在力求极权的国家秩序的运作过程中遭了殃。简言之，李渔的世界一去不返，他那种以个人为主导的思想自主以及个人主义精神也随之在劫难逃。在为取得政治秩序的稳定而净化意识形态的强求下，李渔的想法、理念及其文学都不可避免地受到伤害。李渔的精神生活走完了一个周期。这个周期充满巨大的变化与深刻的启示，它如同蒙太奇，变换离奇，不仅记录了李渔本人精神生活的变迁兴衰，而且也反映了17世纪早期到18世纪晚期中国思想界之巨变。

晚明时期，当政治秩序处于瓦解，思想界却蒸蒸日上，经历着革命性的转变。这个巨变一直持续到清初的政治混乱年月。但是当政治秩序在用一个官方意识形态来自我巩固加强之时（清代从1670年代起开始施行清一色的苛政），思想界学术界便成为压制的对象。结果，思想界学术界败于至高无上的政治秩序，文人学士们面对政治迫害和思想迫害却束手无策，无能为力。李渔的生平及其创作生活充分地反映了这个给人以启示的周期历史。

〔1〕 有些学者看不到乾隆朝文字狱的深度和广度的剧增，认为文字狱案件的增加是错误指控的结果，此说错误。情况完全不是这样。在雍正和乾隆时期，诬告是重罪，有时可判死刑。所以无人敢开此玩笑。的确有人为报私仇而指控他人，但他一定有具体的证据才可控告，不然会面临严重的后果。受审书籍的各种目录并非像一些学者猜想的那样凭空捏造；审查制度确实是在起作用。各种禁毁书目上的书籍事实上从市场上绝迹，只在现代才又可以找到。如上注说明，李渔的作品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即康熙时代，也曾下谕认为诬告为“扰乱国政，为害甚鉅”。（《东华录》卷十中有此明谕，见康熙十一年十二月条。）

三、“现代性”时代的挑战

当李渔在1611年9月出生之时,他进入了一个在社会、文化、经济、思想及文学各方面都正在转变的世界。在他成长时期,他那个世界的变化在朝代转换——明朝走向灭亡,清朝正在崛起——混乱当中已逐步上升到革命性的巨变。李渔的正在改变的世界可以归结为其所在社会发生了几个根本的转化:对新经验持开放态度,对新社会与文化变化已能从心包容;文化多元化,经济多体制;背离正统的思想体系出现,儒家意识形态的独尊地位开始动摇;对传统和既定政治秩序的逆反日见增加;知识与思想运作的专业化;知识分子对科学技术的重视增广;社会地位升降和地理位置迁移之流动性增高。同时,城市化之革命加剧,市民群众运动扩增。另外,随着工商业的兴起以及消费革命,经济系统的市场经济倾向加速;又因娱乐商业化和个人主义增高,社会上就流行着各种不同的生活方式与风尚,也对妇女开始持开放态度。此时,又因印刷业迅速扩大,影响增加,大众识字率也在提高;知识也越来越通俗化,适合大众口味的白话文学也日益受到欣赏。如果我们把李渔那个社会和文化的世界的组成部分与现代中国的乃至现代整个文明的现代化运动的目标与理想比较一下,那么李渔的世界所遭遇的正是所谓“现代化”的经验。^{〔1〕}

在晚明时期的中国,虽然是各种错综复杂的因素综合在一起才产生

〔1〕“现代性”(Modernity)的定义一直是一个深度研究和激烈辩论的主题,但是衡量现代性的一些共同标准是被大多数社会学家和历史学家普遍接受的。根据这些观点,我们在上述描写李渔的世界中勾画出一个新的现代性的模式。见 Daniel Lerner, *The Passing of Traditional Society: Modernizing the Middle East* (《传统社会的消逝:中东地区的现代化》, Glencoe, Ill., 1963), 页 48—55; Alex Inkeles and David H. Smith, *Becoming Modern: Individual Change in Six Developing Countries* (《走向现代:六个发展中国家个别的变化》, Cambridge, Mass., 1974), 尤其页 15—35; Cyril E. Black, *The Dynamics of Modernization* (《现代化的动力》, New York, 1966), 页 9—26; S. N. Eisenstadt, *Modernization: Protest and Change* (《现代化:抗议与变易》, Englewood, N. J., 1966), 页 1—19; 彼得·伯克(Peter Burke), *Popular Culture in Early Modern Europe* (《欧洲近代早期的大众文化》, New York, 1978), 页 244—259。有关社会文化转变的某些重要议题在下列经典著作中也有分析,见 Pitirim A. Sorokin, *Social and Cultural Mobility* (《社会与文化流动与演化研究》, Glencoe, Ill., 1959), 尤其页 549—554; 586—604, 640; Robert A. Nisbet, *Social Change and History: Aspects of* (接下页)

并加剧了这些变化,但其中有三个最为突出,可以说是推动这些变化运动并使之维持的强有力的催化剂。^[1]第一个因素,从17世纪初明朝政治秩序开始了缓慢的但却毋庸置疑的瓦解,因此提供了转变所需要的社会和文化的自由。第二个因素,儒家意识形态作为封闭的权威制度已开始崩溃,因此提供了反传统以及提倡发明创新精神所需要的思想自由。第三个因素,作为中国政治和教育体制的中心的科举制度已渐渐腐化变质,因此为学术和文学的创新和突破提供了自由。处于巨大的历史范围的这三个危机亦即三个转机实际上是相互连接、彼此推动的。

至于17世纪早期儒家意识形态体系崩溃,最有力的证明是徐光启和李之藻这两位朝廷上身居高职的基督徒,徐光启甚至出任大学士,这是明朝政府的最高官职。但更令人惊愕的是崇祯皇帝本人,他作为“天子”——儒教的最高释义者与最终仲裁人——实际上居然在1630年代曾皈依过天主教。^[2]由于缺乏政治的控制以及意识形态的独尊,导致了曾维系中国儒教国家性质的政治—教育普遍机构的科举制度从根本上发生了一些变化。首先,考试所规定的文本——儒家经典及程朱理学的诠释评注——不再是那么清一色;不同学派和思想倾向的著述,甚至释、道论著也为考试所接受。^[3]其次,有人强烈要求取消科举考试,崇祯皇帝甚至短暂地考虑过要废除科举。^[4]所以,大明帝国一些最基本的政治的

(接上页) *Western Theory of Development* (《社会变化与历史:西方发展理论的诸方面》, New York, 1969), 注 139; Harvey J. Graff 编, *Literacy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 the West: A Reader* (《西方的识字率与社会发展》, Cambridge, 1981), 第 3、4、10、12、15 章 (Elizabeth L. Eisenstein, Natalie Z. Davis, Roger S. Schofield, Harvey J. Graff, E. Verne 等人之文); Jan De Vries, *The Economy in Europe in the Age of Crisis, 1600—1750* (《欧洲危机时代的经济, 1600—1750 年》, Cambridge, 1976), 尤其页 146—254; Roy Porter and Mikulás Teich 编, *Revolution in History* (《历史上的革命》, Cambridge, 1986), 尤其页 145—225; Charles Tilly, *The Vendée* (Cambridge, Mass., 1976), 页 1—13; 同作者: *Big Structures, Large Processes, Huge Comparisons* (《广大的结构, 庞大的步骤, 巨大的对比》, New York, 1984), 页 33—56。

[1] 对于晚明中国政治衰败的过程及其原因的更系统的分析, 见张春树:《晚明之黔乱与其历史意义》, 载《芮逸夫教授九秩荣庆祝寿论文集》(台北:1989), 第一部分。

[2] 见文秉:《烈皇小识》页 160;《明史》(国防研究院本), 页 3005; 王鸿绪(1645—1723),《明史稿》, 6:41。

[3] 《明史》(“国防研究院”本), 页 721。

[4] 《崇祯实录》(“中研院”本), 页 271—272; 谈迁(1594—1658):《国榷》(约 1653), 页 5727—5728; 计六奇:《明季北略》(1671), 1:143—144。

和思想的结构已正在经历或者即将经历到革命性的转变；政治和文明的新阶段正在形成。由于这一切变化，明朝晚期的中国世界充斥着不安、冲突及不确定性。变化是危机关头的严酷考验，当时无人可以确定会朝哪个方向转折，任何人都提不出一个创新规划把剧烈的转变导入政治构架和社会结构中来。晚明的中国不知如何应付这个正在变动中的新世界，这就是李渔青年时期所处的世界。李渔在学术追求和思想探索中汲取了这个新时代思想和精神。

如何对付明朝转变的严峻考验，终于在1640年代来了一个不合人意却又不可避免的伴随政治混乱与军事破坏的悲剧式解决——农民起义和外族侵略。最后，清政权取代了明朝。李渔后半生是在满人建立的新政权下度过。经济和社会—文化的变化在清初几十年仍然继续着，并未减退，所以李渔还是按照晚明思想—文学的创新传统来谋生，继续在文学、思想以及实际经验中开辟自己的新途径。^{〔1〕}

李渔在他生命的最后几年见到了他的世界正在衰退。清朝新政权的第二个统治者康熙帝在1670年开始推行化治，通过对大众进行意识形态的教化，以及对知识精英进行思想净化来达到强化政治秩序的目的。此时，政治控制和意识形态净化高于一切。文化与思想的世界及社会经济的结构不再像晚明现代性时代那样多姿多彩，而是变得很沉闷压抑。李渔死于1680年春天，没有看到康熙帝的强制化治的暴虐纲领完全实现。化治的整个过程是循序渐进的，在这个阶段尚未全面铺开。晚明现代性的一些特点得以仍旧继续发展。

譬如，文学中的异化和个人主义的精神是李渔的文学理论革新的

〔1〕 这里所用的 tradition(传统)一词是指发生过的或单系贯通时间的一套或一个类型的信仰、对于形式的概念、一套语言(或其他符号)的用法、以及程序的规则。关于这个定义的形成及讨论，见 Edward Shils, "Intellectuals, Tradition, and Traditions of Intellectuals" (《知识分子、传统，与知识分子的传统》)，载 *Intellectuals and Tradition* (《知识分子与传统》，S. N. Eisenstadt and S. R. Graubard 编, New York, 1973), 页23。我们用这个定义是因为我们相信，虽然晚明的思想和文学活动由于无限生机和动量也是有很多层次很大分歧的，但它们提出那么多创新和独特的建新与看法，因而在中国思想和文学史上创造出—个创新的世界而具有与众不同的传统。

特征,在17世纪后期的文学界创造出新的突破。至于这个突破传统的发展,虚构文学的三个代表人物高奕(1640—1675年间活动)、王晔(1636—1685年以后)和廖燕(1644—1705)对此都曾做过清楚的说明:引进第一人称,公开地使用自己的名字来全部或部分叙述文学创作中的主题,这在传统的中国文学理论中一般不被认为是真文学。高奕于1670年代写成《新传奇品》这部主要的戏曲批评论著,他不但把自己列入明末清初至1670年代的28位杰出剧作家之一,而且直截了当地评价他本人的剧作(14篇),态度如同对其他27位剧作家(包括李渔的剧作)。王晔《今世说》(1683年序)对他那个时代的知识界做了半小说式的刻画,叙述当时60多件名士的奇闻轶事,其中至少有16件在他自己名下,态度也跟对其他人一样。1684年前后,廖燕创作了四个杂剧,每个杂剧他都用自己的名字当主角,因此突破了传统文学的惯例而用角色作自传式刻画。^{〔1〕}这三位文学家分别从自己写的文学作品的角度开创了实际上相当于三种文学类型的一个主要变化。长期以来的文学惯例及儒家法定的思想—道德传统是,在文学创作中,作者的声音只能通过作品中的人物或角色才能听到,而这三位文学家有所突破,他们在自己的文学作品中以自己的方式达到自我的目的。实际上,廖燕在其中一个剧中描写他的举动时还直接使用了“自由”的概念(解除由自身控制以外的理由和效力所产生的信念)。^{〔2〕}正如李渔阐述“为我”的文学理论表达的是个人主义的观点,这三位文学家在他们的文学创作中体现了自我与个人良知在人类的创造性活动中是神圣的这一信念。因此,甚至在康熙帝发起宏伟的“化治”纲领之后,晚明的巨变以及思想—文学的多元化所引起的令人振奋的反响

〔1〕 高奕:《新传奇品》,载《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6:267—284,参考页274;王晔:《今世说》,页3334—3387。廖燕:《柴舟别集(四种)》,载《清人杂剧》(二集;相关1969年再版),页113—135;廖燕的四个杂剧是《醉画图》、《诉琵琶》、《续诉琵琶》、《镜花亭》。关于三位作家及其作品的日期,我们参考了各种资料。

〔2〕 廖燕:《柴舟别集》,页128。我们对于“自由”一词的解释基于廖燕的语境(《续诉琵琶》)。

仍在持续散播。〔1〕

康熙帝于1722年冬驾崩,但他的儿子雍正帝、孙子乾隆帝继续推行他宏伟的化治纲领。康熙的化治规划在乾隆朝得以完全实现。晚明的文化多元和思想争鸣一律被删除,晚明的现代性倾向大多被扫地出门。那个开放传统的文学也被禁毁。李渔的作品连同他的许多学术著作全部被禁止,打入文字狱一类之书籍,为了维持政治秩序,一切文学被迫顺从于同一个意识形态。直到如今,现代化已成为民族生存的道路的时代,这些作品才得以再现。

在18世纪迫切需要加强政治秩序并且必须维持两亿七千五百余万人口的社会稳定之时,中国有关现代性的短暂尝试便结束了。〔2〕这里有一个很严肃的问题,即中国历史上如何平衡政治控制(独裁政府)与社会文化和经济的进步。在清朝,康熙帝推行化治的进展很能说明问题。毋庸置疑,儒家及其核心程朱理学具有内在的普遍智慧、永恒的价值以及创造性的活力。但把它们作为清一色的国家意识形态树立起来,变成为朝廷服务的工具,用以通过科举考试制度、大众教化项目以及残酷的文字狱来操纵和控制政治权力并使之无限延续,那么,它们就成为可怕的独裁主义的一个形式。这个死板的教条体系致使知识界毫无生气、万马齐喑,抑制了不同思想、志向、信仰和生活方式的发展,因此社会上任何分歧意见和多元形式都会窒息而死。在这些方面任何思想的、文学的、文化的或物

〔1〕 在这里还需要加上,李渔在其生命最后几年的作品和生活几乎没有显示新发展的影响。但是,有一个问题需要更深入的讨论。在《闲情偶寄》1671年的“凡例”中,李渔解释了他撰写这部书的原则是“四期三戒”。四个期望中有两个是“崇尚俭朴”和“规正风俗”,或许不经意的读者会以为这是李渔在直接响应康熙1670年11月21日《圣谕》的第五条和第九条,这两条圣谕分别是“尚节俭以惜财用”和“明礼让以厚风俗”。但是,尽管李渔的两个期望(共8个字)与康熙帝两条圣谕(共14个字)中有4个字相同,但细看一下,就会发现这两组词语不论在词序安排和思想根源上,还是要传达给读者的信息方面都有极大的区别。李渔时代的读者如果熟悉以往中国的文学和思想传统的话,立刻就会认出李渔这两句话自汉代以降人们常常引用的,比康熙帝的那两条圣谕涵义更广,康熙帝更强调财政上的节俭以及个人举止的礼让,是宋明两代所用,定义相对窄些。如果李渔真正想用“凡例”来表达对康熙帝某些圣谕的响应,他自然会逐字援引以免任何的误解。因此,我们以为那并非李渔“凡例”的原意。李渔的“凡例”,见《闲情偶寄》(1977年再版),页2—4;康熙帝的圣谕,见本书上文有关的讨论。

〔2〕 这里人口数字的根据,见何炳棣: *Studies on the Population of China, 1369—1953* (《中国人口研究,1369—1953年》),页270(是1779年的数字)。

质的进步即使有，最终也会被限制。〔1〕

李渔——他的生活、思想及其著作——都令人想起17世纪那个处于社会文化和思想与文学上巨大转变的不寻常时代。〔2〕李渔及其所代表的一切终于都成了18世纪极权国家意识形态的受害者，但是他在17世纪的个人奋斗及其创作上的冒险则是出色地代表着他那个时代的显著标志，展示出人文主义的一个新方面是不屈不挠的创造精神与不断进行的自我解放。通过李渔我们不仅看到了明代中国和18世纪的中国，而且也目睹了正在经历巨变的现代中国。

〔1〕这并不是说康熙和乾隆皇帝不支持学者。事实上，他们两人均是推动学术研究的杰出儒家皇族。但他们支持下的学习和研究必须听从于官方意识形态，符合正统儒家和程朱理学的教诲。除了上一节列出的书籍，另外还有27部多卷本著作是康熙钦定撰写或编修的，60余部是乾隆钦定的。见萧一山：《清代通史》，1：782—784，2：36—43；《清史》，页1748—1840。在此还应指出，在官方意识形态和政府政策的范围之内，学术研究和文学创作还是如以往那样流行。偶尔还有一些学者和作家不遵循既定概念，并在世上留下名声。但是，晚明一整代学者和作家那种在转变和发明的新精神，独特的思想活力、创造力、勇敢大胆、离经叛道等特色都不能用来描写知识界了。关于乾隆时期的思想倾向，见钱穆：《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David S. Nivison, *The Life and Thought of Chang Hseuh-ch'eng (1738—1801)*（《章学诚的生活与思想》，Stanford, 1966）；梁启超：《清代学术概论》页32—71；蕞内清与吉田光邦编《明清时代之科学技术史》（京都：1970），页27—34；Benjamin A. Elman, *From Philosophy to Philology*（《从哲学到语言学》，Cambridge, Mass., 1984），页37—85；近年有一个对清初天文和数学及其不同特点的研究，见韩德森（John B. Henderson），“Ch'ing Scholars' Views of Western Astronomy”（《清代学者对西方天文学的看法》），载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哈佛亚洲研究学报》）46, no. 1 (June 1986): 121—148。不必说，思想自由不一定要与包括政治权利在内的政治自由联系起来。在晚明时期，思想自由非常普遍，但政治多样化还是有限的。譬如，上文曾谈及，在1620年代相当多的学人被魏忠贤党迫害，原因不是由于他们的学术意见，而是他们在政治上的意见不同。在乾隆时期，思想表达的自由被限制，但政治自由不比明朝晚期更差。

〔2〕我们对李渔的看中是由于受到大哲学家卡西尔（Ernst Cassirer）关于人文精神和人类文化的解释的启发。见卡西尔：*An Essay on Man: An Introduction to a Philosophy of Human Culture*（《人论》，New Haven, 1944），尤其页222—228。关于历史上个人天才和文化成长这个意义深远的问题的见解和说明，见人类学家克罗伯（A. L. Kroeber），*Configurations of Culture Growth*（《文化成长的结构》，Berkeley, 1963），页1—16，受到该书的启发，我们评价了李渔在中国历史上的地位。

征引书目

中文日文书目

- 《十竹斋书画谱》，北京：中国书店，1982年。
- 《十通》20册加1册索引，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年。
- 丁文江：《徐霞客先生年谱》，载徐弘祖《徐霞客游记》，1928年。
- 丁易（叶鼎彝）：《明代特务政治》，北京：中外出版社，1950年；1983年。
- 儿岛献吉郎：《支那文学史纲》，东京，1912年。
- 《三国志演义》（毛宗岗编），《绣像第一才子书》50卷20册，澹雅书局，光绪三十三年（1907）刊本。《四大奇书第一种：古本三国志》24卷，醉耕堂，1680年。
- 《全图绣像三国演义》3卷，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1年。
- 于慎行：《谷山笔麈》，台北：学海出版社，1969年。
- 于源：《鐙窗琐话》2册，4卷，1847年。
- 大阪市立大学中国文学研究室编：《中国的八大小说：中国近世小说之世界》，东京，1965年。
- 《大冶县志》4册（1867年），台北：台湾学生书局，1969年。
- 《大明会典》5册（1587年），台北：东南书报社，1963年；《万有文库》本。
- 大庭脩：《舶载书目》2册，日本关西大学，1972年。
- 《大清十朝圣训》，台北：文海出版社，1966年。（世祖1册；圣祖1册；世宗1册；高宗6册。）

征引书目

- 《大清历朝实录》94册,台北:华文出版社,1967年重印:顺治朝(3册);康熙朝(6册);雍正朝(3册);乾隆朝(30册)。
- 《大清圣祖仁皇帝实录》6册,台北:台湾华文书局,1964年。
- 《才子佳人小说述林》,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85年。
- 万言等人:《崇祯长编》14册,台北:“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7年。内含《痛史》中的2卷《崇祯长编》。
- 万国鼎:《明代庄园考略》,载《金陵学报》3,第2期(1933):295—310。
- 山井涌:《明末清初的经世致用之学》,载《东方学论丛》第1期(1954):136—150。
- 山本梯二郎、纪成虎一:《宋元明清书画明贤详传》4册,京都,1973年。
- 久保天随:《支那文学史》,东京,1903年。
- 《女四书》,上海:江左书林,1887年。
- 小川环树:《中国小说史研究》,东京,1968年。
- 马汉茂(Helmut Martin):《李笠翁与〈无声戏〉》,载李渔《无声戏》页1—23,台北:古亭书屋,1969年;又载《大陆杂志》38,第2期(1969年):13—20。
- 马幼垣、马泰来:《京本通俗小说各篇的年代及其真伪问题》,载《清华学报》5,第1期(1965):14—29;英文提要,页30—32。
- 王士性:《广志绎》,《元明史料笔记丛刊》本,1597年。
- 王丹岑:《明代农民起义》,上海:国际文化服务社,1952年。
- 王书奴:《中国娼妓史》,上海:生活书店,1934年。
- 王世贞:《弇州史料后集》(董复表校),云间本,1614年。
- 王世襄:《明式家具的品》,载《文物》,第4期(1980):74—80。
- 王先谦:《东华录》,88册,6函。1899年。
- 王廷相:《王氏家藏集》5册,现代装订,台北:伟文图书出版社,1976年再版。
- 王汝梅:《李渔的无声剧创造及其小说理论》,载《文学评论》,第2期(1982):129—134。
- 王利器:《李士桢李煦父子年谱》,北京出版社,1983年。
- 王季烈:《螭庐曲谈》,台北:商务印书馆,1971年。
- 王重民:《徐光启》,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年。
- 王晓传(王利器)编:《元明清三代禁毁小说戏曲史料》,北京:作家出版社,195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第2版。
- 王鸿绪编:《明史稿》7册,台北:文海出版社,1962年。
- 王焯:《今世说》,载《月牙堂丛书》,册7,台北:华文书局,1965年。
- 王锡祺:《小方壶斋舆地丛钞》,台北:广文书局,1962年。
- 王煜:《明清思想家论集》,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1年。
- 王毓铨:《明代的军户》,载《历史研究》,第8期(1959):21—34。
- 王毓铨:《明代的王府庄园》,载《历史论丛》第1期,页219—305,北京:中华书局,1964年。
- 王毓铨:《明代的军屯》,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

- 王毓铨:《莱芜集》,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
- 王槩等编:《芥子园画传》,香港:中华书局,1972年;苏州,1782年。
- 王德毅:《宋史研究论集》,台北:商务印书馆,1968年。
- 王澐:《云间宅地志》,《丛书集成初编》本。
- 王懋德等:《金华府志》4册(1578年),台北:学生书局,1965年。
- 《无锡金匱县志》,无锡,1881年。
- 《太仓州志》,1919年,台北:成文出版社,1970年重印。
-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历史教研室编:《中国资本主义萌芽问题讨论集》2册,北京:三联书店,1957年。
-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历史教研室编:《明清社会经济形态的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
- 中国人民大学清史所编:《康雍乾时代城乡人民反抗斗争资料》2册,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
- 《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上海:神州国光社,1938—1946年。
- 《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中国戏曲研究院校)10册,北京: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1960年。
- 中国科学院文学研究所中国文学史编写组编:《中国文学史》3册,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62年。
-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康熙起居注》3册,北京:中华书局,1984年。
- 冈晴夫:《李漁のとその評價》,载《艺文研究》,第43期(1982):51—73。
- 内田泉之助:《中国文学史》,东京,1956年。
- 内田道夫编:《中国小说之世界》,东京,1970年。
- 《内阁文库汉籍分类目录》,东京,1956年。
- 毛德华等:《李时珍研究》,广州:广东科技出版社,1984年。
- 长泽规矩也:《支那文学概观》,东京,1951年。
- 文天祥:《文文山全集》2册,香港:广智书局重印(年月不详)。
- 文秉:《烈皇小识》,载《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册17。
- 文崇一:《从价值取向谈中国国民性》,载李亦园、杨国枢编《中国人的性格》,页47—78。
- 文震亨:《长物志校注》(陈植校注),南京: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1984年。内含陈植一篇长文为附录。
- 方以智:《物理小识》,载《国学基本丛书四百种》,册246,台北:商务印书馆,1968年。
- 方以智:《通雅》10卷,台北:商务印书馆,1972年。
- 方宏孝:《明末流寇纪实》,台北:文萃出版社,1960年。
- 《方輿汇编》,收入《古今图书集成》,卷230,册81。
- 方豪:《李之藻研究》,台北:商务印书馆,1960年。
- 方豪:《徐光启传》,重庆:胜利出版社,1944年。

征引书目

- 方豪:《王徵之事迹及其输入西学之贡献》,载《文史哲学报》第13期(1964):31—96。
- 计六奇:《金坛狱案》,载《明清史料汇编》(沈云龙编校),册16,页1223—1234,台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
- 计六奇:《明季北略》3册:《国学基本丛书》本册2,北京:中华书局,1984年版。
- 计六奇:《明季南略》2册:《国学基本丛书》本册3,台北:台湾银行经济研究室,1963年重印;北京:中华书局,1984年版。
- 计成:《园冶》(朱启铃序),北京:中国营造学社,1932年重印。
- 邓之诚:《清初纪事初编》2册,香港:中华书局,1976年再版。
- 邓云特:《中国救荒史》1937年;台北:商务印书馆,1966年。
- 邓宁绥:《中国戏剧史》,台北:中华文化出版事业社,1963年。
- 邓嗣禹:《中国考试制度》,台北:学生书局,1966年再版。
- 邓嗣禹编:《中国类书目录初编》,1935年;台北:古亭书屋,1970年。
- 孔另境编:《中国小说史料》,1936年;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再版。
- 孔立:《论清代的文字狱》,载《中国史研究》第3期(1979):129—140。
- 孔尚任:《桃花扇》,上海:世界书局,1947年;上海图书馆存康熙版。
- 孔宪易:《关于李渔的〈无声戏〉残本》,载《文史》第9辑(1980):245—248。
- 《书经》,《五经读本》,台北,1952年。
- 《古今图书集成》(1725年),上海:中华书局,1934年再版。
- 《古本戏曲丛刊三集》,上海:商务印书馆,1957年。
- 古城贞吉:《支那文学史》,东京,1897年。
- 节庵:《庄氏史案本末》,影印手抄本,上海古籍书店,1983年再版。
- 《左传》3册,台北:启明书局,1952年。
- 龙文彬:《明会要》2册,台北:世界书局,1963年。
- 龙伯坚编:《现存本草纲目书录》,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1957年。
- 东亚同文会编:《支那省别全事》,册13(浙江省),东京,1919年。
- 《东阳县志》2册(1828年),台北:东阳同乡会,1978年。
- 北京大学中文系文学专门化一九五五级:《中国文学史》4册,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9年。
- 北京大学中文系文学专门化一九五五级编:《中国小说史稿》,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60年;1978年修订。
- 卢前:《中国戏剧概论》,上海:世界书局,1934年。
- 卢前:《明清戏曲史》,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年。
- 归庄:《归庄集》2册,上海:中华书局,1962年。
- 归静先:《清代文献纪略》,近代中国史料丛刊本,台北:文海出版社,1972年。
- 目加田诚:《李笠翁の戯曲》,载《东方学研究》第39期(1950):79—95。
- 叶显恩:《明清徽州农村社会与佃仆制》,安徽人民出版社,1983年。
- 叶梦珠:《阅世编》,收入《明清史料汇编》8册,台北:文海出版社,1969年。册8,

页 111—542。

- 叶德均:《戏曲小说丛考》2册,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
- 《四部丛刊》,上海,1919—1935年;台北:商务印书馆,1965—1967年重印。
- 《四部备要》,上海,1924—1934年;台北:中华书局,1965—1966年重印。
- 《仪礼》,《四部备要》本。
- 《丛书集成初编》,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1938年。
- 印鸾章:《清鉴》,台北:世界书局,1959年。
- 包遵彭:《明史论丛》10册,台北:学生书局,1968年。
- 冯梦龙:《醒世恒言》2册,北京:作家出版社,1956年。
- 冯梦龙:《警世通言》,北京:作家出版社,1957年。
- 冯梦龙:《喻世明言》2册,台北:世界书局,1958年。
- 冯梦龙:《燕都日记》,收入《明清史料汇编》系列之二,册8,页1051—1128,台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
- 冯琦:《宋史纪事本末》(陈邦瞻校),《国学基本丛书》4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56年。
- 《礼记》2册,台北,1952年。
- 司马迁:《史记》10册,北京:中华书局,1963年。
- 寺田隆信:《山西商人研究》,东京:东洋史研究会,1972年。
- 吉村幸次郎:《元杂剧研究》,东京,1934年,录入《吉村幸次郎全集》(东京,1968年)14:3—359,页360—372为新加注。有郑清茂中译本。
- 吉林大学中文系中国文学教材编写小组编:《中国文学史稿》,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59—1961年。
- 西嶋定生:《中国经济史研究》,东京,1966年。
- 存萃学社编:《中国近三百年社会经济论集》,香港:崇文书店,1972年。
- 存萃学社编:《明末农民起义研究论丛》,香港:大通图书公司,1977年。
- 《光绪兰溪县志》(1888年)7册,台北:成文出版社,1974年。
- 《光绪金华县志》(1894年)4册,台北:成文出版社,1970年。
- 吕坤:《吕新吾先生全集》18篇,44册,康熙年吕氏家族本。
- 吕坤:《呻吟语》(汪世荣校),上海:大达图书供应社,1934年。
- 吕坤:《闺范(图说)》6册,1590年;4册,1927年。
- 吕坤:《吕坤哲学选集》(侯外庐编),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
- 《肉蒲团》(《觉后禅》),癸酉序,香港:联合出版社影印,1705年日本版本;光绪甲午本,题为《野叟奇语钟情录》;光绪乙巳本,题为《耶蒲缘》。
- 朱东润:《中国文学批评史大纲》,香港:建文书局,1959年再版。
- 朱东润:《李渔戏剧论综述》,载《李渔全集》15:6697—6714;又载《中国文学论集》,109—127,北京,1983年。
- 朱庆永:《明末辽饷问题》,载《政治经济学报》4,第1期(1935):33—92;4,第1期(1936):381—424。

征引书目

- 朱国桢:《涌幢小品》2册,北京:中华书局,1959年。
- 朱素臣:《秦楼月》(据说是李渔评)2册,武进:涉园,1926年影印。
- 朱湘:《笠翁十种曲》,载《中国文学论丛》,页705—706。
- 朱谦之:《李贽——十六世纪中国反封建思想的先驱者》,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57年。
- 朱彝尊:《明诗综》2册,台北:世界书局,1962年。
- 伍承乔:《清代吏治丛谈》,收入沈云龙编《近代中国史料丛刊》册12,台北,1966年。
- 《延平府志》(1873年),台北:成文出版社,1967年。
- 任访秋:《袁中郎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
- 伊藤漱平:《李渔与曹霑》,载《岛根大学论集:人文科学》,6(1956):62—73;7(1957):78—91。
- 伊藤漱平:《李渔小说的版本及其流传》,载《日本中国学会报》,36(1984):191—206。
- 全汉昇:《宋明间白银购买力的变动及其原因》,载《新亚学报》8,第1期(1967):157—186。
- 全汉昇:《明代的银课与银产额》,载《新亚书院学术年刊》9(1967):245—267。
- 全汉昇:《明清间美洲白银的输入重估》,载《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2,第1期(1969):54—74。
- 全汉昇:《中国经济史论丛》2册,香港:新亚研究所,1972年。
- 全汉昇:《再论明清间美洲白银输入中国》,载《陶希圣先生八秩荣庆论文集》,页164—173。台北,1979年。
- 全祖望:《鮑琦亭集外编》7卷,载《明清史料汇编五集》,台北:文海出版社,1968年。
- 《合锦回文传》16卷,1798年,宝砚斋版;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88年。
- 庄一拂:《古典戏曲存目汇考》3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
- 《庄氏史案》,载《痛史》,卷12,1912年;台北,1968年再版。
- 刘大杰:《中国文学发展史》3册,香港: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
- 刘大杰:《中国文学发达史》,台北:中华书局,1966年再版。
- 刘开荣:《唐代小说研究》,台北:商务印书馆,1966年再版。
- 刘石吉:《清代江南商品经济的发展与市镇的兴起》,台北:台湾大学,1974年。此书部分以文章形式在台湾发表,1987年又由社会科学出版社在北京出版,题为《明清时代江南市镇研究》。
- 刘廷玑:《在园杂志》,收入《辽海丛书》,台北:文海出版社,1969年重印。
- 刘向:《列女传》,载《四部备要》本。
- 刘兴汉:《漫议十二楼》,载《才子佳人小说述林》,页153—162,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85年。
- 刘阶平:《从白阳传疏论晚明军政》,台北:华国出版社,1951年。

- 刘伯骥:《宋代政教史》2册,台北:中华书局,1971年。
- 刘尚友:《定思小纪》,收入《丁丑丛编》(赵诒琛、王大隆编),无锡,1937年。
- 刘岳申:《文丞相传》,载《文文山全集》,页487—494。
- 刘宝南:《论语正义》,香港:中华书局,1963年再版。
- 刘绶松:《中国新文学史初稿》2册,北京:作家出版社,1956年。
- 刘策等:《中国古典园林》,上海:文化出版社,1984年。
- 刘敦桢:《苏州古典园林》,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79年。
- 刘献廷:《广阳杂记》,北京:中华书局,1957年。
- 刘麟生:《中国文学史》,上海:世界书局,1935年。
- 齐森华:《曲论探胜》,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5年。
- 关贤柱:《李渔生卒年考》,载《文学评论丛刊》,第5期(1980):344—345。
- 《江宁府志》,1880年。
- 《江南闻见录》,载《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第3册。
- 《江南通志》5册(1737年),台北:华文书局,1967年。
- 江峰:《李渔家世及其他》,载《戏文》第3期(1982):63—64。
- 许涤新、吴承明编:《中国资本主义发展史》,册1:《中国资本主义的萌芽》,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年。
- 许霁英:《清乾隆朝文字狱简表》,《人文月刊》8,第4期(1937):1—13。
- 许翰章:《李笠翁年谱》,《南方》10,第1期(1934),8页。
- 阮元:《畴人传》7册,《万有文库》本,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年。
- 阮旻锡:《海上见闻录》,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2年。
- 《如皋县志》24卷,3册(1808年),台北:成文出版社,1970年重印;5册,台北:学生书局1968年重印。
- 《如皋县志》,缩微胶卷,原版北平国家图书馆万历本。
- 《如皋县续志》16卷,2册(1873年),台北:成文出版社,1970年重印。
- 《如皋县续志》12卷(1837年),台北:成文出版社,1970年重印。
- 纪昀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5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71年重印。
- 孙文良、李治亭:《清太宗全传》,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83年。
- 孙克宽:《元代金华之学评述》,载《幼狮学志》8,第4期(1969):1—34。
- 孙枝蔚:《溉堂集》3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再版。
- 孙治:《孙宇台集》40卷,6册。康熙癸未,1683年。
- 孙承泽:《山书》18卷,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89年。
- 孙葆田等:《山东通志》5册(1915年),上海:商务印书馆,1934年再版。
- 孙楷第:《〈三言二拍〉源流考》,载《沧州集》1:149—208。
- 孙楷第:《李笠翁著〈无声戏〉即〈连城璧〉解题》,载《李渔全集》15:6599—6614;原载于《国立北平图书馆馆刊》6,第1期(1932):9—25。
- 孙楷第:《李笠翁与〈十二楼〉》,载《李渔全集》15:6621—6679;原载于《图书馆学集刊》9,第3—4期(1935):379—441。

征引书目

- 孙楷第:《论中国短篇白话小说》,上海:棠棣出版社,1953年。
- 孙楷第:《沧州集》2册,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
- 孙楷第:《日本东京所见小说书目》,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1981年修订本;台北:天一出版社,1974年重印。
- 孙楷第:《中国通俗小说书目》,北京:人民文学,1957年修订本;香港:实用书局,1967年再版;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年修订。
- 孙楷第:《沧州后集》,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
- 孙殿起:《清代禁书知见录》,上海:商务印书馆,1957年。
- 孙静庵:《明遗民录》,杭州:古籍出版社,1985年。
- 寿鹏飞:《红楼梦本事辨证》,上海:商务印书馆,1928年。
- 远益之:《李渔生卒年考证》,载《文学评论丛刊》第13期(1982):200—205。
- 严耕望:《唐史研究丛稿》,香港:新亚学院,1969年。
- 严懋功:《清代征献类编》2册,台北:中华书局,1968年再版。
- 《苏州府志》,1883年,台北:成文出版社,1970年重印。
- 杜书瀛:《论李渔的短剧美学》,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年。
- 杜书瀛:《李渔论戏剧真实》,载《文学遗产》,第1期(1980):79—92。
- 杜书瀛:《谈李渔剧论产生的条件》,载《古代文学理论研究》,第8期(1983):213—223。
- 杜甫:《杜甫全集》,香港:广智书局重印(出版年月不详)。
- 杜濬:《变雅堂诗文集》(甘鹏云编)6册1函,湖北黄冈沈氏,1894年。
- 村松英:《小说家としての李笠翁》,载《艺文研究》,第14—15期(1962):69—77。
- 杨天石:《泰州学派》,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
- 杨公骥:《中国文学(第一分册)》,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57年。
- 杨陆荣:《三藩纪事本末》,收入《明清史料汇编初集》,台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丛书集成初编》本。
- 杨英:《先王实录校注》(陈碧笙校注),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年。
- 杨荫琛:《中国文学史大纲》,1938年;香港:商务印书馆,1958年再版。
- 杨恩寿:《词余丛话》及《续词余丛话》,收入《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册9,页225—326。
- 李之芳:《平定耿逆记》,载《明亡述略》,台北:台湾文学丛刊出版,1968年。
- 李之藻:《李之藻文稿》,载徐光启《增订徐文定公集》,卷6,页1—51。
- 李之藻编:《天学初函》2函,34卷,杭州:习是斋,1629年。
- 李之藻辑:《天学初函》,《中国史学丛书》系列,6册,台北:学生书局,1965年。包括吴相湘、罗光、毛子水、方豪的介绍材料。
- 李元度:《国朝先正事略》4册,台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重印。
- 李长治:《中国文学史略稿》3册,北京:五十年代出版社,1954—1955年。
- 李文治:《晚明兵变》,香港:远东图书公司,1966年再版。
- 李文治等:《明清时代的农业资本主义萌芽问题》,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3年。

李斗:《扬州画舫录》,北京:中华书局,1960年。

李乐:《见闻杂记》,台北:伟文图书公司,1977年。

李光涛:《明季流寇始末》,台北:“中央研究院”,1965年。

李光涛:《明清史论集》2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71年。

李光璧编:《明清史论丛》,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57年。

李延寿等:《南史》,台北:艺文印书馆,1955年。

李华:《从徐杨盛世滋生图看清代前期苏州工商业的繁荣》,载《文物》第1辑(1960):13—17。

李亦园、杨国枢编:《中国人的性格》,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研究所,1972年;1989年修订本。

李时珍:《本草纲目》6册,香港:商务印书馆,1954年。

李时珍:《本草纲目》(刘衡如校)4册,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1975—1981年。

李贤等编:《大明一统志》10册(1461年),台北:文海出版社,1965年重印。

李剑农:《宋元明经济史稿》,北京:三联书店,1957年。

李剑农:《明代的一个官定物价表与不换纸币》,载《明代经济》(包遵彭编),台北:学生书局,1967年。

李桓:《国朝耆献类征》25册,台北:文海出版社,1966年重印。

李振华:《张苍水传》,台北:正中书局,1967年。

李贽:《藏书》2册,上海:中华书局,1959年。

李贽:《初潭集》2册,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

李贽:《焚书》,北京:中华书局,1961年;1975年修订本。

李调元:《雨村曲话》,载《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册8,页1—28。

李调元:《淡墨录》,《丛书集成初编》册3997—3998(16卷),长沙:商务印书馆,1939年;又2册,1795年,台北:广文书局,1969年重印。

《李笠翁行乐秘术》,上海:大通图书社,1935年。

李渔:《古今史略》12卷(8—12卷明代),“附”及眉批,6册。出版日期和地点不详。

李渔编:《尺牍初征》12卷,1函12册,吴伟业序,苏州:顺治十七年(1660)刊本。

李渔:《闲情偶寄》2册,台北:广文书局,1977年影印清初翼圣堂本;台北:时代书局,1975年。又:《中国古典戏剧论著集成》7:3—114。《笠翁偶寄》4册,1671年出版。

李渔:《李笠翁一家言全集》,包括诗集8卷,二集12卷,文集4卷,别集4卷。康熙版,36卷,1函6册。李渔诗集序,1672年;丁澎二集序,1678年。

李渔:《笠翁诗韵》(1674年“序”),香港:学联书店重印。

李渔:《李笠翁一家言全集》16卷,雍正八年(1730年),世德堂;芥子园。

李渔:《笠翁传奇十种》10册,康熙世德堂本。又,《李渔传奇》册5—11。又,《李笠翁十种曲》10册,上海:朝记书庄,1918年。

征引书目

- 李渔:《李笠翁香艳丛录》,江左书林,1923年。
- 李渔编:《尺牍奇赏》2册,上海:中央书店,1936年再版。
- 李渔:《李笠翁一家言(全集)》10卷,收入《李渔全集》,册1—4。又《〈一家言〉中之居室器玩》(1931年“序”),北京:中国营造学社。
- 李渔:《无声戏》3卷1册,台北:进学书局,1969年影,印存于日本东京尊经阁文库清初本。又,《无声戏合集》,北京大学图书馆清初残本。
- 李渔:《李渔全集》(马汉茂编)15册,台北:成文出版社,1970重印。
- 李渔:《李笠翁曲话》,北京: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0年。
- 李渔:《李笠翁小说十五种》(于文藻点校),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1983年。
- 李渔:《十二楼》,香港:广智书局重印。又,《十二楼》(汪协如校),上海:亚东图书馆,1949年。又:《十二楼》(萧容校),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
- 李渔:《连城璧》(于文藻点校),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88年。又:《连城璧全集十二集外编四卷》,清初手抄本(原件存于大连市图书馆)。
- 李渔编:《四六初征》12卷,1函12册,南京:芥子园,1671年。许自俊、吴国缙1671年作“序”。
- 李渔编:《李笠翁批阅三国志》20册,两衡堂,清初刻本。
- 李渔编:《资治新书》12册,上海:图书集成印书局,1894年。
- 李辉英:《中国小说史》,香港:东亚书局,1970年。
- 李瑶:《南疆绎史摭遗》,收入《明清史料汇编》系列之六,册3—4(1969年);4册,台北:成文出版社,1968年。
- 吴山嘉:《复社姓氏传略》2册(1833年),杭州:古籍书店,1968年再版。
- 吴长元:《宸垣识略》,北京:古籍出版社,1962年。
- 吴伟业:《绥寇纪略》,收入《明清史料丛编三集》(善云龙编)册24—25,台北:文海出版社,1968年。
- 吴兆莘:《中国税制史》,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
- 吴泽:《儒教叛徒李卓吾》,上海:华夏书店,1949年。
- 《吴耿尚孔四王全传》,台北:台湾文学丛刊,1967年。
- 吴哲夫:《清代禁毁书目研究》,台北:嘉新水泥公司文化基金会,1969年。
- 吴梅:《中国戏曲概论》,上海:大通书局,1926年。
- 吴晗:《读史札记》,北京:三联书店,1961年。
- 吴缉华:《明代社会经济史论丛》2册,台北:学生书局,1970年。
- 邱汉生:《泰州学派的杰出思想家李贽》,载《历史研究》,第1期(1964):115—132。
- 何良俊:《四友斋丛说摘抄》,收入《丛书集成初编》,长沙:商务印书馆,1937年。
- 何良俊:《四友斋丛说》,北京:中华书局,1959年。
- 何炳棣:《中国会馆史》,台北:学生书局,1966年。
- 何炳棣:《南宋至今土地数字的考释和评价》,载《中国社会科学》第2期(1985):

- 133—165;第3期(1985年):125—160。
- 佟玉哲:《中国园林地方风格考》,载《建筑学报》,第10期(1981):60—64。
- 余永麟:《北窗琐语》,《丛书集成初编》本。
- 余怀:《板桥杂记》(储菊人校),上海:中央书店,1936年;又,李豪伟(Howard S. Levy)题为《板桥杂记原典》,东京,1966年。
- 余英时:《论戴震与章学诚》,香港:龙门书店,1976年。
- 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北平:北平图书馆,1932年。
- 谷口规矩雄:《东阳民变》,载《东洋学报》,58(1986):619—646。
- 谷应泰:《明史纪事本末》4册,《国学基本丛书》本。
- 岛田虔次:《中國に於ける近代思惟の挫折》,东京,1970年。
- 邹漪:《启祯野乘》4册,北京:故宫博物院,1936年。
- 辛文房:《唐才子传》,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
- 《辛丑纪闻》,收入《明清史料汇编》,册16,页1235—1267,台北,1967年。
- 间野潜龙:《明代文化史研究》,京都,1979年。
- 间野潜龙:《康熙帝》,东京,1967年。
- 闵尔昌:《碑传集补》,1931年,台北:艺文印书馆,1962年重印;台北:文海出版社,1973年重印。
- 汪国垣编:《唐人小说》,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5年;香港:中华书局,1959年。
- 汪道昆:《太函集》,金陵,1591年。
- 《汴围湿襟录》(刘益安校注),郑州:中州书画社,1982年。
- 沈尧:《闲情偶寄:词曲部新探》,载《剧本》(1979年):64—70。
- 沈思孝:《晋录》,《学海类编》本,台北,1964年重印。
- 沈兼士:《中国考试制度史》,台北:商务印书馆,1969年。
- 沈德符:《万历野获编》3册,北京:中华书局,1959年。
- 《宋史》7册,台北:艺文印书馆,1955年。
- 宋应星:《天工开物》,台北:中华丛书委员会,1955年再版。又《天工开物》3册(1637年),上海:中华书局,1959年再版;1978年再版。
- 宋应星:《野议、论气、谈天、思怜诗》,上海人民出版社,1976年。
- 宋若莘:《女论语》(宋若昭校),载《女四书》。(宋若莘亦误作宋若华。)
- 君左译:《中国小说概论》(盐谷温著),香港:龙门书店,1969年。
- 尾坂德司译:《定本肉蒲团》,东京,1950年,1952年。
- 张存武:《说明代宦官》,载《幼狮学志》3, no. 2 (1964年4月15日):1—22。
- 张廷玉等:《明史》,上海:百纳本;开明书店《二十五史》本;6册,台北:“国防研究院”1962—1963年;28册,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
- 张廷玉等:《明史艺文志补编·附编》2册,上海:商务印书馆,1959年。
- 张全恭:《明代戏曲兴盛的原因》,载《文学年报》第2期(1936),页261—265,香港:龙门书局1969年重印。
- 张鹗:《教民榜文》,载《皇明制书》2卷,东京:古典研究会,1966—1967年再版。

征引书目

- 张岱:《石匱书后集》,北京:中华书局,1959年。
- 张岱:《陶庵梦忆》,俞平伯整理,北京:朴社,1927年;台静农校,1957年,台北:开明书店1972年重印。
- 张建业:《李贽评传》,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年。
- 张春树、骆雪伦:《蒲松龄〈聊斋志异〉中的思想境界》,载《幼狮》44,第2期(1976):8—15。
- 张春树:《徐霞客研究》,载《陶希圣先生九秩荣庆祝寿论文集》2册,页583—599,台北:食货出版社,1987年。
- 张春树:《晚明之黔乱与其历史意义》,载《芮逸夫教授九秩荣庆祝寿论文集》,页479—504,台北:南天书局,1989年。
- 张雪伦,见骆雪伦。
- 张维华:《明代海外贸易简论》,上海人民出版社,1956年。
- 张敬:《李渔》,载《中国文学史论集》,4:1009—1016,台北:中国文化出版事业委员会,1958年。
- 张舜徽:《清人文集别录》2册,北京:中华书局,1963年。
- 张锡伦:《十五、六、七世纪中国在印度支那及南洋群岛的贸易》,载《明代国际贸易》,页71—86,台北:学生书局,1968年。
- 张静庐:《中国小说史大纲》,上海:泰东书局,1920年,1923年。
- 张慧剑:《李时珍》,上海人民出版社,1955年。
- 张燮:《东西洋考》,《国学基本丛书》本。
- 张瀚:《松川梦语》(1593年),1896年,台北:艺文印书馆,1972年重印。
- 陆圻:《新妇谱》,载《香艳丛书第三集》,上海:国学扶轮社,1910年。
- 陆树崙:《冯梦龙研究》,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87年。
- 陆莘行:《老父云游始末》,见《秋思草堂遗集》,载《痛史》册12,页1—10;又,载《清史集腋》8册,201—214,台北:广文书局,1972年重印。
- 陆萼庭:《昆曲演出史稿》(赵景深校),上海:文艺出版社,1980年。
- 阿英(钱杏邨):《小说闲谈》,1936年,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8年修改重印。
- 阿部泰记:《李漁の反世について精神》,《东方学》53(1977):85—98。
- 陈士元:《梦占逸旨》,《丛书集成续编》本,长沙:商务印书馆,1939年。
- 陈万鼎:《元明清剧曲史》,台北:中国学术著作奖助委员会,1966年。
- 陈子龙:《陈忠裕全集》,王昶辑,王鸿逵编,髀山草堂,1803年。
- 陈子龙等人编:《皇明经世文编》,香港:珠玑书店,1964年。
- 陈从周:《园林谈丛》,上海:文化出版社,1980年。
- 《陈书》(姚察,姚思廉著),台北:艺文印书馆,1955年。
- 陈东原:《中国妇女文学史》,1937年,台北:商务印书馆,1965年再版。
- 陈邦彦:《陈岩野先生集》,2册,香港,1977年再版。
- 陈多:《〈李笠翁曲话〉(1—9)序》,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0年。
- 陈垣:《明季滇黔佛教考》,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

- 陈钟凡:《中国文学批评史》,上海:中华书局,1927年。
- 陈衍:《感旧集小传拾遗》,台北:广文书局,1968年重印。
- 陈济生:《天启崇祯遗诗传》,台北:世界书局,1961年。
- 陈高佣:《中国历代天灾人祸表》2册,上海:国立暨南大学,1939年。
- 陈继儒:《晚香堂小品》,上海:贝叶山房,1936年。
- 陈淑女译:《清代文学评论史》(青木正儿著),台北:开明书局,1969年。
- 陈寅恪:《柳如是别传》3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
- 陈植:《记明代造园学家机成氏》,《东方杂志》40,第16期(1944年8月):34—36。
- 陈植:《清初李笠翁氏之造园学说》,《东方杂志》41,第10期(1945年5月):45—48。
- 陈景钟:《清波三志》,载《武林掌故丛编》,第22集,3卷,台北:华文书局,1967年重印。
- 陈登原:《金圣叹传》,香港:太平书局,1963年。
- 陈锦剑:《李贽之文论》,台北:嘉新水泥公司文化基金会,1974年。
- 陈蝶衣:《清代的戏曲实践家李笠翁》,载《文学世界》,46(1965年)。
- 邵廷棻:《东南纪事》,载《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之三。
- 《武昌县志》(1885年),台北:学生书局,1969年。
- 青木正儿:《支那近世戏曲史》,东京,1930年。
- 青木正儿:《元人杂剧序说》,东京,1937年。
- 青木正儿:《支那文学思想史》,东京,1943年。
- 青木正儿:《清代文学评论史》,东京,1950年。
- 青木正儿:译《芥子园画传》,载《青木正儿全集》第10册,东京,1975年(1951年完稿)。
- 青木正儿著王古鲁译:《中国近世戏曲史》2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65年再版。
- 范文澜:《中国通史简编》,上海:中华书局,1950年。
- 范晔:《后汉书》12册,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
- 范烟桥:《中国小说史》,苏州:秋叶社,1927年;香港九龙:华夏出版社,1957年。
- 范濂:《云间剧目钞》,载《笔记小说大观》,台北:新兴书局,1973年重印。
- 茅元仪:《武备志》240卷,100册,天启(1621—1627)本。
- 林仁川:《明末清初私人海上贸易》,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7年。
- 《杭州府志》10册,1922年,台北:成文出版社,1974年再版;台北:学生书局,1965年影印1579年版。
- 卓尔堪:《明遗民诗》,上海:中华书局,1961年。
- 尚秉和:《历代社会风俗事物考》,台北:商务印书馆,1966年再版。
- 尚钺:《中国资本主义关系发生及演变的初步研究》,北京:三联书店,1956年。
- 国立中央图书馆编:《明人传记资料索引》2册,台北:“中央”图书馆,1965年。
- 国立中央图书馆编:《善本书目》4册,台北,1967年。
- 《国学基本丛书》,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年。此丛书大多已在台北重印。

征引书目

- 《国语》，《国学基本丛书》本。
- 《明季稗史初编》，台北：商务印书馆，1971年。
- 《明实录》133册；附录，21册；《校勘记》29册，“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校，台北：“中央研究院”，1962—1968年。
- 明清史丛刊行会编：《中山八郎教授颂寿纪念明清史论丛》，东京，1977年。
- 《明清史料丛编》，沈云龙编系列，台北：文海出版社，1967—1983年。
- 岩城秀夫：《中国戏曲演剧研究》，东京，1972年。
- 罗光：《徐光启传》，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70年。
- 罗明：《试谈李笠翁的曲话》，载《剧本月刊》，1957年2月，页85—88。
- 竺可桢等：《徐光启纪念论文集》，北京：中华书局，1963年。
- 金圣叹：《唐才子书》，台北：德智出版社，1963年。
- 《金华丛书》，胡凤丹校，244册，台北：艺文印书馆，1968年重印。
- 《金华府志》（1578年），台北：学生书局，1965年重印。
- 金步瀛、杨立诚：《中国藏书家考略》，杭州：浙江省立图书馆，1929年。
- 金毓黻：《宋辽金史》，上海：商务印书馆，1946年。
- 周弘祖：《古今书刻》，载《百川书志古今书刻》，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4年再版。
- 周延年：《庄氏史案考》（再版，地址、年月不详）。
- 周谷城：《中国社会之结构》，上海：新生命书局，1930年。
- 周良宵：《明代苏松地区的官田与重赋问题》，载《历史研究》第10期（1957）：63—75。
- 《周易本义》，台北：启明书局，1952年。
- 周贻白：《中国戏曲史略》，长沙：商务印书馆，1940年。
- 周贻白：《中国戏曲史》3册，上海：中华书局，1953年。
- 周贻白编：《戏曲演唱论著辑释》，北京：中国戏曲出版社，1962年。
- 周亮工：《尺牍新钞》，上海：上海杂志公司，1935年。
- 周亮工：《书影》，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再版。
- 周亮工：《赖古堂集》2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
- 周祖譔、陈尽忠：《中国文学史》，厦门：厦门大学函授部，1965年。
- 周暉：《金陵琐事》2册，上海：中央书店，1936年。
- 《京本通俗小说》（黎烈文校），台北：商务印书馆，1970年再版。
- 《性理大全书》（钦定，由胡广等编纂），《四库全书珍本戊集》14册，70卷，1415年；台北：商务印书馆，1974年重印。
- 《性理精义》（钦定，由李光地等编纂）3卷，《四部备要》版，1917年。
- 郑天挺、孙钺编：《明末农民起义史料》，上海：中华书局，1954年。
- 郑天挺：《探微集》，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
- 郑天挺：《清史探微》，昆明：独立出版社，1946年。
- 郑文光、席泽宗：《中国历史上的宇宙理论》，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年。

- 郑达:《野史无文》,载《晚明史料丛书(七种)》,东京:大安,1967年。
- 郑昶:《中国画学全史》,台北:中华书局,1966年再版。
- 郑振铎:《中国文学论集》2册,上海:开明书店,1947年。
- 郑振铎:《中国文学研究》3册,北京:作家出版社,1957年;香港:古文书局,1970年;台北:明伦出版社,1971年。
- 郑振铎:《中国短篇小说集》4册,上海:商务印书馆,1925—1928年。
- 郑振铎:《文学大纲》4册,上海:开明书店,1927年。
- 郑振铎:《中国俗文学史》,北京:文学古籍刊行社,1959年。
- 郑振铎:《清人杂剧》2册,1934年,上海重印;香港:龙门书店,1969年再版(初集、二集)。
- 郑振铎:《插图本中国文学史》4册,香港:古文书局再版。
- 郑清茂译:《元杂剧研究》(吉川幸次郎著),台北:艺文印书馆,1960年。
- 郑涵:《吕坤年谱》,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85年。
- 郑廉:《豫变纪略》,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84年。
- 单锦珩:《李渔年表》,载《浙江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第4期(1982):36—46。
- 单锦珩:《李渔传》,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86年。
- 屈万里:《诗经释义》,台北,1952年。
- 屈万里:《尚书今注今译》,台北,1969年。
- 《孟子》3册,台北:启明书局,1955年。
- 孟森:《己未词科外录》,载《张菊生先生七十生日纪念文集》(胡适、蔡元培、王云五编),页253—279,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
- 孟森:《心史丛刊》再版,《中华文史丛书》(王有立编),台北:华文书局,1960年。
- 孟森:《明代史》,台北:中华丛书,1957年。
- 孟森:《清代史》,台北:正中书局,1960年。
- 孟森:《明清史论著集刊》,台北:世界书局,1961年。
- 孟瑶(杨宗珍):《中国小说史》4册,台北:传记文学社,1969年。
- 孟瑶(杨宗珍):《中国戏剧史》4册,台北:传记文学社,1969年。
- 《贰臣传》(国史院编)12卷,6册,北京:琉璃厂半松居士,道光版。
- 赵士锦:《甲申纪事》,《甲申纪事等四种》,3—28,上海,1959年。
- 赵令扬:《明史论集》,香港:史学研究会,1975年。
- 赵汉光:《评李渔〈一家言·居室部〉的设计思想》,载《建筑学报》,第一期(1976):12—14。
- 赵坦:《保甓斋文录》(1827年),北平:燕京大学图书馆,1938年。
- 赵宗复:《李自成叛乱史略》,载《史学年报》2,第4期(1937):127—157。
- 赵泉澄:《清代地理沿革表》,北京:中华书局,1955年。
- 赵闻庆:《有关李渔生平事迹的几个问题》,载《浙江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第1期(1981年):58—63。

征引书目

- 赵闻庆:《李渔生平事迹的新发现》,载《戏文》,第4期(1981):49—52。
- 赵景深:《中华文学小史》,上海:光华书局,1930年。
- 赵景深:《中国文学史新编》,上海:北新书局,1936年。
- 赵景深:《明清曲谈》,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
- 赵景深:《读曲小记》,上海:中华书局,1962年。
- 赵景深:《戏曲笔谈》,上海:中华书局,1963年。
- 赵景深:《曲论初探》,上海:文艺出版社,1980年。
- 赵聪:《中国文学史纲》,香港:友联出版社,1959年。
- 赵聪:《中国四大小说之研究》,香港:友联出版社,1964年。
- 赵翼:《平定三逆述略》,载《皇朝武功纪盛》(1729年),台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近代中国史料》第133。
- 《荆州府志》3册(1880年),台北:成文出版社,1970年重印。
- 故宫博物院文献馆编:《清代文字狱档》2册,1934年;台北:华文书局,1969年再版。
- 胡大恂:《明代土地问题》,重庆,1944年。
- 胡广:《丞相传》,载《文文山全集》,页494—505。
- 胡凤丹:《金华丛书书目提要》,载《金华丛书》。
- 胡文楷:《历代妇女著作考》,上海:商务印书馆,1957年。
- 胡怀琛:《中国文学史概要》,台北:商务印书馆,1970年再版。
- 胡忌:《宋金杂剧考》,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
- 胡鸣盛:《陈士元先生年谱》,载《国立北平图书馆馆刊》3,第5期(1929):605—635。
- 胡宗楙:《金华经籍志》(1925年),台北:古亭书屋,1970年。
- 胡适:《胡适文存》4册,台北:远东图书公司,1953年。
- 胡秋原:《复社及其人物》,台北:中华杂志,1968年。
- 胡梦华:《文学批评家李笠翁》,载《中国文学论丛》,页695—704。
- 南沙三余氏:《南明野史》,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年。
- 南京大学历史系中国古代史研究室编:《中国资本主义萌芽问题讨论集续编》,北京:三联书店,1960年。
- 南京大学历史系明清史研究室编:《中国资本主义萌芽问题论文集》,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83年。
- 南京大学历史系明清史研究室编:《明清资本主义萌芽研究论文集》,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年。
- 柯劭忞:《新元史》3册,台北:艺文印书馆,1965年。
- 查继左:《国寿录》,载《晚明史料丛书》。
- 查继左:《鲁春秋》台北:台湾银行经济研究室,1961年。内含近期发现的《皇明监国鲁王圻志》以及刘占炎和胡适的文章。
- 查继左:《罪惟录》,《四部丛刊》本。

- 柳义南:《李自成纪年附考》,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
- 《研堂见闻杂记》,载《痛史》,册10。
- 星斌夫:《明清时代交通研究》,东京,1977年。
- 钟惺、王汝南:《明纪编年》6卷,金阊(苏州):拥万堂,1660年。
- 《钦定大清会典》(1899年),《国学基本丛书》2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68年。
- 《钦定大清会典事例》19册(1899年),台北:启文出版社,1963年。
- 《钦定学政全书》80卷,2册,台北:文海出版社,1968年(《近代中国史资料丛刊》系列之三十)。
- 复旦大学中文系古典文学组:《中国文学史》3册,北京:中华书局,1958年。
- 侯外庐:《十七世纪的中国社会和启蒙思潮的特点》,载《中国资本主义萌芽问题讨论集》1:91—125,北京:三联书店,1957年。
- 侯外庐:《中国早期启蒙思想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年。
- 侯外庐:《十六世纪中国的进步的哲学思潮概述》,载《历史研究》第10期(1959):39—59。
- 侯外庐、邱汉生:《李贽的进步思想》,载《历史研究》第7期(1959):1—24。
- 侯外庐等:《中国思想通史》,第四部分,2册,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年。
- 侯外庐等:《吕坤哲学选集》,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
- 侯外庐等:《王廷相哲学选集》,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第2版。
- 俞平伯:《红楼梦研究》,上海:棠棣出版社,1953年。
- 俞剑华:《中国绘画史》,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
- 俞剑华:《中国画论类编》2册,北京:中国古典艺术出版社,1957年。
- 前野直彬:《中国文学史》,东京,1975年。
- 洪昇:《长生殿》,长沙:扫叶山房,1928年。
- 洪昇:《稗畦集》,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
- 宫崎市定:《亚细亚史研究》4册,京都:京都大学,1957—1964年。
- 眉史氏(陆世仪):《复社纪略》,收入《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上海:神州国光社,1941年。
- 姚灵犀编:《金瓶梅研究论集》,香港:华夏出版社,1967年。
- 贺长龄:《皇朝经世文编》,台北:世界书局,1964年重印。
- 骆雪伦:《李渔戏剧小说中所反映的思想与时代》,载《大陆杂志》50,第2期(1975):4—35。
- 秦佩珩:《明清社会经济史论稿》,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84年。
- 班固:《白虎通德论》,《四部丛刊》本。
- 班固:《汉书》12册,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
- 班昭:《女诫》,载《女四书》第五部分,上海:江左书林,1887年。
- 盐谷温:《支那文学概论讲话》,东京,1919年。
- 盐谷温:《支那文学概论》,东京,1946—1947年。
- 袁宏道:《袁中郎全集》,香港:广智书局。

征引书目

- 袁枚:《随园全集》2册,香港:广智书局,1966年。
- 袁采:《袁氏世范》,载《丛书集成初编》,
- 袁庭栋:《张献忠传论》,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0年。
- 莫东寅:《满族史论丛》,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年。
- 根本诚:《専制社會における抵抗精神:中國的隱逸の研究》,东京,1952年。
- 夏写时:《李渔生平初探》,载《戏曲研究》,第10期(1983):162—181。
- 夏燮:《明通鉴》4册,北京:中华书局,1959年。
- 顾公燮:《消夏闲记摘抄》,涵芬楼秘笈本。
- 顾炎武:《三朝野史》,台北:台湾银行经济研究室,1961年。
- 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120卷,1662年。
- 顾炎武:《日知录集释》6册,《国学基本丛书》本。
- 顾炎武:《圣安本纪》,载《明季稗史初编》,台北:商务印书馆,1971年。
- 顾炎武:《顾亭林先生遗书十种》,台北:古亭书屋,1969年。
- 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图书集成印书局,1901年。
- 顾起元:《客座赘语》,台北:艺文印书馆,1969年重印。
- 顾颉刚:《当代中国史学》,南京:胜利出版公司,1947年;香港:龙门书店,1964年再版。
- 顾敦铄:《文苑阐幽》,台中:东海大学,1969年。
- 《哭朝纪略》,载《痛史》,册11。
- 钱騶:《甲申传信录》,载《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第8册。
- 钱仪吉:《碑传集》(1893年),台北:艺文印书馆,1962年重印。
- 钱林:《文献征存录》10册,1858年。
- 钱宝琮:《中国数学史》,北京:国学出版社,1964年。
- 钱肃润:《南忠记》,载《晚明史料丛书》(七种)。
- 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2册,台北:世界书局,1961年重印。
- 钱谦益:《牧斋外集》,载《九家诗文集》(周法高校),第6册,台北:三民书局,1974年。
- 钱谦益:《牧斋初学集》,《四部丛刊》本。
- 钱穆:《宋明理学概述》2册,台北:中华文化出版事业社,1962年。
- 钱穆:《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2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66年。
- 铃木虎雄:《支那文学研究》,京都,1926年。
- 铃木俊教授还历纪念会:《铃木俊教授还历纪念论丛》,东京,1964年。
- 《笔记小说大观》280册,8套,上海:文明书局,1914年;台北:新兴书局再版,2套:第1套10册,1960年;第2套25册,1962年;1973年均重印。
- 倪在田:《续明史纪事本末》,台北:台湾文献丛刊,1962年。
- 徐士瀛等编:《新登县志》4卷,1922年,台北:成文出版社,1970年重印。
- 徐弘祖:《徐霞客游记》(丁文江校)3卷,上海:商务印书馆,1928年。
- 徐弘祖:《徐霞客游记》,台北:商务印书馆,1965年。

- 徐弘祖:《徐霞客游记》(褚绍唐、吴应寿校)3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
- 徐光启:《农政全书》2卷,上海:中华书局,1956年。
- 徐光启:《增订徐文定公集》,台北:中华书局,1962年再版。
- 徐光启:《徐光启集》(王重民校)2卷,北京:中华书局,1963年。
- 徐芳烈:《浙东纪略》,收入《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册10;又见《海东逸史(外三种)》,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85年。
- 徐伯春:《江苏古代科学家》,南京: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1983年。
- 徐孚远:《钓璜堂存稿》,金山,1926年。
- 徐学聚:《国朝典会》4册,台北:学生书局,1965年。
- 徐树丕:《识小录》,《涵芬楼秘笈》本。
- 徐复祚:《花当阁丛谈》,台北:广文书局,1968年重印。
- 徐鼐:《小腆纪年·附考》(王崇武校)2册,北京:中华书局,1957年。
- 徐鼐:《小腆纪传》2册,北京:中华书局,1958年;6册,台北:台湾银行经济研究室,1963年。
- 翁洲老民:《海东逸史》,台北:外文文学丛刊,1961年。
- 高宇:《古典戏曲导演学论集》,北京:中国戏曲出版社,1985年。
- 高弈:《新传奇品》,载《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册6:页267—291。
- 郭昌鹤:《佳人才子小说研究》,载《文学季刊》一,第1期(1934年1月):194—215;第2期(1935年4月):303—323。
- 郭绍虞:《中国文学批评史》,北京:中华书局,1961年。
- 郭绍虞:《中国文学批评史》3册,1934年,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70年再版。
- 郭箴一:《中国小说史》,台北:商务印书馆,1965年。
- 《唐人小说》(汪国垣编),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5年。
- 唐顺之:《荆川先生文集》,《四部丛刊》本。
- 唐甄:《潜书》(吴泽民校),北京:中华书局,1963年。
- 凌濛初:《二刻拍案惊奇》(王古鲁编)2册,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
- 凌濛初:《初刻拍案惊奇》(王古鲁编),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
- 酒井忠夫:《中国善书之研究》,东京,1960年。
- 《浙江省地区研究》,战地政务局编,台北,1966年。
- 《浙江通志》4卷(1899年),上海:商务印书馆,1934年。
- 容肇祖:《李卓吾评传》,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
- 容肇祖:《明代思想史》,上海:开明书店,1941年。
- 容肇祖:《李贽年谱》,北京:三联书店,1957年。
- 谈迁:《国榷》3册,北京:古籍出版社,1958年。
- 谈迁:《北游录》,北京:中华书局,1960年。
- 谈迁:《枣林杂俎》,《笔记小说大观》本。
- 陶希圣:《十六七世纪中国的采金潮》,载《食货半月刊》1,第2期(1934年12月16日):34—39。

- 陶希圣、沈任远:《明清政治制度》,台北:商务印书馆,1967年。
- 陶希圣:《中国社会与中国革命》,1931年;台北:食货出版社,1971年。
- 陶希圣:《中国社会之史的分析》,1929年;台北:食货出版社,1972年。
- 陶希圣:《杜茶村咏史诗》,载《食货》1,第10期(1972年1月):527—533。
- 陶奭龄:《小柴桑喃喃录》(李为芝校对)2卷2册,武宁:崇祯本。
- 陶潜:《陶靖节集注》,香港:太平书局,1964年。
- 《职方典》,载《古今图书集成》,卷254。
- 勒德洪等编:《平定三逆方略》,上海:商务印书馆,1934年再版。
- 黄开华:《明史论集》,香港:诚明出版社,1972年。
- 黄天骥:《论李渔的思想和剧作》,载《文学评论》第1期(1983年):107—118。
- 黄天骥、欧阳光注释:《李笠翁喜剧选》,长沙:岳麓书社,1984年。
- 黄六鸿:《福惠全书》(山根幸夫介绍并索引),北京:沙土园行文昌会馆,1893年;东京:汲古书院,1973年再版。
- 黄文昉、董康:《曲海总目提要》3卷,台北:新兴书局,1967年。
- 黄丽贞:《李渔研究》,台北:纯文学出版社,1974年。
- 黄丽贞:《李渔》,台北:河洛图书出版社,1978年。
- 黄宗羲:《宋元学案》24卷,台北:商务印书馆,1964年再版。
- 黄宗羲:《宋明学案》,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65年。
- 黄宗羲:《明夷待访录》,《国学基本丛书》本。
- 黄孟文:《宋代白话小说研究》,香港:友联书局,1971年。
- 黄省曾:《吴风录》,《学海类编》本。
- 黄海章:《中国文学批评论文集》,长沙:岳麓书社,1983年。
- 黄鸿寿:《清史纪事本末》,台北:三民书局1959年再版。
- 黄淳耀:《黄忠节公甲申日记》,收入《明清史料汇编》系列之八,册4,页1—80,台北:文海出版社,1973年重印。
- 萧一山:《清代通史》5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63年。
- 萧欣桥:《〈李笠翁小说十五种〉(1—15)前言》,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1981年。
- 萧荣:《李渔评传》(萧欣桥校),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1985年。
- 梅应运:《李笠翁戏剧论概述》,载《新亚书院学术年刊》第6期(1964):105—118。
- 曹公叶:《宋元明汉书院概况》,载《语言历史研究所周刊》(国立中山大学)10,第111期(1929);10,第112—115(1930)。
- 《晚明史料丛书(七种)》(上海图书馆编),上海:中华书局,1960年;东京:大安,1967年。
- 崔子恩:《从李渔小说看中国古代小说的两种境界》,载《中国社会科学》,第4期(1988):199—210。
- 崔子恩:《李渔小说论稿》,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
- 《崇祯实录》,台北:“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7年;《台湾文献丛刊》2册,台北:台湾银行,1971年。

- 笹川种郎(临风):《支那小说戏曲小史》,东京,1897年。
- 笹川种郎(临风):《支那文学史》,东京,1898年。
- 脱脱等:《宋史艺文志补·附编》,上海:商务印书馆,1957年。
- 章如愚:《群书考索》(又名《山堂考索》)8卷(1518年),台北:新兴书局,1969年。
- 章钰等:《清史稿艺文志补编》2册,北京:中华书局,1982年。
- 商衍鎤:《清代科举考试述录》,北京,1958年。
- 清水泰次:《明末的军饷》,载《市村博士古稀纪念东洋史论丛》(东京,1933年):435—461。
- 清水泰次:《明代土地制度研究》,东京:大安,1968年。
- 清世宗(雍正):《世宗宪皇帝御制文集》16卷,1897年殿版。
- 清世宗(雍正):《大义觉迷录》(1730年),台北:文海出版社,1971年重印。
- 《清史列传》,上海:中华书局,1928年。
- 《清史》(张其昀等校)8册,台北:“国防研究院”,1962年版。
- 《清史稿》131卷,北京:清史馆,1928年;2册,上海:联合书店再版。
- 清圣祖(康熙):《康熙帝御制文集》4卷,台北:学术书局,1966年影印殿版。
- 清圣祖(康熙):《汉文华语康熙帝圣谕广训》4卷,台北:文海出版社,1974年重印。
- 清高宗:《乐善堂全集》24册,1737年殿版。
- 梁方仲:《明代户口田地及田地统计》,载《中国近代经济史研究辑刊》3,第3期(1935):75—129。
- 梁方仲:《明代的民兵》,载《中国社会经济史辑刊》5,第2期(1937):201—234。
- 梁方仲:《明代银矿考》,载《中国社会经济史辑刊》6,第1期(1939):65—112。
- 梁方仲:《明代国际贸易与银的输出入》,载《中国社会经济史辑刊》6,第2期(1939):306—324。
- 梁方仲:《中国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
- 梁方仲:《梁方仲经济史论文集》,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
- 梁方仲:《梁方仲经济史论文集补编》,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84年。
- 梁廷枏:《曲话》,收入《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8:234—294。
- 梁启超:《清代学术概论》,台北:商务印书馆,1966年再版。
- 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台北:中华书局,1969年再版。
- 梁启超:《近代中国学术论丛》(存萃学社编),香港:崇文书局,1973年。
- 梁家勉:《徐光启年谱》,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
- 梁容若、董得时:《重订中国文学史书目》,载《幼狮学志》6,第1期(1967):1—35。
- 《淄川县志》,济南:艺林石印局,1920年。
- 隋树森译青木正儿著:《中国文学概说》,上海:开明书店,1947年。
- 《续文献通考》,《十通》本。
- 《续金华丛书》(胡宗楙校)30册,1924年,台北:艺文印书馆,1972年重印。
- 彭孙贻:《平寇志》,北平:国立北平图书馆,1931年再版。

征引书目

- 彭孙贻:《流寇志》,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3年。页1—9:谢伏琛“序”,方福仁讨论《平寇志》与《流寇志》校对中的问题。
- 彭国栋:《清史文献志》,台北:商务印书馆,1969年。
- 彭信威:《中国货币史》,第3版,上海人民出版社,1965年。
- 葛荣晋:《王廷相》,载《中国古代著名哲学家评传》系列之二,册4,页145—180。济南:齐鲁出版社,1982年。
- 葛绥成:《浙江》,上海:中华书局,1939年。
- 董含:《蓴乡赘笔》,载吴震方编《说铃》,册2,页982—1077,台北:新兴书局重印;台北:广文书局,1980年重印。
- 蒋孝瑀:《明代的规则庄园》,台北:嘉新水泥公司文化基金会,1969年。
- 蒋良麒:《东华录》,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再版。
- 蒋瑞藻:《小说考证》及《续编》、《拾遗》,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台北:万年青书店,1971年。
- 韩葵:《江阴城守纪》,载《东南纪事》,上海:神州国光社,1946年。
- 嵇文甫:《晚明思想史论》,重庆:商务印书馆,1944年。
- 程鸿诏:《有恒心斋全集》3册,台北:文海出版社,1969年重印。
- 筑摩房编辑部:《世界历史》卷11《中华帝国》(山根幸夫、田中正俊、小野和子等撰),东京,1969年修正版。
- 傅衣凌:《明清时代商人及商业资本》,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年。
- 傅衣凌:《明代江南市民经济初探》,上海人民出版社,1963年。
- 傅衣凌:《明清社会经济史论文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年。
- 傅衣凌、杨国禎编:《明清福建社会与乡村经济》,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1987年。
- 傅惜华编:《宋元话本集》,上海:三联出版社,1955年。
- 傅惜华编:《古典戏曲声乐论著丛编》,北京:音乐出版社,1957年。
- 傅惜华:《明代传奇全目》,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9年。
- 傅惜华:《清代杂剧全目》,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
- 傅维鳞:《明书》,《丛书集成初编》本。
- 舒赫德、于敏中编:《钦定胜朝殉节诸臣录》2册(1776年),台北:文海出版社,1968年重印。
- 鲁迅(周树人):《小说旧闻钞》,北平:北新书局,1926年。
- 鲁迅(周树人):《中国小说史略》,香港:近代图书公司,1965年再版。
- 鲁迅(周树人):《中国小说的历史变迁》,香港:近代图书公司,1965年再版。
- 《痛史》14册,1912年;台北:广文书局,1968年重印。
- 童嵩:《江南园林志》,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84年。
- 曾永义:《明代戏剧发达的原因》,载《现代学院》8,第6期(1971):12—16。
- 曾毅:《中国文学史》,1915年第1版;上海:泰东图书局,1918年。
- 湛伟恩:《李渔生卒年新证》,载《文汇报》,1981年1月25日。

- 《湖北通志》3卷(1921年),上海:商务印书馆,1934年再版。
- 《湖州府志》5卷(1874年),台北:成文出版社,1970年重印。
- 湘容:《李笠翁及其〈闲情偶寄〉》,载《古今谈》,第21期(1966):10—12。
- 温睿临:《南疆逸史》,上海:中华书局,1960年,载《晚明史料丛书(七种)》,东京:大安,1967年;李瑶本再版;4册,台北:成文出版社,1968年。
- 游国恩等:《中国文学史教学大纲》,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57年。
- 游国恩等:《中国文学史》4册,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64年。
- 谢国桢编:《南明史略》,上海人民出版社,1956年。
- 谢国桢编:《清初农民起义资料辑录》,上海:新知识出版社,1956年。
- 谢国桢编:《明清之际党社运动考》,台北:商务印书馆,1967年再版。
- 谢国桢编:《晚明史籍考》10册,北京:国立北平图书馆,1933年;3册,台北:艺文印书馆,1968年重印;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增订本。
- 谢肇淛:《五杂俎》2卷,上海:中央书局,1935年;台北:新兴书局,1971年重印1608年版。
- 赖家度:《明代陨阳农民起义》,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56年。
- 《福建通志》10册,台北:华文书局,1968年。
- 蔡国梁:《金瓶考证与研究》,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1984年。
- 蔡雪村:《中国历史上的农民战争》3册,上海:亚东图书馆,1933年。
- 臧励馥等编:《中国古今地名大辞典》,1931年;台北:商务印书馆,1966年再版。
- 臧嵘:《〈平巢事迹考〉为茅元仪所著考》,载《文献》,第11期(1982):145—162。
- 管斯骏:《府州厅县异名录》,载《小方壶斋舆地丛钞》册1。
- 廖燕:《金圣叹先生传》,载闵尔昌编《碑传集补》,卷44,页10上—11下;1973年版,页2441—2443。
- 廖燕:《柴舟别集(四种)》,收入郑振铎编《清人杂剧》,页113—135。
- 谭正璧:《话本与古剧》,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6年。
- 谭正璧:《中国小说发达史》,上海:光明书局,1935年;台北:启业书局,1973年。
- 谭正璧:《三言两拍资料》2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
- 谭正璧:《新编中国文学史》,上海:光明书局,1935年。
- 谭丕模:《中国文学史纲》,1933年第1版;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年。
- 缪荃孙:《续碑传集》,1910年,台北:艺文印书馆,1962年重印。
- 震钧:《天咫偶闻》,北京:古籍出版社,1982年版。
- 稻叶岩吉:《清朝全史》,东京,1914年;但焘译本,台北:中华书局,1960年再版。
- 黎杰:《明史》,香港:海侨出版社,1962年。
- 黎杰:《宋史》,台北:大新书局,1968年。
- 潘吉祥:《明代科学家宋应星》,北京:科学出版社,1981年。
- 潘富恩、徐余庆:《吕祖谦思想初探》,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4年。
- 《畿辅通志》8册,上海:商务印书馆,1934年。
- 藪内清、吉田光邦编:《明清时代之科学技术史》,京都,1970年。

征引书目

- 《穆宗实录》，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6年。
- 戴不凡：《李笠翁事略》，载《剧本》1957年，页95—97。
- 戴笠、吴旻：《怀陵流寇始终录》，台北：广文书局，1969年重印。
- 魏徵等：《隋书》，台北：艺文印书馆，1955年。
- 藤井宏：《新安商人研究》，载《东方学》，36，第1期（1953）：1—44；第2期（1953）：32—60；第3期（1953）：65—118；第4期（1954）：115—145。

西文征引书目

- Abel-Rémusat, Jean Pierre (1788—1832). *Mélanges Asiatiques; ou choix de morceaux critiques et de mémoires relatifs aux religions, aux sciences, aux coutumes, à l'histoire et à la géographie des nations orientales*. Paris: Libraire Orientale de Dondey-Dupre Père et Fils, 1825—1826.
- . *Nouveaux mélanges asiatiques; ou, recueil de morceaux de critique et de mémoires, relatifs aux religions, aux sciences, aux coutumes, à l'histoire et la géographie des nations orientales*; 2 vols. Paris: Schbart et Heideloff, 1829.
- , trans. *Contes chinois*, 3 vols. Paris: Chez Moutardier, 1827.
- Abram, Philip. *Historical Sociology*.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2.
- Adshead, S. A. M. “The Seventeenth-Century General Crisis in China.” *Asian Profile* 1, no. 2 (1973): 271—280.
- Allport, Gordon W. *Pattern and Growth in Personality*.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961.
- Allsopp, Bruce. *The Study of Architectural History*. New York: Praeger, 1970.
- Appignanesi, Lisa. *Femininity and the Creative Imagination*. London: Vision Press, 1973.
- Aptere, David E., ed. *Ideology and Discontent*. New York: Free Press, 1963.
- Attwater, Rachael. *Adam Schall: A Jesuit at the Court of China, 1592—1666*. Milwaukee: Bruce Publishing Co., 1963.
- Atwell, William S. “Notes on Silver, Foreign Trade, and the Late Ming Economy.” *Ch'ing-shih wen-t'i* 3 no. 8 (December 1977): 1—33.
- B[Samuel Birch]. “Yin Seaou Low, or The Lost Child, A Chinese Tale.” *Asiatic Journal and Monthly Review* 35 (1841): 33—38.
- Babbitt, Irving. *Rousseau and Romanticism*.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919.
- Backhouse, E., and J. O. P. Bland. *Annals and Memoirs of the Court of Peking*. Reprint. Taipei: Ch'eng-wen Publishing Co., 1970.

- Balaz, Etienne. *Chinese Civilization and Bureaucracy*. Ed. Arthur F. Wright; trans. H. M. Wright.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4.
- . *Political Theory and Administrative Reality in Traditional China*. London: University of London, 1965.
- Barzun, Jacques. *Romanticism and the Modern Ego*. Boston: Little, Brown and Co., 1943.
- Beattie, Hilary. *Land and Lineage in China: A Study of T'ung-ch'eng County, Anhwei, in the Ming and Ch'ing Dynasti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
- Bendix, Reinhard. *Max Weber, An Intellectual Portrait*. New York: Anchor Books, 1962.
- Berkhofer, Robert F., Jr. *A Behavioral Approach to Historical Analysis*. New York: Free Press, 1969.
- Berling, Judith A. *The Syncretic Religion of Lin Chao-e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1980.
- Bernal, John D. *Science in History*. 3rd ed. New York: Hawthorn Books, 1965.
- Birch, Cyril. "Feng Meng-lung and the *Ku-Chin Hsiao-shuo*,"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18 (1956): 64—83.
- , trans. *Stories From a Ming Collection: Translations of Chinese Short Stories Published in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New York: Grove Press, 1958.
- Bishop, John L. *The Colloquial Short Story in Chin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 , ed. *Studies of Governmental Institutions in Chinese Histor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 Black, Cyril E. *The Dynamics of Modernization*.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1966.
- Black, Cyril E., Marius B. Jansen, et al. *The Modernization of Japan and Russia: A Comparative Study*. New York: Free Press, 1975.
- Blackham, H. J. *Humanism*. Baltimore: Penguin Books, 1968.
- Bloch, Marc. *The Historian's Craft*. Trans. Peter Putnam.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64.
- Block, Sidney. *What is Psychotherap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 , ed. *Introduction to Modern Psychotherapies*.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79.
- Bourdieu, Pierre. *Distinction: A Social Critique of the Judgment of Taste*. Trans. Richard Nic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4.
- Bradbrook, M. C. *Literature in Action: Studies in Continental and Commonwealth Society*. New York: Barnes and Noble, 1972.
- Brandauer, Frederick P. *Tung Yueh*. Boston: Twayne Publishers, 1978.
- Braudel, Fernand. *Capitalism and Material life, 1400—1800*. New York: Harper and

- Row, 1973.
- . *On History*. Trans. Sarah Matthew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0. Original version in French under the title *Ecrits sur l'histoire*, published by Flammarion, Paris, 1969.
- Briggs, Robin.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of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London: Longman Group, 1969.
- Brinton, Crane. *Ideas and Men: The Story of Western Thought*. 2nd ed.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1963.
- Bronner, Stephen Eric, and Douglas MacKay Kellner, eds. *Critical Theory and Society*. London: Routledge, 1989.
- Brunnert, H. S., and V. V. Hagelstrom. *Present Day Political Organization of China*. Rev. N. Th. Kolessoff; trans. A Beltchenko and E. E. Moran. Reprint. Taipei: Ch'eng-wen Publishing Co., 1971.
- Buck, John L. *Land Utilization in China*. 1937. Reprint. New York: Paragon Book Reprinting Corp., 1964.
- Bullough, Vern L., ed.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970.
- Burke, Peter. *Popular Culture in Early Modern Europe*. New York: Harper Torchbooks, 1978.
- . *Sociology and History*.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1980.
- Burns, Elizabeth, and Tom Burns. *Sociology of Literature and Drama: Selected Readings*.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 1973.
- Burt, Edwin Arthur. *The Metaphysical Foundations of Modern Physical Science*. New York: Doubleday Anchor Books, 1954.
- Butterfield, Herbert. *The Origins of Modern Science, 1300—1800*. Rev. ed. New York: Free Press.
- Carr, Edward H. *What is History?*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62.
- Cassirer, Ernst. *An Essay on Man: An Introduction to a Philosophy of Human Cultur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44.
- Chan, Albert. "The Decline and Fall of the Ming Dynasty, A Study of Internal Factors." Ph. D. diss. Harvard University, 1953.
- . *The Glory and Fall of the Ming Dynasty*. Norman, Okla.: University of Oklahoma Press, 1982.
- Chan, Hok-lam. *Li Chih (1527—1602) in Contemporary Chinese Historiography: New Light on His Life and Works*. White Plains: M. E. Sharpe, 1980.
- Chan, Wing-tsit. "The Hsing-li Ching-i and the Ch'eng-Chu School of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In *The Unfolding of Neo-Confucianism*, ed. Wm. Theodore De Bary, 543—572.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Chang, Chun-shu (Chang Ch' un-shu). "Review of Chinese Government in Ming Times: Seven Studies."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75, no. 7 (December 1970): 2106—2109.
- . "Periodization of Chinese History."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45, pt. 1 (1973): 157—179.
- . "Emperorship i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a."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7, no. 2 (1974): 551—570.
- . "Hsu Hsia-k' o, 1586—1641." In *The Travel Diaries of Hsu Hsia-k' o*, trans. Li Chi, 223—231, 266—270.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Press, 1975.
- . "The War and Peace with the Hsiungnu in Early Han China." In *Essays in Commemoration of the Eightieth Birthday of Professor T' ao Hsi-sheng*, 612—698. Taipei: Shih-huo, 1979.
- . "K' ung Shang-jen and His T' ao-hua Shan." In *China: Linguistic and Literary Criticism*, ed. Graciela de la Lama, 231—235. Mexico City: El Colegio de Mexico, 1982.
- . "Imperial Ideology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a: Cultural Symbols, Historical significance, and Modern Relevance." Paper for the Secon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omparative Historical and Critical Analysis (*Ideology, Bureaucracy, and Human survival*), 19—23 September 1983. New York.
- . ed. *Two Studies in Chinese Literature*. Ann Arbor, Michigan: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1968.
- . *The Making of China: Main Themes in Premodern Chinese History*.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1975.
- Chang, Chung-li. *The Chinese Gentry: Studies on their Role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55.
- Chang, Fu-jui. *Les fonctionnaires de Song*. Paris: Mouton, 1962.
- Chang, K. C., ed. *Food in Chinese Culture: Anthropological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7.
- Chang, Shelley Hsueh-lun (Lo Hsueh-lun). "History and Fiction: Some Preliminary Observations on Ming historical Novels." In *China: Linguistic and Literary Criticism*, ed. Graciela de la Lama, 174—186. Mexico City: El Colegio de Mexico, 1982.
- . *History and Legend: Ideas and Images in the Ming Historical Novels*.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90.
- Chang, Shelley Hsueh-lun and Chun-shu Chang. "The World of P' u Sung-ling's *Liao-chai Chih-i*: Literature and the Intelligentsia during the Ming-Ch' ing Dynastic Transition."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6, no. 2 (1973): 401—

- 423.
- “K' ung Shang-jen and His *T' ao-hua Shan*: A Dramatist's Reflections on the Ming-Ch' ing Dynastic Transition.”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9, no. 2 (1977): 1—31.
- Chao, Kang. *Man and Land in Chinese History: An Economic Analysi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 Chaves, Jonathan, trans. *Pilgrim of the Clouds: Poems and Essays by Yuan Hung-tao and His Brothers*. New York and Tokyo: Weatherhill, 1978.
- Ch' en, Kenneth K. S. *Buddhism in China, a Historical Surve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4.
- Ch' iu, A. K' ai-ming. “The Chieh Tzu Yüan Hua-chuan (Mustard Seed Garden Painting Manual): Early Editions in American Collections.” *Archives of Chinese Art Society of America* 5 (1951): 55—69.
- Chou, Chih-p' ing. *Yuan Hung-tao and the Kung-an School*.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8.
- Chow, Tse-tsung.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Intellectual Revolution in Modern Chin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0. Reprint.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 Ch' ü, T' ung-tsu. *Law and Society in Traditional China*. Paris and the Hague: Mouton and Co., 1961.
- . *Local Government in China under the Ch' ing*.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 . *Han Social Structure*. Ed. Jack L. Dull.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72.
- Cohen, Carl. “Revolutions and Copernican Revolutions.” In *Science and Society: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ed. Nicholas H. Steneck, 86—103.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75.
- Cohen, I. Bernard. “The Eighteenth-Century Origins of the Concepts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Ideas* 27 (1976): 257—288.
- . *Revolution in Scienc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 Cohen, Paul A. *Discovering History in China: American Historical Writing on Recent Chinese Past*.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4.
- Cohen, Sande. *Historical Culture: On the Recording of an Academic Discipline*.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6.
- Coleman, J. S. *The Adolescent Society*. New York: Free Press, 1961.
- Collingwood, R. G. *The Idea of Histor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6.
- Cory, Donald Webster. *Homosexuality: A Cross-Cultural Approach*. New York: Julian Press, 1956.

- Crawford, Robert B. "Eunuch Power in the Ming Dynasty." *T'oung Pao* 49, no. 3 (1961): 115—148.
- Croce, Benedetto. *History: Its Theory and Practice*. Trans. Douglas Ainslee.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Co., 1921.
- Croizier, Ralph C. *Koxinga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History, Myth, and the Hero*. Cambridge, Mass: East Asian Research Center, Harvard University, 1977.
- Crombie, A. C. *Medieval and Early Modern Science*. 2 vol. New York: Doubleday Anchor Books, 1959.
- Crosland, Maurice. "Chemistry and the Chemical Revolution." In *The Ferment of Knowledge: Studies in the Historiography of Eighteenth-Century Science*, ed. C. S. Rousseau and Roy Porter, 389—416.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uller, Jonathan. *On Deconstruction: Theory and Criticism after Structuralism*. Ithaca, N. 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 Dahl, Robert A. "Critique of the Ruling Elite Model."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52 (June 1958): 463—469.
- Dampier, William Cecil. *A History of Scien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1.
- Dardess, John W. *Confucianism and Autocracy: Professional Elites in the Founding of the Ming Dynasty*.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3.
- Davis, John Francis. *San-yu-low; or The Three Dedicated Rooms*. Canton, China: Printed by Order of the Selected Committee at the Honorable East India Company's Press, 1815.
- . *Chinese Novels, Translated from the Originals, to Which Are Added Proverbs and Moral Maxims, Collected from Their Classical Books and Other Sources*. London: John Murray, 1822.
- . *Chinese Miscellanies: A Collection of Essays and Notes*. London: John Murray, 1865.
- de Bary, Wm. Theodore. "Individualism and Humanitarianism in Late Ming Thought." In *Self and Society in Ming Thought*, ed. Wm. Theodore de Bary, 145—225.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0.
- , ed. *Self and Society in Ming Thought*.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0.
- . *The Unfolding of Neo-Confucianism*.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5.
- de la Lama, Graciela, ed. *China: Linguistic and Literary Criticism*. Mexico City: El Colegio de Mexico, 1982.
- Delany, Sheila, ed. *Counter-Tradition: The Literature of Dissent and Alternatives*. New

征引书目

- York: Basic Books, 1971.
- D' Elia, Pasquale M., S. J. *Galileo in China: Relations through the Roman College between Galileo and the Jesuit Scientist-Missionaries (1610—1640)*. Trans. Rufus Suter and Mathew Sciascia. Foreword by Donald H. Menzel. 1947. Reprint.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0.
- Dennerline, Jerry Paul. "The Mandarins and the Massacre of Chia-ting." Ph. D. diss., Yale University, 1973. Microfilm.
- . "Fiscal Reform and Local Control: The Gentry Bureaucratic Alliance Survives the Conquest." In *Conflict and Control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 Frederic Wakeman, Jr. and Carolyn Grant, 86—120.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1975.
- . "Hsu Tu and the Lesson of Nanking: Political Integration and the Local Defense in Chiang-nan, 1634—1645." In *From Ming to Ch'ing: Conquest, Region, and Continuity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ed. Jonathan D. Spence and John E. Wills, 89—132.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9.
- . *The Chia-ting Loyalists: Confucian Leadership and Social Change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1.
- Dentler, Robert A. and Kai T. Erikson. "The Functions of Deviance in Groups." *Social Problems* 7 (1959): 99—107.
- De Vries, Jan. *The Economy in Europe in the Age of Crisis, 1600—175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6.
- Dilthey, Wilhelm. *Pattern and Meaning in History*. Ed. H. P. Rickman. New York: Harper Torchbooks, 1962.
- Dolby, William. *A History of Chinese Drama*. London: Paul Elek, 1976.
- Duncan, Hugh Dalziel.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in Societ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3.
- Dunne, George H. *Generation of Giants: The Story of the Jesuits in China in the last decades of the Ming Dynasty*. Notre Dame Ind.: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Press, 1962.
- Durkheim, Emile. *The Elementary Forms of the Religious Life*. New York: Collier Books, 1961.
- . "Anomie." In *Social Deviance*, ed. Ronald A. Farrell and Victoria I. Swigert, 135—142. Philadelphia: J. B. Lippincott, 1975.
- . *Suicide*. Trans. John A. Spauling and George Simpson. Glencoe, Ill.: Free press, 1952.
- Dye, Daniel S. *A Grammar of Chinese Lattice*. 2 vol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37.
- Eberhard, Wolfram. *Settlement and Social Change in Asia*. Hong Kong: Hong Kong

- University Press, 1967.
- Edwards, Paul, ed. *The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 8 vols. New York: Macmillan and Free Press, 1967.
- . *Modernization: Protest and Change*.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Press, 1966.
- . “Tradition, Change, and Modernity: Reflections on the Chinese Experience.” In *China in Crisis*, ed. Ping-ti Ho and Tang Tsou, 753—774.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3.
- Eisenstadt, S. N. and S. R. Graubard, eds. *Intellectuals and Tradition*. New York: Humanities Press, 1973.
- Elgin, Duane, Tom Thomas, Tom Logothetti, and Sue Cox. *City and the Quality of Life*. Washington, D. C.: U. 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74.
- Eliade, Mircea. *Cosmos and History: The Myth of the Eternal Return*. Trans. Willard R. Trask. New York: Harper Torchbooks, 1959.
- . *The Sacred and the Profane: The Nature of Religion*. Trans. Willard R. Trask.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World, 1959.
- Eliot, T. S. “The Social Function of Poetry.” In *On Poetry and Poet*, 15—20. London: Faber and Faber, 1957.
- Elman, Benjamin A. *From Philosophy to Philology: Intellectual and Social Aspects of Chang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Cambridge, Mass.: Council of East Asi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1984.
- Elvin, Mark. “The High-level Equilibrium Trap: The Causes of the Decline of Invention in Traditional Chinese Textile Industries.” In *Economic Organization in Chinese Society*, ed. W. E. Willmott, 137—172.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2.
- . *The Pattern of the Chinese Past*. Stanford,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2.
- Erikson, Erik H. “Ego Identity and the Psychosocial Moratorium.” In *New Perspectives for Research on Juvenile Delinquency*, ed. Helen L. Witmer and Ruth Kotinsky, 1—23. Washington, D. C., 1956.
- . *Identity and the Life Cycle*. New York: International Universities Press, 1959.
- . *Young Man Luther*. New York: W. W. Norton and Co., 1962.
- . *Childhood and Society*. 2nd ed. New York: W. W. Norton and Co., 1963.
- . *Insight and Responsibility*. New York: W. W. Norton and Co., 1964.
- . *Identity: Youth and Crisis*. New York: W. W. Norton and Co., 1968.
- . *Gandhi's Truth*. New York: W. W. Norton and Co., 1969.
- . *Life History and Historical Moment*. New York: W. W. Norton and Co., 1975.

征 引 书 目

- , ed. *Youth: Change and Challenge*. New York: Basic Books, 1963.
- Escarpit, Robert. *Sociology of Literature*. Trans. Ernest Pick. Plainsville, Ohio: Lake Erie College Press, 1965.
- Evans-Pritchard, E. E. *Theories of Primitive Religion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 Fairbank, John K. "Synarchy under the Treaties." In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s*, ed. John K. Fairbank, 202—231.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7.
- . ed.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7.
- Fairbank, John K., and Edwin O. Reischauer. *East Asia: The Great Tradition*.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Co., 1960.
- Farrell, Ronald A., and Victoria L. Swigert, eds., *Social Deviance*. Philadelphia, New York and Toronto: J. B. Lippincott Co., 1975.
- Feuerwerker, Albert. "From 'Feudalism' to 'Capitalism' in Recent Writings from Mainland China."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18, no. 1 (November 1958): 107—116.
- , ed. *History in Communist China*.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1968.
- , ed. *Chinese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from the Song to 1900: Report of the American Delegation to a Sino-American Symposium*. An Arbor, Mich.: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1982.
- Feuerwerker, Albert, and S. Cheng. *Chinese Communist Studies of Modern Chinese Histor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 Forke, Alfred. *The World-Conception of the Chinese: Their Astronomical, Cosmological, and Physico-Philosophical Speculations*. London: Arthur Probsthan, 1925.
- Foucault, Michel. *The Archaeology of Knowledge and the Discourses on Language*. Trans. A. M. Sheridan Smith.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1972.
- Franke, Herbert, ed. *Sung Biographies*. 4 vols. Wiesbaden: Franz Steiner Verlag, 1976.
- Franke, Wolfgang.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ources of Ming History*. Kuala Lumpur, Malaya: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1968.
- Freud, Sigmund. *The Interpretation of Dreams*. Trans. Abraham A. Brill. New York: Macmillan Co., 1933.
- Friedrich, Carl J., ed. *Revolution*. New York: Atherton Press, 1966.
- Geertz, Clifford.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s: Selected Essays*. New York: Basic Books, 1973.
- Gernet, Jacques. *China and the Christian Impact: a Conflict of Cultures*. Trans. Janet Lloy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 Gerth, Hans, and C. Wright Mills. *Character and Social Structure*. New York: Har-

- court, Brace and World, 1953.
- Gibbs, Jack P. "Conceptions of Deviant Behavior: The Old and the New." *Pacific Sociological Review* 9 (Spring 1966): 9—14.
- Gilbert, Felix. "Revolution." In *Dictionary of the History of Ideas*, ed. Philip P. Wiener, 152—167. New York: Charles Scriber's Sons, 1973.
- Giles, Herbert A. *A Chinese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Shanghai, 1894. Reprint. Taipei, 1964.
- . *A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1901. Reprint. New York: Evergreen Books, n. d.
- , trans. *Strange Stories from a Chinese Studio*, by P'u Sung-ling. 4th ed. Reprint. Hong Kong: Kelley and Walsh, 1968.
- Gimpel, Jean. *The Medieval Machine: The Industrial Revolution of the Middle Age*.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976.
- Goffman, Erving. *The Presentation of Self in Everyday Life*. New York: Doubleday Anchor Books, 1959.
- Goldman, Merle. *Literary Dissent in Communist Chin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 Goode, William J. *Religion among the Primitives*. New York: Free Press Paperbacks, 1964.
- Goodrich, Luther Carrington. *The Literary Inquisition of Ch'ien-lung*. 2nd ed. New York: Paragon Book Reprint Corp., 1966.
- Goodrich, Luther Carrington, and Fang Chao-ying, eds.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1368—1644*. 2 vol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6.
- Gottschalk, Louis. *Understanding History, A Primer of Historical Method*.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64.
- Graff, Harvey J., ed. *Literacy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 the West: A Reade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 Guy, R. Kent. *The Emperor's Four Treasuries: Scholars and the State in the Late Ch'ien-lung Er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 Hall, A. R. [Alfred Rupert].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1500—1800*. Boston: Beacon Press, 1965.
- . *The Revolution in Science 1500—1750*. London: Longman Group, 1983.
- Hall, John Whitney. *Japan: From Prehistory to Modern Times*. New York: Dell Publishing Co., 1970.
- Hall, Lawrence Sargent. *A Grammar of Literary Criticism: Essays in Definition of Vocabulary, Concepts, and Aims*. New York: Macmillan Co., 1968.
- Hanan, Patrick. "A Landmark of the Chinese Novel." In *The Far East: China and*

- Japan*, ed. Douglas Grant and Millar MacLure, 325—335.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61.
- . “The Authorship of Some *Ku-chin Hsiao-shuo* Stories.”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9 (1969): 190—200.
- . *The Chinese Short Story, Studies in dating, Authorship, and Compositio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3.
- . *The Chinese Vernacular Stor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 . *The Invention of Li Yu*.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 , trans. *The Carnal Prayer Mat*. By Li Yü. New York: Ballantine Books, 1990.
- Handlin, Joanna F. “Lü K’un’s New Audience: The Influence of Women’s Literacy on Sixteenth-Century Thought.” In *Women in Chinese Society*, ed. Margery Wolf and Roxane Witke, 14—38.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5.
- . *Action in Late Ming Thought: The Reorientation of Lü K’un and Other Scholar-Official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3.
- Hao, Yen-p’ing. *The Commercial Revolution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The Rise of Sino-Western Mercantile Capitalism*.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6.
- Haring, Douglas G., comp. and ed. *Personal Character and Cultural Milieu*. Syracuse: Syracuse University Press, 1966.
- Harlan, David. “Intellectual History and the Return of Literatur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94, no. 3 (June 1989): 581—609.
- Harman, P. M.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London: Methuen, 1983.
- Harrison, James P. “Chinese Communist Interpretation of the Chinese Peasant Wars.” In *History in Communist China*, ed. Albert Feuerwerker, 189—215.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1968.
- . *The Communists and Chinese Peasant Rebellions*. New York: Atheneum, 1969.
- Hatt, Paul K., and Albert J. Reiss, Jr., eds. *Cities and Societies: The Revised Reader in Urban Sociology*. Glencoe, Ill.: Free Press, 1957.
- Hauer, E. “General Wu San-kuei.” *Asia Minor*, n. s., 4 (1972): 562—611.
- Hauser, Philip M. and Leo F. Schnore, eds. *The Study of Urbanization*. New York: John Wiley and Sons, 1965.
- Hegel, Robert E. *The Novel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1.
- Henderson, John B. “Ch’ing Scholars’ Views of Western Astronomy.”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46, no. 1 (June 1986): 121—148.
- Henry, Eric P. *Chinese Amusement: The Lively Plays of Li Yü*. Hamden, Conn.: Shoe String Press, 1980.

- Hervouet, Yves, ed. *A Sung Biography*.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1978.
- Hibbett, Howard. *The Floating World in Japanese Fic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9.
- Hightower, James Robert. "Fanz Kuhn and His Translation of Jou p' u-t'uan." *Oriens Extremus* 8, no. 2 (December 1961): 252—257.
- . "Individualism in Chinese Literature."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Ideas* 22 (1961): 159—168.
- . *Topics in Chinese Literature*. Rev. ed.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 Himmelfarb, Gertrude. *The New History and the Old: Critical Essays and Reappraisal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 Ho, Peng Yoke. *Li, Qi, and Shu: An Introduction to Science and Civilization in China*.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85.
- Ho, Ping-ti, "The Salt merchants of Yang-chou: A Study of Commercial Capitalism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a."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17 (June 1954): 130—168.
- . *Studies on the Population of China, 1369—1953*.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9.
- . *The Ladder of Success in Imperial China: Aspects of Social Mobility, 1368—1911*.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2; New York: John Wiley and Sons, 1964.
- . "Social Composition of the Ming-Ch'ing Ruling Class." In *The Making of China: Main Themes in Premodern Chinese History*, ed. Chun-shu Chang, 298—309.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1975.
- Hsia, C. T. "Review of *Jou Pu Tuan* (The Prayer Mat of Flesh) by Li Yü, trans. Richard Marin."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23, no. 2 (February 1964): 298—301.
- . *Classic Chinese Novel: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8.
- . "Time and Human condition in the Plays of T'ang Hsien-tsu." In *Self and Society in Ming Thought*, ed. Wm. Theodore de Bary, 249—290.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0.
- Hsiao, Kung-ch'üan. *Rural China: Imperial Control in the Nineteenth-Century*.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60.
- Hsu, Francis L. K. *Americans and Chinese*. New York: Doubleday Natural History Press, 1970.
- , ed. *Aspects of Culture and Personality*. New York: Abelard-Schuman, 1954.
- Hsu, Immanuel C. Y., trans. *Intellectual Trends in the Ch'ing Period*, by Liang Ch' i-ch'ao.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9.

- Hsu, Tao-ching. *The Chinese Conception of Theatre*.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85.
- Huang, Joe C. "Ideology and Confucian Ethics in the Characterization of Bad Women in Socialist Literature." In *Deviance and Social Control in Society*, ed. Amy Auerbacher Wilson, 37—51. New York: Praeger Publishers, 1977.
- Huang, Pei. *Autocracy at Work: A Study of the Yung-cheng Period, 1723—1735*.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74.
- Huang, Philip C. C., ed. *The Development of Underdevelopment in China*. White Plains, N. Y.: M. E. Sharpe, 1980.
- Huang, Ray. "Fiscal Administration During the Ming Dynasty." In *Chinese Government in Ming Times: Seven Studies*, ed. Charles O. Hucker, 73—128.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9.
- . "Military Expenditures in Sixteenth-Century Ming China." *Oriens Extremus* 17, no 1/2 (December 1970): 39—62.
- . *Taxation and Government Finance in Sixteen-Century Ming China*.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4.
- . *1587, A Year of No Significance: The Ming Dynasty in Declin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1.
- Hucker, Charles O. "The Tung-lin Movement of the Late Ming Period." In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s*, ed. John K. Fairbank, 132—162.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7.
- . *The Censorial System of Ming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6.
- . "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of Ming Dynasty." In *Studies of Governmental Institutions in Chinese History*, ed. j. L. Bishop, 57-124.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 , ed. *Chinese Government in Ming Times: Seven Studie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9.
- Hemmel, Arthur W. ed. *Eminent Chinese of Ch'ing Period*. 1943. Reprint. Taipei: Ch'eng-wen Publishing Co., 1967.
- Hung, Josephine Huang. *Ming Drama*. Taipei: Heritage Press, 1966.
- Idema, W. L. *Chinese Vernacular Fiction: The Formative Period*. Leiden: E. J. Brill, 1974.
- Iggers, Georg G. *New Directions in European Historiography*. Rev. ed. Middletown, Conn.: Wesleyan University Press, 1975.
- Ingalls, Jeremy, "Mr. Ch'ing-yin and the Chinese Erotic Novel." *Yearbook of Comparative and General Literature* 13 (1964): 60—63.
- Inkeles, Alex, and David H. Smith. *Becoming Modern: Individual Change in Six Developing Countrie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4.

- Irwin, Richard Gregg. *The Evolution of a Chinese Novel: Shui-hu-chua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3.
- Jaher, Frederic Cople, ed. *The Rich, the Wellborn, and the Powerful: Elites and Upper Classes in History*. Secaucus, N. J.: Citadel Press, 1975.
- James, Henry. *The Future of the novel: Essays on the Art of Fiction*. Ed. Leon Edel.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56.
- Jansen, Marius B., ed. *Changing Japanese Attitudes toward Modernization*.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5.
- Ji, Ch'eng. *Craft of Gardens*. Trans. Alison Hardi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8.
- Johnson, Chalmers. *Revolutionary Change*. 2nd ed.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 Jowell, Benjamin, trans. *The Dialogues of Plato*. 2 vol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37.
- Joyce, James. et al. *Six Great Short Novels*. New York: Dell Publishing Co., 1954.
- Kahn, Harold L. *Monarchy in the Emperor's Eyes: Image and Reality in the Ch'ien-lung Reig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 Kaltenmark, Odile. *Chinese Literature*. Trans. Anne-Marie Geoghegan. New York: Walker and Co., 1964.
- Kamenka, Eugene. "The Concept of a Political Revolution." In *Revolution*, ed. Carl J. Friedrich, 122—135. New York: Atherton Press, 1966.
- Kardiner, Abram. *Sex and Morality*. New York: Bobbs-Merrill Co., 1954.
- Karlgren, Bernhard, trans. *The Book of Odes*. Stockholm, 1950.
- Kearney, Hugh F., comp. *Origins of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New York: Barnes and Nobles, 1968.
- Keene, Donald. *World Within Walls: Japanese Literature of the Pre-modern Era, 1600—1867*. New York: Grove Press, 1976.
- Kellner, Hans. *Language and Historical Representation: Getting the Story Crooked*. Madison: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1989.
- Kessler, Lawrence D. "Chinese Scholars and the Early Manchu State."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31 (1971): 179—200.
- . "Ethnic Composition of Provincial Leadership During the Ch'ing Dynasty." In *Readings in Modern Chinese History*, ed. Immanuel C. Y. Hsu, 58—78. New York, London, Toronto: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 . *K'ang-hsi and the Consolidation of Ch'ing Rule, 1661—1684*.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6.
- Kierman, Frank A., Jr., and John K. Fairbank, eds. *Chinese Ways of Warfar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4.

征 引 书 目

- Kimmel, Douglas C. *Adulthood and Aging: An Interdisciplinary Developmental View*. New York: John Wiley and Sons, 1974.
- Kirkland, Edward Chase. *Dream and Thought in the Business Community, 1860—1900*.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56.
- Klossowski, Pierre, trans. *Heou-P'ou-T'ouan*. Preface by Rene Etiemble. Montreuil, France: Jean-Jacques Pauvert, 1962, 1968.
- Kluckhohn, Clyde. *Culture and Behavior*. New York: Free Press, 1962.
- Kluckhohn, Clyde, and Henry A. Murray, eds. *Personality in Nature, Society, and Culture*. 2d ed.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56.
- Kracke, E. A., Jr. *Civil Service in Early Sung China, 960—1067*.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3.
- Kroeber, A. L. *Configurations of Culture Growth*.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3.
- Kuhn, Franz, trans. *Die dreizehnstokkige Pagode: Altchinesische Liebesgeschichten*. Berlin: Steiniger Verlage im Dom-verlag, 1940, 1956.
- . *Der Tum der fegenden Wolken, altchinesische Novellen*. Freiburg: H. Klemm, 1958. Reprint. Frankfurt: Insel Verlag, 1975.
- Kuhn, Thomas S. *The Copernican Revolution: Planetary Astronomy in the Development of Western Thought*. New York: Vintage Paperbacks, 1959.
- .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2d e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0.
- K'ung Shang-jen. *The Peach Blossom Fan*. Trans. Chen Shih-hsiang and Harold Acton with Cyril Birch.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6.
- LaCapra, Dominick. *Rethinking Intellectual History: Texts, Contexts, Language*.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1983.
- . *History and Criticism*.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5.
- . *History, Politics, and the Novel*.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7.
- LaCapra, Dominick, and Steven L. Kaplan, eds. *Modern European Intellectual History: Reappraisals and New Perspectives*. Ithaca and London: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2.
- Lai, Ming. *A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New York: John Day Co., 1964.
- Langlois, John D., Jr. "Chin-hua Confucianism under the Mongols (1279—1368)." Ph. D. diss., Princeton University, 1974.
- . *China under the Mongol Rul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1.
- Laourette, Kenneth Scott.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New York: Macmillan Co., 1929.
- Laurenson, Diana T., and Alan Swingewind. *The Sociology of Literature*.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1972.

- Legge, James, trans. *The Shoo King*. 1865. Reprint.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Press, 1960.
- . *The I-Ching: The Book of Change*. 1899. Reprint. New York: Dover Publications, 1963.
- Légrand, Emile Louis Jean. *La Matrone du Pays de Soung—Les deux Jumelles (contes chinois)*. Paris: A. Lahure, 1884.
- Lerner, Daniel. *The Passing of Traditional Society: Modernizing the Middle East*. Glencoe, Ill: The Free Press, 1963.
- LeRoy Ladurie, Emmanuel. *The Mind and Method of the Historian*. Trans. Sian Reynolds and Ben Reynold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1.
- Levenson, Joseph R. "The Amateur Ideal in Ming and Early Ch'ing Society." In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s*, ed. John K. Fairbank, 320—341. Chicago: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57.
- . *Confucian China and Its Modern Fate*.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8.
- Levy, Howard S., trans. *The Dwelling of Playful Goddesses by Chang Wen-ch'eng (ca. 657—730)*. Tokyo: Dai Nippon Insatsu, 1965.
- . *A Feast of Mist and Flowers: The Gay Quarters of Nanking at the End of the Ming*. Yokohama, Japan: Privately Published, 1966.
- Lewin, Kurt. *A Dynamic Theory of Personality*. Trans. Donald k. Adams and Karl E. Zener. New York: McGraw Hill, 1935.
- Li, Chi. "The Changing Concept of Recluse in Chinese Literature."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4 (1962—1963): 234—247.
- Li Yü, *Li Yü's Twelve Towers*. Trans. Nathan Mao.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1975.
- Liang, Fang-chung. *The Single-whip Method of Taxation in China*. Trans. Wang Yü-ch'üa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6.
- . "Local Tax Collectors in the Ming Dynasty." In *Chinese Social History: Translations of Selected Studies*, ed. E-tu Zen Sun and John de Francis, 249—270. Washington, D. C.: American Council of Learned Societies, 1956.
- Lichtheim, George. *The Concept of ideology and other Essay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67.
- Lin, Yutang. "Feminist Thought in Ancient China." *T'ien Hsia Monthly* 1, no. 2 (September 1935): 127—150.
- . *My Country and My People*. New York: John Day Co., 1939.
- . *Translations from the Chinese*. Cleveland: Forum Books, 1963.
- Lindzey, Gardner, and Calvin S. Hall, eds. *Theories of Personality: Primary Sources and Research*. New York: John Wiley and Sons, 1965.

- Liu, James J. Y. *Chinese Theories of Literatur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5.
- Liu, Ts' un-yan. *Chinese Popular Fiction in Two London Libraries*. Hong Kong: Lung Men, 1967.
- Liu, Wu-chi. *An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Literature*.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66.
- . "The Common Man in the Yuan Drama." *Tsing 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n. s., 7, no. 2 (August 1969): 92—99.
- Lloyd, Christopher. *Exploration in Social History*.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6.
- Lovejoy, A. O. "Reflections on the History of Ideas."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Ideas* 1, no. 1 (January 1940): 3—23.
- . *Essays in the History of Ideas*. New York: Capricorn Books, 1960.
- . *The Great Chain of Being: A Study of the History of an Idea*. New York: Harper Torchbooks, 1960.
- Lowenthal, Leo. *Literature and the Image of Man: Sociological Studies of European Drama and Fiction, 1600—1900*. Boston: Beacon Press, 1957.
- . *Literature, Popular Literature, and Society*. Palo Alto: Pacific Books, 1968.
- Lubbock, Percy. *The Craft of Fiction*. London: Jonathan Cape, 1954.
- Lukes, Steven. *Individualism*. New York: Harper Torchbooks, 1973.
- Ma, Feng-ch' en. "Manchu-Chinese Social and Economic Conflicts in Early Ch' ing." In *Chinese Social History: Translations of Selected Studies*, ed. E-tu Zen Sun and John de Francis, 333—351. Washington, D. C.: American Council of Learned Societies, 1956.
- McCandless, Boyd R. *Adolescents: Behaviors and Development*. Hinsdale, Ill.: Dreyden Press, 1970.
- McKendrick, Neil, et al. *The Birth of a Consumer Society: The Commercialization of Eighteenth-Century England*.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2.
- McKeon, Richard, ed. *Introduction to Aristotle*. New York: Modern library, 1947.
- Malinowski, Bronislaw. *Magic, Science and Religion, and Other Essays*. 1948. Reprint. New York: Doubleday Anchor Books.
- Mammitzsch, Ulrich Hans-Richard. "Wei Chung-hsien (1568—1628)." Ph. D. diss., University of Hawaii, 1968. Microfilm.
- Mann, Thomas. "The Artist and Society." In *The study of Literature: A Handbook of Critical Essays and Terms*, ed. Sylvan Barnet, Morton Berman, and William Burto, 250—259. Boston: Little, Brown and Co., 1960.
- Mannheim, Karl. *Ideology and Utopia: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ociology of Knowledge*. Trans. Louis Wirth and Edward Shils. New York: Harvest Books, 1964.
- Mao, Nathan K. and Liu Ts' un-yan. *Li Yü*. Boston: Twayne Publishers, 1977.

- Martin, Helmut. *Li Li-weng über das Theater*. 1966.
- Martin, Richard, trans. "A Note by Dr. Franz Kuhn." In *Jou Pu Tuan*, trans. Richard Martin, 357—376. New York: Grove Press, 1963.
- Maruyama, Masao. *Studies in the Intellectual History of Tokugawa Japan*. Trans. Miki-so Han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4.
- Matsuda, Shizue. "The Beauty and the Scholar in Li Yü's Short Stories." *Studies in Short Fiction* 10, no. 3 (Summer 1973): 271—280.
- . "Li Yü: His Life and Moral philosophy as reflected in His Fiction." Ph. D. diss., Columbia University, 1978.
- Mayers, William Frederick.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 Manual of Chinese Titles, Categorically Arranged and Explained, with an Appendix*. Reprint. Taipei: Ch'eng-wen Publishing Co., 1966.
- Mead, Margaret. "Cultural Discontinuities and Personality Transformation." *Journal of Social Issues*, s. ser., no. 8 (1954): 3—16.
- . "The Young Adult." In *Values and Ideas of American Youth*, ed. E. Ginzberg, 48—49.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1.
- . "Culture and Personality." In *Encyclopedia of Mental Health*, ed. Albert Deutsch, et al., 415—426. New York: Franklin Watt, 1963.
- . *Anthropology: A Human Science*. Princeton: D. Van Nostrand Co., 1964.
- Meadows, Paul, and Ephraim H. Mizruchi, eds. *Urbanism, Urbanization, and Change: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Reading, Mass.: Addison-Wesley Publishing Co., 1969.
- Medvedev, P. N., and M. M. Bakhtin. *The Formal Method in Literary Scholarship: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to Sociological Poetics*. Trans. Albert J. Wehrle.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78.
- Meisel, James H. *The Myth of the Ruling Class*.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62.
- Merton, Robert K. "Science, Technology, and Society in Seventeenth-Century England." *Osiris* 4 (1938): 360—632.
- . *Social Theory and Social Structure*. Glencoe, Ill.: Free Press, 1957.
- Meskill, John. "Academies and Politics in the Ming Dynasty." In *Chinese Government in Ming Times: Seven Studies*, ed. Charles O. Hucker, 149—174.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9.
- . *Academies in Ming China: A Historical Survey*. Tucson: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1982.
- . trans. *Ch'oe Pu's Diary: A Record of Drifting Across the Sea*. Tucson: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1965.
- Metzger, Thomas A. *Escape from Predicament: Neo-Confucianism and China's Evol-*

- ving Political Cultur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7.
- Michael, Franz. *The Origin of Manchu Rule in China*.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Press, 1942.
- Mill, John Stuart. "What is Poetry?" In *The Study of Literature: A Handbook of Critical Essays and Terms*, ed. Sylvan Barnet, Mortan Berman, and William Burto, 55—66. Boston: Little, Brown and Co., 1960.
- Mills, C. Wright. *The Power Elite*. Reprin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9.
- Miyazaki, Ichisada. *China's Examination Hell: The Civil Service Examinations of Imperial China*. Trans. Conrad Schirokauer. New York: Weatherhill, 1976.
- Morris, Edwin T. *The Gardens of China: History, Art, and Meanings*.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1983.
- Mosca, Gaetano. *The Ruling Class*. trans. Hannah D. Kahn. Reprint. New York: McGraw-Hill, 1939.
- Mote, Frederick W. "Confucian Eremitism in the Yuan Period." In *The Confucian Persuasion*, ed. Arthur F. Wright, 202—240.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0.
- . "China's Past in the Study of China Today—Some Comments on the Recent Work of Richard A. Solomon."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32, no. 1 (November 1972): 107—120.
- . "A Millennium of Chinese Urban History: Form, Time, and Space Concepts in Soochow." *Rice University Studies* 59, no. 4 (1973): 35—65.
- . "The T'u-mu Incident of 1449." In *Chinese Ways of Warfare*, ed. Frank A. Fierman, Jr., and John K. Fairbank, 243—272, 361—369.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4.
- Mumford, Lewis. *The Culture of Cities*.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Hovanovich, 1970.
- Muramatsu, Yuji. "Some Themes in Chinese Rebel Ideologies." In *The Confucian Persuasion*, ed. Arthur F. Wright and Denis Twitchett, 241—267.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0.
- Murphey, Rhoads. "The City as a Center of Change: Western Europe and China." *Annals of the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Geographers* 44, no. 4 (December 1954): 349—362.
- Myers, Ramon H. "Merchants and Economic Organization during the Ming and Ch'ing Period." *Ch'ing-shih wen-t'i* 3, no. 2 (February 1974): 77—97.
- . "Transformations and Continuity in Chinese Economics and Social History."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33, no. 2 (February 1974): 265—277.
- Needham, Joseph. *Chinese Astronomy and the Jesuit Mission: An Encounter of Cultures*.

- London: China Society, 1958.
- . *The Great Titration: Science and Society in East and West*.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1969.
- Needham, Joseph, and Wang Ling. *Science and Civilization in China*. Vol. 3: *Mathematics and the Science of the Heavens and the Earth*.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9.
- Nef, John U. *Cultural Foundations of Industrial Civilization*. New York: Harper and Brothers, 1960.
- Nienhauser, Williams H., Jr., ed. *The Indiana Companion to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5.
- Nisbet, Robert A. *Tradition and Revolt: Historical and Sociological Essay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68.
- . *Social Change and History: Aspects of Western Theory of Developmen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9.
- Nivison, David S. *The Life and Thought of Chang Hseuh-ch'eng (1738—1801)*.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6.
- . "Protest Against Convention and Conventions of Protest." In *The Confucian Persuasion*, ed. A. F. Wright, 177—201.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6.
- Nomad, Max. *Political Heretics: From Plato to Mao Tse-tung*.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63.
- Nottingham, Elizabeth K. *Religion: A Sociological View*.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71.
- Ortega y Gasset, José. *History as a System and Other Essays toward a Philosophy of History*. Trans. Helene Weyl. New York: W. W. Norton and Co., 1961.
- Overmyer, Daniel L. *Folk Buddhist Religion: Dissenting Sects in Late Traditional Chin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 Oxnam, Robert B. *Ruling From Horseback: Manchu Politics in the Oboi Regency, 1661—1669*.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5.
- Page, James D., ed. *Approaches to Psychopatholog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6.
- Park, Robert E., Ernest W. Burges, and Roderick D. McKenzie. *The Cit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7.
- Parsons, James Bunyan. "The Ming Dynasty Bureaucracy: Aspects of Background Forces." In *Chinese Government in Ming Times: Seven Studies*, ed. Charles O. Hucker, 175—229.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9.
- . *Peasant Rebellions of the Late Ming Dynasty*. Tucson: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1970.

- . “The Ming Dynasty Bureaucracy: A Supplementary Analysis.” *Monumenta Serica* 29 (1970—1971): 456—483.
- Parsons, Talcott. *The Social System*. Glencoe, Ill.: Free Press, 1951.
- Perkins, Dwight H.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China, 1368—1968*. Chicago: Addine Publishing Co., 1969.
- Peterson, Willard J. *Bitter Gourd: Fang I-chih and the Impetus for Intellectual Chang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9.
- Pflanze, Otto. “Toward a Psychoanalytic Interpretation of Bismark.”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77, no. 2 (1977): 419—444.
- Plaks, Andrew H. *The Four Masterworks of the Ming Novel; Ssu-ta ch' i-shu*.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7.
- Pokora, Timoteus. “A Pioneer of New Trends of Thought in the End of the Ming Period.” *Archiv Orientální* 29 (1961): 469—475.
- Polanyi, Karl.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The Political and Economic Origins of Our Time*. Boston: Beacon Press, 1957.
- Popper, Karl R. *The Open Society and Its Enemie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50.
- . *The Poverty of Historicism*.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1964.
- Porter, Roy, and Mikulás Teich, eds. *Revolution in Histo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 Poster, Mark. *Critical Theory and Poststructuralism: In Search of Context*.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9.
- Potter, Dale H. *The Emergence of the Past; A Theory of Historical Explana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1.
- Prusek, Jaroslav. *The Origins and Authors of Hua-pen*. Prague: Oriental Institute in Academia, 1967.
- . “The Beginnings of Popular Chinese Literature Urban Centers—The Cradle of Popular Fiction.” *Archiv Orientální* 36, no 1 (1968): 67—121.
- Randall, John Herman, Jr.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Mind*. Rev. ed.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940. Reprint.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6.
- Rawski, Evelyn Sakakida. *Agricultural Change and the Peasant Economy of South Chin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2.
- . *Education and Popular literacy in Ch'ing China*.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79.
- Reischauer, Edwin O. *Ennin's Travels in T'ang China*. New York: Ronald press, 1955.
- Ricci, Matthew. *China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The Journal of Matthew Ricci: 1583—1610*. Trans. Louis J. Gallagher.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53.

- Richards, I. A. *Principles of Literary Criticism*.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55.
- . “Poetry and Belief.” In *A Grammar of Literary Criticism*, ed. Lawrence S. Hall, 548—552. New York: Macmillan Co., 1968.
- Rickett, Adele Austin, ed. *Chinese Approaches to Literature from Confucius to Liang Ch’i-ch’ao*.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8.
- Riesman, David. *Thorstein Veblen, A Critical Interpretation*.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1960.
- Righini Boneli, M. L. [Maria Luisa], and William R. Shea, eds. *Reason, Experiment, and Mysticism in the Scientific Revolution*. New York: Science History Publications, 1975.
- Robinson, James Harvey. *The Mind in the Making: The Relation of Intelligence to Social Reform*. New York: Harper and Brothers, 1921.
- Roebuck, Janet. *The Shaping of Urban Society*.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1974.
- Ropp, Paul S. *Dissent in Early Modern China: Ju-lin Wai-shih and Ch’ing Social Criticism*.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81.
- Rose, Arnold M. *The Power Structur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 Rousseau, C. S., and Roy Porter, eds. *The Ferment of Knowledge: Studies in the Historiography of Eighteenth-Century Scien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0.
- Rowse, A. L. *The Use of History*. Rev. ed. New York: Collier Books, 1963.
- Rozman, Gilbert, ed. *The Modernization of China*. New York: Free Press, 1981.
- Rudelsberger, Hans, trans. *Chinesische Novellen*. Leipzig: K. A. Schroll, 1914. Reprint. Vienna: K. A. Schroll, 1924.
- Ruitenbeek, Hendrick M., ed. *The Problem of Homosexuality in Modern Society*. New York: E. P. Dutton, 1963.
- Russell, Bertrand. *A History of Western Philosophy*.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1945.
- Samuelsson, Kurt. *Religion and Economic Action*. Trans. E. Geoffrey French; ed. D. C. Coleman 1957. Reprint. London: William Heinemann, 1961.
- Sansom, G. B. *Japan: A Short Cultural History*. Rev. ed. New York: Appleton-Century-Crofts, 1962.
- . *A History of Japan, 1615—1867*.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3.
- Schücking, Levin L. *The Sociology of Literary Taste*. Trans. Brian Battershaw.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6.
- Schur, Edwin M. *Labeling Deviant Behavior: Its Sociological Implication*.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1971.

- Schurmann, H. F. "On Social Themes in Sung Tales."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0 (1957): 239—261.
- Schwartz, Benjamin. "The Intellectual History of China: Preliminary Reflections." In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s*, ed. John K. Fairbank, 15—30.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7.
- Semedo, F. Alvarez. *The History of the Great and Renowned Monarchy of China*. London: E. Tyler, 1655.
- Sheldon, Charles David. *The Rise of the Merchant Class in Tokugawa Japan 1600—1868*. Locust Valley, N. Y.: J. J. Augustin, 1958.
- Shih, Chung-wen. *The Golden Age of Chinese Drama: Yuan Tsa-chü*.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6.
- Shih, Vincent Y. C. *The Taiping Ideology: Its Sources, Interpretations and Influences*.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67.
- Shils, Edward. "Intellectuals." In *The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 ed. David Sills, 7:399—415. New York: Macmillan, 1968.
- . *The Intellectuals and the Powers and the Other Essay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2.
- . "Intellectuals, Tradition, and Traditions of Intellectuals." In *Intellectuals and Tradition*, ed. S. N. Eisenstadt and S. R. Graubard, 21—34. New York: Humanities Press, 1973.
- Singer, Charles. *A Short History of Scientific Ideas to 1900*.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9.
- Sirén, Osvald. *Gardens of China*. New York: Ronald Press, 1949.
- Sirjamaki, John. *The Sociology of Citie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64.
- Sjoberg, Gideon. *The Preindustrial City: Past and Present*. New York: Free Press, 1965.
- Skinner, William G., ed. *The Ci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7.
- Smith, Alan G. R. *Science and Society in the Sixteenth and Seventeenth Centuries*.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972.
- Smith, Richard J. *China's Cultural Heritage: The Ch'ing Dynasty, 1644—1912*. Boulder, Colo.: Westview Press, 1983.
- Sombart, Werner. *Luxury and Capitalism*.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67.
- Sorokin, Pitirim A. *Social and Cultural Mobility*. Glencoe, Ill.: Free Press, 1959.
- Spearman, Diana. *The Novel and Society*. New York: Barnes and Noble, 1966.
- Spence, Jonathan D. *Ts'ao Yin and the K'ang-hsi Emperor: Bondservant and master*.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6.

- . *To Change China: Western Advisers in China, 1620—1960*. Boston: Little Brown and Co., 1969.
- . *Emperor of China: Self-portrait of K'ang-hsi*.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74—1975.
- . *The Memory Palace of Matteo Ricci*. New York: Penguin Books, 1984.
- Spence, John D., and John E. Wills, eds. *From Ming to Ch'ing: Conquest, Region, and Continuity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9.
- Strassberg, Richard E. *The World of K'ung Shang-jen: A Man of Letters in Early Ch'ing China*.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3.
- Struve, Lynn A. *The Southern Ming, 1644—1662*.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4.
- Sun, E-tu Zen, trans. *Ch'ing Administrative Term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1.
- Sun, E-tu Zen, and Shiou-chuan Sun, trans. *T'ien-kung k'ai-wu: Chinese Technology in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University Park: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66.
- Sun, E-tu Zen, and John De Francis, eds. *Chinese Social History: Translations of Selected Studies*. Washington, D. C.: American Council of Learned Societies, 1956. Reprint. New York: Octagon Books, 1966.
- Swann, Nancy Lee. *Pan Chao, The Foremost Woman Scholar of China, First Century A. D.* New York: Century Co. 1932.
- Symonds, Percival M. *From Adolescent to Adult*.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1.
- Sze, Mai-mai, trans. *The Tao of Painting: A Study of the Ritual Disposition of Chinese Painting, with a translation of the Chieh Tzu Yuan Hua Chuan or Mustard Seed Garden Manual of Painting 1679—1701*. 2 vols. Bollingen Series 49.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1956.
- Thompson, Laurence G., trans. *Ta Tung Shu: The One-World Philosophy of K'ang Yu-wei*. London: Allen and Unwin, 1958.
- Tilly, Charles. *The Vendé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 . *Big Structures, Large Processes, Huge Comparisons*.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1984.
- Toews, John E. "Intellectual History after the Linguistic Turn: The Autonomy of Meaning and the Irreducibility of Experienc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92, no. 4 (October 1987): 879—907.
- Treadgold, Donald W. *The West in Russia and China: Religious and Secular Thought in Modern Times*. Vol. 2, China 1582—1949.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 Press, 1973.
- Trilling, Lionel. *The Liberal Imagination: Essays on Literature and Society*. Garden City: Doubleday Anchor Books, 1957.
- Ts'ao K'ai-fu. "The Rebellion of the Three Feudatories against the Manchu Throne: Its Setting and Significance." Ph. D. diss., Columbia University, 1965.
- . "K'ang-his and the San-fan War." *Monumenta Serica* 31 (1974—1975): 108—130.
- Tu, Wei-ming. *Neo-Confucian Thought in Action: Wang Yang-ming's Youth (1472—1509)*.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6.
- Twitchett, Denis C. *Financial Administration under the T'ang Dynast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3.
- Van der Sprenkel, Otto B. "Population Statistics in Ming China."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London* 15, pt. 2 (1953): 289—326.
- Van Gulik, Robert H. *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A Preliminary Survey of Chinese Sex and Society from ca. 1500 B. C. till 1644 A. D.* Leiden: E. J. Brill, 1961.
- , comp. *Erotic Colour Prints of the Ming Period, with an Essay on Chinese Sex Life from the Han to the Ch'ing Dynasty, 206 B. C. —A. D. 1644*. 3 vols. Tokyo, 1951. (Privately published in fifty copies.)
- Van Hecken, J. L., and W. A. Grootaers. "The Half Acre Garden, Pan-mou Yuan." *Monumenta Serica* 18 (1959): 360—387.
- Varley, H. Paul. *Japanese Culture: A Short History*. New York: Praeger, 1973.
- Veblen, Thorstein. *The Theory of the Leisure Class*. New York: Mentor Books, 1953.
- Veeder, H. Aaram, ed. *The New Historicism*. New York and London: Routledge, 1989.
- Wach, Joachim. *Sociology of Relig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44. Phoenix Books, 1962.
- Wakeman, Frederick, Jr. "High Ch'ing: 1683—1839." In *Modern East Asia: Essays in Interpretation*, edited by James B. Crowley, 1—28. New York, 1970.
- . "Localism and Loyalism during the Conquest of Kiangnan: The Tragedy of Chiang-yin." In *Conflict and Control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 Frederick Wakeman, Jr., and Carolyn Grant, 44—85.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5.
- . "The Shun Interregnum of 1644." In *From Ming to Ch'ing: Conquest, Region, and Continuity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ed. Jonathan D. Spence and John E. Wills, 39—87.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9.
- . "Romantics, Stoics, and Martyrs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43, no. 4 (August 1984): 631—665.

- . *The Great Enterprise; The Manchu Reconstruction of Imperial Order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2 vol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5.
- Waley, Arthur, trans. *The Books of Songs*. London, 1937.
- Walker, Edward L., and Robert W. Heyns. *An Anatomy for Conformity*.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1962.
- Wang, John Ching-yu. *Chin Sheng-t'an*. New York: Twayne Publishers, 1972.
- Wang, Yeh-chien. "Notes on the Sprout of Capitalism." In *Chinese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from the Song to 1900*, ed. Albert Feuerwerker, 51—57.
- Wang, Yü-chüan. "The Rise of Land Tax and the Fall of Dynasties in Chinese History." *Pacific Affairs* 9, no. 2 (1936): 201—220.
- Watt, Ian. *The Rise of the Novel: Studies in Defoe, Richardson and Fielding*.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4 ed.
- Watt, John R. *The District Magistrat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2.
- Weber, Max. *The Religion of China: Confucianism and Taoism*. Trans. and ed. Hans H. Herth. Glencoe, Ill.: Free Press, 1951.
- . *The City*. Trans. Don Martindale and Gertrud Neuwirth. New York: Free Press, 1958.
- . *The Protestant Ethic and Spirit of Capitalism*. Trans. by Talcott Parsons.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1958.
- . *General Economic History*. Trans. by Frank H. Knight. New York: Collier Books, 1961.
- . *The Theory of Social and Economic Organization*. Trans. by Talcott Parsons. New York: Free Press, 1964.
- Wellek, René. *Concepts of Criticism*. Ed. Stephen G. Nichols, Jr.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5.
- Wellek, René, and Austin Warren. *Theory of Literature*.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World, 1956.
- West, Stephen H. *Vaudeville and Narrative: Aspects of Chin Theatre*. Wiesbaden: Franz Steiner Verlag, 1977.
- Westwood, Gordon. *Society and the Homosexual*. London: Gollancz, 1952.
- White, Hayden. *Metahistory: The Historical Imagination in Nineteenth-Century Europe*.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73.
- . *Topics of Discourse: Essays in Cultural Criticism*.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5.
- . *The Content of the Form: Narrative Discourse and Historical Representation*.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7.
- White, Lynn, Jr. *Medieval Technology and Social Change*.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索引书目

- Press, 1962.
- White, Morton. *Social Thought in America*. Boston: Beacon press, 1957.
- White, Robert W. *Lives in Progress: A Study of the Natural Growth of Personality*. 3rd ed.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975.
- Whitehead, Alfred North. *Science and the Modern World*. New York: Mentor Books, 1948.
- Widmer, Ellen. *The Margins of Utopia: Shui-hu hou-chuan and the Literature of Ming Loyalism*. Cambridge, Mass.: Council on East Asi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1987.
- Wiens, Mi Chü. "Cotton Textile Production and Rural Transformation in Early Modern China."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7, no. 2 (December 1974): 515—531.
- Wilhelm, Hellmut. "The Po-hsueh Hung-ju Examination of 1679."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71 (1951): 60—66.
- Wilkins, Leslie T. *Social Deviance: Social Policy, Action, and Research*.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1965.
- Williams, Raymond. *Culture and Society, 1780—1950*.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58; Harper Torchbooks, 1966.
- . *Keywords: A Vocabulary of Culture and Societ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 . *Marxism and Literatur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7.
- Willmott, W. E., ed. *Economic Organization in Chinese Society*.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2.
- Wills, John E., Jr. *Embassies and Illusions: Dutch and Portuguese Envoys to K'ang-hsi, 1666—1687*.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4.
- Wilson, Amy Auerbacher, ed. *Deviance and Social Control in Society*. New York: Praeger publishers, 1977.
- Wirth, Louis. *On Cities and social Life: Selected Papers*. Edited by Albert J. Reiss, Jr.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4.
- Wolf, A. *A History of Science, Technology, and Philosophy in the 16th and 17th Centuries*. 2 vols. New York: Harper Torchbooks, 1959.
- Wolff, Janet. *The social Production of Art*. London and Basingstoke: Macmillan, 1981.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81.
- Wright, Arthur F. "Sui Yang-ti: Personality and Stereotype." In *The Confucian Persuasion*. ed. Arthur F. Wright, 47—76.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0.
- . "Generalization in Chinese History." In *Generalization in the Writing of history*, ed. Louis Gottschalk, 36—58.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3.

- . "Symbolism and Function: Reflections on Changan and Other Great Cities."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4, no. 4 (August 1965): 667—679.
- Wu, Silas H. L. *Passages to Power: K'ang-hsi and His Heir Apparent, 1661—1722*.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9.
- Yang, C. K. *Religion in Chinese Society*.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7.
- Yang, Hsien-yi, and Gladys Yang, trans. *The Palace of Eternal Youth*, by Hung Sheng. Peking: Foreign Language Press, 1955.
- . *A Brief History of Chinese Fiction*, by Lu Hsun. Peking: Foreign Language Press, 1959.
- Yang, Lien-sheng. *Studies in Chinese Institutional Histor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1.
- . *Money and Credit in China: A Short Histor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 Yang, Richard R. S. "The Social Background of the Yüan Drama." *Monumenta Serica* 17 (1968): 331—352.
- Yao, Hsin-nung. "The Theme and Structure of the Yüan Drama." *Tien Hsia Monthly* 2, no. 1 (January 1936): 63—84.
- Young, John D. *Confucianism and Christianity: The First Encounter*.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83.
- Zbikowski, Tadeusz. *Early Nan-Hsi Plays of the Southern Sung Period*. Warsaw: Warsaw University, 1974.
- Zitner, Sheldon P. *The Practice of Modern Literary Scholarship*. Glenview, Ill.: Scott, Foresman and Co., 1966.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 = 明清时代之社会经济巨变与新文化

丛书名 =

作者 = [美] 张春树, 骆雪伦著

出版社 = 上海古籍出版社

出版日期 = 2008 . 12

形态项 = 330

页数 = 330

原书定价 = CNY 38 . 00

读秀号 = 000007424907

SS号 = 12124778

ISBN = 978 - 7 - 5325 - 4913 - 9

分类号 =

主题词 =

参考文献格式 = [美] 张春树, 骆雪伦著 . 明清时代之社会经济巨变与新文化 . 上海古籍出版社 , 2008 . 12 .

简介 =